新中国60年
研究文集
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 ◎ 编

中央文献出版社

新中国60年
研究文集
（二）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　编

中央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中国60年研究文集 /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编.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9.10
ISBN 978-7-5073-2904-9
Ⅰ.新… Ⅱ.中… Ⅲ.社会主义建设-中国-文集
Ⅳ.D61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76194号

新中国60年研究文集

编　　者：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
特邀编辑：韩　冰　龚格格
责任编辑：马云飞　刘庆旻
责任校对：刘金田　张　鹏　等
装帧设计：李　斌

出版发行：中央文献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四北大街前毛家湾1号
邮　　编：100017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华正印刷有限公司

710×1000mm　16开　146印张　2000千字
2009年10月第1版　2009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73-2904-9　定价：260.00元（全套）

本书如有印装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目　录

新中国60年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经验 …… 陈曙光（1）
新中国60年的光辉历程、伟大成就及成功经验 …… 刘以顺（14）
建国60年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
　与基本经验 …… 刘宗武（25）
新中国60年来党风廉政建设的历程和经验 …… 罗忠敏（36）
新中国成立60年来我国对非公有制经济
　的认识及政策变化 …… 赵美玲（47）
新中国60年来我党解决民生问题的历史经验 …… 柳礼泉　张红明（58）
建国60年人际交往中的价值观认同研究 …… 赵纪萍（70）
新中国60年中外联合军演的实践与启示 …… 杨　涛　邱亚宁（76）
建国60年以来民族区域自治的若干经验
　——纪念新中国成立60周年 …… 卿秋军（83）
从社会解放到自我解放：60年来
　中国妇女解放的历程 …… 汤水清（92）
新中国工会60年理论探索的轨迹、成就和经验…… 戴文宪（103）
新中国成立60周年党的理论建设的主要成就
　和历史经验…… 李业伟（115）
论建国60年党对马克思主义“怎样认识社会主义”
　方法论的继承与创新 …… 苏　伟（126）
建国60年党探索“什么是社会主义”的历程与贡献 …… 魏联合（138）
新时期我国环境立法的回顾与反思 …… 梁　晨（147）
建国60年我国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历程、面临挑战
　与对策建议 …… 谭　泓（157）
建国以来农村社会整合模式的历史变迁
　及经验启示 …… 王晓荣　李　斌（166）
新中国成立以来知识分子政策的演变及启示 …… 肖湘娜（175）
建国以来我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发展
　的回顾与思考 …… 丁　军　刘爱军（184）

建国以来中国对联合国的认识及行动选择 …… 高 辉（196）
建国以来党对社会主义本质理论
认识的发展和深化 …… 季健霞 高媛媛（210）
新中国成立以来农村改革发展的历史进程
——兼析党的农村政策的发展演变 …… 许永杰（219）
建国以来中国共产党党内民主发展脉络及其启示 …… 祖金玉（229）
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农村土地制度与农民个体利益 …… 梁 琨（241）
告别贫困：新中国建立以来的扶贫工作 …… 王瑞芳（253）
新中国宗教政策的政治基础 …… 金以枫（267）
毛泽东的发展观和新中国的发展 …… 汪裕尧（279）
毛泽东与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基本范式 …… 林国标（292）
毛泽东、周恩来对解决台湾问题的思考
与决策 …… 熊华源 单劲松（303）
“三十六计，和为上计”
——毛泽东、周恩来领导下对台方针演变述论 …… 边彦军（316）
论毛泽东领导的社会主义改造 …… 张长阳 司春燕（329）
建国后毛泽东人口思想述论 …… 曹前发（338）
试析毛泽东1955年对农业合作化发展速度
认识变化的原因 …… 王 颖（353）
毛泽东的未了“情结”
——兼论毛泽东的执政忧患意识 …… 安建设（365）
略论毛泽东的农业现代化思想及实践 …… 戚义明（380）
从“慎重稳进”到“稳定发展”
——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
是怎样提出和制定对藏工作方针的 …… 卢 洁（390）
建国后国外毛泽东研究窥探
——以施拉姆为例 …… 龚格格（403）
从毛泽东关于理论宣传工作的科学思想
谈新时期党的文献宣传创新 …… 桑月鹏（414）
周恩来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重大贡献 …… 刘春秀（423）
论刘少奇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的探索 …… 李桂芳（435）

论刘少奇1961年湖南农村调查的历史贡献及启示…… 杨志强（447）
1980年以来国内有关刘少奇图书出版情况探析 …… 王　翠（460）
论朱德等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
探索过程中的重大贡献 …… 潘　鉱（470）
共和国时期朱德现代化战争思想研究 …… 度　平（484）
探索一条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道路
——朱德工业化道路思想及其在西部的实践 …… 左智勇（496）
从解放战争时期土改纠“左”看任弼时
对新中国的贡献 …… 吕小蓟（511）
我党第一代领导集体重要成员任弼时研究
现状的定量分析 …… 陈青娇　曾宪英（524）
20世纪60年代初知识分子政策若干调整及社会影响 …… 刘庆旻（532）
1949—1951年中共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
国家统一方略述论 …… 李红喜（545）
20世纪50年代中共领导人人口控制思想探析 …… 李　琦（559）
新中国成立第一年解决粮食问题的实践及其经验 …… 高长武（572）
20世纪50年代至60年代初我国兴修水利的探索
实践及其基本经验 …… 樊宪雷（587）
制订新中国第一部宪法若干问题研究 …… 孙东升（601）
我国粮食购销政策的变迁与思考 …… 王癸鳕（613）
改革开放前中国文化外交述论 …… 龚　青（625）
大战略思维与中美关系解冻 …… 龚洪烈（640）
建国初期“三反”运动中的执政党建设 …… 肖东波（653）
中国共产党对新中国工业化初期城乡关系
的探索与经验 …… 高伯文（664）
从利用资本主义的战略思考看建国初期
党对私人资本的限制政策 …… 何　薇（677）
建国初期的整风整党与执政党建设 …… 赵铁锁　谢忠平（689）
“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
——论毛泽东、邓小平的民族复兴观 …… 李庆刚（700）

新中国60年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经验

陈曙光

一部波澜壮阔的新中国发展史，实际上也是一部波澜壮阔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史。建国以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走过了一条不平凡的道路，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突出地体现为“十个结合”。

一、既坚持“老祖宗”，又发展“老祖宗”，继承与创新相结合

坚持“老祖宗”，就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发展“老祖宗”，就是要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既不能不讲“老祖宗”，又不能只讲“老祖宗”；既不能丢“老祖宗”，又要敢于“讲新话”。

马克思主义是真理，所以要“坚持”。马克思主义以无可辩驳的事实和不容置疑的逻辑正确揭示了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为人类进步、社会发展和全人类的解放事业指明了方向。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任何时候都必须坚持，否则，我们的事业就会因为没有正确的理论基础和思想灵魂而迷失方向。

马克思主义不是终极真理，所以要“发展”。我们对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经典马克思主义要有一个科学的分析。一方面，它是外国的，是在欧洲的社会环境中产生的，更多地是揭示了欧洲社会发展的规律性；另一方面，它是以前的，是在19世纪中后期和20世纪初期产生和发展的，反映了当时的时代特征。正因为“老祖宗”是外国的，是以前的，就不能把它根据外国和当时的实际得出的全部结论原封不动地搬到中国来，不能把它当作万应药方，必须根据中国的实际情况变成中国自己的东西。具体来说，毛泽东所处的国度的国情、所要解答的问题不同于马克思、恩格斯、列宁，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所处的时代，所面临的问题也不同于前

人。所以绝不能要求前人“为解决他去世之后上百年、几百年所产生的问题提供现成答案”。①

建国60年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过程就是坚持“老祖宗”与发展“老祖宗”相结合的过程。毛泽东是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表率，他指出：“马克思这些老祖宗的书，必须读，他们的基本原理必须遵守，这是第一。但是，任何国家的共产党，任何国家的思想界，都要创造新的理论，写出新的著作，产生自己的理论家，来为当前的政治服务，单靠老祖宗是不行的。”② 人民民主专政理论是对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坚持和发展，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理论是对矛盾理论的坚持和发展。邓小平是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光辉典范，他说：“我们搞改革开放，……没有丢马克思，没有丢列宁，也没有丢毛泽东。老祖宗不能丢啊！”③ 同时他又说：“老祖宗不能丢”，但要说老祖宗没有说过的“新话”。邓小平以极大的政治勇气和理论勇气，说了许多马恩列斯毛没有说过的“新话”。这些“新话”的根本标志就是第一次比较系统地初步回答了中国这样的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如何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一系列基本问题。“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既是坚持的典范，又是发展的典范。一方面，它源于“老祖宗”，体现了一脉相承；另一方面，它又说了新话，体现了与时俱进。胡锦涛提出的“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科学发展观、和谐社会、和谐世界的理论都体现了坚持与发展的辩证统一。

二、既反对“马教条”，又反对“洋教条”，反“左”与反右相结合

教条主义与马克思主义根本对立，不从根本上反对教条主义，就不可能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当前，在意识形态领域要反对两种教条主义：

对待马克思主义的教条主义，简称“马教条”，就是空谈坚持马克思主义，不懂得随着时代的发展变化，应当根据新的实践进行理论创新，以新的经验和新的结论丰富、发展马克思主义。

迷信西方思想理论的教条主义，简称“洋教条”，就是把西方发达国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91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09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69页。

家反映资产阶级主流意识形态的思想理论、政策主张奉作圭臬，或根本否定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或认为马克思主义已经“过时”，认为只有西方的思想理论才能指导中国的社会变革，解决中国的问题，不加分析地照抄照搬西方的经济学说、政治学说、思想文化理念和价值观。

建国60年来，我们党对“马教条”和“洋教条”始终保持高度警惕，在反对教条主义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在大规模经济建设时期，毛泽东对那种照抄照搬苏联经验的教条主义倾向非常不满意，在《论十大关系》中指出：马克思列宁主义讲得对的地方，我们一定要继续努力学习。“我们要学的是属于普遍真理的东西，并且学习一定要与中国实际相结合。如果每句话，包括马克思的话，都要照搬，那就不得了。”①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使我们党从“两个凡是”的禁锢中解放出来，从僵化的苏联社会主义模式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从超越发展阶段的“左”的思想束缚中解放出来，从把马克思主义教条化的思想束缚中解放出来，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90年代初，针对“左”的错误倾向抬头的迹象，邓小平发表了南巡谈话，使我们党从抽象谈论姓“社”姓“资”、“计划”与“市场”的思维定势中解放出来。近年来，民主社会主义、新自由主义等思潮有所抬头，十七大强调要继续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回应了各种错误思潮的挑战，捍卫了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事实充分说明：在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过程中，必须始终坚持有“左”反“左”，有“右”反“右”，既反对对待马克思主义的教条主义，也反对迷信西方资产阶级思想理论的教条主义，在排除各种干扰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三、既忠于文本，又直面现实，“理论”与“问题”相结合

“确立以实际问题为中心研究马克思主义的方法，是我们党一贯倡导的科学方法论。”② 但这绝不是意味着我们可以离开“文本”而纯粹地关注“问题”，“理论”与“问题”相结合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一条基本经验。

---

①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741—742页。

②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339页。

马克思主义是一个伟大的思想宝库，“返本”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不可逾越的基础环节。“返本”就是回到马克思恩格斯的原初理论语境，在忠于马克思主义经典文本的基础上，做到“四个分清”，从而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从马克思主义的个别结论、教条式理解和错误附加中解放出来。深入地研究“文本”，是为了从理论上把握社会现实，准确地捕捉和回答时代性的问题，在“文本”与现实的沟通中，以现实的问题为中心发展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是源自“问题”的理论，围绕“问题”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发展的内在逻辑，准确捕捉和回答时代性“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根本途径，马克思主义发展史集中表现为问题史。离开“问题”的马克思主义，就变成了书斋之中的独白，世界之外的遐想，就必然失去生存的土壤，成为人民大众的“玄学”。

建国60年来，中国共产党人既忠于马克思主义的经典文本，又直面当下的社会现实，着眼于重大的现实问题来发展马克思主义。建国以来所创立的中国化马克思主义既没有违背马克思主义的文本，但同时它们又是解决中国现实问题的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完全是马克思主义的，又完全是中国的”①，使马克思主义从欧洲形式变为中国形式，“是马克思主义民族化的优秀典型”。邓小平所处时代的主题是和平与发展，他面临的问题是：自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来，中国社会的性质和所处的发展阶段究竟是什么？自十月革命胜利以来，人类的社会主义实践已经进行了数十年，但是，究竟什么是社会主义？在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中国，究竟应该怎样去建设、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社会主义可不可以也搞市场经济？对上述问题的科学回答就产生了“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邓小平理论。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尽管时代主题依然是和平与发展，但中国发生了严重的政治风波，党政官员特别是高层官员的腐败之风愈演愈烈；苏东社会主义国家全部改旗易帜，世界的力量组合和利益分配发生了新的深刻变化。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领导集体亟待解答的现实问题是：在实行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党和怎样建设党？什么是初级阶段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怎样建设这样的社会主义？对上述一系列重大问题的科学回答就是江泽民集中全党智慧提出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十六大以来，随着全球性问题的

①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35页。

迅速蔓延，“如何发展”的问题凸显出来。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亟待解答的现实问题是：“为谁发展”、“靠谁发展”和“怎样发展”等一系列重大问题。对上述问题的科学回答就产生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科学发展观。可见，建国60年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每一次重大发展和创新都是与中国的现实问题紧密联系起来的，中国化马克思主义是直面中国“问题”的马克思主义。

四、既注重“立”，又敢于“破”，“立新”与“破旧”相结合

“破”，就是要突破陈规。就是要有科学的怀疑精神，敢于破除已经被实践证明是错误的东西，打破习惯势力和主观偏见的束缚，把思想认识从那些不合时宜的观念、做法和体制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从对马克思主义的错误的和教条式的理解中解放出来，从主观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桎梏中解放出来，使主观与客观相符合，使思想与实际相一致。

“立”，就是要创立新说。就是要有科学的创新精神，敢于根据实践的发展作出新的理论概括，以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

建国60年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伟大实践说明，我们党既强调创立新说，又敢于突破陈规，在“立新”与“破旧”的结合中发展马克思主义。试想，如果没有破除苏联陈规的勇气，就不可能提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改造思想，也不可能开辟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如果没有破除“两个凡是”的思想观念，就不可能有党的思想路线的重新确立；如果没有破除“以阶级斗争为纲”、“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错误理论，就不可能确立“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如果没有破除“苏联模式”的桎梏，就不可能开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如果没有破除平均主义的思想观念，就不可能有一部分人、一部分地区先富起来而带动越来越多的人逐步走向共同富裕；如果没有破除“计划等于社会主义与市场等于资本主义”的观念，就不可能有亿万人民参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伟大实践；如果没有破除凡事都要问姓“社”姓“资”、姓“公”姓“私”的陈旧思维定式，就不可能有改革的深化、开放的扩大和社会的发展；……。今后，要继续做到“立新”与“破旧”相结合，不为任何风险所惧，不被任何干扰所惑，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

践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五、既立足中国，又放眼世界，“民族向度”与“世界向度”相结合

用马克思主义的宽广眼光观察世界，科学判断和全面把握世情、国情和党情，坚持“民族向度”与“世界向度”相结合，是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重要经验。

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首先要立足中国实际，体现“中国向度”，从中国自身的国情和党情出发，否则就陷入了抽象主义。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具有普遍性，而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作用的对象有其特殊性。中国有着同其他国家不同的特殊国情，认清中国的特殊国情，是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本根据。随着改革的深入、开放的扩大，我国的社会生活和社会结构发生了并将继续发生深刻的变化，我国的基本国情出现了变与不变的复杂现象，马克思主义必须准确地把握和捕捉这种变化，做出理论的回答。

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又不能囿于中国国情，必须坚持世界眼光，体现“世界向度”，把世情纳入我们的视野，否则就遁入了民粹主义。中国是世界的中国，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世界。发展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绝不是与世隔绝，脱离世界文明轨道，搞狭隘的民族主义。恰恰相反，坚持世界眼光，正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内在要求。我们要始终站在时代的前列，科学判断国际格局、世界形势的发展变化，全面把握时代脉搏和特征，把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放到世界和时代的大视野中去观察，妥善处理影响世界和中国发展的各种复杂因素，抓住和用好国际形势发展变化给我们提供的战略机遇，提出推动中国发展的正确的理论和政策，以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

建国以来，我们党始终用马克思主义的宽广眼光观察世界和中国，在双重向度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在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过程中，充分地显示了他那有容乃大的世界眼光。“八大”期间他在接见一外国代表团时说：中国是世界和人类的组成部分，中国不自私自利。中国是一块白纸，你们可以在这张纸上写字，你们的科学和文化可以驰骋在这张纸上。邓小平之所以能开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与他具有深邃的世界眼光有极其密切的关系。他通过对国际形

势的深刻观察，提出和平与发展是当今时代两大主题的论断，为确立党在新时期的中心任务和制定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提供了重要依据；他通过总结中国长期停滞落后的历史教训和当代各国发展的经济规律，提出了坚定不移地实行改革开放的基本政策，从而推动中国走上了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道路。他通过对社会主义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的比较研究，提出计划和市场都是调节经济的手段，从而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奠定了理论基础；他通过对世界各国经济和科技发展的长期观察，提出了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著名论断；① 他通过对国际政治格局的深度分析，提出了“韬光养晦，有所作为”的外交方针，为新时期中国的外交指明了方向。这些思想都大大地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宝库。胡锦涛提出的“和谐世界”理论，主张全世界共同努力，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这些思想都体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双重向度。

六、既依靠集体智慧，又尊重群众创造，“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

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绝非少数精英躲在象牙塔里的冥思苦想，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也绝非孤高独耸的飞来奇峰。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既是党的领导集体的使命，又是广大理论工作者的职责，还是人民群众自己的事业。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过程中，精英的作用举足轻重。但是，若离开人民群众创造社会精神财富的伟大作用的发挥，精英的作用也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只木。人民群众的伟大实践是马克思主义创新的不尽源泉；理论工作者肩负着传播、创新马克思主义的双重历史重任；领导集体特别是党的领袖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的作用特别重大。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如果仅仅停留于精英和学术阶层，最终必然会蜕化为一种政治的说教或学院派的话语，失去指导生活、掌握大众的力量；马克思主义只有走进大众才能生存，依靠大众才能发展。人民群众的创造、理论工作者的研究、领袖人物的杰出作用，这三个方面“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的辩证运动，是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正确道路。

---

① 石仲泉：《略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本经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2007年第4期。

建国60年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重大理论成果都是集体智慧的结晶，比如，毛泽东思想中就包含着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贡献。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同样包含当时那一代（届）领导集体成员的正确意见。同时，建国60年来，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一些新的理论观点学说，很多都是来自基层的经验，来自试点地区的智慧，来自人民群众的创造。毛泽东一直强调坚持民主集中制的方法和群众路线的方法，高度重视群众的意见和创造。比如，“二参一改三结合”的企业管理模式首先就是鞍山钢铁公司创造的新鲜经验，“自下而上”成为了中央的政策，然后又“自上而下”在全国推广。1992年，邓小平在南方谈话中明确指出：“农村搞家庭联产承包，这个发明权是农民的。农村改革中的好多东西，都是基层创造出来，我们把它拿来加工提高作为全国的指导。”① 1992年7月，邓小平在审阅党的十四大报告送审稿时又说：“改革开放中许许多多的东西，都是由群众在实践中提出来的。报告讲我的功绩，一定要放在集体领导范围内，绝不是一个人的脑筋就可以钻出什么新东西来，是群众的智慧，集体的智慧。我的功劳是把这些新事物概括起来，加以提倡。”② 这两段精辟论述，体现了邓小平十分重视概括人民群众的实践经验和创造，十分注重从人民群众的实践经验中捕捉社会变革和发展的契机，从而在广泛而坚实的群众实践基础上开辟了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七、既坚持“古为今用”，又坚持“洋为中用”，批判与借鉴相结合

马克思主义是开放的学说，除了向实践开放以外，还要向在中国的传统文化以及西方文化开放。因此，正确处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传统文化、西方文化的关系，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一个永恒主题。我们的基本原则和一贯做法就是：既坚持古为今用，又坚持洋为中用，在批判借鉴中发展马克思主义。

“古为今用”就是要批判地借鉴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合理成分。马克思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82页。

② 《邓小平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论述专题摘编》，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1页。

主义要在中国得到发展，就不能忽视传统文化的实际。但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传统文化这两种异质文化如何结合呢？这就是要采取批判继承的态度，站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上鉴别和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合理性的精华，使马克思主义具有更多的中国特色、中国气派和中国风格。建国60年来，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大量吸取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合理成分和积极内容。毛泽东十分重视用马克思主义“化”中国历史文化，毛泽东思想既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革命和建设实际相结合的产物，又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文化实际相结合的结果。邓小平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把传统的“革故鼎新”、“通变救弊”，升华为全面改革的理论；将传统的民本思想，光大为人民为主体的价值观；将传统的“正德厚生”、“贵义尚利”，拓展为“两个文明一起抓”。① 十六大以来的理论创新成果也批判地借鉴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合理内容，比如，科学发展观所体现的“人本”理念，和谐社会理论中所体现的“和谐”理念，均乃中华文明延绵不断的根脉。

“洋为中用”就是要批判地借鉴西方文化中的合理成分。马克思主义是开放的理论体系，应向人类创造的一切文明成果开放，每一个国家和民族的文化都有自己的优势和长处，发展马克思主义不应该也不可能排斥外来文化。建国60年来，我们党始终紧扣时代发展脉搏，重视研究和吸取西方科学文化成果、西方近现代哲学的合理成分和理论养料，从而推进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毛泽东说：“应该学习外国的长处，来整理中国的，创造出中国自己的、有独特的民族风格的东西”。② 如，科学发展观所强调的“全面发展、协调发展、可持续发展”在某种程度上也借鉴了西方的发展理念。和谐社会理论中的“和谐”理念并不只存在于中国传统文化之中，和谐思想在西方文化发展史上同样占有重要地位。古希腊哲学家毕达哥拉斯最早把“和谐”作为哲学的根本范畴，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把“和谐”理念引入政治和社会领域，空想社会主义代表人物圣西门、傅立叶把他们设计的理想制度称为“和谐制度”，这些都构成了和谐社会理论的思想渊源。

---

① 肖浩辉：《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成功的基本经验》，《湖南社会科学》2008年第1期。

②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753页。

八、既坚持真理原则，又坚持价值原则，“科学理性”与“人文精神”相结合

坚持真理原则与价值原则的双重向度，体现科学理性与人文精神的高度统一，是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本原则。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首先要坚持真理原则，“求真”是马克思主义形成和发展的重要品质，又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客观要求。我们容许在探索马克思主义的道路上犯错误，但理论创新的成果本身必须是科学的、严谨的。离开了真理原则，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就成了“非马克思主义”。同时，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也要坚持价值原则，追求善，达至美。马克思主义本身并不是价值中立的学说，它具有鲜明的党性，是以追求全人类的最终解放、实现共产主义为最高理想的理论体系。马克思主义所具有的鲜明的阶级性特征和意识形态属性是无法抹杀的。试图在“思想淡出，学术凸显”的旗帜下，坚持价值中立的原则，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仅仅看作是一种纯学术活动，主张在“纯学术”的范围内开展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走向片面学术化的道路，这既是不科学的，也是不可行的。

建国60年来，真理原则与价值原则相统一贯穿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全过程，是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创立和发展的方法论原则。毛泽东提出的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和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就鲜明地体现真理与价值相统一的原则。邓小平在领导我们党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过程中，时时处处坚持用真理和价值相统一的原则指导理论创新。邓小平始终把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思考问题、制定路线、决定政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使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进程合乎人民的需要，不断追问“人民拥护不拥护”、“人民赞成不赞成”、“人民高兴不高兴”、“人民答应不答应”。“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体现了真理原则和价值原则的内在统一。“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强调要始终代表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这是唯物史观所揭示的基本规律，直接地体现了真理性的要求。“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是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发展先进生产力，归根到底是为实现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提供雄厚的物质基础；发展先进文化，归根到底是要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需要，促进人的全面发展。这又体现了真理性与价值性的完美统一。

“科学发展观既包括真理因素，又包括价值因素，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真理观和价值观的有机统一。真理观和价值观是科学发展观的双翼。”① “以人为本”回答了“为谁发展”的问题，展现了科学发展观的价值指向；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要求回答了“如何发展”的问题，是党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新认识，体现了科学发展观的真理性要求。

九、既善于总结历史，又注重前瞻未来，“反思”与“前导”相结合

历史是一面镜子，历史的经验和教训是马克思主义前进的阶梯。总结成功的经验，不是为了孤芳自赏；总结失败的教训，也不会导致一蹶不振。建国60来马克思主义发展史表明，我们党正是在总结历史与前瞻未来的过程中不断地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总结国内外正反两方面历史经验，从而揭示和认识真理，是马克思主义方法论的内在要求，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的重要途径和方法。人的正确认识的形成，很多来自于正反面历史经验的科学总结，而错误和失败往往更能使人警醒和认识真理。毛泽东指出，总结经验的过程，就是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上升过程，是认识的深化和飞跃过程。他还说，我们共产党人就是靠总结经验吃饭的。邓小平说：“我们现在的路线、方针、政策是在总结了成功时期的经验、失败时期的经验和遭受挫折时期的经验后制定的。历史上成功的经验是宝贵财富，错误的经验、失败的经验也是宝贵财富。”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都是在深刻总结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以及国际共产主义运动长期积累的正反两方面历史经验的基础上形成的。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正是中国共产党总结建设和改革经验的理论成果，是以理论形态表现的中国建设和改革的宝贵经验。

总结历史是为了开辟未来，为未来提供前导。作为指导和引领中国社会发展的思想理论，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创新不仅应从历史经验中总结，做出理论概括，而且必须始终站在时代的前列，高瞻远瞩，前瞻未来。马克

---

① 刘奔：《科学发展观是马克思主义真理观价值观历史观的高度统一》，《求是》2006年第11期。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34—235页。

思主义的最新成果要科学揭示客观事物的发展规律，把握社会发展的规律性，从而为社会发展和变革提供先导。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不是简单地从“过去”走向“今天”，更重要的是如何使“当今”体现“未来”。建国以来，中国化马克思主义之所以能够成为全国人民共同行动的思想基础，就在于它符合历史进步的潮流，代表着未来的发展方向。比如，八大关于国内主要矛盾的分析，关于党的工作中心转向经济建设的思想；毛泽东提出的“可以消灭了资本主义，又搞资本主义”① 的“新经济政策”；刘少奇提出的“百分之九十几的社会主义”与“百分之几的资本主义”② 并存的思想；陈云提出的“三个主体、三个补充”的思想，都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创立提供了前导。邓小平“两个大局”的思想为后来的“西部大开发”战略提供了先导，“三步走”的发展战略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了先导，“一国两制”的伟大构想为香港、澳门的顺利回归以及未来完成祖国统一大业提供了先导，“韬光养晦、有所作为”的外交思想为营造有利于发展的和平环境提供了先导。江泽民的新安全观为重建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提供了先导，胡锦涛的和谐世界理论也必将为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提供先导。正因为有了作为时代先导的马克思主义，中国的社会主义道路才越走越宽广。

十、既坚持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又坚持中国经验马克思主义化，“原始创新”与“再创新”相结合

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从其实质和过程来看，包括两个方面：其一是产生于欧洲的马克思主义要中国化；其二是形成于中国的实践经验也要马克思主义化。坚持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与中国经验马克思主义化相结合，坚持原始创新与引进吸收再创新相结合，是发展马克思主义的一条基本经验。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就是要从中国国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应用于中国具体的环境，使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具体化，使之在其每一表现中带着必须有的中国的特性。也就是说，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实际运用，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70页。

②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326页。

“随时随地都要以当时的历史条件为转移”。①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过程就是使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过程。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要能解决中国具体环境下的问题，必须经过这样的结合，才能产生出回答中国问题的理论、方针、政策。只要我们还需要马克思主义来指导中国的建设和改革事业，这个“结合”就始终是必不可少的。建国以来形成的社会主义改造理论、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理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科学发展观、和谐社会理论等等都是这一“结合”的产物，都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结果。

中国经验马克思主义化，就是要把中国本土原始创造的新鲜经验上升到马克思主义的高度来加以概括和总结，以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宝库。毛泽东早在1941年提出，“我们要使中国革命丰富的实际马克思主义化”。② 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是从实践中来，并在实践中经受检验的理论，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主要组成部分。当前要立足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生动实践，发现新问题，研究新问题，解答新问题，善于把人民群众的实践经验升华为理论，不断以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丰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宝库。回顾建国60年来，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的历史也就是不断地将中国经验马克思主义化的历史。例如，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的和平赎买政策，“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摸着石头过河”，“不管黑猫白猫，抓到老鼠就是好猫”，“中国要警惕右，但主要是防止‘左’”，“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处理好改革、发展、稳定三者的关系”，“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等等，就是从实践中总结出来具有原始创新性的宝贵经验，也是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重要内容。

总之，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是时代的要求，历史的必然，具有无限广阔的发展前景。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进程中，我们要科学总结建国60年以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本经验，大胆创造，不断开拓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新境界。

（作者陈曙光，湖南省委党校副教授）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48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73页。

新中国60年的光辉历程、伟大成就及成功经验

刘以顺

一、如何看待新中国60年的历程

新中国成立60年来，走过了光辉的历程。对于新中国60年的历程，史学界主要有以下几种不同的分期方法：一是四分法。二是五分法。三是六分法。最多的是八分法，就是划分为三年恢复、四年改造、十年探索、十年“文革”、两年徘徊、改革开放之初、建立市场经济、进入科学发展8个时期。

以上几种分期方法，都有根据，也都有一定道理。不过，为了更实事求是、简明扼要地描述新中国成立60年来的光辉历程，我主张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为界，划分为以下两大时期：（一）1949年至1978年，是探索道路、奠定基础的时期。（二）1978年至今，是改革开放、展翅腾飞的时期。对改革开放后31年的历史，多数人都认为是光辉的，分歧不大。但对改革开放前29年的历史，分歧较大，不少人认为在这个时期发生了“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等错误，失误和错误是主要的。我认为，必须正确地看待改革开放前29年的历史。

*首先，要分清主流和支流。*对改革开放前的历史性成就，党中央一直是充分肯定的。例如，1979年邓小平指出：“社会主义革命已经使我国大大缩短了同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在经济发展方面的差距。我们尽管犯过一些错误，但我们还是在三十年间取得了旧中国几百年、几千年所没有取得过的进步。”① 1981年《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历史，总的说来，是我们党在马克思列宁主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167页。

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下，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并取得巨大成就的历史。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是我国历史上最深刻最伟大的社会变革，是我国今后一切进步和发展的基础。”2006年，胡锦涛总书记指出：“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我们确立了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在一穷二白的基础上建立了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使古老的中国以崭新的姿态屹立在世界的东方。”① 这些评价应当是我们总体评价改革开放前29年历史的主要依据。只要把改革开放前那段历史的失误、错误，包括像“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那种严重的错误同上述历史性成就放在一起比较，什么是主流，什么是支流，便会不言而喻，不说自明。

*其次，要分析原因和条件。*改革开放前29年之所以发生一些失误和错误，是与当时的客观条件限制分不开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社会主义运动的历史不长，社会主义国家的历史更短，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规律有些已经比较清楚，更多的还有待于继续探索。”“由于我们党的历史特点，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在观察和处理社会主义社会发展进程中出现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新矛盾新问题时，容易把已经不属于阶级斗争的问题仍然看做是阶级斗争，并且面对新条件下的阶级斗争，又习惯于沿用过去熟习而这时已不能照搬的进行大规模急风暴雨式群众斗争的旧方法和旧经验，从而导致阶级斗争的严重扩大化。”“大跃进”、“文化大革命”等错误，都是在这样的原因和条件下发生的。既然是探索，就难免出现错误和失误，也不可能不付出代价。这是容易理解的。

*再次，要分别事件和时期。*不能因为某个时期犯了错误，就把那个时期和那个时期的工作全部否定。例如，“文化大革命”是建国后犯的最为严重的错误，这个事件应彻底否定。但在它持续的十年期间，我们党除了开展“文化大革命”运动外，还做了许多其他工作。《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我国国民经济虽然遭到巨大损失，仍然取得了进展。粮食生产保持了比较稳定的增长。工业交通、基本建设和科学技术方面取得了一批重要成就，其中包括一些新铁路和南京长江大桥的建成，一些技术先进的大型企业的投产，氢弹试验

① 《人民日报》，2006年7月1日。

和人造卫星发射回收的成功，籼型杂交水稻的育成和推广，等等。”“在国家动乱的情况下，人民解放军仍然英勇地保卫着祖国的安全。对外工作也打开了新的局面。当然，这一切决不是‘文化大革命’的成果，如果没有‘文化大革命’，我们的事业会取得大得多的成就。”因此，我们不能把“文化大革命”运动和“文化大革命”时期划等号，不能因为要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运动，就否定文化大革命”时期和那个时期所取得的重大成就。

最后，要看到意义和作用。改革开放前29年的历史，对于后来的改革开放具有重要的意义和作用。一是为改革开放提供了政治前提；二是为改革开放奠定了制度基础；三是为改革开放奠定了物质技术基础；四是为改革开放提供了思想保证；五是为改革开放提供了正反两方面的经验。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共十七大报告中明确指出：“我们要永远铭记，改革开放伟大事业，是在以毛泽东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创立毛泽东思想，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建立新中国、取得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伟大成就以及艰辛探索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取得宝贵经验的基础上进行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建立，为当代中国一切发展进步奠定了根本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① 这个评价是合乎实际的。

由上可见，共和国改革开放前29年的历史和改革开放后31年的历史是密切联系、缺一不可的。没有前29年奠定的坚实基础，就没有后31年的展翅腾飞；没有后31年的展翅腾飞，前29年奠定的基础就难以为继，没有意义。因此，不仅共和国改革开放后31年成就是主要的，历程是光辉的，而且改革开放前29年的历史，成就也是主要的，历程也是光辉的。

二、新中国60年的伟大成就

（一）在政治建设上，创立和完善了社会主义根本的和基本的政治制度，充分显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优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这些都是在新中国成立前后由中国共产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创立的根本的和基本的政治制度。实行这样的制度，是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伟大创造，是人民的选择，也是历史的必然。这些制

① 《十七大报告辅导读本》，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7页。

度，既继承了人类政治文明发展的优秀成果，又适应了我国的基本国情；既经受住了历史的考验，又与时俱进、不断发展。除“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干扰破坏、活动不正常外，其余时间一直得到坚持和不断完善，越来越规范化、制度化。在长期的历史进程中，这些制度充分发挥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优越性。2008年，我国成功举办世界奥运会、残奥会，战胜南方部分地区严重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和四川汶川特大地震灾害，圆满完成神舟七号载人航天飞行任务等等，就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优越性和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最有力的证明。

（二）在经济建设上，成功实现了从计划经济体制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从封闭半封闭到全方位开放的伟大历史转折，使我国综合国力迈上新台阶。从20世纪70—80年代开始，世界上陆陆续续有很多国家实行改革开放。可是其结果与我国相比，基本上不大成功或很不成功。特别是原来的超级大国苏联，由于在改革开放中放弃了社会主义道路，放弃了无产阶级专政，放弃了共产党的领导地位，放弃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结果使得已经相当严重的经济、政治、社会、民族矛盾进一步激化，最终酿成了制度剧变、国家解体的历史悲剧。而我国由于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改革开放中始终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改革开放为动力，结果成功实现了从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到充满活力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从封闭半封闭到全方位开放的伟大历史转折，在新中国成立以来取得成就的基础上，又取得举世瞩目的新的伟大成就。经过31年的不懈奋斗，我们胜利实现了“三步走”现代化战略目标的前两步，正满怀信心地向第三步战略目标迈进，13亿中国人民大踏步赶上了时代潮流，社会主义中国以前所未有的雄姿巍然屹立在世界东方。中国现在已经成为一个世界经济大国。从1978年到2007年，我国进出口总额从206亿美元提高到21737亿美元，跃居世界第三，外汇储备跃居世界第一。我国国内生产总值由3645亿元增长到24.95万亿元，年均实际增长9.8%，是同期世界经济年均增长率的3倍多，中国经济总量上升为世界第四。[①] 2008年，在国际金融危机冲击下，我国国民经济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国内生产总值超过30万亿元，比上年增长9.0%，比世界经济平均增长率高出5个多百分点。国家财政收入6.13万亿元，增长

① 《人民日报》，2008年12月19日。

19.5%。全年进出口贸易总额25616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7.8%。国家外汇储备达到1.95万亿美元。① 据央行最新数据，至2009年上半年，我国国家外汇储备已达21316亿美元，是全球第二大外汇储备国日本的两倍。我国的综合国力已由1950年在世界上排名第13位，到2005年上升到第6位。②

（三）在文化建设上，大力推进体制改革，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开创了新的局面，使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得到更好满足。通过文化体制改革，我国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快速发展。我国文化产业的发展仅有10年的历史，但在短短的时间里，我国走过了发达市场经济国家近一个世纪的发展道路，取得了举世公认的成就。2008年出版的联合国贸发会议《2008创意经济报告》提供的数据显示，在全球文化贸易格局中，发展中国家近10年以来表现突出，其中最突出的是中国已经成长为国际文化产品最大的出口国。③ 2009年4月13日，中国社科院发布的文化蓝皮书《2009年中国文化产业发展报告》指出，我国尽管受经济危机影响，但文化产业依然保持了平稳快速增长。以电影票房收入为例，2008年增长超过35%，2009年1、2月份比去年同期增长110%，呈现出爆发式增长的态势。动漫游戏产业在2008年也增长了97%，翻了将近一番。统计显示，近年来，我国文化产业每年保持了15%以上的增速，增长速度远超过GDP和第三产业的增速。④ 全民健身和竞技体育也取得新成绩。2008年，我国成功举办了有特色、高水平的北京奥运会、残奥会，实现了中华民族的百年梦想。我国运动员顽强拼搏，取得优异成绩，共取得了51枚金牌、21枚银牌、28枚铜牌，位居金牌榜第一位，实现了重大历史性突破，书写了中国体育事业发展的新篇章。这极大地激发了全国人民的爱国热情，增强了民族凝聚力。

（四）在社会建设上，统筹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全面加强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人民生活总体上达到小康水平。教育是民族振兴的基石。我国坚持优先发展教育，在促进教育公平方面取得新进展。现在，我

① 《人民日报》，2009年3月16日。
② 《新华文摘》2008年第22期，第68页
③ 《人民日报》，2009年4月14日。
④ 《人民日报》，2009年4月14日。

国全面实行了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对所有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各级各类教育均有迅速发展。高等教育总规模、大中小学在校生数量位居世界第一，办学质量不断提高。就业是民生之本。我国实施扩大就业的发展战略，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就业规模日益扩大。2008年一年，城镇新增就业就达1113万人。城乡居民收入有较大增加，家庭财产普遍增多。2008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达到4761元，比上年实际增长8.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5781元，比上年实际增长8.4%。① 人民生活从温饱不足发展到总体小康，农村贫困人口从两亿五千多万减少到两千多万。在医疗卫生方面，2003年抗击非典取得重大胜利，应对突发事件系统、公共卫生体系和基本医疗服务不断健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实现全覆盖（以县为单位）。现在，社会管理完善，社会大局安定，人民安居乐业，喜气洋洋。

（五）在国防建设上，坚持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积极稳妥地推进军队改革，国防和军队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取得重大成就。60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在党的领导下，我国国防和军队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全面加强。邓小平提出的和平与发展是当代世界两大主题，为中国特色的精兵之路开辟了广阔的前景。1985年6月，邓小平向世界宣布：中国裁减军队员额100万。经过三次精简整编，人民解放军总员额从1975年前高峰时的611万，减到1985年的300万。1997年9月，在百万大裁军的基础上，军队又裁减员额50万。2003年9月，再次裁减员额20万。② 与此同时，海军、空军和第二炮兵等高技术军兵种不断加强。裁减之后，人民军队朝着精兵、合成、高效的方向大步迈进，军队的战斗力实际上并没有削弱，而是得到了增强。以海军为例，人民海军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已建设发展成为一支由水面舰艇部队、潜艇部队、航空兵部队、岸防部队和陆战部队五大兵种组成的战略性、综合性、国际性军种，成为一支有效履行捍卫国家主权、维护我国海洋权益、应对多种安全威胁、完成多样化军事任务的海上钢铁长城。人民解放军为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领土完整，支持国家现代化建设，完成急难险重任务，发挥了重要作用。

---

① 《人民日报》，2009年3月16日。

② 《人民日报》，2008年12月22日。

（六）在外交工作上，坚持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全方位外交取得重大成就。新中国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中国始终作为一个大国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但在政治、经济、安全等诸多领域，中国真正融入国际社会，却始于改革开放。现在，完全可以说，我们的朋友遍天下。1949年新中国成立当年，仅有10个建交国。到1969年底，中国的建交国达到50个。目前，同中国建有外交关系的国家已达171个；在包括联合国在内的130多个政府间国际组织中，中国已经成为重要一员。① 当今中国，在国际事务中发挥着重要建设性作用。从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到成功举办奥运会，从参加联合国维和行动到推进朝核问题六方会谈，从中俄、中越边界谈判的进展到提出睦邻、安邻、富邻的合作政策，从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后坚持人民币不贬值到与全球携手应对眼前的金融危机，中国在国际事务中表现得越来越积极，一个负责任大国的形象跃然而起。各项外交工作的积极开展，为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争取了良好国际环境。

（七）在祖国统一上，成功实施“一国两制”基本方针，祖国和平统一大业有了新的重大进展。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历代领导人都非常关注祖国统一大业。自邓小平提出“一国两制”基本方针以后，祖国和平统一大业有了新的重大进展。香港、澳门已于1997年和1999年先后回归祖国，“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得到全面贯彻执行，香港、澳门更加繁荣稳定。对台工作也取得重要进展，反对台独取得重大胜利，台湾局势发生积极变化，两岸关系取得重大突破。两岸协商在“九二共识”基础上得到恢复，全面直接双向“三通”已经实现。两岸同胞往来更频繁、经济联系更密切、文化交流更活跃、共同利益更广泛，两岸关系开始步入和平发展轨道。

（八）在党的建设上，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有所增强。建国以后，中国共产党由革命党变为建设党，执政党。为不断适应新形势，完成新任务，党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多次进行整党整风，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反对腐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共先后开展了整党、“三讲”、“先进性教育”、“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等活动，以改革创新的精神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

① 《人民日报》，2008年12月22日。

的伟大工程，党的建设取得重大成果。党员数量不断增加，建国之初，党员总数是440多万，至2008年底，全国党员总数已达近7600万，比建国时增加了16倍。可见，党的威信和凝聚力大大增强。同时，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显著提高；党内民主不断扩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特别是干部教育培训取得重要进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明显成效；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得到较好发挥。在抗洪抢险、抗震救灾等危急关头，到处都可以看到共产党员挺身而出、奋不顾身的身影。在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全国各地党员踊跃向灾区群众捐款捐物，仅特殊党费一项就达80多亿元。

三、新中国60年的成功经验

（一）新中国成立以后，不能以阶级斗争为纲，必须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建国以后，特别是进入社会主义时期以后，我国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党和国家的主要任务是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然而，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里，我们却以阶级斗争为纲，不断搞政治运动。其结果就安不下心来搞建设，生产长期上不去，人民的生活仍很贫穷。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果断地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把党和国家的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邓小平强调指出：“现在要横下心来，除了爆发大规模战争外，就要始终如一地、贯彻始终地搞这件事，一切围绕着这件事，不受任何干扰。就是爆发大规模战争，打仗以后也要继续干，或者重新干。我们全党全民要把这个雄心壮志牢固地树立起来，扭着不放”① 之后，我们正是这样干的，因此才有这31年的经济腾飞。实践证明，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是兴国之要，也是使我们党、我们国家兴旺发达和长治久安的一条成功经验。

（二）社会主义要保持活力，不能封闭半封闭，必须实行改革开放。建国以后，由于帝国主义国家封锁我们，由于我们认识方面的偏差，和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干扰破坏，我国实际上处于封闭半封闭状态，经济发展不快，缺乏活力。经验教训告诉我们，关起门来搞建设是不行的，发展不起来。邓小平尖锐地指出：“不改革开放，不发展经济，不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249页。

改善人民生活，只能是死路一条。”①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决定实行改革开放。从农村到城市、从经济领域到其他各个领域，从沿海到沿江沿边，从东部到中西部，全面改革的进程势不可挡地展开了。事实雄辩地证明，改革开放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抉择，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只有改革开放才能发展中国、发展社会主义、发展马克思主义。

（三）实行改革开放，不能搞资产阶级自由化，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实行改革开放是完全正确的，非常必要的。但是，在冲破“左”的思想束缚、实行改革开放以后，却出现了一股右的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鼓吹“全盘西化”，反对四项基本原则。在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的煽动下，曾引起学潮和动乱。邓小平旗帜鲜明地指出；“在我们国家，搞资产阶级自由化，就是走资本主义道路”。②他坚定不移地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强调指出，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这不能动摇。这一点我任何时候都没有让过步。“因为我们有‘文化大革命’的经历，亲眼看到了它的恶果。中国人多，如果今天这个示威，明天那个示威，三百六十五天，天天会有示威游行，那末就根本谈不上搞经济建设了。”③正是由于我们坚持不懈地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所以才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使我国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阔步前进。实践证明，四项基本原则是立国之本，是我们党、我们国家生存发展的政治基石。

（四）坚持马克思主义，不能思想僵化，必须解放思想，与时俱进，开拓创新。马克思主义是必须坚持的，不能动摇，但是必须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解放思想，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多次靠解放思想，解决改革开放、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前进道路中的问题，把马克思主义不断推向前进，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正如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共十七大上的报告中指出的那样：“解放思想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大法宝”。“我们党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不断探索和回答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70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24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84—285页。

主义，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等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坚持并丰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社会主义和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大地上焕发出勃勃生机”。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坚持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凝结了几代中国共产党人带领人民不懈探索实践的智慧和心血，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是党最可宝贵的政治和精神财富，是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实践证明，马克思主义只有与本国国情相结合、与时代发展同进步、与人民群众共命运，才能焕发出强大的生命力、创造力和感召力。

（五）坚持社会主义道路，不能把市场和计划对立起来，必须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社会主义道路是必须坚持的，但坚持社会主义道路不是只能搞计划经济，不能搞市场经济。长期以来，由于根深蒂固的原因，人们往往把社会主义与计划经济划等号，把资本主义与市场经济划等号，认为搞计划经济就是社会主义，搞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邓小平指出：“说市场经济只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只有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这肯定是不正确的……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② 他进一步指出：“我们必须从理论上搞懂，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区分不在于是计划还是市场这样的问题。社会主义也有市场经济，资本主义也有计划控制……不要以为搞点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道路，没有那么回事。”③ 在邓小平理论的指导下，人们茅塞顿开，豁然开朗，不断突破，开拓前进，推动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逐步完善，大大促进了我国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实践证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也是我国取得伟大成就的一条成功经验。

（六）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不能忽视人民群众的作用，必须从严治党，把尊重人民首创精神同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结合起来。中国共产党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领导核心，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但是，也不能忽视人民群众的作用。人民群众有无限的创造力，比如，包产到户、大包干，就是安徽肥西、凤阳人民的伟大创造，个体工商户，就是芜湖傻子瓜子首开先河，设立经济特区，则是广东人民的首创。

① 《十七大报告辅导读本》，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2页、9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236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364页。

因此，必须把尊重人民首创精神同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结合起来。毛泽东指出："我们应当相信群众，我们应当相信党，这是两条根本的原理。如果怀疑这两条原理，那就什么事情也做不成了。"①建国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正是由于我们坚持了这两条根本的原理，一方面不断加强党的自身建设，使党得到人民群众的充分信赖和拥护，另一方面，又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所以才使改革开放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不断前进，取得新的胜利。

（七）促进改革发展，不能忽视社会稳定，必须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改革开放30多年来，改革之所以能够顺利推进，发展之所以持续、快速，其根本原因之一在于我国正确认识和处理了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关系。我们把改革的力度、发展的速度和社会可以承受的程度统一起来，坚持改革是动力、发展是目的、稳定是前提，把不断改善人民生活作为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重要结合点。实践证明，只有坚持把改革的力度、发展的速度和社会可以承受的程度统一起来，通过改革发展促进社会稳定，在社会稳定中推进改革发展，才能形成改革发展同稳定良性互动的效果，不断推进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伟大进程。实践告诉我们，把改革发展同保持社会稳定结合起来，是我们必须十分珍惜并牢牢记取的重要经验。

（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能只注重发展生产力，必须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四个文明一起抓。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注重发展生产力是对的，但是不能只注重发展生产力而不顾其他，不能盲目发展，不能重复建设，不能以牺牲环境为代价。发展是硬道理，硬发展没道理，必须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科学发展观，是立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总结我国发展实践，借鉴国外发展经验，适应新的发展要求提出来的。胡锦涛总书记指出："科学发展观，第一要义是发展，核心是以人为本，基本要求是全面协调可持续，根本方法是统筹兼顾。"② 把握科学发展观的这些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就能做到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生态文明一起抓，使发展成为全面协调可持续的科学发展。

（作者刘以顺，安徽省委党校研究员）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5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239页。

② 《十七大报告辅导读本》，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4页。

建国60年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与基本经验

刘宗武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就是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使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实现民族化和具体化，从而解决中国的问题，推动中国社会的发展，同时进行新的理论创造，使中国的丰富实践经验上升为理论，形成“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有一个长期发展的过程。新中国成立60年来，中国共产党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中，经历了不同的发展阶段，形成了重要的理论成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一

新中国建立60年来，中国共产党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中，从强调“学习苏联”，不提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及其重要理论成果——毛泽东思想，到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第二次历史性飞跃，形成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大致经历了以下几个阶段：

第一阶段，时间从1949年新中国成立到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强调“学习苏联”，不提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不提毛泽东思想在全党的指导地位，但坚持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不仅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而且开始以解决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现实问题为中心，从而推进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发展

中国共产党成立伊始，就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自己的指导思想。然而，找到了马克思列宁主义这个思想武器，并不意味着就能够自然而然地解决中国革命所面临的问题，还必须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实现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化。对此，中国共产党人进行了长期的理论探索。20世纪30年代末40年代初，毛泽东不仅提出了“马

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科学命题，而且系统地总结中国革命的历史经验，完整地论述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创立了“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然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和“毛泽东思想”提出后，由于种种原因，苏联领导人一直拒绝承认。

新中国成立之初，由于我国没有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所以党号召“学习苏联”。同时，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也需要得到苏联的援助与支持。因此，为了引起不必要的误会，避免苏联领导人误认为中共带有民族主义的倾向，1951年在出版《毛泽东选集》时，毛泽东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改成“使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具体化”。与此同时，在党的正式文件中，包括中共八大党章在内，均不提毛泽东思想在全党的指导地位。1954年12月，毛泽东邀请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座谈时解释说：“我们不提毛泽东思想。如果把毛泽东思想同马列主义并提，有人会以为是两个东西，为了不使发生误会，就不提毛泽东思想。列宁主义也是列宁死后别人提的，各国共产党都有一些自己的但仍是马列主义的东西。”①

这一阶段，虽然党在正式文件中不提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不提毛泽东思想在全党的指导地位，但仍坚持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1956年4月，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的报告中明确指出：我们一定要继续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但是，“我们要学的是属于普遍真理的东西，并且学习一定要与中国实际相结合。……我们的理论，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② 同年9月，中共八大党章更是明确规定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指出：“马克思列宁主义不是教条，而是行动的指南；它要求人们在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斗争中从实际出发，灵活地、创造性地运用它的原理解决实际斗争中的各种问题，并且使它的理论不断地得到发展，因此党在自己的活动中必须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斗争的具体实践密切结合的原则，反对任何教条主义的或者经验主义的偏向”。③ 显然，这一阶段不提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不提毛泽东思想在全党的指导地位，而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87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2页。

③ 《中国共产党历次党章汇编》（1921—2002），中国方正出版社2006年版，第213—214页。

提坚持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只是策略上的考虑，是中国文化表达方式的一种变通提法，不仅不会动摇这个结合所取得的重大理论成果，不会影响毛泽东思想在全党的实际指导作用，而且有利于我们党对这个成果的坚持和发展。正因为党在这一阶段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所以党能够带领全国人民在迅速恢复国民经济的基础上，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完成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

中共八大不仅明确规定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而且按照这一原则对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的国内形势进行了正确的分析，对党的基本任务作了新的规定。指出：现在我们不但已经彻底地完成了资产阶级民主革命阶段的任务，而且已经基本上实现了社会主义革命阶段的任务。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给了我国社会生产力以巨大发展的无限前途，因此，“中国共产党的任务，就是有计划地发展国民经济，尽可能迅速地实现国家工业化，有系统、有步骤地进行国民经济的技术改造，使中国具有强大的现代化的工业、现代化的农业、现代化的交通运输业和现代化的国防。”① 这些规定，表明党开始以解决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现实问题为中心，从而推进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发展。

第二阶段，时间从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到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虽然提出进行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的“第二次结合”，探索中国自己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但对我国的基本国情作了错误的估计，将毛泽东某些错误理论观点当作我国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指导思想，因而偏离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正确轨道，使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没有得到应有的发展

1956年4月初，在中共中央书记处会议上讨论《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一文时，毛泽东提出马克思主义和中国实际进行“第二次结合”的思想。他说：要“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制定我们的路线、方针、政策。现在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我们要进行第二次结合，找出在中国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

① 《中国共产党历次党章汇编》（1921—2002），中国方正出版社2006年版，第215页。

正确道路。”① 此后，党对我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进行了初步的探索，并取得了一些重要理论成果。然而，1957年夏季以后党逐渐偏离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正确轨道。一方面，对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作了错误的估计。在1958年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产生了“共产主义在我国的实现，已经不是什么遥远将来的事情了”的盲目乐观情绪。60年代初，虽然认识到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艰巨性、复杂性和长期性，但由于在指导思想方面“左”倾错误倾向的不断发展，进而把我国社会主义社会说成是“从资本主义社会到共产主义社会的革命转变时期”，致使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出现了偏差。另一方面，将毛泽东关于社会主义阶段阶级斗争的某些错误理论观点，作为马克思主义理论在中国的重大发展，进而概括成所谓“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进行广泛宣传，并作为我国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指导思想。1969年4月14日九大通过的党章指出：“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作为指导思想的理论基础”，但把毛泽东思想说成是“帝国主义走向全面崩溃、社会主义走向全世界胜利的时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九大党章肯定了根据“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的错误理论发动的“文化大革命”，说“我国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就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政治大革命。”② 1973年8月召开的十大继续坚持九大的“左”倾错误理论，指出：我国社会主义历史阶段中存在着的各种矛盾，“只能靠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和实践来解决”。③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1977年8月召开的十一大在党的指导思想上恢复了过去一些正确的提法，明确指出：“中国共产党的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是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反对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反对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世界观。”但是，十一大党章继续坚持“左”的错误理论，说：“中

① 吴冷西：《忆毛主席——我亲身经历的若干重大历史事件片段》，新华出版社1995年版，第9页。

② 《中国共产党历次党章汇编》（1921—2002），中国方正出版社2006年版，第285页。

③ 《中国共产党历次党章汇编》（1921—2002），中国方正出版社2006年版，第292页。

国共产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纲领，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逐步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① 十一大党章这样规定，表明党还没有回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正确轨道。

第三阶段，时间从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到现在，强调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结合起来，围绕“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和“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等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进行探索，不仅使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获得了新的进展，而且形成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

1978年12月召开的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启了我国改革开放的历史新时期。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领导中央集体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以巨大政治勇气和理论勇气，科学评价毛泽东和毛泽东思想，彻底否定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错误理论和实践，作出把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战略决策，领导人民在各条战线上拨乱反正，解决建国以来遗留的很多历史问题，认真总结历史经验，科学地阐述了有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政策。1982年9月召开的十二大对毛泽东思想的科学涵义作了新的概括，指出：“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是被实践证明了的关于中国革命和建设的正确的理论原则和经验总结，是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② 在党的十二大上，邓小平指出：我们的现代化建设，必须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③ 从而提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命题。

党的十二大以后，伴随着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实践的全面展

① 《中国共产党历次党章汇编》（1921—2002），中国方正出版社2006年版，第298—299页。

② 《中国共产党历次党章汇编》（1921—2002），中国方正出版社2006年版，第310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页。

开，邓小平继续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深刻分析中国实际，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实际紧密结合起来，第一次比较系统地初步回答了中国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发展阶段、根本任务、发展动力、外部环境、政治保证、战略步骤、党的领导和依靠力量，以及祖国统一等一系列基本问题，制定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科学地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历史实践主题，指明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解决了新时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发展问题，创立了马克思主义第二次飞跃的理论成果——邓小平理论。1997年9月十五大党章把邓小平理论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指出：“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党章还明确指出：“邓小平理论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同当代中国实践和时代特征相结合的产物，是毛泽东思想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发展的新阶段，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是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①

进入世纪之交，中国进入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历史环境发生着巨大变化，世情、国情、党情所呈现的新特点，使“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和如何进一步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等问题，成为摆在中国共产党人面前的崭新历史课题。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深刻分析中国实际，再一次实现伟大创新，创立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不仅进一步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而且创造性地回答了“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的问题，深化了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识，使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获得了新的进展，成为“面向21世纪的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因此，2002年十六大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一道作为党的指导思想，明确指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的继承和发展，反映了当代世界和中国发展变化对党和国家工作的新要求，是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推进我国社会主义自我完善和发展的强大思想武器，是中

① 《中国共产党历次党章汇编》（1921—2002），中国方正出版社2006年版，第396页。

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是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①

十六大以后，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中央领导集体继续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紧密结合新世纪新阶段中国的实际和前进中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围绕“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等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进行探索，提出了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推向了一个新的阶段，开拓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新境界。2007年10月，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指出：“科学发展观，是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科学理论，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指导方针，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坚持和贯彻的重大战略思想。”② 十七大报告还把改革开放以来党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中产生的理论成果，包括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概括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指出：“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取得一切成绩和进步的根本原因，归纳起来就是：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③ 这样概括，解决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重大理论成果如何表述的问题，表明党在建设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过程中，形成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

二

新中国成立60年来，党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中，不仅形成了重要理论成果，而且积累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丰富经验。总结起来，其基本经验大致有三：

1. 完整准确地理解马克思主义，科学地对待马克思主义，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化什么”的前提条件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首先要解决“化什么”的问题。顾名思义，马克思

① 《中国共产党历次党章汇编》（1921—2002），中国方正出版社2006年版，第3页。

② 《十七大报告辅导读本》，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2页。

③ 《十七大报告辅导读本》，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1页。

主义中国化当然是“化”马克思主义。然而，马克思主义的内容很多，既有普遍真理，又有特殊真理；既有基本原理，又有个别结论，还有一些后人附加在它的名义下的观点。这里就有一个完整准确地理解马克思主义和科学对待马克思主义的问题。完整准确地理解马克思主义，首先要区分它的真理性认识的时空条件，它的普遍真理和特殊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只能是普遍真理。其次要区分它的基本原理和个别结论。对于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或者说由基本原理所构成的科学体系，我们必须坚持；至于个别论断，则难免有这样和那样的错误，我们必须抛弃。再次是要区分它的本来含义和后人对它的教条式的理解以及附加在它的名义下的错误观点。总之，“完整准确地理解马克思主义，就是要从根本上把握马克思主义的精神实质和观察问题、解决问题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自觉地坚持马克思主义，发展马克思主义，在坚持中发展，在发展中坚持”。①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还要科学对待马克思主义，既要反对教条主义地对待马克思主义的“左”倾错误倾向，又要反对根本否定马克思主义的右倾错误倾向。

新中国成立60年来，党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中，既有这方面的教训，更有这方面的经验。从1957年到1978年的20年间，党之所以在指导思想上出现“左”倾错误，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不能完整准确地理解马克思主义和科学对待马克思主义，一方面，“把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中的某些设想和论点加以误解或教条化”，并作为党的指导思想的“理论根据”②，另一方面，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成果毛泽东思想庸俗化、绝对化，甚至“从个别词句来理解毛泽东思想”③。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吸取历史教训，克服了指导思想上的“左”倾错误，不仅反复强调要完整准确地理解马克思主义，把握马克思主义的精神实质，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与个别结论区别开来，而且能够比较科学地对待马克思主义，始终反对教条主义和根本否定马克思主义这两种错误倾向，从而解决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化什么”的问题，推进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顺利发展。

---

① 施维树：《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论析》，四川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193页。

②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件选编》（下），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819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43页。

2. 正确地认识中国的国情，立足于中国国情解决中国的实际问题，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化作什么”的关键因素

正确地认识中国国情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础和前提。所谓正确地认识中国国情，就是要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建设有重大影响的一切有利的和不利的现实因素，认识中国社会的历史实际和文化传统，特别是要准确地把握中国社会的性质和所处的发展阶段。1956年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确立后，毛泽东曾指出，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只是“刚刚建立”，还没有“完全建成”。但在此后不久，“由于我们党领导社会主义事业的经验不多，党的领导对形势的分析和对国情的认识有主观主义的偏差”，把我国社会主义说成是“从资本主义社会到共产主义社会的革命转变时期”，因而在“‘文化大革命’前就有过把阶级斗争扩大化和在经济建设上急躁冒进的错误。后来，又发生了‘文化大革命’这样全局性、长时间的严重错误。这就使得我们没有取得本来应该取得的更大成就”。①

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对我国的基本国情进行过多次分析，概括地说，就是我国正处于并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党的十三大明确指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包括两层含义：第一，我国社会已经是社会主义社会。我们必须坚持而不能离开社会主义。第二，我国的社会主义社会还处在初级阶段。我们必须从这个实际出发，而不能超越这个阶段。正是立足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这个基本国情，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领导中央集体才能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具体实际相结合，提出了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形成了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邓小平理论。正是立足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这个基本国情，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才能创造性地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实际结合起来，提出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使我们党对共产党的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达到了新的理论高度，使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获得了新的进展。正是立足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基本国情，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中央领导集体才能从新世纪新阶段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出发，赋予马克思主义关于发展的理论以新的时代内涵和实践要求，提出了科学发展观的理论，着眼于丰富发展内涵，创新发展观念，开拓发展思路，破解发展难

①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件选编》（下），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797页。

题，在发展道路、发展模式、发展战略、发展动力、发展目的和发展要求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新的思想观念，开拓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新境界，解决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化作什么”的问题，从而指导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继续前进。

3. 正视历史，勇于探索与实践，找准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或突出问题，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怎么化”的必然要求

正视历史，善于总结历史经验，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重要途径和方法之一，也是建国60年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重要经验之一。新中国成立60年来，党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中，十分注重总结历史经验。1956年，毛泽东在总结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经验与借鉴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经验的基础上，提出探索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的“第二次结合”，走中国自己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任务，从而使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成果——毛泽东思想得到了继续发展。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更加重视总结历史经验。1981年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新中国建立以来党的历史经验作了科学的总结，从而统一了全党的思想，开创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1992年党的十四大报告，专门写了“十四年伟大实践的基本总结”；1997年和2002年的十五大、十六大报告，从总结中国人民百年奋斗和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的历史经验入手，来阐述新世纪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任务；2001年江泽民在庆祝建党8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第一部分就是“中国共产党八十年的奋斗业绩和基本经验”；2007年胡锦涛在十七大报告中将改革开放的伟大历史进程，以及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取得一切成绩和进步的根本原因做了科学总结。正是党在对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经验进行科学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这些新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成果。

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还要勇于探索和实践，找准中国社会存在的主要矛盾或突出问题。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是为了运用马克思主义来解决中国的实际问题，因此，它必须从中国的具体实际问题出发，找准关键环节，找准具体的结合点，即找准主要矛盾、突出问题及其形成的原因，从而找出解决问题的办法来。建国60年来，党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过程中，正是这样做的。1952年，当我国国民经济得到恢复，民主革命的任务已经完成，国内的主要矛盾转为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社会主

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时，党根据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结合我国的具体实际，及时地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适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成功地完成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中国历史上最深刻、最伟大的社会变革。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所以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与我国所要解决的这一主要矛盾结合起来，制定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成功地走出了一条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道路，从而使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实践经验充分证明，勇于探索与实践，找准中国的主要矛盾或突出问题，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怎么化”的必然要求。

（作者刘宗武，华中师范大学政法学院教授）

新中国60年来党风廉政建设的历程和经验

罗忠敏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年来，中国共产党一贯坚定不移地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这是由我们党的性质和宗旨决定的。回顾和总结60年来党风廉政建设的历程和经验，对于我们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定不移地开展反腐败斗争，具有重要意义。

一、新中国60年来党风廉政建设的历程

新中国60年党风廉政建设的历程以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界，分为两个时期。

第一时期：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党风廉政建设的历程

（一）建国初期的党风廉政建设（1949年10月—1956年9月）

新中国成立后，为了防止一些意志薄弱的党员干部被糖衣炮弹打中，继续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我们党及时开展了整风整党、“三反”“五反”等运动。

1.整风整党。1949年11月，中共中央决定成立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由朱德任书记。1950中央要求在全党范围内进行一次大规模的整风运动，以克服党员干部中的居功自傲情绪和官僚主义、命令主义作风。这次整风，密切了党和人民群众的关系。1951年春天，中共中央决定对全党的基层组织进行一次普遍的整顿，对每一个党员进行认真的审查和登记，对犯有严重错误的和不够党员条件的党员进行组织处理。整党从1951年下半年开始，分期分批进行，到1953年6月，共有32.8万人被开除出党或被劝告退党。①

① 王学启：《中国社会主义时期史稿》第1卷，浙江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117页。

2.1951年末至1952年上半年，开展了“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和“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偷工减料、反盗骗国家财产、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这场运动清除了党和国家干部队伍中的腐化分子，有力地抵制了腐蚀，有利于形成健康的社会风气。

3.1954年2月，七届四中全会揭发批判了高岗、饶漱石反党分裂活动。1955年3月，党的全国代表会议决定成立中央和地方的各级监察委员会，选举产生了以董必武为书记的中央监察委员会，以加强对党员特别是党的高级干部的监督。

总的来说，建国初期党风廉政建设主要表现在党对党员的教育和在党内清除腐败分子等方面，全党党员呈现出较好的精神面貌，继续保持了革命战争年代艰苦奋斗的作风和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

（二）探索中国自己建设社会主义道路时期的党风廉政建设（1956年9月—1966年5月）

1.1956年9月党的八大召开，提出在党的建设方面，要更加重视发扬党的群众路线的优良传统，警惕执政党脱离群众和实际。

2.全党整风运动。为了防止干部特殊化和脱离群众，党的八届二中全会决定，1957年开展全党整风，发动群众向党提出批评建议。但是6月中旬开始的反右派斗争被严重地扩大化，造成了不幸的后果，使整风运动搁浅，也使党风廉政建设走偏了方向。

3.“四清”、“五反”运动。1962年9月党的八届十中全会后中央决定，在农村进行以“四清”（清理帐目、清理仓库、清理财务、清理工分）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城市开展“五反”（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运动。这次运动，虽然对于解决干部作风和经济管理等方面的问题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由于把各种不同性质的问题都认为是阶级斗争或者是阶级斗争在党内的反映，不少干部受到不应有的冲击。

（三）“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党风廉政建设（1966年5月—1976年10月）

“文化大革命”是1957年反右派运动后，以阶级斗争扩大化、绝对化为特征的“左”倾理论和实践发展到极端的结果。毛泽东当时所作的党和国家已经面临资本主义复辟危险的严重估计，根本不符合实际；他所运用的“文化大革命”的理论、政策、方法也是错误的。所以，结果只能事与愿违，党风廉政建设遭到严重挫折。

（四）在徘徊中前进时期的党风廉政建设（1976年10月—1978年12月）

1976年10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之后的两年间，党和国家的工作虽

然有所前进，但并没有在指导思想上彻底清理“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结果导致在前进道路上出现徘徊局面，对党风廉政建设产生了不利的影响。

第二时期：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风廉政建设的历程

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创了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新时期，国家的各项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但是，由于我国正处在由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的过程中，一些领域体制和机制不健全、不完善，给腐败现象的滋生蔓延留下了可乘之机。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党风廉政建设任务繁重而艰巨。此时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在继承中发展，在改革中创新，也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十一届三中全会到十三届四中全会之前的党风廉政建设（1978年12月—1989年6月）

1.十一届三中全会选举产生了以陈云为第一书记的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为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奠定了组织基础。1980年11月，他尖锐地指出，“执政党的党风问题是有关党的生死存亡的问题”，第一次把党风问题提到“生死存亡”的高度来认识。

2.1980年8月邓小平发表《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的重要讲话，鲜明地提出群众监督的新思路：“要有群众监督制度，让群众和党员监督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最重要的是要有专门的机构进行铁面无私的监督检查。”① 这个讲话，成为政治体制改革的指导思想，为党风廉政建设指明了方向。

3.整党。1983年10月十二届二中全会作出关于整党的决定。这次整党在全党分期分批进行，历时三年半，到1987年5月基本结束。全党在思想、作风、组织、纪律几个方面都有了进步，同时积累了一些正确处理党内矛盾的经验。

这一段历史时期，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正确认识了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性，坚持一手抓改革开放，一手抓惩治腐败，推动了党风廉政建设顺利进行。

（二）十三届四中全会到党的十六大之前的党风廉政建设（1989年6月—2002年11月）

1.针对改革开放过程中党员干部可能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发布了一系列文件，包括1989年7月的《关于近期做几件群众关心的事的决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327、332页。

定》，1989年8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的《关于贪污、受贿、投机倒把等犯罪分子必须在限期内自首坦白的通告》，以及1990年3月中共十三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加强党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决定》，重点防范党员干部在经济领域中的腐败问题，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2. 初步形成党风廉政建设新思路和新机制。1992年初邓小平南方谈话和党的十四大提出要把党风和廉政建设作为大事来抓，在整个改革开放过程中都要反对腐败。1993年8月，召开中纪委二次全会，决定加大反腐败斗争的力度，要求加强对党政机关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情况的监督检查，集中力量查办一批大案要案，狠刹几股群众反映强烈的不正之风，形成了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纪委组织协调、部门各负其责、依靠群众的支持和参与[①]的反腐败机制。1998年11月中央颁布《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2000年1月江泽民提出“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务必从严。治党始终坚强有力，治国必会正确有效。”的正确理念。2001年9月，中国共产党十五届六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作风建设的决定》，针对目前党的作风建设中存在的比较突出和严重的问题，提出了“八个坚持，八个反对”的纠正措施。

3.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法规和制度建设，初步建立起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则相适应的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行为规范。主要有：《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关于党政机关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收入申报的规定》、《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重大事项的规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制止奢侈浪费行为的若干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

4. 加强监督，推动权力沿着规范化的轨道运行。1996年党中央作出关于加强党内监督五项制度的规定[②]。随后，中央及各省（区、市）党委建立了巡视制度、派出巡视组。全国普遍实行了县级以下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制度。

5. 开展“三讲”教育。从1998年11月开始，全党在县级以上党政领导班子、领导干部中，开展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

---

① 《坚定不移反腐败——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专辑》，中国方正出版社1993年版，第13—14、21—27页。

② 《扎实深入有效——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专辑》，中国方正出版社1996年版，第31页。

党风教育。广大干部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受到了一次党内政治生活的严格锻炼，增强了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6. 改革体制机制制度。从1998年开始，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工作取得初步成效。集中开展军队、武警部队和政法机关不再从事经商活动的工作，基本完成中央和一些地方党政机关与所办经济实体和管理的直属企业的脱钩工作。加快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强县以上执收执罚部门“收支两条线”的管理工作。编制中央部门预算，并在各省（区、市）进行改革试点。改革干部制度，进一步贯彻《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纲要》。部分省（区、市）和市（地）实行了由党委全体会议无记名投票表决下一级党委、政府领导班子正职拟任人选的制度。

7. 查办党员干部违纪违法案件工作力度加大。1992年10月至2002年9月，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1592917件，结案1512860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515450人，其中开除党籍259211人。被开除党籍又受到刑事追究的75282人。在受处分的党员干部中，县（处）级干部49291人，厅（局）级干部4095人，省（部）级干部176人。① 特别是查处了陈希同、王宝森、成克杰、胡长清、李纪周、慕绥新等一批腐败分子，在社会上产生了很大的震慑作用，维护了党纪国法的严肃性。

在这一段历史过程中，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全面分析腐败现象，确定了新的反腐败思路和机制，推动反腐败从侧重遏制转到标本兼治、综合治理、逐步加大治本力度的轨道。

（三）党的十六大到现在的党风廉政建设（2002年11月—今）

1. 2005年1月3日，中央颁布《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确立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反腐倡廉方针，作出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战略决策，提出拓展从源头上防治腐败工作领域的要求。2008年5月，中央又颁布了《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2012工作规划》，以扎实推进惩防腐败体系建设。

2. 从2005年2月到2006年6月，全党开展了以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活动中广泛开展学习

① 《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93页。《中国共产党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09页。

廉政勤政先进典型和警示教育，发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严格执行“四大纪律八项要求”,① 认真解决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3. 不断加大对领导干部的监督力度。颁布实施《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修订发布《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等党内重要法规。建立健全民主生活会、述职述廉、诫勉谈话、党内询问和质询、党员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等制度。建立巡视机构，加强巡视工作。中央和省级纪检监察机关派驻机构统一管理工作基本完成。

4. 深入开展治本抓源头工作。中纪委配合有关部门推进行政审批制度、财政管理体制、干部人事制度、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投资体制、金融体制改革。积极实施和完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经营性土地使用权招标拍卖挂牌出让、产权交易、政府采购等制度。

5. 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注意把涉及民生的突出问题纳入治理内容，会同有关部门认真开展治理教育乱收费、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减轻农民负担等工作；同时，针对损害群众利益的新情况新问题，集中整治土地征用、房屋拆迁、企业改制、农民工工资支付、安全生产、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社保基金管理等方面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维护群众的切身利益。

6. 严肃查处违反党纪的案件。重点查办了领导干部滥用职权、贪污贿赂、腐化堕落、失职渎职的案件，查办利用人事权、司法权、审批权、行政执法权谋取私利的案件，查办官商勾结、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的案件。2002 年 12 月至 2007 年 6 月，全国纪律检查机关共立案 677924 件，结案 679846 件，给予党纪处分 518484 人。② 查处陈良宇、杜世成、郑筱萸等极少数高级干部严重违纪案件。

7. 加强反腐败国际交流与合作，签署并加入《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探索与有关国家建立执法合作、司法协助等工作机制。

从党的十六大以来反腐败斗争历程可以看出，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颁布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提出了惩防并举、

---

① 《惩防并举，注重预防，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国方正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9 页。

②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14 页。

注重预防、系统治腐的一系列方针、政策，标志着我国党风廉政建设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

回顾新中国60年党风廉政建设的历程，其中虽有曲折，但成绩显著。它有力地证明了我们党在成功进行现代化建设的同时，完全有能力成功地进行反腐败斗争。

二、新中国60年来党风廉政建设的经验

新中国60年，特别是改革开放30年以来，我们党适应形势任务的变化，不断加强对党风廉政战略性、全局性和前瞻性研究，积极探索反腐败斗争的特点和规律，用发展的思路和改革的办法，注重从源头上解决腐败问题，使反腐倡廉工作思路和对策更具预见性、科学性和针对性，积累了宝贵经验。

第一，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既要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为指导，又要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指导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实践。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是马克思主义活的灵魂。新中国60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30年来，党风廉政建设的实践告诉我们，什么时候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什么时候党风廉政建设就方向正确，思路清晰，成效明显，反之就会出现偏差甚至挫折。马克思主义是我们认识和改造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但马克思主义不是教条，只有正确运用于实践并在实践中不断发展才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必须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不断适应国内外形势的发展变化，认真总结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实践经验，积极探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规律，不断丰富和发展党的反腐倡廉理论，推动党风廉政工作取得新的成效。

第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既要保护党员干部干事业的积极性，又要严明纪律，惩处违法行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这是因为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仍然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必须服从和服务于这个中心，而绝不能偏离这个中心。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反腐败斗争的一个重要教训，就是没有处理好反对腐败与发展经济的关系，使反腐败斗争走上了歧途。

反腐倡廉作为党和国家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深化改革、促进发展、维护稳定服务。反腐倡廉工作要深入经济社会各个领域，解决妨碍改革、发展、稳定的突出问题，加强综合治

理，优化发展环境。回顾新中国60年，特别是改革开放30年的历史可以发现，每当新的改革措施出台，总有一个相关的腐败活动的高峰。这是因为，重大改革的措施，不可能一下子就很完善，往往会有人利用职权钻空子，追逐非法利益。严峻的事实表明，腐败现象的滋生蔓延，已成为影响、破坏我国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制约因素。因此，各级党政领导机关在出台重大改革措施、决策的同时，必须研究反腐倡廉建设方面可能出现的问题和治理对策，把反腐败同改革开放、经济建设结合起来。要着重抓那些妨碍、干扰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破坏社会稳定的突出问题，创造良好的社会政治环境。既要旗帜鲜明地支持、保护广大党员干部改革创新的积极性，又要严肃地惩处打着改革旗号的违法违纪行为。实践证明，这样做既保证了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的顺利进行，又拓宽了党风廉政建设的途径。

第三，坚持惩防并举，既坚决惩治腐败，更注重预防，系统治腐，整体推进。构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是我们党适应形势发展和时代要求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新中国60年特别是改革开放30年来，我们党不断探索和把握反腐倡廉建设规律，不断完善反腐倡廉工作方针，既坚决惩治腐败分子，又努力从源头上预防腐败。坚持惩防并举的方针，把惩治与预防始终贯穿于反腐倡廉的全过程，做到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惩治和预防，是反腐倡廉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两个方面。只有严惩各种腐败行为，有效抑制腐败分子的猖獗活动，才能为预防创造前提条件。只有抓好预防，形成有利于反腐倡廉建设的思想观念、文化氛围、体制条件、法制保障，才能不断铲除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和条件。

必须坚持统筹推进、综合治理，把改革的推动力、教育的说服力、制度的约束力、监督的制衡力、惩治的威慑力结合起来，增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的科学性、整体性、系统性和前瞻性。必须坚持突出重点、分类指导，紧紧抓住腐败现象易发多发的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以领导干部为重点，以规范和制约权力为核心，紧密结合实际，区分不同情况，加强政策指导，探索有效途径，不断取得新的突破。

推进惩防体系建设是一项复杂而艰巨的系统工程，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建立和完善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形成全党动手一起抓的局面，为反腐败斗争提供坚强的领导和组织保障。

第四，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既要严惩腐败分子，又要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在长期执政、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不断增强党的拒腐防变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是我们党面临的重大课题。新中国60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30年来，我们党始终坚持

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强劲势头。

坚决查办违纪违法案件，严惩腐败分子，是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的重要突破口，是我们党同腐败分子最直接、最激烈的较量。现在腐败活动仍处于易发多发时期，必须加大惩腐力度，坚决查处违法违纪案件，提高执纪执法水平，健全查处案件的协调机制，发挥查处案件的综合效应。要深入剖析案件中暴露出的问题，查找体制、机制制度方面的薄弱环节，堵塞漏洞。还要利用典型案件开展警示教育，总结教训，引以为戒。只有这样，才能向广大人民群众表明我们党反腐败不可动摇的决心，才能教育一大批干部，才能有效遏制腐败现象的滋生蔓延。

在严惩腐败分子的同时，必须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在党内触犯法律的腐败分子只是极少数，而有或轻或重不廉洁行为的领导干部在数量上则要比腐败分子多得多。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从表面上看是一些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的作风问题，实质上是滥用权力获取有利于实现部门和个人利益的机会，其结果是人民群众经济、政治、文化利益受损。必须坚决纠正这些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既要深入开展专项治理，加大纠风工作力度，更要加大源头治理力度，建立健全维护群众利益的长效机制，这样才能更好地巩固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第五，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的精神，既要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更要加强法制建设，使二者协调发展。克服消极腐败现象，要加强思想道德建设，立足于教育，着眼于防范。腐败的产生，首先是精神的堕落。这些年的大量事实一再告诉我们，一个党员干部蜕化变质，往往是从思想上的蜕化变质开始的。不要只注意在干部犯了错误之后才去处理，也不要在一些问题成了风之后才去刹，而是要关口前移，防微杜渐。要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建立起一道牢固的思想道德的内心防线，这是对腐败最有力的防范。要教育领导干部自觉遵守党的纪律，牢记“两个务必”，弘扬党的优良作风。同时，还要加强面向全党全社会的反腐倡廉教育，积极营造良好的思想舆论氛围。

反对腐败，既要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更要加强法制建设。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反腐败斗争逐渐脱离了法制轨道，结果导致政治上的动乱局面，教训十分深刻。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新旧体制转换时期，经济多样化与法制相对滞后的矛盾突出，对一些行为的是与非、合法与不合法，往往在认识上很不一致，这给以权谋私的人以可乘之机。新时期几次腐败活动的高峰都与法制不健全有关。因此，必须适应反腐败斗争发展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的要求，不断修订和完善廉政立法、市场经济立法和惩戒性

立法，堵塞漏洞，使腐败分子无空可钻。如果说立法重要，那么严格执法更为重要。因为再好的法律，如果不能在现实生活中得到实现，也会失去存在的价值。实践证明，能否严格执法，关系到反腐败的成败。因此，必须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集中力量查办大案要案，加强对法人犯罪的打击，使任何犯法的人不得逍遥法外。

第六，民主监督是反腐败的关键，既要依靠专门机关监督，更要依靠群众监督，把二者有机结合起来。民主和监督是防治腐败的有力武器。党内民主是党的生命，党内监督是最重要的监督，必须坚持和完善党内民主和监督的各项制度，以扩大党内民主带动人民民主，以强化党内监督带动各方面监督。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重建了各级纪委，恢复和建立了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等各项制度，形成了中国的监督体系。但仅有专门机关的监督是不够的，还必须依靠群众的智慧和力量，加强群众监督。要让人民群众起来监督政府，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使公务人员不敢懈怠，真正做到对国家和人民的前途命运负责，当好人民的公仆。这既是反腐败的需要，也是人民群众参与管理国家事务、保证国家权力正确运作的重要方法。要健全人民监督法，使监督具有至高无上的法律依据。同时要建立健全一整套人民监督制约制度，使它的权威性足以打破官僚腐败的社会关系网。强化人大、政协、民主党派、人民团体的监督功能，切实发挥新闻舆论监督的作用。把专门机关的监督与人民群众的监督结合起来，形成强有力的威慑力量，保障反腐败斗争取得实效。

第七，坚持深化改革，体制创新，既要加快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步伐，又要深化政治体制改革，从源头上防治腐败。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在经济体制改革方面步子迈得较快，取得了好的效果。但有的配套措施没跟上，产生了一定的负作用。因此，必须加快经济管理体制的改革，如深化财政管理制度改革，继续完善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收付和“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规范财政转移支付，严禁设立“小金库”；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强化金融监管，加强内控机制建设，依法落实金融账户实名制；深化投资体制改革，建立健全政府重大投资项目公示制和责任追究制；深化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体制等其他方面的改革；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市场建设，不断完善规范市场竞争行为的法规制度。建立健全的市场经济环境，防止新的腐败的产生。

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同时，还必须积极稳妥地进行政治体制改革。因为腐败问题产生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我国的政治体制还存在着一些重大缺

陷，主要表现为权力过分集中、官僚主义严重、封建主义影响还未肃清。如干部人事制度中存在的弊端。有些地方干部选拔缺乏公开竞争，长官意志多，一些心术不正的人为了得到提拔重用，往往采用拉关系、走后门、送钱送物等方式进行“感情投资”，于是跑官要官、买官卖官等腐败现象便出现了。因此，必须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坚持和完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制度；建立健全科学的干部选拔任用和管理监督机制，进一步扩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的民主，完善选拔任用决策机制，防止考察失真、“带病提拔”等问题。进行政治体制改革就是要建立民主政治，这是对国家权力的根本制约，也是反对腐败的强大力量。政治体制改革对于遏制和消除腐败现象具有釜底抽薪之效。

第八，反腐败要实现总体规划，分阶段实施，既要有战略上的总体考虑，又要有阶段性的具体部署，将战略上打持久战与战术上抓阶段性成果相结合。腐败现象成因复杂，涉及到多方面的问题，治理起来难度很大。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过程中，反腐败斗争不可能通过短时期的突击整治而得到根本性的解决。必须充分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树立持久作战的思想，坚持不懈地抓下去，逐步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但是，不能因为反腐败是长期的战略任务，就可以慢慢来，消极等待，必须有现实的紧迫感。要针对一个时期腐败现象产生、发展的规律和特点，提出明确、具体的阶段性要求和目标，确定重点任务，并采取有力措施，狠抓落实，进行治理。这样做，既能鼓舞群众反腐败的信心，又有利于通过阶段性成果的积累达到总体性的目标要求。

最近召开的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指出，执政党的党风，关系党的形象，关系党和人民事业成败。坚决反对腐败，是党必须始终抓好的重大政治任务。必须充分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在坚决惩治腐败的同时加大教育、监督、改革、制度创新力度，更有效地预防腐败，不断取得反腐败斗争新成效。这既是对新中国60年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经验的科学总结，同时也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指明了方向。

（作者罗忠敏，北京市委党校教授）

新中国成立60年来我国对非公有制经济的认识及政策变化

赵美玲

在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无产阶级及其政党掌握国家政权和国民经济命脉之后，如何认识和对待非公有制经济，是长期困扰社会主义国家的一个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新中国成立以后，中国共产党对这一问题进行了艰辛的探索，既经历过重大的挫折，也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回顾新中国成立60年来我党对所有制结构以及非公有制经济的认识历史和政策变化，分析这些政策产生的实际效果，对于我们深刻理解当前我国社会主义所有制问题的新思想、新政策，不断探索和完善社会主义所有制结构，有着积极的意义。

一

从1949年建国到1953年社会主义改造开始，是我国认识和处理非公有制经济的第一个阶段。这一阶段党和政府从中国的具体实际出发，在继承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认识成果的基础上，对非公有制经济做出了基本正确的分析判断，采取了正确的政策。

在新中国建立之初，《共同纲领》规定，我国的所有制结构是五种经济成份并存。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是以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达到发展生产、繁荣经济之目的。使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分工合作、各得其所。凡是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经济事业，人民政府应鼓励其经营的积极性，并扶助其发展。毛泽东在七届三中全会上还告诫全党“有些人认为可以提早消灭资本主义实行社会主义，这种思想是错误的，是不适合我们国家的情况的”。① 1953年7月，毛泽东曾对当时的民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71页。

族资本主义经济有过深刻的分析："中国现在的资本主义经济其绝大部分是在人民政府管理之下的，用各种形式和国营社会主义经济联系着的，并受工人监督的资本主义经济。这种资本主义经济已经不是普通的资本主义经济，而是一种特殊的资本主义经济，即新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它主要地不是为了资本家的利润而存在，而是为了供应人民和国家的需要而存在。……因此，这种新式国家资本主义经济是带有很大的社会主义性质的，是对工人和国家有利的。"① 历史地看，这些认识是符合我国的实际情况的，从当时所制定政策的执行效果看也是好的。建国初期我国国民经济之所以能够在极其困难和复杂的情况下迅速地恢复，与当时采取的经济政策充分调动了各种经济成份的积极性是分不开的。国家政权掌握国民经济命脉、农民获得了土地，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者和城市手工业者摆脱了外国资本和本国官僚资本的压迫，得到了和平安定的社会环境，这种多种所有制经济并存的局面，非常适合我国当时的生产力状况和各阶层群众的认识水平。如果当时我国能在一定时期内继续坚持这种政策，新民主主义经济将会取得更大的发展，为后来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创造更好的条件，打下更加良好的基础。

二

从1953年社会主义改造酝酿到1956年改造基本完成，是我国认识非公有经济的第二个阶段。在这一阶段我国对非公有制经济采取了从限制到消灭的政策。之所以采取这样的政策，与当时对非公有制经济的认识发生变化有着直接的关系。而产生这种认识的根源，则在于当时对社会主义认识的历史局限、对马克思主义某些论断进行简单教条的理解和严重脱离了中国的具体实际。

从1953年经中共中央批准的关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提纲分析，当时我党把新民主主义社会解释为是一个由逐步改变直到"完全消灭城乡资本主义经济成分"，"使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所有制成为我国国家和社会的唯一的经济基础"的过渡时期。在50年代，共产党内绝大多数人认为社会主义经济应该是由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两种经济成份组成，非公有制经济不论其比例大小，都是与社会主义制度不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82页。

能相容的经济成份。过渡时期总路线宣传提纲，集中反映了当时党对非公有制经济的认识。其主要特点是：

第一，从政治因素考虑，依据马克思、列宁、斯大林对个体经济的分析判断，对当时我国存在的个体农业和个体手工业经济作出了片面简单的认识，认为它是产生资本主义的土壤，其发展方向是资本主义的，放任自流，是对社会主义政权的威胁。认为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虽然目前对国计民生有积极作用，但同时存在着很大的消极作用，因而必须采取一系列措施进行改造。

第二，从经济上讲，认为非公有制经济与公有制经济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是不能共生共存的两种经济，不存在相互补充的关系。在1953年，我国认为非公有制经济在新民主主义社会阶段所具有的积极作用，在向社会主义转变的过程中特别是在要建立社会主义制度时，已经不占主导地位，消极作用成为主要的因素。因为小农经济生产力低下，限制着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其分散性与国家有计划的经济建设不相适应，既不能为工业化提供所需要的粮食和国内市场，又不可避免地要产生两极分化进而出现新的剥削阶级；个体手工业是小商品经济，它也是不稳固的，如果听任其自发地发展，也会走资本主义的道路；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由于其唯利是图的本质，必然对国计民生产生破坏作用。资本主义生产无政府状态和国家有计划的经济建设之间的矛盾，资本主义企业内的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矛盾，都是不可克服的。因此必须对其进行改造。

第三，从战略策略考虑，认为早解决比晚解决好，应趁热打铁、及时过渡。以毛泽东为代表主张不断革命的观点否定了“确保新民主主义秩序”的思想。而当时工业化与社会主义三大改造并举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格局，又容易产生一个强大的互动效应，由此我国形成了三大改造与工业化互相促进的局面。农业合作社的规模越来越大，城市合作社的数量越来越多，工商业改造越改越快，公有化程度越来越高。1956年，在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之际，城乡非公有制经济成分已所剩无几。

对非公有制经济理论认识上的局限性和严重脱离中国具体实际，是50年代我国过快过早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深层原因，也是从所有制上消灭非公有制经济的主要原因。历史地分析，当时我国的公有制经济与非公有制经济相比，已经取得了优势，因为国家政权和国民经济命脉已经掌握在人民手中。但是从公有制经济与非公有制经济的比例看，还不能说已经

居于绝对优势地位，或者说完全掌握了控制力，非公有制经济，特别是私营经济干扰国家经济秩序的能力和可能性还是存在的。因此，我国主张对其进行改造是必要的，但是对非公有制经济进行当时那样如此彻底迅速的改造，其必要性则是值得怀疑的，至于党内存在的让资本主义和小生产绝种的观点则是“左”的观点。

在经济十分落后的中国，在无产阶级掌握国家政权和国民经济命脉的情况下，非公有制经济不可能对人民政权立刻构成现实危险，如果采取各种措施进行限制、引导、监督和管理，完全可以把非公有制经济限制在以为公有制经济服务为主的范围之内。但是当时我国对非公有制经济的消极作用特别是政治上的消极作用估计得过于严重。这一认识和政策产生的后果和影响是多方面的或者说是带有全局性的。在经济上，它是我国很长时期内形成和执行一系列“左”的城乡经济政策的思想认识根源。它造成了我国城乡公有制经济比例过大、形式过于单一和效益不好的状况，给城乡人民生活带来诸多不便，使生产关系严重脱离生产力水平和人民的认识水平。它使本来在生产力水平极为低下的中国仍大有可为的非公有制经济过早地消失，失去了辅助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可能，使公有制经济在单一形式下难以正常健康地发展，形成了包打天下的局面。国有经济一统天下，没有其它经济成份的竞争，一些国有企业染上了“官商”习气，不求进取、经营不善、效益低下、失去了应有的活力。在政治上，对非公有制经济的简单否定，与我国后来犯一系列“左”的错误，有着直接间接的关系。既然非公有制经济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不能存在，那么在人们的思想观念中也必须加以扫除。所以，毛泽东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指出：单有1956年在经济战线上（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革命，是不够的，必须有一个政治战线上和思想战线上的彻底的社会主义革命。经济上的地主、资本家被消灭以后，我们还要进行思想领域的继续革命，消灭思想上的地主资本家。这就是后来“左”的思想不断发展直至酿成全局错误的一个重要思想认识基础。

三

从1956年到1976年的20年间，我国对非公有制经济的认识，经历了一个由积极探索、逐步返回正确道路到完全陷入迷雾的严重挫折过程。1956年到1957年头几个月，党和国家领导人曾对非公有制经济进行了一

次短暂的再探讨，在利用非公有制经济形式为社会主义服务问题上，提出了一系列正确的思想观点。

首先，提出了长期保留个体经济独立经营的主张。针对社会主义改造中对个体手工业经济盲目实行集中生产、统一经营不符合中国实际和手工业生产特点的情况，毛泽东指出“手工业中许多好东西，不要搞掉了。”① 陈云多次指出绝大部分服务行业和许多手工业不应该合并。刘少奇、周恩来强调要慎重对待集中问题，主张部分手工业要长期保持单独经营方式。中央和国务院也多次下达指示，规定对手工业不要过早、过急地集中生产和统一经营。

其次，针对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个体工商户再次出现的情况，提出了调整所有制结构的新思路。由于我国在对工商业和手工业改造中集中、合并过多，在服务行业造成许多空白点，在这种情况下，自发的个体工商户应运而生，甚至出现了“地下工厂”和“地下商店”。对此，党和政府认识到它是社会的需要，因而主张让它转为地上、合法化，只要社会需要，地下工厂还可以增加，可以开私营大厂，可以消灭了资本主义，又搞资本主义。重新保留和发展一些私营经济和个体经济，既可以使公有制经济有个“对立面”，保留一定的竞争机制，又可以成为社会主义经济主体的有益补充。

第三，提出工商业者不是国家的负担，而是一笔财富的观点。认为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者过去和现在都起了积极作用，要发挥他们的作用，不但使用老经验，而且使得他们能够发展新经验。

第四，提出学习外国和利用外资的思想。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前，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中提出，不仅要利用本国的资本主义，还要“向外国学习”，要在抵制和批判外国资产阶级的一切腐败制度和思想作风的同时学习和利用资本主义国家先进的技术和企业管理方法，甚至包括吸引外资来办企业。这些新思路、新观点，表明在所有制结构方面，党对社会主义的所有制结构，有了新的认识。

然而令人遗憾的是，这些正确的观点从根本上并未突破过渡时期总路线的认识框架，也未制定具体的政策加以巩固。仍然把马克思设想的完全

①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452页。

公有制当作中国的现实目标去追求，对非公有制经济在我国的积极作用和发展商品经济的历史必然性认识不牢固。因此不仅没有能够在实践中坚持下去，反而从1958年之后，随着党内经济建设方面急躁冒进思想的发展和政治上“左”倾观念的深化，我国走上了更加彻底排斥非公有制经济的道路，而且时间长达20年之久。

四

从1978年开始改革开放到现在，我国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开始了对非公有制经济的再认识和理论上的新发展过程。与50年代对非公有制经济认识的社会历史背景不同，1978年开始的再认识是在我国采取形式过于单一、公有制程度过高的所有制结构造成严重后果的情况下展开，是在消灭私有制长达20年之后的再认识。此外，1978年之后我国城乡出现的非公有制经济成份，与50年代的非公有制经济成份无直接的历史关系，它不是50年代非公有制经济成份的继续和复活，而是在新的社会历史条件下的再生。在城市，国有经济独家垄断经营给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带来许多困难的局面，大批待业青年和返城知青存在的现状，成为城市个体经济产生的经济原因和社会条件。在这样的现实情况下，从安置待业人员就业的需要出发，政府给个体经济开了绿灯，鼓励多渠道自谋职业，城市个体经济由此产生。在农村，本来就存在着劳动力过剩的问题，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使这一问题更加突出，部分富余劳动力开始从事个体经营，有的则进入城市，成为个体经济的又一生长点。

个体经济重新产生之后，由于适应我国社会的客观需要而迅速发展。党和政府在积极引导的同时，加强了对个体经济的进一步探讨。1980年8月，中央转发《进一步做好城镇劳动就业工作》的文件，提出改革劳动体制的思想，允许“自谋职业”，“从事个体工商业和劳动服务”。文件指出个体经济是“从事法律许可范围内的、不剥削他人的个体劳动。这种个体经济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不可缺少的补充，在今后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都将发挥积极作用。”这实际上是对个体经济这个当时存在的非公有制经济进行了重新定位。1981年国务院《关于城镇非农业个体经济若干政策性规定》从个体经济对公有制经济的作用角度进一步深化了对个体经济的认识，认为“从事个体经营的公民，是自食其力的独立劳动者”，“对于发展生产、活跃市场、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扩大就业”都

有重大意义。同年制定的《关于广开门路、搞活经济、解决城镇就业人口的若干决定》从所有制高度指出，在公有制占优势的前提下，“实行多种经济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长期并存，是我党的一项战略决策，决不是一种权宜之计”。这表明我国开始形成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占优势前提下的“多种经济形式并存”的思想。从1983年起，我国对个体经济的认识有了进一步的深化，开始从行业特点等角度来认识个体经济。国务院在《关于发展城乡零售商业、服务业的指示》中指出，饮食、缝纫、浴池、修理等以劳务为主和适宜分散经营的行业，“可以基本上让集体或个人去经营”。1984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进一步指出：“我国现在的个体经济是和社会主义公有制相联系的、不同于和资本主义私有制相联系的个体经济，它对于发展社会生产、方便人民生活、扩大劳动就业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是社会主义经济必要的有益的补充，是从属于社会主义经济的”。这就把社会主义制度中的个体经济与一般意义上的私有经济区别开来，认为在公有制为主体的社会主义条件下，它只能从属于社会主义、服务于社会主义。《决定》进一步指出“坚持多种经济形式和经营方式的共同发展，是我们长期的方针，是社会主义前进的需要，决不是退回到建国初期那种社会主义公有制尚未在城乡占绝对优势的新民主主义经济，决不会动摇而只会有利于巩固和发展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

80年代，随着城乡个体经济的发展，部分个体劳动者手中积累了一定数量的资金和经营管理知识，在此基础上，我国的私营经济开始发展起来。据统计，到1987年，全国私营企业总数达11.5万家。对于这一必然出现的非公有制经济成份，党和政府在开始时采取了谨慎的态度，即：不鼓励、不宣传、不提倡、不消灭、不禁止、不取缔、看一看的政策。党的十三大上，第一次提出：“私营经济是存在雇佣劳动关系的经济成份，但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它必然同具有优势的公有制相联系，并受公有制的巨大影响”。1988年4月，七届人大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中也指出，“私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公有经济的补充，国家维护私营企业的合法权力和利益，对私营经济实行引导、监督和管理”。同年6月国务院颁布了有关私营企业管理的暂行条例及有关法规，从立法角度保护私营企业的合理存在和健康发展。从此，党和国家对私营经济有了明确的态度和政策，私营经济在社会主义的所有制结构中继个体经济之后也有了自

己确定的地位。

外资经济进入我国，是对外开放政策的产物，使我国的非公有制经济增添了一个新的种类。1984年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首次提出三资企业“也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必要的有益的补充”。外资企业作为一种非公有制经济形式，其情况要比个体、私营企业复杂一些。因为除了独资企业以外，有相当部分是以合资、合作形式存在，同时合作的对象既有国有企业，也有集体和私营企业。但是对于外资经济，我国的认识和政策总的说来一直比较明朗，即积极吸引、大力扶持，给以各种优惠的条件和政策。其目的就是要利用外资补充我国现代化建设资金的不足，引进先进的技术和管理。因此，与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相比之下，外资经济在我国的发展要相对顺利一些，同时，外资经济对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所起的巨大作用也是人所共认的。

80年代末到90年代，我国对非公有制经济的认识更加深入。不仅从行政和立法上逐步建立健全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的各项制度法规，而且已经把非公有制经济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相结合。1989年，江泽民在国庆40周年的讲话中进一步提出，实行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是“为了更好地发挥社会主义经济的优越性，促进我国经济的更快发展，绝不是要削弱或取消公有制经济的主体地位，更不是要实行经济‘私有化’”。中共十四大在所有制结构上首次提出以公有制包括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经济为主，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外资经济为补充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所有制结构。在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上，中央认为经过十多年的改革，中国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格局初步形成。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更加完整地指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就是“要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这一制度也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并且说明这一制度的确立，是由社会主义性质和初级阶段国情决定的。我国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需要在公有制为主体的条件下发展多种所有制经济，一切符合“三个有利于”的所有制形式都可以而且应该用来为社会主义服务。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可以认为，十五大对非公有制经济的认识，形成了完整的思想。这就是，对非公有制经济的地位，从“基本经济制度”的组成部分之一这一高度加以确定，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加以肯定，

以“财产法律制度”加以巩固；对非公有制经济与公有制经济的格局和比重，明确指出就全国而言，必须坚持公有制作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公有资产要在社会总资产中占优势，国有经济控制国民经济命脉，对经济发展起主导作用、保持控制力，而有的地方、有的产业可以有所差别；对非公有制经济的作用，认为它对满足人们多样化的需要，增加就业，引进国外资金，吸收先进的科学技术和管理经验，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优化资源配置有重要的作用；对非公有制经济的政策，就是要继续鼓励和引导，使之健康发展。

进入新世纪以来，我国非公有制经济得到持续快速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已经成为推动社会生产力发展的重要力量，在扩大经济总量、增加有效供给、增强经济活力、拓展就业空间、增加群众收入等方面日益发挥出重要的作用。据统计，到2008年底，全国登记的个体工商户为2917.33万户，比2001年增加了484.33万户，注册资本9005.97亿元，比2001年增加了5570.18亿元；① 私营企业657.42万户，比2001年增加了454.57万户，注册资本11.74万亿元，比2001年增加了9.58万亿元；2008年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创造了5.18万亿元产值，实有就业人数达到1.37亿人，② 与此同时，我国对非公有制经济的认识更加科学，理论更加成熟，经济政策更加完善，经济法律更加健全。

首先，党的十六大提出了“必须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等一系列新的理论和政策。提出了非公有制经济与公有制经济两者是统一的而不是对立的新论断，说明非公有制经济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与公有制经济一样具有重要的地位，它们都不可或缺，更不能互相替代。指出一切合法的非劳动收入应当得到保护，新社会阶层“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把他们中的先进分子吸收到党内来，以增强党在全社会的影响力和凝聚力。

其次，提出了对非公有制经济放宽市场准入、实行公平待遇理论观点和政策措施。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决定》要求大力发展和积极引导非公有

① 康淼：《我国个体户注册资金破9000亿元》，《经济参考报》2009年4月21日。

② 《2008年全国私营企业657.42万户》，《中华工商时报》2009年2月25日。

制经济，“放宽市场准入，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法律法规未禁入的基础设施、公用事业及其他行业和领域。”2005年，《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简称“非公经济36条”）发表。又从七个方面系统地提出了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的政策措施：允许非国有资本进入法律法规未禁入的行业和领域，允许国内非公资本进入允许外资进入的行业和领域，允许非国有资本进入垄断行业和领域，允许非国有资本进入公用事业和基础设施领域，允许非国有资本进入社会事业领域，允许非国有资本进入金融服务业，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国防科技工业建设领域；鼓励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国有经济结构调整和国有企业重组，鼓励、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参与西部大开发、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振兴和中部地区崛起。①“非公经济36条”的出台，标志着非公有制经济进入垄断性行业的大门正式打开了。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迎来了前所未有的新机遇、自由发展的新空间。

第三，2007年召开的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党的十七大，再次把发展非公有制经济提到了一个新的高度。十七大报告要求“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坚持平等保护物权，形成各种所有制经济平等竞争、相互促进新格局”。十七大首次提出了“两个平等”的思想，这是对非公有制经济理论的重大突破，也为非公有制经济的科学发展指明了方向。“两个平等”蕴含了深刻内容：一是对物权必须坚持平等保护。物权是个体、私营企业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物质基础，只有坚持平等保护物权，它们才能真正走上持续发展之路。二是各种所有制经济必须平等竞争。由于历史的原因，长期以来各种所有制经济的竞争处于不平等状态，特别是个体、私营经济受到诸多限制和歧视，只有平等竞争，各种所有制经济才能形成相互促进的新格局。三是必须解决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瓶颈问题。十七大强调要“推进公平准入、改善融资条件，破除体制障碍，促进个体、私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十七大紧紧抓住了影响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关键问题，提出了“推进”、“改善”、“破除”的不同要求，反映了党和国家毫不动摇地发展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的信心和决心，使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真正步入了又好又快发展的快车道。

---

① 《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天津日报》2005年2月25日。

建国60年来我国在非公有制经济问题上实践的正反经验说明，在经济落后的中国搞社会主义，如何认识和对待非公有制经济，对社会主义意义重大。在无产阶级掌握政权和国民经济命脉的条件下，在公有制处于主体地位的前提下，保持一定比例的非公有制经济，对于促进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具有积极的作用，非常适合中国的国情，求“大”求“纯”，既无必要，也无可能。只有坚持公有制经济为主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道路，社会主义才能健康发展。

（作者赵美玲，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教育学院教授、博导）

新中国60年来我党解决民生问题的历史经验

柳礼泉 张红明

“民生”一词最早出现在《左传·宣公十二年》，所谓“民生在勤，勤则不匮”，这里的“民”就是百姓的意思。《左传·庄公三十三年》中也强调：“政之所兴，在顺民心”。可见，中国自古以来就将“民生”与“国计”联系在一起，民生是社会进步与政权兴替的关键，与国家的发展存在着不可分割的联系。在中国历史进程中，民生问题一直是社会发展的一条主脉。重视解决民生问题，是中国共产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体现，是党群众路线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贯穿党的历史的一条红线。从一定意义上说来，党所从事的一切活动，都是在不断解决民生问题、为人民群众谋利益。新中国60年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历程，就是中国共产党不断解决民生问题的过程。深入考察这60年以来中国共产党解决民生问题的历程，总结其基本经验，从中获得有益的启示，对于理解党的十七大报告精神，切实贯彻科学发展观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解决全面性、深刻性的民生问题具有重大的理论指导意义。

一、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把发展作为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

民生连着国计，连着发展。因此，改善民生必须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如果经济不发展，生产力水平不能提高，在低水平的层次上，寻求民生问题解决的路子，就是一条死路，是不可能让民生问题得到根本解决的，其结果只能导致低水平的平均。

（一）发展是解决中国民生问题的关键所在

一个最简单的道理是解决民生问题离不开物质基础，创造物质基础也离不开民生问题的解决。新中国成立以来，尽管遭受了不少挫折，贻误了

解决民生问题的良机，延缓了中国解决民生问题的进程，拉大了我国同发达国家的差距。但从总体上来说，我国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取得了历史性的伟大进步。总结经验，重要的一条是中国共产党扭住了“发展”二字不放。

毛泽东强调发展是基础。首先是因为新中国的发展起点比较低，需要发展。新中国的发展是在贫穷落后的一个烂摊子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水平极其低下。所以，新中国建立后，发展生产，恢复经济，历史地成为毛泽东考虑的头等重要大事。其次是因为新中国的发展任务重，必须发展。所以，新中国建立后，毛泽东便围绕发展生产力这个中心任务来系统地思考、研究和阐述中国社会发展问题。他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中明确指出：“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① 即只有社会主义才能够使中国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诸领域得到全面发展，才能最大限度地发展生产力，更好更快地解决中国的民生问题。

邓小平对发展问题十分关注。在《邓小平文选》中，一共有1066处使用了“发展”这个词，仅从“发展”一词出现的频率，就可以看出，邓小平脑子里想得最多是发展。他认为，“中国的主要目标是发展”②。首先是因为发展问题仍是我们时代的主题。其次，发展体现社会主义的本质。社会主义本质中的“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重点在“发展”上。第三，发展是社会主义优越性得以体现的前提。邓小平多次谈到，“发挥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归根到底是要大幅度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③。

江泽民强调“中国解决所有问题的关键要靠自己的发展”④，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江泽民在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时期，始终强调，中国解决所有问题的关键要靠自己的发展。这主要是因为中国地域广阔、人口众多，经济发展不平衡，存在的民生问题既多又复杂，各地的差异也甚大。因此，具体落实到一个地区的民生问题该怎样解决，并不是一两位领导人拍拍脑袋、发号施令就可以解决的，而是必须把民生问题和经济发展的水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14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44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251页。
④ 《江泽民文选》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461页。

准结合在一起通盘考虑，才可能找到科学、合理、现实的解决办法。

胡锦涛对发展有了新的认识。党的十六大以来，胡锦涛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的历史时期，把对为什么要发展社会主义、怎样发展社会主义等问题的认识，上升到全新的战略思想高度。他明确地指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① 此外，他进一步强调指出："党和人民在新阶段的任务，就是紧紧抓住并充分运用本世纪头20年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集中力量全面建设惠及十几亿人口的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为了实现这一宏伟目标"，最"关键是要抓好发展这个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不断发展社会生产力和增强综合国力"②。这是因为，我国作为当今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自改革开放以来，虽然取得了很大成就，但中国有13亿人口，底子薄，生产力不发达，发展很不平衡，生产力和科技、教育比较落后，实现工业化和现代化还有很长的路要走。所以，要坚持把发展作为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按照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要求，努力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

（二）解决中国民生问题需要更新发展理念

发展指的是一个国家或社会由落后的不发达状态向先进的发达状态的过渡与转化。因此它既包括经济的发展，又包括社会各方面的发展。其中经济处于发展的重要地位，经济发展可以带动社会的发展，但经济发展与社会的全面发展又是相辅相成、互相促进的。在发展问题上，我们要抓住经济这一中心工作，同时也要注意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促进社会各方面的协调发展。正如江泽民所指出的那样，进入新世纪，我国已进入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在新世纪新阶段，发展要有新思路，改革要有新突破，开放要有新局面。

一是发展要有新思路。首先要按照发展的要求，实现理论与观念上的突破和创新。我国建国60多年来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成就都是同理论与观念上的突破和创新分不开的，从邓小平的"三个有利于"到创立

① 胡锦涛：《在首都各界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公布施行二十周年大会上讲话》，《人民日报》2002年12月5日。

② 胡锦涛：《在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110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03年12月7日。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再到江泽民的“三个代表”和胡锦涛的“科学发展观”，都是理论突破和创新的典范。没有理论上的突破和创新，就不能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局面。其次要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指导新的实践，就是要在新的社会实践的基础上，开创马克思主义的新境界，使马克思主义当代化、本土化。

二是改革要有新突破。在当前，要集中力量解决好关系经济建设和改革全局的重大问题。长期以来由于计划经济体制的影响，造成社会经济结构和所有制结构的扭曲和不合理，使经济发展缺乏活力和效率。我们要根据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要求，推进市场取向的改革，从根本上消除束缚生产力发展的体制性障碍，促进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逐步消除由于所有制结构不合理对生产力造成的羁绊，为经济的发展注入活力。

三是开放要有新局面。随着经济全球化进程的加快和中国加入WTO，我国将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和更深的层次上融入世界发展的潮流。经济全球化是当今的现实，中国加入WTO已经表明了它决心走经济全球化发展之路。通过开放和加入世界的分工，通过资源在全球的流动和配置，可以使具有不同资源的国家获得比较利益，从而促进经济的发展和国民生活质量的提高。改革开放30年来，我国的经济以平均9%的速度增长，很大程度上归功于开放带来的成果。中国要进一步发展，只有继续坚持走经济全球化发展的道路，勇于开创开放的新局面，才能加快我国的经济发展，促进我国的经济改革步伐，以开放来带动改革。

二、坚持统筹兼顾的根本方法，处理好效率与公平的关系

民生问题是发展中的普遍性问题，必须在发展中解决。因此，要把解决民生问题与搞好经济建设辩证地加以认识。同时，民生问题不会在经济发展中自发解决，即使生产力得到了发展，社会物质财富有了充分的增加，如果缺乏政治体制的保障，也并不意味着人民群众就一定能享受经济发展的成果。所以，我们要坚持统筹兼顾的根本方法，处理好效率与公平的关系。

（一）统筹兼顾是中国共产党解决民生问题的基本方法

坚持统筹兼顾，是中国共产党在长期革命与建设过程中解决民生问题的一条重要历史经验。在革命战争年代，我们党正是通过统筹协调各方面

的利益关系，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在掌握全国政权以后，我们党更是自觉地利用国家政权的力量，更好地统筹协调各方面利益关系，形成最大的社会合力，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社会主义建设，解决民生问题的历史上，最早在一般方法论意义上论述统筹兼顾的是毛泽东。新中国成立初期，为恢复国民经济，尽快恢复和发展生产，1950年5月，毛泽东在政治局会上强调，对私营工商业要有所不同，一视同仁，这个精神在《共同纲领》中已有，即统筹兼顾。之后，在党的七届三中全会上又指出："在统筹兼顾的方针下，逐步地消灭经济中的盲目性和无政府状态，合理地调整现有工商业，切实而妥善地改善公私关系和劳资关系，使各种社会经济成分，在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以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① 这时的统筹兼顾方针，主要是统筹兼顾五种经济成分，正确处理人民政府、国营企业和私营资本主义经济之间的关系。而这个方针的贯彻，确实起到了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的作用。

邓小平在领导改革开放，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中同样非常重视统筹兼顾的问题。在粉碎"四人帮"以后他反复强调：实现四个现代化是决定我国命运和前途的千秋大业，是我国人民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在改革开放发展到一定阶段后，又明确提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必须同时搞好精神文明建设，民主政治建设，科学地阐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与坚持改革开放的关系。在改革开放展开时，邓小平指明改革涉及各方面的切身利益，一定会出现各种问题，强调我们必须按照统筹兼顾的原则来调节各种利益的相互关系。当改革开放发展中出现了一些矛盾，社会生活中存在一些不良风气，发生了一定程度的通货膨胀，社会有些不够稳定，存在贫富差距时，邓小平及时指出"要注意经济稳定、协调地发展，但稳定和协调也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② 这些思想和做法都是统筹兼顾思想的具体体现。

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后，江泽民在《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若干重大关系》的重要讲话中，精辟地分析论述了在推进社会主义现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71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77页。

代化建设的过程中，必须统筹兼顾处理好十二种关系。面对新形势新情况，江泽民还强调，我们所有的政策措施和工作，都应该正确反映并有利于妥善处理各种利益关系，都应认真考虑和兼顾不同阶层、不同方面群众的利益。这些思想进一步丰富了统筹兼顾的内涵。

党的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提出了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从方法论的角度看，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最根本的是要统筹兼顾解决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重大关系。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了“五个统筹”的思想，十七大报告在“五个统筹”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出要统筹中央和地方关系，统筹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局部利益和整体利益、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这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统筹兼顾思想的进一步丰富和发展。

（二）坚持统筹兼顾，处理好效率与公平的关系

解决民生问题是一项伟大的系统工程，其中，如何在坚持统筹兼顾的基础上处理好效率与公平的关系是一项基础性的工作，也是当务之急。当前在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时，虽然也是讲统筹兼顾，但它与20世纪50年代已有很大不同，与改革开放初期时的内涵、范围和视野也有很大不同，贯彻统筹兼顾的方法还存在很多困难，这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改革开放发展到今天，一些深层次的问题凸显出来。经过改革开放30年的艰苦奋斗，我国经济从一度濒于崩溃的边缘发展到总量跃至世界第三，人民生活从温饱不足发展到总体小康。但这并不是说，现阶段我国社会没有问题。胡锦涛在十七大上的报告中客观地分析了我国现阶段的基本国情，指出统筹兼顾面临的具体问题。他指出，由于生产力还不发达，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粗放型经济增长方式没有根本改变、经济结构不够合理、收入分配差距拉大的趋势还未根本扭转，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不少问题亟待解决，环境遭到破坏，生态失衡加剧，资源严重匮乏，这些状况不仅改革开放以前不明显，就是改革开放初期也不显著。

第二，当今我们面对的社会利益主体更多，领域更广，利益关系更复杂，统筹兼顾的难度更大。社会成员的主体意识得到发展，人们的生产、生活、思想、行为方式多姿多彩，思想观念、价值理念日益多元化，因此试图用一种价值取向统一人们的思想、行为的做法已经是不可能的了。另外，改革作为一场深刻的社会变革，必然要求进行利益调整，而利益调整难免带来暂时、局部的利益失衡。为使社会不至于在失衡中崩溃，就必须

对社会利益进行整合，把失衡控制在一定的限度内。在这种情况下，只有承认个性、承认不同的利益主体，加强沟通、对话，而不能简单粗暴地压制，强求同一。

第三，必须充分认识统筹兼顾是贯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全过程。统筹兼顾的方法既不是权宜之计，也不是可以一劳永逸的事。因为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是一个过程。因而一定时期的矛盾与问题解决了，新的矛盾与问题又会发生。然而不管出现什么情况，发生什么矛盾，都需要我们用统筹兼顾的方法来解决。这个方法将伴随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始终。可以说，做好统筹兼顾的工作不仅至关重要，而且任重道远。

三、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人的全面发展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基本原则，也是社会主义的最高价值取向。解决民生问题与人的全面发展具有一致性。人的全面发展可以促进民生问题的解决，解决民生问题可以更好地实现人的全面发展。

（一）人的全面发展理论在解决民生问题中的运用和发展

马克思关于人的全面发展的理论在整个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中具有重要的地位，是指引人类前进的一面崇高而伟大的旗帜，正确地全面地理解马克思关于人的全面发展的理论，对于今天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民生建设具有非常现实的指导意义。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这一理论在我国社会主义民生建设的实践中不断地得到了运用和发展。我们党的各代领导集体都对马克思的人的全面发展理论从不同的角度进行了论述、运用和发展。

毛泽东吸取了盲目照搬苏联的经验教训后，从中国的国情和实际出发来论述人的全面发展，并提出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毛泽东指出：党除了人民群众的利益外，没有任何自身特殊的利益。毛泽东认为干部不论职位高低，都是人民的勤务员。他认为，党群关系如何，关系到社会主义民生建设的成败。因为社会主义民生建设是亿万群众的事业，人民群众是我们党力量的源泉，如果离开了群众，我们党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就将一事无成。

邓小平着重研究的是人们在社会主义社会真正实现自由发展、全面进步的现实基础和条件，以及如何才能充分创造这些基础和条件的问题。1992年他提出了衡量一切工作是非得失的判断标准——“三个有利于”，

其中的“人民”利益标准就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对“人”的终极关怀。在党的十五大上明确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根本任务是培养“四有”公民，同时它也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关于人的全面发展的基本标准，形成了中国特色的关于人的发展理论，对解决我国民生问题起到了巨大的作用。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各项事业，我们进行的一切工作，既要着眼于人民现实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同时又要着眼于促进人民素质的提高，也就是要努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这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新社会的本质要求。”① 第一次明确地提出努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新社会的本质要求。

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不断深入发展，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集体提出的“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时代的最强音，是中国共产党向全体人民发出的号召，是我们党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从新世纪、新阶段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出发提出的重大战略思想。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又进一步明确提出：要不断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动力，并把它作为提高执政能力的重要内容。这是对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全面发展思想的又一科学继承和发展。

（二）人的全面发展的现实性对解决民生问题的基本要求

目前我国正处于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变过程中，各种社会问题逐步凸显，怎样在转型过程中保障人民的切实利益是评判改革成功与否的重要标准。社会转型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因此解决民生问题也要体现市场经济和现代社会的要求。

一是解决民生问题要“以人为本”。社会是由单个人组成的联合体，解决民生问题是实现人的全面发展的手段。市场经济的建立过程也是人的主体意识不断被发现的过程，人的自主性不断提升，这是符合人的全面发展的方向的。马克思也说过，“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② 社会作为个人的结合体，其自身发展是通过每个个体的自主选

①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9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94页。

择而实现的。因此，解决民生问题也要立足于每个社会成员，考虑每个人的具体利益，而不是从宏观的角度大而化之的看待问题。

二是解决民生问题需要更加关注人的精神世界。社会转型打破了旧的价值观念，而新的价值观念又尚未建立起来，因此社会转型本身蕴含着思想的混乱。基于群体的价值大厦坍塌了，怎样在以物质利益为导向的社会中追寻内心世界的超越性是人的全面发展的现实性的题中之义。同时，由于西方后现代主义和多元文化的冲击，中国社会逐渐由熟人社会转化为生人社会，人民寻求精神寄托的渴望越来越强烈。在这种情况下，解决民生问题必须充分考虑到人的精神层面。

三是解决民生问题要增强政府的公共服务职能。改善民生，加快社会建设，必须正确发挥政府的积极性。社会管理职能是政府职能的重要方面，关注当下的全面发展，解决民生问题需要增强政府的公共服务职能。随着社会物质生产能力和人的发展程度的不断提高，政府应当逐步保障最广大社会成员的生存需求和基本需求。社会的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事业直接关系到社会公众的利益，关系到社会的公平正义。实现人在一定意义上的全面发展，必须推进公共事业建设，强化政府职责，充分发挥政府在公共事业中的主导作用。

四、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把握不同时期民生问题的重点

民生问题既是历史的，又是具体的。不同历史时期民生问题的核心是不同的，这在客观上使建国60年以来中国共产党解决民生问题的理论与实践呈现出不同的特点和内容。

（一）解放民生：毛泽东对民生问题的初步探索

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国化，科学地分析近代以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这个旧中国的国情，认为苦难深重的中国人民，要摆脱贫困，就必须以武装的革命反对武装的反革命，推翻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三座大山，建立新中国。只有把被束缚了的生产力解放出来，建立社会主义制度，才能从根本制度上摆脱贫困，才能解放民生，为民生的发展提供制度上的保障。

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期间，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科学地审视当时中国社会实际，认为中国“不是一个独立的民主国家，而是一个半殖

民地的半封建的国家；在内部没有民主制度，而受封建制度压迫；在外部没有民族独立，而受帝国主义压迫”①。根据这种特殊国情，毛泽东强调中国革命只能是以土地革命为内容、以长期武装斗争为形式，联合尽可能多的同盟军，组织武装斗争，为争取民族的和社会的解放而斗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铲除了滋生贫困的社会制度根源，扫除了发展生产力道路上的主要障碍。为了彻底解放生产力和更好地发展生产力，毛泽东领导人民接着开始了社会主义革命。由于受历史条件局限，在怎样发展生产力、怎样解决民生的问题上，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虽然进行了艰辛探索，但无论是从认识上还是从实践上最终都发生了偏差。因此，中国共产党人民生建设的重任就自然地落到以邓小平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第二代领导人身上。

（二）关注民生：邓小平对民生问题的视角转换

关注民生是解放民生的继续和发展，其根本途径是发展生产力。邓小平始终对人民群众怀着无比深厚的感情，高度关注民生，努力发展生产力。他全面地分析了我国从建国以来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社会生产力停滞不前、人民普遍贫困的根源后，明确提出了通过改革，大力发展生产力，在生产力发展的过程中消除贫困，达到共同富裕。因此，在发展民生问题上，邓小平高度重视改革。

邓小平主张改革从农村开始。1962年7月在《怎样恢复农业生产》讲话中，他提出如何调整生产关系的主张，其实质是改革的导向。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社会的改革才得以全面推进，邓小平深刻地指出，计划和市场都是发展生产力的方法。到十四大时，他明确提出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和完善市场经济体制。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邓小平又强调政治体制改革的必要性。后来，改革迅速扩展到其他领域，表明改革符合中国社会发展的总方向，是顺应民心的全新事业。江泽民高度评价：“改革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是为了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② 实践表明，改革成为新时期发展民生的重要途径，经过多年各项改革，人民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民生状况得到极大的发展。

---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542页。

② 《江泽民文选》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461页。

（三）发展民生：江泽民对民生问题的丰富完善

发展民生是关注民生的必然，是新时期中国共产党民生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在当代中国，虽然普遍贫困问题基本解决，但是相对贫困问题不仅没有得到根本消除，反而呈现出新的特征，总体上表现为收入水平的差距。针对这种情况，以江泽民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民生建设问题上致力于发展先进生产力，以消除社会转型期发展不平衡中衍生的社会相对贫困。

以江泽民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高度重视当代中国社会民生建设中的反贫困斗争，把它上升到政治高度上来。江泽民在中共十四届五中全会的讲话中强调，消除贫困不仅是一个重大的经济问题，而且是一个重大的政治问题。如果不能消除贫困，一个国家就难以长期保持社会稳定；没有稳定，根本谈不上经济社会发展。由此可见，反贫困的民生建设又是党和政府的战略任务和根本工作，帮助贫困群众实现脱贫致富愿望，是党的为人民服务宗旨的最实际的体现。以江泽民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领导集体，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统领民生建设全局，制定了一系列全面提升民生的重大举措，起到了积极作用。

（四）改善民生：胡锦涛对民生问题的重大突破

改善民生是中国共产党民生建设的新境界，是以胡锦涛为代表的当代中国共产党人对民生建设的新的突破。改善民生的重要途径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共十七大报告明确提出：“必须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更加注重社会建设，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社会体制改革，扩大公共服务，完善社会管理，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推动建设和谐社会。”①

要改善民生关键就要全面加强社会建设。2005年2月在中央党校省部级领导干部“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能力专题研讨班”的开学典礼上，胡锦涛提出了“社会建没”的要求，使过去的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的“三位一体”，发展成为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

① 胡锦涛：《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37页。

和社会建设的“四位一体”。十六大以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党和政府将以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摆在了更加突出的位置。党和政府用实际行动表明了着力改善民生的拳拳之心。目前，我们国家正处于改革开放的重大战略期，抓住发展机遇的同时也要着力解决民生问题。2008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温家宝总理提出“更加注重社会建设，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出要在全国城乡普遍实行免费义务教育，加快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医疗保障制度，抓紧建立住房保障体系等等。这些表明党和政府将会继续把人民的利益落到实处，体现了党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执政理念的发展。

（作者柳礼泉，湖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教授；
作者张红明，湖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在读博士生）

建国60年人际交往中的价值观认同研究

赵纪萍

作为一个有着几千年优秀传统文化积淀的泱泱大国，中国人一向以“仁”、“义”、“理”、“智”、“信”作为人际交往的原则。建国60年来，人们在人际交往中的价值观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建国初期，人们开始信仰“集体主义”，人们在交往活动中互信、友爱。在世界一体化和市场经济的推动下，人们的价值观念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新旧交替，内外冲击，这无疑会对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产生重要的影响和冲击，从而改变人们即成的各种关系，使人际交往既呈现出新的特点又面临着诸多问题。这就给新时期建立和谐人际关系提出了严峻的挑战，因而探讨建国60年来人际交往呈现的新特点以及问题，寻求多元价值观并存下符合社会主义政治目标和经济目标要求的价值观认同、实现人际和谐就显得十分迫切和必要。

一、建国60年中国人际交往呈现的新特点以及面临的问题

在中国传统社会，人们的活动范围非常的狭小，大部分的交往活动都是建立在血缘和地缘的基础之上，人们进行交往活动更多的是出于心里和本能的需要。人际交往最注重的是交心，与人交往在很大程度上是为了维系感情，而不是出于利益上的考虑。因而，中国传统社会的人际关系具有明显的单一性、封闭性和落后性。

人际交往活动是一个复杂的社会活动过程，它受情感、能力、人格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和制约，其中生产力是影响人际交往的重要因素。传统教科书认为，生产力“就是人类利用自然、改造自然，从自然中获取物质资料的能力”，① “是人类征服和改造自然使其适应于社会需要的客观物质力

① 赵家祥、李清昆、李士坤：《历史唯物主义教程》，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211页。

量”,① 它不仅体现在人与自然之间，也体现在人与人之间，对人际交往起决定作用。在建国以来的60年里，中国的科学技术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生产力得到了极大的提高，从而推动了人际交往的发展，使之呈现出新的特点。首先，随着生产力的发展，我国逐步实现了由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的转化，社会分工日益扩大和专门化，使得人们开始突破传统熟人社会的人际交往圈子，开始走向陌生人的社会，人际交往呈现出多样化的特点。其次，市场经济不断发展并逐渐取代计划经济，猛烈地冲击着传统封闭的人际交往。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全球一体化进程的加速，中国社会的人际交往日益突破空间的限制，由狭隘的区域性交往转向世界化的交往，呈现出外向开放化的特点：经济上，与国外的交流、合作、竞争不断增强，每年都有大量的跨国公司进入中国市场，中国企业也大量走向海外，与国外企业在全球市场上展开角逐；政治上，中外互访，加强对话等活动频繁；社会生活方面，出国旅游、跨国婚姻已经相当普遍。再者，随着市场经济的兴起与繁荣，交往活动中物质利益突显，“重义轻利”在人际交往中弱化，甚至出现了“重利轻义”的特点。建国之初，社会不鼓励人们追求物质利益，以言利为耻，甚至以穷为荣。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中国实行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并存的所有制结构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方式，激发了人们对个体物质利益的追求，形成了多种多样的物质利益群体。

生产力发展一方面扩展了人际交往的广度和深度，使之呈现出多样化、外向开放化、“重利轻义”等新的特点。另一方面，发展到一定程度的生产力会导致人际交往关系的异化，使人际关系出现很多问题。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提到“人与人的关系的异化”，即我们所说的人际关系“异化”。简单说来，“异化”就是人反而被自己生产出来的东西所控制，丧失了主体性。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异化”问题进行了深入分析，认为异化的根源在于生产资料私有制，唯有消灭私有制才能从根本上防止异化的发生。我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这一国情，决定了私有制经济在一定范围内还将长期存在，从而决定了在一定范围内，人际交往中的个人主义、利己主义还将继续存在。人际交往关系受

① 李秀琳、李淮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原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110页。

其影响，将从“主体与主体”的关系降格为“主体与物的关系”甚至“物物”关系，因而人际交往中不可避免地会出现主体性丧失、人的异化、人际信任危机等问题。

当代中国社会的人际交往有了新的变化，同时也出现了很多问题，因而在文化多元化背景下实现和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就显得十分地必要和迫切。

二、建国60年中国的价值观现状

价值观念是人们对某种事物有无价值以及价值大小的看法，包括价值取向、价值追求、价值尺度和评价标准等。个人的价值观念大多来源于他所生活的社会环境、风俗习惯、民族习俗等。价值观一旦形成就具有相对的稳定性，主导着人们的思想和行为；但它又是社会的产物和表现，随着社会的发展和变革，不可避免地会随之发生变化。新中国成立、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是一场深刻的社会变革，影响到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这一时期的价值观可以概括为“多元并存，新旧交替”。

建国之初到改革开放之前的价值观念以计划经济体制为基础，其特征是高度的政治化和道德化，偏向于从道德和政治的角度看问题，不重视个人的独立性，价值运行单向，依靠自上而下的行政命令来维持社会秩序。这种价值观在建国初期，人民生活极度贫苦，生产力极端落后的历史条件下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有利于集中有限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来度过困难时期。这个时期的中心是整个民族和国家生死存亡的问题，强调个人利益要无条件服从国家利益。然而，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这种价值观已经不能适应社会的需求。尽管如此，由于长期以来人们形成的习惯，在某些地方，特别是一些偏远地区，这种价值观的影响还将长期存在。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以“个人主义”为核心的西方资本主义价值观念大量涌入，并且强有力地影响着中国社会的方方面面，导致“金钱拜物教”的普遍盛行。然而在改革开放的30多年里，中国也在社会实践中形成了一套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价值观念体系。这套价值观念是马克思主义原理与中国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它是以建设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为宗旨的价值观念，来源于实践，又随着实践向前发展并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价值观的核心观念是“集体主义”，目标是实现人的全面自由的发展。这里的“集体主义”与建国之初人们所信

奉的集体主义相比，有了新的内涵：那就是在社会制度和社会规范上，充分协调好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既重效率又重公平，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三、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实现人际和谐

在多元文化背景下，各国都意识到加强本国价值观认同的重要性。萨科奇要考移民法语，强调国家价值观认同，英国学校加强公民价值观教育，我国也面临着强化本国价值观认同的重要任务。党的十七大报告指出要增强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吸引力和凝聚力，要提高主流意识形态对各种思想观念以及社会思潮的整合能力，以此来团结各族人民为实现党的理想和人民群众的利益而奋斗。中国的核心价值观是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人际交往活动中我们面临着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实现人际和谐的重要任务。

第一，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要坚持统一性和多样性的统一。在多元文化背景下的人际交往过程中，我们要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思维去分析问题，正确把握“一”和“多”的关系，以“一”统“多”，以“多”促“一”。我们必须处理好一元化的指导思想和多元化思想的关系，既承认文化多元化的事实，又坚持核心价值观的指导地位。在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过程中，我们要正确地看待“一”和“多”的关系问题。一方面，我们要承认多元价值观存在的正当性与合理性，因为各个价值主体的经济利益、政治地位、受教育程度、自我约束力及所处的环境是不同的，因此个体的价值选择在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总的方向一致的情况下，其具体的价值目标、实现途径和身心需要方面会有很大的差异，从而在价值目标的实现过程中出现多层次性、多样性等多元特征。另一方面要坚持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导向，引导社会成员在人际交往活动中能够顾及集体和他人的合法利益，选择恰当的利益实现手段，在人际交往中形成互信、友爱、团结的氛围。

第二，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要坚持加强对集体和个人的双重制约。在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的过程中，必须正确处理集体和个人的关系。这不仅需要进行理论上的探求，更要求实践上的可操作性，而其可操作性必然要求集体主义价值观对集体和个人进行双重制约。其一，是对集体的制约。在性质上，集体不是与个人完全对立的虚假集体，

而是与个人利益紧密相连并为个人利益的实现服务的真实的集体；在责任上，集体主义既要对集体负责又要对集体中的每一个具体成员负责；在目的上，集体主义坚持以民为本，为人民服务必须落实到社会中的每一个个体。我们通过对集体性质、责任、目的的制约，使集体主义保持对个人的吸引力、凝聚力和号召力。其二是集体主义对个人的制约。集体利益是由个人在相互交往中共同创造出来的，个人应该具有主人翁精神，从集体利益出发、自觉维护集体利益、为集体贡献自己的聪明才智；同时还应该强化个人对集体的监管作用；引导个人在为社会集体服务的过程中实现自己的利益，防止个人通过损人利己、损毁社会利益的方式实现个人利益。总之，加强对集体和个人的双重制约，不断地促使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向同一方向发展，就有利于缓和集体与个人的矛盾，使人们在交往活动中能够考虑到他人和集体的利益，选择合理的人际交往方式，从而实现人际和谐。

第三，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要加强对中国社会上层群体的管理监督。社会上层群体在核心价值观认同和维护人际和谐方面起着表率作用。“从价值理念的传递逻辑与模仿的规律来看，人们的学习和模仿是低层群体模仿高层群体，而不是相反。各种精英群体（政治精英、经济精英、文化精英）对规范的意义认识最清楚，某种意义上说，是最懂得规范价值的，也是最需要规范服务的群体。”① 社会上层群体掌握着主导文化方向的各种社会资源，在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拥有强大的话语权，对人际交往中的价值观认同起着示范性的作用。社会上层群体在人际交往中所体现出来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从某种程度上证明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调节人际关系方面的作用以及权威性。反之，如果社会上层群体不认同核心价值观，言行不一，将摧毁普通交往个体认同核心价值观的信心。而且上层群体对核心价值观地不认同有放大效应，因此在人际交往方面，要重点加强对社会上层群体的管理和监督，引导他们认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他们违背社会主义和谐价值观地恶劣行为进行检举和严惩。同时，还要注意引导社会中间阶层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认同，保护社会弱势群体，增强他们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信心，减少他们在人际交往中的破坏性。

---

① 朱力：《变迁之痛：转型期的社会失范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436页。

新中国成立60年来，中国社会从封闭走向开放，已经进入了一个多元文化的时代。多元文化格局表现出对不同的价值取向的宽容和理解，倡导满足交往主体的多样化要求，从而为我们评价事物提供了更加广阔的视域。然而，承认价值取向多元化并不意味主张价值去中心主义。从某种程度上，价值多元化潜藏着滑向价值相对主义和虚无主义的危险。人际交往中的交往失范、交往秩序遭到破坏、人际信任丧失等都警示这我们：听任价值多元化负面效应的任意发展，最终将违背社会进步的初衷。面对一元与多元的矛盾张力，我们必须坚持多元价值观的一元导向，建立健康的核心价值观一元导向。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我们特有的文化的精神实质和显著标志，是维系社会的精神支柱。在多元文化的大背景下，实现人际和谐，保持民族本性，必须加强人际交往中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这不仅十分必要，而且是可能的。所以，我们要进一步完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其社会凝聚力和号召力，使之成为交往主体进行价值选择的灵魂。希望在全球一体化的浪潮下，我们能够经受住各色文化的冲击，将中华民族优秀文化继承和传递下去，同时溶入社会主义新鲜血液，使人际交往优秀、和谐、健康发展。

（作者赵纪萍，山东省委党校文史部讲师）

新中国60年中外联合军演的实践与启示

杨 涛 邱亚宁

中外联合军事演习①，既是和平时期军队军事训练的最高形式，也是军事外交活动的重要表现形式，在我军军事训练史和军事外交史上都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对中外联合军事演习进行全景式的系统研究，对于拓展军事历史的研究视角，深化军事安全合作、提高部队联合作战能力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一、中外联合军事演习的基本情况

笔者根据国际形势和我国周边安全局势的变化、我军军事战略方针和我军建设的实际，特别是根据不同时期我军担负的历史使命，将新中国成立后我军参加的中外联合军事演习大致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初步探索阶段。这一阶段我军对参加联合军事演习进行了初步探索。1957年7月11日，沈阳军区空军与苏联远东空军在苏联境内的沃罗西洛夫、伯力以东至我国境内的哈尔滨、长春、沈阳、安东（今丹东）地区进行了为期一昼夜的联合防空演习。这是新中国成立后，我军历史上第一次与外国军队进行的联合军事演习。同年8月2日，我军又与苏联和朝鲜军队在我国和苏联的沿海地区，举行了方面军首长司令部战役现地演习，重点演练了在海军舰队和空降兵协同下，陆军歼灭敌人濒海集团的方面军进攻战役的准备与实施。这两次演习为我军与外军开展联合军事演习在组织筹划和指挥协同方面进行了初步的探索，并为以后开展联合军

① 本文所研究的中外联合军事演习，主要是指中国人民解放军与一个以上国家的军队，在统一的导调机构组织下，在统一的想定情况诱导下进行的作战指挥和行动的演练。因此，由武警部队参加的“合作—2007”中俄联合反恐演习及中外联合搜救演练和反恐演练不在本文的研究范畴。

事演习奠定了基础。至此以后，由于历史的原因，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我军停止了与外军的联合军事演习。

第二阶段：恢复尝试阶段。在2001年举行的第八届东盟地区论坛外长会议上，我国再次重申了关于通报和派员观察多边联合军事演习的建议，并于2002年派员分别观摩了3次外军的联合军事演习。在此基础上，我国宣布将有选择地逐步参与非传统安全领域的多边联合军事演习。2002年10月，我军与吉尔吉斯斯坦边防部队成功举行了联合反恐演习，恢复了中断达45年之久的我军与外军的联合军事演习。2003年8月，我军与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的军队举行了“联合—2003”反恐演习，这是我军首次参加的多边联合反恐军事演习。同年10月，我军和巴基斯坦海军在长江口水域举行了海上联合搜救演习，这是中国海军首次与外国海军举行联合演习。11月，在同一水域，中国海军与印度海军举行海上联合搜救演习。这一阶段，我军虽然与外军恢复了联合军事演习，但在参演国家、演习内容等方面还较为单一，很多具有尝试性质，为今后开展联合军事演习一些有益的探索。

第三阶段：深入提高阶段。从2004年开始，中外联合军事演习的频率越来越高、规模越来越大，而且领域更加广泛、内容日益丰富。2004年3月、6月和10月，中国海军分别与法国、英国和澳大利亚海军在黄海海域举行了海上联合搜救演习。同年8月，我军和巴基斯坦军队在中巴边境地区举行了“友谊—2004”联合反恐军事演习。2005年8月，中俄两军举行了“和平使命—2005”联合军事演习。同年11月至12月，中国海军与巴基斯坦、印度和泰国海军分别举行了海上联合搜救演习。2006年9月，我军和塔吉克斯坦军队举行了“协作—2006”联合反恐军事演习。同年9月和11月，中美两国海军先后在美国圣迭戈附近海域和中国南海海域举行了海上联合搜救演习。① 12月，我军和巴基斯坦军队举行了“友谊—2006”联合反恐军事演习。2007年3月、5月、9月和10月，中国海军派出舰艇赴参加了“和平—07”海上多国军事演习海上演练阶段的演习和第二届西太平洋海军论坛多边海上演习，并与英国、法国、西班牙以及澳大利亚和新西兰进行了联合军事演习。同年8月，我军还与上海合

① 笔者将2006年9月和11月中美两军进行的联合搜救演习统计为1次，因为这2次分属1次演习的两个阶段。

作组织的军队进行了“和平使命—2007”联合军事演习。2009年3月，中国海军派出舰艇和特种部队参加了在巴基斯坦举行的“和平—09”多国海上联合军演。同年7月，我军与俄罗斯军队在我国境内成功举行了“和平使命—2009”联合军事演习。

总之，新中国成立以来，截止2009年7月，我军共与外军进行了26次联合军事演习。①

二、中外联合军事演习的主要成果

历次中外联合军事演习均取得了圆满成功，获得了丰硕的成果，具体说来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一是践行了党和国家的战略和方针。中外联合军事演习对于参演国而言，都其政治所图、外交考虑和安全选择。因此，我军参加国际联合军事演习，也是以践行党和国家的战略和方针为根本出发点的。一方面，演习背景的制定充分践行了党和国家的战略和方针。反恐演习、搜救演习这些非传统安全领域的联合军演是党和国家一贯倡导的互信、互利、平等、协作新安全观生动和具体的实践。另一方面，演习原则的制定践行了党和国家的战略和方针。发展不结盟、不对抗、不针对第三方的军事合作关系，是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为我军确定的对外军事交流的政策基点，也是我参与国际联合军事演习必须牢牢把握的原则。② 在筹划和组织联合军事演习的过程中，我军一直把促进推动与参演国之间政治上互信、经济上互动、军事上互助作为根本落脚点，努力寻求各方利益的共同点，坚持以深化和发展军事交流与合作为纽带，不断深化友好合作关系，提高我军与外军在新形势下“应对新威胁、迎接新挑战”的能力。

二是提升了我军良好形象和软实力。我军积极地参加联合军事演习，促进了中国军队同世界各国军队的相互了解和信任，向世界展示了中国军队威武之师、文明之师、和平之师的良好形象，提升了我军的软实力。

---

① 《解放军报》曾刊文指出，2002年以来，我军已与外军举行过29次联合军演。由于本文统计的标准和资料来源于历年发布的国防白皮书，凡国防白皮书界定为联合军事演习的，本文列入统计范畴；凡国防白皮书定性为联合演练的，本文均为列入统计范畴。因此，在统计方面会产生不一致。

② 兰州军区司令部作战部：《关于国际联合军事演习的几个问题》，《军事学术》2007年第1期，第35页。

“友谊—2006”联合演习期间，我军过硬的军事素质、良好的工作作风、严明的纪律观念给巴基斯坦军队非常深刻的印象，巴陆军北部军区司令莫森·卡玛尔少将称赞我军官兵“非常高效，非常有纪律。”① “和平—09”联合军事演习期间，我军官兵参加了巴海军组织的观光活动，官兵们展现出的文明言行、得体举止，赢得了巴基斯坦人民的好感，纷纷主动向我军官兵问候致意。第二届西太平洋海军论坛多边海上演习期间，新加坡发行量最大的英文报刊《海峡时报》发表了题为《中国展示友好面孔提升国际形象》的文章，详细阐述了中国海军给新加坡人民留下的良好印象。中外联合军演都以谋求地区和平与稳定为目的，构建了共同应对多种安全威胁，进行多边军事交流与合作的舞台，人民军队在演练场上与外军同台竞技，在多边场合广泛与各国军队接触、交流与合作，鲜明地表达了中国军队积极参与国际安全合作，共同维护世界和平与稳定的态度，充分展示了中国军队有能力履行国际义务的和平之师形象。

三是提高了我军的训练和战术水平。联合军事演习的开展，为我军的军事训练和战术水平提供了前所未有的许多“第一次”。“和平使命—2005”中俄联合军演，第一次运用“统一计划、联合指挥、信息共享、行动融合”的新模式，较好地检验了两军各个作战环节“快速反应、一体联动”的战斗水平；“协作—2006”中塔联合军演，第一次检验了我军远程投送能力、成建制快速反应能力以及对境外复杂环境下开展军事训练的能力，为我军未来在境外与外军举行较大规模的联合演习积累了经验；在“和平—07”多国海上联合演习中，我军舰艇编队第一次使用了《演习战术1000：海上机动与战术程序》等多国海军联合演习文件，提高了我军与外军的联合程度；在“和平—09”多国海上联合演习中，中国海军第一次在海外与外军舰艇协同进行临检拿捕演练，拓展了我军与外军的演习内容。以上成绩的取得是其他军事训练和国内军事演习所难以获得的，对我军训练和战术水平的提高具有直接推动作用。此外，参加中外联合军事演习，与外军近距离接触、面对面交流，在促进军事互信、增进友谊的同时，也能近距离地看到外军的长处，认清自身的差距。因此，参加中外联合军演，要尽量展示精良装备和精湛的技术战术水平，体现国威军

① 谭新建，李柠，杨运芳：《携手扫除恐怖阴霾——“友谊—2006”中巴联合军事演习全景报道》，《现代军事》2007年第3期，第13页。

威，同时又不能盲目自大，要善于学人之长，借鉴外军有益经验。

四是维护了周边稳定乃至国际局势。新中国成立初期，我国和苏联、朝鲜进行的联合军事演习主要是为了应对当时日益紧张的“冷战”局势而进行的，在维护朝鲜半岛局势稳定和东亚安全方面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近年来，我军参加的联合军演特别是以“反恐”为背景的军演有力地震慑了中亚地区的“三股势力”，向国际社会表达了我军不仅有能力维护本国安全，而且有能力维护周边地区的安全。同时，有的军事演习还对维护世界和平产生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例如2003年，就在印度积极准备中、印海军联演的时候，中国和巴基斯坦两国海军举行了一次联合演习。而在中、巴联演刚一结束之时，印度便提出了解决印、巴冲突的“12点和平建议”，这些建议被称为“印巴和平路线图”。① 自此以后，印巴为维护地区稳定开始了新一轮的努力。

三、中外联合军事演习的重要启示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军参加的历次中外联合军事演习，为今后我军开展联合军事演习，尤其是参加中外联合军事演习提供了很多重要启示：

第一，要在联合筹划上下功夫。联合筹划是联合军事演习得以成功的关键环节，而联合军事演习的联合筹划存许多难题亟待解决。一是要解决合情的问题。所谓合情，就是说演习内容的确定必须符合国家战略利益需要，符合军事斗争形势需要，符合军事外交需要。基于以上三点需要，未来的中外联合军演在演习内容方面仍有拓展空间。下一步，可以将演习内容覆盖安保警戒、反恐处突、国际维和、国际救援、抢险救灾、维权维稳等领域，并向常态化方向发展。二是要解决合理的问题。参加联合军事演习的各国军队在联合筹划的过程中，均有一套自己的军事学说、作战理论和实施程序。因此在联合筹划过程中，必须要照顾到多方的不同规定，当某一问题出现矛盾时，要最大限度地采纳各方的共同之处。此外，要加大对国际（或国际组织）通用的有关技术文件的学习和应用。三是要解决合法的问题。所谓合法，就是要从法律制度上保证联合军演的顺利实施。2007年，为保证“和平使命—2007”联合军演顺利进行，俄罗斯杜马批

① 陈安刚：《透视中印海军首次联合演习》，《现代舰船》2004年第1期，第5页。

准了《俄中联合军演期间军队地位协议》，规定了参演军人地位，细化了两国军队跨越对方国境、物资保障、损失赔偿等方面的规则。这一点很值得我们学习，必须尽早完善与国际联合军事演习有关的法律体系。

第二，要在联合指挥上下功夫。国际联合军事演习中，联合指挥存在的问题也十分突出，必须加以解决。一是要成立联合指挥部解决指挥主体多的问题。“和平使命—2005”联合军演期间，根据演练课题需要，由济南军区首长机关带北海舰队、军区空军和空降部队精干人员，与俄军太平洋舰队司令部共同组成联合战役指挥部。中方编成作战指挥、情报、通信、信息作战、政治工作、后勤保障、装备保障7个中心和海军、空军、空降兵3个指挥组；俄军编成指挥中心、空军和后勤组、综合计划和火力组，联合组织指挥作战行动。① “和平使命—2007”联合军演期间，上合组织六国也成立了联合导演部以确保演习顺利进行。二是要提高官兵语言能力解决语言沟通障碍大的问题。通常，联合军演的部队分属于不同民族和语种，从导演机构到演习部队均存在较大的语言障碍，通常要配备大量的翻译人员，例如在“友谊—2006”联合军演中，我军随队翻译就达18人。演习实践也证明，通过翻译人员沟通会在一定程度上造成行动的延时，而且有的环节离开翻译人员基本上无法进行。因此，提高官兵的语言能力已是当务之急。我军在日常的训练当中，必须有针对性地对官兵进行语言强化学习，军官必须熟练掌握参演国的一般作战术语。此外，统一战斗文书格式、统一通信呼号也是联合指挥必须要解决的问题。

第三，要在联合行动上下功夫。必须采取措施消除各种因素对联合行动产生的负面影响。一是消除演习空间对联合行动的影响。这里的影响主要指的是我军参加的历次联合军演在多在境内，不利于我军提高多种战场环境下的作战能力和应对多种安全威胁的能力。我军应主动走出去，在境外和公海与外军进行双边或多边联合军演，在陌生的战场环境中锻炼我军的联合行动能力。二是消除部队编组对联合行动的影响。较早的中外联合军演大多以各国自身参演兵力为单位单独编组，自成体系，难以实现作战功能最大化，降低了演习的整体效益。“协作—2006”联合军演为解决这个问题做了很好的探索。“中塔双方按照一体化联合作战的要求对参演兵

① 杨积浒：《从中俄联合军事演习看组织联军演习的基本方法》，《陆军学术》2006年第1期，第31页。

力进行混合编组，形成多功能混编的新型联合部队，实现了作战功能互补增效，作战要素集成贯通。”① 三是消除外部干扰对联合行动的影响。虽然我国参加的联合军事演习都不针对第三方，但是总是有个别国家表示“关注和忧虑”，如“和平使命—2005”联合军演期间，美军就调动了驻太平洋总部的一切侦察力量进行监控，千方百计搜集情报。因此，为了保持联合行动保密稳定地进行，必须积极采取反制措施，在演习地域加装干扰设备，对先进武器装备加以伪装和防护，严格电磁频谱管理，禁止动用作战频率及备用频率。

（作者杨　涛，91959部队政治部干事；
作者邱亚宁，石家庄陆军指挥学院训练部参谋、助教）

① 徐常伟：《反恐，中国军队在行动》，《环球军事》2007年第2期，第12页。

建国60年以来民族区域自治的若干经验

——纪念新中国成立60周年

卿秋军

一、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8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有了共产党，中国的面貌就焕然一新。这是中国人民从长期奋斗历程中得到的最基本最重要的结论。”① 又指出“在我们这样一个多民族的发展中大国，要把十二亿多人的力量凝聚起来，向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目标前进，必须有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② 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就没有各少数民族的解放和发展，也就没有民族区域自治的成功实施和各民族的共同繁荣发展。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是在长期革命、建设、改革实践中形成并巩固起来的，是历史的选择、人民的选择。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是我国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根本保证，是维护国家统一、社会稳定和各民族团结的根本保证，是把亿万人民团结起来、共同建设美好未来的根本保证。这是全国各族人民在长期革命、建设、改革实践中形成的最重要的共识。实践证明：中国共产党是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存在的前提，也是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得以正确贯彻实施、并加以巩固和完善的根本保障。因此，坚持党的领导，是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首要政治前提。

中国共产党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实践中，把马克思主义关于解决民族

①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66页。

②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81页。

问题的基本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在少数民族聚居区创造性地推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它不仅正确地解决了我国的民族问题，而且从理论与实践上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实践证明：我们党采用民族区域自治的办法解决民族问题，符合我国国情和民族问题的实际情况，符合各民族人民的共同利益和发展要求。只有在中国产党的领导下才能用彻底的民主主义思想和平等精神解决民族问题，建立起各民族间的真诚团结与合作，在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真正实现民族区域自治。

实践反复证明，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是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根本保证，是生命线。脱离或削弱党的领导，就会给民族区域自治带来损失，甚至使民族区域自治误入歧途。在建立民族自治地方时是这样，在巩固和发展民族区域制度过程中亦如此。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形势下，必须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的领导。当然，加强党的领导，还必须改善党的领导。在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加强党的领导，主要是加强党对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的政治领导、思想领导和组织领导。要坚定地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生产力，实现经济的跨跃式发展，大力提高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要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指导自治机关的工作，审查、研究和检查自治机关关于自治地方事务的方针、政策。因此，我们必须始终坚持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使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更好地发挥其优势，推动各民族经济文化事业的发展和共同繁荣。

中国共产党是领导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核心力量，也是中华民族团结统一和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的核心力量。在党的民族区域自治政策的指导下，56个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有力地维护了国家统一和繁荣昌盛，我国民族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民族区域自治制度60年来的实践充分证明，只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只有在社会主义祖国大家庭里，各族人民才能真正实现当家作主，才能共同繁荣发展，才能共创和享有幸福安康的生活。

二、必须将民族自治与区域自治相结合

周恩来同志指出：“我们根据我国实际情况，实事求是地实行民族区域自治，这种民族区域自治，是民族自治与区域自治的正确结合，是经济因素与政治因素的正确结合，不仅使聚居的民族能够享受到自治权利，而

且使杂居的民族也能够享受到自治权利”。① 民族区域自治将民族自治与区域自治相结合，有利于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发展。

我国《宪法》明确规定：“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区域自治，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各民族自治地方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可分离的部分。”中国的民族区域自治是以一定的区域（聚居区）为基础的少数民族的自治，它包含“民族”和“区域”两个基本要素，既不是单纯的民族自治，也不是单纯的地方自治，而是二者的有机结合。民族区域自治首先是民族自治，即中国范围内的少数民族自治。各民族由于历史上的原因，导致少数民族与汉族之间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同时，各少数民族又具有自身独特的民族特点。因此，为了既促进少数民族地区的发展，又顾及少数民族的特点，在保证国家统一的前提下，由少数民族在聚居区行使自治权，是一种有效的政策和制度。同时，民族区域自治又是区域自治。少数民族必须在民族自治地方范围内行使自治权，而民族自治地方必须以少数民族聚居区为基础而建立。民族区域自治根据少数民族聚居区范围的大小，建立不同行政级别和地位的民族自治地方，既不同于脱离一定区域的“民族自治”，也不同于离开少数民族的“区域自治”，而是二者的有机结合。

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充分体现了民族自治与区域自治的有机结合。自治地方的政权机关（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既是行使地方国家机关职权的机关，又是行使民族自治权利的机关，具有二重性。所以，自治机关的职权，既包括管理自治地方内部事务的权利，也包括管理自治地方内各民族内部事务的权利，具有双重权利的特点。这一点要真正实施起来并不是很容易的事情。民族区域自治及自治权虽然被看得很重要，但在一个错综复杂的多民族共同生活的格局内，要实现真正的民族区域自治决非易事。也就是说，要真正地实现民族区域自治，还必须辅之以其它的条件，其中最便利的条件之一，就是同地方自治有机结合起来，把超界域的民族自治变成民族区域自治。因此，我国的民族区域自治是在某一特定的地方实行的特定民族自治，更确切地说，是在一个或几个民族聚居区域实行的民族自治，是民族自治与区域自治的有机结合。这是我们理解和认识民族区域自治的关键因素。

---

① 《周恩来统一战线文选》，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373页。

我国在各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将民族自治与区域自治相结合，实践证明是完全适合中国国情和各少数民族地区的实际情况，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将民族自治与区域自治相结合，不仅有效保证了各族人民在祖国大家庭中的平等权利，促进了各民族在祖国大家庭中的进一步融合，增进了相互交往，加深彼此联系与合作，而且有效保证了各少数民族地区的自治权的行使，有利于各少数民族根据本区域特点促进区域发展。实践证明：各少数民族不仅在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各个领域不受任何歧视地享有与全国各族人民完全平等的权利，而且依法享有自主管理本地区、本民族各方面事务的自治权利，依法享有受国家特殊扶持和保护的权利。所以，我国实行的民族区域自治具有极大的优越性，能够发挥民族自治与区域自治的双重优势。因此，把民族自治与区域自治正确地结合起来，既有利于保证各少数民族管理本民族内部事务的权利，又有利于保障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的关系的发展，实现各民族的共同繁荣。

三、必须将政治因素与经济因素相结合

我国的民族区域自治是政治因素与经济因素的有机结合。“政治因素，主要是指国家统一、民族平等团结和少数民族自主管理本民族事务的权利”,① 即：使少数民族的政治平等权得到切实保障并赋予其一定的特殊政治权利（相对广大汉族地区而言），这样有利于自治民族实现与其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的地位相适应的自治，也就是如何更加充分地行使政治自主权的问题；“经济因素，主要是指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基础、自然资源状况”,①即：使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自治民族和自治地方的经济得到真正发展，目的是为了更好地行使经济自主权。发展少数民族的经济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保障少数民族的政治权利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依法治国的重要内容之一，我国实行的民族区域自治恰恰是二者的有机结合。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一）政治自治权的行使体现了政治因素与经济因素的有机结合。首先，民族平等是行使政治自治权的首要条件。由于少数民族地区政治经济发展水平普遍落后于汉族地区的这一特殊性质，决定了少数民族在政治上

① 吴仕民：《中国民族区域自治的特点和原则》，《中国民族》，2005年第3期，第6页。

有一些特殊要求，即在客观上就必须赋予少数民族相应的特殊政治权利，而我国民族区域自治的政治含义正是这种客观要求的集中体现，这种“政治权利能够将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权利的一般性质反映出，即各民族在政治上具有一律平等的权利”。① 因此，民族平等是民族区域自治的基础，是行使政治自治权的首要条件，民族区域自治是民族平等的集中体现。其次，《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是行使政治自治权的法律保障。我国为了真正实现各民族人民自主管理本民族内部的地方性事务，谋求共同繁荣与发展，适应少数民族改变经济落后状况的客观需要，在法律上赋予了少数民族自治地方相应的特殊政治权利，这些政治权利包括：少数民族自治地方的立法权、特殊行政变通权、特定的文字使用权、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任用权等。

（二）经济自治权的行使体现了政治因素与经济因素的有机结合。首先，在立法上提供了很大的空间，明确规定了民族自治地方经济自治权的相关内容。《宪法》第116条至121条规定：“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有权依照当地民族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特点，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自治机关有管理地方财政的自治权”；有权“自主地安排和管理本地方的经济和文化建设事业”，这些经济自治权主要包括：合理调整经济制度权、财政税收管理权、贸易及金融管理权、资源开发利用权、环境保护管理权等。其次，国家对民族自治地方给予了大力帮助与积极扶持。发展才是硬道理，发展“不只是经济问题，实际上是个政治问题”。② 经济自治权说到底是一个政治问题。建国60年来，国家指导民族自治地方经济发展战略的研究、制定和实施，从财政、金融、投资、技术、人力、物资等方面予以支持，照顾民族自治地方的特点和需要，采取了一系列举措，推动了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再次，少数民族自治地方灵活运用自治权，充分利用本地资源，发挥本地优势，促进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少数民族地区资源丰富，是发展少数民族经济的有利条件和潜在优势。民族自治地方将这些资源优势转变为经济优势，大力发展具有民族地区特色的优势产业，从而促进了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的快速发展。

---

① Jennifer Jackson Preece. Human Rights and Cultural Pluralism: “The Problem” of Minorities. Sydney Sussex College, Cambridge, 2005, (12): 14.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54页。

由此可见，将政治因素与经济因素有机地结合起来，既能保障少数民族的平等权利，充分发挥各民族人民当家作主的积极性，又有利于国家的统一；既有利于发展民族关系，又有利于民族地区的经济社会蓬勃发展和各民族的共同繁荣发展。实践证明，这样做加强了自治地方各民族在经济上互助合作，在政治上平等团结，从而促进了民族自治地方经济和社会的全面发展。

四、必须将历史因素与现实因素相结合

我国的民族区域自治是历史因素与现实因素的有机结合。历史因素，主要是指中国长期以来形成的民族压迫和错误民族主义思想等因素。现实因素，主要是指各民族分布格局和民族发展差距等因素。民族区域自治既考虑到中国社会的历史状况，又结合了少数民族的现实情况，它将历史因素与现实因素的有机地结合起来，促进了少数民族地区更好地发展。

（一）民族压迫和错误民族主义思想的存在。

近代以来，我们国家遭受了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压迫，导致中国逐步陷入了殖民地、半殖民地境地，各民族也沦为被压迫、被奴役的对象。在帝国主义的侵略压迫下，一方面使一些民族原来的经济结构解体，把各民族地区都卷入了商品流通的范围，产生了资本主义因素；另一方面，帝国主义勾结汉族和少数民族中的反动统治阶级，大势扶植买办势力，极力阻碍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从而使少数民族人民更加陷于贫困和破产的境地。

在旧中国，由于统治阶级推行民族压迫与民族歧视政策，导致了两种错误民族主义思想的存在，即：大汉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其本质都是剥削阶级思想。新中国成立后，这两种民族主义也并未彻底消失。大汉族主义（此外还有在一个地区内占有多数民族地位的某些少数民族中的大民族主义），主要表现在：以不平等态度对待少数民族，在处理少数民族问题上独断专行，包办代替，甚至强加于人，命令行事；忽视少数民族工作，不关心少数民族人民的需要；无视少数民族的特点和自治权利，不尊重少数民族的语言文字和风俗习惯，要少数民族按照汉族的章程办事等。地方民族主义，也存在于各少数民族中。主要表现在：过分强调本民族的特殊性和局部利益，甚至把本地区本民族的局部利益与国家整体利益对立起来；保守排外，看不到祖国的伟大和进步，看不见本民族的前途，安于现状，固步自封，阻碍自己民族的前进。

（二）各民族发展存在差异的现实状况。

由于中国政治经济发展不平衡，西北少数民族地区总体上发展水平较低，社会经济发展缓慢，教育科技水平落后；地理、自然等条件也最差；再加上历史上的民族压迫、封建专制统治，致使我国55个少数民族中，各民族之间以及一个民族内部在不同地区之间都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一般来说，汉族社会发展程度最高，少数民族社会发展程度较低，这主要表现在解放前所处的不同社会发展阶段。概括起来，少数民族地区大体有四种不同的社会经济形态：一是封建社会；二是封建农奴制社会；三是奴隶制社会；四是原始社会。这种不同的社会形态，决定了各民族在共同步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时，在经济地位和心理素质上都存在着巨大差异。而这种差异又严重制约、妨碍着民族平等的实现。

以上这些既是历史因素，又是社会发展过程中形成的一种现实的客观存在。所以，中国共产党实行的民族区域自治既考虑到民族与地方的历史状况，又考虑了其现实的状态及发展需要。针对两种错误民族主义思想仍会存在的历史状况，又结合了中国各少数民族的自然与社会状况及各民族发展存在着差距这一现实情况，民族区域自治将历史因素和现实条件有机结合起来，使其更加适应了中国的国情。使得大、小民族都能够自治；少数民族人口占多数与占少数的聚居区都能够自治；有些民族可以在一个聚居区有自治区，还可以在其他的聚居区有自治州、自治县、自治乡；多民族聚居的地区还可以实行多民族联合自治。只有这样，才能消除民族隔阂与偏见，保障各民族平等权利的顺利实现；才能使各民族能够相互接近，平等互助，团结合作，共同繁荣发展。实践证明，民族区域自治充分把握历史和现实，将历史因素与现实因素有机地结合起来，极大地促进了少数民族地区的发展。

五、必须大力培养和选拔少数民族干部

大力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加强民族地区干部队伍的建设是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关键。少数民族干部来自本民族人民群众之中，熟悉本民族的历史和现状，熟悉当地政治、经济、文化的特点，通晓本民族的语言和风俗习惯，了解本民族人民的思想感情和要求愿望，同本地群众有着密切的联系和天然的感情，对本民族地区的建设发展有强烈的愿望。实践证明，少数民族干部是党和政府联系少数民族群众的重要桥梁和

纽带，起着桥梁作用，组织保证作用，骨干作用和带头作用，对于解决民族问题，做好民族工作，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有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民族干部的状况又是衡量一个民族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大力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是我们党的一贯方针，是党的民族政策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民族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

我们党历来都非常注重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工作。党根据少数民族干部队伍的特点，紧密联系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实际，把加强培养，全面提高少数民族干部素质作为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作来抓，采取多种形式培养少数民族干部。我们党还采取特殊措施，选拔优秀少数民族干部。在领导班子调整、换届时，把选拔少数民族干部作为专门问题加以考虑。在坚持干部“四化”方针和德才兼备原则的前提下，同等条件优先选拔和使用少数民族干部，使少数民族干部在各级党委、政府、人大和政协等领导班子中占有适当的比例。同时，对政治素质好、政绩突出和群众公认的少数民族年轻干部，也大胆破格提拔重用。以上这些措施的实施，使我国的少数民族干部工作取得了巨大的成就。

中国共产党的主要领导人也非常注重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工作。毛泽东认为推行民族区域自治，让少数民族人民当家做主，关键在于培养和造就大批少数民族干部。他强调：“要彻底解决民族问题，完全孤立民族反动派，没有大批从少数民族出身的共产主义干部是不可能的。”① 邓小平指出：“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因此，民族工作是国家的根本工作之一，把各民族团结在祖国大家庭里，团结在毛泽东的旗帜下，才说得上祖国的强盛，国防的巩固，国家经济的繁荣和人民生活的改善。团结各民族于祖国大家庭的中心之一，在于各民族都有一批热爱祖国并能够联系群众的干部。”② 江泽民指出：“努力造就一支宏大的德才兼备的少数民族干部队伍，是做好民族工作和解决民族问题的关键”。③ 在新世纪新阶段，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十分重视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选拔、使用工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0页。

② 金炳镐、王铁志：《中国共产党民族纲领政策通论》，黑龙江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65页。

③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中国共产党关于民族问题的基本观点和政策》，民族出版社2002年版，第293页。

作，从“具有决定性意义”的高度强调这项工作的重要性，要求要把这项工作作为管根本、管长选的大事来抓。中国共产党的主要领导人对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工作的论述，对于少数民族干部队伍的建设具有深远的意义。

60年以来，党和国家从历史发展的高度来进行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选拔工作，一大批优秀的少数民族干部不断走向成熟并进入中央、自治区等各级领导岗位，为民族地区的发展和祖国的繁荣富强贡献着自己的聪明才智。实践证明，正是由于党中央和全党上下长期共同的努力，少数民族干部队伍作为党和国家整个干部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改革和建设的实践中，得到进一步发展壮大，成为党和人民信赖的骨干力量。也正因为有了这样一支力量，才为加强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统一，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发展，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证。

（作者卿秋军，四川省委党校教师）

从社会解放到自我解放：60年来中国妇女解放的历程

汤水清

妇女解放是社会解放的天然尺度，也是社会变迁的一个缩影。新中国成立60年来，中国社会所取得的成就是多方面的，妇女解放就是其中最主要的方面。

近代以来，随着传统中国向现代中国的转型，出现了三次规模较大、影响深远的妇女解放运动。

第一次是伴随着新文化运动兴起的，是新文化运动的组成部分。运动中提出的“男女平等”、“婚姻自由”，可以说是现代婚姻观念的一次启蒙，但它的影响只局限于一些中心城市。第二次是新中国成立后伴随着整个社会的改造而来的，是当时中共改造社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次运动，由于新政权的大力推动，不仅得以将“五四”以来的现代婚姻观念以立法的形式确立下来，而且贯彻到基层社会之中。它消灭了一夫多妻、童养媳、蓄婢纳妾和明目张胆的买卖婚姻等陋习，把妇女从家庭中解放出来，成为生产的生力军和社会生活的广泛参与者。第三次是20世纪80年代后。这次妇女解放并不是以运动的形式展开的，而是随着中国对外开放的不断深入，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人们生产、生活方式的改变，悄然发生的。这次“运动”不仅在男女两性关系上实现了真正的平等，在婚姻关系上实现了真正的自由，而且彻底颠覆了传统的婚姻家庭观念和婚姻文化，使妇女在本质上成为与男性一样具有完全独立和自我支配、自我发展的社会成员。

三次妇女解放运动，有两次发生在新中国成立后。从全国范围来说，中国妇女的翻身解放是在共和国成立后才真正起步的。新中国的60年，中国妇女经历了一个从地位不平等到平等、从家庭走向社会、从社会解放到个体自我意识觉醒的过程。

一、从卑贱到平等：法律保障的多重构建

1949年前的中国妇女，深受封建纲常礼教的束缚，不仅毫无社会地位可言，在家庭中的地位也极其低下。在家庭中，“三纲五常”之“夫为妻纲”，实际上就是婚姻家庭关系的最高准则，“三从四德”中的“三从”（未嫁从父，既嫁从夫，夫死从子），就是妇女的日常行为规范。妇女能走出家庭，也走不出宗族的族权规制。在这种男权具有支配性地位的社会，妇女具有明显的依附性，完全失去了人身自由，是家庭中地位卑贱的附属品。

新中国成立后，为迅速改变旧中国遗留下来的经济文化落后面貌，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和社会基础，中国共产党在领导和发动人民群众进行土地改革、民主建政、禁烟禁毒、镇反、三反五反等一系列轰轰烈烈的运动的同时，颁布实施了第一部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从而在历史上第一次以专门法的形式赋予了妇女在婚姻家庭关系上与男子平等的权利和婚姻自主权，从而为妇女解除婚姻家庭的束缚提供了法律保障。

1953年2月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规定了“妇女有与男子同等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① 使广大妇女第一次得以行使一个公民的政治权利。1954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和家庭的生活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这就从根本大法上确立了妇女在社会生活各方面与男子的平等权，为广大妇女走向社会奠定了宪法基础。

20世纪70年代末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后，随着中国经济持续增长和社会全面进步，妇女发展获得了前所未有的机遇，男女平等和保护妇女权益的法律保障不断加强。

首先，新修订的《宪法》进一步明确了对妇女权益的保护。由于历史文化传统的影响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限制，新中国成立后国家虽然通过立法赋予了妇女与男子平等的权利，但在现实生活中，侵犯妇女权益的事件仍普遍存在，妇女在家庭和社会中的弱势地位仍然没有根本的改变。因

① 中央人民政府法制委员会：《中央人民政府法令汇编》（1953年），法律出版社1982年版，第12页。

此，1982年12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以后又经过四次修正的《宪法》不仅重申了妇女在各方面与男子的平等权利，而且还明确规定“国家保护妇女的权利和利益”，从而在国家大法上确立了保护妇女权益的原则。

正是在宪法原则的指导下，1980年9月颁布的新中国第二部《婚姻法》，尤其是2001年4月的婚姻法修正案，在保留了1950年《婚姻法》中的基本原则和行之有效的规定基础上，又根据保护妇女合法权益的原则要求与新时期调整婚姻家庭关系的实际需要，在内容上作了必要的修改和补充。例如2001年的《婚姻法》（修正案），在保留原《婚姻法》的五项基本原则和四个禁止性规定的基础上，补充了“禁止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和“禁止家庭暴力”的规定；在家庭关系中，凸现了夫妻财产制的法律地位，较为明确地规定了夫妻共同财产制、夫妻个人财产制、约定财产制三类财产关系的静态构成和动态运行；在离婚制度中，对离婚条件、程序和法律后果等内容做了进一步的修改和补充。此外，该法还专门增设了“救助措施与法律责任”一章，针对重新出现且日益蔓延的重婚纳妾、非法同居、“包二奶”等现象和不断上升的家庭暴力，明确规定了受害人的救济请求权和社会救治责任与渠道、刑事诉讼权利，以及过错方的刑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等。新修订的《婚姻法》实际上将婚姻家庭中处于弱势、易受伤害的妇女提供了从身体到财产的全面保护。

其次，就保护妇女权益进行了专门立法。为了更好地保护妇女的合法权益，实现男女平等的宪法原则，1992年4月颁布的《妇女权益保障法》对妇女的各项权利做出了更加全面具体的规定，将宪法关于保护妇女权益的原则具体化、系统化。2005年8月，针对现实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全国人大常委会又对该法进行了修订。《妇女权益保障法》规定，“保障妇女的合法权益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国家应该“采取有效措施，为妇女依法行使权利提供必要的条件”，“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同时规定：“妇女有权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该法的颁布，把保护妇女合法权益的责任范围从家庭扩展到全社会，明确了妇女参与管理国家与社会事务的途经和形式，是妇女解放道路上的一部重要法律。

再次，其它具体法律规范在涉及婚姻家庭关系和妇女权益时同样秉持了男女平等和保护妇女权益的宪法原则。如《民法通则》、《计划生育

法》、《土地承包法》、《刑法》等。特别是《刑法》对干涉他人婚姻自由和重婚做出了定罪处罚，明确规定以暴力干涉他人婚姻触犯了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并规定“有配偶而重婚的，或者明知他人有配偶而与之结婚的，处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这些法律制度不仅确保了妇女的婚姻自主权、身心健康权、就业权、受教育权等权利，而且还将许多侵犯妇女的行为引入刑事处罚中，加大了对妇女合法权益的保护力度。

第四，中央有关部门和人民团体发出的通知、意见，国务院及其所属各部、委、局发布的条例、决定、规定等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最高人民法院所作的司法解释及援用、认可的有关判例，对男女平等和保护妇女权益做了进一步的补充，使其更为具体和更具有操作性。如全国妇联、中央宣传部、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民政部、司法部、卫生部联合制定、印发的《关于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发布的《关于认真贯彻执行新婚姻法的通知》、《婚姻登记条例》，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二）、《关于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如何认定夫妻感情确已破裂的若干具体意见》、《关于人民法院审理未办结婚登记而以夫妻名义同居生活案件的若干意见》等。

最后，地方性法规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落实国家法律规范提出了具体的办法。如江西省人大常委会2006年11月23日修订通过的《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就将该法第十一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中，应当有适当数量的妇女代表”的法律条文具体化，规定“选举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时，女代表所占的比例不得低于20%”。《办法》对性骚扰的规定，也作了进一步的细化，规定了性骚扰的方式有语言、文字、图片、电子信息、肢体动作等。

总体来看，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实行改革开放后，关于男女平等和保护妇女权益的法律不断完善，先后出台了100余件涉及妇女权益保障的法规和规章，构建了以《宪法》为基础，以《婚姻法》和《妇女权益保障法》为主体，包括国家各种单行法律法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各部门行政规章在内的、保护妇女权益和促进性别平等的多重法律保障体系，彻底颠覆了千百年来妇女在家庭中的被支配地位，有力地促进了妇女走出家庭、走向社会和妇女自主意识的觉醒。

二、从家庭到社会：公共生活的广泛参与

宗法制度下妇女之所以没有社会地位，一个重要的原因在于纲常名教限制了妇女接受教育和参与社会活动，阻断了妇女通向社会的道路。《女儿经》说："为甚事，裹了脚，不因好看如弓曲，恐他轻走出房门，千缠万裹来拘束。"妇女裹脚的最初目的或许并不是要从肉体上将其束缚在家庭中，但事实上却在身体上起到了限制妇女自由的目的。在精神文化与身体两方面被禁锢在家庭中的妇女，不得不依赖于男性，沦为男性的奴隶。

新中国成立后，在颁布《婚姻法》、解除旧时代精神文化对妇女的束缚的同时，还从妇女身体健康特别是从妇女参加生产劳动和其它社会活动的角度出发，禁止了妇女缠足，解除了妇女走向社会的肉体枷锁。取得了自由和平等参与权的广大妇女从此大踏步地走向社会，广泛地参与到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中，成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一支重要生力军。特别是上世纪90年代以来，国家在完善妇女权益保障法律体系的同时，还制定并实施了妇女发展纲要，把妇女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之中，从而在国家层面为妇女广泛参与公共生活和自身发展提出了明确的目标与具体的政策措施。

首先，政治参与从无到有，程度不断加深。广大妇女积极行使宪法赋予的民主权利，参政议政日趋活跃。从全国人大代表中妇女代表所占比例看，第一届只占12.0%，以后逐步上升，到第四届时已达22.6%。① 20世纪80年代至今，也即从第五届全国人大开始，女代表的比例一直稳定在20%以上。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中女代表占代表总数的21.33%，女常委约占全国人大常委总数的16.8%。目前在国家一级，包括在党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和全国政协，女性高层领导人员有8位，担任省部级领导的妇女230多位，公务员中的女干部占40%以上。全国人大代表中女性代表的比例和女性常委的比例比十届人大分别高出1.13和3.6个百分点。在基层，城乡妇女积极参加居民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选举。2004年，女性居委会委员达23.7万人、村委会委员达44.3万人，分别占居委会和村

① 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1981年），中国统计出版社1982年版，第2页。

委会委员总数的55.8%和15.1%。

其次，广大翻身妇女积极参加经济建设，成为名副其实的“半边天”。没有经济地位，就没有社会地位。妇女解放运动的一个特点，就是与经济建设紧密结合。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从家庭中解放出来的广大妇女带头复工复业，参加生产劳动，60%以上的城乡妇女走出家门，积极参加建设事业。在土地改革运动中，广大农村妇女表现积极，农民协会的三分之一是妇女群众。在三大改造时期，农村有12000多万农户的妇女参加了农业合作社。从就业人数来看，妇女从业人员比例不断提高。在旧中国，妇女就业人数只占妇女总数的0.22%。1949年全国只有女职工60余万人，占职工总数的7.5%。20世纪80年代初，城镇职工中妇女比例占到三分之一以上（1980年和1981年分别为35.4%、36.0%），尤其在集体所有制单位中，妇女更占到了半壁江山，1980年、1981年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女职工所占比例分别为50.5%、50.6%。[①] 80年代以后，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大批职工下岗失去工作，妇女就业曾一度面临较大困难。为解决这一问题，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采取了许多措施，帮助妇女实现就业和再就业。各级妇联和工会等非政府组织也创造性地开展了妇女创业和再就业工作。仅1998年—2003年，各级妇联组织争取的小额信贷，就直接帮助250万妇女实现了再就业。到2008年，全国就业人口中女性已超过45.4%，农村妇女在农业劳动者中占到65%以上。同时，妇女的就业结构得到优化，就业层次也不断提高。

再次，广大妇女积极参加各类文化学习，自身素质显著进步。新中国成立后，走出家门的妇女，踊跃参加识字班、扫盲班、冬学、民校等各种文化学习活动以及正规的学校教育。仅就学校教育来说，1951年小学女生为1206万人，占小学生总数的28.6%；普通中学女生为40.1万人，占中学生总数的25.6%；高等院校女生3.51万人，占大学生总数的22.5%。而1981年，仅江西省普通中学女生就有48.55万人，[②] 超过1951年全国普通中学女生人数总和。2004年，女童入学率为98.93%，仅比男童入学率低0.04个百分点；普通初中和高中在校女生的比例分别

① 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1981年），中国统计出版社1982年版，第122页。

② 江西省统计局：《江西统计年鉴》（1982年），第235页。

达到47.4%和45.8%；高等院校在校女生为609万人，占在校生总数的45.7%。2005年，小学净入学率女童为99.14%，比上年进一步提高；初中阶段适龄女生入学率为98%。目前妇女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7.3年。除了正规的学校教育外，2003年到2008年的5年中，有1.2亿人次妇女参加了由各级妇联组织建立的巾帼科技示范基地提供的各类教育培训。

此外，新中国的妇女在科技、体育、卫生等社会生活方面的参与程度也不断加深。尤其在体育领域，更是取得了骄人的成绩。在2008年北京奥运会上，中国队获得的51块金牌中，有27块是女子获得的。由于女子体育在世界上所占据的地位远非男子所及，以至有人戏称中国体育是阴盛阳衰。

三、从封闭到开放：自主意识的日益觉醒

在新中国成立以前，妇女（尤其是农村妇女）几乎完全被封闭在家庭这个狭小的圈子里。这种封闭，不仅身体的，也是精神的和文化的。所谓“未嫁从父，既嫁从夫，夫死从子”即是心灵被禁锢的高度概括，表现之一则是对自己的婚姻没有丝毫的权利主张，而是听命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

新中国的成立，为被压迫妇女的翻身解放提供了政治前提。1950年的《婚姻法》不仅是向传统婚姻习俗和男权社会的挑战，更是向在传统社会中被禁锢了千百年的妇女自身的挑战。对于当时刚刚获得政治解放、社会改革还未开始的人们来说，《婚姻法》的新观念无疑是难以接受的。因此，在《婚姻法》颁布的最初几年，遭到了人们的普遍误解和抵触，成千上万的人（尤其是妇女）因婚姻问题被杀或自杀。据不完全统计，中南地区在1950年5月后的一年之内因婚姻问题被害和自杀的超过了1万人；① 华东地区从《婚姻法》颁布至1952年底因婚姻问题自杀和被杀的男女共11500余人；② 全国每年因此而死亡的人数在七、八万人。③

① 中南民主妇女联合会筹备委员会：《一年来执行婚姻法的初步检查和今后进一步贯彻执行的意见》，《中南政报》1951年9月。

② 刘景范：《贯彻婚姻法是当前各级人民政府和全国人民重要的政治任务——三月十八日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广播词》，《人民日报》1953年3月20日第1版。

③ 中央贯彻婚姻法运动委员会：《贯彻婚姻法宣传提纲》，《人民日报》1953年2月25日第1版。

尽管如此，婚姻自由的观念仍然在人们心中慢慢扎根，许多青年男女冲破家长和传统习俗的束缚，自主选择了心仪的对象而自由结婚。也有许多人因此鼓起勇气，摆脱了不幸婚姻，选择了离婚。根据中共中央中南局妇委会的统计，中南地区部分地方1951年9月至1952年9月一年中，就已经出现了相当多的自由结婚和离婚情况（见下表）。

中南区部分地方结婚与离婚数字

地区	时间	自由结婚	离婚
湖南130个乡	十个月	38879	31866
湖南衡阳市	1951年全年	1059	382
江西上饶专区	半年	11029	6400
江西抚州专区	半年	6840	3655
湖北秭归县	半年	3199	1780
广州市	半年	4045	528
备注			

说明：此处自由结婚数字系以到政府部门登记结婚的数字为依据，其中有些可能并不是真正自由结婚。

资料来源：中南局妇委会：《关于开展贯彻婚姻法运动的意见》，1952年9月27日，广东省档案馆馆藏档案第233—1—11号。

1953年3月，全国开展了一场大规模的贯彻《婚姻法》运动，经过集中精力、大张旗鼓的宣传，逐渐消除人们对《婚姻法》的一些误解，人们对男女平等和婚姻自由的认识有了进一步的提高，拥护《婚姻法》的人也越来越多。例如，根据江西省贯彻婚姻法运动委员会的报告，该省玉山县七区双合乡1332人中，运动前坚决拥护婚姻法的86人，一般同情的938人，不满的308人；运动后坚决拥护的378人，一般同情的821人，不满的133人。[①] 轻率结婚与离婚的少了，真正自由结婚与离婚的人多了。可以说，1950年的《婚姻法》是中国妇女解放道路上的一个里程碑，它彻底废除了束缚妇女的封建婚姻制度，确立了妇女在家庭中与男子具有平等的地位，同时唤醒了妇女对自由婚姻和幸福家庭生活的美好向往。自此以后，至少在国家意志上，妇女摆脱了“父母之命、媒妁之言”

① 江西省贯彻婚姻法运动委员会：《江西省贯彻婚姻法运动初步总结报告》，1953年6月30日，江西省档案馆馆藏档案第118—2—167号。

的羁绊，掌握了自己婚姻家庭生活的命运，成为一个独立于丈夫、走向社会的人。

然而，围绕着《婚姻法》的贯彻实施而展开的妇女解放运动是由党和政府从外面推动的，是一种被动式的社会性解放，或者说，是社会解放的一种形式，而不是妇女自主意识觉醒的必然诉求。实际上，妇女依然依附于自身之外的力量，是一个性别模糊的组织人、社会人。因此，随着党和政府工作重心的转移，社会关注度的降低，传统婚姻家庭观念和婚姻习俗在某种程度上得以复活，侵犯妇女权益的现象再次普遍发生。

改革开放后，随着国门打开和市场经济的逐步发展，妇女解放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问题。一是拐卖妇女的非法活动日益猖獗。20世纪80年代，拐卖妇女的犯罪活动遍及四川、云南、贵州，河北、河南、等20多个省、自治区的许多县。仅广西壮族自治区29个市、县1985年2月到1986年11月被拐卖的妇女就有2220人，四川省1985年下半年被拐卖的妇女、儿童有577名。二是重婚纳妾，非法同居，婚外恋数量增多，所谓“包二奶”在有些地方有些群体中高频出现，且呈现增加趋势。据调查，深圳市妇联接待关于“包二奶”的投诉，1996年为69宗，1997年为96宗，1998年为200宗。东莞市人民法院1996年至1998年受理婚姻纠纷案2101宗，涉及“包二奶”的为578宗，占27%。三是家庭暴力在一些地方呈上升趋势。据1997年全国妇联对15个省市的信访统计，因家庭暴力引起的上访案件占婚姻家庭问题总数的34.5%。这表明，改革开放后，妇女面临的最大问题，是法律赋予她们的合法权益得不到保护，而背后则揭示出在激烈竞争的社会，妇女作为一个社会人实际上天然的处于弱势地位这一现实。因此，维护妇女合法权益，促使妇女作为一个开放社会中带有鲜明性别特征的女性自主意识的觉醒，就成为新的历史条件下妇女解放的主要任务。

1983年4月，全国妇联首次提出要把“坚决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作为今后工作的重点，并提出“自尊、自爱、自重、自强”的口号，要求广大妇女勇敢地捍卫法律赋予自己的神圣权利。这可以看作是妇女解放运动从动员妇女参与社会转向呼吁社会关注女人自身的一个标志，妇女自我意识从此开始觉醒。

此后，国家有关部门连续开展了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活动的专项活

动，加快了保护妇女权益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出台，并成立了覆盖城乡的、包括法律援助机构在内的维权网络。仅以维权机构为例。据全国妇联副主席甄砚介绍，目前我国已形成了省、地、县、乡、村五级维权信访网，全国县级以上妇联协调各有关方面设立的维权联席会等协调机构2600余个；在法院系统建立了维权合议庭3000余个，妇联干部担任人民陪审员7000余名；与司法部门合作建立法律咨询、法律帮助中心等法律服务机构2.7万多个；还有大量的群众自治组织和基层工作网络，直接服务于妇女群众。①

在这里，对于中国妇女解放运动具有象征意义的应该说是自治组织的兴起。这些从大一统的政治格局中破土而出、社会活动空间不断扩大的妇女自治组织，从一向是国家、社会、男人解放妇女的“传统”中分离出来，有效地改善了中国妇女“被塑造”的群体形象和“被动”的整体命运。妇女也由此开始从封闭的“社会人”中分离出开放的“自我”，从“男女都一样”中分离出“女人”，成长为一个自主意识觉醒的人。②

妇女自主意识的觉醒除了体现在社会上妇女维权组织的网络化和社会地位的主动诉求外，更重要的是体现在家庭角色变化上。如果说，新中国成立前妇女处于附属地位，新中国成立后法律保障了男女平等；那么，在当代，随着妇女自主意识的日益觉醒，她们已经在许多家庭中取得了“领导”地位。以至有人认为，中国妇女解放走入了误区，解放过头了。甚至有人编出了男人版的“三从四德”：即“老婆出门要跟从，老婆命令要服从，老婆讲错要盲从。老婆化妆要等得，老婆花钱要舍得，老婆生气要忍得，老婆生日要记得。”这或许只是戏言，但旧“三从四德”变为新“三从四德”，从一个侧面说明了新中国妇女事业的空前发展，妇女合法权益保护的空前加强，以及女性自我意识的空前觉醒，是妇女地位发生翻天覆地变化的生动写照。

从男人的附属“物”到平等的人，从家庭中的小脚女人到大步走向社会的人，从社会人到具有自我意识的女人，60年中国妇女的解放历程不

---

① 《妇联参与解救十万被拐妇女儿童，全国妇联副主席甄砚答本报记者四问》，《法制日报》2009年5月27日第8版。

② 李小江：《50年，我们走到了哪里？——中国妇女解放与发展历程回顾》，《浙江学刊》，2000年第1期。

仅反映了其本身家庭地位与社会地位、思想观念、文化意识的巨大变化，体现了当代中国在促进性别平等和妇女发展中取得的巨大成功，而且从一个特定的方面折射出中国社会从传统到现代、从封闭到开放、从整齐划一到多元丰富、从注重整体到整体与个体并重而又强调个人全面发展巨大转型。换句话说，60年中国妇女的解放历程，就是当代中国社会发展进步的一个缩影。

（作者汤水清，江西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部副主任、研究员）

新中国工会60年理论探索的轨迹、成就和经验

戴文宪

1949年10月新中国宣告成立，它开创了中国历史的新纪元。从此中国工人阶级成为国家的领导阶级，工会组织成为执政阶级的群众组织，这为新中国工会工作和工人运动的发展展现出美好的前景。然而，要使美好的前景变为现实，新中国工会则面临着严峻的考验和挑战，其核心和关键就是在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和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执掌国家政权后，中国工会能否适应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任务的需要，逐步地实现从革命时期的工会向建设时期的工会的根本性转变，走出一条中国式的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以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和工人阶级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的主力军作用。对于这一时代和实践提出的重大课题，急需从理论上做出科学的回答，因此，在既无先例可循、也无现成经验的情况下，新中国工会开启了社会主义工会理论探索的航程。新中国工会60年理论探索的轨迹始终就是围绕着对这一重大课题的不断解决、不断突破而前行的。在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的喜庆时刻，我们回顾这一探索历程，考察和总结探索的轨迹、成就与经验，既是为了继承传统，更是为了面向未来，它对于把握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的规律，在新的历史起点和实践条件下，继续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理论的探索推向前进，实现工会理论的不断创新，以更好回答新世纪新阶段工会工作现实提出的重大问题，更好地指导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科学发展目标引领下的工会工作和工人运动的发展，使之创造出新的辉煌，无疑具有十分重大的现实意义。

一、新中国工会60年理论探索的轨迹与成就

新中国工会60年理论探索的轨迹与成就，从大的阶段划分可分为两段，即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和改革开放的新时期，从时间上划分则以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划界，大体可分为前后两个30年。

（一）新中国工会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30年理论探索的轨迹与成就

1949年10月新中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由此进入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的30年，是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开启和曲折发展的30年，也是社会主义工会理论初创和奠基的30年。在这30年中，新中国工会在党的领导下，动员组织和团结带领广大职工群众积极投身于党所领导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充分发挥工人阶级的主力军作用，在新中国的建立和巩固、在社会主义制度的确立和开展大规模社会主义建设中都做出了突出贡献。与此同时，依据环境条件的变化和针对工会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新中国工会开始了对在工人阶级执掌国家政权及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工会工作和工会建设的理论探索，这一探索是我们党探索中国式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发展道路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探索的成果不仅奠定了中国社会主义工会理论的基石，而且也丰富了我们党的社会主义理论、特别是工运理论。但遗憾的是，随着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的迅猛发展和取得巨大成就，党内以急躁和狂热为表征的“左”的错误思想也在滋生和蔓延，并逐渐占据主导地位，因而使我们党在探索中国式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上出现了理论和实践上的严重失误，这不能不严重影响到工运领域，使前述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的初步成果不仅没有得到很好的坚持和发展，反而受到错误批判，这就严重阻碍了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的正常进程，因而使新中国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30年的理论探索轨迹呈现出曲折发展的特点。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的30年，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取得的重要成就，概括地说，就是从中国国情和工会会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特别是工运原理同新中国工运的具体实际相结合，在实践经验和理论开拓的基础上，紧扣新中国工会发展道路这一主题，提出了一系列重要的工会理论观点，初步形成了新中国社会主义工会理论体系，从而奠定了新中国社会主义工会理论发展的根本基础。具体地说，它集中体现在探索中提出的一系列具有开创性的重要思想上：比如在工会存在的客观基础上，强调工人阶级取得国家政权后，国营工厂内部公私矛盾的存在和解决、以及防止国家机关官僚主义对工人利益的侵害是工会存在的客观基础；在工会性质上，强调工会是工人群众的组织，必须实行民主办工会，群众办工

会的原则；在工会职能上，强调工会应该明确地站在工人阶级利益的立场，代表工人阶级利益；在工会的地位和作用上，强调工会的独特性在于联合和团结全体工人阶级，保护职工的物质利益和民主权利，并且以共产主义的精神来影响、教育广大的职工群众；在工会与党的关系上，强调工会要服从党的领导，但党对工会的领导不能简单地下命令，包办代替工会的工作，而是应该依靠党员执行党的正确政策和对群众进行说服教育，依靠党员的模范作用和核心作用来实现；在工会与国家和企业行政的关系上，强调要正确认识和用公私兼顾的办法，以工会的调节为手段，处理职工与国家、企业行政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存在的内部矛盾；在工会与职工群众的关系上，强调脱离群众对于工会来说是一切危险中最大的危险，正确对待群众是工会工作的根本问题，必须在工作方法和工作作风上走群众路线；在工会工作方针上，强调以生产为中心等。应当说，在新中国成立不久和社会主义尚处初创时期的背景下，在对工人阶级执掌国家政权及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工会工作和工会建设还缺乏经验的情况下，新中国工会能够在理论探索中比较全面深刻地提出上述对工会理论问题的基本认识，是难能可贵的，尽管这些思想和理论观点尚需进一步完善，但它终究是代表了新中国前30年工会理论探索和工会理论发展的最高水平，并为今后的继续探索积累了经验、准备了条件。

（二）新中国工会在改革开放新时期30年理论探索的轨迹与成就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国进入了改革开放的新时期。改革开放新时期的30年，是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蓬勃发展、不断推进并取得辉煌成就的30年。在这30年中，由于我们党经过拨乱反正，重新确立了正确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带领全党、工人阶级和全国人民胜利地实现了把工作重心转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战略转移，并在改革开放的伟大实践中逐步探索出一条以党的基本路线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新道路，从而为改革开放新时期工会理论探索的开启、发展提供了根本的思想政治指导和良好的发展环境。在全新的历史条件下，中国工会一方面动员组织和团结带领广大职工群众投身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事业，努力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和工人阶级的历史作用；另一方面，则在努力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同时，着力探索和走出一条适合中国情况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新道路。在改革开放的30年间，中国工会曾召开过7

次代表大会，而每次代表大会都要对上次代表大会以来的实践经验进行深刻总结概括，并上升至理论高度，提出新的理论观点，比如，从中国工会九大开启的拨乱反正，纠正工运领域“左”的错误指导思想，恢复工会组织的自身性质作用，实现工会工作重点的战略转移，到中国工会十大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工会工作方针的完全确立和工会工作新局面的开创；从中国工会十一大提出工会改革的设想和包括维护职能在内的工会四项社会职能的明确，到中国工会十二大对改革开放十五年来工会工作经验的总结、对工会“两个维护”原则的强调，以及全总十二届二次执委会议提出以贯彻执行劳动法为契机、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为基本职责的工会工作总体思路；从中国工会十三大提出积极探索并逐步形成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工会工作新路子、以及全总十三届二次、三次、四次执委会议逐步形成的进一步贯彻执行工会工作总体思路的“五突破一加强”，到中国工会十四大强调突出工会维护职能，要求在改革、发展、参与、帮扶的过程中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从全总十四届二次执委会议提出适应新世纪、新阶段形势任务发展要求的“组织起来、切实维权”的工会工作方针，以及全总第十四届六次主席团会议作出《关于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决议》、第十一次主席团会议提出“以职工为本、主动依法科学维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维权观，到中国工会十五大进一步重申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上述中国工会代表大会的历程，即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工会与时俱进、依据不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工会理论探索和工会理论创新的历程，它鲜明深刻地展现了改革开放30年来中国工会理论探索和工会理论发展的运行轨迹，体现出不断开拓、持续推进的特点。

改革开放新时期的30年，与我们党在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不断取得理论创新成果同步，作为其重要组成部分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理论探索也取得了前所未有的巨大成就。在这一时期中，中国工会面临的一个根本问题，就是在我国社会由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型过程中，同步实现从计划经济下的工会工作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工会工作转变，并在实现这一转变过程中，探索和走出一条适合中国国情和工会会情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新路。因此，改革开放新时期30年中国工会理论探索的成就，集中概括地说，就是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理论。这一理论的主要内容是：在指导思想上，强调科学理

论是做好工会工作的根本指针，要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坚持用这一科学理论体系统领工会工作全局，确保工会工作始终朝着正确的方向健康发展；在政治保证上，强调党的领导是做好工会工作的根本政治保证，工会要进一步提高接受党的领导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把对党负责和对职工负责统一起来，使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真正变成广大职工的自觉行动；在根本任务上，强调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是新世纪新阶段工人运动的主题，工会工作的根本任务就是要坚持自觉服从服务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在职能作用上，强调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是工会基本职责，竭诚为职工群众服务是工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组织体制上，强调高度统一的组织领导体制是事关中国工会性质和工会事业发展的重大问题，最广泛地把职工群众组织到工会中来，是维护工人阶级队伍团结与工会组织统一的前提和基础；在对外交往上，强调工会对外工作是我国总体外交的重要组成部分，工会对外交往的根本方针是要按照国家外交的总体部署，在国际工运事务中坚持独立自主地开展活动；在内在动力上，强调创新是工会永葆生机和活力的源泉，坚持推进工会的理论创新、体制创新和工作创新是工会工作发展的内在动力。上述诸方面的内容，是一个相互联系的有机整体，共同构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理论体系。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理论的形成，是中国工会长期实践经验的归纳总结，是广大工会干部和职工群众集体智慧的结晶，也是中国工会改革开放30年来工会理论探索的最重大成果，它展示了当代中国工运理论发展的最高水平，谱写了工运理论探索成就的新篇章，因而在理论和实践上都具有特别重大的意义。它为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工会干部在新世纪、新阶段、新形势、新任务下，继续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并不断丰富发展这条道路的内容，以及建设什么样的工会、怎样建设工会指明了方向，开辟了更加广阔的领域。

二、新中国工会60年理论探索的基本经验

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的60年，既是波澜壮阔的60年，也是跌宕起伏的60年。60年来，无论是健康发展还是遭遇挫折，新中国工会都始终矢志不渝地把工会理论探索推向前进，并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作出了重要的理论建树。新中国工会60年的理论探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这些经验折

射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特别是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进行工会理论探索的基本规律，认真研究和总结这些经验，对于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继续把工会理论探索引向深入、形成更高水平的理论创新成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一）坚持以科学理论为指导

坚持以科学理论为指导，这是党对工会的要求，也是60年来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的首要经验。从科学理论探索的规律看，任何科学理论的探索都不是在一张白纸上进行的，它都离不开已有科学理论的指导，离不开对以往优秀理论成果精华的吸收。中国共产党是以科学理论为指导的党，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中国共产党，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① 中国工会是党所领导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党的科学指导理论也就是工会的科学指导理论。建国以来，党的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和以胡锦涛同志为首的党中央一贯高度重视和强调科学理论在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中的根本指导作用。胡锦涛总书记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总结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的历史经验时指出，改革开放以来我们所取得的一切成绩和进步的根本原因，归结起来就是：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而且今后要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越走越宽广，让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放射出更加灿烂的光芒，也仍然要坚持这条道路和这个理论体系。② 这一深刻论述就强调了在继续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中，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这个科学理论指导地位的重要性，它不仅适用于我们党而且也适用于党所领导的中国工会，是党对工会的根本要求。

在当代中国，坚持以科学理论为指导，最根本的就是要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包括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在内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指导、尤其是其中所包含的工运思想的指导。正如习近平同志代表党中央在向工会十五大作祝词中所要求：全国各级工会组织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坚定不移地走

①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715页。

② 胡锦涛：《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1—12页。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道路。[①] 60年来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的实践证明，要解决当代中国工会发展道路、以及建设什么样的工会、怎样建设工会等一系列重大问题，离开科学理论的指导，离开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指引，是根本不可能的。坚持以科学理论为指导是使工会理论探索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并取得显著成果的根本保证。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只有按照党中央的要求，始终坚持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所阐明的理论、观点和方法去分析、研究和解决当代中国工会的重大现实问题，并在理论上作出科学回答，才能进一步开拓出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蓬勃发展的新局面。

（二）突出工会自身特色

坚持以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为指导，同时又在探索中注重突出工会理论自身的特色，这是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60年、尤其是其中的改革开放30年形成的又一重要经验。这一经验的形成从根本上说是坚持和发扬了我们党的优良传统。

坚持以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为指导，并结合当代中国具体实际赋予其中国特色，这是中国共产党的优良传统，是中国共产党对待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态度。在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伟大进程中，中国共产党一贯重视和坚持以马克思主义、特别是科学社会主义基本原则为指导。党的十二大以来，历次党代会通过的党章在总纲部分都对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作了精辟论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形成就是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并结合当代中国具体实际加以运用，同时又赋予它鲜明的中国特色的结果。中国工会在探索、总结和概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中，正是坚持、学习和运用了党的上述对待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的科学态度和科学方法，因而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在理论上既坚持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包括其中的工运理论体系的基本原则、又富有鲜明的中国工会特色，从而颇具创新性。

突出工会自身特色，就是要按照工会自身性质、地位、作用和职能来揭示工会自身的发展规律，形成工会工作的指导理论。工会工作从本质上

① 《中国工会十五大文件汇编》，中国工人出版社2008年版，第12页。

说是党的群众工作，但工会与党又是两个性质不同的组织，因此，新时期党中央对工会的要求历来是既要自觉接受党的领导，又要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切实发挥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把工会建设成为服务工作大局、切实履行职责、职工群众信赖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党同工会关系的这种特殊性，决定了工会组织既要坚持党的科学理论指导、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又要形成具有工会特色的理论和通过符合工会自身性质、特点的方式来贯彻。改革开放以来，尤其是进入新世纪和新阶段以来，正是由于我们党和工会正确把握了这种关系，因而在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的探索都取得了重大成绩。比如在发展方向上，明确提出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在工作方针上，明确提出“组织起来、切实维权”；在维权理念上，明确提出坚持“以职工为本，主动依法科学维权”的维权观；在企业工会工作原则上，明确提出“促进企业发展、维护职工权益”；在劳动关系上，明确提出建立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社会主义新型劳动关系等。这些创新理论，为新形势下工会工作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理论基础，推动工会各项工作焕发出新的生机和活力。在实践上，工会组建获得历史性突破，巩固了党的阶级基础和扩大了党的群众基础，据统计，截至到2008年，全国工会会员已达2.09亿人，中华全国总工会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工会组织；激发职工创造活力，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职工经济技术活动和劳动竞赛，团结动员广大职工为推动科学发展作出更大贡献；树立和落实工会维权观，切实履行好维权基本职责，促进了企业劳动关系的和谐与稳定；积极参与立法和政策制定，推动了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法律体系的形成；困难职工帮扶体系逐步健全，在推进社会建设中充分发挥作用，仅据近五年来的统计，全国各级工会筹集送温暖资金161.7亿元，走访慰问了64.3万家次困难职工家庭，实现了对困难职工走访的全覆盖；大力加强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建设，全国所有的地级市和92%的县（市）建立了帮扶中心，就业帮扶、生活救助、医疗互助、法律援助等帮扶活动形成制度，仅近五年来，就共计筹集帮扶资金42亿元，帮扶职工2090万人次；工会自身建设也取得新进展，工会干部的素质和能力得到增强。工会上述工作成绩的取得，都是在坚持党的科学理论指导和党的领导下，通过突出工会特色的理论和实践探索取得的。事实充分说明，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要继续推进工会理论探

索和实践探索并取得新的创新性理论和实践成果，把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理论、特别是其中的工运理论同中国工会的具体实际和实践相结合，突出中国工会理论的自身特色，仍然是不可须臾离开的根本法宝。

（三）融入社会主义建设的大局

融入社会主义建设的大局，这是被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60年所验证了的又一重要经验。新中国工会问题不是孤立的，它是我国整个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以及改革开放伟大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只有把工会问题置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去认识、去考虑，才能更深刻地把握工会问题的本质，把握工会问题与各方面问题的关系。新中国工会问题的性质决定了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也不是孤立的，它是与我们党对新中国发展道路和社会主义建设理论的探索相一致、相协调的，并是其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只有当党和国家采取正确的理论政策来解决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以及改革开放全部问题的条件下，工会问题才能得到正确解决，工会理论探索也才能取得重要成果。60年来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的实践告诉我们，鉴于在党同工会的关系中，党是领导者、指引者，因此，党对工会问题的认识、党的工运理论政策正确与否就显得至关重要。党对工会问题的认识正确、理论政策正确，党所领导的工运事业就发展，工会理论探索就顺利、就出成果，反之就必然会受挫折。建国以来，中国工会领域曾出现过三次“左”倾错误的严重干扰，如全总党组第一、三次扩大会议对李立三、赖若愚的错误批判，以至十年“文革”内乱时期，工会组织被彻底砸烂，工会工作完全陷于停顿。这些都是在党的指导思想出现错误、乃至严重错误的情况下发生的，它给党和工运事业造成了极大损失。因此，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党和工会仍然要注意吸取这些教训。作为执政党——中国共产党应当对工会问题高度重视，从密切党同本阶级群众的联系、巩固党的阶级基础和更好地实现党的领导的高度去认识问题，把它同整个改革开放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联系起来，加以认真研究解决，由此指引和推动工会理论和实践探索的不断发展。

（四）着重研究和回答现实提出的重大理论问题

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60年来所取得的诸多重大成果，都是理论回应现实的结果。理论的基础是实践，又反过来指导实践，理论的生命力就在于它能够回答客观现实提出的重大课题。因此，着重研究和回答现实提出的重大理论问题，是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60年所积累的重要经验之一。

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过程中，始终坚持和强调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具体实际相结合，走自己的路，创造性地发展马克思主义。坚持这一原则就要在理论探索中，注重以实践为基础，以现实存在和新产生的问题为中心。作为党所领导的工会，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的60年，就是坚持党的理论探索和创新原则，紧紧围绕各个不同历史阶段时代和工会工作实践提出的重大现实问题进行探索和从理论上做出科学回答的60年。早在建国初期，新中国工会就在环境条件发生根本性变化的情况下，首次遇到了工人阶级执掌国家政权条件下的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应当怎样开展的问题，并为了解决这一重大现实问题迈出了理论探索的步伐。进入改革开放新时期后，中国工会所面临的国内外环境变得更为复杂，这就要求它必须深入研究和思考当今世界错综复杂、变化深刻的历史现象，深入研究和探索既有别于计划经济条件下的工会发展道路、又有别于资本主义国家工会发展道路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工会发展新道路——这一当今时代和现实对中国工会提出的重大课题。这一重大课题的核心，简洁概括地说，就是走什么样的道路、建设什么样的工会。改革开放30年来，中国工会正是由于紧扣这一重大现实课题，契而不舍地进行艰辛探索，才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科学理论，赢得了工会理论发展的新辉煌。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60年的发展历程充分说明，只有从中国工会工作的实际出发，着重研究和回答现实提出的重大理论问题，工会理论探索才不会走偏方向，才能在回应现实中，创造出新的理论成果。尽管在探索的过程中，由于诸多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出现失误，但无论是失误还是成功，只要是不脱离现实，都会为工会理论探索的继续发展提供借鉴，都有益处。工会工作实践是不断向前发展的，它总会不断地提出新问题，因此，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要继续推进工会理论探索，着力进行工会理论创新，就仍然需要坚持抓住现实提出的重大理论问题进行深入研究。胡锦涛总书记在同全总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和中国工会十五大部分代表座谈时，要求工会要准确把握经济关系、劳动关系和职工队伍变化的新特点，探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工会工作的规律，努力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越走越宽广。[①] 这为工会组织在新形势下，抓住现实提出的重大理论问题进行深入

① 《中国工会十五大文件汇编》，中国工人出版社2008年版，第5页。

探索研究进一步指明了方向。

（五）弘扬追求真理的科学精神

新中国工会60年的理论探索，始终坚持和弘扬了追求真理的科学精神。这种精神简言之就是党的思想路线所高度概括的那十二个字，即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具体来说，就是要有不唯书、不唯上、只唯实的刚直不阿的品格，有以追求真理为己任的崇高职志，有坚忍不拔、契而不舍、不畏惧困难的探索精神。新中国工会60年理论探索的过程，就是既坚持这种精神又充分体现和弘扬这种精神的过程。回顾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60年来所取得的重要进展，尤其是改革开放30年来所取得的重要进展，哪一个阶段、哪一次进步都离不开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和与时俱进。可以肯定地说，没有对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为核心的追求真理的科学精神的坚持和弘扬，就不会有新世纪新阶段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大局下，工会一系列的探索开拓和重大创新理论的提出。因此，新中国工会理论探索离不开坚持和弘扬追求真理的科学精神，这是一条必须牢记的基本经验。

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论认为，科学理论是人们在认识世界、改造世界过程中对客观事物发展规律进行正确揭示的结果，无论是理论的实践基础、还是理论探索和创新的本身其主体都是人。一部新中国工会理论的探索史，就是一部新中国工会工作者在中国社会历史条件下、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马克思主义工会理论的指导下，以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实践为基础进行理论探索的奋斗史、思考史和创新史。在新的时代条件下，继续创造性地丰富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理论，仍然需要依靠中国工会工作者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地不断实践、探索、思考和开拓，这既是丰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理论的强大内在动力，也是中国工会工作者应当肩负起的新的时代责任。

※　　※　　※　　※

回顾新中国工会60年理论探索史，可谓彪炳史册，成就辉煌，它有力地指导和推动了新中国工会工作实践的创新发展。但是，在新的发展阶段上，由于国际环境的变化和国内深化改革发展，工会工作也遇到了一系列新情况、新问题，面临着新的机遇与挑战，这就凸显出工会理论探索还不能很好适应形势任务发生变化的矛盾，其主要问题就是对工会工作实践中出现的一些新情况和重大问题，还不能完全给出科学的理论阐释，理论

探索和创新滞后的问题比较明显，究其原因，从客观上看，是事物本身发展的本质和规律要有一个逐步显现的过程，人们对它的认识也要有一个过程；从主观上看，则主要是在一些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中仍存在思想解放不够、创新意识不强、理论水平不高、理论队伍建设较弱、对实际问题的把握与辨别的敏锐性和判断力不够，更谈不上较强的理论分析。解决这些问题的根本方法就是要按照党的十七大和工会十五大精神的要求，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的工会干部队伍建设和工会理论队伍建设，全面提高工会干部和工会理论工作者的素质，为工会理论探索和创新奠定坚实基础。同时要求和鼓励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工会干部深入实际、深入群众，在努力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作出新概括中，取得更多的创新性理论成果，由此带动工会工作实践的创新性发展，不断开创工会工作的新局面。

（作者戴文宪，铁道部党校科研所副所长、教授）

新中国成立60周年党的理论建设的主要成就和历史经验

李业伟

60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凯歌高奏，60年我们党的理论创新薪火相传。一代又一代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践相结合，以如椽巨笔，写就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崭新篇章，取得了党的理论建设的丰硕成果。要认真总结新中国成立60年来党的理论建设的主要成就和历史经验，统一思想，凝聚力量，更好地发挥理论的指导作用，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和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提供理论支持和精神动力。

理论发展脉络

我们党理论建设的发展过程，就是几代中国共产党人承前启后发展马克思主义，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程，在这一历程中实现了两次历史性飞跃，形成了两大理论成果——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在历史的比较中，中国人民找到了马克思主义这一实现救国救民的制胜法宝，我们党把马克思主义比作“科学思想的结晶”、“百战百胜的武器”。① 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立足中国实际，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创立毛泽东思想，回答了东方大国如何开展新民主主义革命、走向社会主义问题，领导人民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新中国成立后，如何在经济文化十分落后的东方大国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对此毛泽东以苏为鉴，进行了艰辛探索，形成了许多科学认识和宝贵思想，如处理好社会主义建设的各种关系，正确认识和把握社会主义基本矛盾，严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093—1094页。

格区分两种不同性质的矛盾，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等。建国后毛泽东思想包括社会主义改造理论，社会主义建设理论，思想政治和文化工作，党的建设等等。

十年内乱后，面对时代潮流和人民意愿，我们党做出把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重新确立党的思想、政治和组织路线，创立邓小平理论，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重大命题、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论断、改革是第二次革命，确立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手抓”，提出“三个有利于”判断标准、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思想，一国两制，关于领导核心。

苏联解体、东欧剧变，国际国内面临严峻考验，江泽民提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相结合，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确立经济建设、政治建设和文化建设三位一体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总体布局，做出科教兴国、西部大开发、可持续发展重大战略决策，解决好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两大历史性课题，提出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新世纪新阶段面临传统发展方式与人口资源环境矛盾突出、发展不平衡等问题，胡锦涛提出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指出和谐是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生态文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创新型国家，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确立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和社会建设四位一体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总体布局，把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作为加强党的建设主线。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对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的概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理论升华，包括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思想路线，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不断改善人民生活的根本任务，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发展目标，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一国两制”祖国和平统一大业，外交与国际战略，执政条件下党的建设等等。

主要成就

一、实现了党的指导思想的与时俱进，奠定了全国各族人民共同的思想基础。旗帜就是形象，旗帜就是方向。恩格斯说过："一个新的纲领毕竟总是一面公开树立起来的旗帜，而外界就根据它来判断这个党"。① 毛泽东也指出，"主义譬如一面旗子，旗子立起了，大家才有指望，才知所趋附。"② 自诞生之日起，我们党始终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己任，一直把马克思主义写在自己旗帜上，先后把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就是真正坚持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哺育了几代人成长，社会主义改造的伟大胜利、社会主义建设所取得的巨大成就、建设四个现代化的奋斗目标，曾给全国人民以极大鼓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得到各族群众广泛认同，在世界社会主义处于低潮之时，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光明前景、马克思主义的蓬勃生机在中国得以充分展现，向世界社会提供了发展中国家科学发展的成功范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具有世界意义。党的思想理论深入人心，具有广泛而深厚的社会基础，成为凝聚人心、维系群众的精神纽带、动员人民群众共同前进的精神动力，尤其在雪灾地震等自然灾害面前成为全国人民团结一心、共克时艰的精神支撑。成为北京奥运会残奥会成功举办、神舟七号飞行圆满完成的信念支撑和理论指导。人民群众有了强烈的归属感，中华民族凝聚力、向心力显著增强。

二、回答了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化了对客观规律的认识。问题就是时代的口号。围绕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问题，我们党的理论应实践需要而产生。

（一）回答了什么是马克思主义、怎样对待马克思主义问题。马克思主义具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我们党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具体实践和时代特征相结合，创造性地运用到改革开放实践，吹响了建设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时代号角，做到主观与客观相一致，理论与实践相统一，着眼于发展着的实践发展马克思主义，从人民群众生动实践中汲取进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25—326页。

② 《毛泽东早期文稿》，湖南出版社1990年版，第554页。

行理论创新的不竭源泉，形成了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打开了继续进行理论创新的广阔空间，显示了马克思主义的强大生命力，树立了科学对待马克思主义的典范。

（二）深化了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人类社会发展是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的统一，我们党坚持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力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是人类社会发展最终决定力量的基本原理，指出人类社会发展是先进生产力不断取代落后生产力的历史过程，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与生产力发展相适应，深化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体制和社会体制改革，提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是先进生产力的集中体现和主要标志，依靠自主创新解决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瓶颈”问题。强调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需要一个很长的历史阶段，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坚持人民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的唯物史观，坚持尊重社会发展规律与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的一致性、崇高理想奋斗与为最广大人民利益的一致性、完成党的各项任务与实现人民利益的一致性，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最终目的，逐步提高社会生产力和经济社会文化，使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相互促进，建设生态文明，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中推动人类社会文明发展进步。

（三）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问题。我们党提出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正确处理社会主义建设的各种关系，即协调好重工业和轻工业、农业等十大关系，提出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方针，指出社会主义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① 要求“既要着眼于人民现实的物质文化需要，同时又要着眼于促进人民素质的提高，……在发展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基础上，不断推进人的全面发展。”② 提出社会和谐是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要通过发展增加社会物质财富、不断改善人民生活，…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不断促进社会和谐。”③做出我国正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373页。

②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94页。

③ 胡锦涛：《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7页。

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论断，提出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要求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为目标，着眼于人的全面发展，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促进又好又快发展，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建设，做到统筹城乡发展等“五个统筹”，经济发展与人口、环境、资源相协调，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保证资源一代又一代永续利用，广泛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实现互利共赢，建国以来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在逐步深化。

（四）回答了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问题。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我们党提出建设有战斗力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强调改革党和国家的领导制度，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指出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规定的范围内活动，要求代表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把党长期执政的历史经验和执政兴国的重大使命结合起来。把发展作为执政的第一要务，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作为执政的坚固基础，依法治国作为执政的基本方略，不断增强阶级基础，扩大群众基础，调整社会各阶层利益关系，团结各方力量，促进社会和谐。坚持科学执政、民主执政和依法执政，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根据世情、国情、党情变化，以提高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为主线，扎实推进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坚持把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同推进党领导的伟大事业结合起来，使党始终成为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求真务实、改革创新，艰苦奋斗、清正廉洁，富有活力、团结和谐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确保党始终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深化了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的认识。

三、推进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进程，带来中华民族命运的根本改变、给予人类历史进程以深刻影响。理论的价值在于指导实践。建国以来，在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指导下，我国发生翻天覆地变化，马克思主义固有真理性和强大生命力得以充分展现，为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世界发展和平事业和人类文明进步做出重大贡献。

（一）实现了马克思和列宁关于对资产阶级进行和平赎买的设想，党领导人民成功开辟了适合中国特点的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道

路，确立了社会主义制度，为当代中国一切发展进步奠定了根本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

（二）实现了从封闭半封闭到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对外开放格局的历史转折，中国与世界的前途命运已紧紧相连。“引进来”和“走出去”紧密结合，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坚持自力更生，又自觉融入全球化潮流，借机发展自己。我国进出口总额跃居世界第三，对外投资大幅增长，积极广泛参与国际合作和国际竞争，国际竞争力不断增强。坚持独立自主、和平发展、互利共赢，建设和谐世界，中华民族巍然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我国国际地位和国际影响显著上升，在国际事务中发挥了重要的建设性作用。

（三）昭示了继续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正确道路，经济社会开始步入科学发展轨道，人民生活质量有了质的飞跃。坚持马克思主义关于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从“以阶级斗争为纲”到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建设生态文明，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加强薄弱环节建设，坚持“五个统筹”，走科技含量高、污染少、耗能低的科学发展道路，解决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的矛盾，保证资源永续利用、经济社会永续发展。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观点，肯定科技、知识等新的生产要素在价值创造中的作用，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建设创新型国家，促进经济增长由主要依靠投资、出口拉动向依靠消费、投资、出口协调拉动转变，由主要依靠第二产业带动向依靠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协同带动转变，由主要依靠增加物质资源消耗向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劳动者素质提高、管理创新转变，科技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率逐步提高，为科学发展提供了科技支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综合国力大幅跃升，我国经济总量上升为世界第四，1952年国内生产总值为679元，到2008年超过30万亿元。① 人们从贫困温饱、物质短缺到总体上达到小康，正迈向全面小康水平。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1949年的343元增长到2008年的15781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从1949年的133元增长到2008年的4761元。②

（四）实现了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与有效配置资源的市场经济的有机

① 《求是》1999年第19期，第1页。

② 《求是》1999年第19期，第1页。

结合，为增强全社会的创造活力、社会主义制度的不断完善提供了具体途径，正确解决了事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的重大问题，是我们党对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历史性贡献。提出市场经济是手段和方法，不具有社会制度范畴，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确立了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和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形式并存的分配制度，突破了社会主义只能是单一公有制的传统观念，提出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可以而且应当多样化。从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到充满活力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从搞平均主义、吃“大锅饭”，到更加注重公平，建立健全利于创业的体制机制，用政策制度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全社会积极性创造性得以充分发挥，形成了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良好氛围，一切劳动、知识、技术、管理的活力竞相迸发，一切创造社会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

（五）保障了人民享有更多更切实的民主权利，人民群众的政治地位得到普遍尊重。发展政治文明，加强民主法制建设，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进人民群众依法直接行使民主权利，依托基层自治组织，最广泛最有效实现人民当家作主，实现国家层面的民主制度与基层直接民主制度相结合。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利于统筹各方利益，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实现民族平等互助，保障少数民族权利，通过基本政治制度，推动人民民主权利的落实，形成了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依法治国方略得到切实贯彻，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取得重要进展。

（六）推动了先进文化不断发展繁荣，人民日益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得到更好满足。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面向世界、面向现代化、面向未来，文化发展活力不断增强，文化产业空前繁荣，人们精神生活和精神追求更加丰富高尚。全民族文明素质明显提高，文化发展成为增强我国综合国力的重要因素。

（七）确立了社会建设在内的四位一体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总体布局，执政理念向人的价值回归，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并得到加强。提出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注重人的物质文化需求和全面发展，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理论。统筹区域、城乡发展，扩大公共服务，重视解决群众关心的教育、就业、收入分配、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问题，让人民群众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

所养、住有所居，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八）实现了“一国两制”的伟大构想，推进了祖国统一进程。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理论，为和平解决国际争端提供了范例，香港和澳门回归祖国，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呈现新的前景。

历史经验

一、必须围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主题，把阶段性目标与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相结合，着眼于发展着的实践进行理论创新。实现人的自由而全面发展是马克思主义的最高命题，“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① 马克思、恩格斯所设想的共产主义社会，使马克思主义青春常驻，具有恒久生命力，吸引着一代又一代中国共产党人为之不懈奋斗。我们党坚持最高纲领与最低纲领的统一，树立远大理想与脚踏实地奋斗的统一，如科学发展观就是按照我国发展的阶段性特征所进行的理论创新，重视物的发展即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又重视人的发展即全民族文明素质的提高，为实现远大理想指明了现实途径。创新是一个政党永葆生机的源泉，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是我们党永葆先进性和创造力的决定性因素。实践发展永无止境，党的理论创新也永无止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当代中国共产党人理论和实践的核心内容。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围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推进理论创新，赋予实践特色。邓小平指出，“现在我们还是把毛泽东同志已经提出、但是没有做的事情做起来，把他反对错了的改正过来，把他没有做好的事情做好。”②坚持继承与发展的统一，既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又与时俱进，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勇于变革、勇于创新，永不僵化、永不停滞，不断深化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等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的认识，“从建设社会主义这个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到逐步地克服盲目性、认识客观规律、从而获得自由，在认识上出现一个飞跃，达到自由王国”，③ 不断赋予马克思主义鲜明的实践特色，让当代马克思主义放射出更加灿烂的真理光芒。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94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300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0页。

二、必须认清基本国情，明确历史方位，奠定党的理论建设的立论基础。毛泽东曾指出，“认清中国的国情，乃是认清一切革命问题的基本的根据。”① 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同样要从我国国情、党所处历史方位出发。20世纪50年代我国依照苏联集体农庄模式，建立了人民公社，搞“一大二公”，穷过渡，急于进入共产主义，严重挫伤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与搞“大跃进”一样，都是违背客观规律，严重脱离实际，给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带来巨大危害。后来基于对我国基本国情的正确认识，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实行改革开放，调动了亿万人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创造性，我国社会主义焕发勃勃生机。历史表明，党在指导思想上出现偏差、导致错误的原因，关键在没有准确把握基本国情、所处历史方位。我们党已经成为领导人民掌握全国政权并长期执政的党，成为对外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领导国家建设的党，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人口众多，发展不平衡。必须从基本国情出发，把握时代特征，明确历史方位，奠定党的理论建设的立论基石。

三、必须以科学的态度对待马克思主义，不断深化对什么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恩格斯说过，“我们的理论是发展着的理论，而不是必须背得烂熟并机械地加以重复的教条。”② 要以科学的态度对待马克思主义，而不是从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的只言片语、抽象的定义出发，脱离具体的历史条件，同生动的实践割裂开来。1957年反右派斗争严重扩大化，党提出“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指导思想，最后导致“文化大革命”发生，国家和人民的事业遭受严重挫折。我们党犯“左”倾错误的思想根源，就是教条地照搬马克思主义，片面理解马克思主义，理论脱离实践。邓小平结合自身体会，深刻认识到，“多年来，存在一个对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的理解问题”，“在变化的条件下，如何认识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没有搞清楚”。③要不断深化对什么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自觉把思想认识从那些不合时宜的观念、做法和体制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从对马克思主义的错误的和教条式的理解中解放出来，从主观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桎梏中解放出来，警惕右，主要是防止“左”，既不落后于时代，也不超越历史发展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3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81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291—292页。

阶段。

四、坚持用科学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始终把思想理论建设放在首位。思想是行动的先导。我们党历来把思想理论建设放在首位，注重从思想上建党。共同的理想信念要建立在现实问题的解决上，在关注群众现实诉求、解决实际问题中体现人文关怀，增进人民群众的情感认同，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心决心。列宁指出，“只有以先进理论为指南的党，才能实现先进战士的作用”。① 理论创新每前进一步，理论武装就要跟进一步，要把建设马克思主义学习型政党作为重大而紧迫的战略任务加紧抓好，不断提高全党马克思主义水平。在全党开展先进性教育活动，使广大党员干部受到了一次深刻的马克思主义教育，先锋模范作用和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得到提高，群众关心的一些问题得到解决，推动了党的先进性长效机制建设。“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② 说明理论被干部群众所掌握，才能彰显真理的力量。要学以致用，推进马克思主义大众化，把理论转化为干部群众推进科学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自觉行动，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锐利的理论武器。

五、始终站在最广大人民的立场上，从人民群众中汲取养分。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人民群众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主体，坚持发展为了人民，把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党的理论和各项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体现公平正义，坚持改革的力度、发展的速度和社会可承受的程度的统一。蕴藏在人民群众中的智慧和力量是无穷无尽的，邓小平指出，“农村搞家庭联产承包，这个发明权是农民的。农村改革中的好多东西，都是基层创造出来，我们把它拿来加工提高作为全国的指导。”③ 安徽凤阳小岗村农民自发搞起“大包干”，我们党审时度势，适时把农民的创造以磅礴之力推向全国。正是人民群众的伟大创造，成为我们党推进理论创新的不竭源泉。要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问计于民，集中群众智慧和力量，从人民群众的生动实践中汲取我们党进行理论创新的思想营养，把人民群众在

① 《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12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382页。

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实践中创造的成功经验上升为理论，使党的理论体现时代要求、人民意愿，符合客观实际，经过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循环往复，在人民群众的实践中得到丰富发展，经受住历史、实践和群众的检验，使我们党始终站在时代前列，引领经济社会发展进步。

六、理论建设要体现时代特征、世界眼光，吸收借鉴人类创造的一切文明成果。一个国家的发展，总是与世界发展、一定历史时期紧密相连。在毛泽东晚年，没有从根本上认识到时代主题的转换，而固守革命战争年代的思维模式，对阶级斗争的认识日益扩大化，最终酿成十年内乱，贻误了我国发展良机。邓小平做出和平与发展是时代主题的科学判断，党和国家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走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康庄大道。在经济全球化和世界多极化加快发展、科技进步日新月异、各种思想文化相互激荡的当代，必须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把握时代脉搏、发展大势，顺应世界潮流，为理论建设赋予丰富的时代内涵，彰显深刻的当代价值。体现宽广的世界眼光，注意博采众长，兼收并蓄，深深植根于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丰厚土壤，吸收借鉴人类创造的一切有益成果，体现民族性和时代性。如邓小平对私营经济的支持，实际上是对西方资本主义资本文明成果的借鉴。可持续发展战略、科学发展观借鉴了西方优秀文化思想。思想路线的与时俱进，执政理念的以人为本，有着中华民族的深厚根基，又体现出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和谐社会，有中华古老文化的传统，又有西方和谐思想的风景。

（作者李业伟，安徽省怀远县委党校）

论建国60年党对马克思主义“怎样认识社会主义”方法论的继承与创新

苏 伟

“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是回答“什么是社会主义”问题的重要认识基础。科学社会主义导师们在回答“什么是社会主义”问题时，提出了“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原则。在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尤其是改革开放的伟大实践中，我们党继承、发展马克思主义“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为回答“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奠定了重要的认识基础。

一、科学社会主义导师们提出了“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原则

恩格斯指出：“我们党有个很大的优点，就是有一个新的科学的世界观作为理论的基础。”① 根据这个“新世界观”，马克思恩格斯对人们怎样认识人类社会，包括怎样认识社会主义，实际上提出了以下的方法论原则。

第一，“从每一历史时代主要的经济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出发”，去说明历史，去认识社会主义。

看待历史、认识社会的出发点，是唯物史观与唯心史观的重要分水岭。马克思恩格斯指出：“《共产党宣言》中始终贯彻的基本思想”，“构成《宣言》核心的基本原理”是：“每一历史时代主要的经济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以及必然由此产生的社会结构，是该时代政治的和精神的历史所赖以确立的基础，并且只有从这一基础出发，这一历史才能得到说明。”② 认识普遍的人类历史应如此，认识特殊的社会主义也应如此。列宁在建国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9—4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57页。

后辨析什么是社会主义问题时指出：“马克思没有经院式地臆造和‘虚构’种种定义，没有从事毫无意义的字面上的争论（什么是社会主义，什么是共产主义），而是分析了可以称为共产主义在经济上成熟程度的两个阶段的东西。”① 也就是说，马克思恩格斯在解决怎样认识社会主义问题时，也是从“经济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出发”的。其精神实质，是要求从社会化的生产力所要求的社会形式上，去认识社会主义。

第二，以分析每一历史时代的“社会结构”为主要线索，去说明历史，去认识社会主义。

这是从社会的经济条件出发去说明历史的必然要求。因为特定的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必然产生特定的“社会结构”②。社会结构中的先进力量是创造历史的主体。社会主义，就是现代社会结构中的先进力量——工人阶级的运动，因而“是绝大多数人的、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的独立的运动”③。为说明资本主义的本质及其必须为社会主义代替的规律，为说明工人阶级的阶级本质和历史使命，马克思恩格斯对现代社会的结构和阶级关系做了科学揭示，并用以阶级分析法为重要理论内容的剩余价值论与唯物史观，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科学。其精神实质，是要求从代表先进生产力的先进阶级的历史要求上，去认识社会主义。

第三，彻底地运用唯物主义辩证法的发展学说，从历史发展中来认识社会主义。

恩格斯曾指出：“马克思研究任何事物时都考查它的历史起源和它的前提。”④ 研究社会主义也如此——社会主义成为科学后，也“不能把它们（指社会主义的概念等——引者注）限定在僵硬的定义中，而是要在它们的历史的或逻辑的形成过程中来加以阐明”⑤。列宁也曾讲过：“马克思的这些解释（指《哥达纲领批判》对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解释——引者注）的伟大意义，就在于他在这里也彻底地运用了唯物主义辩证法，即发展学说。”⑥ 这一认识论原则的精神实质，是必须从“经常变化和改革”

① 《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0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5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83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08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17页。
⑥ 《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00页。

的角度、从“历史事实和发展过程”① 中来认识社会主义，而不能寄望于“任何一劳永逸的现成方案”②。

第四，以现实的人为前提，以人的全面发展为最高价值导向，从人的发展的历史阶段方面去认识社会主义。

马克思恩格斯强调：唯物史观观察方法的“前提”，是“处在现实的、可以通过经验观察到的、在一定条件下进行的发展过程中的人”③。始终关注人的发展、人的解放，促使马克思恩格斯既从社会生产方式的“五种形态”方面，又从人的发展“三种形态”方面，全面揭示了社会主义的历史必然性，并得出社会主义是“以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为基本原则的社会形式”④、“私有制只有在个人得到全面发展的条件下才能消灭”⑤ 的结论。可见，这一方法论原则的精神实质，是要求从人的发展的历史要求和历史阶段上，去认识社会主义。

第五，以实践为认识基础、为检验标准、为认识目的，去说明历史，去认识社会主义。

马克思恩格斯发现：“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⑥ 因此，“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⑦ 列宁在建国后进一步指出：“现在一切都在于实践，现在已经到了这样一个历史关头：理论在变为实践，理论由实践赋予活力，由实践来修正，由实践来检验。”⑧ 这就告诉我们，必须以实践为基础而不能以书本、以观念为基础，去认识社会主义；而且，不但要解决“什么是社会主义”，还要解决“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

二、建国以后党对“怎样认识社会主义”方法论的艰辛探讨

建国以后，以毛泽东为代表，我们党大力提倡“学习马克思主义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6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42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7卷，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443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3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49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516页。
⑥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6页。
⑦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5页。
⑧ 《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98页。

认识论和辩证法”①，以便“从建设社会主义这个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到逐步地克服盲目性、认识客观规律、从而获得自由，在认识上出现一个飞跃，达到自由王国”②。为此，坚持“把马列主义普遍真理同我们中国实际情况相结合”③，在“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上提出了以下具体要求。

第一，要从以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为关键环节的社会基本矛盾出发，去认识社会主义。

以毛泽东为代表，我们党创造性地要求全党坚持用对立统一观点去看待社会主义，“引导人们认识社会主义社会中的矛盾”④，尤其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毛泽东批评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不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出发，来研究（社会主义）问题”⑤。其本意，就是要求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出发，去认识社会主义。在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中，作为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对立统一的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是更根本的关键环节。我们只有首先从社会主义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出发，认清其自身中包含的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矛盾，才能认清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继而，才能全面认识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各种矛盾，即解决“什么是社会主义”的问题。再继而，才能“懂得采取正确的方法处理这种矛盾”⑥，即解决“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

在从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出发去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方面，历来都注重矛盾共性与个性统一的毛泽东，还有至少两个方面的特别贡献。一方面，是强调社会主义与商品生产的联系——“商品生产，要看它是同什么经济制度相联系，同资本主义相联系就是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同社会主义相联系就是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⑦ 另一方面，是强调“原则性与灵

①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23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0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76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13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38页。
⑥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13页。
⑦ 《毛泽东著作专题摘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978页。

活性的结合”——“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是原则，要达到这个原则就要结合灵活性。灵活性就是国家资本主义，而且形式不是一种，而是‘各种’，实现不是一天，而是‘逐步’，这就灵活了。”① 这样，就教导了我们要本内在地而不要表面地、灵活地而不要僵死地去看待社会主义。

第二，以分析两类社会矛盾尤其是人民内部矛盾为主要线索，去认识社会主义。

既然不同的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必然产生不同的社会结构，那么，分析社会结构的具体方法也应该有所不同。马克思恩格斯分析对抗性社会的社会结构，主要应用阶级分析法；建国后我们党分析非对抗性社会的社会结构，就在阶级分析法的基础上，创造性地提出了人民内部矛盾分析法。毛泽东指出：“所谓人民内部的矛盾，包括工人阶级内部的矛盾，农民阶级内部的矛盾，知识分子内部的矛盾，工农两个阶级之间的矛盾，工人、农民同知识分子之间的矛盾，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同民族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民族资产阶级内部的矛盾，等等。”② 认识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社会结构，就能正确认识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性质，就能找到解决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正确方法。

第三，具体运用唯物主义辩证法的发展学说，从自身发展的阶段性中去认识社会主义。

创造了“部分质变（这是事物在发展中存在阶段性的依据和实质）”理论的毛泽东建国后继续强调：“事物的发展是一个阶段接着一个阶段不断地进行的，每一个阶段也是有‘边’的。不承认‘边’，就是否认质变或部分质变。”③ 将这一方法论原则应用于对于社会主义的认识，毛泽东指出：“社会主义这个阶段，又可能分为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第二个阶段是比较发达的社会主义。后一阶段可能比前一阶段需要更长的时间。”④ 从社会主义自身发展的阶段性，从特定阶段的“部分质”的规定性上去认识社会主义，是一个重要的认识方法。当然，这一方法在当时只是提出，到改革开放后才得到全面运用。

---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27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06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08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06页。

第四，以人的自我改造为着眼点，从人的德智体全面发展的社会组织形式方面去认识社会主义。

遵循马克思关于“环境的改变和人的活动或自我改变的一致，只能被看作是并合理的理解为革命的实践”① 的基本观点，毛泽东代表我们党将社会主义看作是人的自觉的“自我改变”的一种社会实践。这种社会实践，一方面应该造就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人（毛泽东要求社会主义社会的人们“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②），另一方面应该造就人的德智体赖以发展的社会组织形式。毛泽东在“五七指示”中，提出了要把社会主义办成工农兵学商都要一主多副、相互兼学，还要兼学政治、文化、军事的“大学校”的著名设想。这一理想模式虽然超越了现实，但确实给了我们一个方法：还要从造就什么人的社会组织形式、社会实践方式方面，去思考“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

第五，以实践为标准，从有利于国家发展的社会形式方面去认识社会主义。

早就提出了判断中国一切政党及其政策正确与否的“生产力标准”的毛泽东，在我们党确定新中国的社会发展道路时指出：“为什么要搞社会主义？就是为了便于把国家发展起来，社会主义比私有制度更有利于发展国家的经济、文化，使国家独立。”③ 在这里，毛泽东用的是经济、文化、政治三位一体的标准。这是实践标准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具体化。他还进一步具体地讲：“因为只有完成了由生产资料的私人所有制到社会主义所有制的过渡，才利于社会生产力的迅速向前发展，才利于在技术上起一个革命……借以达到大规模地出产各种工业和农业产品，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着的需要。”④ 这些，虽然直接回答的是“为什么要搞社会主义”的问题，但同时也对“怎样认识社会主义”提供了方法论原则——要从怎样有利于国家发展和人民福利的角度，去认识社会主义；要以国家发展的成效和人民福利的大小，作为我们关于社会主义的认识实践正确与否的主要标准。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5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6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77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16页。

建国以后，以毛泽东为代表的我们党对于“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的探索，对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与实践，起了历史性的推动作用。

三、改革开放以来党对“怎样认识社会主义”方法论的全面推进

在探索解决“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的过程中，我们党也出现过严重失误。其认识根源之一，是在“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思想指南——党的思想路线上，出了偏差。因此也偏离了“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正确方法论原则。有鉴于此，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首先端正了思想路线，并在实践中坚持解放思想和实事求是的统一，大力发扬求真务实精神，以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全面推进了马克思主义“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原则，取得了以下的历史性新成果。

第一，正确处理科学社会主义的“老祖宗”与“新情况”的关系，为认识社会主义提供了新的方法论原则。

在“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问题中，理论与实际的矛盾，即“老祖宗”与“新情况”的矛盾，是个关键。总结经验教训，邓小平既强调：“老祖宗不能丢啊！”① 同时又要求：“真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必须根据现在的情况，认识、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② 江泽民也指出：“否认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丢掉老祖宗，是错误的，有害的；教条式地对待马克思主义，也是错误的，有害的。我们一定要适应实践的发展，以实践来检验一切，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指导新的实践。”③ 胡锦涛进一步指出：“我国改革开放之所以成功，在于我们既没丢老祖宗、又发展老祖宗，既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又根据当代中国实践和时代发展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使马克思主义更好发挥对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指导作用，赋予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勃勃生机。”④ 在党的十七大上，党中央将正确处理老祖宗与新情况关系的成功经验概括为“把坚持马克思主义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69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91页。

③ 《江泽民论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专题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年版，第635页。

④ 胡锦涛：《继续把改革开放伟大事业推向前进》，《求是》2008年第1期。

基本原理同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结合起来”，列为改革开放30年的基本经验之首。这就为我们解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切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包括解决“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问题，提供了新的方法论原则。

第二，坚持“从经济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出发”来认识社会主义，对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的认识实现了突破并不断形成新成果。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恢复、发展了马克思主义“从经济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出发”的方法论思想，在“出发点”上正确地解决了“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问题。

邓小平具体地考查了中国社会主义的起源和前提，搞清楚了我国的基本国情，将“从经济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出发”的马克思主义观点，具体化为了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出发，去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思想，从而，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江泽民概括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九大特征，并指出：“我们讲一切从实际出发，最大的实际就是中国现在处于并将长时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① 胡锦涛概括出进入新世纪新阶段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呈现出的八大阶段性特征，并指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根本的就是一切都要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的实际出发。”② 这些观点，都成为全党共识。

从“初级阶段”出发去认识社会主义，其方法论意义是极其重大的——由此可以解决一系列“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问题，例如：怎样认识我国社会主义的中国特色，怎样认识我国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与坚持改革开放的必要性和必然性，怎样认识我国社会主义的主要矛盾和主要任务，怎样认识党的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怎样认识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践行“三个代表”、实现科学发展的意义……这样，也就可以在“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上取得突破并不断取得新成果。

第三，坚持以更具体的“实践标准”检验社会主义的理论，对社会主义本质与特征的认识实现了突破并不断取得新成果。

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惟一标准。但主题不同的社会主义实践，会

---

① 江泽民：《江泽民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13页。

② 胡锦涛：《在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3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17页。

给社会主义理论提供重点不同的检验标准。在马克思恩格斯时代，否定资本主义私有制、建立社会主义公有制，是实践的主题。所以，马克思恩格斯“强调所有制问题是（革命）运动的基本问题”①。这是正确的。在改革开放的时代，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是实践的主题。所以，邓小平吸取历史教训，在坚持所有制标准的同时，特别强调：“社会主义经济政策对不对，归根到底要看生产力是否发展，人民收入是否增加。这是压倒一切的标准。”② 后来，形成了著名的判断改革开放“姓杜姓资”的“三个有利于”标准。江泽民、胡锦涛都一再重申了“三个有利于”标准，尤其是强调了其中的人民标准——“人民拥护不拥护，人民赞成不赞成，人民高兴不高兴，人民答应不答应。”③ 此外，胡锦涛还提出了“实践、历史、人民”相统一的检验标准观，丰富了社会主义理论的检验标准思想④。正因为有了更科学、更具体的实践标准，我们党才明确地揭示出社会主义的本质，并更全面、更深刻地揭示出社会主义的一系列特征。只有坚持“三个有利于”和和“实践、历史、人民”标准，才能坚持改革开放不动摇，使社会主义充满生机与活力。

第四，坚持实事求是地分析社会主义的“社会结构”，对“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的认识实现了突破并不断取得新成果。

共产党是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力量，所以“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的问题与“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不可分割。而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社会结构的分析，对这两大问题的解决都有决定性的意义。

马克思恩格斯“从社会结构出发”，集中分析的是阶级矛盾，这是符合阶级社会的实际的。邓小平根据社会主义的“新情况”，否定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理论与实践，又正确地将社会结构分析的重点，放到了人民内部矛盾上，从而，也将党的建设的着眼点，从“阶级斗争”转到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上。他敏锐地提出了“执政党应该是一个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07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314页。

③ 江泽民：《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193页；胡锦涛：《在邓小平同志诞辰100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04年8月23日。

④ 胡锦涛：《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85周年暨总结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06年7月1日。

什么样的党，执政党的党员应该怎样才合格”①的问题，实际上是要全党对党的性质和党的阶级基础、群众基础进行再认识。江泽民对全面改革开放、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我国“人民”的结构，作了“两大阶级、六大新兴阶层”的科学分析，以此为基础，对党的性质、宗旨和社会基础做出了新的、更全面的阐述，要求“不断增强党的阶级基础和扩大党的群众基础”②。这样，使我们党对“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的认识有了新的突破。在新世纪新阶段，党中央要求以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作为主线，以改革创新精神继续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胡锦涛还要求：“要加强对社会结构发展变化的调查研究，深入认识和分析阶层结构、城乡结构、区域结构、人口结构、就业结构、社会组织结构等方面情况的发展变化和发展趋势”③，以利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巩固党执政的社会基础”④。这表明，我们党正在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与“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的问题更加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思考与解决，从而将其理论与实践继续推向前进。这也表明，我们党将“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也在推向前进。

第五，坚持运用唯物辩证法来认识社会主义的“发展”问题，在“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的认识上实现了突破。

社会主义，作为人类社会的一种特殊形态，一个较其前阶段更高级的社会发展阶段，在其特殊的发展规律中，必然地包含着、体现着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因此，“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与“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的问题密不可分。

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问题上，邓小平指出：“坚持社会主义的发展方向，就要肯定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⑤；因此，“发展

---

① 习近平：《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几点认识》，《求是》2008年第7期。

②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84页。

③ 胡锦涛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人民日报》2005年2月23日。

④ 胡锦涛：《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能力》，《人民日报》2005年6月27日。

⑤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64页。

才是硬道理”①。尤其是，邓小平将最重要的发展——生产力的发展——纳入社会主义“本质”的范畴，显示了其辩证思想的深刻性。江泽民也是这样看的：“必须始终紧紧抓住发展这个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把保持党的先进性和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落实到发展先进生产力、发展先进文化、维护和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上来，推动社会全面进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②

在新世纪新阶段，我国高速发展二十几年后呈现出的一系列阶段性特征，我国全面参与经济全球化而面临的一系列新机遇新挑战，我国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深入发展带来的新形势新任务，我国发展面临的一系列新课题新矛盾，使“发展”问题成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重大、最紧迫的问题。在新的历史课题面前，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继承和发展党的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关于发展的重要思想，适应我国新世纪新阶段的发展要求，并借鉴国外发展经验，提出了科学发展观，使我们党对“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的认识有了新的突破。

科学发展观在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体布局上，实现着从“三位一体”到“四位一体”的拓展，要求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全面推进而非“单打一”；在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关系上，实现着从非均衡战略向均衡战略的转化，要求区域之间、城乡之间、经济社会之间、天人之间、国内发展与对外开放之间等，都要协调发展。我们看到，作为“马克思主义关于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集中体现”，科学发展观确实是运用唯物辩证法的典范，它深化和丰富了对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使我们党对发展问题的认识达到了新的高度，也使我们党对“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的认识，达到了新的高度。

第六，坚持以人的全面发展为最高价值导向，体现了马克思主义“怎样认识社会主义”方法论的立场、观点与方法的统一。

马克思恩格斯毕生为实现“以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为基本原则”③ 的共产主义而奋斗，同时也科学证明了：只有通过“人的依赖”阶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77页。

②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538—53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49页。

段和“物的依赖”阶段，才能发展到“自由个性”① 即共产主义这人类发展的第三阶段，从而，使社会主义成为价值取向与历史规律相统一的科学。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与方法的统一，并使这种统一集中体现在“以人为本”的理念中。我们看到，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都坚持以人为本，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全部理论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理论目标上一脉相承”②。尤其是以“以人为本”为核心的科学发展观，其全部理论课题，从什么是发展、为什么发展、怎样发展，到发展为了谁、发展依靠谁、发展成果由谁享有等，更都是围绕以人为本这个核心展开的，不但解决了为什么要以人为本的问题，而且解决了怎样以人为本的问题，从而，将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共产党执政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整合起来，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推向了新的高度。

总起来讲，改革开放30年来，我们党阶段性地解决了“老祖宗”与“新情况”的关系问题，开辟了“怎样认识社会主义”的新境界，将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提高到新的历史水平，促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结出累累硕果。我们应重视这一有效的认识工具，运用它继续解决“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继续推向前进。

（作者苏伟，重庆市委党校《探索》杂志社主编、教授）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107页。

② 习近平：《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几点认识》，《求是》2008年第7期。

建国60年党探索“什么是社会主义”的历程与贡献

魏联合

“什么是社会主义”所要解决的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基本特征、价值目标等重大问题；对这一问题的认识直接关系到对于社会主义的制度设计、目标定位、道路选择和政策安排。因此邓小平反复强调，搞社会主义，首先就要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建国60年中，党在认识“什么是社会主义”问题上经历了艰辛乃至是曲折的探索历程，终于结束了“长期没有完全搞清楚”的被动局面，实现了在对社会主义的认识上制度、政策、价值取向的有机统一，使我们对社会主义的认识提高到了新的科学水平。

一、建国60年党探索“什么是社会主义”的艰辛历程

总的看，建国以来党探索“什么是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可以以改革开放为界，分为两个大的阶段即“两个三十年”。前“三十年”是初步成功探索但也出现重大失误的阶段，其主要成果体现为毛泽东的社会主义观。后“三十年”是拨乱反正并逐渐取得重大认知创新成果的阶段，其主要成果体现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又表现为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这三个标志性阶段性成果。因此，后“三十年”又可分为三个小发展阶段。这说明，建国以来党探索“什么是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是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是相对应相一致的。在科学揭示“什么是社会主义”的过程中，这些阶段具有不同的地位和作用，共同构成走向社会主义“自由王国”的坚实阶梯。

（一）改革开放前的初步探索——毛泽东的社会主义观

毛泽东是中国社会主义观的奠基者。他认知社会主义的传统语境，主要包括两个方面：马克思恩格斯的社会主义观和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

观。新中国建立伊始，毛泽东的头脑里就有个社会主义模式，其基本点是马列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的论述。苏联社会主义的先导与榜样作用，使这一模式形象化。但不久，毛泽东对苏联模式的弊端就已有察觉，提出要走中国式工业化道路。毛泽东对社会主义的认识有新的进展，提出过许多有价值的理论观点，丰富和发展了传统社会主义观。但由于历史条件的制约，对社会主义的认识上没有突破传统话语的基本框架，于20世纪50年代后期逐渐形成了以追求生产关系上的一大二公三纯、生产资料公有制、计划经济、分配上搞平均主义吃大锅饭、政治上以阶级斗争为纲为主要特征的社会主义观。

以毛泽东为核心的中国共产党人，结合中国实际，对突破和发展传统社会主义观付了巨大努力，但在传统社会主义观的思维定势和强大惯力下，毛泽东的社会主义观总体上没有完成对传统话语的根本突破。对于这些理论上的失误，我们也不能过多的指责毛泽东。毕竟，那时突破传统话语权的历史环境、思想基础、认知水平等条件，还不是很充分。实现转变的任务，历史的落到邓小平和党的第二代领导集体的肩上。

（二）改革开放后的科学揭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社会主义观

毛泽东后的中国共产党人没有辜负历史赋予的光荣使命。改革开放以来，党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思想路线，逐步实现了对社会主义认识上的根本突破、深化创新和理论飞跃。

1. 邓小平理论实现了对传统社会主义观的根本转变和根本突破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一场对社会主义的反思开始了。在总结长期革命与建设实践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历史经验基础上，邓小平以非凡的政治、经济洞察力和求是精神，率先冲破理论禁锢而提出了一个重要论断：过去我们没有完全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是我们最重要的历史教训。在此基础上，邓小平吹响了“包括什么叫社会主义这个问题上也要解放思想”① 的时代号角。

由于各方面条件的限制，当我们还无法说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的时候，邓小平在承认过去我们对社会主义的认识不清楚的基础上，一开始从反面阐述什么“不是”社会主义。这样，就把过去对社会主义最大的错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312页。

误理念加以剔除。后来，他开始弱化社会主义原则概念，而开始从社会主义本质的角度深入认识社会主义，并逐渐从中得出越来越清晰的回答。1992年初他明确完整地概括出了社会主义本质：即“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①。这就实现了对传统社会主义观的根本转变和根本突破。它表明，党开始在目的目标层次上认识社会主义，开始在动态中把握社会主义，更加注重在人民群众的生活中体现社会主义本质。

2.“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发展了对社会主义的探索认识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适应时代需求和人民愿望，以江泽民为代表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提出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所表达的社会主义观特别在于：社会主义是不断发展的社会，“既促进经济的发展，又促进社会的全面进步，这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新社会的本质要求”②。如果说邓小平的社会主义本质论把社会主义主要定位在物质财富的创造、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人民物质生活水平的改善，那么，面对改革开放中伴随物质文明的巨大发展出现的社会发展的不平衡、不全面的问题，面对经济大发展过程中日益加剧的资源、环境、分配差距拉大、社会不稳定因素增加等新情况新问题，“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把以人为本，把社会的协调发展、全面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纳入社会主义视野，提上党的理论创新的日程，极大的拓展和完善了我们对社会主义的认识。这为我们党从社会主义本质层面思考科学发展和社会和谐问题进一步打开了视野，对于党社会主义观的变革是一次重要的深化发展。

3.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完成了对社会主义认识的理论跃迁

十六大以后，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中央领导集体明确提出了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实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观的若干重大理论创新。其一，明确将“以人为本”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科学发展观的核心是以人为本。以人为本，所要解决的不仅是发展的目的问题，也是要解决社会主义的目的和价值取向问题。以人为本，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是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当然也是社会主义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73页。

②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94页。

的本质要求。其二，明确将“社会和谐”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这是对社会主义基本问题的重大认识创新。“社会和谐”作为一种理想的同时又是动态的社会状态，是各种社会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它高度抽象和概括了社会发展对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要求，对社会主义的制度设计、政策导向、道路选择的要求，体现了人类文化的基本价值。其三，社会主义的科学发展和社会和谐是内在统一的。没有科学发展就没有社会和谐，没有社会和谐也难以实现科学发展。

十六大以来的这些理论创新从更深层次和更高境界向我们揭示了什么是社会主义。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对“什么是社会主义”的探索和回答，不仅适应了世情国情党情的深刻变化以及在新的起点上继续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又好又快发展的内在要求和迫切需要，而且科学总结和升华了以往探索的积极成果；不仅使我们彻底摆脱了社会主义观上的对立斗争思维，而且启迪我们更加关注科学发展，社会公正和人民利益。认识社会主义既要坚持基本制度又要超越制度。从这个意义上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社会主义观又把社会主义拉回人类文明大道，实现了社会主义观念从传统到科学的理论跃迁。

二、建国60年党探索“什么是社会主义”的历史贡献

经过60年的艰辛探索，我们党对“什么是社会主义”问题的认识已突破了以往的空想成分、教条观念和僵化模式的束缚，科学系统地回答了为什么要坚持社会主义、坚持什么样的社会主义、什么是社会主义、如何认识社会主义等问题，从而在理论创新、方法原则、经验启示等多方面都做出了重要贡献。

（一）坚持从对人类社会发展趋势的科学把握上认识社会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鲜明回答了当代中国为什么要坚持社会主义问题

首先，正确认识了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和当代资本主义的新变化，坚信社会主义是人类社会不变的发展趋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从社会主义历史进程中厘清关于“什么是社会主义”的认识脉络和成果，从资本主义的历史进程中把握关于“什么是社会主义”的发展趋势和前景，形成了关于社会主义的具有基础地位的若干重要认识成果：其一，社会主义是世界历史的必然产物。“两个决不会”与“两个必然”，恰好构成了

辩证的统一体。做清醒、坚定的社会主义者，就必须叩其两端：在面对“两个决不会”时，千万不要忘记“两个必然”；在坚信“两个必然”时，千万不要忽略“两个决不会”。其二，社会主义具有巨大的优越性。社会主义的优越性，是社会主义本质的逐渐地自我显现。全面看待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必须把社会主义制度本身固有的优越性同优越性的发挥区别开来，避免任何任何纯理想主义、纯自然主义的态度；必须对社会主义国家与资本主义国家的发展水平进行科学、全面的比较，区分制度性因素和非制度因素及其对一个国家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的制约作用，不能把那些一时难以避免和克服的非制度因素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严重制约及其造成的不良后果，一股脑地全算到社会主义制度的帐上；必须注意从感性上升到理论，善于透过现象抓住本质，从深层次上解决问题。其三，社会主义制度是开放并具有旺盛活力的制度，代表着人类社会发展的方向。这并不等于说社会主义制度一经建立就很完善，也不等于说它在巩固发展过程中不会出现问题或挫折。社会主义制度所以具有旺盛生命力，就在于“社会主义制度是在自身基础上不断发展和完善的制度”①。

其次，在当代中国，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就是真正坚持社会主义。这是党的十七大发出的时代最强音。在总结以往探索的基础上，党的十七大首次提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科学内涵和完整表述。这表明，时至今日，我们党对什么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识，同一开始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命题时相比，是大大地深化了。

（二）坚持从最本质的规定性上认识社会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科学揭示了社会主义本质

从最本质的规定性上认识社会主义，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认识社会主义的一个重要维度。与社会主义最本质的规定性相关的范畴，主要是社会主义本质、社会主义基本特征、社会主义根本目的和最高价值追求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坚持从这几个主要范畴的有机结合中积极探求社会主义最本质的内在规定性，并将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基本特征、本质属性与具体的模式、运作方式、具体制度等区别开来，以并存竞争思维而不是以对立斗争思维把握与两制的本质区别，从而科学揭示了社

①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68页。

会主义本质规定性。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对社会主义本质规定性的揭示，可以从三个方面考察：其一，社会主义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这是邓小平理论的经典概括，它并没有停止在社会主义基本特征这个层次上，而是进一步从功能、目标的角度揭示了社会主义本质。“新时期的思想解放，关键就是在这个问题上的思想解放。”① 其二，努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新社会的本质要求。这是“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一再强调的一个重要观点。它把以人为本思想引入社会主义价值定位，在我们党的历史上第一次把人的全面发展与社会主义本质联系起来，其意义极为深刻。其三，科学发展，社会和谐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要求和显著特征，社会和谐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这在社会主义历史上第一次把“科学发展”和“社会和谐”写到了社会主义旗帜上。这个认识，使我们对社会主义发展的价值目的有了更清醒的把握，使我们对社会主义发展的意义和本质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使我们对社会主义发展的内涵和基本要求有了更全面的概括。

（三）坚持在共性与个性的有机统一中认识社会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科学阐释了社会主义的现实性问题

任何一个国家的社会主义，任何发展阶段的社会主义，都是社会主义的共性与个性的有机统一。把社会主义置于现实的基础之上，在共性与个性的有机统一中来谈论社会主义，根据实践的发展来思考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更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正确认识社会主义的基本角度。

在坚持共性与个性的有机统一中，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科学阐释了社会主义的现实性问题。其主要认识成果是：其一，社会主义不仅是理想和趋势，更是现实的社会运动和制度。其二，现实的社会主义是在不同国情背景下、具有丰富发展模式和实现路径的社会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之所以完全正确、之所以能够引领中国发展进步，关键在于我们既坚持了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又根据我国实际和时代特征赋予其鲜明的中国特色。其三，现实的社会主义是在不同历史时期、处在不同发展

① 《江泽民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10页。

阶段的社会主义。未来社会主义将经历哪些发展阶段，现在还不清楚，但可以肯定，将会经过若干发展阶段。中国现在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其四，现实的社会主义是在与资本主义长期并存竞争中逐渐取而代之的社会主义，是通往共产主义理想的现实阶梯。认识社会主义的现实性，还要克服“左”和右两种倾向及其新特点，正确认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问题。

（四）坚持从具体的发展阶段出发认识社会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系统概括了初级阶段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

社会主义社会是从不完善到完善的将经历若干发展阶段的长久历史进程。认识社会主义，一个重要的方面就是认识社会主义所处的历史发展阶段。在这个问题上，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有过一些重要论述。后来的社会主义实践作过有益探索，但普遍存在脱离本国实际国情片面追求理想化原则等现象。我国在这方面的教训也非常深刻。

在这个方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作出了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判断。它阐明：当代中国社会的性质是社会主义；就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成熟程度来说，还处在初级阶段；这个阶段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强调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不是要妄自菲薄、自感落后，也不是要脱离实际、急于求成，而是要坚持把它作为推进改革、谋划发展的根本依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一再强调：中国现在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中国“最大也是最重要的实际”。在正确判断我国发展阶段基础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还系统概括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国社会制度的主要特征。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坚持从具体发展阶段出发认识社会主义的角度及其成果，对于科学回答社会主义首要基本理论问题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从对初级阶段的理论表述和特征概括，既包括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现有状况，又包括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结束时所达到的目标，还包括整个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发展趋向。这样就给人以全方位、立体感，能使人们对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有一个系统、完整的把握。在进一步认识和探索“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过程中，我们仍然必须始终保持清醒头脑，立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的实际。

（五）坚持从存在的不同形态中综合认识社会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揭示了社会主义内涵的多层次性及其内在统一性

“社会主义”是一个十分广泛的综合概念，是一个内涵极为丰富的多层次体系。它用在不同场合，有不同涵义。经常使用的有社会主义思潮和理论学说、社会主义价值、社会主义理想、社会主义运动、社会主义制度、社会主义国家、社会主义社会、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等等。但一般地是指理论、运动、制度三位一体的社会主义，或者说，社会主义一般地在理论形态、运动形态、制度形态中存在。这三种基本形态的有机统一表现为：以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的理论为指导，由工人阶级政党领导本阶级及广大人民群众进行社会主义运动（包括社会主义革命与社会主义建设），建立、巩固、发展和完善社会主义制度，直至共产主义的实现。这个统一具体地、历史地存在于各具特色的社会主义国家或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过程中。

党的十七大以马克思主义鲜明的政治立场，创造性地把我党在改革开放历史新时期创立的伟大道路和伟大理论凝结综合为一体，面向全党树立起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旗帜。这就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理论、旗帜，熔合为具有内在逻辑关系的统一体。作为实践的形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就是一条充满艰辛却越走越宽阔的伟大道路；作为理论的形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就是一个不断发展创新而呈现极大开放性和包容性的理论体系；作为引领的航标，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就是理论形态和实践形态结合起来的一面伟大旗帜。这就是十七大上我们党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所凝结和树立起的，富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焕发着强大生命力、创造力和感召力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全部要义之所在。这一史无前例的新创举，极大地深化了全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识、认知、认同和共识。

如果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认识社会主义的以上维度及其成果加以概括和分析，我们还可以清楚看出它认识“什么是社会主义”的逻辑思路和科学方法。这个逻辑思路和科学方法具体表现为“五个必须”：一是必须从制度和价值的统一中认识社会主义，二是必须以并存竞争、建设发展思维而不是以革命斗争思维来认识社会主义，三是必须在共性与个性的有机统一中认识社会主义，四是必须全方位、多角度地认识社会主义；五是必须不断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不断推动理论创新。总体来说，

认识社会主义的共性，就是认识社会主义最本质的规定性；认识社会主义的全面性，就是认识社会主义的整体性；认识社会主义的个性，就是认识社会主义的现实性。唯有将这些方法统一起来，才能科学揭示和把握“什么是社会主义”问题。

总之，建国60年党探索“什么是社会主义”的历程及其成果，为我们科学揭示“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基本理论问题，为我们科学认识并正确运用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均作出了重要贡献。因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对“什么是社会主义”问题的成功探索和科学解答，不仅丰富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首要基本理论问题的认知成果，而且发展创新了马克思主义关于认知社会主义首要基本理论问题的科学方法论。我们知道，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没有“终极真理”。社会主义不断发展的过程，实际上就是对“什么是社会主义”的研究和认识不断深化和拓展的过程。直到今天，这一过程仍在延伸和继续。但我们完全有理由相信，有了60年的艰辛探索和贡献，我们必定会不断走近认识社会主义的“自由王国”。

（作者魏联合，山东省委党校副教授）

新时期我国环境立法的回顾与反思

梁 晨

2008年，第29届夏季奥运会在北京成功举行。“同一个世界、同一个梦想”，奥林匹克精神和奥林匹克的意义在北京得到完美的诠释。绿色奥运、科技奥运、人文奥运，我们实现了对奥委会的承诺，也让全世界重新认识了北京，了解了中国。我们把绿色奥运放在了奥运口号的首位，充分说明了我国对环境保护的重视，对我们共同生活的这个星球的重视，对这些与人类息息相关的生存条件的重视。

这种重视由来已久，奥运会恰巧是把中国多年来致力于环保事业的成就给了全世界人民一个展现。“梅花香自苦寒来，宝剑锋自磨砺出”！能够取得今天的成绩绝非朝夕之功。

一、新中国成立60年来环境立法的简要回顾

（一）改革开放以前的环境立法

18世纪末19世纪初的产业革命，使社会生产力大发展，也使大气污染和水污染日趋严重。20世纪后，化学和石油工业的发展对环境的污染更为严重。人与自然保持和谐，是和谐社会的重要特征之一。对自然资源的过度索取，对生态环境的过分影响，必然导致人与自然之间关系的紧张，带来环境的污染、生态的退化，并引发人与社会、人与人之间的矛盾。一些国家先后采取立法措施，以保护人类赖以生存的生态环境。一般先是地区性立法，后发展成广泛性立法，其内容最初只限于工业污染，后来发展为全面的环境保护立法。随着全球性的环境污染和破坏的发生，《国际环境法》应运而生。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经历了环境法发展的最好时期。1972年6月5日，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关于环境问题的全球性国际会议——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在位于斯堪的纳维亚半岛的瑞典首都斯德哥尔摩召开。世界上133个国家的1300多名代表出席了这次会议。这是世界各国政府共同探讨当

代环境问题，探讨保护全球环境战略的第一次国际会议。会议通过了《斯德哥尔摩宣言》，指出了全球环境问题的严重性，号召人类采取共同行动，保护全球环境。此次会议开创了全球环境保护运动，也推动了各国环境机构的建设和环境立法工作。

1973年，我国成立了国务院环境保护领导小组，下设国务院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这是中国的第一个环保机构。在省、市和县一级也相继建立起了环保机构，同时，开始制定环境保护的政策、法律和法规。

在斯德哥尔摩会议的影响下，1973年国务院召开了第一次全国环境保护会议，会后，国务院颁布了《关于保护和改善环境的若干规定（试行草案）》这一法规性文件是我国后来于1979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试行）》的雏形，文件中规定了“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保护工作方针，并就全面规划，工业的合理布局，改善老城市的环境，综合利用，土壤和植物的保护，水系和海域的管理，植树造林，环境监测，环境科学研究和宣传教育，环境保护投资和设备等十个方面的问题，作了较全面的规定。

1974年，国务院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治沿海水域污染暂行规定》，这是我国第一个防治沿海海域污染的法规，该法对我国沿海水域的污染防治特别是对油船和非油船的压舱水、洗舱水、生活废弃物等废物的排放，作了较详细的规定。这一时期，我国还颁布了一批新的环境标准，使国家的环境管理有了定量指标。这些标准主要有：《工业三废排放试行标准》，《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食品卫生标准》等。在这一阶段我国现代意义上的环境法开始起步，国务院及其有关部门制定的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在保护环境与资源的实践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并为70年代末期以后我国环境法的迅速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

（二）改革开放以后的环境立法

改革开放后，中国经济建设迅猛发展，环境问题也日益突出，有必要对环境进行立法保护，中国政府在《国际环境法》的基础上产生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在我国新时期法制建设史上，有两个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大事件。一个是1982年《宪法》的通过实施，一个是1997年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确立。①

① 发展和改革蓝皮书——《中国改革开放30年》，科社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

以此为标志，我国新时期法制建设的历程大致可分为三个阶段：

1. 1978—1982 年法制建设恢复阶段的环境立法。

1978 年 12 月召开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深刻反思“文化大革命”时期全面破坏社会主义法制的惨痛历史，作出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的重大决定。以此为开端，我国在立法方面取得重大成就。1979 年 6 月召开的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等七部重要法律。对环境保护事业具有巨大影响的立法事件，则是 1979 年 9 月 13 日由第五届全国人大第十一次会议原则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试行）》。这是我国第一部环境法问世。这部法律主要解决了以下几个重大问题，一是规定各地要建立环境保护的管理机构，二是建立了一系列的重大制度。它标志着中国的环境保护工作进入了法治阶段，也标志着中国的环境法体系开始建立。虽然这部法律是一部“试行法”，是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实际上它与正式的法律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 1982—1997 年法制建设发展阶段的环境立法。

20 世纪 80 年代初、中叶，我国对《环境保护法（试行）》进行了修改。当时修法是基于三个因素考虑的：一是中国的经济体制正在从计划经济向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过渡，并且国家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律体系还不完善；二是由于我国《宪法》在 1982 年作出了修改，因而立法依据发生了改变；三是由于《环境保护法（试行）》作为试行法本身存在的规范性和约束性不强、有些规定不够妥当、一些单项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已经超前、法律规定的体例也与后来的国家立法不一致等问题，使其作用逐渐下降。

值得一提的是，这次修法历时约七年，其间还经历了 1982 年和 1988 年国务院两次机构改革和国家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三次升迁。随着国家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权力的不断扩充，其他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逐渐感到了环境保护的压力、特别是环境保护的崭新理念与旧的经济发展模式的矛盾。在该法修改的过程中，围绕环保部门的职权范围、法律的调整范围、环境管理体制以及是否实行较为科学和严厉的法律制度诸问题，主要在环保部门与资源管理部门之间、环保部门与经济行政部门之间、环保部门与其他行政管理部门之间、环保部门与企业之间展开了激烈的争论。另外，一些地方政府也对加强环境保护可能导致经济利益受损而表示担忧。其结

果是环境保护的基本国策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发展政策作出退让。

随着中国环境保护事业的发展，在实践中各地区总结出许多行之有效的环境保护新制度，需要在法律上给予确认。而试行法对于诸如谁对环境质量负责，环境规划由谁制定、批准和实施，跨行政区的环境污染和破坏由谁来解决，发生污染后如何采取措施，如何防止污染转移和禁止引进污染等问题，都没有涉及到或未作具体规定，因而出现上述问题时便无法按法律进行操作。试行法中没有专门规定法律责任，使得一些违法行为难于进行追究。试行法中某些条款的规定和提法同现行的全国法规的体例不尽一致。根据中国环境保护事业的发展，需要有一部正式的法律出台。《中华人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便是在这种情况下于1989年12月26日正式出台，它标志着我国环境法制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进入20世纪90年代后，国际国内的形势进一步发生新的变化。1993年11月，党中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设和发展制定了总体规划。1992年6月联合国在巴西里约热内卢召开了环境与发展会议。大会把可持续发展作为未来共同的发展战略，得到了与会各国政府的普遍赞同。同年8月，我国政府提出了中国环境与发展十大对策，明确指出走可持续发展道路是当代中国以及未来的必然选择。在这种背景下，我国环境法的发展明显加快，出现了又一个立法高潮。全国人大常委会相继制定、修改了《大气污染防治法》（1995年）、《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95年）、《水污染防治法》（1996年修改）、《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年）、《水土保持法》（1991年）、《矿产资源法》（1996年修改）、《煤炭法》（1996年）等，国务院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也制定了大量环境方面的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可以说，到1997年，我国环境法的体系已经初步形成。

尤其值得指出的是，1993年全国人大成立了环境保护委员会，次年更名为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在新成立的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的积极组织和推动下，我国环境立法的步伐进一步加快。这个阶段有许多重要的环境法律就是由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直接组织起草的。例如：《大气污染防治法》（1995年修改）、《水污染防治法》（1996年修改）、《噪声污染环境防治法》（1996年）等等。

3.1997 年至今法制建设进入全新阶段的环境立法。

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深刻总结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特别是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我国法制建设的历史经验，在十五大报告中明确提出了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奋斗目标，并把依法治国确定为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要促进人和自然的协调与和谐，使人们在优美的生态环境中工作和生活。坚持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正确处理经济发展同人口、资源、环境的关系，改善生态环境和美化生活环境，改善公共设施和社会福利设施。努力开创生产发展、生活富裕和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①

在这个阶段，党和国家对环境立法更加重视。1997 年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共制定和修改了《森林法》（1998 年修改）、《土地管理法》（1998 年和 2004 年分别修改）、《渔业法》（2000 年修改）、《海域使用管理法》（2001 年）、《防沙治沙法》（2001 年）、《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 年）、《清洁生产促进法》（2002 年）、《放射性污染防治法》（2003 年）等。

尤其值得指出的是，2003 年党中央提出了科学发展观的重大主张。这对我国的环境立法是极大的支持和推动。在此之后，全国人大常委会再次修改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 年），新制定了《可再生能源法》（2005 年），再次修改了《水污染防治法》（2008 年），初次审议了《循环经济法（草案）》，连同期间国务院、地方人大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的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和部门规章，可以说，到目前为止，具有中国特色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体系已经基本形成。

在国际环境立法方面，中国参加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以及《京都协议书》、《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等几十项涉及环境保护的国际公约，并先后与美国、日本、加拿大、俄罗斯等四十多个国家签署了双边环境保护合作协议或谅解备忘录，与十几个国家签署了核安全合作双边协定或谅解备忘录。②

---

① 《江泽民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295 页。

② 《中国可持续发展总纲》第 10 卷，科学出版社。

二、新时期环境立法的基本经验

我国环境立法工作在历史进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这些历史经验可以归结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正确处理环境保护与经济建设之间的关系。

如何正确处理环境保护与经济建设之间的关系是贯穿整个环境立法工作的一条主线，在我国环境保护的历史进程中，一直有两种截然不同的观点：一种观点是经济建设优先，在中国要走先污染后治理的道路；一种观点是环境保护优先，一切工作都要为环境保护让路。环境保护和经济建设同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从中国的国情出发，我国新时期的工作必须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来进行，这是不可动摇的一条原则。但是，环境保护与人民的生命健康和社会进步、社会稳定息息相关，一时一刻也不能放松。党的十七大报告明确提出："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要"建设生态文明，基本形成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增长方式、消费模式"，使"生态文明观念在全社会牢固树立"①。生态文明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首次写入党的政治报告，这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规律认识的新发展，标志着我国环境保护与经济建设之间的关系的转变基本完成。这些新的政策体现了党中央在环境保护战略上的发展和创新，为做好新时期的环境保护工作和环境立法指明了方向。

（二）要把从中国国情出发与借鉴国外经验有机结合起来。

进行社会主义环境法制建设，首先要从中国的国情出发，同时要科学借鉴国际经验，把两者有机结合起来，这是新时期我国环境资源立法工作的又一条基本经验。

各国国情的差异性，决定了各国环境保护道路的多样性，因此，各国进行环境保护必须从本国国情出发。在立足中国国情的同时，也注意吸收和借鉴外国环境立法的成功经验。西方发达国家进行工业革命的历史已有几百年，早期阶段的工业污染相当严重，进入20世纪60年代以来，西方发达国家在公众的压力下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特别是在环境法制建设方面

① 胡锦涛：《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2007年10月15日），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6、20页。

取得了宝贵经验。其中许多立法成果和经验对我国的环境法制建设具有重要参考价值。例如，我国1979年制定《环境保护法（试行）》时，其中对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规定，就是在一定程度上借鉴了美国等西方发达国家的环境影响评价立法的经验。2002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环境影响评价法》，将政府的经济规划列为环境影响评价的对象，也是借鉴了美国、俄罗斯等国家的立法经验。由于我们在环境立法的进程中，首先立足中国国情，同时又虚心学习国外的成功立法经验，才使得我国新时期的环境立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当然，我们在借鉴国外立法经验的过程中，绝不能犯照搬照抄的错误。有些制度，在外国行得通，但目前在中国就很难实行。比如排污权交易制度，在一些国家已经实施多年，有些学者主张移植到中国来。但是，由于我国很多地方连达标排放的起码要求都做不到，加之污染物排放的底数不清，因此我国现阶段就不具备全面实施排污权交易制度的条件。

（三）在加强环境立法的同时注意在相关法律中规定有利于环境保护的内容。

为了促进和保障环境保护事业的发展，在立法工作中，加强环境与资源保护方面的立法，其重要性是毋庸置疑的。多年来，我们加强环境保护方面的立法，已经基本建立起环境保护的法律体系，对深化我国的环境保护事业，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是，为了促进和保障环境保护事业的发展，仅仅做好环境一个方面的立法是不够的，还要争取在制定相关法律时，增加有利于环境保护方面的内容。例如：有关法律大力鼓励乡镇企业和重化工业的发展，其中又缺少保护环境的实质内容，加之对地方领导干部的考核过分强调经济政绩，结果导致了法律逆向调节的后果。所谓法律逆向调节，就是立法机关虽然制定了法律，但是由于与该项立法目标相悖的其他法律或者文件依然存在并发挥作用，致使出现了与环境资源保护立法目标相反的结果。

法律逆向调节，比起个别环境法律的“缺陷”，其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范围更广泛，时间更持久，影响更为恶劣。为了有效地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我们不能仅仅注意制定几部环境资源法律，还要注意争取在其他法律中规定有利于环境保护的内容，更好地将环境保护立法与制定其他相关法律密切结合起来。从一定意义上讲，在其他法律中规定有利于环境保护的内容，对解决环境资源问题所起的作用，比起仅仅制定几部环境保护方面

的法律可能更为重要。

三、我国环境立法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加强环境保护的重要意义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环境保护事业取得积极进展。在总结我国环境立法的历史经验的时候，我们不能忘记我国环境立法还存在很多问题，与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需求相比还存在不相适应之处。我们所面临的主要矛盾，仍然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与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与此同时，经济社会不断发展与资源环境约束加大的矛盾也日益突出。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实现现代化的过程中，必须正确处理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的关系，切实把可持续发展作为长期实施的重大战略，把环境保护作为国家发展的基本政策，把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相处作为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加强环境保护，遏制生态环境恶化的趋势，对于缓解资源环境对发展的瓶颈制约，促进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加强环境保护，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内在要求。全面建设惠及十几亿人口的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要在促进经济发展、加快社会进步的同时，不断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明显改善生态环境，显著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推动整个社会走上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随着我国消费结构快速升级，工业化、城镇化进程明显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对资源的需求迅速增加，环境压力越来越大。目前，我国环境形势十分严峻，主要污染物排放量超过环境承载能力，一些地方水、空气、土壤和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相当严重，生态恶化的趋势尚未得到扭转。而环境一旦遭到破坏，往往难以治理，甚至不可逆转，给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带来严重后果。因此，必须大力加强环境保护，切实解决好生态环境这一关系全面发展的重大问题。

加强环境保护，是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要举措。科学发展观强调以人为本、统筹兼顾和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反映了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是解决当前经济社会生活中突出矛盾的重要指导思想。

胡锦涛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指出：“科学发展观是对党的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关于发展的重要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集中体现，是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

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科学理论”。① “而环境保护正是在这种“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科学发展观的指导下，通过不断深入分析环保工作面临的新问题、新挑战，来实现环境保护事业的科学发展的。

加强环境保护，是促进全球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任务。保护全球环境，已经成为人类社会的共识。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解决好中国的环境和发展问题，既符合中国的自身利益，是13亿人民的福祉所在；也符合人类的共同利益，是对全球可持续发展的重大贡献。我们将认真借鉴环境保护的国际经验，切实改变“先污染后治理”的状况，努力走出一条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新型工业化道路。实现全球可持续发展，需要世界各国共同努力。中国是一个负责任的大国，已经成为国际环境合作中的一支重要力量。

坚持经济建设与环境建设相互协调、相互促进，以科学发展推进环境保护。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环境保护应当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优良的环境正在成为新的竞争优势，保护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环境保护不仅对发达地区十分重要，对欠发达地区也不可或缺。在经济社会发展中，要将环境容量作为经济建设的重要依据，将环境准入作为经济调节的重要手段，将环境管理作为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重要措施，将环境保护作为经济结构调整的重要任务。

坚持强化法治、深化改革，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的长效机制。加强环境法制建设，是做好环境保护工作的基本依据。要加快环境立法步伐，健全环境法规和标准体系，加大对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要强化环境执法，充分利用司法手段，支持和加强环保工作。改革是环境治理的重要保障。要推进体制创新，健全环境管理体制，加强环境监管制度，完善环境保护投入机制，推行有利于环境保护的经济政策，运用市场机制推进污染治理，健全社会监督机制。

胡锦涛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郑重提出：要认真总结30年来在党的领导下进行改革开放的经验。改革开放以来的30年，是我国经济和社会取

---

① 胡锦涛：《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2007年10月15日），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2—13页。

得巨大发展的30年，也是我国环境保护事业取得巨大发展的30年。与此同时，也是我国环境立法取得重大进展的30年。30年的时间可谓不短。认真总结30年来我国环境立法的基本经验，特别是从30年的实践中总结出一些带有规律性的东西，对于保障今后的环境立法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生态文明和可持续发展思想的要求，在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伟大旗帜下，以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为目标，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的环境立法道路，坚持中国环境立法的基本经验，我们就一定能够加快环境立法的步伐，切实提高环境质量，创造出具有很强兼容性、开放性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环境法律体系，成为世界生态强国。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胜利，谱写人民美好生活新篇章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作者梁晨，中央文献研究室宣传外事办公室编辑）

建国60年我国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历程、面临挑战与对策建议

谭 泓

社会保障事业对于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繁荣、保障劳动者权利具有重要作用。社会保障事业是社会运行的“减震器”，可以在经济增长出现起伏和结构调整的过程中通过保障低收入群体的基本生活而减少可能引发的社会震荡；社会保障事业是收入分配的“调节器”，国家通过社会保障使国民收入实现二次分配，使社会收入分配差距减小，从而进一步强调社会的公平；社会保障事业是劳动者的“安全网”，国家通过立法、建立社会保险基金的方式，对劳动者在年老、失业、疾病、工伤、生育而退出劳动领域或减少劳动收入时给予经济补偿，从而降低劳动的风险。建国60年来我国社会保障事业在曲折中取得了重大成就，也面临着新的困难和挑战，在推动社会保障事业建设中，尤其要加快完善社会劳动保障制度建设，要完善国家、单位和个人三方分担机制、强化社会保障的资金基础，要应对就业形式的变化、扩大社会保障的范围，要提高法制化水平、健全保障机制、加强社会保障的基础管理。

一、我国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历程的回顾

我国社会保障事业是伴随着新中国的建立与经济社会的发展而创立并逐步发展完善的，其发展完善过程也充满了曲折，可分为五个阶段，具体为：第一阶段：1949年—1956年，“从无到有的社会保障制度”；第二阶段：1957年—1965年，“稳步发展的社会保障制度”；第三阶段，1966年—1977年“艰难维持的社会保障制度”；第四阶段，1978年—1992年“加快建设的社会保障制度”；第五阶段，1993年至今“建立现代社会保障体系”。①

① 参阅苏树厚、段玉恩、张福明：《新中国劳动制度发展与创新研究》，山东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

1.1949年—1956年："从无到有的社会保障制度"阶段。1949年，随着新中国的诞生，建立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制度提上了议事日程。在北京召开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了具有临时宪法作用的《共同纲领》，其中第23条明确规定了要在企业中逐步实行社会保险制度。同时政务院授权劳动部和中华全国总工会拟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草案)》，并于1951年2月26日有政务院颁布实施，同年3月24日颁布了实施细则。这是我国第一部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法规，也是我国劳动保险制度开始建立的标志。《条例》的颁布和实施减轻或解除了职工因生、老、病、死、伤、残等造成的特殊困难，保障了职工的基本生活，促进了社会的稳定和经济的发展。首先，在保险覆盖范围方面，国家因财力有限，《条例》制定之初覆盖范围仅是职工100人以上的国营、公私合营、私营集合作社经营的工厂、矿场及其附属单位，铁路、航运、邮电行业的各企业单位与附属单位。在1953、1956年的修订中，分别增加了工、矿、交通事业的基本建设单位和国营建筑公司，商业、外贸、粮食、供销合作社、金融、民航、石油、地质、水产、国有农牧场、造林等13个产业和部门。其次，在社会保险工作的领导和监督方面，全国总工会是全国劳动保险的最高领导机构，负责统筹全国职工保险事业的进行；劳动部是全国劳动保险工作的监督机构，负责贯彻劳动保险条例的实施，检查全国劳动保险业务的执行。再次，在社会保险金的征集与管理方面，《条例》规定劳动保险费用全部由实行劳动保险的企业行政方面或资方负担，劳动者不需要缴纳任何费用。劳动保险资金分为两个户头：一是劳动保险总基金，源于行政方面或资方开始缴纳劳动保险费的头两个月所缴纳劳动资金，加上第三个月起每月交纳的30%存入全国总工会户内，作为劳动保险总基金，实行全国统筹，调剂使用；二是社会保险基金，参保单位每月缴费的70%存于各企业工会户内，作为劳动保险基金，用于支付职工按照条例规定应得的抚恤费、补助费与救济费。

2.1957年—1965年，"稳步发展的社会保障制度"阶段。从1957年到"文革"前，劳动保险制度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和完善，尤其体现在：首先，将原来分开规定的企业职工养老待遇与国家、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养老保险合并，建立统一的职工退休退职待遇；其次，在医疗保险方面改进了公费医疗与劳保医疗制度，减少了企业职工劳保医疗种的浪费问题，并使医疗保险制度更加完善；再次，在劳动保险业务方面，建立了异地支

付劳动保险待遇的办法；同时，在精减职工的过程中，加强对老弱病残职工的安置，并以劳动部门为主会同工会、民政、企业主管部门和卫生部门组成领导小组。

3.1966年—1977年“艰难维持的社会保障制度”阶段。在此阶段劳动保险事业处于停滞状态，已经建立的劳动保险制度遭到了严重的破坏，但仍然在艰难维持运转。各种管理机构被撤销，专门管理企业职工劳动保险业务的各级工会组织被解散，国家主管救灾救济、社会福利事务的内务部被撤销，负责劳动保险行政管理的劳动部、民政部、卫生部、和人事部长期处于瘫痪状态。劳动保险金的征集、管理和调节使用制度被迫停止，退休费用社会统筹被取消，社会保障变成了企业保险，也使企业办社会的现象愈加严重。

4.1978年—1992年“加快建设的社会保障制度”阶段。“文革”结束，我国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艰难维持的劳动保险制度开始逐步恢复活力并在发展中完善。这一时期的养老保险改革试点有力地推动着社会保险事业的发展，主要体现在：首先，通过开展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费用社会统筹，开始从“企业保险”向社会保险转变；其次，实行城镇企业职工个人缴纳养老保险费的制度，开始了劳动保险费用由企业一方负担向多方负担的转变；再次，通过探索实行企业补充和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制度，开始了劳动保险由单一层次向多层次的转变；尤其，1991年6月26日国务院颁布的《关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提出建立多层次的养老保险制度，基本养老保险费用由国家、企业、个人三方共同承担，实行个人缴纳养老保险费用，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社会统筹和部分积累的筹资模式，是对劳动保险制度的重大推进。

5.1993年至今，“建立现代社会保障体系”的阶段。1993年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城镇职工养老和医疗保险金由单位和个人共同负担，实行社会统筹和个人账户相结合。”劳动保险“统账结合”原则的实施，是我国养老保险改革发展的必然结果，其目的就是要建立一种公平与效率相结合、社会互助与自我保障相结合的运行机制，这一改革也强化了职工群众的劳动保险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对社会保障体系的进一步完善产生积极影响。1997年7月16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建立统一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为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适应城

镇各类企业职工和个体劳动者，资金来源多渠道、保障方式多层次、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权利与义务相对应、管理服务社会化”的养老保险体系打下坚实的政策基础。

二、当前我国社会保障工作面临的困难和挑战

建国60年来我国社会保障事业取得了巨大成就，尤其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全面推进，体系框架基本建立、社会覆盖范围不断扩大、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多渠道筹集资金的格局形成、社会化管理服务取得突破。劳动保障事业在深化改革、促进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由于人口老龄化的加速、城镇化进城的加快、就业形式的多样化等原因，我国劳动保障工作依然面临着众多的困难与挑战。

1.下岗失业人口对社会保障提出了艰巨的要求。近年来，我国失业现象大量增加，对此现象人们往往将其归因于：国有企业的低效率和普遍存在的亏损，连年的经济不景气、经济增长速度下降，产业结构的转换。因此，认为失业和下岗是由这些暂时的原因造成的，一旦这些暂时性问题解决，下岗者就会获得重新就业的机会。但是社会发展的现实是不断更新的工作岗位并未给原有的下岗失业者提供再就业的机会。著名社会学专家清华大学孙立平教授的观点值得我们深思：① 目前的下岗失业人员大都只受过中等教育，年龄35岁或40岁以上，过去从事的主要是低技术工作，而新的就业机会主要提供给受过高等教育的年轻人，目前的下岗失业工人事实上已经很难回到社会的主导产业中去，甚至无法找到稳定的就业机会。这就需要国家和社会在创造边缘性就业机会的同时，做出制度性的安排，加大社会保障的力度，来保障他们的基本经济和社会要求

2.人口的老龄化导致社会保障资金缺口巨大。我国是世界上老年人口最多的国家，当前我国60岁以上的人口已超过总人口的10%，占全球老年人口总量的1/5。按国际标准，自1999年我国已进入老龄化社会，至2010年我国老年人口总量将高达3.18亿人，占总人口的31.09%；2030至2050年，我国人口总抚养比和老年人口抚养比将分别保持在60%—

① 孙立平：《断裂——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中国社会》，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

70%和40%—50%，将成为人口老龄化形势最严峻的时期。西方国家大都先实现工业化而后进入老龄化，而我国则“未富先老”，我国老龄化规模大、速度快、负担重，西方国家老龄化率从5%上升到10%大都经过40多年的时间，而我国仅用了18年。我国离退休人员逐年增加，与职工人数的比例逐年加大，据统计：①

年份	合计	离休人员	退休人员	领取定期生活费的退职人员	离退休、退职人数与职工人数比例
1985	1637.0	112.0	1476.0	49.0	1：7.5
1990	3094.1	199.5	2802.9	91.7	1：4.8
2000	3875.8	169.7	3621.0	85.1	1：3.5
2003	4523.4	140.9	4303.1	79.4	1：2.7
2005	5088.2	126.4	4961.8		1：2.1

本世纪30年代，我国老龄化将达到高峰，城镇养老负担系数将大幅度增加，医疗费用也大幅度加重。如何解决这一问题，既关系社会保障制度的平稳运行，更影响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3.城镇化的进程增加着社会保障的范围。加快城镇化进程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必然要求、也是逐步改变城乡二元经济结构、解决“三农”问题的重要举措。但由此带来的劳动力转移就业的社会保障及农村老弱人群的基本保障问题更为突出。1亿的进城务工农民、4000多万的被征地农民、1.3亿在乡镇企业工作的劳动者已成为产业大军的重要力量，社会保障制度如何适应城镇化过程中的数亿农村劳动者的需求是重大的理论与现实问题。大量青壮年农民进入城市后，农村老弱人群的基本保障问题更加突出，如何按照城乡统筹发展的要求建立健全城乡衔接的社会保障制度以解决农村老弱人群的基本保障问题，也是我们必须深入探讨的保障社会和谐发展的重要课题。

4.就业形式的多样化加大了社会保障的难度。我国传统的社会保障体系主要是以“单位”为本位，但随着近年来就业格局的变化，非公经济越来越成为吸纳劳动力的渠道，更多的劳动者以灵活的方式就业，而为数

① 《2006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年鉴》，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07年版，第589页。

众多的非公有制经济的从业人员和灵活就业人员都未纳入社会保障范围。这与一些地方和私营企业主忽视及逃避社会责任有关，同时灵活就业人员不稳定、不连续的工作对制定统一规范的参保政策产生一定的难度。如何适应就业形式多样化的就业格局，将灵活就业人员和非公有制经济的从业人员纳入社会保障体系，已成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所必然面临的重要问题。

三、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障工作的对策建议

党和国家高度重视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社会各界也在不断探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对策建议。李培林教授在《和谐社会十讲》中对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需要考虑的若干问题提出如下观点："应注意经济增长和福利增长规律的不同"、"中国社会保障体制应该坚持低水平、广覆盖的原则"、"加快养老保障体制建设，迎接人口和家庭结构变化的挑战"、"重视和发挥慈善事业的作用，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社会保障建设"、"整合社会保障资源，注意协调部门之间各种社会保障措施"、"逐步提高社会统筹层次，使社会保障制度有利于社会流动"、"加强对'土地换保障'思路的研究和探讨"。① 以上观点对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做好社会保障工作具有重要的启示。笔者认为，在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障工作中尤其应重视以下几点：

1. 加快完善社会劳动保障制度建设。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是符合中国实际的，必须长期坚持、不断完善。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在完善养老保险制度方面，重点是进一步扩大做实养老保险个人账户试点范围，在全国逐步做实个人账户，并做好基金的投资运营，为应对人口老龄化高峰做好制度和资金准备，实现现收现付向部分积累的制度模式转换。要积极稳妥地做好养老金计发办法改革工作，逐步提高统筹层次，建立正常的养老金调整机制，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建立企业年金，推进机关、事业单位的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在完善城镇医疗保险制度方面，重点是在继续巩固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同时，针对城镇居民缺乏基本医疗保障的突出问题，逐步建立以大病统筹为主的城镇居民医疗保障制度。在统筹城乡社会保障制度方面，重点是切实将农民工纳入工伤保险，推进农民工参加大病医疗保险统筹。

① 李培林：《和谐社会十讲》，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205—208页。

2. 完善国家、单位、个人三方分担机制，强化社会保障的资金基础。我国作为发展中国家，人口多、底子薄，地区之间发展不平衡，所以我们必须建立一种多层次的养老保险制度，也就是基本养老保险与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和职工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相结合的制度，这就必须完善国家、单位、个人三方分担机制。由于受资金的限制，企业离退休人员的养老金发放工作曾极为困难，1998年每月拖欠额达4—5亿元，为此中央提出了“两个确保”的方针，经过多年的努力，2004年全国首次实现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全年无拖欠，1995—2006年，全国基本养老基金当年总收入从不足950.1亿元增加到6309.7多亿元。① 同时为了弥补养老基金收支的当期收支缺口，1998—2004年中央财政共投入资金2282亿元，同时中央还建立了战略储备性的全国社会保险基金，目前已积累到1700亿元，国家、单位、个人三方分担的机制初步形成。除了养老保险制度外，失业保险制度、医疗保险制度、工伤保险制度也得到了较好的落实，1990年——2006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全国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情况如下②：（亿元）

年份	基金总收入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1990年	186.8	178.8	8.0			
1995年	1006.0	950.1	35.3	9.7	8.1	2.9
2000年	2644.5	2278.5	160.4	170.0	24.8	11.2
2003年	4882.9	3680.0	249.5	890.0	37.6	25.8
2005年	6975.2	5093.3	340.3	1405.3	92.5	43.8
2006年	8643.2	6309.7	402.5	1747.1	121.8	62.1

在各项社会保障事业得到较快发展的同时，依然面临着诸多的问题，尤其自1993年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我国确立“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以来，个人账户的计账额累计近7000亿元，但实际资金远远达不到，处于“空账”运转，其原因是计划经济时期没有为职工留有专门的养老积累。要应对老龄化高峰的挑战，就必须尽早实现个人账户的实账积累，在实际工作中就要尽快建立待遇水平与缴

① 《2007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年鉴》，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08年版，第583页。

② 《2007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年鉴》，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08年版，第583页。

费年限更紧密挂钩的机制，规范个体工商户和灵活就业人员的参保缴费政策，逐步提高统筹层次规范养老保险省级调剂金制度。为做大做强社会保障基金，还必须进一步加强社会保障基金的筹集和管理，依法强化社会保险费征缴，建立社会保险参保缴费的诚信制度，规范缴费基数、加大清理欠费的力度。同时，要积极调整各级政府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地方财政对社会保障的资金投入；还应鼓励用人单位投入资金，为职工建立企业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形成国家、单位、个人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强化社会保障的基金基础。

3. 应对就业形式的变化，扩大社会保障的范围。随着所有制结构和就业形式的变化，尤其混合所有制、非公有制经济的增加、灵活就业人员的比数越来越大，如何扩大社会保险的覆盖面，使更多的人能够享有基本的社会保障，是各级政府的重要职责，更是构建和谐社会的基础工作。2001年—2006年，我国基本养老、失业、医疗、工伤和生育保险的覆盖人数不断增加，具体情况如下①：（万人）

年份	基本养老参保人数	基本医疗参保人数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生育保险参保人数
2001年	14182.5	7285.9	10355	4345.3489	3455.0557
2002年	14736.6	9401.2	10182	4405.6394	3488.2321
2003年	15506.7	10901.7	10373	4574.8335	3655.4162
2004年	16352.9	12403.6	10584	6845.1673	4383.3822
2005年	17487.9	13782.9	10648	8477.7999	5408.4519
2006年	18766.3	15731.9	11187	10268.4600	6458.8982

但这相对于劳动者而言，覆盖面仍然很小，尤其是医疗保险还需着力解决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参加基本医疗保障问题，工伤保险应更加注重推进风险较大的矿山、建筑等企业参保。在扩大社会保险覆盖范围中应重视巩固原有社会保险成果，对国有破产、改制企业提前介入，跟踪接续改制单位和分流人员的社会保险关系，防止原参保人员的中断和流失；重视根据不同地区经济发展的特点，确定扩大重点，对沿海经济发达地区重点抓外资企业和规模民营企业，经济欠发达地区重点抓乡镇企业和私营个体

① 参阅《2007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年鉴》，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08年版，第586—604页。

人员；重视解决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使用的“临时工”不参保问题，使临时工、包括进城务工人员的社会保障有了很大改善。在加强劳动保障工作中，我们必须进一步扩大社会保险覆盖范围，须把“让更多的人享有社会保障”作为推进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优先目标，使越来越多的社会成员享有社会保障。当前，主要是根据所有制结构调整和就业形式变化的需要，以混合所有制、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从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和农民工为重点，扩大社会保险覆盖范围

4.提高法制化水平，健全保障机制，加强社会保障的基础管理。在当前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中依然存在许多困难和矛盾，这与我国社会保障法制建设还很弱、监察执法手段不足有很大关系，应尽快制定《社会保险法》、《基本养老保险条例》和《社会保障基金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社会保险法》虽然已被全国人大列入立法规划，如何使其尽可能完备的出台从而为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提供有力的法律依据，有待于社会各方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在法制的保障下实现良好的管理是社会保障制度有效运行的保证，当前我国直接从事社会保障经办工作的人员近20万人，要进一步加强社会保障管理机构的能力建设，就要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把为参保单位和个人提供优质服务作为社会保障工作的着力点，提高社会保障的服务质量、工作效率及社会化水平。同时要加强社会保障工作的宣传，提高各级政府依法行政的水平，提高用人单位依法参保缴费的自觉性，提高劳动者依法维权的意识。在社会保障制度建设中，企业养老保险应逐步建立省市县三级管理、省市两级调剂、以市集调剂为主的统筹调剂制度；失业保险逐步形成市级统筹、省级调剂、省市县三级管理、分级负责的管理体制；社会医疗救助制度应尽快建立，使无力缴费的困难单位职工和退休人员、享受城镇低保的居民、患大病的参保职工得到医疗救助；个体私营企业、灵活就业人员以及困难企业和困难群体的参保政策应逐步完善，能够平等地享有社会保险权利。

（作者谭泓，山东省委党校马克思主义研究所副所长、副教授）

建国以来农村社会整合模式的历史变迁及经验启示

王晓荣 李 斌

新中国成立以来，农业和农村工作一直受到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农村社会的稳定和发展不仅关系到现代化的顺利实现，而且关系着社会主义事业的胜利发展。其中，农村社会的整合至关重要。为了实现国家的工业化和现代化，巩固和发展农村社会，党在建国后对农村进行了持续不断的社会整合，形成了不同阶段的整合方式和特点。对于各个时期整合模式的历史变迁进行回顾和检视，不仅有利于我们更好地把握农村社会发展规律，而且对于眼下正在进行的新农村建设也有积极意义。本文试图考察的农村社会整合，将从整合方式和效能入手，探讨建国以来各个时期整合模式的不同特点，总结革命胜利后中国农村社会发展的经验和规律，为实践中的新农村社会整合提供借鉴和参考。

一、社会整合及建国前的农村社会整合

“社会整合亦称社会一体化，它既体现各种社会因素相互统一和相互协调的过程，同时也表明这种统一和协调的结果。社会整合有许多具体形式，这些形式可分为不同的类型，既有社会体系的整合、民族或种族关系的整合，也有政治的整合、文化的整合、制度的整合、以及规范的整合、功能的整合等。”① 实质上，社会整合是社会成员和群体能够通过协调来实现社会的正常运转，尽管这种运转有时可能是低效的。在社会整合中，利益关系的整合是关键，共同利益和利益的相关是社会一体化的基础。

在传统中国的农村社会中，社会整合的力量并不主要来自于国家政

① 王邦佐等：《执政党与社会整合——中国共产党与新中国社会整合实例分析》，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页。

权，封建社会国家权力的施行止于县政，即所谓“政不下乡”，正如W.古德所说：“在帝国统治下，行政机构的管理还没有渗透到农村一级，而宗族特有的势力却维护着农村的安定和秩序。”① 在传统中国，农村社会的整合力量是基于血缘基础之上的宗族势力及乡绅阶层，他们以儒家伦理为支撑，依据封建土地制度，维持着农村社会几千年来的运行，这样的社会，运行缓慢而持久，宗族、绅权和国权共同维系着农村社会的一体化。近代以来，帝国主义列强的入侵及持续发生的革命运动打破了这种形式上的稳定态势，军阀混战使农村社会逐渐呈现出愈加衰败的景象，阶层分化突出，权威秩序被打破，一体化程度降低，亟待进行一次有效的、推动农村现代化的社会整合。面对这种局面，各种政治力量都试图重新整合农村社会，但是直到1949年新中国成立之前，各种力量的整合努力都陷于失败。究其原因，笔者认为，首先是没有根本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其次是没有真正实现成功的政权下沉，而这两者又是互为条件的，国家政权的成功下沉是土地制度彻底变革的前提，而土地制度的变革反过来又成为政权成功下沉与稳固运行的支撑。社会整合实质上是利益的再分配，在农村社会，农民的利益主要依附在作为生产资料的土地上，然而，由于农村本身并不具备推动现代化的动因，整合的动力又必须依靠超经济的外部力量，这样，政权的下沉就成为关键。因此，要整合自然经济占主导和优势地位的中国农村社会，如果离开土地问题的彻底解决、缺少稳固的基层政权支撑，其努力往往是徒劳的。胡绳先生在晚年谈到这个问题时曾深刻地指出：“农村问题恐怕是最关键的问题，当时许多人也感到这个问题重要。阎锡山在山西搞自治，办村治研究院，桂系在广西搞‘模范省’，都表示自己有一套治理农村的办法。晏阳初、梁漱敏也抓乡村建设，搞和平改良。他们都不能解决问题。蒋介石在农村问题、土地问题上毫无作为，这样实际上就把广大农村让给了共产党，其失败是必然的。”② 中国共产党正是成功地将彻底解决农村土地问题与建立稳固的农村基层政权这两者紧密结合起来，并辅之以全新意识形态的召唤力和凝聚力，从而实现了建国后农村社会的历次整合，推动了农业现代化进程，实现了农村社会的稳定

① ［美］W.古德：《家庭》，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7年版，第166页。

② 《胡绳论“从五四运动到人民共和国成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32页。

与发展。

二、建国以来农村社会整合模式的历史变迁

（一）建国初期的革命化高速整合模式

新中国成立之初，百废待兴，新生的人民政权面临着巩固政权的紧迫任务，为了完成民主革命遗留任务、迅速恢复农村社会秩序、实现农村的稳定和发展，同时也为即将开展的国家工业化建设打下坚实基础，党在农村开展了一系列的社会整合运动。在党的领导下，我国迅速形成了一套“以土地制度的变革为基础、以新生人民政权为支撑、伴随着意识形态的强大影响力、采用自上而下的组织动员和自下而上的自觉参与相结合”的高速整合模式，在较短的时间内实现了农村社会的高度整合，并释放出巨大的整合效能，实现了生产的发展和社会的稳定，也巩固了人民政权的基础。

党在农村的社会整合虽然是从变革土地制度入手，但却是以政权在农村的成功下沉为前提的。全国广大的农村政权是伴随着军事胜利的步伐而建立起来的，随着全国的解放，在农村，首先摧毁了原有的乡绅权威，建立起以工农为主体的新型权威，实现了阶级关系对宗族关系的替代；同时，通过大规模的剿匪除霸活动，清除了历史上长期危害社会的匪患，安定了乡村社会秩序。这些举措为进一步实现农村社会整合提供了可靠保证。通过基层政权的组织动员，以实现“耕者有其田”为目标的土地革命迅速在解放区展开。在这个过程中，党注重发动群众，广泛组织农民，其中，华东、中南、西南、西北四大行政区农民协会会员约达8800余万人。① 同时，利用各种行之有效的动员方式（比如批斗会、诉苦等），推动了这一整合进程在上下合力中顺利发展。值得注意的是，党的这一整合过程伴随着强有力的革命意识形态的积极影响，广大农村不仅在短期内实现了利益的整合，而且实现了文化价值观的重建，进而带来了土地制度变革的迅速和高效。到1953年春，除一部分少数民族地区外，土地改革基本完成。全国3亿多无地少地的农民无偿分得4700万公顷土地和大量生产资料以及其他财产。②

---

① 魏宏运、王金香：《国史记事本末——第一卷：国民经济恢复时期》，辽宁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401页。

② 杨先材：《中国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卷》，高等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第31页。

为了为工业化建设提供基础，推动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实施，从1951年9月召开全国第一次农业互助合作会议开始，党就在农村推行了农村社会的再次整合。这次整合以行政力量为主导，仍然采用上下结合与意识形态推动的方式，把分散的小农经济改造成为适应工业化建设需要的集体经济，迅速实现了农村社会的再整合。

建国初期的农村社会整合，充分显示出了新生的人民政权的巨大威力，其速度之快、程度之深，在中国近现代史上是前所未有的，其革命化的方式更是使得整合效果不仅体现于经济制度层面，更体现于政治和文化层面，实现了农村社会在经济、政治、文化多个层面的高度一体化，并产生了巨大的整合效能。

（二）政社合一的动员型高度整合模式

随着农业合作化的实现并释放出巨大的生产力，党在1958年便逐步提出进一步整合农村经济社会结构，以实现农业机械化和加速国家工业化，逐渐形成新的农村社会整合高潮，即人民公社化运动及后来的人民公社体制。由于之前的土地制度改革和合作化运动已经形成了党在农村地区健全的行政体系和强大的社会动员能力，因此，从1958年建立人民公社到1984年公社解体的26年间，我国采取了一个“以政治权力的集中为基础，依靠强有力的行政命令和持续的政治动员，实现农村社会的高度一体化”的农村社会整合模式。其中，政治动员和行政控制深入到农村的每一个角落，形成“生产队——生产大队——人民公社”的三级行政管理体制。高度集中的行政体制使得农村社会高度组织化，近乎于准军事化，农村社会分化几乎不可能，社会结构单一并高度同质化。维持这种整合模式的力量来自于以下两个方面：首先，持续性的政治动员所形成的强势氛围，人民公社的建立本身就与政治运动的持续发展有关。随着政治运动的持续开展并不断升级，其所铸就的强势氛围为该整合模式提供了强大而持久的支撑，党的社会整合能力表现得空前强大；其次，实行平均主义的分配原则，贫富分化被遏制在最小范围，这在一定程度上也遏制了农村内生的改革动力，维持了农村社会阶层的一体化，并成为这一模式的支撑力量。

由于脱离我国农村社会的客观实际和生产力发展水平，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受到挫伤，加之政治运动的持续干扰，这种机械的整合模式在实际效能上比较低下，长期制约我国农村社会经济的发展。尽管如此，我们同时也应该看到，在生产受到破坏、上层政治运动持续不断、人民生活水

平长期难以提高的情况下，这种整合模式却维持了中国农村社会的长期稳定，并发挥其集体优势建成了诸多农村基础设施。这都在相当程度上有赖于其高度的政治社会化功能和平均主义的分配方式。显然，这种整合模式在稳定方面的绩效在很大程度上也成为改革开放的前提条件，一个在贫困中动荡的农村社会是不可能成为改革起点的。从这个角度看，政社合一的整合方式显然具有超出其自身价值的意义。

（三）以制度重建为核心的释放性整合模式

改革之前，由于政社合一体制长期的低效率，农村社会已经积蓄了内生性的整合冲动，因此，改革也首先在农村实现了突破。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为主要内容，农村社会实现了建国以来的第三次社会整合，并逐步形成“以土地制度的再次变革为基础，依靠这一变革迅速带来的绩效，上部行政力量和下部基层社会共同推进的，以制度的供给和规范为特征”的增量整合模式。

这一时期，土地制度的变革仍然是农村社会整合的关键，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逐步推行是再次整合的开端，土地承包迅速释放出的巨大生产潜能，成为改革进一步展开的最有效推动力。由此，农村社会的再次变革得到肯定，利益关系得以重新调整。改革初期，农村社会整合的推动力，不仅来自行政上级，而且也来自农村社会本身，实质上形成了农村内生力量和国家外生力量共同推动的局面。就前者来说，农村社会的生产实践提供了基层整合的经验，正如邓小平同志在1992年南方谈话中所谈到的：“农村搞家庭联产承包，这个发明权是农民的。农村改革中的好多东西，都是基层创造出来，我们把它拿来加工提高作为全国的指导。”① 而外部推动力则主要是政权的制度供给，即默认、重建和规范制度，根据农村社会的需要适时提供并调整相应制度。“统分结合”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确立、村民自治的顺利发展、乡镇企业异军突起等初期农村社会利益关系的调整，都是在这样的上下推动中实现的。在改革前期，伴随农村社会的变革，社会整合带有释放的性质，不仅释放出巨大的生产力，而且释放出农村社会的自我组织能力，生产的发展，村民自治的起步，都说明这一时期的整合绩效是显著的。究其原因，除了积压已久的改革冲动之外，增量的渐进改革方式、强调稳定的社会共识、行政权力和农村社会之间的均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70页。

势等也是重要因素。在改革过程中，虽然出现了阶层分化、社会同质化程度降低的情况，但是由于社会自身也担当着整合力量，从而促使社会自身形成了内在的有机整合结构，即矛盾的协调机制。产生于农民自发整合基础上的乡镇集体经济曾名扬一时，农村民主自治曾一度迅猛发展，实际的有机整合程度反而提高。

随着改革的深入，改革前期所释放的巨大整合绩效在逐渐降低，并伴随有新问题的出现。农村社会阶层不断出现新的分化，之前以制度供给为主的行政权力逐步在社会整合中扮演主导作用，并开始向社会内部扩张，村民自治行政化倾向逐渐凸显，农村社会内部的整合机制开始出现失灵，代之以外在政权的强制整合。这就造成村民与村委会、行政权力之间的紧张关系，使整合绩效锐减，矛盾显现。同时，伴随着外出务工活动的大量出现，农民流动性增强，农村社会再次呈现出相对衰败的景象，青壮年劳力流失、基础设施年久失修、公益和文化事业更是少人问津。尽管中央一再加强对于“三农”的支持力度，持续推出减免农业税等惠农政策，但是农村社会治理仍然难以走出困境。农村社会的进一步发展，强烈呼唤着利益关系的再调整和社会的再整合，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战略思想的提出和实践就成为这一整合的关键。

三、建国以来农村社会整合的历史经验及对当今新农村建设的现实启示

从社会整合的具体方式和动力因素来考察，建国以来我国农村的社会整合大致经历了以上三个阶段。每个阶段的整合都伴随着政治、经济和文化等各种关系的调整，其核心是利益关系的整合。通过整合，我国农村社会实现了几千年来的彻底变革，不仅经济制度已经彻底改变，农村社会的政治、社会及文化结构也发生了根本变化。尽管每个阶段都各有其特点，整合方式和所产生的整合绩效也各有差异，但有些内容却是共通的，例如从土地制度入手、以政权为支撑、保持农村社会长期稳定、形成各自全方位的整合体系等。建国60年来农村社会整合的这些共通点同时也是宝贵的历史经验，对于我们今天正在进行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具有重要的借鉴价值和启示意义。

经过60年的整合变迁，当前农村社会结构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一方面，现代化的积极影响在逐渐增强，农村社会结构日趋多元和开放、农

村各主体间的互动加强，现代化程度不断提高；另一方面，由于社会阶层的分化、传统权威秩序的瓦解，农村社会逐渐形成以家庭（而非家族）为单位的“原子化”结构，呈现出“对内凝聚力降低、对外依附性增强”的局面，整体结构松散、一体化程度相对较低。就内部而言，与城市社会的高度组织化相比，农村社会结构呈现出比较松散的状态，内部自我整合能力不足，这不仅制约了其对乡村内部矛盾的化解能力，进而影响农村稳定与发展，而且降低了农村本身的吸引力，加剧了精英外流，阻碍农村社会的持续发展；就外部而言，在整个社会结构中，农村社会对城市的依附性增强，并处于边缘和相对衰落的状态，这就加剧了原有社会结构的瓦解，加之其内部的“原子化”结构，从而阻碍了农业本身抗风险能力的提高。当前农村社会的这种结构，导致了农村社会阶层不断分化、内部冲突和社会问题凸显、村民自治瓶颈亟待突破、部分精英力量流失，急需探索新的整合力量，进行农村社会的再整合。

新农村建设同时也是一个深刻的社会整合过程，其意义不仅在于实现农业和农村的经济发展，更在于通过新农村建设，解决当前农村发展中的一系列突出问题。与之前各个时期的整合路径不同的是，新农村建设着眼于农村本身，力求通过挖掘农村社会内部的整合潜能，在实现农村社会一体化的同时，提高农村社会的自我组织能力，从而形成多元主体、良性互动的治理格局。通过以新农村建设为契机的社会再整合，将为未来农村社会的持续发展提供相应的制度框架和组织基础，并为将来农村的持续整合提供可资参照的整合路径。同时，要探索一条符合国情的整合路径，离不开对历史的回顾与总结，这就需要结合建国以来农村社会整合的历史经验，积极探索新的整合机制、动力及整合重点，努力形成符合我国农村社会实际的良性治理模式，推动农村社会持续发展。

（一）土地制度变革关系着农村社会的稳定

在我国，经济和社会的发展要以稳定作为前提，农村社会的稳定是全国稳定的基础。在我国的农村社会变革中，土地制度问题始终居于基础地位，建国以来，我国农村社会、政治结构的变化，都是以土地制度的变革为前提的，党对农村社会的多次整合，也都是从土地制度入手的。土地制度在社会整合中所发挥的作用，不仅在于其经济发展功能，更在于其社会稳定功能。从建国以来农村社会整合的历史演变来看，无论整合程度如何高，整合力度如何大，“稳定”始终是各阶段整合的最大绩效，即使在政

治运动持续不断、生产力水平低下的历史时期，我国农村社会仍然保持基本稳定。

在当前的新农村建设中，农村社会所需要的再次整合，主要是针对改革开放以来党在农村的第三次社会整合所产生的绩效不断降低、阶层分化再现、矛盾突出和治理瓶颈等问题而进行的。为了实现整合过程的积极稳妥，仍然需要着眼于土地制度的变迁。然而，改革开放以来，土地在农村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已经发生了巨大变化，特别是取消农业税之后，土地在农村社会经济发展中的产值比例持续下降，其促进经济增长的功能在不断弱化，与此同时，保障社会稳定的功能却持续上升，农村中转移出去的大量劳动力并没有获得可靠的政策保障，户籍制度等限制条件使他们又不可能完全脱离土地的基本保障功能，农民抗击经济风险的能力还很弱，土地制度在保障农村社会稳定上的作用不可忽视。因此，当前土地制度的变革更应该着重考虑其社会稳定即保障功能，在实现农业产业化和土地利用集约化的过程中，保障农民的基本生存条件，是当前新农村建设需要处理好的稳定与发展的关系。历史证明，农村社会整合是一项系统工程，农村的发展必须在稳定中才能实现，各项整合措施都必须考虑到我国农村社会的基本现状，必须在其存量得到保障的同时实现增量式的发展。

（二）基层民主的发展是农村社会整合的关键

在建国初期和政社合一时期，农村社会整合的推动力量主要来自政权的强力作用，社会整合速度快、程度高。改革开放以来，农村社会整合主要来社会内部，政权以制度供给为主，整合绩效显著，是明显的发展式的整合。在社会结构复杂化的同时，其内部的有机结构却在不断增强，这其中，基层民主的初步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它使利益分化得到及时有效地整合，农村治理一度呈现繁荣景象。随着改革的深入，农村社会逐步出现了行政扩权的倾向，基层治理曾一度陷入困境，社会一体化程度和内部聚合力降低，新的社会整合需要寻找行政权力之外的新的推动力量。

新农村建设中所进行的社会整合，整合对象，整合的社会和政策环境都发生了巨大变化，面对的是复杂而开放的农村社会结构和利益关系，不仅需要调整经济利益关系，而且也需要调整政治利益关系。再次依靠上级行政权力推行的机械化强制性整合已经不可能，而必须在现有政治框架下，积极探索新的整合机制。其中，自下而上的政治参与即基层民主自治制度的完善是关键一环。农村基层民主现在所面临的主要问题，一方面是

行政化倾向严重，另一方面是缺乏制度规范，一些强势力量对农村社会资源和话语的操控，容易促使社会矛盾激化，不利于基层治理的发展。因此，有必要重新审视基层民主的发展，积极探索，真正发挥其在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增强村民内聚力方面的作用，推动我国农村实现既稳定有序又充满活力的社会一体化。

（三）农民的再组织化事关整合力量的均衡

社会整合也是一个利益调整的过程。农村社会整合不仅事关农村内部利益的调整，同时也要与国家整体发展目标、市场需求和工业化进程相结合。要实现整合目标，就必须重视各方力量的均衡参与。回顾建国以来的我国农村社会整合，可以看出，整合力量的均衡是整合绩效大小的重要因素，无论哪一方力量的失语都会导致整合绩效大打折扣，尤其不能忽视作为农村社会主体的农民的作用。建国初期，党对农民的动员及组织，成功地激发了农村自下而上的参与热情，极大地推动了农村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改革开放以来，农村发展也是在充分尊重农民主体地位的基础上实现的。相反，人民公社时期，一再强调国家工业化的利益目标而忽视农民利益，结果造成农业生产的长期停滞。

当前我国的新农村建设中，分散的小农要与高度组织化的市场主体（公司）和政府共同主导整合过程，就必须实现农民自身的再组织，这样才能扭转其在资源、信息和话语权等方面的不利地位，发挥其组织优势，增强其与各种强势力量谈判的能力，形成相应的社会内生力量，进而有效发挥其作为整合主体的作用，成功推动社会整合在各方力量的相对均衡中实现。与此同时，横向的农民组织也将为农民之间内部利益的均衡和调整提供平台。农民组织起来，建立基于互助合作基础上的现代社团（既有别于基于血缘基础之上的家族组织，也有别于基于权力基础之上的政府和选举博弈基础之上的基层民主自治），将为农民提供另一个内部利益调整的空间，为农村的内在整合提供组织框架，并相应地承担起社会公益事业和文化事业的建设任务，实现农民的公共利益。只有这样，才能够在各方利益的搏弈调整中，实现农村社会的有机一体化，推动农村社会良性治理结构的形成。

（作者王晓荣，陕西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院党史教研室主任、教授；
作者李　斌，陕西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院在读研究生）

新中国成立以来知识分子政策的演变及启示

肖 湘 娜

自1949年至今，新中国已经走过了近60年的光辉历程。在这风风雨雨几十年的历史中，党在领导中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建设中经历了一个十分曲折的发展过程，而党的知识分子政策也相应地几经波折，经历了一个复杂的演变过程。随着我们党对知识分子认识的不断深化，知识分子政策也在不断发展和完善。本文就建国以来党的知识分子政策的演变作一下考察和分析，以期得出一些有益的启示。

（一）良好的开端：从1949年新中国成立至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

1949年，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取得了革命的胜利，成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伴随着政权的取得，社会意识形态的整合也刻不容缓，中国的一系列的社会关系需要重新调整。对于知识分子，我们党提出了“团结—教育—改造”的方针。一方面对知识分子采取生活上“包下来”，工作上根据专业能力和社会需要给予适当安排的制度，另一方面看到这些旧知识分子基本上深受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乃至帝国主义的教育的影响，无论在思想意识方面还是政治立场上都存在着一定的缺陷和问题，对他们提出了改造的要求。1950年6月，毛泽东同志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提出了要搞好8项工作，其中第4项就是要“有步骤地谨慎地进行旧有学校教育事业和旧有社会文化事业的改造工作，争取一切爱国的知识分子为人民服务。”并提出：“在这个问题上拖延时间不愿改革的思想是不对的，过于性急、企图用粗暴方法进行改革的思想也是不对的。”① 在这一方针政策指导下掀起的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运动，最初是由一些高校发动而起。

①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71页。

1951年6月，在北京大学校长马叙伦的倡议下，北大教师开始了马列主义的学习和思想改造运动。不久教育部成立了京、津高等学校学习委员会，统一领导两市高校的学习运动。在京津等学校教师学习会上，周恩来作了《关于知识分子的改造问题》的报告，从7个方面谈了知识分子思想改造中应解决的问题及应采取的方法，强调了知识分子必须通过学习、工作和实践，自觉地改造自己，从民族的立场，进一步到人民的立场，到工人阶级的立场。11月30日，中共中央向各地党委和教育、公安部门党组发出指示，要求在所有大中小学校的教职员中和高中以上学生中进行思想改造。1952年初，政协全国常委会作出《关于开展各界人士思想改造学习运动的决定》，要求在各界知识分子中展开思想改造运动。

建国初期党对知识分子实行的团结、教育、改造的政策，意义深远。“包下来”的政策，消除了知识分子对共产党的陌生感，使他们欢迎、相信、认同共产党，从而消除顾虑，为新中国的经济、文化、教育事业服务。参加的学习、土改等一系列教育改造，使他们感受到了过去从书本上学不到的阶级观点，促进了世界观的初步转变。在克服了旧思想，转变了立场，接受了新思想，提高了自觉性后，他们感到前进有了方向和力量，开始树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北大中文系教授杨人梗先生说：“参加一次土改革命，胜过两年的学习。”北大法律系教授汪宣说，土改“对知识分子，实在是理想无比的思想改造的好机会，就我个人来说，它将是我思想改造过程中的里程碑”。① 但是，党在团结、教育、改造知识分子过程中，尤其是在建国初期的政治运动中，也存在着一些不正确的观点和错误的做法。在实际工作中，有些领导干部对于知识分子在国家经济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缺乏深刻的认识，对知识分子心存戒备，在政治上歧视他们。安排不妥、使用不当、待遇不公等问题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使知识分子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受到一定的影响。政治运动中的“左”的错误，造成了严重的后果，对有关当事人造成了难以弥补的创伤。如发端于批判俞平伯《红楼梦研究》而后转为以批判胡风为核心的学术批判运动，使许多著名学者和科学家被当作“资产阶级思想的代表人物”受到批判。文艺界的肃反运动，使部分知识分子失去了政治生活、学术生活、社会生活乃至家庭生活的安全保障，损害了他们钻研业务的积极性。

---

① 于风政：《改造》，河南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43页。

到了1955年底，社会主义改造即将完成，大规模的经济建设行将开始。为了调动广大知识分子参加社会主义建设的积极性，纠正在实际工作中对待知识分子的“左”的倾向，1956年1月14日到20日，中共中央召开了知识分子问题工作会议。周恩来同志在会上作了《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这个报告可归纳为两个方面：“一是对知识分子阶级属性作了正确的判断，肯定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摘掉了戴在他们头上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帽子，奠定了社会主义时期中国共产党对知识分子的正确的理论基础，实现了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知识分子问题的理论创新；二是充分肯定了科学技术在建设中的作用，从而肯定了知识和知识分子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并发出了‘向科技进军’的号召，重新建立起全社会对知识和知识分子的尊重，体现了中共重视知识、重视科学、重视人才、依靠科学技术进步推动社会前进和经济发展的战略眼光。”① 2月24日，中央政治局通过了《中央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指示》，指示强调：我们必须认识，知识分子的基本队伍已经成了劳动人民的一部分；在建设社会主义的事业中，已经形成了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的联盟。这一政策，体现了党对知识分子的关怀和信任。4月28日，毛泽东在党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提出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这是一个反映文艺和科学工作规律，能够充分发挥知识分子聪明才智的正确方针。根据党中央的指示，国务院组织制定了1956年—1967年12年科学远景规划草案。在我们党“向科学进军”口号鼓舞下，广大知识分子以前所未有的政治热情拥护我们的党，日夜辛勤地工作，掀起了向科学进军、科学要赶超世界先进水平的热潮。

（二）曲折的迷途：从1957年反右派斗争扩大化至1976年“文革”结束。

然而，好景不长。1957年波匈事件的发生给中国的政局带来了一定的影响，国内极少数右派分子乘整风运动之机向党进攻。对右派分子的进攻实行反击是必要的，但是，党“对当时的阶级斗争形势估计得过于严重，把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当作了敌我矛盾，以致造成扩大化的错误”②。随着党内“左”倾思潮的出现，党的知识分子政策逐渐脱离了正确的轨

① 吴小妮：《1956年知识分子问题会议研究综述》，《世纪桥》，2002年第1期。

②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497页。

道。1957年3月12日，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指出："我们现在的大多数的知识分子，是从旧社会过来的，是从非劳动人民家庭出身的。有些人即使是出身于工人农民的家庭，但是在解放以前受的是资产阶级教育，世界观基本上是资产阶级的，他们还是属于资产阶级的知识分子。"① 这就从根本上改变了1956年初党中央关于知识分子阶级属性的正确估计，把大多数知识分子看成是资产阶级的一部分，这种对知识分子阶级属性的错误判断及阶级斗争意识的强化的直接后果就是反右斗争的严重扩大化，将大批真诚为党提意见的知识分子打倒并长期不予改正。从1958年到1960年，受随之而来的大跃进、大炼钢铁等运动的影响，在知识界又进行了错误的过火的学术思想批判和开展所谓的"拔白旗"（"白旗"指资产阶级方向问题）运动，错整了一大批知识分子。1958年底，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开始觉察到"大跃进"运动公社化运动中出现的一些问题，于是，开始着手纠正经济工作中的"左"倾错误，与此同时，对于知识分子和思想文化方面的政策也采取了相应的措施进行调整。但是，这些努力由于1959年的"反右倾"斗争而中断了。知识分子问题上纠正"左"倾错误的工作，在1961年和1962年重新展开。1961年7月，中央下发《科学十四条》，重新强调了党对知识分子的"团结、教育和改造"的政策并对知识分子的"红"与"专"的关系问题作出规定。1962年2月，国家科委在广州召开会议，为知识分子"脱帽"、"加冕"。会上，周恩来、陈毅分别作了重要讲话，承认了党在对待知识分子问题上的失误，恢复了党对知识分子的正确政策，提出广大知识分子属于劳动人民，应该信任和关心他们。这些努力，一定程度上弥合了知识分子的感情创伤，调整了党和知识分子的关系，但是，这一时期党的高层领导对于知识分子问题的认识并不一致。薄一波说："周总理、陈毅同志在广州会议上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讲话，在中央内部就有少数人不同意甚至明确反对，柯庆施同志在上海竟不让传达陈毅同志的讲话。在周总理要求毛主席对这个问题表示态度时，毛主席也没有说话。"② 毛泽东不同意给知识分子摘帽，使周恩来等为知识分子"脱帽加冕"的努力困难重重，也给整个的调整知

①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73页。

②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下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1040页。

识分子政策工作蒙上了阴影。因此，虽然这一时期中央在知识分子政策问题上提出了不少正确的主张，做了不少工作，但都只是局部的，而不可能从根本上纠正知识分子政策上的“左”的错误。不久之后，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再次走向曲折的低谷。为知识分子“脱帽加冕”的做法，在1962年8月受到了毛泽东的错误指责，他认为“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有些人阳魂过来了，但阴魂未散；有的连阳魂也没有过来”①。接着在9月党的八届十中全会上，毛泽东又重新强调阶级斗争，把社会主义社会中一定范围的阶级斗争扩大化和绝对化，发展了他在1957年反右斗争以后提出的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矛盾仍然是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观点，进而断言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资产阶级都将存在和企图复辟，并成为党内产生修正主义的根源。所以，他发出了“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的号召。在十中全会的影响下，党在意识形态领域开展了过火的批判和斗争，知识分子实际上被当成了批斗的对象。从此，党对知识分子的估计和政策又从正确转向错误，出现了愈来愈严重的“左”的偏差，直至“文化大革命”期间，党在知识分子政策上的“左”倾错误被推到了极端。

1966年5月1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五一六通知”），《通知》说：高举无产阶级文化革命的大旗，彻底揭露那批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所谓“学术权威”的资产阶级反动立场，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反动思想，夺取在这些文化领域中的领导权。而要做到这一点，必须同时批判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文化领域的各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清洗这些人，有些则要调动他们的职务。“五一六通知”反映了毛泽东关于“文化大革命”的主要观点，从中可以看出，“文革”一开始就把矛头对准了教、科、文领域的党政干部和专家学者。“五一六通知”作为一个动员令，规定文化大革命的任务就是“彻底揭露那批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所谓‘学术权威’的资产阶级反动立场，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化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反动思想，夺取在这些文化领域中的领导权。”这样一来，许多优秀知识分子都被加上“反动学术权威”、“臭

① 童小鹏：《风雨四十年》（第二部），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266页。

老九”、“修正主义苗子”、“白专道路的典型”等莫须有的罪名，成了革命的对象。1971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纪要》提出了所谓的“两个估计”：（1）建国后17年，毛泽东的无产阶级教育路线基本上没有贯彻执行；资产阶级专了无产阶级的政。（2）大多数教师的世界观“基本上是资产阶级的”。这两个估计，全面否定了建国以来教育战线的成果，特别是把教师划归资产阶级，完全背离了“知识分子的大部分已经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的正确论断，把广大知识分子排斥在社会主义劳动者之外，再也不是社会主义建设的依靠力量，而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对象。经过10年的折腾，知识分子普遍受到冲击，不少人被迫害致死，更多的则被批判、下放劳动、接受改造。全国教育基本上停滞不前，人才培养青黄不接。科技界大批科研机构被撤销，科研仪器设备被毁坏，文献资料被焚烧，科研工作被迫中断。新闻出版界一片冷落萧条，许多地方报刊被停办。文艺界大批“文艺黑线专政”，取消了“百花齐放”的正确方针，取消了人们创作、表演的自由，几乎一切文学都被打入“冷宫”。“破四旧”使我国的历史文物和文化古迹遭受了一次严重破坏。“文化大革命”没有促进文化的发展，它反而使文化遭受浩劫。许多年轻力壮的优秀知识分子成了老、弱、病、残。一代青年人被耽误了，国家发展的良好契机错过了，我国同发达国家的差距拉得更大了。

（三）转折与发展：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夕至今。

“四人帮”集团被粉碎、邓小平恢复党和国家领导人职务后，首先从科教方面打开了拨乱反正的局面。1977年5月24日，邓小平在同中央两位负责同志谈话时指出：“一定要在党内造成一种空气。尊重知识，尊重人才。要反对不尊重知识分子的错误思想。不论脑力劳动，体力劳动，都是劳动。从事脑力劳动的人也是劳动者”“要重视知识，重视从事脑力劳动的人，要承认这些人是劳动者。”① 这次谈话所提出的“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论断，后来成为党的知识分子政策的核心。8月4日至8日，中央召开科学教育工作座谈会上，邓小平在《关于科学和教育工作的几点意见》的讲话中指出：建国以后17年，教育战线同科研战线一样，“主导方面是红线”；“我国的知识分子绝大多数是自觉自愿地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反对社会主义的是极少数，对社会主义不那么热心的也只是一小部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41页。

分。”要尊重劳动，尊重人才，知识分子的名誉要恢复。① 11 月 18 日，《人民日报》全文转载《红旗》杂志《教育战线上的一场大论战—批判“四人帮”炮制的“两个估计”》一文，进一步揭发批判“四人帮”炮制“两个估计”的经过和残酷迫害知识分子的罪行，彻底推翻了“两个估计”，使教育战线的形势开始好转。

1978 年 12 月召开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中国的历史掀开了崭新的一页。从此，中国知识分子也跨入了一个崭新的历史时期。在进行拨乱反正，恢复知识分子政策的过程中，邓小平同志以非凡的理论勇气和政治魄力，冲破了两个凡是的严重束缚，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论述了中国的知识分子问题，为知识分子政策的恢复和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在 1978 年 3 月的全国科学大会上，邓小平宣布：“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肆意摧残科学事业，迫害知识分子的那种情景，一去不复返了。”② 他还重申和阐明了知识分子问题的许多基本观点。如知识分子的绝大多数已经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没有知识分子就没有现代化；知识分子必须做到又红又专等等。这些基本观点，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知识分子理论，为知识分子政策从根本上拨乱反正奠定了理论基础。在此基础上，党提出了对待知识分子要真正做到“政治上一视同仁，工作上放手使用，生活上关心照顾”的工作方针，使知识分子政策在新的历史时期更加科学和完善。在实际工作中，邓小平同志自告奋勇抓教育工作，也解决了许多影响知识分子积极性的实际问题。如知识分子的待遇问题、两地分居问题等等，都得到很好地解决。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党的知识分子工作进入新的阶段。以江泽民为核心的领导集体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深刻洞悉世界范围内知识经济的兴起，将知识分子问题提到了关系民族存亡的战略高度，坚定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开创了知识分子工作的新局面。1989 年，一些所谓知识分子的“精英”打起了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大旗，掀起了一场严重的政治风波。风波过后，人们的思想有疑虑，担心会影响党对知识分子的信任。江泽民总书记在“庆祝建国 40 周年的讲话”中明确提出：“我国知识分子已经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没有知识分子，不可能建设社会主义。我们

① 《邓小平文选》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第 2 版，第 49—51 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第 2 版，第 85 页。

党的这一基本观点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知识分子政策，没有也不会因为不久前发生的政治风波而改变。”① 1990年5月3日，江泽民同志在首都青年纪念“五四”报告会上作了《爱国主义和我国知识分子的使命》②的讲话，又全面论述了知识分子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使命和中国知识分子成长的正确道路，进一步阐述了我党的知识分子政策。他说：“知识分子作为工人阶级队伍中主要从事脑力劳动的一部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承担着重大的社会责任。毛泽东同志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说过：‘没有知识分子的参加，革命的胜利是不可能的。’今天，没有知识分子的参加，建设和改革的胜利更是不可能的。”“在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实践中，我们越加深刻地认识到，同历史上任何时期相比较，中国人民从来没有象今天这样，对自己的知识分子提出如此广泛、如此迫切的要求。”江泽民同志还强调要进一步做好党的知识分子工作。他说：“能不能充分发挥知识分子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是我们事业成败的关键之一，也是衡量党的领导水平和领导艺术的一个重要标志。”“要在全社会进一步形成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良好风尚，重视知识分子的劳动成果，使之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充分发挥作用，并逐步完善有利于人才脱颖而出的政策和制度。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继续尽心尽力地改善知识分子的工作和生活条件，坚决克服官僚主义和拖拉作风。凡是经过努力可以解决的问题都必须认真去办，尽快解决，少说空话，多做实事。”1990年9月，中共中央适时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知识分子工作的通知》，重申了党对知识分子队伍的基本政策，充分肯定知识分子在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中不可替代的作用，进一步明确了知识分子工作为党的基本路线服务的指导思想。1995年5月，江泽民在全国科技大会上的讲话中提出了实施科教兴国的战略，确立科技和教育是兴国的手段和基础的方针。这一方针大大提高了各级干部对知识分子重要性的认识，增强了对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理解。

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进一步提出“人才强国战略”，提出“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和“以人为本”、“建设创新

① 江泽民：《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4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1989年9月30日。

② 江泽民：《爱国主义和我国知识分子的使命》，《人民日报》1990年5月3日。

型国家”等思想，这些论断进一步提升了知识与人才的社会地位，也为知识分子施展才华提供了更为广阔、宽松的社会舞台。除此之外还制定了一系列措施充分发挥知识分子的作用，广大知识分子也为我国科学教育文化事业的发展做出了巨大成绩，各行各业都取得了一大批高科技成果，极大地促进了我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综观建国以来知识分子政策的发展演变过程，笔者得到了如下启示：

（一）这几十年的历史经验证明，知识分子问题不是一个孤立的问题，它同对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关系、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方法等问题的认识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

知识分子政策的成败是同党的指导方针和整个国家政治、经济形势的起落相伴而行的。当党的指导方针比较正确、国家的政治经济形势相对稳定和发展的时候，知识分子政策也相应地会比较成功，文化科技事业便能繁荣发展，从而对国家经济的发展、政治形势的好转也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党的事业就能兴旺发达，蒸蒸日上；反之，知识分子政策就会出现失误，我们的文化科技事业的发展就会受到阻碍和损害，这样就会影响着党和国家建设事业的成败。知识分子的命运是与我们党和国家的命运紧紧联系在一起的。所以，我们党应该把知识分子问题时刻作为一个重要问题来抓，通过制定正确的政策来调动知识分子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从而推动党的事业顺利向前发展。

（二）一个政党要永远保持先进，必须坚持真理，不断地修正前进中的错误。

建国以来几十年，知识分子政策的发展演变经历了一个复杂曲折的过程，历经了多次反复，有的时期正确的指导思想和政策占主导地位，有的时期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有失误，甚至错误的指导思想占主导地位。这充分展示了我们党在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现代化建设中不断克服缺点，总结经验，从幼稚到成熟的发展过程。综观我党的历史，我们发现，党的伟大之处并不仅仅在于曾经指定和执行了正确的政策并取得了辉煌的成就，还在于党虽然犯过错误，甚至是严重的错误，但是党并不隐瞒和回避自己的错误，一旦发现，就会及时给予纠正。勇于承认并改正自己的错误，这正是党的伟大和可贵之处，也是党的生命力所在，党能够永葆先进的原因、党的事业兴旺发达的希望，这也充分说明我们党善于从自身失误中吸取教训、总结经验，从而使党的领导水平不断提高，逐步地走向成熟。

（作者肖湘娜，湖南省委党史研究室联络处副主任科员）

建国以来我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发展的回顾与思考

丁 军 刘爱军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是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主渠道和主阵地，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改革和建设则是提升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实效性和针对性的关键。系统回顾和科学梳理建国以来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改革和建设的历史进程，科学概括和系统总结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改革和建设的基本经验，对于继续推进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改革和创新，充分发挥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对大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主导作用，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一、建国以来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的演化历程

（一）初建与探索时期（1949—1965年）

建国后，党和国家在恢复和建立新中国教育的同时就把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高等学校教育教学的重要内容，并开始着手课程设置。1952年10月7日，教育部颁发了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一个全国性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方案——《关于全国高等学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课程的指示》，具体规定了当时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开设的门数、学时、顺序以及课程名称，并将思想政治理论课统称为“公共必修课”，包括三门：“新民主主义论”、“政治经济学”和“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其中核心课程是“新民主主义论”。为适应党中央提出的“一化三改”的过渡时期总路线，1956年9月9日，高等教育部又颁发了《关于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程的规定（试行方案）》，对当时高校开设的四门政治理论课在各系科开设的门数、学时和顺序做了详细的规定。《规定》要求：一年级开“马列主义基础”，二年级开“中国革命史”，三年级开“政治经济学”，

四年级开“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①] 至此，高校设置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演变为四门（简称“旧四门”）。由于当时国内形势的变化，1957 年 12 月 10 日，高等教育部、教育部联合颁发了《关于在全国高等学校开设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的指示》，规定在全国高等学校各年级普遍开设“社会主义教育”课程，并以毛泽东同志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为中心教材，同时阅读一些必要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著作、党的文件和其他文件。正是基于“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的“应运而生”，原来开设的四门政治课一律停开，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 1960 年。

1961 年 4 月颁布的《改进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意见》，将高校公共政治理论课改称为“共同政治理论课”，并首次提出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课的课程目标，包括两类，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理论，二是形势和任务。1964 年 10 月，中共中央批转了《中共中央宣传部、高等教育部党组、教育部临时党组关于改进高等学校、中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的意见》，进一步明确规定高校共同政治理论课的科目和内容，并指出今后高等学校共同政治理论课除继续开设“形势与任务”课外，设置“中共党史”、“哲学”、“政治经济学”等课程。除“形势与任务”是各专业共同必修课外，另外三门课程在不同年制、不同专业、不同类型高校上开设要求有所区别。

（二）停滞与无序时期（1966—1977 年）

“文革”开始以后，高等学校遭受重创，高校政治理论课也陷入混乱无序状态，出现了建国后的停滞时期。从 1966 年到 1969 年高等学校停止招生，在校学生的所有课程都被停开，直到 1970 年下半年高校才开始从有实践经验的工人农民中间选拔学生，高校政治理论课的教学也开始恢复。1970 年 6 月 27 日，中共中央颁发了《关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招生（试点）的请示报告的批示》。《批示》规定政治课以毛主席著作为基本教材，实行教学、科研、生产三结合的业务课和以备战为内容的军事体育课。因此复课后，遵照毛主席“以学为主，兼学别样，即不但学文，也要学工、学军、学农，也要批判资产阶级”的教导，紧密结合三大革命运动实践。[②] 此后，在 1970 年至 1977 年间，政治课主要是围绕“无产阶级专

①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1 页。

②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55 页。

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讲授一些内容受到严重歪曲的马列主义原著和毛泽东的著作，此时根本不存在正常的教学活动，政治课完全是为政治运动服务的，常常被接连不断的政治活动所挤占或取代。因此，这一时期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教学处于混乱无序状态，直至1978年高校恢复正常招生，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课程设置才回归正常状态。

（三）恢复与形成时期（1978—1984年）

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为主要标志，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重新提到重要议程。1978年4月，教育部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加强高等学校马列主义理论教育的意见》，提出开设“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政治经济学”、“中国共产党党史”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后规定文科专业开或试行开“科学社会主义”）等四门课（简称“老四门”）。1980年4月，教育部、共青团中央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的联合通知，其中明确提出了要教育学生坚持党的领导和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的精神。1980年7月，教育部在《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马列主义课的试行办法》的文件中，对马列主义课的地位和任务、教学方针，课程、学时、大纲和教材，教学制度、教学环节和教学方法等问题作了明确的规定。1982年10月9日，教育部印发了《关于在高等学校逐步开设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程的通知》，第一次正式提出了高等学校在思想政治教育中，要对大学生进行共产主义思想道德教育。1984年，教育部正式发出《关于高等学校开设共产主义思想品德课的若干规定》，要求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把道德教育和法制教育等内容纳入高校政治理论课的视野之中，至此，思想品德课与马克思主义理论课一起构成了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体系。

（四）调整与提高时期——实施“85方案”（1985—1997年）

1985年8月1日，中共中央发布了《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的文件，这是改革开放后党中央发布的第一个全面部署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建设的文件（即“85方案”），也是“85方案”中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的根本指导思想。该文件要求思想品德课和政治理论课必须在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上进行改革，这是课程建设的迫切任务。1986年3月，原国家教委发出了《关于在高等学校进一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教学的通知〉的意见》，明确提出思想政治理论课程要由“老四门”过渡到

“新四门”即“中国革命史”、“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马克思主义原理”、“世界政治经济与国际关系”（文科开设）。[①] 1987 年 3 月，原国家教育委员会根据“85 方案”实施中存在的具体问题，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改革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学的意见》的文件，对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中加强领导、推进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改革、保证教学课时、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积极开展科学研究等五个方面作了专门部署。1987 年 10 月，又规定将“形势与政策”和“法律基础”设置为必修课程。1992 年原国家教委教社司把原设的“大学生思想修养”和“人生哲理”合二为一，称为“思想道德修养”。这样，思想品德课的三门课程即“形势与政策”、“法律基础”、“思想道德修养”作为必修课程固定下来，与马克思主义理论课一起，合称为“两课”。1995 年 10 月原国家教委发布了《关于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学改革的若干意见》的文件，《意见》强调指出，“两课”教学及其改革的主要任务是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特别是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教育，强调“两课”教学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中心内容。这实质上提出了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要以当代中国发展的马克思主义为中心内容的根本要求，这是“85 方案”对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提出的另一个重要的指导思想。1996 年，以加强高校“两课”建设为主旨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二级学科正式设立。此后，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学科得到长足发展，这一学科的设立不仅为“两课”教学、科研和师资培养提供了重要的学科平台，而且也为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的形成奠定了重要的学科基础。

（五）发展与规范时期——实施“98 方案”（1998—2004 年）

党的十五大将邓小平理论与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一起，确立为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为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颁发《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两课”课程设置的规定及其实施工作的意见》，决定单独开设“邓小平理论概论”课程，并提出了新的“7 + 1”方案即“98 方案”。这一方案课程设置包括：“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毛泽东思想概论”、“邓小平理

①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10 页。

论概论”、“形势与政策”、“法律基础”、“思想道德修养”、“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文科开设）八门课程。[①] “98方案”把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的教学确定为“以邓小平理论为中心内容”，主要任务确定为“进一步解决好邓小平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从而形成了“毛泽东思想概论”到“邓小平理论概论”的课程逻辑，突出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两大理论成果及其内在逻辑联系，至此，思想政治理论课程设置逐渐走向规范化。“98方案”的课程体系体现了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要以邓小平理论为中心的指导思想，体现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是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科学体系，体现了必须科学准确、系统完整地把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根本要求，体现了以解决学生的思想实际问题、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为根本目标，从而更好地实现对大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的目标。

（六）整合与升华时期——实施“05方案”（2005年—）

党的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对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做出了新的战略部署，提出了对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产生重要影响的诸多重要理论，包括科学发展观、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理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理论等。2004年8月，中共中央颁发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即“16号文件”），对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改革和建设作出了重大决策。2005年2月，根据“16号文件”精神，教育部颁发了《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明确提出了2005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改革新方案（即“05方案”），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②]、“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这四门课程，规定为普通高校四年制本科的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必修课，再一次创造性地进行了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体系的改革，使高等学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和思想政治教育迈上新的台阶。

---

①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83页。

② 在该教材的编写中，改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二、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的基本经验

建国60年来，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虽然在某些时期出现了一定程度的偏差，但总体上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获得了长足发展，取得了突出成效，同时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一）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根本方向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是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改革和建设的前提。我国是以马克思主义作为根本指导思想的社会主义国家，这一性质决定了我国高校开设思想政治理论课必须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政治方向，否则其开课与否以及开课水平的高低都将毫无意义。纵观建国60年来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发展的历史沿革，不难看出，大多数课程方案都始终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根本方向，以确保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改革和建设沿着正确的轨道发展。

建国初期，党中央确定当时要以主要力量继续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任务，并进而为向社会主义过渡创造条件。与党中央的大政方针相适应，当时新中国的高校也把对学生进行新民主主义教育作为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1964年10月11日，中共中央批转的《中央宣传部、高教部党组、教育部临时党组关于改进高等学校、中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指出："高等学校、中等学校政治理论课的根本任务，是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青年，向他们进行无产阶级的阶级教育，培养坚强的革命接班人"。① 1987年《中共中央关于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决定》明确指出，"高等学校培养出来的大学生、研究生，应当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为实现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而献身"；② 1989年春夏之交的风波后，面对严峻的现实，原国家教育委员会对思想政治工作又提出了新的要求，于1991年颁发了《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若干意见》，明确要求"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坚定不移地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坚持用马克思主义教育人，把加

①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50页。

②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22页。

强高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作为反对‘和平演变’和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可靠接班人的一项战略任务。”① 1995年颁发的《关于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学改革的若干意见》明确强调“两课”教学的根本目标，是引导学生“确立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而奋斗的政治方向”。② 随后颁布的《中国普通高等学校德育大纲（试行）》明确规定，高校德育应“把坚持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学校工作首位”；高校德育的首要目标就是“使学生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党的领导和党的基本路线，确立献身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政治方向”；高校德育的第一原则就是方向性原则，即高校德育“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抵制各种错误思想影响”。③

“98方案”和“05方案”也都明确规定将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首位。1998年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颁发的《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两课”课程设置的规定及其实施工作的意见》指出：“‘两课’课程设置必须着眼于引导和帮助学生掌握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确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④ 为更好地应对世界多极化和经济全球化趋势深入发展给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带来的严峻挑战，2005年2月又颁布了《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明确指出，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必须“坚持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武装大学生，始终保持教育教学的正确方向”。⑤

（二）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根本方法

理论联系实际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根本特征和根本要求，因而也是高

①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38页。

②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58页。

③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62、165页。

④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82—183页。

⑤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214页。

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改革和建设的根本方法，是提升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针对性、实效性和增强吸引力、感染力的关键之所在。建国以来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的发展实践表明，什么时候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根本方法，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改革和建设就得到良性发展，反之，就会遭受挫折。

1957 年 11 月 1 日，中共中央批转了中宣部关于在高等学校和中级以上党校设立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的决定。1957 年 12 月 10 日，高等教育部、教育部联合颁发了《关于在全国高等学校开设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的指示》（厅秘载字第 242 号、高师教柳字第 214 号），规定在全国高等学校各年级普遍开设“社会主义教育”课程，全体学生和研究生无例外地参加学习，课程内容以毛泽东同志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为中心教材，同时阅读一些必要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著作、党的文件和其他文件。各校应根据中共中央宣传部编写的“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的阅读文件”，结合本校大鸣大放期间和反右派斗争中暴露出来的政治思想问题，规定切合本校实际的教学计划与阅读文件，并确定学习重点，力求学深学透。学习时间暂规定为一学年。各班级在学习“社会主义教育”课程期间，原应开设的四门政治课一律停开。① 可见，上述脱离实际的课程设置虽然满足了当时的政治诉求，但严重背离了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根本方法，致使当时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实际上处于停滞状态，并蜕变成以进行反右派斗争为中心的政治化教育。这一现象一直持续到 1959 年中共中央开始纠正“左”倾思想倾向后才得到缓解，政治理论课也才暂时稳定下来。此外，“文革”期间，因严重扭曲了理论联系实际的根本方法，导致当时政治课主要围绕“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讲授一些内容受到严重歪曲的马列主义原著和毛泽东的著作，进而导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再次陷入停滞的僵局状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之所以陷入上述混乱无序和停滞的僵局状态，归根结底是基于实践中摒弃了理论联系实际的根本方法。

改革开放后，由于每个时期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改革和建设始终站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的根本需要之高度，始终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根本方法，因而逐渐步入了良性发展轨道，并获得了长足发展，取

①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31—32 页。

得了突出成效。1985年8月《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中就明确提出，为了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适应现代化科学技术和现代化经济政治巨大变化的需要，我国现行的思想政治课必须进行认真的改革。而“改革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课的教学，关键是坚决贯彻执行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① 1998年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颁发了《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两课”课程设置的规定及其实施工作的意见》（即“98方案”），《意见》指出：“要认真贯彻理论联系实际和‘学马列要精，要管用’的原则，全面地反映中国实际和时代发展，着力于提高教学效果。”② 进入新世纪后，世界多极化和经济全球化的趋势在曲折中发展，国内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就业方式、利益关系和分配方式日益多样化，特别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推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深入展开，对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改革提出了新的要求。为此，“05方案”明确对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提出“坚持理论联系实际，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学生”③ 的根本要求。

（三）坚持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中心内容

坚持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中心内容，就是指确立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为主要教学任务的中心，这是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变化而发展变化的。建国60年来，我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的改革和建设始终植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建国初期，为彻底肃清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主义的思想，在高校开设“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新民主主义论”及“政治经济学”三门课程，并着重强调应讲授系统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后来因为社会主义建设需要，于1953年将“新民主主义论”改为“中国革命史”；后来因为“左”倾错误思想的干扰，导致于1957年开始只开设“社会主义教育”一门课程，并持续到1960年；1964年，为切实应对当时两条道路斗争的需要，《中共中央宣传部、高等教育部党组、教育部临时党组关于改进高等学校、中等学校政治

①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06页。

②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83页。

③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214页。

理论课的意见》明确提出，“政治理论课必须以毛泽东思想为指针，把宣传毛泽东思想作为最根本的任务，把毛主席著作作为最基本的教材。”①

改革开放初期，为了从理论上回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实践过程中遇到的许多难题，在高校开设“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课程；党的十四大以后，为了进一步回答和解决“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根本问题，又把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作为中心内容纳入思想政治理论课程体系；“98 方案”强调，“两课”课程设置要以“邓小平理论概论”为中心内容，比较系统地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05 方案”则指出，思想政治理论课程设置要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成果即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中心内容，立足于对大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教育，进一步推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大学生头脑工作，帮助学生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科学体系和基本观点，指导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去认识和分析问题。至此，初步形成了以“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为中心内容的新课程体系。这个体系既充分体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最新经验，又科学准确地回答了当代大学生十分关注的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

（四）坚持继承与创新的根本原则

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的继承与创新，是指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既继承以往课程建设的“合理内核”，又紧密结合当代中国社会实践的发展变化，与时俱进地创新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设置和内容。新中国成立后，我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虽然反复多变，但基本上呈现了在继承以往课程建设的基础上创新思想政治理论课程设置和内容的发展态势。

就继承而言，思想政治理论课程的继承性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课程建设方面的继承。如前所述，无论是建国初期开设的“旧四门”，改革开放前（1978 年 4 月）提出后来开设的“老四门”，“85 方案”开设的“新四门”，“98 方案”开设的“新七门”，还是“05 方案”开设的整合后的“新四门”思想政治理论课，都始终继承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①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51 页。

沿袭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二是根本宗旨上的继承。纵观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发展历程，虽然在社会主义建设的各个不同时期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名称的表述各异，但始终以培养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可靠的接班人为根本宗旨。从邓小平同志提出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四有”新人，① 到江泽民同志提出“培养一代又一代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献身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② 再到胡锦涛同志提出“努力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③ 都继承了建国后毛泽东提出的培养合格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根本宗旨。可见，培养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可靠的接班人一以贯之于我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的整个改革与建设过程之中。

就创新而说，思想政治理论课程的创新性也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课程建设目标的创新。建国后，多数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方案始终明确提出高校政治理论课的任务就是使学生逐步完整地准确地学习和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树立无产阶级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提高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的能力。特别是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和邓小平同志提出培养“四有”新人的目标后，及时创新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课程建设目标显得更加突出。为此，“85方案”提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必须使学生了解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历史、经济学、政治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等基本理论，培养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对当代其他各种社会思潮辨别分析的能力；④ “98方案”提出要“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进一步解决好邓小平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这一主要任务”；“05方案”则进一步指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要体现马克思主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格，更好地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有利于更好地用马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10页。

② 《江泽民文选》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370页。

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人民日报》2004年3月23日。

④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07页。

克思主义理论武装大学生头脑”。① 二是课程理论内容的创新。总体来讲，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理论内容的创新主要体现在建国初期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教育内容转移到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主的教育内容。具体而言，表现在以下几方面：一是改革开放前，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内容的设置主要是为了培养更多的又红又专的革命建设者，因而其内容主要是基于政治需要的视角而设置；二是改革开放后，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内容的设置主要是为了更好地建设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进而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因而其内容是基于经济、历史、文化和社会建设的视野而设置。这一特征可以从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具体内容得到有力佐证：如党的十四大以后，为了进一步回答和解决“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根本问题，把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纳入思想政治理论课程体系；党的十六大以后，为了科学阐释和解决“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这一根本问题，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纳入思想政治理论课程体系；党的十七大前后，为了正确诠释和解决“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以及“走什么路，举什么旗”的根本问题，将科学发展观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纳入思想政治理论课程体系，等等。

综上所述，建国60年来我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深深植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伟大实践中，它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深入发展而得到不断的改革和创新，既取得了重要成就，也积累了丰富的宝贵经验。我们坚信，在今后的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中，只要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根本方向、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根本方法、坚持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中心内容、坚持继承与创新的根本原则，必将开创我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的新局面。

（作者丁　军，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教育学院教研室主任、教授、博导；
作者刘爱军，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教育学院在读博士）

①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215页。

建国以来中国对联合国的认识及行动选择

高 辉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对联合国的认识是不断发展变化的。身处联合国体系外时期，中国把联合国看作是美国操控下的“表决机器”和“美苏政治交易所”。合法席位得到恢复后的一段时期内中国也只是把联合国看作是一个能反映第三世界国家呼声、揭露超级大国霸权行经的论坛而已。直到80年代以后，中国真正才认识到联合国的作用，认为“联合国对中国很重要”。冷战结束后至今，中国对联合国作用的认识更加客观深刻，认为“世界需要联合国”。这些认识及其变化，是由多种原因造成的，其中既有历史原因，比如中国人对“国联”的反感，也有现实的原因，即国内国际形势的变化。而上述种种认识决定了中国对联合国的行动选择由“挑战、对抗与斗争”，到“有限参与”，再到“全面参与”，最后到“广泛而深度地参与”。中国的大国地位在这一过程中逐渐得到体现。

本文将通过一个“认识——行动选择”的分析框架来系统地梳理建国60年来中国对联合国的认识及行动选择的脉络，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探究60年来中国与联合国关系的演变及特点。本文这种不是单纯描述性的、而是带有分析性的研究，不仅会加深对中国对联合国的认识及行动选择的历史演变过程的理解，而且对我国今后更好地处理与联合国的关系以及发挥一个“负责任的大国”的作用也将大有裨益。

一、“表决机器”——“挑战者”（1949年10月—1971年10月）

从1949年10月新中国成立到1971年10月，中国对联合国的认识基本上是负面的，除了最初的态度比较积极，认为联合国是“维护世界安全与和平的国际组织”外，一直把联合国看作是美国手中的工具及其操纵下

“表决机器”，是“美苏的政治交易所，是美帝苏修镇压世界人民革命的工具。①

中国对联合国之所以有这种负面的认识，是由以下原因造成的：

一是受中国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形成的革命性和斗争性的影响。这是深层次的原因。长期的被压迫被剥削的经历造成了中华民族对帝国主义（西方国家）心理上的反感与排斥，这种反感和排斥非短期内所能消除，而且富有阶级斗争经验的中国共产党人“显著侧重于国际阶级斗争；更显著侧重于从国际阶级划分的角度观察民族斗争……”。② 这反映了当时中国人对时代主题的认识还停留在“战争与革命”阶段，对联合国的认识自然也就离不开这种时代认识的局限。因此，这一时期中国的外交重点是处理好同社会主义和第三世界国家的关系，同西方国家及以联合国为首的国际组织之间的联系不但少，而且集中在斗争方面。

二是国际体系的两极格局对意识形态的强调也深刻地影响了中国看世界和联合国的视角。

众所周知，早在1945年2月二战尚未结束之时，两极格局的基础就已经通过雅尔塔会议确定下来。新中国成立之时，正是美苏冷战的起始阶段。美国从其独霸全球的战略利益出发，在中国问题上采取了“扶蒋反共”的政策，希望国民党能获胜。然而，中国内战以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取得革命胜利而告结束。对此种结局美国并不甘心，千方百计地想把新中国扼杀在摇篮里。政治上对新中国实行遏制和孤立政策，拒绝承认新中国；经济上对新中国实行全方位的封锁和禁运。相反，苏联最早承认新中国并同新中国建立了大使级的外交关系。在这种情势下，中国才做出了“一边倒”的选择。而“一边倒”的外交决策将中国明确划归到社会主义阵营，与西方的资本主义阵营敌对。

在对待联合国的态度上，新中国最初是积极的，认为联合国是“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的国际组织”，因而对联合国满怀希望，中国政府当然希望以加入联合国的方式寻求国际承认。然而在其后的几年里，中国政府对联合国的态度，逐渐由积极转向消极，对联合国逐渐由“满怀希望”转

---

① 《联合国是美帝、苏修镇压人民革命的工具》，《人民日报》，1967年6月14日，第6版。

② 陶文钊、梁碧莹：《美国与近现代中国》，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9页。

向”失望”。首先是联合国在朝鲜战争中的表现，使中国对联合国感到失望。1950年6月爆发的朝鲜战争本是一场内战，但是美国操纵安理会通过了一系列干预朝鲜内战的决议，并组建联合国军，把联合国变成了朝鲜战争的一方，“联合国军”的飞机轰炸中朝边界中方一侧目标的事件多次发生。当中国被迫出兵朝鲜后，自然中国和联合国就成了交战双方。其次是在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席位问题上的表现，也使中国对联合国倍感失望。1950年9月，第五届联大在美国操纵下否决了苏联和印度分别提出的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合法权利的提案。1951年，受美国操纵的第六届联大又否决了苏联等国代表提出的将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席位问题列入联大议程的提案。不仅如此，联合国还在美国的操纵下通过了一系列污蔑中国的提案。这些表现使联合国在中国人民心中的威信更加下降。再次，联合国干涉行为的增多使中国政府对联合国性质的认识发生了改变。1956年11月联合国干涉匈牙利选举；1957年9月美国利用联合国侵略叙利亚等行径使中国政府认为联合国已经背离了其宗旨和原则，成为大国操纵的工具，而不是亚非拉国家伸张正义的场所。这样，中国政府逐渐放弃了对联合国的期望。

20世纪60年代以后，随着实力地位的不断增强，苏联开始走上了与美国争霸的道路。中苏关系也日益恶化，并最终导致双边关系的破裂和社会主义阵营的解体。苏联在联合国的表现也使得联合国带给中国政府的负面印象更深了，甚至认为联合国是美苏的政治交易所。“多年以来，联合国在美帝国主义的操纵下，干了许多坏事。现在苏联新领导又同美帝国主义勾结起来，共同控制和加紧利用联合国，势必干出更多的坏事。”①

基于以上种种因素，中国政府对联合国有负面的认识是可以理解的，中国对联合国持不满的态度也是正常的。与此相适应的中国在这一时期对联合国的行动选择也必然是“推迟加入，甚至不加入”，“挑战”、“对抗与斗争”。正如1965年1月25日，周恩来指出的，“在美帝国主义操纵下的联合国绝不是什么神圣不可侵犯的东西，联合国是可以反对的，联合国是可以退出的。而且联合国是可以不进去的。”②

---

① 《联合国是美苏政治交易所》，《人民日报》社论，1965年12月27日，第4版。

② 《周总理在欢迎苏班德里约第一副总理宴会上发表重要讲话，联合国必须改正错误彻底改组，也可以另立一个革命的联合国》，《人民日报》，1965年1月25日，第1版。

中国与联合国在这一时期的关系是很紧张的。身处联合国之外的中国在不断地与联合国进行着对抗与斗争，美国外交政策委员会中国问题高级研究员把这种行为称为“叛逆”。① 直到1967年，中国领导人依然表示，“联合国必须纠正错误，彻底改组和改造，亚非许多友好国家可以在联合国内斗争，中国则在联合国外进行斗争。如果这个目的不能达到，成立一个新的革命的联合国的可能性，就会日益增长”。② 中国同联合国进行斗争的具体行为就是批评和谴责。这一点，从中国对联合国的批评度可以看出，1949年—1971年《人民日报》中表达对联合国不满、批评、谴责态度的文章有830篇，占政治类文章总数的38.18%。……从1959年开始，中国对联合国的批评度迅速攀升，并一直保持到1969年；期间1966年、1967年中国对联合国的批评度高达95.12%和92.45%，即使到了1969年这种批评度仍高达71.43%。③

总之，1949年—1971年，中国对联合国的负面的认识决定了中国政府对联合国的“对抗斗争”的行动选择，而这种行动选择同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因素参杂在一起，使中国被排斥在联合国之外长达22年之久，成为一个“具有比较明显革命性的体系外国家”④。这也使得中国面对的国际环境非常严峻，外交方面可供施展的空间也日益狭小。

二、“反霸论坛”——“有限参与”（1971年10月—1978年12月）

1970年中国在第25届联大对其在联合国的永久代表权问题所进行的投票中受到广泛支持，51:47的投票结果代表着国际社会的人心向背，中国政府凭其敏感的政治嗅觉，很快将获得联合国席位这一目标融入其外交大战略中，采用了政府与民间等多种外交方式，通过多种外交渠道赢得更广泛的支持。终于在1971年10月25日，第26届联大以压倒多数通过了

① ［美］伊丽莎白·埃克诺米等：《中国参与世界》，新华出版社2001年版，第48页。

② 《周总理在非洲国家使节欢迎卡翁达总统的宴会上重申，联合国必须纠正错误彻底改组和改造》，《人民日报》，1967年6月25日，第1版。

③ 赵磊：《建构和平——中国对联合国外交行为的演进》，九州出版社2007年版，第20—21页图8。

④ 夏建平：《认同与国际合作》，世界知识出版社2006年版，第178页。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等23国的提案，决定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一切合法权利，并立即把国民党集团的代表从联合国及所属一切机构中驱逐出去。这就是联合国历史上著名的联大2758号决议，它从政治上、法律上、程序上公正彻底地解决了中国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这是中国外交工作一次重大突破。联大第2758号决议是中国寻求国际承认的里程碑，它为中国逐渐参与联合国和走向世界打开了大门。

恢复联合国的合法席位后，中国已成为国际社会的合法一员。中国对联合国的认识又有了新的变化，认识到联合国是一个揭露霸权主义和反映第三世界国家呼声的论坛。“联合国对维护自身安全可能具有重要作用，即联合国可以成为中国维护自身安全并在国际事务中发挥作用的有效途径”。① 不能否认，中国对联合国的这种认识是有片面性的，这种认识还仅仅停留在“论坛”阶段，对于联合国在维护世界和平与促进发展方面究竟能起多少实际作用，尤其是对于通过中国对联合国工作的全面参与来促进联合国在这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中国并没有太多的认识。

中国对联合国的这种片面认识是多种原因造成的。

首先，进入20世纪70年代后，中国所处的国际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国际舞台上出现了美、苏两个超级大国激烈争夺和多种力量日益增长的局面。由于美、苏力量对比发生了有利于苏联的变化，苏联在第三世界的攻势咄咄逼人，并在中苏边界布置重兵，加强对中国的威胁。而美国深陷在越战泥潭之中，被迫实行战略收缩，为了遏制苏联的攻势，不得不调整其对外政策，谋求改善中美关系。而中国针对形势的变化也适时调整了对外政策，开始与美国缓和关系，与日本恢复邦交，改善与西方国家的关系，加强同第三世界国家的团结合作，这就使中国的对外关系得到了很大的发展。此时随着大批新独立的第三世界国家的加入，联合国本身也发生了很大变化。联合国成立之初，在51个成员国中，亚非国家只有13个，到了70年代，这个数字已增加到80多个，从而改变了联合国内的力量对比。中国始终不渝地同第三世界国家互相支援，在联合国同超级大国的霸权主义进行了顽强的斗争，逐渐改变了超级大国控制联合国和任意摆布世界事务的局面，使联合国日益成为伸张正义、反对侵略和进行反帝反霸斗

① 仪名海：《20世纪国际组织》，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2003年版，第267—268页。

争的重要讲坛。

其次，在重返联合国之初，中国尚处在“文化大革命”的阵痛之中，极左思维仍有很大的影响，对时代主题的认识仍停留在“战争与革命”阶段，对国际问题的认识仍有许多偏颇之处，如过多地从“国际阶级斗争”的角度来考虑在国际问题上的立场，因而对联合国的认识也不能不受到这种极左思维的影响。

第三，由于多年来联合国在个别超级大国操纵下记录不佳，中国尚未从对联合国原有的印象中完全摆脱出来。

上述认识决定了中国政府对联合国的行动选择。客观地说，20 世纪 70 年代初，中国对联合国仍持谨慎态度。周恩来在接受日本记者采访时说：“中国有句老话：‘临事而惧’。我们对联合国还不那么熟悉，所以一定要谨慎。”① 因此，在恢复联合国席位初期，中国对联合国的行为具有“高度的选择性和象征性”，更多地是谈论抽象原则，且冷静旁观多于实际参与。确切地说，此时期中国政府对联合国的外交行为基本是被动的、消极的，是“有限参与”或“选择性参与”。例如，对于联合国在人权方面工作，中国对其积极意义认识不够，因而长期没有参加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的工作，没有利用这一国际人权领域的重要组织宣传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改善人权方面取得的重要进展和中国的人权观。对于联合国在裁军方面的实效，这一时期中国也基本持怀疑态度，对联合国裁军努力进行简单地否定并置身事外，这使中国的和平外交形象受到了一定的影响。这一时期，中国主要是有选择地参加了联合国下属的几个专门机构，如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等。

总之，中国政府这一时期对联合国的“冷静旁观”及“有限参与”，导致中国在联合国中的声誉不高。中国与联合国之间也呈现了时有合作，时有摩擦的特点。到了 80 年代以后，这种情况大为改观。

三、“对中国很重要”——“全面参与”（1978 年底—1991 年底）

20 世纪 70 年代末 80 年代初，国际形势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虽然美苏两个超级大国仍在继续争霸世界，但由于双方实力的消长变化，出现了攻

① 熊向晖：《我的情报与外交生涯》，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51 页

守态势的互换，由苏攻美守变为美攻苏守；其他多种力量也在迅速发展，其作用表现愈益突出。同时，在中国国内，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标志，确立了邓小平为党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的核心。从此，中国进入了一个拨乱反正、改革开放的新时期。

在这种国际国内背景下，中国开始实事求是地审视资本主义世界“一天天烂下去”、“帝国主义亡我之心不死”、“战争不可避免”和“打完了仗再建设”等相沿已久的判断和结论。① 经过1979—1980年的酝酿和思考，中国外交政策于20世纪80年代初进行了重大调整：确立了战争与和平的新观念。此时，以邓小平为核心的中央领导层认识到了时代主题已由过去的“战争与革命”转换为“和平与发展”。对中国来说，应集中一切力量进行经济建设，增强自身维护和平的物质力量；制定了全面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邓小平谈到，“现在的世界是开放的世界”，“三十几年的经验告诉我们，关起门来搞建设是不行的，发展不起来”；② 赋予了独立自主原则以全新的内容——“真正的不结盟”；提出了“一国两制”的新构想。

随着对外政策的调整，中国的国际战略发生了重大的变化，需要为建设现代化社会营造一个和平安宁的国际环境，需要在国际社会争取更多的朋友。客观形势的变化和主观认识的提高使中国对联合国的认识和看法有了根本的转变，中国清楚地认识到“尽管联合国走过了曲折的道路，现在也还有它的弱点，但联合国所肩负的历史使命和它对世界的影响是不可替代的”。联合国是“战后世界上最大、最重要的国际组织”③。“联合国对中国加速成为一个超级大国来说非常重要”。④ 1987年5月，邓小平在同前来访问的联合国秘书长德奎利亚尔的一次对话中说，中国同联合国关心的问题一样，一个是和平，一个是发展。解决这两个问题，联合国的作用越来越重要。他还指出，有些国家从自己的角度考虑，对联合国采取消极

① 程又中：《对‘中国加入国际社会’的阐释》，《教学与研究》，2004年第10期，第40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64页。

③ 王绳祖：《国际关系史》第8卷，世界知识出版社1996年版，第50页。

④ ［美］伊丽莎白·埃克诺米等：《中国参与世界》，新华出版社2001年版，第51页。

态度，然而从全世界全人类的角度看，联合国是非常重要的。[①] 邓小平的谈话成为中国对待联合国工作的指导思想。

对联合国的认识的转变决定了这一时期中国政府对联合国的行动选择——即“全面参与，积极合作”。

这一时期，中国既积极参与了联合国组织的维护世界和平的工作，也认真对待联合国组织的促进共同发展的工作。具体表现在：

首先，在联合国维护世界和平的工作上，一是积极参与联合国的维和行动。过去中国把联合国的维和行动视为干涉他国内政，是决不参与的。到80年代以后，认识发生了变化，开始认同并主动参与联合国的维和行动。如1981年中国投票支持延长联合国在塞浦路斯的维和期限；1986年中国全部缴纳了过去一直拒绝承担的有关维和行动的款项，并于同年应联合国邀请，派人考察了中东“停战监督组织”；1988年，中国成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成员；1989年中国首次派人参加了维和行动，向联合国纳米比亚过渡时期派遣了20名文职选举监督员；1990年，中国向伊科观察团派遣了20名军事观察员。二是积极参与联合国的有关裁军活动。从1980年2月开始，中国参加了联合国裁军工作会议。1983年首次派出专职裁军事务大使常驻日内瓦。1989年，中国在第44届联大上再次提出核裁军和常规裁军两项决议草案，获大会一致通过。

其次，在联合国促进共同发展的工作上，中国政府全面开展与联合国的合作，援助不发达国家和承担应尽的义务。

中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在接受外来援助进行自身发展的同时也帮助其他发展中国家。改革开放以前，中国已经对第三世界、不发达国家提供了大量的援助，但是受计划经济体制的影响，我们的对外援助偏向规模过大，承诺任务超重，甚至有些自不量力。改革开放后，中国重新确定了对外援助总方针，强调采取与联合国“有给有取”的合作方针。1983年9月27日，国务院主要领导在接见第六次全国援外工作会议全体代表时强调，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虽然很穷，但是个大国，我们有责任、有义务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向第三世界提供援助……。我们对外援助要量力而行，

① 郑启荣、李铁城：《联合国大事编年》，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254—255页。

又必须尽力而为。[①] 中国在接受联合国提供的经济技术援助的同时，也积极向联合国有关机构提供一些力所能及的帮助。到80年代初期，中国向联合国各机构提供的捐款有2000多万人民币，承办了援助发展中国家的各类项目70多个。这些项目包括在中国举办各种培训和考察活动。提供设备、派出专家进行技术指导等，并在中国建立了7个区域培训研究中心，包括：亚太地区综合养鱼研究和培训中心，援助沼气开放推广研究和培训中心，小水电研究和培训中心，农村综合发展示范中心等。[②]

第三，中国还积极参加联合国的各种机构，与之合作，做好工作。20世纪80年代以来，中国加入了联合国中几乎所有重要的机构和组织。首先是全面参与了联合国6大主要机构的工作和活动。在联合国大会下设的7个主要委员会中，中国都派有代表和副代表。中国提名的倪征燠于1984年11月7日成为新中国在国际法院的第一位法官。此外，中国还全面参与联合国各专门机构的工作和活动。1980年，中国加入了世界知识产权组织；1980年4月中国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代表权得到恢复，并单独组成一个选区和派任1个执行董事；1980年4月，世界银行恢复了中国的合法席位；1983年中国恢复了在国际劳工组织中的活动，并成为常任政府理事；1984年1月，中国成为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正式成员国，并于同年10月被指定为理事国。

最后，中国还积极参加了联合国系统内召开的各种重要会议和活动，签署和加入了许多多边协议和条约。据统计，截至1989年，中国是148个条约的签署国，其中23个是在1949—1970年期间签署的，其余125个是在1971—1988年期间签署的。[③] 中国在一些大的问题上始终站在发展中国家一边，积极为他们伸张正义，坚定地维护发展中国家的利益，在联合国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如，中国参加了关于柬埔寨问题的联合国会议，为全面政治解决柬埔寨问题做出了重要贡献；中国自始至终参加了为期9年的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参与《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起草

① 石林：《当代中国的对外经济合作》，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70页。

② 《对外经济合作的又一条渠道，我国加强同联合国的经济往来》，《人民日报》，1982年4月16日，第4版。

③ 《世界知识年鉴》编辑部：《世界知识年鉴1989/1990》，世界知识出版社1990年版，第1047—1064页。

和制定工作，使新的《海洋法公约》在较大程度上反映了发展中国家的利益。

总之，20 世纪 80 年代，中国对联合国制度还仅处于适应性的学习阶段，出于利益的需要，中国对联合国几乎是全面参与，密切配合，从而加速了中国经济的发展，也进一步加强了中国同世界的联系。

四、“世界需要联合国”——“建设性地、深度参与”（1992 年至今）

20 世纪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国际形势风云变幻，东欧剧变，苏联解体，两极格局终结，冷战结束，世界进入到新旧格局交替的历史时期。此时，国际关系最显著的特点就是全球化趋势的加速发展。在国内，经过十多年的改革开放，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综合国力大幅提升，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政治上也完成了领导层的代际更迭。进入新世纪，特别是中共“十六大”之后，新一届领导集体又提出了构建“和谐世界”的新理念。

上述的国际国内背景，使中国对联合国作用的认识更加深刻。中国人普遍认为：在相互依存的全球化时代，合作是应对人类共同挑战的唯一途径。加强国际合作，必须提倡多边主义，而联合国是“实践国际多边主义的重要平台”。中共十五大报告明确提出：“要积极参与多边外交活动，充分发挥我国在联合国以及其他国际组织中的作用”。① 可见，中国对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合作方式产生了高度的利益认同，并认为“世纪即将更迭，人类谋求发展，世界需要联合国，联合国任重而道远。”② “联合国确已成为当今世界上最有广泛性和权威性的政府间国际组织，它对国际事务的独特影响是任何其他国际组织所不能代替的”。③ 联合国的作用只能加强，不能削弱。

在这种认识的驱动下，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的中国对联合国的行动选

---

① 《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45 页。

② 《联合国作用的明显增强》，《人民日报》，1991 年 1 月 2 日，第 7 版。

③ 《迈向新的发展历程——第五十届联大展望》，《人民日报》，1995 年 9 月 19 日，第 6 版。

择已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即中国对联合国的参与无论就广度还是深度都是前所未有的。此时，中国已不仅是单纯地与联合国合作，而是极力维护联合国宗旨与原则，扩展联合国的地位及作用。中国和联合国之间已经形成一种良性的互动关系。在这一过程中，中国的国际地位空前提高。“负责任大国”的形象已逐渐确立。

（一）作为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中国更加积极地参与了联合国维持和平与安全的活动。

首先，中国积极快速地参与到国际军控活动中来。一方面，中国提出军控应按公平、合理、全面、均衡的原则进行，积极参与联合国有关军控的国际会议与谈判。在1970年中国签署了各项军控协议中的10%—20%。到1996年这个数字已经上升到85%—90%。① 另一方面，中国一贯主张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赞成在朝着这一目标前进的过程中全面禁止核试验。1993年中国第一次表示愿意参加联合国《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谈判工作，并且在1996年年底正式缔结该条约，随后中国签署了这项条约，成为首批签字国之一，并在1996年年中参加了全球暂停核试验。在生化武器方面，中国已经签署并批准了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禁止生物武器公约。

其次，对于威胁世界和平的地区冲突，主张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通过谈判和平解决。

中国政府以更积极的态度全面、深入地参与联合国维和行动，并在其中扮演重要角色，对推动热点问题的解决发挥了应有的作用。1992年4月，中国政府应联合国秘书长的请求，派遣由47名军事观察员和一支400人组成的维和工程大队赴柬埔寨，这是中国第一支成建制的“蓝盔部队”；2000年1月，中国首次向“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派遣民事警察；② 2001年1月中国民事警察赴波黑执行维和任务；同年12月，中国正式成立国防维和事务办公室；2002年1月，中国正式参加联合国维和行动一级待命安排机制，并于10月正式启动这一机制。此后，中国对

① ［美］伊丽莎白·埃克诺米等：《中国参与世界》，新华出版社2001年版，第105—106页。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政策研究室：《中国外交》，世界知识出版社2002年版，第602页。

联合国维和行动参与的规模越来越大、程度越来越深。在安理会五大常任理事国中，中国是派出维和部队人数最多的国家。不仅如此，中国对联合国维和行动的资金支持也逐渐增多。曾经在较长时间里，中国对维和费用的摊款占总额比例不足1%，其中1998—2000年度为0.9%。① 2001—2003年中国的维和经费分摊份额上升到1.91%。② 而2007—2009年这一比例又上升到约2.7%。

（二）在发展领域，中国与联合国系统各机构的合作越来越密切。尤其在经济全球化的大潮冲击下，中国越来越深入地参与到国际金融和贸易体制中。作为发展中国家，中国积极参与了旨在促进经济合作，保护世界环境，为全人类谋福利和发展的各项国际活动，主张促进南北对话，改善南北关系，通过多领域、多层次、多形式的合作与发展中国家求得共同发展。中国在实践中也身体力行，不断加大对发展中国家援助的力度，对外援助的领域也越来越广，包括受援国所急需的生产基础设施，也包括各类社会和公共设施，还包括免除友好重债国的债务以及向自然灾害发生地提供的人道主义援助。截止到2005年底，中国在53个非洲国家建成了769个成套项目，大多集中在与百姓生产和生活密切相关的领域，如铁路、公路、电站、水利设施、农场、学校、医院和体育场馆等。中国还派出了1.5万名医务人员，为发展中国家培训了2万多名各类人才，免除了109亿元人民币的债务。据统计，中国在2006年通过不同的机构向全球提供了82.37亿元人民币的援助。③

此外，在联合国发起的其他有关全人类发展的活动中，中国也给予了积极的支持和配合，这一方面表现在许多重要的国际会议在中国召开，如1995年9月联合国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在北京召开，189个国家的政府代表团及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专门机构，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间组织的代表15000多人出席了会议，规模空前。2005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实施目标国际研讨会在中国江西召开。这是首次在中国召开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

① 刘恩照：《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法律出版社1999年版，第37—38页。

② 唐永盛：《中国与联合国维和行动》，《世界经济与政治》，2002年第9期，第40页。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2007年版，第286页。

议；另一方面表现在更多的中国人在联合国担任职务，越来越多的联合国机构在中国设立了办事处，中国在联合国各机构中的地位也逐步上升。

（三）在反毒品、消除贫困、保护环境和反腐败等全球性问题上，中国也采取了积极合作的姿态，对联合国应对全球性危机的努力，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比如在反毒品领域，中国积极参与全球禁毒活动，尤其是支持和促进联合国倡导的在次区域禁毒合作活动。1991 年 5 月中国国家禁毒委员会曾在北京主办了第一次中国、泰国、缅甸和联合国禁毒署高级官员会议；1995 年 5 月，中国、越南、老挝、泰国、缅甸、柬埔寨及联合国禁毒署在北京召开第一次次区域禁毒合作部长级会议，通过了《北京宣言》，并签署《次区域禁毒行动计划》。1999 年中国政府又派代表团分别出席在日本和老挝召开的次区域部长级会议，继续积极推动次区域禁毒合作。在跨国犯罪和反腐败等问题上，中国已经加入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并给予这两个公约建设性的支持。在环境领域，中国先后加入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等一系列国际环境公约。

小　结

建国 60 年来，中国对联合国的认识经历了“联合国是美国控制下的表决机器”，“联合国是第三世界国家的反霸论坛”，“联合国对中国很重要”和“世界离不开联合国”等几个阶段。中国的这种认识转变过程，也决定了中国对联合国的行动选择是循着“挑战——合作——维护”这一路径变化的。与此相应，中国与联合国的关系也经历了一个从“在体系外挑战联合国，到体系内的合作与摩擦并存，到密切合作，最后到彼此间形成一种良性互动关系”的曲折发展过程。

从中国与联合国关系的曲折发展过程中，我们或许可以得出一些经验和教训：联合国在中国问题上曾经走过弯路，而中国对联合国的认识在特定时期内也出现了失误。所有这些都与客观形势的变化、意识形态的差异以及双方主观认识的偏差有关。而在摒弃了意识形态的差异，纠正了主观认识的偏差后，中国同联合国的关系才真正走上正轨，即从对抗走向全面合作。在这一过程中，中国同联合国逐渐取得了相互的利益认同和身份定位的认同，从而使中国与联合国之间形成了一种良性互动关系。这也使我

们进一步认识到：中国是国际大家庭的一员，中国不仅要把自己的事情办好，而且也要关心世界和全人类的福祉，中国要做“负责任的大国”。正如2005年9月15日，胡锦涛主席在联合国成立60周年首脑会议上发表讲话时所指出的“中国将始终不渝地把自身的发展与人类共同进步联系在一起”，“中国将一如既往地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积极参与国际事务，履行国际义务。”①。为此，我们今后必须采取更加主动的举措，坚决维护联合国体制，主动承担大国责任，发挥大国作用，这样才能实现中国与联合国利益的“共赢”。

（作者高辉，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教育学院副教授）

① 《努力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人民日报》2005年9月16日，第1版。

建国以来党对社会主义本质理论认识的发展和深化

季健霞　高媛媛

一、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社会主义及其本质的认识

（一）马克思和恩格斯对社会主义社会的预见和设想

在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最早论述社会主义基本特征的是马克思和恩格斯。这两位革命导师以唯物史观为指导，针对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弊端，在批判地继承前人思想成果的基础上，对未来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作了种种预测，从不同方面提出了社会主义的一些原则和特征。

马克思和恩格斯起初对“共产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并没有作明确的区分，只是到了1875年，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才第一次明确把共产主义社会划分为第一阶段（社会主义即是第一阶段）和高级阶段，并进而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两个阶段作了分析。①

马恩著作中，对社会主义社会特征的描述还包含在对共产主义社会特征的大体预测和描述之中。我们可以概括出如下几点：（1）物质财富极大丰富，消费资料按需分配；（2）消除了商品生产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3）社会关系高度和谐，人们精神境界极大提高；（4）每个人自由而全面的发展，人类实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

由于当时没有社会主义社会这样一个现实而具体的研究对象，因此，马恩是通过批判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弊端、探究人类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来揭示未来共产主义社会（包括社会主义第一阶段）的特征及其优越性的。他们通过揭示资本主义社会的剥削本质，唤醒无产阶级的阶级觉悟和

① 谭培文：《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编与导读》，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272页。

革命意识，明确提出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是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建立一个新社会。当然这个新社会应该是建立在资本主义发达的商品经济和工业化基础上、自身完成了对资本主义的否定而建立起来的新社会。马恩提出的“多国胜利论”即说明了这一点。他们认为社会主义革命将在几个主要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同时发生并取得胜利。正如马恩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所指出的，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的物质存在条件在旧社会的胞胎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① 而且马恩始终认为社会主义应该是生产资料单一全民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是由社会的管理中心通过自上而下的计划管理来配置资源的社会主义社会。

（二）列宁对社会主义及其本质的认识和实践

列宁曾经高度评价马克思和恩格斯对未来社会主义的科学预测，认为这种预测决不是乌托邦式的。

十月革命前，列宁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看法主要继承了马克思、恩格斯的思想观点。十月革命后，列宁一方面继续以马克思、恩格斯的理论为依据，另一方面是结合了苏联的社会实际来理解实践社会主义。列宁有关建设社会主义的经济理论和思想，体现在战时共产主义政策和新经济政策中，特别是集中在新经济政策。

列宁肯定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原则，并创造性地提出把合作制作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的重要形式，他第一次提出了全民所有制，肯定了合作社的社会主义性质，并形成了在社会主义发展的一定阶段上，可以并存公有制两种形式的思想；认为商品生产以及与此相关的经济关系不仅不能消灭，而且仍将起作用，例如可以利用资本主义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强调生产力的重要性，他说“共产主义就是苏维埃政权加全国电气化”。② 在政治方面，他提出劳动人民的政权与广泛真实的民主，即无产阶级政权和无产阶级民主思想。在文化方面，他肯定了共产主义教育、道德、文化、纪律的重要作用，认为社会主义社会的国民应该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质和共产主义的思想道德素质。他曾深刻指出“在一个文盲的国家内是不能

① 谭培文：《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编与导读》，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83 页。

② 列宁：《列宁选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364 页。

建设共产主义社会的。”① 所有这些特征，列宁用一个著名的公式概括为：“苏维埃政权 + 普鲁士的铁路管理制度 + 美国的技术和托拉斯组织 + 美国的国民教育等等…… = 社会主义”②。

（三）斯大林对社会主义及其本质的认识和实践

斯大林在领导苏联的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提出“什么是社会主义”的看法。

首先，他认为建成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就是把农业和社会主义工业结合为一个整体经济，使农业服从社会主义工业的领导，在农产品和工业品交换的基础上调整城乡关系，堵死和消灭阶级借以产生首先是资本借以产生的一切渠道，最后造成直接导致阶级消灭的生产条件和分配条件。其次，他认为社会主义就是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需要，就是要发展生产力。第三，他还指出社会主义就是社会化大生产。他特别强调必须逐步而又不断地坚定不移地把农业转移到新的技术基础上去，转到大生产的基础上去。因为如果没有大生产，就不可能建成社会主义。第四，他首次明确提出，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着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两种公有形式，必须保存商品生产和利用价值规律。第五，他认为过渡时期结束，无产阶级专政仍需要坚持，社会主义国家还不能消亡。

但是后来由于主客观等方面的多种原因，搞成了一党制、独裁制、高度集中的苏维埃政权体制，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等等，从而背离了社会主义发展的正确方向。虽然如此，斯大林时期社会主义建设取得过巨大的成就，为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发展树立了信心和榜样，辩证分析其合理内核，把握斯大林时期对社会主义及其发展的正确认识。

二、建国前后我党对社会主义及其本质的认识和探索

（一）建国前对社会主义的初步理解和认识

1917年十月革命成功，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对科学社会主义的认识正式拉开序幕。中国共产党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领导了中国人民的革命和建设，这也是中国共产党第一次独立自主地运用

① 列宁：《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94页。

② 刘佩弦：《科学社会主义史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445页。

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结合中国具体实际的积极探索。

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论》中写道："很清楚的，中国现时的社会的性质，既然是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性质，它就决定了中国革命必须分为两个步骤。第一步，改变这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形态，使之变成一个独立的民主主义的社会。第二步，使革命向前发展，建立一个社会主义的社会。"① 在此毛泽东已经明确了中国发展的步骤和方向。

在《论联合政府》中毛泽东也提到无产阶级在政治上的领导权，无产阶级领导下的国营经济和合作社经济是社会主义因素。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中毛泽东指出，中国有可能在工人阶级和共产党领导下稳步地由农业国进入到工业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进入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这其中明显包含着社会主义国家应该是工业国的思想。毛泽东明确指出："……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我们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十月革命帮助了全世界的也帮助了中国的先进分子，用无产阶级的宇宙观作为观察国家命运的工具，重新考虑自己的问题。走俄国人的路——这就是结论……"② 从中我们可以看出，毛泽东对中国社会主义道路的设想是以苏联模式为参照的，对社会主义的认识也基于此。

（二）建国初期党对社会主义本质的初步认识和探索

新中国的建立，特别是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标志着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确立。以毛泽东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领导集体继续探索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

大力发展工业是毛泽东等共产党人一直以来的强国理想，一方面源于对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思想的继承，另一方面也是中国实际的要求。中国作为农业大国，农业落后且发展缓慢，经济基础非常薄弱。在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就曾提出了变农业国为工业国和变新民主主义国家为社会主义国家的双重任务，即在发展生产力的同时变革生产关系。其中实现国家工业化是建立社会主义国家的重要条件。

1956 年毛泽东发表《论十大关系》，系统提出了正确处理经济建设中各种关系的思想，如大力发展内地工业，充分利用和发展沿海原有工业的方针，还有正确处理国家、生产单位和生产者个人之间关系等等，对当时

① 《毛泽东选集》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第 2 版，第 666 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第 2 版，第 1471 页。

以及当前的社会主义建设都有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和影响。1957年，毛泽东发表了《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重要讲话，创立了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学说，尤其是著名的“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理论。在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学说的基础上，毛泽东初步阐述了社会主义社会在政治和文化方面的基本特征。

1959年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谈话中指出，社会主义本身可能分为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第二个阶段是比较发达的社会主义，建设比较发达的社会主义要比建设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可能需要更长的时间。而且指出建设社会主义不仅应该实现工业现代化，还应该包括农业现代化，科学文化现代化以及国防现代化。随后周恩来在上海市科学技术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也提到，我们要建立一个富强的国家，实现农业现代化、工业现代化、国防现代化和科学技术现代化。可见，党对社会主义的认识在逐步深化，不再仅仅局限于大力发展工业，而是要求综合发展，现代化发展。1962年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提出了要探索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重要思想。

在这个时期除了毛泽东之外，其他党的领导人也对社会主义认识的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陈云提出，社会主义搞经济建设的目的是为了改善人民的生活。直接切入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最终目的，还提出经济建设必须注意综合平衡、按比例发展的观点，“三个主体、三个补充”的思想。这一思想触动了当时片面追求生产资料公有制的模式，使党更加深刻地思考社会主义所有制结构问题。

总体上来看，建国初期毛泽东对社会主义的认识是继承了经典作家的观点，在此基础上结合了当时中国的具体实际情况。只是后来由于他没有把解放生产力即调整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实际状况联系起来考虑，五十年代后期逐渐形成了以追求生产关系上的“一大二公三纯”、分配上搞平均主义、“吃大锅饭”，政治上“以阶级斗争为纲”为主要特征的社会主义观，使社会主义的发展走了一段弯路。邓小平很客观地说过，毛泽东同志不是“不想发展生产力，但方法不都是对头的”。综其原因，一是“左”的社会主义的观念还占据主导地位，社会主义建设尚未突破苏联模式的基本框架；二是马克思恩格斯经典作家的某些设想和论点教条化；三是人们对于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还没有真正搞清楚。

三、改革开放以来党对社会主义本质的发展和深化

（一）邓小平对社会主义本质的明确概括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邓小平总结多年来离开生产力抽象地谈论社会主义，把许多束缚生产力发展的、并不具有社会主义本质属性的东西当作“社会主义原则”加以固守，把许多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有利于生产力发展的东西当作“资本主义复辟”加以反对的历史教训，创造性地对社会主义本质进行了新的概括，实现了对传统社会主义观的重大转变，提高了对社会主义的科学认识水平。

在1980年，邓小平会见几内亚总统杜尔时指出：“社会主义是一个很好的名词，但是如果搞不好，不能正确理解，不能采取正确的政策，那就体现不出社会主义的本质”。① 这是邓小平第一次使用“社会主义本质”的提法。此后，邓小平曾多次强调指出，社会主义的原则有两个：一个是公有制，一个是共同富裕，使人们对社会主义有了一个基本的判断依据。1992年邓小平同志南巡讲话中，对社会主义本质作了全面而深刻的理论概括，他指出：“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② 至此，社会主义本质首次有了明确表述。

邓小平在1992年南巡谈话中，对社会主义本质的概括既不同于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用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制度差异特征来概括社会主义的方法，也不同于建国初期单从生产关系方面静态考虑问题的思路，而是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动态地发展地概括了社会主义本质，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统一，从目标价值层面和社会根本任务、实现途径等角度入手，较为全面、深刻、准确地揭示了社会主义本质的内涵。这一重大理论创新，快速推进了中国改革开放实践，使社会主义改革开放事业取得了更迅猛的发展。特别是邓小平同志明确了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以及市场和社会主义的关系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逐步建立和发展起来，各种具体制度和全面的体制改革也随之深入展开。

邓小平社会主义本质理论的突出贡献，就是提出了“社会主义本质”

---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313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73页。

这一概念，而且对社会主义本质的内容作了新的概括，从最根本、最实质、最深层次上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的问题，从而使我们抓住了理解社会主义的要领，廓清了自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建立以来就形成的一系列误解：公有制就是社会主义，取消商品经济就是社会主义，不顾生产力发展超越历史阶段进入共产主义等等，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本质的新概括，是对科学社会主义的认识深化、探索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最重大的理论成果之一，是对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重大发展。对于我们坚持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基础上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二）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领导集体对社会主义本质理论的深化和发展

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是在中国共产党面临国际国内新形势的基础上，提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不仅创造性地回答了“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的问题，还进一步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丰富了邓小平提出的社会主义本质论。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直观上看是从执政党建设的角度提出的，但实际上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人对社会主义本质和根本任务的新发展和新认识：把发展先进生产力、发展先进文化、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社会主义的本质和根本任务。政治诉求是为经济、文化和“民生”服务的，而它们又作用于政治即执政党的领导。“发展先进生产力”是对邓小平“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的深化，要求不仅发展生产力，而且应该发展先进的生产力，江泽民曾明确指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而且是先进生产力的集中体现和主要标志”，① 使生产力理念更加丰富和具体。而“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与“最终达到共同富裕”异曲同工。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阐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时强调：“要尽快地使全国人民都过上殷实的小康生活，并不断地向更高水平前进。坚决贯彻党的富民政策，在发展经济的基础上，努力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不断改善人们的吃、穿、

①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75页。

住、行、用的条件，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改进医疗卫生条件，提高生活质量。”① 这是对共同富裕的具体实现作了新的表述。至于怎样才能“先进”，怎样才能做到“更好地代表人民利益”，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为此进行了不懈的努力。他们把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有机结合，丰富了“两个文明”的思想；“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道出了邓江两代人的共同心愿。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生产力为逻辑起点、以文化为重要纽带、以人民利益为落脚点，创造性地回答了“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的问题，把党的建设这一新的伟大工程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紧密联系起来，赋予党的性质、宗旨、指导思想和任务以丰富的时代内容，标志着我们党对社会主义本质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进一步深化和发展。

（三）以胡锦涛为核心的新一代中国共产党人对社会主义本质理论的丰富和发展

党的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为核心的中央领导集体，紧密结合新世纪新阶段国际国内形势的发展变化，提出了“科学发展观”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等重大理论，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把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认识问题推进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本质论。

“科学发展观”是继“发展才是硬道理”、“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等发展理念更加全面系统科学的有关发展问题的认识。这说明我们党始终坚信：只要努力“发展”，才能有出路。当然这种“发展”不再只是强调经济发展，发展的一个维度，而是提到了“全面、科学、协调”的高度。“科学发展观”要求经济、政治、文化、生态、社会协调发展，并且要坚持可持续发展，要从长远打算；要求处理好效率和公平的关系，把注重效率和维护公平公正放在同等重要的位置，缩小贫富差距，减少社会矛盾；要求把改革、发展、稳定协调起来，进一步明确改革是动力，发展是目的，稳定是前提。而“以人为本”思想是对“实现最广大人民利益”的全新表述，它要求尊重人民主体地位，保障人民各项权益，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谋发展、促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

①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94页。

文化需要，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权益，让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人民，实现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目标。以“科学发展观”这一正确理念为指导，努力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型国家；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加强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统筹城乡发展，推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和谐”理念既是应对我们当前发展中的不和谐因素和现象的措施，也是顺应和谐世界构建和全球化发展要求的体现，其目的为我国社会经济政治文化更好更快发展创造良好的国内和国际环境。把“社会和谐”提到“社会主义本质属性”的高度，体现了党对社会主义有了更为深刻全面的认识。“社会和谐”应该包括人与自然的和谐、人类社会的和谐以及人身心的和谐。只有实现这些方面的和谐，才能促进经济更好更快发展，更重要的是使我们对社会主义社会的整个生存状态有了一个全面深刻更为准确地定位和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则是应对各种社会思潮、稳定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的正确举措，它明确了社会主义社会人的核心价值取向，是建设和谐文化的根本，是从价值层面上进一步廓清社会主义及其本质的认识。

从邓小平明确提出社会主义本质论，到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提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再到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代中国共产党人提出“科学发展观”、“社会和谐”理念以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等等科学理论，表明党对社会主义的认识在不断的深化之中，更加结合中国当前发展的实际和时代要求，把理论和实践统一起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仍在发展，我们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本质的认识必将在新的实践中得到进一步的丰富和完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也必将在新的实践探索和理论创新中得到进一步丰富与发展。

（作者季健霞，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教育学院副教授；
作者高媛媛，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教育学院在读硕士）

新中国成立以来农村改革发展的历史进程

——兼析党的农村政策的发展演变

许永杰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周年。在普天同庆60年华诞的大喜日子，回顾总结农村改革发展的光辉历程和经验教训，对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统筹城乡协调发展，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60年来，我国农村改革发展，大致可划分为前后两个30年两大阶段。前30年，主要进行土地改革，农业合作化，人民公社化。我们在土地改革基础上，进行农业合作化为中心的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建立了集体所有制的社会主义农业，推动了农村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但在农业合作化后期，特别是人民公社化，由于左的指导思想的错误，使农村社会生产力经历了曲折发展过程。后30年，主要进行经营体制改革。在坚持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基础上，推行各种形式的联产计酬责任制，确立家庭承包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这种经营体制，适应农村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极大调动了亿万农民积极性，极大解放和发展了农村社会生产力，极大改善了广大农民物质文化生活，推动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

一

前30年，新中国成立至十一届三中全会，农村改革发展围绕农业合作化主题展开，经历了极其复杂多变的过程。

土地制度的改革，是农业合作化的前提和条件。新中国成立初期，我们在新解放区开展土地改革，解决了2.64亿农业人口的土地问题，加上老解放区已经完成土改的1.45亿农业人口，共计4亿多农业人口的广大农村地区，完成了土地改革，彻底解决民主革命反封建斗争遗留的主要任

务，也为社会主义农业合作化奠定了基础。

土地改革的胜利，广大农民分得了土地，个体经济积极性空前高涨，农村社会生产力得到解放，使国民经济迅速恢复和发展。1952年底，全国工农业生产达到了历史最高水平。

土地改革完成后，我们党因势利导，紧接着“趁热打铁“引导广大个体农民走上互助合作道路。由于土地改革基本上按人口平分土地，富裕中农原先占有的土地不动。这样，广大贫下中农与中农的实际经济地位仍存在很大差别，耕畜、农具与其他生产资料差别就更大一些。据调查，占农村人口60%—70%的广大贫下中农，由于生产条件的限制，生产生活上存在许多困难，遇到天灾病祸的，困难就更大些。那些沦为困难户的，不得不靠借高利贷或出卖土地渡过困难。而且，土地改革后，农村个体经济一片汪洋大海，任其自流发展，必然产生两极分化。恩格斯早就警告：“你们企图在小农所有权方面保护小农，这不是保护他的自由，而仅仅是保护他被奴役的特殊形式而已。”①

“我国个体农民，特别是在土地改革中新获得土地而缺少其他生产资料的贫农下中农，为了避免重新借高利贷甚至典让和出卖土地，产生两极分化，为了发展生产，兴修水利，抗御自然灾害，采用农业机械和其他新技术，确有走互助合作道路的要求。随着工业化的发展，一方面对农产品的需要日益增大，一方面对农业技术改造的支援日益增强，这也是促进个体农业向合作化方向发展的一个动力。”②

引导个体农民通过合作化走上社会主义道路，是马克思主义一条基本原则，也是我们党一贯的坚定政策。早在土地革命时期，毛泽东同志根据苏区农民群众创造的劳动互助社和耕田队的经验，就指出：这种劳动互助社（即互助组）在农业生产上的伟大作用（见长冈乡调查）。他于1934年1月在江西瑞金召开的第二次全国工农代表大会上又指出：“合作社经济和国营经济配合起来，经过长期的发展，将成为经济方面的巨大力量，将对私人经济逐渐占优势并取得领导的地位”，而“造成将来发展到社会主义的前提。”③ 抗日战争时期，他作了《论合作社》和《组织起来》两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0页。

②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3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33—134页、130页。

篇著名讲话，比较完整地提出互助合作的思想，指出：在破坏了封建剥削关系之后，如果不从个体劳动转移到集体劳动的生产方式的改革，则生产力还不能获得进一步的发展。因此，建设在以个体经济为基础（不破坏个体的私有财产基础）的劳动互助组织，即农民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就是非常需要了，只有这样，生产力才可以大大提高。他号召各抗日根据地在群众自愿的基础上，广泛组织集体互助的初级生产团体。新中国成立前夕，他在说明全国解放后经济建设问题时指出："单有国营经济而没有合作社经济，我们就不可能领导劳动人民的个体经济逐步地走向集体化，就不可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发展到将来的社会主义社会，就不可能巩固无产阶级在国家政权中的领导权。"① 在党和毛泽东同志关于互助合作政策思想指引下，中央苏区的福建省上杭县才溪乡，实现土地革命之后，于1931年创立了全国第一个劳动合作社（别地称劳动互助社），开创了党直接领导下走"组织起来"的道路。从此，苏区各地劳动互助组织蓬勃发展。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陕北、华北、华东和东北各个解放区，广泛地组织了劳动变工队和互助组，个别还创办半社会主义或社会主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

党在革命战争时期关于互助合作的理论和实践，为新中国成立后在土地改革基础上进行的农业合作化提供了宝贵的经验。1952年底，中共中央《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就明确提出了完全适合我国情况的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三个互相衔接、逐步前进的步骤，即由互助组（亦即临时互助组）、常年互助组，到以土地入股、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以后称为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再到完全的社会主义集体农庄（以后称为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这同经过30年后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总结的几乎完全一样。决议指出："对个体农业，我们遵循自愿互利、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原则，创造了从临时互助组和常年互助组，发展到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再发展到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过渡形式。"②

农业生产劳动互助组是农业合作化最初步的过渡形式。它建立在个体

---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32页。

②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3—14页。

经济基础上实行集体劳动。就是说，组员的土地和生产资料仍旧是私有的，仍旧是一家一户分散经营的个体经济，但劳动者联合起来集体劳动。从个体劳动变为集体劳动这一点来说，它具有社会主义的萌芽性质。常年互助组由于比较固定，能够在集体劳动的基础上实行某些分工分业，并有少量的公共财产（如组里共同购置的农具等），所以它比临时互助组多一些社会主义因素，集体劳动又能提高劳动生产率。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社员的土地入股分红，又实行集体劳动按劳分配，所以是半社会主义性质的。但一般采用了入股土地固定报酬，超产全归按劳分配。随着生产的发展，按劳分配比重逐渐增多，土地分红比重相对减少（在分配总额中扣除公共积累包括公益金后，土地分红一般只占30%左右）。采取这种半公有半私有制的过渡形式，既照顾了贫下中农的利益，又利于团结中农，使他们感到入社后不会吃亏，而且能够使广大农民从参加合作社得到好处的亲身体验中，逐渐习惯于集体生产的方式，从而比较自然比较顺利地脱离私有制，过渡到集体所有制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初级社最适合我国农村特点，是具有决定性的过渡形式，农民走上了这一步，合作化问题就基本解决了。所以，它在农业合作化中所处的地位十分重要，起了显著的历史作用。我们党在农业合作化中发现并普遍采用初级社这种承上启下的最适当的过渡形式，是马克思主义农业合作化理论的一个重大创造和发展，它对于几千年来都是个体经济的我国广大农民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意义特别重大。

但是，初级社保留土地分红的半私有性质，随着生产的发展，那些凭借较优厚的生产资料而部分无偿占有别人劳动成果，妨碍着扩大再生产，不利于社员劳动积极性的进一步发挥。所以，到一定的时候，如生产有所发展，公共财产有所增多，集体经济有所扩大，入社社员更多地依靠劳动报酬时，社员们就积极要求取消土地分红，把耕畜、农具作价归社，过渡到完全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组织——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我国的农业合作化，是在两个高潮中实现的。1955年10月进入初级合作化高潮，当年年底实现了初级合作化；从1956年初又开始高级合作化高潮，到1957年初基本完成了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总的说来，由于我们党采取了一系列适当的过渡形式和正确政策，我国农业合作化进行得比较顺利。在这场涉及几亿农民的、大规模的、又如此复杂、困难和极其深刻的社会变革中，广大农民比较自然地逐步习惯于

集体经济的生产方式，从而不仅避免了在这类情况下通常难以避免的生产力下降，而且农村社会生产力还不断上升。从1953年到1956年，全国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4.8%。

但是，从总结历史经验的角度看，笔者认为农业合作化的两个高潮，前一个高潮即初级合作化高潮，是正常的，适时的，必要的；后一个高潮即高级合作化高潮，则前进过快，搞得急了、粗了，造成了不少的“后遗症”和不良后果。

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关系必须适合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基本原理，我们前面说了，初级社适合当时农村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和农民觉悟水平，深受广大农民的欢迎，当时农村曾流行着初级社是“黄金时代”的说法。因此，本应把在初级合作化高潮中建立的初级社生产关系，相对地稳定一段时间，以利于生产的大发展。据笔者所在的福建省调查，到1955年底，基本实现初级合作化时，初级合作社立即在1956年扩大冬种面积、推广单季改双季、采用优良品种和合理密植等增产措施，起了显著的作用。这一年的春夏作物获得了大丰收，上半年增产11.5亿斤粮食，比1955年同期增长64.5%。但是很可惜，初级社的优越性还没有充分发挥出来，紧接着又搞了高级合作化高潮。到1956年，全国绝大部分地区基本上完成了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由于生产关系变革过急、过快，超越生产力发展水平，必然妨碍生产的发展。还是以福建为例，1956年秋季，农业生产的增长幅度大大下降。这年，全省粮食总产88.73亿斤，比上年增加10.86亿斤，但是除去前面说的春夏粮增加的11.5亿斤，占全年粮食总产量70%的晚季不但没有增产，反而减产7000万斤。1957年也只增长0.07%，几乎没有增产。

高级合作化搞得过急、过粗、过快，长期间遗留了问题，特别是1958年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的急于过渡，甚至出现“跑步进入共产主义”的左倾空想，大搞“一平二调”、“拆队并社”、“越大越公越好”，大刮“共产风”、“浮夸风”和“瞎指挥风”，使生产力遭到破坏。从1959年起农业生产连续三年大幅度减产（当然也有自然灾害等其他原因），造成国民经济连续三年严重困难。

高级合作化高潮开始，长期以来，我们往往急于过渡，过于频繁地变革生产关系，使农业生产受到严重损失，我国农村社会生产力发展经历了严重挫折。

1960年冬，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开始纠正农村工作中的左倾错误，

提出了不能剥夺农民，不能超越阶段，反对平均主义，强调发展商品生产，遵守价值规律和做好综合平衡，特别是主张以农轻重为序安排国民经济计划的方针，强调了农业的基础地位。所以，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十年中，农业的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大规模展开，并逐渐收到成效，全国农业用拖拉机和化肥施用量增长6倍以上，农村用电量增长70倍。因此，从1962年到1966年，农业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得到了恢复和发展。

但是，左倾错误的指导思想并没有得到彻底纠正，而且在政治和思想文化方面还有发展，终于导致了“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发动，持续了十年的内乱。“文化大革命”中，农村也搞了所谓“割资本主义的尾巴”，批判“三自一包”，即自留地、自由市场、自主经营和包产到户，农业生产也受到一定损失。但总的说来，农村基层组织和农村局势还比较稳定，农村工作和农业生产正常进行，还有籼型杂交水稻育成和推广等。因此，“文化大革命”十年，我国粮食生产仍然保持了比较稳定的增长。

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的胜利，我们的国家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从这时开始到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的两年中，“党认真补救农业合作化后期以来农村工作上的失误，提高农副产品价格，推行各种形式的联产计酬责任制，恢复并适当扩大自留地，恢复农村集市贸易，发展农村副业和多种经营，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这两年的粮食产量是建国以来最高的，经济作物和农副产品的生产都获得了迅速的发展。由于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有了改善。”①

二

后30年，十一届三中全会到十七届三中全会，农村改革发展，主要围绕经营体制展开，进行得比较顺利，成效极其显著。

在三中全会重新确立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思想路线指引下，冲破了“两个凡是”影响下的所谓包产到户会滑到“资本主义老路”的精神束缚，安徽省凤阳县小岗村18户农民首先实行包产到户的生产责任制，全国各地兴起了多种形式生产责任制热潮。安徽、四川两省堪称为全国的排头兵，成效特别显著。我们党尊重农民首创精神，率先在农村发起改革，并以磅礴之势推向全国。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确立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

①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37页。

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到1984年，这种经营体制已经覆盖全国农村90%以上农户，成为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基本经营形式，促进了农业生产连年丰收，农村形势一年比一年好。

但是，有些同志却回过头来，质疑农业合作化是否必要，甚至发出“早知如此，何必当初”的感叹！错误地把家庭承包经营等同于农民单干。这就有必要从理论和实践结合上澄清这种糊涂观念，以推进家庭承包制的稳定和发展。

首先，要懂得农业合作化主要目的是改变所有制，就是要把农民小私有的个体经济，改变成为社会主义的劳动群众集体公有制。家庭承包制正是在合作化实现公有制基础上的一种经营体制。就是说，以家庭农户为单位向集体经济组织承包土地进行经营。由此可以看出，如果没有合作化建立集体所有制，也就无所谓家庭承包经营责任制了。

其次，要弄清家庭承包制同合作化前小私有个体经济的本质区别。马克思主义常识告诉我们，决定一种经济形式性质的，不是劳动经营的方式，而是生产关系中的所有制和分配制度。家庭承包经营仍旧坚持土地等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制，农户向集体承包经营，只有土地使用权，没有所有权。坚持土地的公有制，决定社会主义合作经营的性质。合作化以前的农民个体经济，土地是农民私有的，不仅有使用权，而且有支配权，甚至可以转让、出租和买卖。所以它是小私有个体经济的性质。公有制与私有制是最根本的区别，其他区别都是由此而派生出来的。比如，生产过程中经营管理上的区别。家庭承包制的“包”，是农户向集体承包土地等生产资料，所以“包”是集体与农户之间的纽带，把集体与家庭联系起来。由此可见，“包”字本身就体现了“统”（集体统一经营）和“分”（家庭分散经营）的结合，而且这里所讲的“分”，是存在于集体经济之中的分散经营，所以它是合作经济的经营层次。合作化前的个体经济，农户是在私有的土地上进行独立的经营活动，不存在统一经营问题。还有产品分配上的区别。家庭承包制不但坚持而且更有利于贯彻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按劳分配原则。马克思说过：“生产者的权利是和他们提供的劳动成比例的；平等就在于以同一的尺度——劳动——来计量。”① 一般地说，农业生产比工业生产周期性长，受自然因素影响比较多，所以它特别需要把现在投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1页。

人的劳动和将来生产的结果联系起来，也就是直接挂钩。过去那种按工分计酬的集中劳动，本来就很难计算出劳动者实际付出的劳动量，所以就会“吃大锅饭”、搞平均主义，甚至罚勤奖懒，这不是真正的按劳分配。现在家庭承包经营，用承包合同规定的指标来衡量劳动量，超出部分作为超额劳动的报酬，更有利于贯彻按劳分配的原则。当然，家庭承包只是合作经济中一个经营层次，而集体需要有提留，所以承包者还必须向集体提交公积金、公益金、折旧费等，以用于集体的扩大再生产和公共福利事业。还要交纳国家农业税（以后取消了）。这样，家庭承包经营也就更有利于兼顾国家、集体和生产者个人三方的利益。用农民的话说：“交够国家的，留足集体的，剩下自己的。”合作化前的农民个体经济，是一种私有制的小自由经济，自然无所谓按劳分配。

此外，还有发展方向上的区别。由于以家庭承包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坚持土地公有和按劳分配原则，发展方向上只有先富后富，最终达到共同富裕的目的。正如列宁早已指出的：“在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富裕的程度还会不同，……但是人剥削人已经不可能了，因为那时已经不能把工厂、机器、土地等生产资料攫为私有了。”① 而合作化前的农民小私有个体经济，任其自流发展，必然产生两极分化。

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上世纪80年代后期也废除了所谓“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把社、大队、生产队的行政体制，改为乡（镇）、村（行政村）、村民小组的建制。

总而言之，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的30年来，我们党不断推进农村改革发展，使我国农村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巨大变化。我们建立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把广大农民家庭经营的积极性和集体统一经营的优越性有机地结合起来，加上全面放开农产品市场，取消农业税，对农民实行直接补贴，初步形成了适合我国国情和社会生产力发展要求的农村经济体制，从而极大调动了亿万农民积极性，极大解放和发展了农村社会生产力，极大改善了广大农民物质文化生活。

30年来，我国粮食生产不断跃上新台阶，农产品供应日益丰富，农民收入大幅增加，扶贫开发成效显著，依靠自己力量稳定解决了13亿人口吃饭问题；农民人均纯收入由134元增加到4140元，实际增长6.3倍；

① 《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251页。

农村贫困人口从2.5亿减少到1400多万；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小城镇蓬勃发展，农村市场兴旺繁荣，农村劳动力大规模转移就业，亿万农民工成为产业工人重要组成部分，中国特色工业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加快推进，切实巩固了新时期工农联盟；农村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不断加强，社会事业加速发展，显著提高了广大农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

三

新中国成立60年来，我国农村改革发展的实践证明，社会主义农业的发展，充分显示了它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地位和现代化建设中的支撑作用。现在，“我国总体上已进入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发展阶段，进入加快改造传统农业、走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的关键时刻，进入着力破除城乡二元结构、形成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新格局的重要时期”。① 我们要抓住时机、乘势而上，继续推进农村改革发展，努力开辟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的广阔道路。

早在1990年3月，邓小平同志就明确指出：“中国社会主义农业的改革和发展，从长远的观点看，要有两个飞跃。第一个飞跃，是废除人民公社，实行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这是一个很大的前进，要长期坚持不变。第二个飞跃，是适应科学种田和生产社会化的需要，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发展集体经济。这是又一个很大的前进，当然这是很长的过程。”②

新中国成立60年来，农村的改革发展已经在农业合作化基础上，建立了社会主义农业，废除了人民公社，确立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实现了邓小平所说的“第一个飞跃”。现在正在向“第二个飞跃”前进。我们要按照中央决定的要求继续推进农村改革发展。

首先，要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是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符合农业生产特点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是党的农村政策的基石，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赋予农民更加充分而有保障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现有土地承包关系要

---

① 《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7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55页。

保持稳定并长久不变。”①

其次，要推进农业经营体制机制创新，加快农业经营方式转变。已经确立的双层经营体制：“家庭经营要向采用先进科技和生产手段的方向转变，增加技术、资本等生产要素投入，着力提高集约化水平；统一经营要向发展农户联合与合作，形成多元化、多层次、多形式经营服务体系的方向转变，发展集体经济、增强集体组织服务功能，培育农民新型合作组织，发展各种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鼓励龙头企业与农民建立紧密型利益联结机制，着力提高组织化程度。”②

其三，要加强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为了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培育农民新型合作组织，发展集体经济，必须加强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一方面，“完善土地承包经营权权能，依法保障农民对承包土地的占有、使用、收益等权利。”另一方面，“加强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和服务，建立健全土地承包经营权流动市场，按照依法自愿有偿原则，允许农民以转包、出租、互换、转让、股份合作等形式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发展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规模经营主体。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不得改变土地集体所有性质，不得改变土地用途，不得损害农民土地承包权益。”③

中央《决定》指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也在农村。”④ 我们要沿着《决定》指引的方向，落实各项政策措施，坚持推进农村改革发展，开创农村工作新局面。

（作者许永杰，福建省委党校副教授）

① 《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11—12页。

② 《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12页。

③ 《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13页。

④ 《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40—41页。

建国以来中国共产党党内民主发展脉络及其启示

祖 金 玉

党内民主是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的内在要求。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对党内民主问题进行了艰辛的探索，经历了曲折的过程。大体而言，建国以来党内民主的发展可分成以下几个阶段：

一、新中国成立到党的八大，党内民主建设的良好开端

新中国成立初期，在全国范围内执政的中国共产党十分注意发扬党内民主。刘少奇的多篇文章都曾专门谈及这个问题，例如：1951 年 3 月，刘少奇指出："适当地扩大党内的民主，实际地而不只是形式地建立党的各级党委制、代表会议与代表大会制，并使它们加强工作，是加强我们党的各级组织机构的重要环节。"① 1954 年 2 月，刘少奇在《为增强党的团结而斗争》的讲话中说："为了增强党的团结，我们党不但不允许缩小党内民主和缩小党内的批评和自我批评，而且必须保证充分发展党内民主，充分发展党内的批评和自我批评。"② 在党内民主建设的具体举措上，则沿袭了革命时期一些行之有效的做法。1950 年 4 月 19 日，中共中央就发出《关于在报纸刊物上展开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决定》，为党内民主建设提供了有利的舆论环境。1950 年，全党开展了为期半年多的整风运动。1951 年至 1954 年间又开展了整党运动。整风整党运动中，借鉴了延安整风的成功经验，把批评与自我批评作为基本的工作方法，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从一定意义上说，整风整党运动是两次全党范围的民主生活实践。

①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 3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201 页。

② 《刘少奇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615 页。

1956年党的八大是党内民主建设史上的一个具有标志性意义的事件，在党内民主的思想认识、制度设计上都迈上了新台阶。

八大是一次民主氛围很浓厚的大会。在大会筹备过程中，就多次召集会议、听取工作汇报，反复修改大会文件；在大会中更是充分发扬民主，先后有68人在大会上发言，并有45人作了书面发言；在第八届中央委员的选举中，候选人名单并不是由中央提出的，而是由各位代表自由提名，然后通过三次预选选举产生的，最后大会投票选举产生中央委员。

鉴于斯大林晚年破坏民主法制、大搞个人崇拜而给党的事业带来严重损害的教训，八大强调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发扬党内民主，明确提出反对个人崇拜。这集中体现在邓小平所作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中。首先，邓小平指出，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一定要进一步贯彻民主集中制，要扩大党内民主，发挥党的下级组织和党员的积极性。其次，强调要坚持党的集体领导和个人负责相结合的原则。“个人的作用，只有通过集体，才能得到正确的发挥，而集体领导，也必须同个人负责相结合。”① 第三，提出要正确对待自己的领袖，反对个人崇拜。他指出：“工人阶级政党的领袖，必须是密切联系群众的模范，必须是服从党的组织、遵守党的纪律的模范。……我们的任务是，继续坚决地执行中央反对把个人突出、反对对个人歌功颂德的方针，真正巩固领导者同群众的联系，使党的民主原则和群众路线，在一切方面都得到贯彻执行。”②

八大党章还明确规定了党员的各项民主权利，并规定侵害党员的权利，就是违反党的纪律。这进一步保障了党员的民主权利。

在制度设计上，八大提出要实行党的代表大会常任制。邓小平在八大所作《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中，对党代会常任制问题进行了系统阐述。他说，要“把党的民主生活提高到更高的水平，党中央委员会在党章草案中，决定采取一项根本的改革，就是把党的全国的、省一级的和县一级的代表大会，都改作常任制，多少类似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那样。”③ 然而，囿于特定的历史条件，党的代表大会常任制未能真正贯彻下去。

---

① 《邓小平文选》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234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235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233页。

二、党的八大之后到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前，党内民主建设遭受严重挫折

党的八大制定了正确的路线，但是，由于当时党对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思想准备不足，八大提出的路线和许多正确的意见没有能够在实践中坚持下去。因此，八大之后20多年间，中国社会主义的各项建设均遭到严重挫折，党内民主建设也不例外。

1957年反右派运动的严重扩大化，严重破坏了国家的民主法制，在共产党内，各级主要领导人独断专行、一言堂的风气逐渐盛行，党内民主生活受到损害。

1959年庐山会议及随后的反右倾运动，是党内民主生活的一次严重倒退。彭德怀等人在庐山会议上的信和发言，都是符合组织原则的，是党员的权利。但是，这种权利却被无理地剥夺。党内不同意见的争论被错误地看成是阶级斗争的反映，一大批敢于实事求是地反映情况、提出批评意见的党员和干部遭受打击，党内不敢说话、不说实话、随风倒的不良风气开始抬头；“一言堂”、个人专断和个人崇拜等不良风气越发滋长起来。

1962年初召开的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试图恢复被严重破坏的党内民主。会议充满了浓厚的民主氛围，开展了广泛的批评和自我批评。但是，由于没有从制度上而只是从作风上寻找党内生活不正常的原因，没有深入认识缺乏党内民主的危害，没有触动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因此，会议并未制定切实有效的贯彻民主集中制、保证党内民主的措施，党内民主状况未能根本改观。

1962年9月，毛泽东在党的八届十中全会上严厉批判了所谓“黑暗风”、“单干风”和“翻案风”，实际上否定了国民经济调整以来党中央一些重要的集体决策，这更加助长了个人专断作风和个人崇拜现象。

1963年至1965年间开展的“四清”运动，进一步提出整“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把阶级斗争的矛头指向了党内各级领导干部。解决党内矛盾不是采取民主的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手段，而是采取火药味浓烈的大批判的方式，党内气氛越来越紧张，党内民主生活已形同虚设。

1966年到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更是使党内民主建设遭到前所未有的严重摧残，党的一元化领导体制被推向极端，个人崇拜达到顶峰。“文化大革命”几乎将各级党的民主生活破坏殆尽。

三、十一届三中全会至十六大，党内民主的恢复发展阶段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到十六大，党内民主在恢复以前优良传统的基础上，无论在思想认识上还是在实践中都有了突破性进展。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为党内民主生活的正常化创造了必要的前提条件。全会强调“在党的生活和国家政治生活中加强民主”①。

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共有12条，关于党内民主的内容就有坚持集体领导；正确对待不同意见；保障党员的权利不受侵犯；党内选举要充分体现选举人的意志；接受党和群众的监督，不搞特权等6条。这部法规对恢复党内正常的政治生活，发展党内民主，具有重要意义。

1980年8月18日，邓小平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作了题为《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的重要讲话，系统而精辟地论述了党和国家领导制度改革问题。这个讲话是我国政治体制改革的纲领性文件，对党内民主建设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1982年召开的党的十二大，使党内民主在恢复的基础上有了新的发展。十二大根据“努力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的指导思想，特别强调了“健全党的民主集中制，使党内政治生活进一步正常化”的方针。十二大党章比较完整地阐述了民主集中制的基本内容，恢复并扩大了对党员权利的规定。大会特别强调要加强集体领导，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大会还规定必须按期召开党的代表大会，并规定了各级党代会的每届任期时间。这些规定使党内民主生活有了更为严格的保证。

1987年党的十三大提出了加强党内民主制度建设的四大措施：一是健全党的集体领导制度；二是改革和完善党内选举制度；三是切实保障党章规定的党员民主权利；四是疏通党的民主渠道和健全民主生活。

1992年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要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党内民主的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和强劲动力。1994年9月召开的十四届四中全会，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全面推进党内民主发展进行了新的探

①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2页。

索。全会提出加强党内民主制度建设的若干举措：要建立健全领导、专家、群众相结合的机制，逐步完善民主科学决策制度；要加快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等重要制度的改革，逐步形成富有生机和活力的用人机制；要制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中央和地方党委工作条例、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等等。根据十四届四中全会精神，1995 年和 1996 年，《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试行）》和《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试行）》先后颁布。党内民主制度化迈出了稳健的步伐。

1997 年党的十五大首次提出了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为党内民主制度化、法制化、程序化提供了充足的动力和保障。2001 年的十五届六中全会专门研究了党的作风建设，成为加强执政党作风建设包括党内民主作风建设的重要纲领。

在这个阶段，对党内民主认识的深化主要体现在以下三点：

首先，把党内民主的价值提到了党和国家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来认识。在深刻反思“文化大革命”惨痛教训的基础上，邓小平对党内民主的地位和作用有了新的认识。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召开的中共中央工作会议上，邓小平指出：“当前这个时期，特别需要强调民主。因为在过去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内，民主集中制没有真正实行，离开民主讲集中，民主太少。”“要创造民主的条件，……在党内和人民内部的政治生活中，只能采取民主手段”。① 1980 年 12 月，邓小平指出：“我们各种政治制度和经济制度的改革，要坚定地、有步骤地继续进行。这些改革的总方向，都是为了发扬和保证党内民主，发扬和保证人民民主。”② 这就把党内民主提到了改革总方向的高度。江泽民指出：“发展党内民主，充分发挥广大党员和各级党组织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是党的事业兴旺发达的重要保证。”③ 这表明党突破了以往仅仅把（党内）民主视为手段的局限性认识，将其地位和作用提到党和国家命运的高度，突出了（党内）民主的目的意义。

其次，充分肯定了发展党内民主对于人民民主的推动作用。十三大报告指出，以党内民主来逐步推进人民民主，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一

① 《邓小平文选》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第 2 版，第 144 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第 2 版，第 372—373 页。
③ 《江泽民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287 页。

条切实可行、易于见效的途径。十四届四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加强党的建设几个重大问题的决定》中指出："发扬党内民主必然推进人民民主，这也是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一条重要途径。"① 江泽民同志在建党80周年讲话中明确提出："通过发展党内民主，积极推动人民民主的发展"。② 这些论述，都体现出党在新的实践基础上对党内民主认识的深化。

第三，在党内民主的发展取向上，强调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毛泽东晚年的一个严重失误，就是没有把民主与法制有机地结合起来，而是搞所谓"大民主"。结果，非但不能推动党内民主发展，反而使党内民主陷入了深刻的危机。有鉴于此，早在1978年，邓小平就在中央工作会议上指出："必须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的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③ 江泽民在党的十四大报告中指出："要进一步发扬党内民主，加强制度建设，切实保障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的民主权利。"④ 可以看到，以制度建设为核心，强调党内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是这一阶段党内民主发展的显著特点。

在实践中，党内民主制度建设取得了较大成就。

（一）集体领导制度。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五中全会都强调维护集体领导原则，反对个人崇拜，并规定了"少宣传个人"的方针。为防止党中央权力过分集中于个人，十二大取消了党的中央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的职务设置，改设党的总书记，同时规定，总书记是中央政治局常委成员之一，负责召集政治局及其常务委员会会议，主持中央书记处的工作，重大决策均需通过民主协商由集体讨论决定。十三大进一步理顺了中央政治局及其常委会与中央书记处、中央全会的关系，中央书记处成为办事机构而不再具有决策职能；建立起中央政治局、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的生活会制度，使集体领导制度化，等等。这些都是在党的中央领导层次上推进集体领导制度化的重要举措。

（二）党内监督制度。发展党内民主必须健全党内监督。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央和全国县以上各级党委都建立纪委，同时中央、省市纪委向

①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961页。
②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88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146页。
④ 《江泽民文选》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50页。

国务院、省市人民政府的各个部门派驻了纪检组，从而恢复了文革期间被撤销的纪检机关。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中央委员会、地方的各级党代会的监督功能也得到加强。十三大提出了对党的干部要实行民主监督、公开监督的原则。此后，各级党委采取了一系列制度措施，如：公开办事制度和办事结果，建立举报中心；根据党章党规继续向应派而未派的有关部门派驻纪检组；在全国党的基层组织建立民主评议党员的制度；建立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制度等。为进一步发挥纪委的监督作用，1990 年党的十三届六中全会提出建立党内巡视制度，1996 年 1 月中央纪委第六次全体会议重申了这一制度，提出了具体办法，并将其作为加强党内监督的五项制度之一。此后，中央巡视组多次到地方和部门巡视。

（三）党内选举制度。其主要成就是渐行差额选举制度。十一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明确强调，选举要充分发扬民主，真正体现选举人的意志，同时规定要实行差额选举。十三大明确规定了党内选举的提名程序和差额选举办法，提出近期要把差额选举的范围扩大到各级党代会代表，基层党组织委员、书记，地方各级党委委员、常委和中央委员会委员。中央组织部于 1988 年 3 月印发了《关于党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代表大会实行差额选举的暂行办法》。1990 年 6 月，中共中央又印发了《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对基层组织的差额选举做出了具体规定。这样，从中央到地方再到基层的党组织都实行了差额选举。1994 年 1 月又颁发了《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选举工作条例》，对党内选举作出了详细具体的规定，进一步提高了党内选举活动的规范化程度。

（四）党的代表大会制度。十一大以后，党的全国代表大会都严格按照党章的规定定期召开。1980 年 7 月，中组部下发了《关于党的地方各级代表大会有关选举若干问题的暂行办法》和《关于开好县、市、州党代表大会的几点意见》。经过几年的实践，1985 年 2 月，中组部印发了《关于党的各级代表大会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其中既有实体性的规定，也有程序性的规定，这是党的历史上迄今为止较为详细的党代表大会制度的法规性文件。十四大对党的各级代表大会的召开时限进行了调整，规定县以上各级党代会的时限完全一致，都是五年。同时，强化了党代表大会的决策职能。从 1988 年起，中组部先后选择了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晋中市榆次区等 12 个市、县进行党代会常任制的试点。

此外，关于党员权利保障制度，1995年1月，中共中央发布《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试行）》，这是建党以来保障党员权利的第一个专项法规。

四、十六大以来党内民主发展的新阶段

党的十六大以来，党内民主的发展掀开了新的篇章。

在思想上，对党内民主的重要性有了新的认识。党的十六大在党的历史上第一次将党内民主提升到党的生命的高度，突出了党内民主建设对党自身的重要作用。十六大明确地提出党内民主对人民民主具有重要的示范和带动作用，突出了党内民主在整个社会主义民主建设中的垂范作用。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提出，发展党内民主，是政治体制改革和政治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十六届五中全会强调指出，发展党内民主是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的战略举措。党的十七大提出，要积极推进党内民主建设，提出“党内民主是增强党的创新活力、巩固党的团结统一的重要保障”①。

在发展党内民主的基本思路上，十六大规定：“要以保障党员民主权利为基础，以完善党的代表大会制度和党的委员会制度为重点，从改革体制机制入手，建立健全充分反映党员和党组织意愿的党内民主制度。”②这里，既指出了发展党内民主的基础、重点、切入点，又强调了党员主体地位和制度建设为核心的发展取向，勾画出一个脉络清晰的发展蓝图。十六大还对党内民主的发展提出了总体要求：“扩大在市、县进行党的代表大会常任制的试点。积极探索党的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发挥代表作用的途径和形式。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完善党委内部的议事和决策机制，进一步发挥党的委员会全体会议的作用。改革和完善党内选举制度。建立和完善党内情况通报制度、情况反映制度和重大决策征求意见制度。”③ 2004年的十六届四中全会，进一步做出了更具

---

① 胡锦涛：《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51页。

② 《十六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39页。

③ 《十六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39—40页。

有可操作性和现实针对性的部署，主要包括：逐步推进党务公开，增强党组织工作的透明度，使党员更好地了解和参与党内事务；营造党内不同意见平等讨论的环境，鼓励党员讲真话、讲心里话；建立健全常委会向全委会负责、报告工作和接受监督的制度；建立党的代表大会提案制度，建立代表提议的处理和恢复机制，积极探索党的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发挥代表作用的途径和形式。2007 年 6 月 25 日，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央党校的重要讲话中进一步指明了党内民主的发展方向，即要继续积极稳妥、扎实有效地推进党内民主建设，坚持民主集中制，坚持党员主体地位，完善党内民主制度，使党内民主意识普遍增强、党内民主制度不断健全、党的创造活力充分发挥。党的十七大决定，要实行党的代表大会代表任期制，选择一些县（市、区）试行党代表大会常任制；推行地方党委讨论决定重大问题和任用重要干部票决制；改革党内选举制度，改进候选人提名制度和选举方式；扩大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直选范围，探索扩大党内基层民主多种实现形式。

在实践中，十六大以来，党内民主取得新的进展。具体表现在：（一）制定颁布了一系列党内法规。2003 年 12 月，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2004 年 9 月，《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正式颁布。2004 年 3 月，相继颁布《公开选拔党政领导干部工作暂行规定》、《党政机关竞争上岗工作暂行规定》、《党的地方委员会全体会议对下一级党委、政府领导班子正职拟任人选和推荐人选表决办法》、《党政领导干部辞职暂行规定》等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法规。2006 年 7 月，中组部又制定并下发了《体现科学发展观要求的地方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试行办法》，有力地完善了《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二）党代会常任制的探索蓬勃发展。十六大提出要扩大在市、县进行党代会常任制的试点后，全国兴起了试行党代会常任制试点的高潮，现在已有一半以上的省、市、自治区都在积极开展党代会常任制试点的工作。十七大后开始实行党代会代表任期制。（三）充分发挥党的委员会全体会议的作用。在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上，“中央政治局向中央委员会报告工作”被列为首项议程。这是新一届党中央领导集体带头推进党内民主的一项重大举措。在中央的大力支持和推动下，各地对于如何充分发挥全委会作用进行了积极的探索。

五、几点启示

考察建国以来党内民主的发展历程，总结出一些有益的启示，对于今

后党内民主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一）党内民主建设必须紧紧围绕党的政治路线来进行

密切联系党的政治路线建设党，这是党的建设的一条基本原理。党内民主建设是党的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同样要围绕党的政治路线进行。所谓政治路线，就是党在一定历史阶段为实现其纲领目标而规定的总任务、总方针和总政策。有时也叫总路线或基本路线。党的政治路线是党的行动纲领，是党在一定时期的奋斗目标，是全党团结统一的政治基础。它决定着党内民主建设的发展方向和总体要求，制约着党内民主建设的具体内容。实践证明，党的政治路线正确，党内民主建设就能比较顺利地发展，否则，党内民主建设就要遭受挫折。党内民主发展的历史雄辩地证明了这一点。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至今，是党内民主建设取得重要成就的阶段，其最基本的原因，就是当时全党实行了正确的政治路线。相反，从1957年反右派运动到“文化大革命”，“左”倾错误思潮恶性发展，并最终形成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错误政治路线，使党内民主建设遭受到前所未有的严重破坏。

另一方面，党要制定正确的政治路线，必须充分发扬党内民主。1957年到1976年间，历经反右派运动、批判反冒进、庐山会议和反右倾、“文化大革命”等多次政治运动，党内民主生活严重窒息，党内健康力量和正确主张难以发挥影响，个人专断和个人崇拜却日益泛滥，从而无法制止极“左”政治路线的形成。

当前，党领导的改革开放的伟大事业进入了关键时期，党面临的国内外形势日益复杂，我们必须做到思想上始终清醒，政治上始终坚定，作风上始终务实，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要做到这一点，最根本的一条，就是要毫不动摇地坚持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这是我们事业能够经受风险考验、顺利达到目标的最可靠的保证，也是党内民主建设健康稳定发展的最牢靠的基石。同时，只有充分发扬党内民主，才能最大限度地调动全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在党内形成解放思想、畅所欲言、生动活泼、开拓创新、团结奋进的局面，才能集中全党的经验和智慧，提高党的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的程度，提高党的政治路线正确性的概率。此外，民主具有重要的纠错功能，即使党的政治路线一时出现偏差，也能较快地通过合法的方式加以纠正，不至于走到无法挽回的地步。

（二）党内民主制度化、法律化是党内民主健康稳定发展的根本途径

在党内民主发展的过程中，建国初期，从十一届三中全会至今，党内

民主建设都取得了较大的成就。但相对而言，后一个时期党内民主发展受到的干扰要少一些，成果要更丰硕一些。其主要的原因，就在于前一个时期党内民主的发展是建立在党中央和主要领导人毛泽东比较重视的基础上的，而后一时期则明确了制度化法律化的发展方向。党内民主制度化和法律化的进程，始于1938年10月的六届六中全会。但是，这一正确的发展方向不仅未能在此后的40年间成为主流，而且在1957年至1976年间还被中断近20年之久。直到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党内民主制度化、法律化才走上持续稳定的发展之路。正因如此，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成为党内民主建设成果最丰硕的时期。

党内民主制度化法律化水平低的一个消极后果，就是党内民主容易遭受破坏。在这一点上，我们党有着深刻的教训。对于毛泽东晚年的错误，不能说党内没有察觉、没有斗争。但是，这种察觉和斗争难以发挥作用，往往因领导人一句话便前功尽弃，其根源在于党内集体领导没有形成严格的制度，原则性的规定多于可操作性的具体规定，从而难以通过合法的程序来防止和纠正个人专断和个人崇拜。

现代民主政治与法制之间存在着内在的必然联系。邓小平多次阐述过社会主义民主与社会主义法制之间相辅相成，辩证统一的关系。他指出："民主和法制，这两个方面都应该加强，过去我们都不足。要加强民主就要加强法制。""民主要坚持下去，法制要坚持下去。这好像两只手，任何一只手削弱都不行。"① 民主只有以法制为依托和保障，才能避免走入无政府主义、多数暴政等歧路。而对于党内民主来说，党章和党内法规就是它的基础和保障。"文化大革命"期间，民主和法制被对立起来，以"四大"为主要形式的所谓"大民主"严重地破坏了社会主义法制，结果党内民主也遭到扼杀。

因此，党内民主要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必须走制度化、法律化的道路。

（三）必须处理好党内民主与党内集中的关系

无产阶级政党是为了完成伟大的历史使命而产生的。为了完成历史使命，党需要制定一系列阶段性任务，党的各方面建设，包括党内民主建设，都必须有利于而不能有害于党的任务的完成。为了完成任务，没有广大党员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的发挥，是不可能的，这就需要发展党内民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189页。

主；同时，为了完成任务，没有全党意志的统一、行动的统一，也是不可能的，这就需要实行党内集中。党内民主和党内集中的建设必须始终围绕党的中心任务来进行。因此，无论是党内民主还是党内集中都应该有自己的边界，在发展党内民主时，需要处理好同党内集中的关系；在实行党内集中时，需要处理好同党内民主的关系。党内民主与党内集中相互影响、相互制约，互为边界。

民主必须在集中（比如《党章》或其他党内法规）的指导或制约之下，反之，就可能导致极端民主化和无政府主义。民主作为基础和前提，必须决定和制约民主；集中必须受到民主的制约，并反作用于民主，给民主以指导。要把我们党建设成为具有健全的民主集中制的党，就必须充分地发展党内民主，以高度的民主限制集中制，保证集中制的实行；同时，要不断健全和坚持党的集中制，以此引导和促进党内民主的发展。

对待党内民主和党内集中的关系，我们决不能将其简单化、庸俗化，必须坚持唯物辩证法的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必须明确，党内民主和党内集中是统一的一致的，任何时候都不能为了强调一个方面，而彻底抛弃另一个方面；同时，在不同的时空条件下，必须更强调一个方面，以解决矛盾的主要方面。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时期，可以而且应该根据具体的情况，或较多地强调民主，或较多地强调集中。在某一个时期，当党内出现极端民主化或者无政府主义倾向时，就有必要更强调一下集中；在另一个时期，当党内出现家长制或者个人专断的倾向时，就有必要更强调一下民主。这不仅是可能的，也是必要的。但是，我们既不能因为强调集中而不要民主，也不能因为强调民主而不要集中。民主与集中必须保持一定的张力，如果过分追求集中就会导致政治生活中严重的集权甚至个人专制的出现。如果过度强调民主，就会导致极端民主化，就会导致地方保护主义的抬头和加剧。要将我们党建设成为一个健全的民主集中制的党，在处理党内民主和党内集中的关系时，必须坚持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结合。

（作者祖金玉，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教育学院副教授）

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农村土地制度与农民个体利益

梁 琨

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共产党领导广大农民围绕农村土地制度进行一系列改革探索，走过一条曲折发展的道路。笔者拟理清60年来农村土地制度变迁过程中农民个体利益的情况，认为农村土地制度必须充分考虑农民个体利益，得到农民深刻认同和接受，才是合理的和卓有成效的。

一、50年代初期的土地改革（1949—1952年底）：变封建的土地所有制为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农民在改革中利益得到暂时保障。从长远看，这种利益保障不具有稳定性。

（一）改革把封建的土地所有制变为农民私有的土地制度。

新中国成立前夕，“全国已有约1.6亿人口的地区完成了土地改革”，到新中国成立之时，全国“尚有近三亿人口的地区没有实行土地改革”。[①]完成新解放区的土地改革，既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重要遗留任务之一，也为进一步解放农村生产力进而发展生产力做准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必须“有步骤地将封建半封建的土地所有制改变为农民的土地所有制”。1950年6月，中共七届三中全会提出从1950年冬季起，用三年时间有领导有秩序地基本完成全国土地改革的计划。中央为此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草案）》，经一届政协全委会二次会议讨论修改。1950年6月30日，毛泽东签署命令公布实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在第一章“总则”的第一条中明确规定：“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借以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新中国的工业化开辟道路。”这就是土改的基本目的。在第三章“土地的分配”

① 《中国土地制度史》，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90年版，第296、297页。

中规定对“所有没收和征收得来的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除本法规定收归国家所有者外，均由乡农民协会接收，统一地、公平合理地分配给无地少地及缺乏其他生产资料的贫苦农民所有”。①

从1950年冬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先后分三批发动群众进行土地制度改革。到1953年春，“全国除西藏、台湾外，已全部完成土地改革，使3亿多无地、少地的农民无偿获得了7亿多亩土地，在全国农村实现了土地的农业劳动者私有化”②。农村土地制度由此发生根本性的变革，农民土地所有制取代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实现了耕者有其田。

（二）农民在改革中得到了实惠，生产积极性高涨，农业生产发展迅速。

新的农村土地制度使农村土地占有状况发生根本性的变化，地主占有大部分土地的不合理局面得到根本改变，农民成为土地的真正利益主体。农民既是土地的所有者，又是土地的自由经营者；土地产权可以自由流动，允许买卖、出租、典当、赠与等交易行为；国家通过土地登记、发证、征收契税等对土地进行管理。农村的社会阶级状况发生根本变化，政治地位得到很大提高，成为新国家的主人。农民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农业生产快速发展，超过历史最好水平。

（三）改革使农民个体利益得到保障，但这种保障不具有稳定性。

中共顾虑到，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将少数人（地主、富农）对土地的私有制度变革为多数人（广大农民）对土地的个体所有制度；所建立的是一种小生产劳动者的私有制度。虽有别于封建统治下的农民个体经济，本质上仍是处于分散落后状态的小农经济。改革使农民得到极大解放，焕发了他们的劳动热情；但又意味着在中国农村出现汪洋大海般的小农经济，任其盲目发展，极易导致两极分化。

随着农业生产进一步发展，这种局限性突显出来：一方面农民虽然分得土地等生产资料，生产和生活条件有了改善，但由于中国农村生产力极其落后，土改后个体农民拥有的生产工具严重不足，生产资料和资金十分缺乏，不少农民在生产中遇到很大的困难，单靠自身力量难以解决；另一方面一家一户为生产单位的分散个体经营，力量非常薄弱，有的地方甚至

---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2、336、338页。

② 转引自周诚：《土地经济学原理》，商务印书馆2003年版，第242页。

连简单再生产都难以维持，根本无法抵御农业生产过程中遭遇的突如其来的各种自然灾害的侵扰，更没有能力采用先进农业生产工具和技术及进行必要的大规模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中共认为，只有把农民组织起来，才是发展的新出路。

农业走上互助合作的道路，不仅是农业形势发展的客观要求，而且适应了我国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国家整体考虑，是历史发展的必然。农民个体利益诉求逐渐淹没于声势浩大的社会主义建设之中。

二、初级农业合作化（1953—1956 年）：变农民土地私有制为农民私有、集体统一经营的土地制度，农民个体利益开始被忽略，趋势是实现土地的集体所有制。

（一）改革把农民土地私有制改为农民私有、集体统一经营使用的土地制度。

1951 年 12 月 15 日，中央在《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中指出："提倡'组织起来'，按照自愿和互利的原则，发展农民劳动互助的积极性。"强调："这种劳动互助是建立在个体经济基础上（农民私有财产的基础上）的集体劳动，其发展前途就是农业集体化或社会主义化。"① 1953 年 12 月 16 日，中央下发《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列举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作用，要求从 1953 年冬季到 1954 年秋收以前，全国农业生产合作社应由现有的 1.4 万多个发展到 3.58 万多个，并制定具体的计划，要求各地党委努力完成。② 1954 年初，在国家大力推动并宣传教育的基础上，农村很快掀起大办农业合作社的热潮。

初级农业合作化的建立保持在农民个体所有制范围内，没有触及农民土地所有权，个体利益没有遭到太大冲击；在某种程度上克服了集体劳动和分散经营的矛盾，避免了因所有制突然变动而可能造成的变迁成本过高；农民体会到组织起来统一经营的优越性，自觉性和积极性都较高，农业生产有了一定程度的增长。

（二）初级农业合作化后期出现过急、过猛的情况，部分农民表现出反抗情绪。

实际上，在《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公布之时，全国的初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2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511 页。
②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4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678 页。

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已有1.4万多个，参加者有27.3万多农户。《决议》同时指出，“现有形式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可以成为引导农民过渡到更高级的完全社会主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集体农庄）的适当形式。”① 也就是说，建立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就是为更高级的“完全社会主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做准备。

中央从根本上认为，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从农民是私有者和农产品的出卖者这种性质所发展的个体经济的积极性，表现出农民的自发趋向是资本主义。”② 虽然，中央一再强调在合作化进程中“盲目急躁的冒险主义是根本要不得的”，“绝对不能够用强迫命令的手段去把贫农和中农合并到合作社里，也绝对不能够用剥夺的手段去把农民的生产资料公有化”。③ 但由于中央对这一问题的根本认识是：不能依靠农民自发的趋向，必须经过主动引导才能发展下去；致使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的过程中，不少地区出现过急、过猛，违反自愿互利原则，强迫命令的现象。1955年1月10日，中共中央下发《关于整顿和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通知》提出，“在现有社中，约有10万个是1954年春夏建立的，还有30多万个是秋收前后建立的新社。这些新社由于其中有相当部分是无准备或准备很差的条件下建立的”，“整顿和巩固这40几万个社，已经成为十分迫切的任务。”④ 甚至某些地方“在干部催办、群众被迫应付的情况下，出现了一些有名无实的挂名合作社”。而且，在建立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过程中，有些农民已经产生“严重的怀疑和顾虑”。⑤

然而，农业生产合作社要大力发展的指导思想在党内仍占主导地位，急躁冒进的苗头没有得到有效制止。1955年夏季，也就是中央下发一系列整顿、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文件之时，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的速度反而急剧加快。“1956年4月，全国农业合作社共达100.8万个，入社农户1.0668亿户，占全国农户总数的90%。”⑥

---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66页。

②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62页。

③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67、666页。

④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11页。

⑤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13页。

⑥ 罗平汉：《简论1957年农村两条道路的大辩论》，《史学月刊》2002年第11期，第42页。

在初级农业合作化时期，有三个方面的情况必须指出：

第一，新中国成立之初实行的农民土地私有制，是一种过渡时期的政策。

从中共执政之初，就要走农业生产合作化的道路。早在1951年，中共就强调农民互助合作主要采取三种逐步渐进的形式：临时性互助组、常年互助组和初级农业合作社；并要求干部明白土改的实质，希望能够做得到的地区即开始初步建立土地入股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由于各地发展不平衡，不能强迫命令或放任自流，要由小到大、由少到多、由低级到高级。1953年正式下发的《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是对农业生产合作社道路的进一步强调和要求全国范围内（除某些少数民族地区）的实行。

第二，国家希望通过走农业集体化道路，进一步解放和发展农业生产力，从而发展农业经济和实现国家工业化目标。

孤立、分散、守旧、落后的个体经济限制了农业生产力的发展，与社会主义工业化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尤其是1953年以后，随着大规模、有计划的经济建设项目开始上马，国家面临两大严峻问题：一是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工业原料生产不能适应工业建设需求的矛盾逐渐暴露出来；二是在没有外部积累的封闭型经济中起步的国家工业化建设资金严重缺乏，只能依靠内部积累尤其是农业积累获得。为了“使国家得到比现在多得多的商品粮食及其他工业原料”①，一家一户个体农业生产不能满足实际需要，国家必须发展农业合作经济。

第三，中共认为国家的社会主义性质决定了农村必须逐步实现农业合作化。

中共认为，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个体经济的积极性，二是互助合作的积极性。由前者表现出农民自发趋向是资本主义，由后者可以把农民引向社会主义。中共认为只安于小农经济的现状，必然就放弃了社会主义在农村的阵地，从而破坏了工农联盟、计划经济和国家工业化。

三、高级农业合作社和人民公社化（1956—1978年）：变农民私有、集体统一经营的土地制度为农业合作社和人民公社集体所有制度，超越历史发展阶段的完全的集中经营带来集体无效率，使农民个体利益遭到严重损害。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2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511页。

（一）改革要废除土地私有制，使土地由农民所有转变为集体所有。

1955年以前，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只是在一些地方个别试办，没有形成规模。1955年10月11日，中共七届六中全会（扩大）通过的《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提出：要在有条件的地方，有重点地试办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可以根据发展生产的需要、群众觉悟程度和当地的经济条件，按照个别试办、由少到多、分批分期地逐渐地发展的步骤，拟订关于由初级社转变为高级社的计划。① 这样，初级社没来得及巩固，高级社就由个别试办转向重点试办，农业合作化运动转入以建设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为中心。中央强调，条件成熟了可以办，条件不成熟的不要办；开头办少数，以后逐步增加。但是口子一开，许多地方很快就着手办起来。不但办高级社，还办大社；不但由初级社转高级社，而且由互助组直接跳到高级社。

尤其从1956年初，高级社在全国进入大发展阶段。1956年6月30日，一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示范章程》，明确规定："入社的农民必须把私有的土地和耕畜、大型农具等主要生产资料转入合作社集体所有。"② 全国农村在组织高级农业合作社方面有了统一的标准和规范。

为了水利的综合利用，提高水的使用效益，1957年冬和1958年春兴起大搞水利运动，许多地方冲破原有合作社的规模，要求并社。1958年3月，中共中央在《关于把小型的农业合作社适当地合并为大社的意见》中提出"在有条件的地方，把小型的农业合作社有计划地适当地合并为大型的合作社是有必要的"③。4月8日，"意见"经政治局会议批准下发，全国各地迅速开始小社并大社的工作。

1958年8月，毛泽东视察河南省新乡县七里营乡，看到"七里营人民公社"的牌子，点头称赞："人民公社名字好。"④ 8月17日至3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北戴河举行扩大会议，毛泽东提出社以大为好："名称怎么叫法……我的意见是叫人民公社。""人民公社，一曰大二曰公。人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7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303页。
②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407页。
③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第209页。
④ 霞飞：《毛泽东与人民公社》，见《党史天地》2005年第5期，第14页。

多，地大，生产规模大，各种事业大。政社是合一的。搞公共食堂”。[①] 8月29日，会议通过《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对建立人民公社的必然趋势、组织规模、做法、步骤、名称、所有制和分配制等有了具体明确的阐述。此后，人民公社化运动在全国农村范围内广泛展开。

热热闹闹的人民公社化运动，出现大量问题。1958年粮食大丰收，却出现了1959年粮荒。起初中央认为是“瞒产私分”，后来发现是缺粮。缺粮事件越来越严重，导致全国群体性粮荒事件。在这期间及之后进行纠“左”的努力，包括取消公共食堂，反对“高指标”、“浮夸风”、“共产风”和实行整顿和建设人民公社的一系列措施。但这些都是在人民公社制度之下实行的，没有着眼于提高农民的劳动积极性，结果收效不大。

（二）僵硬的、没有活力的集体经营带来集体低效率，农业增幅缓慢，难以满足农民最基本的生活需要。

从总体上讲，这一阶段的土地制度变迁对我国农业发展负面影响巨大。虽然这期间主要农产品产量和农业总产值有所增长，但增长的速度比较缓慢，农业经济效益呈下降趋势，人民生活水平没有得到提高。到1978年，全国平均每人占有的粮食大体仍相当于1957年的水平，全国农村还有2.5亿人没有解决温饱问题。在三年自然灾害期间，全国饿死了上千万人。

（三）农民个体利益遭到严重损害，在整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和人民公社化时期表现出消极的反抗情绪。

农民对土地的使用权受到极大限制，土地的收益和损失对每个农民没有直接相关性，他们消极怠工，没有动力，表现出消极的反抗情绪。人民公社化时期的公共食堂，不仅仅是食物分配，实际上是农民收入分配中最重的部分。而公共食堂制度是“共产主义制度”，随便吃，吃饱为止。这导致了巨大的浪费，进而这种状况又影响到生产，农民丧失了生产的动力，最终导致1958年粮食丰而不产及三年自然灾害。

四、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1978—2009年）：把集体所有、统一经营使用的土地制度变革为集体所有、家庭联产承包经营使用的土地制度。农民有了生产经营自主权，个体利益得到保障，从而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使农业生产获得了发展，农民收入有了较快增长。

---

① 《毛泽东传（1949—1976）》（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831页。

（一）1978—1983年：结束人民公社制度、确立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①。

1978年12月，十一届三中全会通过《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被称为是拉开新时期中国农村改革序幕的文件，仍旧提到不许包产到户。1979年9月，十一届四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已经改为“除某些副业生产的特殊需要和边远山区、交通不便的单家独户外，也不要包产到户”②，“这是很引人注目的”③。

1980年9月27日，中共中央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指出：“对于包产到户应当区别不同地区、不同社队采取不同的方针。”“在那些边远山区和贫困落后的地区，长期‘吃粮靠返销，生产靠贷款，生活靠救济’的生产队，群众对集体丧失信心，因而要求包产到户的，应当支持群众的要求，可以包产到户，也可以包干到户，并在一个较长的时间内保持稳定。”然而同时指出，“在一般地区，集体经济比较稳定，生产有所发展，现行的生产责任制群众满意或经过改进可以使群众满意的，就不要搞包产到户。”文件对于这一点的强调并不十分肯定，对于“已经实行包产到户的，如果群众不要求改变，就应允许继续实行，然后根据情况的发展和群众的要求，因势利导，运用各种过渡形式进一步组织起来。”④ 文件首次认可了包产到户和包干到户，虽然态度不明朗，但至少说明政府并没有打算过分限制包产到户和包干到户的发展。这一举措深受农民的欢迎。由于大势所趋，农民很快突破了包产到户、包干到户只在边远山区和贫困、落后地区推行的范围，各地呈现加速发展和不可阻挡之势。

1982年1月中共中央批转的《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纪要》（即第一个中央一号文件）中对包干到户的内涵有了新的突破：“包干到户这种形式……不同于合作化以前的小私有的个体经济，而是社会主义农业经济的组成部

①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是指农户以家庭为单位向集体组织承包土地等生产资料和生产任务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形式。具体形式有包产到户、包干到户。

②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历次全国代表大会中央全会重要文件选编》上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40页。

③ 龚育之：《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历史意义和中国农村改革的历史进程》，《中共党史研究》1999年第1期，第16页。

④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册，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547页。

分；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它将会逐步发展成更为完善的集体经济。”① 从政策上第一次明确肯定了包产到户、包干到户的社会主义性质。

1983 年 1 月《中共中央关于印发〈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的通知》（即第二个中央一号文件）中指出：家庭承包经营制度“使集体优越性和个人积极性同时得到发挥”，“是在党的领导下我国农民的伟大创造，是马克思主义农业合作化理论在我国实践中的新发展”②。认为包产到户、包干到户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在中国实践的新发展，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新观点。至此，中共彻底突破了包产到户、包干到户是单干、走资本主义道路的理论误区。

（二）1984—1991 年：政府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重视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出台各种政策，延长土地承包期，意在强调政策的稳定性，农民的个体利益得到有效保障。

1984 年第三个中央一号文件指出要“继续稳定和完善联产承包责任制”，“延长土地承包期”，“土地承包期一般应在十五年以上”③。这一年中国粮食产量达到历史性高峰，但是随之出现第一次全国性的“卖粮难”的现象，之后 1985 年粮食大幅减产。有些人产生忧虑和怀疑，说包产到户像火箭一样，推力已经用尽了，要使它“报废”。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在思想上和实践中面临巨大的挑战。

针对有人对这一政策产生动摇的现象，邓小平说，“我们的做法是允许不同观点存在，拿事实来说话。”④ 他还进一步强调：“现行的政策不变……要从我们整个几十年的目标来看这个不变的意义……我们要考虑到不要随便引起动荡甚至引起反复，这是从大局来看问题。重要的是，鼓励大家动脑筋想办法发展我们的经济，有开拓的精神，而不要去损害这种积极性，损害了对我们不利。”⑤

邓小平的讲话对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稳定和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之后，国家出台一系列积极的政策对农村经济进行规范和指导，肯定农业在

①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下册，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1064 页。
② 《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册，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253 页。
③ 《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册，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425 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55 页。
⑤ 《邓小平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216—217 页。

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强调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必须稳定、积极地推行下去。在这一时期，围绕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变与不变，展开了多方争论。争论的结果是强调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重要性和不变的意义，要让农民放心，保证他们的个体利益会得到不断保障和强化。

（三）1992—1999年：继续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并对这一制度进行初步完善和法制化。政府继续强调农民个体利益的重要性，为使农民利益得到真正切实有效的保障，着眼于法律和法规，使这种保障有法可依。

要使家庭承包责任制长期稳定并不断深化，必须将其纳入法制的轨道，依法管理农村承包合同。1993年4月，八届全国人大对《宪法》进行修正，将“家庭承包经营”明确写入《宪法》，使其成为一项基本国家经济制度，从而结束了多年来人们对家庭联产承包经营制度的争论。1993年1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关于当前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决定在原有耕地承包期到期之后，再延长30年不变，并且提出有条件地允许土地使用权的转让。1998年10月，十五届三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进一步明确土地承包期再延长30年的政策，并要求加快立法，赋予农民长期而有保障的土地使用权。并指出，土地使用权的合理流转，要坚持自愿、有偿的原则依法进行，不得以任何理由强制农户转让。1999年，中央第四次强调承包期延长30年，并且要求承包合同书和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一证一书”全部签发到户，实行规范管理，确保农村土地承包关系长期稳定。

在稳定家庭经营基础上，全国农村普遍出现农业产业化经营。这是一种生产和销售一体化的经营方式，是市场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以家庭承包为基础，以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产品市场体系和国家对农业的支持保护体系为支撑，适应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农村经济的总体框架已初步形成。

（四）2000—2009年：将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的稳定性进行法律确定，严格土地管理制度，针对“土地是集体所有”而非农民所有，采取一定政策，力求保护农民个体利益。这一时期中共对农村问题的关注广泛而深刻，聚焦“三农”成为中共领导人的共识。农村土地问题往往与“三农”问题纠葛在一起，不可分割。

进入新世纪，国家土地管理制度日益强化，建立“世界上最严格的土

地管理和耕地保护制度”成为政府追求的目标。2000 年，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指出，要加快农村土地制度法制化建设，长期稳定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2002 年 8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公布，明确规定了农村土地承包采取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内部的家庭承包方式；国家依法保护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的长期稳定，标志着从法律上规定了未来一段时期内农村土地产权政策的基本走向。2006 年 1 月 1 日，中国延续了 2600 年的农业税正式废止，标志着国家加大力度保障农民个体利益，对农民实现由“取”向“予”的重大转折。2007 年 10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物权法，赋予了土地承包经营权物权属性，强化了对农民土地承包权的保护。2008 年 10 月 12 日，中共十七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要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健全严格规范的农村土地管理制度”①。2009 年新年伊始，中央在《关于 2009 年促进农业稳定发展农民持续增收的若干意见》中提出，在农村土地制度方面，要在稳定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前提下，加快制度创新步伐。

五、未来我国农村土地制度的走向：现阶段仍以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并充分考虑农民个体利益；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尝试进行规模化和产业化经营，为未来农业及农村发展开辟新路。

关于未来中国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理论界目前存在比较大的争议，其主流形成三种不同的观点。其一，主张在保持现有的农村集体土地所有制不变前提下进一步完善家庭承包制。其二，主张实行土地国家所有，农民永佃，即在宣布农村土地国有化的同时，赋予农户永佃权。其三，主张摈弃土地公有制这一虚名，赋予农民以私有土地财产权。笔者以为，任何制度的制定都要从实际出发，在没有一种更好的制度能够替代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之时，继续稳定并保持这一制度的长久不变，是一种明智的选择。

不过，从长远来看，农业跳出以一家一户为生产单位的小规模分散经营格局是必然的。早在 1990 年邓小平就明确提出农业改革和发展“两个飞跃”的思想，说：“中国社会主义农业的改革和发展，从长远的观点

①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人民日报》2008 年 10 月 13 日。

看，要有两个飞跃。第一个飞跃，是废除人民公社，实行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这是一个很大的前进，要长期坚持不变。第二个飞跃，是适应科学种田和生产社会化的需要，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发展集体经济。这是又一个很大的前进，当然这是很长的过程。”① 也即是说，发展适度规模经营，不是对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否定，而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的农业责任制的发展。它有效克服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经营规模狭小的缺陷，并能有力地促进农业的进一步改革和发展。邓小平还提出“发展集体经济”，笔者以为这是“发展适度规模经营”之后的事，现在还远远不到考虑“发展集体经济”的时机。

至于如何发展适度规模经营，首先，要在尊重农民意愿前提下，积极引导、鼓励和发展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广大农民正在探索多种多样的规模经营形式，如村办农场、股份合作制农业、专业技术协会、农业产业化经营等，都发挥了很好的规模效益，要鼓励其发展。其次，政府要推进这种农业规模经营，但是选择哪种规模经营模式，必须因地制宜、由农民自己作出选择。全国各地农村条件和情况千差万别，不能搞“一刀切”、“一窝蜂”、“齐步走”。

笔者深刻认同邓小平说过的这样一段话，对于生产经营形式的选择，我们应当持这样一种态度：“生产关系究竟以什么形式为最好，恐怕要采取这样一种态度，就是哪种形式在哪个地方能够比较容易比较快地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就采取哪种形式；群众愿意采取哪种形式，就应该采取哪种形式，不合法的使它合法起来。”②

（作者梁琨，中央档案馆主任科员）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55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323页。

告别贫困:新中国建立以来的扶贫工作

王瑞芳

贫穷，曾经是困扰亿万中国农民的魔咒；饥饿，曾经是中国亿万农民难忘的记忆。新中国建立之后，中国共产党领导各级政府积极推行社会救济和扶贫政策，对贫困农民进行救济和扶助，带领他们艰苦创业，脱贫致富。经过60年的不懈努力，中国扶贫工作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贫困人口由1978年的2.5亿减少到2007年的1479万，使2.35亿农民告别了贫困和饥饿，基本解决了温饱问题。扶贫开发，成为中国政府解决贫穷问题的伟大创举。

一、救济扶贫：新中国扶贫工作的起步

所谓扶贫，就是国家和社会各界帮助贫困农户解决生产和生活困难，达到摆脱贫困的目的。新中国建立之后，国家首先对因老弱病残、丧失或缺少劳动能力而不能保障基本生活的农民进行社会救济，并建立了“五保”制度。新中国的扶贫工作，是在农村救济和救灾工作基础上逐步发展起来的。

1951年初，热河省民政厅首先提出，只有帮助贫困群众发展生产，才能从根本上摆脱贫困，并制定出扶助贫困户发展生产的办法，解决生活上的困难。该省将中央下拨的25万元贷金，用来购买了3000余头耕畜，分别贷给隆化、宁城、平泉等11个县的贫困户，帮助他们解决缺少畜力的困难。银行下拨了种子贷款、牲畜贷款74.8万元，重点贷给贫困户。通过扶持，消除了贫困户的悲观失望情绪，使他们安心进行生产，逃荒现象大量减少。5月，热河省民政厅向政务院、内务部写了《扶助困难户生产的报告》。黄炎培副总理作出批示：“扶助困难户生产，是值得努力的一件事。希望热河积累经验，使困难村户逐渐减少，做出一个典型来。”①

①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委员会：《当代中国的民政》（下），当代中国出版社1994年版，第166页。

这是新中国农村扶贫试点工作的开始。

人民公社化之后，农村救济工作发生了重大变化。国家集中力量对穷社穷队进行扶持，通过集体经济力量来保障农民生活。但仅仅靠社队力量难以全部解决贫困户的各种困难，必须帮助他们发展生产，才能从根本上保障其生活。为此，根据《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有关规定的精神，各地积极开展了扶助贫困户的工作。1964年2月，内务部党组在给中央的《关于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加强农村社会保险工作，帮助贫下中农困难户克服困难的报告》提出，要给困难户中有劳力的人安排适当的生产门路，使他们增加收入，这是帮助困难户解决生活困难的根本办法。从各地的情况来看，这样做可以使他们的困难情况大为减轻，其中40%左右的户能够基本上解决问题。要对困难户全家的劳动力作一次全面排队，优先安排他们从事经常的、收入较多的生产劳动，并且要帮助他们搞好家庭副业生产，使他们依靠集体经济，通过生产自救，逐步走上共同富裕的道路。①

内务部党组的报告，第一次正式提出了农村扶贫问题，得到中共中央的高度重视，并指示各地进行扶贫试点。四川省威远县两路公社进行的扶贫试点，创造了全国扶贫工作的先进典型，对全国扶贫试点工作起到了先导作用。威远县两路公社在调查摸底的基础上，把350户贫困户列为信用社贷款扶持对象，规划对77户严重贫困户采取多项扶持措施。通过5年的扶持，77户严重贫困户有69户摆脱了贫困，第一期扶贫工作初见成效。1969年和1973年，两路公社进行了第二期和第三期扶贫，使贫困户在经济上得到了翻身。两路公社的扶贫经验，成为公社化时期扶贫工作的先进典型之一。② 随后，黑龙江省推广了望奎县先锋公社的扶贫经验；湖北省罗田县和广东省揭阳县也创造了较好的扶贫经验，初步形成了以治本为主、治本与治标相结合的扶贫方针。

尽管新中国成立后国家始终致力于消除贫困，但大规模的全国性的扶贫工作是在改革开放以后正式提出并开始实施的。1978年前的扶贫工作是与社会救济相结合的，并以地方试点为主；而1978年全国民政工作会

①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委员会：《当代中国的民政》（下），当代中国出版社1994年版，第168页。

②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委员会：《当代中国的民政》（下），当代中国出版社1994年版，第168—169页。

议后，正式划定了农民贫困标准，第一次将扶贫工作从农村救济中分离出来。

1978 年 9 月，民政部部长程子华在第七次全国民政工作会议上充分肯定了建国后的扶贫工作，并指出：今后“要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做好常年困难户的扶持工作，加强对困难户的政治思想教育，充分激发他们自力更生的积极性；社队根据被扶持对象的不同情况，订出具体扶持规划，逐年实施；各有关部门采取有效措施，对困难户进行帮助。实践证明，规划扶贫是帮助困难户改变贫困面貌的正确途径，应该努力做好这一工作，通过试点，取得经验，逐步推广。”① 随后，中共中央批转了《全国民政会议纪要》。此次全国民政工作会议的召开，使扶贫工作提到了国家和政府的工作日程，许多地方纷纷开展了规划和试点，民政部从各个方面加强了对这项工作的指导，标志着扶贫工作进入了新的历史阶段。

1979 年年 2 月，民政部转发了黑龙江省肇东县《关于太平公社扶贫工作的调查报告》，对新时期的扶贫工作起到了推动作用。太平公社的基本做法是：（一）逐户建立贫困户登记卡片，县、社统一掌握到户，随时督促检查扶持落实情况；（二）因户因人制宜，劳动分工给予照顾，帮助发展家庭副业；（三）集中经济力量重点扶持，同时动员群众互助；（四）建立干部包户和群众性包户小组，实行岗位责任制，包管、包教、包改变面貌，一包到底；（五）多方开展宣传教育工作，认真解决歧视贫困户的现象。各地根据新的农村形势积极探索扶贫工作的新思路，开始用救济款帮助贫困农户发展家庭副业，并开始改无偿救济为有偿扶持。1980 年，山西省清徐县吴村公社用 1700 元救济款贫困户购买仔猪、羊羔，共扶持 108 户养仔猪 105 头，羊羔 3 只，家兔 3 只。公社与贫困户签订的协议规定：扶持购买的家畜出栏后，除交回“底垫款”外，其余归本人；饲养的家畜如属正常死亡，“底垫款”作为救济，不再回收。②

如何在不断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过程中帮助贫困户解决生活和生产上的问题，是新时期扶贫工作的重点。安徽省来安县积极探索新的扶贫道

---

① 程子华：《以揭批“四人帮”为纲，努力做好民政工作，为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而奋斗》，《人民日报》1978 年 11 月 8 日。

②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委员会：《当代中国的民政》（下），当代中国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172—173 页。

路，取得了良好成效。其主要做法是：对困难户在政治上帮助，生产上互助，经济上支持，技术上指导。全县普遍采取领导和群众相结合的办法，对困难户进行摸底登记，确定扶助对象。在此基础上，实行干部包干到户，责任到人的办法。在扶贫工作中，县上强调立足于帮助困难户发展生产，增加收入，从根本上解决问题。① 全县1924名干部都有自己的包户对象，并把干部包户扶贫作为考核干部的重要内容。② 来安县扶贫经验受到安徽省委和民政部的重视。1982年4月，民政部在安徽省滁县地区召开了农村社会救济工作座谈会，来安县委书记王业美介绍了该县各级干部包干扶助困难户的经验。会议提出，“扶贫和照顾五保户工作能不能做好，一条共同经验是，党政领导重视，有关部门协作，围绕各自的业务，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作出自己的努力。其次是必须紧紧依靠广大基层干部和群众，使扶助贫困户成为我们社会的一种好风尚。做好扶贫工作不能靠单纯救济，必须首先扶志扶本。”③ “扶志”，是通过加强耐心细致的思想教育工作，帮助贫困户树立摆脱贫困的信心和勇气，教育他们正确对待困难，努力克服悲观情绪和依赖思想，树立自力更生，劳动致富的坚定信心；“扶本”，则是改变过去单纯的生活救济，把资金集中用在扶持发展生产上，从根本上治穷致富，即要大力帮助困难户从生产入手，帮助他们种好责任田，搞好林、牧、副、渔等多种经营，使他们增加收入，从根本上摆脱贫困。随着各级部门对扶贫工作的逐渐重视，扶贫成绩也日益显著，“截至1982年底，全国已有1814个县和31000多个公社开展了扶贫工作，共扶持贫困户327万多户。”④

1982年12月，国家经委、民政部、财政部等9个部委联合发出的《关于认真做好扶助农村贫困户的通知》指出，各地要有计划、有组织地从人力、物力、财力上积极帮助贫困户发展生产和解决生活困难，要从各

---

① 《国家农委和民政部联合通知各地，满腔热情地扶助贫困户》，《人民日报》1981年9月25日。

②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委员会：《当代中国的民政》（下），当代中国出版社1994年版，第175页。

③ 张广友、王礼贶：《扶持贫困户，照顾五保户，民政部在滁县地区召开座谈会，交流工作经验》，《人民日报》1982年5月15日。

④ 新华社：《全国农村百多万贫困户摆脱贫困》，《人民日报》1983年11月15日。

地的实际情况出发，采取多方面的措施帮助贫困户摆脱贫困，着重“扶志”和“扶本”。[①] 该《通知》下达后，各地党政领导和有关部门高度重视，相继成立扶贫工作领导机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出现的情况和问题，检查和部署扶贫工作。从此，扶贫工作向全社会各部门共同配合、通力协作的方向发展。

改革开放初期的扶贫主要实行救济方式，即国家把粮食、衣物或现金分配给贫困农户，帮助他们渡过难关，这种方式被称作“输血”式扶贫。这种扶贫方式，在改革开放初期是必要的，因为没有国家在各个方面的支持，贫困户难以迅速摆脱贫困。为此，国家民政部门调拨了高达12亿元扶贫资金，对农村贫困人口进行救济。同时，国家还放宽政策，减轻贫困户的负担，为贫困户创造脱贫致富的环境。地处鄂西北贫困山区的长阳县，有4000多名中共党员成了贫困户家庭的经济指导，为贫困户义务帮工1.96万多个，扶持资金8.4万元，做到了“致富政策送上门，扶持资金发到户，科学技术教到人。”这种“输血”式的扶贫政策，迅速收到了显著成效。到1985年，该县2000户贫困户人均收入在250元以上，有300多户人均收入达500元以上。许多地方对贫困户实行“五减免”，“四优先”等优惠措施，即减免农业税收，减免其他税收，减免义务工和各种提留，减免子女学杂费，减免技术培训费；优先贷款，优先收购农副产品，优先提供生产、生活资料，优先招收贫困户劳力进厂务工等。[②] 这些“输血”的优惠政策，对于增强贫困户自身的活力，鼓舞治穷致富的信心，调动积极性，产生了良好的作用。

按1978年当时确定的贫困标准（人均年收入206元以下）统计，全国农村贫困人口达2.5亿人。如此大面积的贫困，主要是由于自然、历史和农业经营体制造成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的农村体制改革，激发了农民的劳动热情，解放了生产力，提高了土地产出率，使贫困农民得以迅速脱贫致富。到1986年，没有解决温饱的贫困人口迅速减到1.25亿人。

---

① 《国家经委、民政部等九个部委联合通知各地，关心群众疾苦，扶助农村贫困户》，《人民日报》1982年12月19日。

②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委员会：《当代中国的民政》（下），当代中国出版社1994年版，第201页。

二、“输血”与“造血”结合：扶贫攻坚大见成效

常言道：“救急不救穷。”以救济为主的“输血”式扶贫，只能增强战胜“贫困病”的抵抗力，缓解农民暂时的生活困难，却不能使他们真正摆脱贫困，许多脱贫农户因为“输血”中断而再度陷入贫困状态。要彻底治愈“贫困病”，最根本的还是靠贫困户自身“造血”功能，恢复其生机与活力。贫困户由于长期生活贫困，家庭底子薄，缺乏战胜困难、脱贫致富的勇气和信心，悲观消极思想较多，存在着依赖情绪，习惯于向国家伸手要救济。因此，对贫困户要先扶志，使其树立起“自立、自强”，奋发向上的志气，同时从生产入手给以有效扶持。

要使贫困户脱贫致富，必须开发他们的智力，提高其科学文化知识，多途径地给贫困户送技术，送信息，送管理知识，帮助他们更新观念，变革思维方式，开拓新的生产门路。这是从根本上治穷致富的一项重要措施。1985年8月，民政部和中国科协发出《关于开展科技扶贫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级民政部门和科协组织密切配合，积极采取可行的措施送科学技术上门，帮助贫困地区和贫困户摆脱贫困。各地采取多种形式，免费为贫困户送资料，搞技术培训，重点教会那些商品率高、周期短、见效快、收益大的适用技术。许多地方为了搞好科技扶贫工作，层层建立服务体系，实行科技扶贫责任制，开展科技扶贫竞赛。对科技人员实行定点、定人、定项目、定奖惩的“四定”服务责任制。① 农村科普工作成为贫困落后地区驱穷致富的“加速器”，如安徽来安县1983年组织100位农民“科普红旗手”与100个贫困户结成“一帮一”的对子。到1985年底，全县5300多贫困户，除200户属社会保障户外，其余都基本脱贫。②

1986年5月，国家成立专门扶贫工作机构——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制定专门的优惠政策，每年拨出144亿元专项资金，对救济式“输血”扶贫进行改革，确定了新的扶贫方针：变“输血”为“造血”，变救济为开发，目的在于提高贫困人口的劳动能力。这样，扶贫不再是简

---

①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委员会：《当代中国的民政》（下），当代中国出版社1994年版，第203页。

② 陈祖甲、祝华新：《把科学的种子撒遍希望的田野》，《人民日报》1986年6月17日。

单的“输血”，而是“造血”与“输血”结合，并更加偏重于“造血”。自此，中国政府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有计划、有组织和大规模的开发式扶贫，中国的扶贫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

民政部门在扶贫开发工作中，逐渐摸索出许多新的变“输血”式扶贫为“造血”式扶贫的新方法，建立救灾扶贫周转金和兴办扶贫经济实体，就是两项带有全局性的方法。从1984年开始，扶贫款实行无息有偿、周转使用的办法开始在全国推行。据统计，到1990年底，“全国已办各种救灾扶贫经济实体4.4万多个，创产值123亿多元，全国已积累救灾扶贫周转金15亿元”，① 这笔资金在扶贫工作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80年代初，在农村调整产业结构的新形势下，扶贫工作开始向工业、服务业等第二、第三产业发展，使贫困户联合起来，治穷致富，发挥更好的效益。山西省潞城县东邑乡在扶贫工作中率先闯出了一条新路子。1983年，东邑乡民政助理员申海文在当地党政领导部门的支持下，从农村招聘了7位会管理、懂业务、有一定工作能力的人组建了扶贫扶优服务中心，组织了200多名贫困对象为当地工厂挖土方，运石料，增加收入。仅3个月就收入3.3万元，人均收入150至200元。到1984年，这个服务中心帮助全乡增加收入51万元，其中扶贫扶优对象增加收入21万元，使参加劳动的扶贫扶优对象人均收入达800元，部分人收入达1500元，服务中心积累达8万余元，相当于国家每年拨给这个乡的临时救济事业费的8倍，加快了农民脱贫致富的步伐。②

1984年10月，民政部在长治市召开了东邑乡现场经验交流会，推广该乡创建扶贫、扶优经济实体的经验。民政部部长崔乃夫在会上讲话说，东邑乡“双扶”经济实体是基层民政改革的一个有益的尝试。③ 此后，全国相继办起了一大批各种形式的经济实体和经济联合体。到1986年11月，“全国共兴办各种经济实体（包括联合体）7万多个，产值40亿元，利润6.1亿元；建立了5万多个双扶服务公司；成立了4200多个救灾扶

① 陈雁：《减灾实力加强成就显著，防灾抗灾救灾综合水平提高》，《人民日报》1990年12月10日。

② 《民政部要求全国民政系统干部职工，向模范民政助理员申海文学习》，《人民日报》1984年12月6日。

③ 池茂花：《东邑乡创建“双扶”经济实体帮助优抚对象致富》，《人民日报》1984年11月1日。

贫基金会，17000多个群众互助储金会。”①

扶贫经济实体的出现和发展，改变了单一分散扶持的方式，出现了在自愿基础上把贫困对象联合起来，进行集中扶持的形式，为贫困户开辟了一条新的生产门路，使一大批单独扶持难以奏效的户有了较稳定的收入。这样，使扶持贫困户发展自给性生产同发展商品生产结合起来，使他们获得较高的经济效益，促进了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农村经济的振兴，成为贫困户脱贫致富的可靠基地。

扶贫开发，是中国政府为消除贫困、最终实现共同富裕而采取的重大战略措施。这种新的扶贫方式实施后立即收到显著效果，国家重点扶持贫困县农民人均收入从1986年的206元增加到1993年的483.7元；农村贫困人口由1986年的1.25亿人减少到1993年的8000万人，平均每年减少640万人，年均递减6.2%；贫困人口占农村总人口的比重从14.8%下降到8.7%。

90年代初，随着农村改革的深入和国家扶贫开发力度的不断加大，农村贫困人口逐年减少，贫困人口分布呈现出明显的地缘性特征：贫困人口集中分布在西南大石山区（缺土）、西北黄土高原区（严重缺水）、秦巴贫困山区（土地落差大、耕地少、交通状况恶劣、水土流失严重）以及青藏高寒区（积温严重不足）等，导致贫困的主要因素是自然条件恶劣、基础设施薄弱。1994年3月，国家颁布并实施了《国家八七②扶贫攻坚计划》，加大扶贫资金投放力度，完善扶贫措施，确定了592个国家贫困县作为扶贫攻坚的重点区域，开展大规模扶贫攻坚。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有明确目标、明确对象、明确措施和明确期限的扶贫开发行动纲领，实现了从救济式扶贫向开发式扶贫的转变。

1986年国家第一次确定的国定贫困县标准是：以县为单位，1985年人均纯收入低于150元的县和年人均纯收入低于200元的少数民族自治县；对民主革命时期作出过重大贡献，在海内外有较大影响的老区县，给予重点照顾，放宽到年人均纯收入300元。1994年制定《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时，国家重新调整了贫困县的标准：以县为单位，凡是1992

① 曾祥平、李德金：《扶贫扶优工作经验交流暨表彰大会在京举行》，《人民日报》1986年11月19日。

② “八七”的含义是：对当时全国农村8000万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力争用7年左右的时间（从1994—2000）基本解决。

年年人均纯收入低于400元的县全部纳入国定贫困县扶持范围，凡是1992年年人均纯收入高于700元的原国定贫困县，一律退出国家扶持范围。根据这个标准，列入《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的国家重点扶持的贫困县共有592个，分布在2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涵盖了全国72%以上的农村贫困人口。

随着经济实力的增强，国家逐步增加了扶贫开发的资金投入。到2000年，“中央各项扶贫专项资金达到了248亿元，与1980年相比，增加了30倍。国家安排的扶贫专项资金累计达到了1680多亿元，其中财政资金800多亿元，信贷扶贫资金880亿元。”① 同时，各有关部门根据中央的要求，在专项资金和重大工程的安排中积极向贫困地区倾斜，各省、区、市也根据中央要求增加了配套资金。

1996年，国家提出《1996—2000年全国科技扶贫规划纲要》，加强对科技扶贫的政策指导，并安排专项科技扶贫资金，用于优良品种和先进实用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以及科技培训等。1995年以后，国家教委和财政部联合组织实施了“国家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工程”，投入资金超过100亿元，帮助贫困地区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同时，中央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民主党派及人民团体等社会各界参与扶贫开发的部门、单位不断增多，规模不断扩大。到2000年底，定点帮扶的部门和单位达到138个，共派出3000多名干部到贫困县挂职扶贫，直接投入资金44亿元，帮助贫困地区引进国内外各种资金105亿元。此外，各社会组织、民间团体和私营企业也积极开展“希望工程”、“光彩事业”、“文化扶贫”、“幸福工程”、“春蕾计划”、“青年志愿者支教扶贫接力计划”、“贫困农户自立工程”等多种形式的扶贫活动。

在扶贫开发中，中国采取东部较发达省市对口支持西部省、自治区发展的方式，加快西部贫困地区脱贫步伐。② 近年来，东部13个省市政府

---

①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中国的农村扶贫开发》，《人民日报》2001年10月16日。

② 具体情况是：北京帮扶内蒙古，天津帮扶甘肃，上海帮扶云南，广东帮扶广西，江苏帮扶陕西，浙江帮扶四川，山东帮扶新疆，辽宁帮扶青海，福建帮扶宁夏，大连、青岛、深圳、宁波帮扶贵州。协作双方根据“优势互补、互惠互利、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在企业合作、项目援助、人才交流等方面开展了多层次、全方位的扶贫协作。

和社会各界累计捐款、捐物折款近21.4亿元，双方签订项目协议5745个，协议投资280多亿元，实现投资40多亿元，从贫困地区输出劳动力51.7万人。此外，东西部地区在干部交流、人才培训、援建学校、建设基本农田、修筑公路、解决人畜饮水困难等方面也开展了协作。“八七计划”期间，全国348个少数民族地区县和非民族地区少数民族自治县中有257个被列为国家重点扶持贫困县。从1994年到2000年，国家共向内蒙古、广西、西藏、宁夏、新疆五个自治区和贵州、云南、青海三个少数民族人口较多的省投入扶贫资金432.53亿元，占全国总投资的38.4%。其中，财政资金194.15亿元，占全国的40%；信贷资金238.38亿元，占全国的37.8%。经过全社会各方面的共同努力，少数民族贫困地区扶贫开发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一是贫困人口大幅度减少，贫困发生率大幅度下降。以西藏为例，“八七计划”期间，农村贫困人口由48万人减少到7万多人。二是农牧民收入快速增长，生活条件得到改善。“八七计划”期间，5个自治区和3个少数民族人口较多的省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速度高于592个贫困县平均增长水平28.7个百分点。三是基础设施明显改善，少数民族贫困地区教育、卫生等各项社会事业也得到了较快发展。以广西为例，到1999年底，广西全区实现了乡乡通公路，49个贫困县中95%的村通了汽车，全区95%的村通了电，并基本实现通电视，85%的村通了电话。①

在“八七计划”实施的7年中，国家投入1561亿元的资金建造规模庞大的“造血”扶贫工程。到2000年，农村贫困人口从1993年的8000万人减少的3000万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3%左右，全国农村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基本解决，国家确定的扶贫攻坚目标基本实现。

进入新世纪以后，尽管贫困人口的数量减少了，但扶贫工作难度却进一步加大了。为此，2001年5月中国政府颁布实施了《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01—2010年）》，对新世纪初期中国扶贫战略作出了全面规划。《纲要》以产业化扶贫和劳务输出为依托，整村推进缓解贫困，逐步形成了集行业政策、区域政策和社会政策于一体的“大扶贫”格局。它是继“八七计划”之后又一个指导全国扶贫开发的纲领性文件，明确提出了今

①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中国的农村扶贫开发》，《人民日报》2001年10月16日。

后十年扶贫开发的奋斗目标、基本方针、对象和重点以及主要政策措施，标志着中国扶贫开发工作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①

三、举世瞩目的扶贫成就与成功经验

经过新中国建立60年来，尤其是改革开放30年来的艰苦奋斗，在中国政府高度重视和不懈努力下，通过体制改革、经济发展、专项扶贫、城乡统筹，农村的贫困状况得到了极大的缓解，农村的扶贫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基本解决了农村贫困人口温饱问题。从1978年到2007年，中国农村尚未解决温饱的绝对贫困人口数量已从2.5亿下降到1479万，占农村总人口的比重由30.7%下降到1.6%。低收入人口从2000年的6213万，减少到2841万。②

第二，有效推动了贫困地区经济增长。“八七”扶贫攻坚计划执行期间，国家重点扶持贫困县农业增加值增长54%，年均增长7.5%；工业增加值增长99.3%，年均增长12.2%；地方财政收入增加近1倍，年均增长12.9%；粮食产量增长12.3%，年均增长1.9%；农民人均纯收入从648元增加到1337元，年均增长12.8%。③ 生产总值和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速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劳动力就业结构进入快速调整期。

第三，明显改善了贫困地区的生产生活条件。1986年到2000年的15年间，在贫困地区修建基本农田9915万亩，解决了7725万人和8398万头大牲畜的饮水困难④。到2007年底，全国扶贫开发工作的592个重点县通公路、通电、通广播电视、通电话行政村比例分别达到了99.1%、98.3%、97.5%和92.1%；7至15岁儿童的在校率达到95.3%；农户家庭劳动力中文盲半文盲的比重降至12.3%；拥有乡村医生或卫生员的行

---

① 《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01—2010年）》，《人民日报》2001年9月20日。

② 国务院扶贫办：《农村绝对贫困人口30年减少2.35亿》，2008年12月8日人民网。

③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中国的农村扶贫开发》，《人民日报》2001年10月16日。

④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中国的农村扶贫开发》，《人民日报》2001年10月16日。

政村比例达74.9%；有安全饮用水农户的比例增至73.5%。①

第四，极大提高了贫困地区社会事业的发展水平。贫困地区人口过快增长的势头得到初步控制，人口自然增长率有所下降，办学条件得到改善。到2007年底，农村“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计划人口覆盖率达到98%；县乡两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初步形成，基本实现了县有图书馆、文化馆，乡有文化站。1998—2006年以来，中央和地方总计投入资金近10亿元，在中西部地区22个省（市、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资助建设200多个县级宣传文化中心、1500多个乡镇宣传文化站和100多个村宣传文化室。尤其是进入新世纪来，中央和省级财政设立了专项扶持资金，加大对农村地区，特别是老、少、边、穷地区文化建设的扶持力度。“十五”期间前四年对农村文化投入达到98.53亿元，占全国文化事业费比重为27.2%。②

第五，初步建立了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到2006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覆盖全国83%的县，扶贫重点县参加农村新型合作医疗的农户比例达37.7%，比上年提高了20.7个百分点。其中西部地区扶贫重点县参与农户的比例是40.1%，中部地区是33.3%，分别比上年提高20和21.8个百分点。扶贫重点县有74%的行政村有医疗室，有74.9%的行政村有乡村医生或卫生员，比上年分别提高0.6和0.1个百分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覆盖了多数县区，扶贫重点县农民有病能及时就医的比例达到86.5%，比上年上升了0.4个百分点。③ 到2007年底，全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覆盖人口达到3451.9万，农村五保救济覆盖人口为525.7万。农村养老保险事业发展迅速，参加养老保险人数达到5374万人，2005年共有355万农民领取养老金，比上年增加53万人，全年共支付养老金30亿元。④

中国在扶贫开发工作取得重大成绩的同时，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其中重要的有三个方面：

---

① 《中国农村绝对贫困人口减至1500万以下》，2008年7月8日中国新闻网。

② 周和平：《中国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初步形成》，2006年1月10日新华网。

③ 国家统计局农村司：《2006年扶贫重点县农民医疗支出继续大幅上升》，《简明统计资料》2007年第49期。

④ 刘羊旸：《2006年末全国参加农村养老保险人数为5374万人》，《山西日报》2007年5月23日。

第一，坚持政府主导，强化政府责任。国家始终把农村扶贫开发作为重要内容，放在突出位置，确定扶贫标准，适时确定并调整扶持的重点区域，工作重心从贫困区域下沉到重点县，使扶贫工作进村入户；实行资金、任务、权力和责任“四个到省”的扶贫工作责任制和各级政府扶贫工作首长负责制，建立健全了从中央到地方的扶贫工作领导机构，保证了扶贫工作的有序实施。

第二，动员社会参与，加强跨地区合作。国家不仅组织272个中央党政机关、民主党派、社会团体和大型国有企业定点帮扶481个重点县，选派优秀中青年干部到重点扶贫县工作，而且组织东部15个省市对口帮扶西部11个省市区。东西扶贫协作的方式，逐渐从单向支持转为“优势互补、互惠互利、长期合作、共同发展”；从送钱送物转为促进发展，提高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的自我发展能力。

第三，实施开发式扶贫，倡导自力更生。开发式扶贫是中国扶贫工作的基本方针，国家积极推行参与式扶贫的理念和方式，让贫困人口直接参与扶贫开发项目与资金使用决策；促进贫困人口的能力建设，增强个人的自我积累、自我发展能力。

中国政府扶贫开发取得的成就，加速了全球减贫的进程。据有关国际组织提供的数据，从1990年到2007年，中国减少的贫困人口数量占全球的比重超过70%。中国成为世界上第一个提前实现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中贫困人口比例减半的国家。中国在扶贫减困方面的成就和经验，赢得了国际社会的广泛赞誉和高度评价。2005年5月，世界银行行长沃尔芬森赞扬说：“虽然我们还无法保证让每个国家都取得像中国这样的扶贫成就，但我们至少可以尽可能学习这些优秀的扶贫经验并在全球将其推而广之。”① 2008年底，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总裁伦纳特·博格说：“中国的农村扶贫工作在世界历史上效率最高，规模也最大，很多人称之为奇迹。”他认为，这一奇迹的出现“得益于中国实施改革开放政策，中国过去30年里在农业等领域成就惊人，中国在农业发展和扶贫开发等方面的成就可为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经验。”②

新中国建立60年来，中国的扶贫开发尽管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

① 季明、徐征峰：《中国扶贫成就日益受到国际社会瞩目》。

② 杨爱国：《中国改革开放30年农村扶贫成就巨大》。

但由于自然环境的制约和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扶贫开发仍然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全国贫困人口主要在西部的石山区、荒漠区、高寒山区、黄土高原区、地方病高发区，生存环境恶劣，基础设施落后，公共服务欠缺，势必加大脱贫难度，增加脱贫成本。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提出，从2009年起实行新的扶贫标准，对农村低收入人口全面实施扶贫政策。在统计口径上也不再区别绝对贫困人口与低收入人口。新的扶贫标准从人均年收入786元提高至人均1196元，扶贫对象有4007万，比2007年绝对贫困人口1479万人增加了2528万人。① 这样，农村贫困人口规模仍然较大，加上每年还有部分农民因疾病或其他灾害而走向贫困，返贫人口数量也不小。所以，需要扶贫的农民群体数量依然庞大。为此，扶贫开发是党和政府长期而艰巨的历史任务，解决了农村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只是“万里长征的第一步”。缩小差距、共同富裕、走向全面小康，将是一个漫长而艰巨的过程。中国农村的扶贫开发工作“任重而道远”。

（作者王瑞芳，当代中国研究所第二研究室研究员）

① 范小建：《扶贫标准应全面、发展、辩证看》。

新中国宗教政策的政治基础

金以枫

中国共产党的宗教政策一直都是统一战线的重要组成部分，旨在团结全社会各民族、各阶层最广大的人民群众，一起走过从新民主主义革命到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进程。

1949 年后，中国既有的五大宗教、数千万的宗教信徒，能否或如何与全国人民一道，成为社会主义的建设者和新中国的主人翁？已经执政的中国共产党需要有一个通盘的考虑和长远的规划：在“宗教信仰自由”的宪法保障下，整个宗教界必须在政治上与国家的利益和目标保持一致。60 年的理论与实践、经验与教训，这个磨砺过程在历史年轮上留下了深刻的烙印。本文选择几个重要阶段和方面加以分析。

初始阶段：宗教界在新中国的政治定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在筹备新政协的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周恩来解释“无党派民主人士”的代表性时说：他们虽然“没有组织一个政党或者政治团体”，但却“长期参加民主政治活动”，“参加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斗争”，在各自的专属领域有着相当的影响力和号召力，举例之一就有“宗教界人士吴耀宗先生”。①

这个细节对整个宗教界是非常重要的信号，表明：即将执政的中国共产党非但没有把宗教信仰者视为新中国的敌人，反而受邀为参政议政、共商国是的一方代表。3 个月后，第一届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召开，宗教界代表 7 人，“宗教信仰自由”也被正式载入《共同纲领》。

将宗教界代表纳入国家最高议事机构，是新中国政治体制的独创。比邻同一社会主义制度的苏联，始终缺乏宪法与政策之间的弹性，几度反复的、为加速宗教“消亡”的“反宗教运动”，结果招致物极必反的强烈反

① 《周恩来统一战线文选》，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125—126 页。

弹，为前苏联后来的政局变化埋下了社会民心的隐患。① 从这个角度看，新执政的中国共产党从一开始既为今后政教关系可能发生的不和，甚至冲突，以“政协”的形式，设下一个缓冲区，一个及时沟通、寻求共识的平台。统一战线，政治协商，这也符合中国传统哲学的“中庸之道”。

1950年初，全国统战工作会议足足开了半个月，对宗教界的统战工作，首任统战部长李维汉，以基督教、天主教团体为例，这样部署：“应通过其中的进步分子和爱国民主人士，积极争取团结其中的中间分子和落后群众，孤立少数为帝国主义及其走狗服务的分子，从其内部展开民族民主觉醒运动，使在政治上和经济上真正与帝国主义侵略势力和国内反动势力割断联系，成为‘自治’、‘自给’、‘自传’的宗教团体。”② 周恩来在这次会议的总结性发言中，进一步明确党对宗教界的政治要求：“我们只反对帝国主义，不牵连宗教信仰问题。我们主张宗教要同帝国主义割断联系”，“中国的宗教应该由中国人来办”。③

这之后，周恩来在一个月的时间内就关于基督教问题讲了4次话，对来自京、津、沪的基督教界代表，对党中央、政务院的相关负责人，反复强调宗教政策的宪法依据，反复解释新中国政教关系的政治基础，他说：

一个宗教团体，对新中国有无益处，要以爱国与民主两个条件来鉴别。如果这个宗教团体在政治上是拥护《共同纲领》的，是爱国与民主的，那么这个宗教团体便是对新中国有益的。④

……

根据《共同纲领》的要求，我们必须在宗教界肃清帝国主义的影响。这不是谁来约束谁，我们大家都有这个责任。……这一点，我们非说清楚不可。⑤

1950年8月，中共中央向各省、市委及各军区党委转发关于天主教、

---

① 詹真荣：《前苏联东欧共产党处理国内宗教问题的教训》，见《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1994年第3期；傅树政：《战后斯大林时期苏联宗教政策剖析》，见《吉林大学学报》1995年第6期；傅树政、雷丽平：《赫鲁晓夫时期的反宗教运动及其教训》，见《社会科学战线》1996年第4期。

②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152页。

③ 《周恩来统一战线文选》，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73—174页。

④ 《周恩来统一战线文选》，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82页。

⑤ 《周恩来统一战线文选》，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84—185页。

基督教问题的指示，详细说明当前认识并处理这一问题的政治利害及政策原则，既要达到“使教会摆脱帝国主义的影响及其经济关系”① 的目的，又要注意这近四百万的基督信徒中有百分之七八十的人，是农村中的“贫苦农民”，城市中的“贫苦市民、工人、小贩等”，还有“教徒中妇女几及一半。”② 因此，我们反对单靠“行政命令简单急躁的办法来处理宗教问题”③，我们也不主张“进行群众的反宗教运动”，而是“利用各种机会和经过有爱国心的教徒，向教徒群众进行爱国主义的宣传，揭露帝国主义文化侵略与间谍活动的阴谋”，最终“把教会变为由中国人自治、自传、自养的宗教事业。”④

9、10 月间，在毛泽东的高度关注下⑤，吴耀宗代表基督教界发表宣言：《中国基督教在新中国建设中努力的途径》，表示：“为要提高我们对帝国主义的警惕，为要表示基督教在新中国中鲜明的政治立场，为要促成一个为中国人自己所主持的中国教会，为要指出全国的基督徒对新中国建设所应当负起的责任”，争取早日实现“自治、自养、自传”的既定目标!⑥《人民日报》立即发表社论，欢迎基督教人士的爱国行动，并在政策上再次重申：

宗教信仰应当绝对与外国侵略活动以及反革命活动相分离，……人民政府既不因为取缔那些危害活动而干涉宗教信仰自由，也不因为保护宗教信仰自由而容忍那些危害活动。⑦

10 月，吴耀宗再度发表文章《怎样推进基督教革新运动》，在提到“一些基督徒对基督教在新中国的前途的顾虑”时，他坦率说：那就要看基督教能否在新中国的社会中发挥作用。如果不能，“即使在法律上给它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 册，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410 页。

②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 册，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409 页。

③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 册，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408—409 页。

④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 册，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409、410 页。

⑤ 毛泽东：1950 年 7 月 19 日《对吴耀宗等的中国基督教会三自宣言的批语》、1950 年 9 月 8 日《关于中国基督教会三自宣言签名运动的批语》、1950 年 10 月 21 日《关于广播吴耀宗文章给胡乔木的信》，见《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1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438、497、581 页。

⑥ 《人民日报》，1950 年 9 月 23 日。

⑦ 《人民日报》，1950 年 9 月 23 日。

一个保障，它自己也是会消灭的”。“至于基督教是否可以，或应当，永久保存着它现在的形式，和思想的范畴，那就是一个历史演变的问题，不但教外的人不能替我们回答，就是我们自己也不能对它做什么肯定的预言。”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宗教信仰者与执政者是否拥有共同的政治信念？能否一起承载国家兴衰存亡的命运？燕京大学资深神学家赵紫宸对此有信心：“中国基督徒是爱国的，是全心拥护政府的”，是“站在自己信仰的立场上反对帝国主义的”，一如“苏联在世界第二次大战时的东正教一样，是绝对不受外诱摇动的，是完全与自己的政权站在一条线上去努力克服困难的”。②

12月，四川广元天主教徒相继发表自立革新运动宣言，表示基于爱祖国爱人民的立场，“坚决在各方面与帝国主义割断关系”，“实行自治、自养、自传”的新教会。③

有了宗教界愿与全国人民一道展开“反帝爱国运动”的政治基础之后，1950年岁末，郭沫若副总理在政务院作《关于处理接受美国津贴的文化教育、救济机关及宗教团体的方针的报告》，并发布《接受外国津贴及外资经营之文化教育救济机关及宗教团体登记条例》。郭沫若在《报告》结束语中说：

我们深信，全国人民，包括在接受美国津贴的文化教育救济机关和宗教团体中的人员，都将在中央人民政府领导之下，团结一致，实现上述的方针，把一百余年来美国帝国主义对中国人民的文化侵略，最后地、彻底地、永远地、全部地加以结束。④

至此，党在基督宗教与帝国主义问题上的政策、策略，在展开深入细致的宣传教育工作之后，终于得到来自教会内部的公开回应，并迅速落实在国家政务上。这标志着新中国执政党与宗教界的统一战线对接完成。

内忧外患中的宗教政策

新中国伊始，内政外交危机四伏，“我们的敌人是够大够多的”，毛

① 《人民日报》1950年10月22日。
② 《人民日报》1950年10月3日。
③ 《人民日报》1950年12月20日。
④ 《人民日报》1950年12月30日。

泽东在党的七届三中全会上作如下归纳：

第一，帝国主义反对我们。第二，台湾、西藏的反动派反对我们。第三，国民党残余、特务、土匪反对我们。第四，地主阶级反对我们。第五，帝国主义在我国设立的教会学校和宗教界中的反动势力，以及我们接收的国民党的文化教育机构中的反动势力，反对我们。这些都是我们的敌人。①

仅以邓小平所描述的“当前西南的基本情况”为例，即可见当时斗争严峻之一斑：

国民党匪特和封建阶级（包括地主、恶霸、帮会、土匪）正展开全面地反抗革命的斗争。……到处土匪蜂起，有的地方已开始有会门活动，而且都表现出明显的政治性质。他们的口号主要是抗缴公粮，提出“饿死不如战死”的口号。他们制造共产党要抓丁、收民枪、打第三次世界大战的舆论，提出“死在异乡不如死在本乡”的口号，……他们的行动着重于破坏工厂，抢劫公粮公盐，并提出“开仓济贫”的口号。这些口号也确动员了部分贫民参加。②

这当中，统战工作的艰巨性和复杂性，就在于如何做到“使工人、农民、小手工业者都拥护我们，使民族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中的绝大多数人不反对我们。这样一来，国民党残余、特务、土匪就孤立了，地主阶级就孤立了，台湾、西藏的反动派就孤立了，帝国主义在我国人民中间就孤立了。”③

就宗教政策而言，不仅要处理好开国之初基督宗教与帝国主义的关系问题，还有少数民族政策中的宗教问题、土改政策中的宗教问题、尖锐政治斗争中镇压反革命时的宗教政策把握，等等，在在力求团结大多数，打击一小撮，最后取得社会主义革命的全面胜利。

比如少数民族政策中的宗教问题，就有极强的地域性和民俗性，像西北、新疆地区的伊斯兰教，中、西南地区一些原生态的自然宗教，以及覆盖整个青藏高原延至内蒙古广大地区的喇嘛教，形成各自独特的社会意识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397—398页。

② 《邓小平军事文集》第2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284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400页。

形态。全面尊重少数民族的生活方式，包括他们的宗教信仰，本来就是一个非常艰难的社会问题，大敌当前，社会问题处理不好，可能会演变成政治层面的对抗，甚至背后还有更加隐蔽的国防隐患。重点是："我们决不允许帝国主义捣鬼，挑拨民族关系，这个原则一定要坚持。至于其他方面的问题可以慢慢来解决，有的还要等待。"① 周恩来这样概括多民族的中华大家庭："汉族是'人口众多'，少数民族地区是'地大物博'，各占一条。所以，我们各民族必须互相合作，互相帮助，才能发展。"② 对少数民族代表担心随着社会变革而丢失了他们的习俗与信仰，周恩来在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的座谈会上说：眼下，"应该担心的不是宗教能不能存在，而是民族能不能繁荣。"③

比如土改政策中的宗教问题，主要是指封建体制在广大农村地区遗留下来的大量属于宗教职业者或宗教团体的土地及房舍，土改运动要求诸如祠堂、庙宇、教堂的土地所有权，必须随着封建体制的结束而结束，"一律没收并加以适当分配"。与此同时，土地问题又必须"与宗教问题区别开来"。④ 1950年8月，政务院公布《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决定》，规定什么样的人才是"宗教职业者，或迷信职业者"⑤，以区分广大宗教信徒中的贫下中农。毛泽东这样解释封建社会宗教界的阶级关系："因为土地问题，反封建就反到了和尚，受打击的是住持、长老之类。这少数人打倒了，'鲁智深'解放了。"⑥

比如镇压反革命中的宗教问题，那又是一个极其棘手、极其精微的政策难题。1951年1月，周恩来在政务院邀请华北地区天主教人士参加的茶话会上，费了好大的周章，向这些刚刚从旧制度中转换过来的宗教人解释热爱新中国的特殊内涵："爱什么样的国"、"如何爱国"，即"要和反对我们国家的敌人断绝关系，敌我界限必须分清。"⑦ 紧接着，周恩来又

① 《周恩来统一战线文选》，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64页。
② 《周恩来统一战线文选》，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308—309页。
③ 《周恩来统一战线文选》，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384页。
④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311页。
⑤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400页。
⑥ 《毛泽东著作专题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091页。
⑦ 《人民日报》1951年1月21日。

在统战部的茶话会上说："天主教里有反革命分子，但不能笼统地说里边有很多反革命分子。"因为"天主教在中国劳动人民中以及资产阶级中还有一部分影响，它有几百万的群众"，这"首先就是一个群众问题"，"需要教育，也能教育"①。不久后，当政务院公布《关于镇压反革命和惩治反革命条例》时，毛泽东特别起草电文，要求各地党、政、军"利用中央政府发布惩治反革命条例的机会，结合当地反革命活动的具体情况，向知识分子、工商界、宗教界、民主党派、民主人士广泛地解释镇压反革命的完全必要，使他们赞同我们的方针。"②

1951 年 10 月，新中国成立两周年，毛泽东在一届政协第三次会议上向来自社会各界的代表们宣布："在过去的一年中，在我们国家内展开了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三个大规模的运动，取得了伟大的胜利。""我们的国家已经实现了空前未有的统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各个战线上都有了巨大的成就和进步。"③ 这番话，与他 1950 年 6 月在党的七届三中全会上所说"我们的敌人够大够多"，新中国的政治基础及体制架构已经有了自己的规模和能量。

浩劫之后：重新评估宗教与社会主义的关系

"十年浩劫"是一场全民族的灾难。宗教界所受到的破坏和冲击，是与全国人民的命运连在一起的。当 1979 年 3 月 19 日《人民日报》报道"中央批准为统战、民族、宗教工作部门摘掉'执行投降主义、修正主义路线'帽子"的消息时，大家百感交集，受伤的记忆是共同的。正如邓小平在五届政协第二次会议开幕词中，对新中国 30 年后社会各阶层的阶级属性所做的重新盘点，指出：今天的统一战线"已经成为工人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劳动者和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的广泛联盟"，将从此进入"以实现四个现代化为中心任务的新的历史时期"。④ 这便是新时期肇始中国社会的政治基础。

---

① 《周恩来统一战线文选》，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202、201、202 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2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47 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2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481、482、481 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第 2 版，第 181、185 页。

1982年3月，中共中央印发《关于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的通知，那是一份指导新时期宗教工作的重要文献。文件指出：新中国成立以后的十七年中，我们已经“清除了教会中的帝国主义势力”，我们已经“废除了宗教封建特权和压迫剥削制度”，我们已经“揭露和打击了披着宗教外衣的反革命分子和坏分子”；“经过社会经济制度的深刻改造和宗教制度的重大改革，我国宗教的状况已经起了根本的变化，宗教问题上的矛盾已经主要是属于人民内部的矛盾”；在全国上下团结一心，为“伟大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打开崭新局面”的现阶段，无神论与有神论之间“思想信仰上的差异”，不应该成为社会认知与共识的主要矛盾，“如果片面强调这种差异，甚至把它提到首要地位，歧视和打击信教群众，而忽视和抹杀信教群众和不信教群众在政治上、经济上根本利益的一致，忘掉了党的基本任务是团结全体人民（包括广大信教和不信教的群众）为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而共同奋斗，那就只能增加信教群众和不信教群众之间的隔阂，并且刺激和加剧宗教狂热，给社会主义事业带来严重的恶果。”①

鉴于政治上的极左路线导致国家行政几近全面瘫痪的历史教训，有必要重审1954年订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从最基本的“关于公民的各项基本权利”，方方面面，都要比过去规定得“更加切实和明确”，其中当然包括“宗教信仰自由”。② 于是，整个新时期宗教政策从80年代的恢复落实到90年代的规范管理，一个突出的特点便是不断地法制化，并从中建立起一种既不同于欧美模式又不同前苏联模式的新型政教关系，即“政治上团结合作，思想信仰上互相尊重”，走一条“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的道路。③

今天，中国的宗教界要不要“走社会主义道路”已经不成问题，问题是怎么走——如何“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其中更多的层面

---

①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下册，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223、1222、1219、1225—1226页。

②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改草案的报告》，《彭真文选》，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435—463页。

③ 金以枫：《从党的文献看新时期宗教政策三十年》，《党史研究与教学》2008年第6期。

是社会学意义的，是党的群众路线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毛泽东就曾经希望共产党人中能够有人多做些宗教研究，他说："世界上有那么多的人信教，我们不懂得宗教。我赞成有一些共产主义者研究各种宗教的经典，研究佛教、伊斯兰教、耶稣教等等的经典。因为这是个群众问题，群众中有那样多人信教，我们要做群众工作，我们却不懂得宗教，只红不专，是不行的。"① 今天，当"思想信仰上互相尊重"成为社会意识的常态时，对宗教本身理论与实践的研究和讨论，就大大地丰富和深入了。的确，"宗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的关系不只停留在法律和制度的层面，还必须融入到整个国家精神文明建设的大格局里去，形成中国特色的宗教面貌。

1993 年，政协主席李瑞环在中国佛教协会第六届全国代表会议上语重心长地说："就总体上讲，我们党对宗教问题的基本理论、方针和政策是正确的，也是清楚的。但就具体宗教工作讲，在我们党和政府中还有相当多的人缺乏这方面的知识和常识。"同时，"由于许许多多的历史原因形成的对宗教、对宗教界的偏见，在我们党内一些人中还严重地存在，……一提到宗教就笼统说不好"。但遇到这样的例子："有的村子里头，佛教徒多，这个村子人与人的关系就好，这是一个现象，这种现象可以找很多很多。"怎么解释宗教的"好"与"不好"？"人们对宗教的认识，应该说在我们党和政府的领导干部里，还有一个需要提高，需要加强学习的问题。关于这方面，也需要我们宗教界的朋友们向主管你们的那些领导，讲讲宗教知识、常识。"总之，"不管是党的干部、政府干部，还是宗教界的一些人士，我们大家的共同目标是把中国搞富强，所以我们希望今后能有一个和谐融洽的关系，大家能够团结一致地、精神振奋地为把我们国家富强起来而努力奋斗。我想在这方面要做的工作还很多"。②

2001 年，江泽民在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上对新时期以来的宗教问题暨宗教政策作了一个全面的归纳和总结，可以说，所有的"新"意，全在于新时期宗教问题的政治基础发生了的变化：

---

① 毛泽东：1961 年 1 月 23 日《同班禅额尔德尼的谈话》，见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编：《西藏工作文献选编》，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249 页。

② 李瑞环：《发挥佛教特有优势，为建设伟大祖国做出贡献》，见《新时期宗教工作文献选编》，宗教文化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47—248 页。

正确认识我国社会存在的宗教问题，关键是要立足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充分认识宗教存在的长期性，以及在复杂的国内外形势下宗教问题所具有的特殊复杂性。由于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改革开放的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我国宗教存在的阶级根源已经基本消失，宗教存在的自然根源、社会根源和认识根源也发生了很大变化。社会主义社会为发挥宗教的积极因素、抑制宗教的消极因素创造了有利条件。新中国成立后，我国各宗教通过开展反帝爱国运动和宗教制度的民主改革，政治上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宗教界的爱国人士和广大信教群众拥护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成为爱国统一战线的重要组成部分。他们坚持爱国爱教、团结进步，党同宗教界团结合作的政治基础不断巩固。①

全球化进程中的宗教政策

进入21世纪，中国社会全球化进程的步伐也在加快。经济的发展与繁荣，一定影响到人的思想意识和行为方式，在拜金思潮盛行的同时，必然也会有相当多的人转向宗教寻求物质追求以外的精神价值。1998年的官方统计，中国宗教信徒人数已经超过一亿②；2009年，有权威报章披露，中国宗教信徒人数已达三亿③。

如何认识这样的宗教现象？应该首先把它放在中国社会发展进程的大背景下来考察，江泽民说：

随着改革的推进和经济的发展，我国社会出现了具有明显差别的不同群体，有党员、干部也有普通群众，有文化水平高的也有文化水平低的，有国有企业的干部职工也有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有无神论者也有有神论者，有信仰这种宗教的也有信仰那种宗教的，如此等等。他们的经济状况、生活环境、思想认识、文化素质、心理特征都有所不同④，……

这便是当下中国社会的基本结构。多元而和谐的社会发展原本就是新时期改革开放的应有之意，问题是：面对全球化机遇的同时，挑战也不小，“特别是西方敌对势力不愿意看到社会主义中国的统一和强大，利用

①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379页。
② 《中国国情国力》1998年第5期。
③ 《中国日报》（英文版），2009年2月7日。
④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199页。

所谓‘民主’、‘人权’、‘民族’、‘宗教’等问题，加紧对我国实施西化、分化的政治战略，我们同西方敌对势力在渗透与反渗透、分裂与反分裂、颠覆与反颠覆方面的斗争，将是长期的、复杂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① 凡此种种，我们如何做到从容应对，处变不惊？

2006 年后，胡锦涛两度谈到宗教问题，第一次把做好我们内部的和谐社会构建与抵御外来敌对势力的蓄意破坏，两者间做了一个因果关系的勾连。他说：宗教工作一方面要有国家千秋大业的“战略高度”，同时又要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做到事无巨细的“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就是要将宗教工作更加深刻地溶汇到社会结构的基本面，“实现宗教与社会和谐相处，各宗教和谐相处，信教群众和不信教群众、信仰不同宗教群众和谐相处”；真正做到“保护合法，制止非法，打击犯罪”，使广大信众的宗教生活与社会活动成为整个社会多元文化的平常状态。与此同时，中国社会内部的和谐稳定，也有助于我们对外交往的自信与泰然。当面对“境外敌对势力利用宗教进行渗透的复杂性和紧迫性”时，我们不是缩回去，而是要提高大家的免疫力，把“抵御”工作“做好做实”，才能从容不迫地“鼓励和支持我国宗教界在独立自主、平等友好、互相尊重的基础上开展对外交往和对外宣传，使我国的宗教政策和宗教工作得到国际社会更多理解和支持”。②

事实上，致力于构建多元和谐的内部环境与开拓多元和谐的国际关系是并行不悖的同一个目标。③ 随着中国全球化进程的不断深入，我们发现：人类社会除了彼此间的政治关系、经济关系、军事关系，还有很多更为复杂的文化关系、民族关系及宗教关系。后者往往是隐形的，但却起着不可小觑的作用。④ 在我们国家内部，这些元素也一样盘根错节地交织在一起，原本都是具体的、局部的、个别的社会问题，而各级政府的民族政

---

① 《江泽民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39 页。

② 《十六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下册，人民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554—557 页。

③ 胡祥云：《宗教的社会功用及其对国际关系的影响初探》，见《国际关系学院学报》1998 年第 3 期；罗伟虹：《当前世界宗教发展趋势及对我国的影响》，见《社会科学》1999 年第 4 期。

④ 金宜久：《国际政治中的“宗教因素”》，见《世界经济与政治》2002 年第 9 期；茹莹：《冷战后的民族宗教问题及其对国际关系的影响》，见《国际关系学院学报》2006 年第 5 期。

策、宗教政策，就是及时顺应新形势的变化与发展，用社会化的手段解决社会问题，不要等到演变成可能危及国家安全，或引起国际冲突的政治事件。

60年前的新中国之初，宗教问题的高度政治化，是一个非常时期的非常之举，当时的政策选择有着太多面临生死存亡的“不得已”。60年后，我们的国家已经步入正常、有序、高速发展的新时代，宗教问题回归到社会生活的基本面，个别而独特，敏感而脆弱。毛泽东曾经诚恳地回应藏族人士的忧虑：“人们的宗教感情是不能伤害的，稍微伤害一点也不好。……这件事不可随便对待。就是到了共产主义也还会有信仰宗教的。”① 今天，我们的社会基础更加有条件为不同“思想信仰”保留“互相尊重”的空间，大家一起共商国是，共建和谐，迈着自信的步伐溶入全球化的潮流。

（作者金以枫，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调研员、副研究馆员）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页。

毛泽东的发展观和新中国的发展

汪裕尧

在举国欢庆新中国成立60周年之际，我们十分怀念领导中国人民建立和建设新中国的以毛泽东为代表的老一辈革命家。毛泽东的一生，是为改变旧中国贫穷落后受人欺凌的命运，建立和建设独立民主富强的社会主义新中国而奋斗的伟大的一生。在领导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进行革命和建设的长期奋斗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毛泽东思想，永远是中国人民极为宝贵的精神财富。毛泽东的发展观，是毛泽东思想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内容十分丰富，涵盖了他关于新中国发展的方向、道路、目标，目的、动力、规律，方针、政策、方法，以及有关改善外部环境、抓住发展机遇等一系列问题的重要论述。

一、近代中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新中国必须从这个国情出发，确定自己的发展战略。毛泽东曾经指出，“认清中国的国情，乃是认清一切革命问题的基本的依据”。① 全国胜利前夕，他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对中国社会的各种经济成分，以及它们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作了深刻的分析，指出：这种状况是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性质在经济上的表现，是“在中国革命的时期内和在革命胜利以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一切问题的基本出发点，从这一点出发，产生了我党一系列的战略上、策略上和政策上的问题。对于这些问题的进一步的明确的认识和解决，是我党当前的重要任务。”② 谁要是忽视或轻视这一点，谁就要犯右倾或“左”倾机会主义的错误。

这就是说，认清中国的国情，认清中国社会的性质和经济结构，不仅是认清中国革命问题的基本依据，也是认清革命胜利以后中国建设问题、确定新中国发展战略的基本依据。新中国成立后，随着社会主义事业的发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633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30页。

展，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对国情的认识逐步具体化，深切感受到中国人口众多、经济文化落后对中国发展的深刻影响。他们为尽快改变中国一穷二白的面貌殚精竭虑，制定了一系列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其方向是正确的，成就是伟大的。但是由于对我国社会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认识不够明确，对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长期性和艰巨性认识不够充分，制定的某些政策脱离中国实际，超越发展阶段，使实际工作遭到了挫折和损失。这些失误同所取得的伟大成就相比，虽然是次要的、第二位的，教训却是深刻的。50年代末60年代初，毛泽东联系中国实际研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总结革命和建设的经验，曾经接触到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阶段性问题。他说："社会主义这个阶段，又可能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第二阶段是比较发达的社会主义。"① 但在当时，这个看法还只是一种思想火花，没有从理论上作进一步深入研究，形成对我国所处社会主义社会发展阶段的理论判断，在党内达成共识，指导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通过总结建国以来正反两方面的历史经验，深化了对中国国情的认识，指出："社会主义本身是共产主义的初级阶段，而我们中国又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就是不发达的阶段。"② "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还需要一个很长的历史阶段，需要我们几代人、十几代人，甚至几十代人坚持不懈的努力奋斗，决不能掉以轻心。"③ 他强调"一切都要从这个实际出发，根据这个实际来制定规划。"④ 我们党制定的建设社会主义的路线、方针、政策，都要符合这个初级阶段的特点，决不能超越阶段作不切实际的幻想。此后，我们党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和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承前启后，适应时代的要求，进一步总结经验，进行理论创新，逐步形成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体系。在这一创新理论的指导下，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有了长足的进步，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更加伟大的骄人成就。

---

①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16页。
②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1203页。
③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1344页。
④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1203页。

二、新中国的发展必须也只能走社会主义的现代化的道路。这是毛泽东从世界历史和中国历史的发展中得出的科学结论，是对新中国发展方向、发展道路和发展目标的正确抉择。在青年时代，毛泽东就立志要为改造中国、强盛中国而奋斗。为了寻求救国救民的真理，他比较分析了当时世界风行的几种社会政治思潮和一些国家的发展模式，认定“列宁的主义”是解决社会问题“最宜采用”的方法，列宁领导的十月革命道路，是“诸路皆走不通了新发明的一条路”，得出中国要独立和富强，必须“走俄国人的路”的结论。① 从此，毛泽东坚定不移地沿着十月革命开辟的社会主义道路奋勇前进。1940 年 1 月，他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提出并回答了“中国向何处去”的问题，指出：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近代中国，企图通过走资本主义道路来求得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实现国家富强和人民富裕，是行不通的。因为“帝国主义列强侵入中国的目的，决不是要把封建的中国变成资本主义的中国”②，它们决不允许有一个独立的强大的中国站在面前；而中国的民族资产阶级，虽然有着发展资本主义的强烈愿望，但是由于经济上同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这就决定了他们在政治上的软弱性和动摇性，没有勇气和力量担当起彻底反帝反封建的领导责任，而只能依附于国际资本主义来寻求自身的生存和发展，他们不可能在中国建立独立的资本主义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这样，领导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争取独立和解放，进而实现社会主义，谋求繁荣富强的任务，就历史地落在中国工人阶级及其先锋队中国共产党的肩上。历史也已经证明，“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③ 中国要独立和富强，除了经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没有别的道路可以选择。同时，毛泽东从鸦片战争以来中国一百多年的屈辱史中，还得出另一个重要结论：“落后就要挨打”。中国要摆脱被帝国主义压迫和奴役的命运，必须发展现代工业，建立强大的国防，加快实现现代化。他用非常简洁的语言概括了这两条历史经验，指出，中国之所以长期被帝国主义列强欺侮，“其原因：一是社会制度腐败，二是经济技术落后”。“现在我国社会制度变了，第一个原因基本解决了”；“第二个原因也已开始有了一些改变”，但是“如果不在今后几十年内，争取彻底改变我国经济和技术远远落后于帝国

① 《毛泽东文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2 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第 2 版，第 628 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 7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214 页。

主义国家的状态，挨打是不可避免的。”① 因此，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经过一段时间的探索，把新中国发展的目标确定为，经过几十年的努力，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现代工业、现代农业、现代科学技术和现代国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三、新中国发展经济文化的目的，是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水平，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民主革命时期，毛泽东就提出以“发展经济，保障供给”作为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新中国成立后，他从经济规律的高度进一步阐明了发展经济的目的，指出“社会主义经济法则是发展生产，保障需要，这是主要的、基本的，是起领导作用的经济法则。”② 他反复强调：新中国要努力发展生产，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生活；要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的关系，兼顾三方面的利益，不能只顾一头；要一手抓生产，一手抓生活，不能顾了生产忘了生活。由于我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农民占我国人口的绝大多数，他们的生活水平大多比较低下，只有不断提高广大农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才能使全国人民的整体生活水平不断得到提高。因此毛泽东特别关心和重视我国农民的生产和生活问题。他说：“我国有五亿多农业人口，农民的情况如何，对于我国经济的发展和政权的巩固，关系极大。”③ “全党一定要重视农业。农业关系国计民生极大。”④ 在分配问题上，“对于国家的税收、合作社的积累、农民的个人收入这三方面的关系，必须处理适当，经常注意调节其中的矛盾。”⑤

毛泽东历来重视人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作用，认为人是生产力中最活跃的决定性因素，不断提高劳动者各方面的素质，对于社会经济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人的全面发展，既是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客观要求，又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为此，他提出新中国的教育方针应该是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各方面得到全面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他向广大青年发出“身体好，学习好，工作好”的号召，同时要求各级党和政府为青年人的全面发展创造有利的条件。他

①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40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89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19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99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1页。

还积极倡导改革中国的教育制度和教育方法，加强对青年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合理地精简课程，减轻负担，使他们在各方面都得到健康成长。

毛泽东的这些思想，在新时期得到了继承和发展。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提出，科学发展观的核心就是“以人为本”，“坚持以人为本，就是要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谋发展、促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权益，让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人民。”① 简单地说，就是要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② 并始终把它作为党和国家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充分体现了党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和我们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根本目的。

四、在社会主义新中国，矛盾仍是我国社会发展的动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仍然是我国社会的基本矛盾。毛泽东指出，按照唯物辩证法的观点，“社会总是充满着矛盾。即使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也是如此，不过矛盾的性质和阶级社会有所不同罢了。”③ “社会的变化，主要地是由于社会内部矛盾的发展，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阶级之间的矛盾，新旧之间的矛盾，由于这些矛盾的发展，推动了社会的前进，推动了新旧社会的代谢。”④ 革命把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加以改变，目的不在于建立一个新的政府、一个新的生产关系，而在于发展生产。“社会主义革命的目的是为了解放生产力。”⑤ 毛泽东指出，在我国，经过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已经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但是，它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除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这种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以外，还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因此，作为先进生产力代表的中国共产党，要根据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相应地调整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以推动经济社会不断向前发展。毛泽东的这个理论，是对马克思、列宁关于资本主义社会基本矛盾和社会主

① 《十六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850 页。

②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5 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 7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64 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第 2 版，第 302 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 7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 页。

义社会矛盾理论的继承和发展。依据这个理论，毛泽东不仅领导党和人民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在中国的统治，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而且领导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伟大的胜利。我国革命、建设以及后来改革的实践反复证明，这个理论是完全正确的。然而，在运用这个理论指导实践的过程中，我们党也经历过曲折，有过失误，但这并不是因为这个理论本身不正确，而是因为对这个理论的认识和把握上出了偏差。譬如，在夺取全国政权以后，虽然几次提出要把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但是有相当长一段时间，由于对生产力的决定性作用认识不够，过于强调阶级和阶级斗争，工作重心实际上并没有真正转移过来，没有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又如，有时由于过分强调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忽视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以及与之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的相对稳定性，过快地大幅度地改变生产关系，如在全国大办人民公社等，违背了客观经济规律，因而挫伤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造成了对生产力的破坏。有时又过分强调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片面地提出所谓“突出政治”，“以革命促生产”，批判所谓的“折中主义”和“经济主义”，忽略了政治与经济、革命与生产的辩证统一关系，反而造成了以政治冲击经济、以革命干扰生产的严重后果。在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新时期，我们党经过拨乱反正，在认识上较好地解决了这个问题，始终牢牢地把握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把发展作为我们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使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得到又好又快稳步健康的发展。

五、新中国的经济应当有计划按比例波浪式地向前发展。国家要经常注意国民经济各部门比例关系的变化，搞好综合平衡。毛泽东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观察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运动，指出社会主义社会经济的发展，不平衡是绝对的，平衡是相对的，它是按照平衡——不平衡——平衡的规律波浪式地向前推进的。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一个时候达到了基本平衡，过了一个时候，这种平衡就会被新的发展所打破，这就需要努力在新的基础上建立新的平衡，这种由平衡到不平衡、再由不平衡到平衡的过程，就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过程。它表现为有时候速度会高一点、快一点，有时候速度会低一点、慢一点，但总的趋势是波浪式向前发展的。他说，“平衡了又不平衡，按比例了又不按比例，这种矛盾是经常的、永

远存在的。”① 由于经常出现不平衡，所以要经常保持比例；因为不成比例了，才提出按比例的任务。“在整个经济中，平衡是个根本问题”，② “搞社会主义建设，很重要的一个问题是综合平衡。”③ 这里既包括处理好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关系，沿海和内地的关系，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的关系，中央和地方的关系，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关系，以及汉族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关系，搞好这些方面的平衡，也包括搞好农业内部农、林、牧、副、渔的平衡和工业内部各个部门、各个环节的平衡。他说，“整个国民经济的比例关系是在这些基础上的综合平衡。”④

为了使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向前发展，毛泽东依据社会主义基本经济法则和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在我国提出了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方针，指出多快和好省是对立的统一，好省是用来制约多快的，要使国民经济多快好省地向前发展，就要依据经济发展规律，制定国民经济发展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经常观察经济运动的情况和比例关系的变化，通过国家计划及时调整发展的节奏，搞好综合平衡。遗憾的是，在实际工作中，由于片面地追求经济发展的高速度，注重多快，忽视好省，特别是错误地发动了”大跃进”运动，全民大炼钢铁，大放高产卫星，造成了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经济大起大落，教训极为深刻。

在新中国建设中，毛泽东对社会主义文化的发展也给予高度的关注。他认为经济与文化是相互制约、相互促进的，经济决定文化，“随着经济建设的高潮的到来，不可避免地将要出现一个文化建设的高潮。”同时，文化的大发展反过来又会促进经济的大发展，给经济以巨大的支持和推动。为了繁荣社会主义文化，促进艺术发展和科学进步，毛泽东提出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提倡“艺术上不同的形式和风格可以自由发展，科学上不同的学派可以自由争论”。⑤

党的第二、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认真总结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创造性地提出把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逐步建立社会

①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19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80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73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80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9页。

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战略思想，领导我国经济在新时期持续、快速、稳定地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积累和创造了许多新的经验。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在这个基础上进一步研究新情况，总结新经验，反映时代的要求，提出了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领导我国人民战胜了来自国内外的一个又一个重大挑战，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健康稳步地继续向前发展。科学发展观大大地丰富和扩展了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内涵，它不仅包括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以及各部门内部的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还包括城市与乡村、发达地区与不发达地区、人与自然、经济发展与社会发展、国内发展与对外开放之间的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从而使我国的经济社会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境界。这种科学发展观，不仅适用于指导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为一种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

六、发展新中国的经济文化事业，要贯彻执行“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方针，实行“全国一盘棋”。1956年春，毛泽东等中央领导人对我国30多个经济部门进行了一次系统的调查研究，为寻找适合我国情况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作了有益的探索。毛泽东总结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的经验，并借鉴苏联建设社会主义的经验，提出了正确处理“十大关系”的重要战略思想，把调动国内外一切积极因素，变消极因素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作为我国建设社会主义的基本方针。1957年2月，他在最高国务会议上的讲话中，为贯彻这一基本方针，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提出了“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方针。他强调指出：这里所说的统筹兼顾，就是指对于六亿人口的统筹兼顾。“我们作计划、办事、想问题，都要从我国有六亿人口这一点出发，千万不要忘记这一点。”① 对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各项问题，“都要从对全体人民的统筹兼顾这个观点出发，就当时当地的实际可能条件，同各方面的人协商，作出各种适当的安排。”他说，这“并不是要把一切人一切事都由政府包下来。许多人，许多事，可以由社会团体想办法，可以由群众直接想办法”，而“这也就包括在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方针之内”。② 这就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7—228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8页。

是说，有许多事情是应当也可以指导社会团体和各地群众去做的。这方面活动空间很大，潜力无穷，在贯彻执行“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方针时，应当大力加强这方面的工作。

正确处理中央和地方的关系，调动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是贯彻“统筹兼顾，适当安排”方针的一个重要内容。毛泽东指出，“为了建设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必须有中央的强有力的统一领导，必须有全国的统一计划和统一纪律，破坏这种必要的统一，是不允许的。同时，又必须充分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各地都要有适合当地情况的特殊。”① 他强调要实行“全国一盘棋”，地方要有全局观念、大局意识，有些从局部看来可行而从全局看来不可行的，局部应服从全局；同时中央又要注意照顾地方的利益，给地方一定的自主权，让地方办更多的事情。他说，“我们的国家这样大，人口这样多，情况这样复杂，有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比只有一个积极性好得多”②。在建设新中国的过程中，党中央、国务院依据这个方针，对中央和地方的关系曾作过多次调整，对于调动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为建设社会主义服务，作了有益的探索。

当今，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把“统筹兼顾”纳入科学发展观的基本内涵，并把它作为实现科学发展的根本方法，是符合唯物辩证法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的。我们要联系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经验和新鲜经验，深刻领会和全面把握其精神实质，更好地加以贯彻落实。

七、新中国的建设要有长远的发展眼光，走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勤俭建国之路。新中国建国前夕，毛泽东就富有远见地指出，“中国的革命是伟大的，但革命以后的路程更长，工作更伟大，更艰苦。这一点现在就必须向党内讲明白，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③ 建国以后，他一贯倡导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1951 年，在他的领导下开展了全国范围的增产节约运动。1952 年，又在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开展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1955 年，他提出要勤俭办一切事

① 《毛泽东文集》第 7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2 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 7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1 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第 2 版，第 1348—1349 页。

业，“什么事情都应当执行勤俭的原则”，① 强调“节约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原则之一”，② 任何社会主义经济事业，必须尽可能充分地利用人力和设备，尽可能改善劳动组织，改善经营管理和提高劳动生产率，节约一切可能节约的人力和物力，实行劳动竞赛和经济核算，借以逐年降低成本，增加个人收入和增加积累。1957年，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中，郑重地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作为勤俭建国的一条方针提了出来。他说：“要使全体干部和全体人民经常想到我国是一个社会主义的大国，但又是一个经济落后的穷国，这是一个很大的矛盾。要使我国富强起来，需要几十年艰苦奋斗的时间，其中包括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这样一个勤俭建国的方针。”③ 当时，毛泽东虽然没有提出“可持续发展”的概念，但是节约资源的思想是很明确的，并把它作为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一项原则，在实际工作中常抓不懈。随着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经济发展规律、自然发展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认识的逐步深入，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继承和发展了毛泽东的上述思想，明确提出把可持续发展作为科学发展观的基本内涵之一，对于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有着重大的指导意义。

八、建设社会主义新中国是前无古人的伟大事业，必须在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下进行探索，在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开拓前进。这是毛泽东发展观的灵魂所在。毛泽东一贯提倡并坚持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新中国成立后，在1954年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他庄严地宣告“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明确指出新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1962年，在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经过一段曲折发展之后，他认真总结正反两方面的经验，进一步明确指出“必须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具体实际”“尽可能好一些地结合起来”。④ 在这之前，他还说过“马克思这些老祖宗的书，必须读，他们的基本原理必须遵守。这是第一。”但是“单靠老祖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47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47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40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2页。

宗是不行的。”他强调指出：“现在，我们已经进入社会主义时代，出现了一系列的新问题，如果单有《实践论》、《矛盾论》，不适应新的需要，写出新的著作，形成新的理论，也是不行的。”① 这就要求马克思主义理论必须与时俱进，要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不断进行理论创新。从总体上看，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坚持了这个方向，为寻找适合中国情况的建设社会主义道路进行了艰辛的探索，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失败的教训。新中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下，取得了伟大的胜利，也遭到了两次重大挫折。这里既有对马克思主义的某些原理存在误解的问题，也有对某些实际情况缺乏深入的调查研究，判断失误，导致理论上发生偏差的问题。这就造成了在这些问题上自以为坚持马克思主义而实际脱离马克思主义的悲剧。毛泽东从人类社会和自然界的发展历史中，揭示了一条普遍规律，这就是：“在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范围内，人类总是不断发展的，自然界也总是不断发展的，永远不会停止在一个水平上。因此，人类总得不断地总结经验，有所发现，有所发明，有所创造，有所前进。”② 这就是说，人类要进步，社会要发展，事业要兴旺，就必须不断总结经验，开拓创新。对于前无古人的伟大的社会主义事业来说，更应如此。毛泽东的这个思想，对于发展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具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意义。

九、新中国的发展不能离开外部环境孤立地进行，要争取有利的国际环境，抓住机遇加快发展自己。毛泽东总是把中国的发展同国际的大环境联系起来，进行思考，作出决策。1952 年下半年到 1953 年上半年，我国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结束前后，毛泽东提出我国要用三个五年计划或者更多一点时间，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对个体农业、手工业以及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一个重要依据就是对国际形势的判断。他认为世界大战暂时打不起来，可以为我国的发展争取到 10 年至 15 年的时间。60 年代，国际形势发生变化，毛泽东认为战争可能会打起来，我国面临着战争的严重威胁，因此提出要进行备战，建设大、小三线。70 年代，为了改变不利于我的周边环境，打破西方世界对我国的封锁，为我国

①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09 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25 页。

的社会主义建设创造有利的外部条件，他利用美苏两个超级大国的矛盾，以“小球推动大球”，同美国实现了关系正常化，并同日本建立了外交关系，从而打开了对外关系的新局面，为新时期实行全方位的对外开放奠定了基础。

为了争取有利的国际环境，毛泽东为我国制定了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主张不同社会制度的国家实行和平共处，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经济、文化和科学技术的交流与合作，谋求与世界各国共同发展；同时主张国家不分大小、贫富和强弱，都应当平等相待，反对大国主义和霸权主义，支持被压迫民族和被压迫人民的正义斗争，援助不发达国家建设和发展自己的国家，并向世界公开声明中国永远不称霸，为我国在国际上赢得了众多的朋友。

十、新中国的发展必须建立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以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这是毛泽东从民主革命时期就主张实行的方针。新中国成立后，在对外关系上仍然坚持这一方针。他强调中国的发展要以自力更生为主，并不排斥争取可能的外援，更不反对向外国学习，同外国进行经济、文化和科学技术的交流与合作。他提倡努力向外国学习，反对夜郎自大、自我封闭，指出“我们的方针是，一切民族、一切国家的长处都要学，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化、艺术的一切真正好的东西都要学。”；同时他又指出，“必须有分析有批判地学，不能盲目地学，不能一切照抄，机械搬用。”① 向先进的国家和民族学习，也并不是所有的方面都要学别的民族，而要注意保持本民族的特点。他强调“学习要与独创相结合”，要结合中国的实际，创造出自己的新东西。为了尽快赶上和超过西方发达国家，他提出：我们不能走世界各国技术发展的老路，跟在别人后面一步一步地爬行，必须打破常规，尽量采用先进技术。“外国资产阶级的一切腐败制度和思想作风，我们要坚决抵制和批判。但是这并不妨碍我们去学习资本主义国家的先进的科学技术和企业管理方法中合乎科学的方面。”② 对外国的东西，不加分析地一概排斥，同不加分析地盲目照搬一样，都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态度，都对我们的事业不利。这是毛泽东为新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1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页。

中国设计的一条富有远见的加快发展的道路，是完全正确的。可惜，由于受当时外部条件的限制和国内某些错误的干扰，这些远见卓识未能得到很好的实现。可喜的是，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继承和发展毛泽东的这些思想，把改革开放作为我们的基本国策坚决贯彻执行；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和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又一以贯之地坚持这项国策，并不断地丰富它和完善它，因而大大地加快了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步伐，缩短了我国同西方发达国家的的差距，使中国能够为全人类逐步作出较大的贡献。

毛泽东发展观的哲学基础，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他用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观察分析中国的国情，确定新中国发展的方向、道路和目标，揭示经济社会发展的目的、动力和规律，并总结国际国内经济社会发展的经验，制定了一系列适合我国情况的建设社会主义的方针、政策和方法。它回答了在当时历史条件下，中国应当向哪个方向发展以及怎样发展的问题。学习和研究毛泽东的发展观，对于深入理解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进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仍然具有着不可忽视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

（作者汪裕尧，中央文献研究室原室务委员、编审）

毛泽东与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基本范式

林国标

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典型代表，也是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典型代表。他总结和提炼了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基本范式，使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真正达到成熟阶段。这种基本范式概括地说，就是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基本范式又可具体分解为四个方面的蕴含：科学化，即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分析中国具体实际，解决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各种问题，同时把中国经验上升为科学理论；实践化，即在实践中围绕中国的具体实际发展马克思主义；民族化，即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民族文化传统相结合；通俗化，坚信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用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传播和宣传马克思主义。

一、科学化：使马克思主义成为普遍性真理

毛泽东所构建的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基本范式是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这种结合的首要一环就是相信马克思主义的真理性及普遍性，它是人类普遍性精神的凝结。它虽然诞生于西方，但它揭示的是具有人类共通性的真理。因此，它同样对中国革命与建设具有权威性的指导意义。承认马克思主义的真理性，承认它对中国实际的应用价值，这是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基本前提，在这个基础上，再把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际经验总结、上升为理论，形成理论与实际的有机循环，就可以促进马克思主义大众化有序而科学地进行。

在指导各国无产阶级革命取得一个又一个胜利的过程中，马克思主义被证明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真理。十月革命的炮声把它送到了灾难深重的旧中国，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开始了对它的学习和运用。从1921年

中共成立到1935年遵义会议确立毛泽东在全党领导地位期间，党和毛泽东在运用马克思主义回答中国革命实际问题方面取得了一系列的进展。正因为这样，毛泽东虽然十分重视实践、强调调查研究，但这决不意味着他否认理论、否认书本的作用。相反，他在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同中国革命的实际相结合的方向下，非常重视对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的学习。

早在1929年11月28日，毛泽东在给党中央写的一封信中就说："惟党员理论常识太低，须赶紧进行教育。除请中央将党内出版物（布报，《红旗》，《列宁主义概念》，《俄国革命运动史》等，我们一点都未得到）寄来外，另请购书一批（价约百元，书名另寄来），……我们望得书报如饥如渴，务请勿以事小弃置。"① 这年12月，由毛泽东主持起草的《古田会议决议》特别强调要在党内教育问题上加强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研究。1932年春，红军打下漳州，毛泽东收集到恩格斯的《反杜林论》、列宁的《社会民主党在民主革命中的两个策略》和《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等著作的中译本，如获至宝，认真阅读。在二万五千里长征的艰苦行军中，他曾丢弃了好些衣物，可这几本马列著作中译本却一直带在身边。

到了陕北以后，特别是1936年以后，条件比以前好多了，毛泽东想方设法，广泛搜集各种马列著作和理论书籍，更加发奋读书，研究理论。

在学习和领会了马克思主义基本精神的前提下，毛泽东提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的命题，他指出："使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具体化，使之在其每一表现中带着必须有的中国的特性，即是说按照中国的特点去应用它。"② 在毛泽东看来，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性，就在于它能够指导行动。如果它不能指导实践，这种理论再好也是没有意义的。而理论要起到指导实践的作用，就必须与具体实际相结合。毛泽东指出：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目的，不是为了单纯的学习，而是为了革命实践的需要。因此，学习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就在于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来具体地研究中国的现状和中国的历史，具体地分析中国革命问题和解决中国革命问题"。③ 由是推之，毛泽东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和大众化的一条基本路径，就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研究

① 《毛泽东书信选集》，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6—27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534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797页。

中国的历史与现状、审视中国传统文化、指导中国革命与建设实践。

用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指导具体实践，这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和大众化的一个方面的工作，它还有另一方面的工作，那就是把中国具体经验上升为理论，从而发展马克思主义。从特殊的大众情境中提炼出理论，这是大众化工作所必须要做的。只有经过这样程序的理论才真正具有大众性。毛泽东的思想，在一定意义上，恰恰是中国社会矛盾运动在理论上的反映，是中国革命发展的必然产物。是中国革命经验的总结。

正是在总结新的经验的基础上，毛泽东才产生了一系列新的著作。他在《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策略》中科学分析了国内外的各种矛盾及其关系的变化，提出并论证了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政治策略。他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中深刻总结和概括了中国革命战争的特殊规律，制定了党的正确的军事路线。在此之后，《实践论》《矛盾论》则是对中国革命经验所作的进一步的哲学概括和总结。

同时，毛泽东还善于从日常生活中、从社会实践中总结经验，并把这种经验总结上升到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高度，上升到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高度，从而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在毛泽东看来，如果把马克思主义当作现成的公式来套用中国革命，认为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已经解决了所有问题，而不顾马克思主义赖以建构的历史条件而到处生搬硬套马克思主义，那不是拥护马克思主义而恰恰是反对马克思主义。

在《整顿党的作风》一文中，毛泽东指出，与中国革命实践相比，理论方面显得非常落后，“我们还没有把丰富的实际提高到应有的理论程度。我们还没有对革命实践的一切问题，或重大问题，加以考察，使之上升到理论的阶段”。①

毛泽东在《实践论》中曾指出：“客观现实世界的变化运动永远没有完结，人们在实践中对于真理的认识也就永远没有完结。马克思列宁主义并没有结束真理，而是在实践中不断地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② 因此，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历史过程，同时也是一个马克思主义的不断发展的历史过程。这个历史过程，就是不断地研究客观现实世界及其发展变化，不断地对实践经验进行理论概括，并将这种理论概括上升到哲学的高度，写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813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296页。

出新的著作，建构新的理论。这也是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必要一环。

二、实践化：在实践中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

实践品格是马克思主义最为重要和根本的品格。马克思主义的实践性决定了马克思主义必须大众化，也可以大众化。因此，在毛泽东所确立的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范式中，有一条基本的原则，那就是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实践特性，在实践中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

所谓实践化，就是让理论参与实践，在实践中坚持，在实践中发展。人民大众是实践的主体，投身实践就是走入大众，引领实践就是掌握大众。因此，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价值取向根源于马克思主义的实践性。缺乏实践性的思想不可能有大众化的冲动和力量，而离开了大众化，实践性也就失去了坚实的民众基础和主体力量。

在革命和建设中，毛泽东及其中国共产党意识到，革命是大众的革命，革命的理论不能脱离大众这个环节，而大众总是实践着的大众。因此，围绕实践来构建大众化的理论基础就势所当然。

在毛泽东的名著《实践论》和《矛盾论》里，明显地表露了这样的思想：世界的物质性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当然是十分重要的，但对于世界的物质性，人们在自己的实践中并不难证明和了解。把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真正关键，不在于证明世界的物质性，而在于把马克思主义哲学转化为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方法，以应对中国实际，解决中国问题，特别是解决中国大众的思想理论武器问题。为此，毛泽东十分强调认识论的重要性。他说："唯物辩证法是惟一科学的认识论，也是惟一科学的论理学。唯物辩证法研究吾人对外界认识的发生及发展，研究由不知到知、由不完全的知到更完全的知的转移，研究自然及社会的发展法则在人类头脑中日益深刻和日益增多的反映，这就是唯物辩证法与认识论的一致。唯物辩证法研究客观世界最一般的发展法则，研究客观世界最发展的姿态在思维中的反映形态，这就是唯物辩证法研究现实事物的各过程及各现象的发生发展消灭及相互转化的法则，同时又研究反映客观世界发展法则的人类思维的形态，这就是唯物辩证法与论理学的一致。"① 毛泽东还得出结论："辩证法唯物论是无产阶级的宇宙观，同时又是无产阶级认识周围世界的方法

① 《毛泽东著作专题摘编》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28—29页。

和革命行动的方法，它是宇宙观和方法论的一致体。”①

在毛泽东的认识论思想中，他紧紧抓住认识与实践的一认识过程的基本矛盾，以社会实践为中心，系统阐述了认识与实践的辩证关系，在注意到理论特别是真理性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的同时，更加强调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他在《实践论》中引用并赞同列宁的看法，他说：“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把实践提到第一的地位，认为人的认识一点也不能离开实践，排斥一切否认实践重要性、使认识离开实践的错误理论。”② 他指出：人们只有亲身参加变革现实、变革某种或某些事物的实践的斗争中，才能接触到那些事物的现象，才能暴露那种或那些事物的本质而理解他们。通过对认识论和辩证法的阐发，毛泽东成功地把“实践”由一种外来哲学名词，变成了能够为中国人所掌握、所运用的思维方式。这种思维方式的总特点，强调立足于现实、立足于实践来发现、把握马克思主义的真谛。

除了“两论”，毛泽东的许多论革命、论战争、论政治、论学风等名篇都深刻阐发和运用了这一思维方式。在革命问题上，毛泽东反复谈到中国共产党人要在中国找到一条使革命取得胜利之路，并不是靠翻译、阅读马克思主义的本本就可以解决的。需要结合中国的实际，结合中国革命的实践，通过艰苦的探索来学会对马克思主义的运用。在战争问题上，毛泽东强调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来思考和解决中国革命的战争问题。他在1938年所写的《论持久战》一书，就根据“实践论”明确地提出分析战争应有正确的思想方法。在政治问题上，毛泽东强调从中国的历史和现实国情出发，来建构新的现代中国。在学风问题上，毛泽东强调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习一定要结合中国的历史与现实，一定要关注和解决中国问题，反对那种只会背本本的坏学风。“对于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要能够精通它、应用它，精通的目的全在于应用。”③

毛泽东曾结合自己的亲身体会，谈到在实践中学习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的重要性。他说：“认识世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记得我在一九二〇年，第一次看了考茨基著的《阶级斗争》，陈望道翻译的《共产党宣言》和一个英国人作的《社会主义史》，我才知道人类自有史以来就有阶级斗

① 《毛泽东著作专题摘编》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29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284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815页。

争，阶级斗争是社会发展的原动力，初步地得到认识问题的方法论。可是这些书上，并没有中国的湖南、湖北，也没有中国的蒋介石和陈独秀。我只取了它四个字：‘阶级斗争’，老老实实地来开始研究实际的阶级斗争。”① 在这里，毛泽东指出仅仅读了马克思的本本，那只是“初步地得到认识问题的方法论”，还需要结合中国的实际，结合中国革命的实践，通过艰苦的探索，来学会对这一方法论的运用。正是由于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立足于中国的现实和革命的实践，深入到中国农村中，真正认识了中国农村和中国农民，把农民群众的反抗精神从社会最底层中发掘出来，转化为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革命运动，从而最终找到了支撑中国革命的伟大力量，开辟了中国革命通向胜利的道路。

三、民族化：使马克思主义具有中国作风中国气派

在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语境中，无疑包含了马克思主义的民族性问题。大众是实践着的大众，也是有着深厚的民族文化背景的大众。具有大众情结的思想理论，毫无疑问也具有割扯不断的民族情结。

分析具体国情，不仅要研究现状，而且要研究历史。毛泽东指出，我们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者，不应当割断历史，“不但要懂得中国的今天，还要懂得中国的昨天和前天”②。研究中国的社会现状，即是从“横切面”来了解中国的具体实际，而要研究中国的历史，即是从“纵剖面”来了解中国的具体实际。毛泽东认为，马克思主义是马克思、恩格斯等从历史实际和革命实际中抽象出来的理论，“但是没有进一步地根据他们的理论来研究中国的历史实际和革命实际，没有企图在理论上来思考中国的革命实践，我们就不能妄称为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家”。③ 我们所需要的理论家是要“能够依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正确地解释历史中和革命中所发生的实际问题，能够在中国的经济、政治、军事、文化种种问题上给予科学的解释，给予理论的说明”④。研究历史，必须深入到深层的文化传统中去，才能深刻地理解历史。

---

① 《毛泽东文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2版，第378—379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801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814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814页。

毛泽东实现马克思主义哲学大众化的路径之一即是深入到文化深层机制中，深入到思维方式和价值观念中，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剖析、改造和更新中国传统文化，尤其是中国传统哲学，从而使马克思主义深深植根于中国传统文化的土壤之中。

马克思主义能够从现代化的欧洲深入到一个以农民为主体的尚未完全近代化的中国、深入到中国偏僻贫穷落后的山沟沟里，并生根、开花、结果，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马克思主义者，自觉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改造中国传统文化。毛泽东指出："中国的长期封建社会中，创造了灿烂的古代文化。清理古代文化的发展过程，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是发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条件；但是决不能无批判地兼收并蓄。"① 如何清理其发展过程、剔除糟粕、吸收精华？这就要自觉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批判、继承和改造中国传统文化及中国传统哲学。毛泽东一方面以马克思主义的批判精神，对中国传统文化进行了有力的批判与冲击；另一方面对中国传统文化中仍有生命力的内容吸收到新型的现代文化中，使其通过从古代形态向现代形态转型，并获得新的生存形式和新的生命力。这两个方面的辩证结合，实现了中国传统文化及中国传统哲学从古代形态向现代形态的转变。

毛泽东思想的形成不仅有深厚的中国革命实践的根基，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直接理论来源，而且也包含着对中国的传统文化遗产的批判继承。毛泽东在抗大讲哲学时曾指出：由于中国社会进化的落后，中国今日发展着的辩证法唯物论思潮，不是从继承和改造自己的哲学遗产而来的，而是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学习而来的。然而要使辩证法唯物论思潮在中国深入与发展下去，并确定地指导中国向着彻底胜利之途，便必须同各种现存的反动哲学作斗争。在全国思想战线上树立批判的旗帜，并因而清算中国古代哲学遗产，才能达到目的。

《实践论》和《矛盾论》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代表性著作。它既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的实际应用，也是对中国传统哲学中唯物论和辩证法优良传统思想创造性转换的产物。《实践论》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认识论，基本观点是实践第一的观点和认识辩证发展的观点。而中国传统哲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707—708页。

学中很早就有关于知行关系的唯物论的认识论思想，如“知源于行”、“行先后知”，“知”统一于“行”等。毛泽东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认识论同中国传统哲学中重视习行践履并强调主观能动性的思想进行了创造性的转换，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的知行统一观，从而真正赋予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以中华民族的形式。正如李达在《〈实践论〉解说》中指出的：“《实践论》是知行关系的唯物辩证法。中国以前的各种知行学说，在《实践论》中被扬弃了，它们的消极成份已被废弃，它们的积极成份是被保存下来了，并在无产阶级的革命实践中发展了。在这个意义上，《实践论》是中国知行学说的科学总结。”①

马克思主义大众化实际上是一个双向互动的过程，即一方面是马克思主义必须取得中国的民族形式；另一方面是中国传统文化及哲学必须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实现现代化，从而走向大众。毛泽东的哲学正是这种双向互动的优秀成果。从前一方面来看，毛泽东赋予了马克思主义以中国文化的民族形式。从后一方面看，毛泽东用马克思主义哲学批判改造中国传统哲学，实现了传统哲学的现代化。如，中国传统哲学具有重“行”的特点，但它所说的“行”基本上是个人的“道德践履”，在内涵上与马克思主义哲学所理解的“实践”概念是不完全相同的。《实践论》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明确地将“行”即实践规定为“根据于一定的思想、理论、计划、方案以从事于变革客观现实”的活动，进而阐明了“行”即实践的社会性和历史性，指出人民群众的生产斗争、阶级斗争、科学实验是“行”的基本形式。这样就使传统哲学“行”的范畴，从“道德践履”和“圣人君子之行”的狭隘理论框架和历史唯心论中解脱出来，从深层的机制上实现了对“行”的改造和向“实践”范畴的现代转型。

《矛盾论》不仅在总体上批判继承中国传统哲学中的辩证法思想，而且在文字上也有很多直接的引用和说明。中华民族是一个富于辩证思维传统的民族，朴素直观的辩证法观念在中国早就达到了比较高的水平，其基本观点表现在阴阳学说与和谐统一的思想中。毛泽东在《矛盾论》中把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和中国传统哲学的阴阳学说与和谐统一思想结合起来，建构了一个以对立统一规律为核心，以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为精髓，以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为基础的辩证法体系，使中国人在接受外来文化时的那种隔阂、疏离的心态由此得到极大的融释。

---

① 李达：《实践论解说》，三联书店1951年版，第83页。

总之，毛泽东思想既凝结着中国革命的宝贵经验，又继承了中国传统哲学的优秀遗产，它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与中国革命实践经验以及中国传统哲学优秀遗产相结合的产物。

四、通俗化：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宣传马克思主义

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体系中最重要、最具革命性的部分，毛泽东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也突出了这部分理论。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人类社会的历史是物质资料生产的历史，因而也是人民群众创造活动的历史。毛泽东在领导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十分突出地运用和发展了这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他认为：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中国革命的胜利，靠的是人民群众的充分动员。他在延安青年纪念五四运动20周年集会上指出，50多年革命经验教训根本的就是要“唤起民众”，认为当时革命尚未成功，是因为人民群众还没有充分动员起来。人民群众充分动员之日，就是革命胜利之时。

群众路线是群众观点在实际工作中的贯彻和运用，其内容主要有两方面：一方面是正确对待群众，就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这是党的根本政治路线和根本组织路线；另一方面是正确领导群众，就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在实际工作中的具体运用和生动体现，也是党的工作路线和基本方法。运用这一方法使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不断得到检验、丰富和发展。作为人民领袖，毛泽东坚持对党员、干部进行群众观点、群众路线的教育，他自己就是执行群众路线的光辉榜样。

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过程中，以毛泽东为代表的党中央第一代领导集体运用“三大法宝”，坚持走有中国特色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新道路，不断同主观主义、官僚主义、个人主义、宗派主义等脱离群众的思想和行为作斗争，使群众观点、群众路线表现在党的工作的各个方面，成为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又一个方面。

揭示认识论与群众路线的一致是毛泽东建构马克思主义哲学大众化范式逻辑必然。马克思、恩格斯、列宁都已认识到，人们对客观对象的正确认识是通过实践与认识的多次反复才获得的，毛泽东不但坚持了这一观点，而且将它和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密切结合起来。在他看来，认识的多次反复实际上就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过程。他强调：“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

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地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① 群众既是实践的主体，又是认识的主体，从实践到认识的过程，就是将群众（众多个人）的未经实践检验的、带有片面性的认识集中到领导者手中，经过领导者的分析、综合、抽象、概括为一般性的认识；到群众中去的过程就是用这一般性的认识指导群众的实践，检验其是否正确的过程。换言之，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与群众路线是一致的，离开了群众路线，要想获得真理性的认识是不可能的。群众路线是中国革命取得胜利的三大法宝之一，将认识论与群众路线明确地联系起来，既体现了中国特色，又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大众化范式中特有的思想元素。

既然人民大众是历史的主体，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那么，马克思主义的全部目的就是拥有和掌握大众，使它们成为自己真正的物质力量，并通过这种物质力量使客观世界得以改变。为了使马克思主义哲学能够真正拥有和掌握大众，马克思主义必须因时而动，适当改变自己的叙述方式和途事策略，以实践中的人民大众为核心，让理论成为人民大众手中威力无比的精神武器。

尽管马克思主义揭示了整个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但它从词汇到语言，基本上都是德国的、欧洲的，只有通过实践使之中国化、通俗化，为中国老百姓所喜闻乐见，成为中华民族文化的有机组成部分，才能有效地指导中国革命。1937 年毛泽东在《辩证法唯物论（讲授提纲）》中曾经把辩证法的通俗化作为宣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项重要任务。他说：有人认为辩证法是深奥难懂的，一般人没有学会的可能，这话是不对的。辩证法之所以使人觉得困难，一个原因是因为没有善于讲解辩证法的书，中国许多辩证法书，不是错误就是写得不好，或不大好，使人望而生畏。所谓善于讲解的书，在于以通俗的语言，讲亲切的经验，这种书将来总是要弄出来的。他还谦虚地说：我的这个讲义，也是不好的，因为我自己还在开始研究辩证法，还没有可能写出一本好书，也许将来有些可能。1938 年

① 《毛泽东选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第 2 版，第 323 页。

他在讲“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问题时，专门把“洋八股必须废止，空洞抽象的调头必须少唱，教条主义必须休息，而代之以新鲜活泼的、为中国老百姓所喜闻乐见的中国作风和中国气派”①，作为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一个重要方面。这里，“中国作风和中国气派”，既包括了哲学内容上的中国化也包括了表述形式上的通俗化。毛泽东的《实践论》和《矛盾论》就运用了中国老百姓所喜闻乐见的故事、寓言、成语、俗话等形式来表达深刻的哲理，容易为中国广大干部群众所掌握，成为他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

毛泽东开创了中国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基本范式，其本人以自己卓越的理论创新和实践探索，为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率先垂范。他的大部分经典作品就是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典范。他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把新民主主义乃至社会主义文化界定为“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就包含了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意趣。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毛泽东所构建的马克思主义大众化基本范式的引导和规范下，我国马克思主义大众化工作大规模地、有序地开展，并涌现了大批大众化的新成果，哲学社会科学的大多数研究成果乃至当代人文社会科学的学科设置都是在“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总体语境中进行的，都始终把科学化、实践化、民族化、通俗化作为衡量理论创新及社会影响的一条基本准则。可以说，毛泽东所确立的大众化范式，至今仍是我们开展大众化所必须遵循的经典模式和不二法门。

当前，我们的马克思主义大众化工作固然取得了辉煌的成就，同时也面临着新的目标与任务。一方面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的各种理论形态，本身就是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结果，即是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结果，另一方面，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的各种理论，也面临着大众化的问题，它们也需要在中国特色的实践中丰富和发展自身。从当今中国发展的历史方位和现实条件看，科学化、民族化、实践化、通俗化仍将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走向大众的基本路径，这也就是说，毛泽东所确立的大众化范式仍将是我们必须遵循的准则。

（作者林国标，湖南省委党校哲学教研部副主任、教授）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534页。

毛泽东、周恩来对解决台湾问题的思考与决策

熊华源　单劲松

从1949年至1976年的20多年时间里，毛泽东、周恩来始终坚持原则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的高度统一，为我们最终解决台湾问题奠定了坚实基础。直到最后岁月，台湾问题仍然是这两位伟人的共同牵挂。毛泽东、周恩来一致认为：台湾问题复杂，既是中国内政问题又涉及国际问题，是两个性质不同而又互相关联的问题，二者不能混淆。作为中国内政问题，有和平解决或武力解决两种方式；作为国际问题，只能用和平方式解决。本文拟从中国内政问题和国际问题两个方面、分3个部分，就毛泽东、周恩来解决台湾问题的思考和决策作一历史考察，以此作为今天我们思考、研究和解决台湾问题的参考。

一、以战争方式与和平方式解放台湾

台湾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中国作为战胜国，在法律和事实两方面都从日本手中收回了对台湾的主权，这已经是不容争辩的事实。因此在国内和国际上并不存在台湾归属问题。后来，由于1949年失败的国民党军队退守台湾，造成海峡两岸的阻隔，才产生了台湾问题。1950年6月朝鲜战争爆发，美国武力介入中国内战，最终形成了需要新中国解决的本来只涉及中国内政、现又加入国际因素并相互作用的台湾问题。

毛泽东、周恩来开始是沿着用战争的方式解放台湾、实现国家统一的思路去着手解决台湾问题的，并经历了两个阶段的实践；接着，根据国际国内形势的新变化，开始探索以和平方式解决台湾问题。

（一）以战争方式，直接解放台湾

1949年初在中国人民解放战争取得决定性胜利后，毛泽东、周恩来

等正确把握政治、军事形势的迅速变化，为尽早实现国家的完全统一，作出了在1950年以武力解放台湾的决策，即用战争方式一次性解放台湾，并且开始全面准备工作。

一是开展解放台湾的政治动员。1949年3月15日，新华社发表了在毛泽东亲自过问下起草的《中国人民一定要解放台湾》的时评。① 这是中国共产党第一次提出解放台湾的口号。9月4日，《人民日报》发表《打到台湾去，解放台湾同胞》的时评。12月31日，中共中央发表《告前线将士和全国同胞书》，更加明确地提出中国人民解放军“在1950年的光荣战斗任务就是解放台湾②、海南岛和西藏”，“完成统一中国的事业”。③

二是争取苏联的军事援助，建立一支较强的海军、空军力量。1949年7月10日，毛泽东同朱德商讨后，致信周恩来，要他考虑“选派三四百人去远方④六个月至八个月，同时购买飞机100架左右，连同现有的空军组成一个攻击部队，掩护渡海，准备明年夏季夺取台湾”。⑤ 7月25日、26日，毛泽东又两次致电在苏联访问的中共中央代表团并转斯大林，请求苏联为中国培训更多的飞行员、地勤人员，卖给更多的战斗机、轰炸机，“做为明年下半年我军进攻台湾之用”。⑥

三是配备称职的军事指挥员，周密进行各项战前准备。1949年6月，毛泽东两次为中共中央军委起草致华东局和第三野战军兼华东军区副司令员粟裕等电，责成其注意认真研究解放台湾问题。据此，粟裕立即着手进行解放台湾的各项准备工作。他几次到北京，向毛泽东和主持中央军委日常工作的周恩来汇报。⑦ 1950年6月6日，毛泽东在七届三中全会上了重申“解放台湾、西藏，跟帝国主义斗争到底”的决心。

---

① 《人民日报》，1949年3月16日。

② 1950年4月13日，毛泽东在致斯大林电中将武力解放台湾的时间推迟到1951年。电报说：“夺取台湾的作战，准备1951年进行之。”

③ 《人民日报》，1950年1月1日。

④ 远方：指苏联。

⑤ 毛泽东关于建设空军准备解放台湾给周恩来的信，手稿，1949年7月10日。

⑥ 毛泽东关于贷款协定原则同意等问题给刘少奇、高岗、王稼祥的电报手稿，1949年7月25日。

⑦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粟裕年谱》，当代中国出版社2006年版，第480页、487页、489页、492页。

1950年6月朝鲜战争爆发。8月26日，根据毛泽东指示，周恩来主持的检查和讨论东北边防军准备工作会议，正式作出“支援朝鲜人民，推迟解放台湾”的决定。① 这样，原定在1950年发动的以战争方式解放台湾、实现国家统一的军事行动被迫推迟。

（二）以战争方式，有步骤地解放台湾

抗美援朝战争期间，台湾国民党当局在美国的庇护下生存下来，逐步强化了同大陆的对峙局面。1953年2月，美国总统艾森豪威尔从反共的现实需要出发，开始明目张胆地实行“放蒋出笼”② 政策，并积极拼凑以新中国为主要遏制对象的包括台湾在内的亚太地区反共军事集团，对中国大陆形成威胁。毛泽东、周恩来清醒地认识到：由于解放台湾难度的进一步增大，方针政策也要随之改变。

在抗美援朝战争结束一年后，毛泽东经过极其慎重的思考，重新提出了武力解放台湾的问题。毛泽东、周恩来根据美国政府既定政策和各种新动向，作出准确判断：中国政府如果解放沿海岛屿，美国政府干涉的可能性不大；如果要渡过台湾海峡攻打台湾，美国海军第七舰队则是要阻挠的。③“因为中国海军还未锻炼好，各方面的准备还需要时间”，解放台湾“要有步骤地进行”，“要从沿海岛屿开始打击敌人”。④ 9月25日，中共中央发出周恩来主持修改定稿的《关于解放台湾宣传方针的指示》指出：解放台湾是“我国的既定方针”，但“斗争是长期的，因为我们没有强大的海、空军，就要有时间去把它建设起来”，最后达到解放台湾。⑤

在解放台湾“要有步骤地进行”思想的指导下，毛泽东指示华东军区在近期解放大陈岛国民党军的前哨据点一江山岛。在一举攻克该岛后，1月20日晚上，毛泽东主持召开中共中央书记处会议，决定只对大陈岛发起空中打击，迫使国民党军从大陈、渔山、披山诸岛撤退。在其撤退中，毛泽东批示彭德怀：“在蒋军撤退时，无论有无美（舰）均不向港口及靠

① 《周恩来军事文选》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43页。

② 陶文钊、牛军：《美国对华政策文件集》第2卷（上），世界知识出版社2004年版，第134—135页。

③ 周恩来接见朝鲜南日外相时的谈话，1954年8月27日。

④ 周恩来接见朝鲜南日外相时的谈话，1954年8月27日。

⑤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412页。

近港口一带射击，即是说，让敌人安全撤走，不要贪这点小便宜。”① 毛泽东这个批示清楚显示，当前军事行动的目标是不使战争的范围扩大，不使战事升级。2月23日，人民解放军全部解放了浙江东南沿海岛屿。

（三）以和平方式解放台湾的提出

根据中央军委1954年8月13日制定的沿海作战计划②，在大陈岛解放后，马祖、金门将是人民解放军的下一个进攻目标。这时，毛泽东敏锐观察到：一方面，1955年1月25日，美国众议院、参议院通过《防御福摩萨联合决议》，明确授权美国总统可以在他认为必要的时候使用美国部队阻止对澎湖列岛和台湾进攻。③ 这样，如果攻打澎湖列岛、台湾，美国势必军事干预，中国则在必然爆发的不对称的中美海上军事冲突中遭受巨大损失。另一方面，如果中国夺取马祖、金门，则正是美国所企望的，势必造成台湾和大陆的完全隔离，形成海峡两岸的长期分裂，将有利于美国制造“两个中国”或“一中一台”。经过一段时间的反复考虑、权衡利弊后，毛泽东、周恩来从国际战略全局出发，毅然决定停止解放马祖和金门的军事行动，并于1955年初明确提出了“和平解放台湾”的方针，把工作重点放到促成同台湾国民党当局的和平谈判上来。

1955年2月3日，周恩来在内部报告中指出：“我们的立场是：台湾是属于中国的。”“不解放台湾，决不罢休。”我们的方针是：“只要美军撤退，台湾可以和平解放。我们要提出这样的响亮口号。”“这个口号什么时候公开提出，要看形势的发展”。④ 这是周恩来代表中共中央第一次在内部报告中提出“和平解放台湾”的方针，是中国共产党解决台湾问题方针政策的一次根本性转折。

1955年4月23日，周恩来根据中共中央的授权，在亚非会议八国代

---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5册，中央文献出版1987年版，第23页。

② 1955年7月8日，彭德怀主持召开的关于福建沿海作战方针问题的会议纪要提出沿海作战计划为：充分准备，逐岛攻击，先选敌最小最弱的一个岛子攻占之，求得战必胜，攻占后即巩固之，然后再看情况决定下一步的作战行动。

③ 陶文钊、牛军编：《美国对华政策文件集》第2卷（上），世界知识出版社2004年版，第437—438页。

④ 周恩来向出席全国计划工作会议等专业会议代表所作的《动员和团结全国人民完成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和反对国内外敌人的斗争》的报告，1955年2月3日。

表团团长①会议上指出："中国人民解放台湾有两种可能的方式，即战争的方式和和平的方式，中国人民愿意在可能的条件下，争取用和平的方式解放台湾。"中国人民和平解放北京、新疆、西藏就是范例。② 这是周恩来代表中国政府第一次向全世界公开提出"和平解放台湾"的方针。

二、全面开展和平解放台湾的工作

从1956年开始，毛泽东、周恩来对解决台湾问题的思考进一步深化，突出表现在：明确表示愿意同蒋介石集团进行第三次合作，努力争取和平解放台湾；提出的政策措施更加具体全面；从1958年开始，工作重点也由最初的"促进统一"发展为"防止独立、促进统一"并举。

（一）寻求接触，耐心争取实力派，努力促成国共和谈

寻求接触，争取实力派，努力促成国共和谈，是毛泽东、周恩来全面开展和平解放台湾工作中一项重中之重的任务。

1956年1月，毛泽东审改周恩来在全国政协二届二次会议上的《政治报告》稿时，对关于台湾问题的内容修改为："我国政府一年来曾经再三指出：除了用战争方式解放台湾以外，还存在着用和平方式解放台湾的可能性。这样，我国大陆人民和台湾人民就有一种共同的爱国的责任，这就是除了积极准备在必要的时候用战争方式解放台湾以外，努力争取用和平方式解放台湾。""凡是愿意走和平解放台湾道路的，不管任何人，也不管他们过去犯过多大罪过，中国人民都将宽大对待，不究既往。"③ 1月30日，周恩来代表中共中央在全国政协二届二次会议上作《政治报告》时，正式宣布了较为系统的对台政策。他号召："台湾同胞和一切从大陆上跑到台湾的人员，站到爱国主义旗帜下来，同祖国人民一起，为争取和平解放台湾，实现祖国的完全统一而奋斗。"④ 这表明，中国政府对和平解放台湾问题已从一般号召转入寻求接触、耐心争取实力派的阶段。

---

① 出席八国代表团团长会议的有：中国、缅甸、锡兰、印度、印度尼西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和泰国代表团团长。

② 周恩来：《关于出国后在各地商谈台湾问题的报告》，1955年4月30日；周恩来：《关于亚非会议的报告》，《人民日报》1955年5月17日。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7年版，第32—33页。

④ 周恩来在全国政协二届二次会议上的《政治报告》，1956年1月29日。

6月28日，周恩来在全国人大一届三次会议上发表题为《关于目前国际形势、我们外交政策和解放台湾问题》的讲话。他代表政府强调："我们愿意同台湾当局协商和平解放台湾的具体步骤和条件，并且希望台湾当局在他们认为适当的时机，派遣代表到北京或者其他适当的地点，同我们开始这种商谈。"他指出："我愿意在这里再一次宣布，我们对于一切爱国的人们，不论他们参加爱国行列的先后，也不论他们过去犯了多大罪过，都本着'爱国一家'的原则，采取既往不咎的态度，欢迎他们为和平解放台湾建立功勋，并且还将按照他们立功大小，给以应得的奖励和适当的安置。"① 这天早晨，毛泽东在审定发言稿后批示："此件很好。"②

海峡两岸的军事对峙，使得相互间的沟通与了解极为困难。为了促成与台湾当局的和谈，建立某种形式的沟通管道是必须的。这一时期里，主要是通过密使故旧传递信息。1956年3月16日，周恩来接见李济深的前卫士长、英国人马坤时说："蒋介石是我们的老朋友，我们同他合作过两次"。既然我们主张和谈，"我们就不排除任何一个人，只要他赞成和谈"。蒋介石"还在台湾，枪也在他手里，他可以保持，主要的是使台湾归还祖国，成为祖国的一个组成部分。这就是一件好事。如果他做了这件事，他就可以取得中国人民的谅解和尊重，而这件事也会像你所说的那样载入历史"。③

7月中旬，周恩来先后3次同曹聚仁谈话。他指出："国民党和共产党合作过两次，第一次合作有国民革命军北伐的成功，第二次合作有抗日战争的胜利，这都是事实。为什么不可以第三次合作呢？台湾是内政问题，爱国一家，为什么不可以合作建设呢？我们对台湾，决不是招降，而是要彼此商谈，只要政权统一，其他都是可以坐下来共同商量安排的。"④

除了和谈信息的传递外，毛泽东、周恩来还通过外事活动，广泛宣传和平解放台湾的政策与主张，以期对台湾当局形成和谈的外部压力。令人

---

① 周恩来在全国人大一届三次会议上所作《关于目前国际形势、我们外交政策和解放台湾问题》的发言，《人民日报》1956年6月29日。

② 毛泽东在周恩来《关于目前国际形势、我们外交政策和解放台湾问题》发言稿上的批示，1956年6月28日。

③ 周恩来同马坤的谈话记录，1956年3月16日。

④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598页。

遗憾的是，1957 年 10 月国民党八大拒绝了毛泽东、周恩来代表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提出的和平建议。①

（二）以炮击的方式，保持同台湾当局的接触

自从毛泽东、周恩来 1955 年初提出和平解放台湾的方针以来，海峡两岸虽然有一些消息的传递，但总的来说，和平攻势并没有产生明显的实际效果，台湾海峡平静局势有利于美国推行“划峡而治”。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决定炮击金门。1958 年 8 月 23 日 12 时，炮击开始。

炮击金门的主要目的不是渡海作战，而是以炮击的方式，保持同台湾当局的接触，并传达通过谈判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真诚愿望。10 月 6 日，毛泽东起草、以国防部长彭德怀名义发布的《告台湾同胞书》，开门见山地指出：“我们都是中国人。三十六计，和为上计。金门战斗，属于惩罚性质。”“你们与我们之间的战争，30 年了，尚未结束，这是不好的。建议举行谈判，实行和平解决。”“台湾的朋友们，我们之间是有战火的，应当停止，并予熄灭。这就需要谈判。”② 10 月 13 日，毛泽东起草的彭德怀给福建前线人民解放军的命令，再度申明了炮击的目的：“在台湾国民党没有同我们举行和平谈判并且获得合理解决以前，内战存在。”台湾当局“不要和谈，打是免不了的。在你们采取现在这种顽固态度期间，我们是有自由权的，要打就打，要停就停。”③

炮击金门还有激化美蒋矛盾的意图，即“直接对蒋，间接对美”④，充分暴露美国政府“口惠而实不至”的本质。当美蒋海军组成联合舰队，试图为运输船进行护航、恢复金门海上补给线时，毛泽东命令：打蒋舰，不打美舰，如果美舰开火，没有命令不准还击。⑤ 蒋舰遭遇密集火力攻击时，美舰只顾掉头逃窜，弃蒋舰和运输船于不顾，由此引发了美蒋在金门弃守问题上的重大分歧。

金门炮击不是一个纯粹的军事行动，而是国内和国际政治斗争的表

---

① 陈诚：《中央委员会政治报告》，中国国民党中央党史委员会编：《革命文献》第 77 辑，台北中央文物供应社 1978 年版，第 172—188 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7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439—440 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7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454 页。

④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7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348 页。

⑤ 叶飞：《毛泽东指挥炮击金门》，《人民日报》1993 年 12 月 24 日。

现。这一炮击行动断断续续进行到1978年中美建交后才停止。毛泽东、周恩来等正是通过这一炮击行动，保持同国民党的接触，向全世界表明中国的内战仍在继续，借以宣示中国对台湾的主权。

（三）实行“防止独立、促进统一”并举，继续坚持和平解放台湾

炮击金门期间，美国多次向蒋介石施压，企图迫使国民党军队从金门、马祖撤退，制造“两个中国”。面对这个现实情况，毛泽东、周恩来更为深刻地认识到：将金、马留在台湾当局手中，更符合全体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因此和平解放台湾将是需要中国大陆长期坚持的方针，急不得；在无法短期内解决台湾问题的情况下，防止台湾独立成为当务之急。

1958年10月3日晚上，毛泽东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扩大会议，进一步明确继续“让金、马留在蒋介石手里”。他说：我们同蒋介石有共同点，都反对“两个中国”。让金、马留在蒋介石手里，这样做的好处是：金、马离大陆很近，我们可以通过这里同国民党保持接触，什么时候需要就什么时候打炮，什么时候需要紧张一点就把绞索拉紧一点，什么时候需要缓和一下就把绞索放松一下，不死不活地吊在那里，可以作为对付美国人的一个手段。最后，他说：方针已定，还是打而不登，断而不死，让蒋军留在金、马。①

毛泽东还看到：继续争取蒋介石，支持和巩固蒋介石的统治，是防止台湾独立的最好办法。为此，他破天荒地提出给予台湾“高度自治”的权限，即允许保留军队，保留原有的政治、经济制度和权力架构。1958年10月13日，毛泽东在会见曹聚仁时明确表示：“只要蒋氏父子能抵制美国，我们可以同他合作。我们赞成蒋介石保住金、马的方针。”“只要不同美国搞在一起，台、澎、金、马都可由蒋管。”“美国要压蒋，要以金、马换台、澎，我们不干，让‘蒋委员长’多守几年。”“我们的方针是孤立美国。”“他的军队可以保存，我们不压迫他裁兵，不要他简政，让他搞三民主义。”② 1960年5月27日，毛泽东会见外国友人、英国陆军元帅蒙哥马利时，还向蒋介石进一步发出了中国大陆不首先动武的信息。他说：“我知道，我也同意。我们不要同美国用战争解决问题。同蒋介石

① 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记录，1958年10月3日。

② 毛泽东接见曹聚仁谈话纪要，1958年10月13日。

就不同了。但是如果他不用武力，我们也不用武力。”① 1961 年 6 月 13 日，毛泽东会见印尼总统苏加诺时说：“如果台湾归还中国，中国就可以进联合国。如果台湾不作为一个国家，没有中央政府，它归还中国，那末台湾的社会制度问题也可以留待以后谈。我们容许台湾保持原来的社会制度，等台湾人民自己来解决这个问题。”② 实际上，这是第一次比较明确地提出“一国两制”的思想。当然，这时还没有概括为“一国两制”的概念。

为了建立大陆同台湾的政治互信，毛泽东、周恩来在采取防止分裂措施的同时，对于台湾当局的挑衅行为，采取了更为大度和克制的态度。1962 年蒋介石企图乘大陆正处于三年困难时期，策划武力反攻大陆。对此，毛泽东、周恩来采取了利用美国对蒋介石进行压制的策略，而没有再采取 1958 年炮击金门那样的惩罚方式。在这一时期，中国政府对印度的边境挑衅行为却采取了军事行动，击退了印度对中国边境的骚扰。1964 年 10 月中国第一颗原子弹试爆成功，使中国有了初步的核反击能力。但中国从未借此向台湾当局挥舞“大棒”，而释放的都是善意信息。“文革”时期，虽然中国大陆在宣传上对台湾问题也提出了一些过激的口号，但总体来说，海峡两岸基本维持了和平的局面。应当说，这些行动对于两岸建立良好的政治互信是有益的。

在防止台湾独立的同时，毛泽东、周恩来适时地加紧了促进和平统一的政治攻势。1963 年初，周恩来请张治中、傅作义致信陈诚，阐明台湾的处境与前途，说明今日反台者并非中共而实为美国，支持台湾者并非美国而实为中共。信中谈到了由毛泽东提出、周恩来概括的中共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具体方案——“一纲四目”。其中，“一纲”是：“只要台湾归回祖国，其他一切问题悉尊重总裁（指蒋介石）与兄意见妥善处理”。“四目”包括：“台湾归回祖国后，除外交必须统一于中央外，所有军政大权人事安排等悉由总裁与兄全权处理；所有军政及建设费用，不足之数，悉由中央拨付；台湾之社会改革，可以从缓，必俟条件成熟，并尊重总裁与兄意见协商决定，然后进行；双方互约不派人进行破坏对方团结之事”。③“一纲四目”，实际上是毛泽东、周恩来用和平方式解放台湾构想

① 《毛泽东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426 页。

② 《毛泽东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468 页。

③ 参见《毛泽东传（1949—1976）》（上），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881 页。

的具体化，既维护了民族大义，又尊重了台湾的现实，是一个合情合理的实现祖国完全统一的方针，因此可以作为国共两党进行商谈的政治基础。

三、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反对台湾问题国际化

新中国成立初期，美国政府虽欲插手台湾事务，但承诺保证遵守《开罗宣言》和《波茨坦公告》关于台湾归还中国的规定①，不愿意同新中国军事对抗。1950年6月朝鲜内战爆发后，美国政府采取了在远东遏制苏联、新中国的政策，命令第七舰队向台湾海峡出动，以武力阻止新中国解放台湾，并大力实施使台湾脱离中国的政策，加紧在国际上制造“台湾地位未定论”，企图通过签订旧金山和约等方式，为其行为披上“合法”外衣，为制造“两个中国”、“一中一台”制造法理基础。对此，毛泽东、周恩来始终牢固坚持“一个中国”原则，据理批驳“台湾地位未定论”，为实现祖国完全统一创造良好的国际环境。

（一）揭露美国推行“台湾地位未定论”的实质，反对干涉中国内政

为实现祖国的早日统一，中国政府广泛开展了针锋相对的、有理有利有节的外交斗争，揭露美国推行“台湾地位未定论”、分裂中国的实质。在国际交往中，中国政府始终反对外国政府干涉中国内政，注意维护祖国统一，同时也适时提出并开展了双边会谈。

1950年8月24日，周恩来致电联合国安理会主席马立克及秘书长赖伊，控诉美国武装侵略台湾的行为，要求安理会制裁美国政府，并“采取措施，使美国政府自台湾及其它属于中国的领土完全撤出它的武装侵略部队”。② 11月28日，中国特派代表伍修权在联合国安理会上以历史事实为依据，义正词严，对美国提出的“台湾地位未定”等谬论给予了坚决驳斥。

1955年2月3日，针对安理会主席、新西兰驻联合国代表孟罗向安理会提交“关于在中国大陆沿海某些岛屿地区的敌对行动问题”的提案。周恩来致电安理会表示坚决反对新西兰提案，认为“显然是干涉中国内

① 美国总统哈里·杜鲁门发表的对台湾问题的声明，1950年1月5日；《美国对外关系文件汇编》（1950—1955），第2448页。

② 《人民日报》1950年8月25日。

政，掩盖美国对中国的侵略行为”，中国政府不能接受邀请派遣代表出席。① 2月6日，他在接见印度驻华大使赖嘉文时指出：现在国际上有一个阴谋，要在台湾地区搞成“两个中国”的形势。所以，新西兰在联合国的建议是不能同意的。②

为了缓和台湾海峡的紧张局势，1955年4月23日，周恩来在亚非会议上发表声明，强调：“中国人民同美国人民是友好的。中国人民不要同美国打仗。中国政府愿意同美国政府坐下来谈判，讨论和缓远东紧张局势的问题，特别是和缓台湾地区的紧张局势问题。”③ 在毛泽东亲自过问、周恩来直接领导下，这年8月1日中美在日内瓦举行领事级会谈。一年后，升格为大使级谈判。在两国互不承认的敌对状态下，开辟了提供沟通与联系的现实渠道，增强了相互间了解。同时，中国通过大使级谈判向全世界宣传了自己的正义主张，揭露了美国政府利用“台湾地位未定论”来干涉中国内政的行径，为扫除争取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障碍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二）参加国际组织，坚持“有蒋无我，有我无蒋”的原则，不授人以“两个中国”的口实

1949年11月15日，周恩来致电联合国秘书长赖伊，申明：只有新中国中央人民政府才是代表全体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国民党政府“已丧失了代表中国人民的任何法律的与事实的根据”，要求“立即取消‘中国国民政府代表团’继续代表中国人民参加联合国的一切权利”。④ 但是，以美国为首的一些国家极力阻挠恢复中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中国政府也曾致电联合国所属机构和其他国际组织，要求取消国民党台湾当局在联合国所属机构和其他国际组织的代表资格。但是这些正当要求都没能得到实现。

这以后二三十年中，美国政府始终坚持推行所谓“台湾地位未定论”，在台湾的归属问题上制造混乱。中国政府为了不给别国制造“两个中国”的口实，始终坚持了“有我无蒋，有蒋无我”的坚定立场，坚持了民族大义。20世纪五六十年代，毛泽东同外国领导人就中国进入联合国等国际组织交换意见时，一再明确表示：“我们的看法是，如果这些组

① 《人民日报》1955年2月24日。

②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448页。

③ 《周恩来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134页。

④ 《人民日报》1949年11月16日。

织内有国民党代表在，我们就不参加；如果参加，那就是承认‘两个中国’。”① “如果联合国里有台湾的代表，我们一万年也不进去。”② 有人建议中国分两步走，先进入联合国再进行驱逐台湾当局的斗争，毛泽东断然表示：“只能一步走。”③ “十五年没有进联合国，我们也活下来了，再让蒋介石大元帅在联合国里呆上十五年、三十年、一百年，我们照样活下去。要我们承认‘两个中国’或者是‘一个半中国’，那都不行。”④

1956年6月28日，周恩来在全国人大一届三次会议上指出：“有些人又在策划制造‘两个中国’的阴谋。他们妄想把台湾说成是另外一个中国或者是独立存在的一个国家。”“企图在国际组织中和国际会议上预先造成‘两个中国’的形势。中国人民早就看穿了这种阴谋。希望中国陷入这种圈套是徒然的。”⑤ 1960年4月10日，周恩来在全国人大二届二次会议上阐述中国的对外方针政策时，又指出：“中国人民坚决反对美国制造‘两个中国’的阴谋；任何国际会议和任何国际组织，只要有可能出现‘两个中国’的局面，中国绝不参加；任何国际协议，如果没有中国代表的参加和签字，将对中国毫无约束力。”⑥ 20世纪60年代末、70年代初，针对美国向联合国大会提交的“双重代表权”提案，1971年8月20日，发表了周恩来主持起草的中国外交部声明，表示强烈谴责，并指出“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合法权利和把蒋介石集团驱逐出联合国，这是一个问题的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⑦

（三）采取灵活策略，缓和同美国的关系，迫使其承认“一个中国”

在国际社会之所以会出现台湾问题，其根源在于美国推行敌视新中国的政策，推行“台湾地位未定论”。美国是西方资本主义阵营的“领头羊”，在国际社会有着重大影响力。随着国际战略格局的变化，20世纪60年代末、70年代初，毛泽东、周恩来从国际战略格局的高度，在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的前提下，采取灵活策略，为中美关系最终实现正常化

① 《毛泽东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年版，第287页。
② 《毛泽东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年版，第268页。
③ 《毛泽东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年版，第468页。
④ 《毛泽东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年版，第522页。
⑤ 《人民日报》1956年6月29日。
⑥ 《人民日报》1960年4月11日。
⑦ 《人民日报》1971年8月21日。

提供了契机。

1972年2月，毛泽东在同来访的尼克松商谈两国关系正常化时说："来自美国方面的侵略，或者来自中国方面的侵略，这个问题比较小，也可以说不是大问题，因为现在不存在我们两个国家互相打仗的问题。"① 这就从战略上建立了中美两国进行缓和的基础。22日至25日，周恩来同尼克松进行了四轮艰辛谈判。谈判中，争论的一个关键问题是，中方要使美方尽可能明确地承认台湾问题是中国人之间的问题。在坚持原则的同时，周恩来告诉美国客人，将"设法用双方都能接受的最佳措词表达"。② 这样，经过周恩来同尼克松、基辛格的艰辛谈判，中美两国终于在2月28日发表了《联合公报》。《联合公报》声明："两国关系走向正常化是符合所由国家利益的"。在中美关系中最突出的台湾问题上，中国方面重申了自己的一贯立场，美国方面声明："美国认识到，在台湾海峡两边的所有中国人都认为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③

毛泽东、周恩来在解决台湾问题上原则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为中美关系正常化的恢复作出了贡献，迫使美国政府在正式文件中第一次公开承认"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实际上，美国政府已经承担不得再行制造"两个中国"，否则就要在国际舆论面前输理、失去道义，从而为中国政府在适当时机最终解决台湾问题提供了坚实的国际条件。

台湾问题牵涉中国内政问题和国际问题两方面，解决起来艰巨而复杂，最终解决需要时日。毛泽东、周恩来在思考和解决台湾问题时，始终抓住中国内政问题和国际问题的主要矛盾，始终坚持原则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的高度统一，全方位开展工作，付出了巨大艰辛，取得了重大进展与成绩，功不可没。毛泽东、周恩来在解决台湾问题上给我们留下了许多有益经验与重要启示，值得每一位后来者认真学习、记取和发扬光大。

（作者熊华源，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一编研部巡视员、研究员；
作者单劲松，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一编研部研究实习员）

① 毛泽东同尼克松谈话记录，1972年2月21日。
② 周恩来讲解中美《联合公报》纪要，1972年3月3日。
③ 《人民日报》1972年2月28日。

“三十六计，和为上计”

——毛泽东、周恩来领导下对台方针演变述论

边彦军

以毛泽东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一直将解决台湾问题，实现台湾与祖国大陆的完全统一，作为自己的历史使命，并根据国内外形势的发展，灵活机变，从容应对，适时制定、实施和调整对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步骤。

一、“解放台湾”方针的提出和实施

“解放台湾”的问题，从一开始就是针对美帝国主义妄图攫取台湾和蒋介石梦想托庇于美国，把台湾作为“反攻大陆”的根据地的图谋而提出的。1949年3月15日，新华社发表《中国人民一定要解放台湾》的时评，指出：“中国人民（包括台湾人民）将绝对不能容忍美国帝国主义对台湾或任何其他中国领土的非法侵略，同样地亦绝对不能容忍国民党反动派把台湾作为最后挣扎的根据地。中国人民解放斗争的任务就是解放全中国，直到解放台湾、海南岛和属于中国的最后一寸土地为止。”① 这是我党首次公开提出“解放台湾”的口号。

渡江战役之后，随着人民解放战争向东南沿海胜利推进，毛泽东和党中央就着手部署由第三野战军担负解放台湾的任务。1949年6月14日，毛泽东给粟裕等发电报，提出“请开始注意研究夺取台湾的问题”，并说“如果我们长期不能解决台湾问题，则上海及沿海各港是要受很大危害的”。② 6月21日，他在给华东局的电报中，提出华东局在“目前几个月内有四件大工作”，其中一件就是“准备占领台湾”，并说“希望能于夏秋

① 《人民日报》，1949年3月16日。

② 毛泽东给粟裕的电报，1949年6月14日，手稿。

两季完成各项准备，冬季占领台湾”。① 7月，考虑到渡海作战需要有飞机掩护，将夺取台湾的时间改为第二年夏季。7月10日，毛泽东致信周恩来，提出“准备攻台的条件”，认为“除陆军外，主要要靠……空军。二者有一，即可成功，二者俱全，把握更大，我空军要压倒敌人空军，短期内（例如一年）是不可能的，但仍可以考虑选派三四百人去远方学习六至八个月，同时购买一百架左右，连同现在的飞机组成一支攻击部队”。② 按照毛泽东确定的方针，第三野战军部署首先肃清福建境内大陆上的敌军，然后攻占沿海岛屿，建立进攻台湾的基地，并争取台湾国民党军队一部里应外合，以较少的代价在较短的时间里解放台湾。在准备军事占领的同时，对台湾的策反工作也在不同层次从多方面进行。后来由于我军在金门岛和登步岛渡海登陆作战中失利，为更充分地做好准备，中央军委决定放慢攻打台湾的步子。1950年6月9日，毛泽东在中共七届三中全会上提出：打台湾是件大事，希望明年能够打胜，指挥官还是粟裕同志。

然而，形势很快发生变化。1950年6月25日，朝鲜战争爆发。27日，美国总统杜鲁门命令美国第七舰队进入台湾海峡，第十三航空队进驻台湾，公然以武力阻止中国人民解放台湾。10月上旬，毛泽东和党中央作出抗美援朝的决策。人民解放军的战略重点遂由东南转向东北，解放台湾的计划被搁置下来。

1953年1月，美国总统艾森豪威尔上台，2月向国会宣布将下令第七舰队不阻止台湾当局反攻大陆。7月朝鲜战争结束后，蒋介石加紧推动与美国签订“共同防御条约”，并举行联合军事演习。针对这种形势，毛泽东在1954年7月7日的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指出：我们要想办法“迫使美国跟台湾不要订条约”，“要组织一些宣传，要大骂美国搞台湾，蒋介石继续卖国”。③ 7月27日，根据毛泽东的意见，邓小平在为中央起草的致周恩来的电报中，进一步阐明了这个思想，提出：“在我国大陆解放战争胜利结束和朝鲜战争胜利停战之后”，“在我们面前仍然存在一个任务，即解放台湾的任务”。④ 此后，朱德总司令在八一建军节纪念大会上的讲

① 中央军委给华东局，粟裕、张震、周骏鸣的电报，1949年6月21日，毛泽东手稿。

② 《军史资料》1985年第10期，第26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33页。

④ 邓小平起草的中共中央给周恩来的电报，1954年7月27日。

话、周恩来总理在中央人民政府第三十三次会议上的报告中，都表明了中国人民一定要解放台湾，决不允许外国干涉的严正立场。8月22日，中国各民主党派发表了《为解放台湾联合宣言》。人民解放军于9月3日开始炮击金门（即所谓“第一次台海危机”），并于1955年1至2月间成功地进行了渡海战役，解放了浙东沿海的一江山岛和大陈岛。

二、争取用和平方式解决台湾问题的提出

1953年朝鲜停战协定的签订和1954年日内瓦会议的召开，国际紧张局势开始趋于缓和。毛泽东敏锐地察觉到这种变化，并估计到其变化将会对解放台湾的进程带来影响。1954年8月11日，他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上指出：解放台湾“不是一件小事，而是很复杂的”，“这里面有军事工作，外交工作，宣传工作，政治工作”。

台湾问题包括国际和国内两个方面。在国际方面，主要是促使美国军事力量从台湾和台湾海峡撤走的问题。按照毛泽东和党中央确定的方针，我国在外交上主动调整了对美政策，提出就台湾地区局势同美国进行谈判。1955年4月亚非会议期间，周恩来发表声明：“中国人民同美国人民是友好的。中国人民不要同美国打仗。中国政府愿意同美国政府坐下来谈判，讨论和缓远东紧张局势的问题，特别是和缓台湾地区的紧张局势问题。”① 这一声明得到了美方的响应，由此促成了中美大使级会谈。从日内瓦到华沙，这一谈判历经波折，从1955年8月谈到1970年，历时15年，谈了136次，核心是台湾问题。尽管和谈一直没有取得任何实质性的成果，但它使美国一再反对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作为对等外交谈判的对手，成为现实，使中美两国从局部热战转入冷战对抗中保持了外交接触。

在国内方面，是争取以和平方式解决台湾问题。这个方针是在1954年日内瓦会议后逐步形成的。它经历了从中央领导层内部酝酿，到逐步向外透露和正式对外宣布的过程。1954年12月，周恩来在同缅甸总理吴努的谈话中指出：解放台湾问题，对我们来说，如果能和平解决，何必诉诸战争。如果美国政府愿意缓和紧张局势，从台湾、澎湖和台湾海峡撤走它的一切武装力量，停止干涉中国的内政，那么，台湾就有和平解放的可

① 《周恩来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134页。

能。[①] 1955 年 4 月 15 日，周恩来在访问缅甸期间同吴努会谈时进一步指出：“如果美军撤退，我们可能用和平的方式解放台湾，如果蒋介石接受，我们欢迎他派代表来北京谈判”。[②] 应吴努的要求，周恩来还将这一谈话的文字稿报毛泽东审阅后向他们提供。5 月 13 日，周恩来根据中央确定的方针，在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上正式宣布：“中国人民解放台湾有两种可能的方式，即战争的方式和和平的方式。中国人民愿意在可能的条件下，争取用和平的方式解放台湾。”此后，毛泽东在同外宾的谈话中也多次谈到，我们愿意用和平方式解决台湾问题。

进入 1956 年，随着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准备开始全面的社会主义建设，毛泽东和党中央确定了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的基本方针，并根据这个方针从各方面（包括台湾问题在内）为社会主义建设创造和平安定的环境。这时，台湾岛内的局势也发生了变化。国民党前几年开始的在台湾进行的“党改”和“土改”，使岛内的政治趋于稳定。台湾各阶层民众也不希望有战争。蒋介石丢掉大陈、一江山岛后，也收缩了战线。1954 年底台湾当局与美国签订了《共同防御条约》，美国开始推行“两个中国”或“一中一台”的政策，企图使台湾问题国际化，以造成台湾与中国大陆永久分离的事实。蒋介石则坚持“一个中国”的立场，不愿完全俯首听命，美蒋之间因而存在着矛盾。在这种形势下，毛泽东和党中央进一步确立争取用和平方式解决台湾问题的方针，并提出同国民党进行第三次合作。1956 年 1 月，毛泽东在第六次最高国务会议上说：“古人有言，不咎既往。只要现在爱国，国内国外一切可以团结的人都团结起来，为我们的共同目标奋斗。”他还说，比如台湾，那里还有一堆人，他们如果是站在爱国主义立场，如果愿意来，不管个别的也好，部分的也好，集体的也好，我们都要欢迎。[③] 他还宣布：“国共已经合作了两次，我们还准备进行第三次合作。”

1956 年 10 月，曾担任过国民党中央社记者、自称与蒋经国有交往的曹聚仁，随新加坡工商考察团来访。毛泽东在接见曹的谈话中，进一步阐

---

①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428 页。

②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463—464 页。

③ 《人民日报》1994 年 2 月 27 日。

明了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具体方针政策。主要是：（1）蒋先生这么大年纪了，恐怕是很难改变的，但是人是归大势管的，大势变了，人也会变的。（2）台湾只要同美国断绝关系归还祖国，其他一切都好办。现在台湾的连理枝是接在美国的，只要改接到大陆上来，可派代表参加人民代表大会和政协全国委员会。台湾一切可照旧。（3）台湾可以同大陆通商，可以派些人来看看，公开不好来可秘密来。但不要派特务来大陆破坏，我们也不派“红色特务”去，谈好了可以定个协定公布。（4）反对“两个中国”这一点，我们和台湾是一致的。我们进入联合国的条件是：只能有一个中国，不仅要进入联合国大会，而且要进入安全理事会和其他各种组织，否则就不干。① 关于台湾问题的这些具体的方针政策，是后来由周恩来概括为“一纲四目”的对台政策的由来。它们通过各种渠道（包括章士钊去香港疏通）传递给了国民党上层人士，从而促成了这一时期海峡两岸的缓和气氛。

毛泽东充分估计到台湾问题的复杂性，在提出争取用和平方式解决台湾问题的同时，从不承诺放弃使用武力解放台湾，而是强调同时要从军事上积极地进行准备。1956年1月，他在第六次最高国务会议上，提出同国民党进行第三次合作的同时指出：“我们有两条，一个和，一个战。我们分成两个来准备，我们争取要和。”② 他在审阅周恩来向政协二届二次会议的政治报告稿时，在“努力争取用和平方式解放台湾”之前，加写了一句：“除了积极准备在必要的时候用战争方式解放台湾以外”。同年8月，毛泽东在审改党的八大政治报告中关于台湾问题部分时，除了加写“避免使用武力”外，还写了：“如果不得已而使用武力，那是在和平谈判丧失了可能性，或者是在和平谈判失败以后”一段话。为了准备用非和平的方式解放台湾，毛泽东十分强调要加强人民解放军的现代化建设，特别是要建立强大的空军和海军，强调要大力搞好经济建设，为国防现代化提供强大的物质基础。

三、金门炮战和对美“绞索政策”的提出

台湾问题从来就不是一个单纯的孤立的问题，从蒋介石败退到台湾

① 毛泽东谈话记录，1956年10月4日。

② 毛泽东讲话记录，1956年1月25日。

起，海峡两岸无论是紧张还是缓和、是交往还是对抗，都和国际上的斗争交织在一起。

1955 年 8 月开始的中美会谈，由于美方缺乏诚意，一直谈不出结果，1957 年底谈判中断。1958 年夏发生中东事件，美国派兵入侵黎巴嫩，同时纵容蒋介石集团利用金门、马祖加紧对中国大陆沿海地区进行骚扰。面对国际国内这一局势，毛泽东审时度势，下决心“利用这个时机在国内外搞点东西”，作出了炮击金门这着牵动全局的妙棋。这样做，一方面是为了煞煞国民党蒋介石的嚣张气焰，对美国施加压力，迫使它恢复中美会谈，解决撤军问题；另一方面，是从国际战略考虑，牵制美国的力量，支持中东人民的反美斗争，把台湾地区和中东地区的斗争结合起来，互相支持，互相配合，互为后盾。毛泽东为这场炮击一开始就制定了“直接对蒋、间接对美”的斗争原则，在毛泽东亲自指挥下，金门炮战不仅打出了一场惊心动魄、弛张自如的军事战，而且打了一场成竹在胸、游刃有余的外交战。

1958 年 7 月中旬到 8 月中旬，毛泽东为炮击金门作了大量细致而又周密的准备工作，对炮击时机的选择也经过反复推敲。他在 7 月 27 日给彭德怀、黄克诚的信中提出：“中东解决，要有时间，我们是有时间的，何必急呢？”“目前不打，看一看形势。”① 毛泽东耐心地等待捕捉一个最有利的时机。终于，时机来了，8 月 22 日，联合国大会紧急会议讨论通过了阿拉伯各国要求美国从中东撤军的提案。第二天，23 日，毛泽东从北戴河下令福建前线人民解放军对金门展开大规模炮击。这是一个独具匠心的选择，因为美国从中东撤军的提案通过后，中东局势将缓和下来，不等美国人的神经稍有松弛，又把它的注意力引向台湾地区。

果然，金门炮声一响，美国政府十分恐慌，急忙从地中海、旧金山、日本、菲律宾等地调动军舰、飞机向台湾海峡集结。金门开炮的第 4 天，艾森豪威尔发表谈话，扬言美国将不放弃它已经承担的以武力阻止解放台湾的“责任”，② 并授权国务卿杜勒斯于 9 月 4 日发表声明，公开威胁如果中国军队不停止针对台湾的军事行动，美国军队将介入冲突。③ 针对美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7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326 页。

② 沈骏：《中共三代领导集体与祖国和平统一》，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125 页。

③ 《人民日报》1956 年 9 月 7 日。

国的恐吓，周恩来代表中国政府严正声明：对台湾当局利用金门、马祖对大陆进行破坏骚扰，采取军事行动加以惩罚和警告，完全是中国内政，不容美国干涉。美国应当从台湾撤出军队，停止侵占我国领土。①

美国制造紧张局势，引起了西方盟国的指责和国内舆论的反对。毛泽东指出：美国制造紧张局势，不一定对它有利，紧张局势调动世界人心，都骂美国人。中东紧张局势大家骂美国人，台湾紧张局势又是大家骂美国人。后来，毛泽东总结这一次同美国斗争的经验，提出了以“战争边缘”政策对付美国的“战争边缘”政策的斗争策略。

对当时的形势，毛泽东在9月5日至8日召开的第十五次最高国务会议上作了全面的分析，提出了著名的“绞索政策”，他说：“台湾是套住美国的一根大索子，金门、马祖也是一个索子”，“你不打他就不想谈，要把这个绞索捏紧一下，他感觉到痛了”，他就来谈。我们“跟美国的事就大局上说，还是谈判解决，还是和平解决”。② 9月6日周恩来发表声明，在强烈谴责美国侵略行径的同时，代表中国政府倡议：“同美国政府坐下来谈判，谋求台湾地区紧张局势的和缓和消除”。③ 形势的发展正如毛泽东估计的那样，“美国并不想与中共直接交战”，他们很快同意并于9月15日在华沙恢复中美大使级会谈。

无论是金门炮击，还是中美会谈，毛泽东总是运筹帷幄，精心指导，巧妙地运用斗争策略，稳固地掌握斗争的主动权，并及时扭转一时出现的被动。对华沙会谈，毛泽东一开始就规定了斗争策略：“华沙谈判，三四天或者一周以内，实行侦察战，不要和盘托出。彼方亦不会和盘托出，先对我们进行侦察。”④ 当中美使级谈判出现曲折时，周恩来根据毛泽东的意见迅即邀集有关同志分析会谈情况，提出对美方“应该采取积极进攻的方针”，在美方不正面回答我方提案而继续主张停火的情况下，“立即提出要求美国从台湾、澎湖列岛和台湾海峡撤走它的一切武装力量，停止向中国领海、领空的一切军事挑衅和干涉中国内政的行为，以和缓和消除目前台湾海峡的紧张局势的反建议”。毛泽东对周恩来提出的“这种新方

① 《人民日报》1956年9月5日。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13页。

③ 《人民日报》1956年9月7日。

④ 毛泽东给周恩来、黄克诚的信，1958年9月13日，手稿。

针、新策略”给予充分肯定，认为它是“主动的，攻势的和有理的”，并且强调指出：“高屋建瓴，势如破竹，是我们外交斗争的必需形态。”① 这个反建议一经提出，立即扭转了我方一度处于的被动局面。

根据同美蒋斗争的需要和形势的发展，毛泽东适时灵活地调整斗争的方法和步骤。对炮击金门，是停停打打，打打停停。有时一天二十四小时打零炮，白天黑夜不停，使敌昼夜惊慌，不得安宁；有时逢双日不打，只单日开炮，以便蒋军补充给养；有时又停止炮击若干天，以观察形势；对于美舰护航，则掌握“只打蒋船不打美舰”的原则。总之做到有理、有利、有节，使敌人摸不到我们的底，而主动权稳操我手。

美国以沿海岛屿交换台澎的图谋在1958年我炮击金门不久暴露出来了，被毛泽东敏锐地观察到。9月6日他在最高国务会议的讲话中就指出：“他要拿沿海岛屿交换台湾，我们是原则上不能交换台湾。你这个沿海岛屿交给我们，台湾就成为独立国”。② 果然，9月30日，杜勒斯在答记者问中公然声明：我们没有保卫沿海岛屿的任何法律义务，我们不想承担任何这种义务。如果美国认为放弃这些岛屿不会对可能的保卫福摩萨和条约地区的工作产生任何不利的影响，我们就不会考虑在那里使用部队。这份声明，明显地暴露出美国想以放弃金马等沿海岛屿换取长期霸占台湾和台湾海峡的野心。美国的这种做法，不仅遭到中国人民的反对，也引起蒋介石的不满。蒋介石怕金马撤兵会影响人心士气，又要丧失两块地盘，因此同美国发生了尖锐矛盾。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决定改变原来的步骤，“联蒋抗美”，拖住美国。后来他在同各民主党派代表的一次座谈会上这样解释：开头我们要把金门、马祖搞回来，后来“我看形势不对了，金门、马祖还是留给蒋委员长比较好，金、马、台、澎都给他。因为美国就是以金、马换台、澎这么个方针，如果我们只搞回金、马来，恰好我们变成执行杜勒斯的路线了。”“中国之大，何必急于搞金马？”③

1958年10月3日至4日，毛泽东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讨论这个问题。毛泽东提出：可以设想，让金、马留在蒋介石手里如何？这样做的好处是金、马离大陆很近，我们可以通过这里同国民党保持接触，什么

① 毛泽东给周恩来的信，1958年9月19日，手稿。

② 毛泽东讲话记录，1958年9月6日。

③ 《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878—879页。

时候需要就什么时候打炮，什么时候需要紧张一点就把绞索拉紧一点，什么时候需要缓和一下就把绞索放松一下，可以作为对付美国人的一个手段。与会者一致同意这个设想。会议最后决定：还是打而不登，断而不死，让蒋军留在金、马。在宣传上则要大张旗鼓，坚持台湾问题是中国内政，向金、马打炮是中国内战的继续，任何外国和国际组织都不能干涉；美国在台湾驻扎陆空军是侵犯中国领土、主权，美舰云集台湾海峡是蓄意制造紧张局势，都必须完全撤退；反对美国制造“两个中国”，反对美国霸占台湾合法化。我们和蒋介石可以通过谈判解决金、马以至台、澎问题。

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后，毛泽东于10月6日和13日、25日先后起草并以国防部部长彭德怀名义发表了《告台湾同胞书》、《国防部命令》和《再告台湾同胞书》。《告台湾同胞书》重申“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没有两个中国。”台湾问题要由国共两党“举行谈判，实行和平解决”，“这是中国内部贵我两方有关的问题，不是中美两国有关的问题。美国侵占台澎与台湾海峡，这是中美两方有关的问题，应当由两国举行谈判解决，目前正在华沙举行”。①《国防部命令》指出：金门炮击，“这是为了对付美国人的。这是民族大义，必须把中美界限分得清清楚楚。”“台、澎、金、马整个地收复回来，完成祖国统一，这是我们六亿五千万人民的神圣任务”。② 10月21日，杜勒斯和美国国防部长访台，逼迫蒋介石撤离金、马，双方发生激烈争执。为联蒋抗美，毛泽东下令恢复炮击金门，给了蒋介石拒绝从金、马撤兵的口实。《再告台湾同胞书》揭穿了美国在台湾问题上的险恶用心，指出：“美国人强迫制造两个中国的伎俩”，“是绝对不容许其实现的”。并向台湾当局提出：“我们两党间的事情很好办”，“化敌为友，此其时矣”。③ 这几份文告的发表，在政治上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四、“一纲四目”政策的酝酿和提出

对台湾当局的“一纲四目”政策，是在毛泽东和党中央确定争取用和平方式解放台湾的方针之后，在工作中逐步明确和具体化的。

在炮击金门的过程中，中国共产党和蒋介石集团之间在反对“两个中国”的立场上找到了共同点，尽管双方的出发点不同。

---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20—421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25—426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27—428页。

1958年10月1日，即杜勒斯就台湾局势发表声明的第二天，蒋介石在高雄对美国记者说，台湾当局坚决反对减少在外岛的驻军，台湾没有接受停火的“义务”。① 公开拒绝杜勒斯所谓“停火”、“撤军”的建议。在这个问题上，蒋介石和“副总统”陈诚也有矛盾。金马的国民党驻军近11万人，大部分是陈诚起家的部队，为保存实力，陈诚主张从金马撤军。美国就利用这一点，采取“拉陈抑蒋”的策略，支持陈诚在台湾大选中竞选总统，要蒋介石下台。毛泽东和党中央很注意这个动向，不仅通过改变解放台湾的步骤支持蒋介石坚持一个中国的立场，同时也通过各种关系做陈诚的工作。周恩来还亲自向陈诚的亲属转达对陈诚的看法：他还有些民族气节，看来不会被美国牵着鼻子走，对这一点寄厚望于陈诚，并劝陈诚与蒋氏父子搞好合作。1965年3月陈诚病逝。他去世前留下的遗言中，既没有提“反共”，也没有提“反攻（大陆）”。据说，他还向蒋介石进言：对中共不能反潮流，不能为外国动用台湾兵力，不能信任美国，不能受日本愚弄。② 可见，对陈诚的工作是收到了效果的。1959年10月1日毛泽东在会见捷克斯洛伐克总统时还提到这件事，他说：“美国并不喜欢蒋介石，它喜欢的是副总统陈诚和一些百分之百地赞成美国的人。蒋介石是百分之九十九赞成美国，还有百分之一不赞成。”“美国的政策是要迫使蒋介石让出金、马，使台湾和金、马分开，这样台湾离大陆更远了，便于美国推行‘两个中国’的政策。我们不赞成它这个政策，因此我们不忙于去解放金、马，而让蒋介石在那里。蒋介石也不赞成‘两个中国’，因此在这一点上我们同蒋介石有共同点。”③

“一个中国”是用和平方式解决台湾问题的基础。正是在这个基础上，毛泽东和党中央根据形势的变化，逐步深化了对和平统一各项具体政策的思考。1958年10月，曹聚仁再次来访。毛泽东在同他的谈话中又一次提出了许多新的、具有重大原则性的意见。毛泽东说：只要蒋氏父子能抵制美国，我们可以同他合作。我们赞成蒋介石保住金、马的方针，如蒋撤退金、马，大势已去，人心动摇，很可能垮。只要不同美国搞在一起，

① 张同新、何仲山：《从南京到台北》，武汉出版社2003年版，第442页。

② 廖心文：《为两岸和平统一开路的周恩来》，《百年潮》1997年第2期，第52—53页。

③ 毛泽东谈话记录稿，1959年10月1日。

台、澎、金、马都可由蒋管，可管多少年，但要让通航，不要来大陆搞特务。台湾同美国的连理枝要解散，同大陆连起来，枝连起来，根还是你的，可以活下去，可以搞你的一套。台湾的小枝同美国的大枝连，总要被压断的，将来要变成殖民地或被托管的。在谈到将来台湾回归祖国后的生活方式时，毛泽东说：照他们自己的方式生活。水里的鱼都有地区性，毛儿盖的鱼到别的地方就不行。美国不要他时，蒋可以来大陆，来了就是大贡献，就是美国的失败。我们的方针是孤立美国，他只有走路一条，不走只有被动。关于军队问题，毛泽东表示："可以保存，我不压迫他裁兵，不要他简政，让他搞三民主义。"① 这些意见，成为金门炮击以后中国共产党开展和平统一工作的指导原则。

根据毛泽东的意见，中共中央于1959年5月27日发出《关于对台湾工作的几项通知》，其中将对台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放在同蒋介石集团上层的秘密联络上，由周恩来亲自主持这项工作。他委托原国民党高级将领张治中、傅作义给蒋介石、陈诚等写信，转达中共中央关于和谈的方针和政策，并嘱咐他们在信中一定要"晓以大义，陈以利害，动以感情"。张治中起初写给蒋介石的信稿中有"骂娘"的口气，毛泽东、周恩来劝说他，周恩来亲自为他修改信稿。1960年5月22日在杭州召开的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上，周恩来将经他修改的张治中给蒋介石的信送毛泽东审阅，在这封信中，正式表达了由周恩来归纳的中共中央关于解决台湾问题的著名的"一纲四目"政策。一纲是：台湾必须归还祖国。四目是：一、台湾回归祖国后，除外交必须统一于中央外，当地之军政大权、人事安排等，悉委于蒋，对陈诚、蒋经国等人，亦悉听蒋重用；二、所有军政及经济建设一切经费不足之数，悉由中央拨付；三、台湾社会改革，都可以从缓，必俟条件成熟并尊重蒋的意见，协商决定后进行；四、双方互约不派特务，不做破坏对方团结之举。② 1963年1月4日，周恩来在委托张治中给陈诚的信中，又重申了"一纲四目"的对台政策。

毛泽东、周恩来等老一辈革命家为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和平统一所提出的重要方针政策，闪烁着智慧的光芒，也是改革开放新时期邓小平根据新形势提出"一国两制"构想的思想渊源。

---

① 《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880—881页。

② 《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881页。

五、晚年的思考和嘱托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对台工作也同其他方面工作一样受到严重干扰，原来的工作部署被打断。

进入70年代，国际形势经过战后二十多年的发展，发生了巨大变化。美苏两个超级大国的冷战和争霸世界的局面愈演愈烈，苏联从60年代以后，利用美国霸权地位的中落，加紧对外扩张，显现出一种咄咄逼人的态势。美国出于同苏联争夺世界霸权的需要，将中国视为一个重要力量，调整和改善同中国的关系，企图利用中苏矛盾牵制苏联的力量。

毛泽东和党中央审时度势，适应形势变化的需要，采取灵活机动的措施，及时对外交政策进行调整，作出富有远见和胆略的重大决策，从而打开了我国对外工作的新局面。1971年10月25日，第二十六届联合国大会通过决议，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和安理会的合法席位。在这之前，中美双方已开始了秘密接触，1971年7月基辛格作为美国总统特使访华。1972年2月尼克松总统访华，中美双方于2月28日在上海签订了《中美联合公报》。在公报中，美方表示，它认识到台湾海峡两边的所有中国人都认为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尽管此后美国总是在台湾问题上设置障碍，提出种种条件，拖延台湾问题的解决，但毕竟两个东西方大国向关系正常化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从1973年11月至1975年10月，毛泽东在同周恩来、邓小平以及基辛格、大平正芳、金日成的谈话中，对台湾问题及国际形势阐述了这样一些观点：（1）要把美国跟我们的关系，同我们跟台湾的关系分开。只要美国跟台湾断绝外交关系，中美两国就有可能解决建立外交关系问题。（2）美国要我们承诺“不用武力”收复台湾，我们坚决不能同意。台湾可以暂时不去，但早晚是要归还中国的。（3）现在世界不太平。我看风雨要来了，“黄昏的时候，燕子忙，飞得低，雨要下了”。这些观点反映了毛泽东在密切注视国际形势和世界矛盾变化情况下，对解决台湾问题和当时的国际局势的一些基本思考。这时的毛泽东虽然没有放弃两手准备，但他思考问题的侧重点发生了变化，认为形势较为严峻，只有用武力才能从根本上解决台湾问题。他又说：当然，也不能把问题看死，时间长，情况可能会发生变化。

1976年6月15日，重病中的毛泽东在同陪护他的几位中央政治局委

员谈话中，说到他“一生干了两件事”，其中第一件，就是把蒋介石“赶到那么几个海岛上去了”，并说“对这件事持异议的人不多，只有那么几个人，在我耳边叽叽喳喳，无非是让我尽早收回那几个海岛罢了”，他还说，这件事没做完，“这笔遗产得交给下一代”。①

时至今日，尽管台湾问题仍呈现出错综复杂的状态，但以毛泽东、周恩来为代表的老一辈革命家在国际斗争和台湾问题上的丰富经验，仍是我们今天开展对台工作的坚定基础。

这些经验，不仅包含在“一纲四目”政策所体现的基本原则和灵活策略中，也包含他们在斗争实践中总是将台湾问题放在国际斗争的大背景下观察和思考；强调在斗争中牢牢掌握主动权，高屋建瓴，势如破竹，果断决策，灵活实施；不管情况怎样复杂，都把希望寄托于包括台湾人民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身上，既耐心地做台湾上层人士的工作，也不忽视做台湾下层人们的工作，对祖国统一大业始终充满信心和希望。

我们坚信，两岸人民渴望祖国统一的历史潮流不可阻挡，毛泽东、周恩来耐心细致浇灌的祖国统一的花朵，一定会结出中华民族复兴的丰硕果实。在那一天到来时，普天定会同庆，“公祭勿忘告毛翁，告周翁，告邓翁”。

（作者边彦军，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二编研部主任、编审）

① 《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781—1782页。

论毛泽东领导的社会主义改造

张长阳　司春燕

毛泽东同志是一位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军事家，是继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之后世界最伟大的无产阶级政治领袖。毛泽东同志在一生中创造了许多人类历史上的奇迹，而在世界人口最多，也最为古老的土地上，所领导的轰轰烈烈的社会主义改造，则是当代中国历史上最深刻、最伟大和最具积极意义的社会变革，彻底改变了中国历史发展的前进方向。

一、新中国成立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必然性

鸦片战争以来，中国面临着两项根本性的历史任务：一项是争取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另一项是实现国家的繁荣富强和人民的共同富裕。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中国共产党人经过22年的浴血奋战，最终于1949年10月1日建立了新中国，这标志着第一项历史任务基本上得到了实现。武装夺取政权后的共产党人看到，实现国家的繁荣富强和人民的共同富裕最根本的办法是实现工业化，即把中国从一个落后的农业国变为一个先进的工业国。从当时情况看，通向工业化有两条道路可选择，一条是资本主义工业化的道路；一条是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道路。中国的工业化道路在何方？这是新生的人民共和国所面临的抉择。当时毛泽东同志断言，资本主义道路也可增产，但时间要长，而且是一条极端痛苦的道路，因此，这条道路中国走不得，新中国应当也只能选择社会主义道路。笔者认为，新中国走上社会主义道路是由以下四个因素决定的：

第一个因素是中国资本主义经济的脆弱性。由于中国的资本主义经济体系毫无独立性和完整性可言，一直是西方殖民主义的附庸。新中国成立后，如果不搞社会主义而搞资本主义，经济仍旧不能摆脱对西方殖民主义者的依赖，就会搞成西方殖民主义大国的附庸。

第二个因素是中国发展资本主义，搞资本积累，办法只有两个，一个

是加紧剥削工人；一个是让小生产者自发分化、破产，这两个办法只能带来穷者愈穷、富者愈富的结果，是完全不符合中国绝大多数人利益的。

第三个因素是新中国当时已经有了相对强大和发展迅速的社会主义经济，国家已经掌握了重要的工矿企业、铁路、银行等国民经济的命脉，社会主义经济明显地表现出对于其它经济成分的优越性，社会主义事业蒸蒸日上，这是新中国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最为重要的因素。

第四个因素是当时的国际环境也促使中国选择社会主义。新中国开国之初，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列强极端仇视诞生在中国的社会主义政权，除进行经济上的封锁外，还不断运用政治、外交和军事手段妄图迫使新中国就范，重新沦为他们的附庸；而以前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阵营纷纷伸出援助之手，给予经济、政治和外交上的帮助，这是新中国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外部因素。

由此看来，走资本主义道路必然导致中国社会的两极分化，不但难以形成后来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新中国的各项建设事业也不可能顺利进行，过去不能解决当时同样也不可能解决国家的繁荣富强和人民的共同富裕的问题，而只有走社会主义道路才能解决这一根本性问题。正是基于这样的科学判断，毛泽东同志把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连同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作为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成为当时照耀新中国各项工作的灯塔。

二、中国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内容

新中国所进行的社会主义改造是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重要环节，主要体现为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①。中国的社会主义改造是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的一场具有创造性的伟大实践，包括按照社会主义原则改造生产资料私有制和改造剥削阶级思想两大层面。而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改造和对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89页。

剥削阶级思想的改造又是同时进行的，相辅相成的。

（一）国家对农业的改造。新中国对农业的改造是通过走农业合作化道路，依靠贫农，巩固与中农联合，逐步发展互助合作，逐步限制富农剥削到最后消灭富农剥削的。当时在毛泽东同志看来，土地改革胜利完成以后，新中国的农业生产力虽然已经从封建剥削制度下面获得解放，但当时在新中国农业中占绝对优势的还是小农经济。小农经济是分散的和落后的，一家一户就是一个生产单位，土地是分成小块经营的，农具还是古老的，耕耘靠人力和畜力，无力采用农业机械和新的耕作制度，收获量低，不能很快扩大耕地面积和提高产量。同时，小农经济又是不稳固的，时刻向两极分化，有的人因天灾人祸而穷困破产，有的人却利用做投机买卖、放债、雇工的办法来剥削别人；如果不对它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农村中少数人很快就会发展成为富农剥削者，而多数人就不得不忍受贫困甚至破产的痛苦。因此，必须按照社会主义的原则来逐步改造新中国的农业，使新中国的农业由规模狭小的落后的个体农业进到规模巨大的先进的集体农业，并在农业中采用拖拉机和其它农业机器，采用化学肥料和科学耕作法，采用机器来进行灌溉和发展水利事业，扩大耕地面积，另外在人口稀少、土地辽阔的地区进行移民垦荒，这样就可以提高农业生产，保证有计划经济建设的需要，保证工业化事业的发展，并使农民生活逐步地普遍地提高。另一方面，毛泽东同志也看到，由于农民小商品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都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上面的，所以农民具有自发的资本主义倾向，这是农民落后的一面。因此，他认为要实现农业的社会主义的改造和巩固工农联盟，还必须加强工人阶级领导，必须进行耐心的艰苦的经济工作和政治工作来克服农民的自发的资本主义倾向，提高农民的社会主义觉悟。而且毛泽东同志早在建国前夕就指出："严重的问题是教育农民。农民的经济是分散的，根据苏联的经验，需要很长的时间和细心的工作，才能做到农业社会化。没有农业社会化，就没有全部的巩固的社会主义"①。并由此认为，由于资本主义的道路带给农民的是少数人变为剥削者而大多数人贫困破产的痛苦的道路，而社会主义的道路才是全体农民富裕和生产迅速发展的光明大道，农民在懂得这个道理之后就会趋向社会主义而拒绝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82页。

资本主义。

（二）国家对手工业的改造。新中国对手工业的改造是由组织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发端，经过合作化的道路，逐步改造为集体所有制的。当时毛泽东同志看到，农民所使用的工业品，大部分是手工业生产的，由大机器生产的还是少部分。手工业技术也是很高的，不少产品不仅驰名国内，而且在国外也有相当的市场。由于工业的发展，一部分手工业行业已被淘汰或将被淘汰，但是还有很多手工业行业是有发展前途的。毛泽东同志同时认为，手工业者一方面是劳动者，同时又是私有者，如果不对他们进行改造，就有可能向资本主义发展。但并不是每个手工业者都可以成为资本家的，而只是极少数人发了财，大多数人破产失业。这就说明手工业者向资本主义发展是没有前途的。因此，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即用组织合作社的方式，就可以使多数人避免破产，共同过好日子。由此，毛泽东同志指出，为了建设社会主义，我们应该大力组织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开始组织的时候，一般地应该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的生产小组逐渐提高到生产合作社。条件具备时，也可以一开始就组织生产合作社。但要防止盲目地强调集中生产，盲目地将小社并为大社，盲目地要求机械化，以及订立许多繁杂的制度等，以免影响合作社的发展。对于个体手工业的改造，一般地应该采取合作化的形式。但是根据各行业或者各地区的某些具体情况，有些个别的或部分的小手工业也可以和资本主义工商业一起实行公私合营。小商业的改造，在乡村中一般地应该采取合作化的形式，在城市中一般地可以在长时间内替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执行代销经销的业务，这种代销经销的形式应该作为公私合营的一种形式。这种改造就是要把古老的生产方式，改变为近代的生产方式。

（三）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新中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采取采取的是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相结合的办法，就是用赎买和国家资本主义的方法，有偿地而不是无偿地，逐步地而不是突然地改变资产阶级的所有制。毛泽东同志当时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经过3年的恢复工作，加上3年的有计划的建设工作，已经在经济上大大地巩固了和扩大了社会主义的阵地，大大地削弱了和缩小了资本主义的阵地。资本主义企业中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已经暴露得特别突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如果不进一步地受到改造，就不可能提高生产力来适应人民的需要，并且会使生产力受到重大的破坏。因此，在当时已经有了充分有利的条件

和完全的必要把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即从原来在私营企业中所实行的由国家加工订货、为国家经销代销和个别地实行公私合营的阶段，推进到在一切重要的行业中分别在各地区实行全部或大部公私合营的阶段，从原来主要的是国家资本主义的初级形式推进到主要的是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就是依靠国家机关的管理、国营经济的领导和工人阶级的监督，采取和平的办法，在一切重要的私营行业中实行全部或大部的公私合营，使私营工商业分别地、同时是充分地集中在国家和社会主义经济的控制之下，逐步地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地经过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转变资本主义的私有制为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毛泽东同志当时还认为，在改造资本主义企业的过程中，还必须逐步地改造这些资本家，将他们由剥削者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这就是采用讲演，上课，座谈会，学习班，以及在适当的时机引导资本家内部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等等方法，加强对于资本家的教育，使他们了解由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是必然的不可抵抗的历史规律，了解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的联系，了解时事和国家的政策，了解资产阶级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是他们唯一可能的出路。

三、社会主义改造的伟大历史意义

社会主义改造是一场触及千家万户和几亿人口切身利益的并开启一个人类历史新时代的伟大壮举，是当代中国历史上最深刻、最彻底、最具积极意义的社会大变革，对中国社会的发展产生了极其深远的历史影响。

（一）通过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改造，彻底废除了生产资料私有制，建立了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和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从根本上挖掉了私有制的总根子，结束了几千年来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历史，开启了社会主义中国的新时代。自私有制产生以来，中国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三个不同的历史阶段。生产资料私有制给中华民族所带来的灾难是深重的，一方面，剥削阶级对劳苦大众的经济盘剥和政治压迫是极其残酷的，“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便是鲜明的写照；另一方面，广大劳苦大众不堪忍受重负进行了一次又一次可歌可泣的斗争，从陈胜吴广起义开始，经绿林赤眉起义、黄巾起义、唐末农民起义、元末农民起义、李自成起义等农民革命斗争，再到洪秀全太平天国运动、义和团运动、辛亥革命、中国共产主义运动，共爆发了数百次革命，中国的历史就

是在压迫与反压迫、剥削与反剥削中得以延续的。毛泽东同志为首的中国共产党人清楚地意识到生产资料私有制是一切罪恶之源，所以在新中国建立后不久就发起了社会主义改造运动，一举从根本上废除了生产资料私有制，这样就彻底解决了生产的社会化与生产资料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同时也解决了个体经济同社会主义工业化之间的矛盾，彻底改变了过去人民群众受压迫受剥削的社会地位，使无产阶级及其领导下的广大劳动人民第一次破天荒地成为国家的主人，从而基本上结束了我国几千年来阶级剥削和阶级压迫制度的历史，建立起社会主义的社会、经济、政治和文化制度，由此把中国历史引向了一个光明的前程。

（二）通过对思想的改造，在劳动中教育和改造剥削阶级思想，逐步消除了剥削阶级思想的影响，同时确立了社会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中的主导地位，培养了助人为乐的一代社会主义新人，形成了平等、互助、友爱和团结的社会主义新风尚。剥削阶级意识体系的核心是利己主义与私有观念。几千年来，私有制的存在和发展，一方面使得在意识形态领域中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的自私自利思想根深蒂固；另一方面私有观念、利己主义思想的普遍化是私有制长期统治的结果，而不是什么人的不可改变的本性。在旧的社会关系已经被铲除后，反映旧体系的旧思想仍将在人们的头脑中存在很长时间，不会轻易消除。事实上，只有克服了利己主义，并形成全社会都关心国家利益、关心集体利益、关心他人利益的新风尚，才能从根本上捍卫社会主义制度。毛泽东同志领导下的新中国所开展的思想改造的历史进程表明，剥削阶级思想是可以改造的；雷锋式的助人为乐的社会主义新人是能够培养出来的；平等、互助、友爱和团结的社会主义新风尚也是能够形成的。

（三）通过社会主义改造形成了一个共同利益，就是摆脱资本主义剥削，因为资本主义剥削只能使极少数人靠剥削和投机而发财，至于绝大多数人则将因此而陷入贫困和破产。资本主义剥削是过去旧中国各族人民受苦受难的总根子，也是各族人民的共同敌人，因此通过社会主义改造彻底摆脱资本主义剥削完全符合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利益的，由此也就获得了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基础，从根本上体现出社会主义优越性。事实表明：社会主义国家共同利益的形成，为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为社会的全面进步，为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奠定了可靠的基础。

（四）通过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这两种形式把广大人民群众组织

起来，使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和经济社会的大发展、大进步成为可能。实践证明，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很好地解决了如何把广大人民群众组织起来投身轰轰烈烈的社会主义建设的问题，广大劳动人民在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这两种形式下，不断扩大社会福利，实现社会平等，完全避免了两极分化，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以战天斗地的豪迈之情创造着属于自己的社会主义新生活，充分发挥了集中力量办大事的社会主义优越性。

（五）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丰富和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夺取政权以后，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创造了一系列由低级到高级的逐步过渡的形式，用和平的方法改造个体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同时把对经济制度的改造和对人的改造相结合，并在历史上第一次实现了马克思和列宁关于对资本主义进行和平赎买的设想，科学地回答了一个农民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东方大国，在无产阶级政党武装夺取政权后，如何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问题，极大丰富和发展了社会主义改造理论和实践。

四、社会主义改造的现实启示

时至今日，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完成53年了，对当今之中国所面临的困难而复杂的局面却仍有较强的启示作用。社会主义改造所产生的历史影响昭示我们，对于我们这样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来讲，坚守社会主义公有制，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至关重要。当前摆在全党和全国人民面前的一个需要高度重视与警惕的问题是：我们必须能够顶住国际资本主义的种种压力，坚持走一条独立发展社会主义的道路。

在现实生活中，我们的一些党员干部，面对长期执政和改革开放的新的复杂环境，党性观念、群众观念、是非观念有些淡化了，政治信仰有的也不那么坚定了，象成克杰、胡长清、慕绥新、马向东、李真等一些党的高级干部相继落马反映出这一问题是多么的严重。在这种情况下，我们的党员干部能不能够正确使用手中的权力始终不渝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能不能够坚定不移地抵制资产阶级糖衣炮弹的攻击及其反动腐朽的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的侵蚀；我们的党能不能够从根本上粉碎西方敌对势力利用“西化”、“分化”与“和平演变”的伎俩实现其破坏和颠覆我国

社会主义制度的图谋，能不能彻底战胜境内外民族分裂势力、宗教极端势力和暴力恐怖势力分裂祖国的图谋，有效地维护国家统一与长治久安，是关系到我们这个马克思主义政党和社会主义中国生死存亡的大是大非问题。

我们应该看到，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在东欧剧变、苏联解体、国际共产主义运动陷于低潮之后，一些自诩为“学界名流”、“资深专家”的所谓精英类人物，推波助澜，在神州大地掀起了一股反马克思主义、反社会主义的逆流。他们一方面彻底否定中国的社会主义改造，混淆是非，百般歪曲中国共产党的历史，否定和丑化中国的社会主义制度和实践，把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制度说成一无是处，妄图以此来达到他们丑化毛泽东同志的伟人形象和破坏党在人民群众中威信的罪恶目的；另一方面竭力鼓吹私有化，千方百计地美化资本主义制度，颠倒黑白地为秦桧、李鸿章等汉奸卖国贼翻案，主张在我国实行全面私有化，妄图在党内外制造思想上的混乱，借机颠覆社会主义政权，妄图将一个好端端的社会主义中国推入万劫不复的资本主义深渊。

我们还应该清醒地认识到，自改革开放以来，在经济取得长足发展的同时，一些新情况、新问题接踵而至。在农村突出表现为三农问题，由于土地过于分散、条块分割，不利于农业机械的推广应用，不利于农业的规模经营，耕作、灌溉困难并增加了农业生产成本，更为重要的是由于农村集体化经济的解体，利益分化，原本根深蒂固的小农思想、农村宗法观念以及农村黑恶势力等封建落后的东西又纷纷卷土重来，造成当前农村各类矛盾的尖锐对立。在城市表现为民营企业对国有企业的冲击、国有企业破产倒闭与下岗职工安置的问题，大中专毕业生及城市青年的就业问题，房地产开发及城市扩张过程中的占地问题，教育产业化过程中出现的教育问题，医疗改革过程中出现的就医问题，住房改革过程中出现的住房问题，收入差距的悬殊带来的贫富分化问题，刑事案件多发带来的严重社会治安问题以及群体性事件此起彼伏等。在城乡之间差距不是缩小了而是拉大了，更为重要的是工农联盟被严重削弱了，进而严重影响到国家的长治久安。而所有这些社会问题在社会主义改造之前尤其是在旧中国都是客观存在的有些问题还极为突出尖锐，是旧中国遗留下来的顽疾，在经过社会主义改造之后很快都得到了较好解决，这些成功经验对于化解当前社会矛盾构建和谐社会，有着极为积极的现实意义。

在这种形势下，真正的共产党人必须正确认识社会主义改造对中国带来的翻天覆地的变化；必须正确认识社会主义改造对中国历史进步的巨大推动作用；必须正确认识社会主义改造对振兴中华民族所发挥的伟大历史作用。从而自觉地团结在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分清政治是非，正本清源，勇于同各类错误倾向作斗争，坚定不移地走毛泽东同志开辟的社会主义道路。因此，在建国60周年之际，研究和探讨社会主义改造对推动新中国实现历史性跨越所发挥的巨大作用，对于当前践行科学发展观具有极其重要的现实启示。

综上所述，毛泽东同志所领导的社会主义改造，是一场历史性巨变。新中国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完成，标志着社会主义制度在中国的全面确立，灾难深重的中华民族从此走上社会主义道路，开启了民族复兴的伟大历史进程，中国也由此进入了一个崭新的社会主义时代。

（作者张长阳，山东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作者司春燕，山东省委党校政法部讲师）

建国后毛泽东人口思想述论

曹前发

建国后，毛泽东根据我国人口发展的实际状况，适时地提出了计划生育这一重要思想，并在一个五六亿人口的大国开始实践，取得了显著成就。在建国60周年之际，回顾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实行计划生育的历程，总结历史经验，承继这一份珍贵遗产，对我们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我国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都具有重要意义。

一、一个大国要有一定的合理的人口规模

毛泽东对中国人口历来是十分关注的，认为中国作为一个大国，要有一定的合理的人口规模。新中国成立前夕，他就指出：世间一切事物中，人是第一个可宝贵的。① 1954年8月24日，他在会见英国工党代表团时又说：我们没有别的本钱，只有一桩，就是老百姓。人多，地大，是我们的两桩本钱。② 1958年4月15日，毛泽东在《介绍一个合作社》一文中指出：除了党的领导之外，六亿人口是一个决定的因素。③

毛泽东谈人口问题，集中表现在中共八大之后。从中可以看出毛泽东设想中的人口规模。1957年2月14日，他同全国学联负责人谈话时说：六亿人口怎么能没有困难呢？往后还会有困难，将来发展到九亿、十亿人口，那时你们会觉得现在的日子好过得很。3月1日，他《在第十一次最高国务会议作结束语的提纲》里指出："控制在六亿人口（控制一个时期少增长，以待条件具备，再作适当增长）。"④ 12月14日，他在会见缅甸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512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40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7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版，第177页。
④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版，第362页。

友好代表团和缅甸友好经济考察团的全体人员时说：我们人口在增加着，估计到二十世纪末中国人口将达到十亿。①

1958 年 1 月 28 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上指出：人多好还是人少好？我说现在还是人多好，恐怕还要发展一点。我看要搞到七亿人口，就会紧张起来，邵（力子）先生那个道理就会大兴。邵先生之道大兴之时，是什么时候呢？就是七亿人口到八亿人口那个时候。3 月 23 日，他在成都会议上的一次插话中说：实际人口七亿五到八亿时再控制。

1964 年 5 月中旬，毛泽东听取国家计委领导小组汇报关于第三个五年计划的初步设想时，提到了他越来越关注的人口问题。他说：1970 年人口将要增长到八亿，这是个大问题。1965 年 8 月 13 日，周恩来指出：我们搞十五年规划，要为把人口控制在八亿以内而奋斗。

1974 年 12 月 17 日，毛泽东听取邓小平汇报起草四届人大政府工作报告的情况。当邓小平说到 1985 年恐怕就十亿人口了，他立即表态说：人口非控制不可。

可以看出，毛泽东设想中的人口规模是到 20 世纪末达到十亿人口。据此认为，从六亿人口控制一个时期，到八亿人口就要大抓节育工作，人口的峰值是十亿。

二、人类自身的生产也要有计划

（一）毛泽东是否主张计划生育

什么叫计划生育？1957 年 3 月 1 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扩大会议上的结束语中指出：总而言之，人类要自己控制自己，有时候使他能够增加一点，有时候使他能够停顿一下，有时候减少一点，波浪式前进。有些时候增加一点，有些时候停顿一下，是不是可以搞成有计划的生产。毛泽东的这个设想，揭示了计划生育的科学内涵。毛泽东根据社会主义制度的基本特征和中国人口发展现状，提出了计划生育这一新思想，折射出他深远的世界历史眼光。

能不能计划生育，从理论上讲，这是可行的。1956 年 10 月 12 日，毛泽东会见南斯拉夫妇女代表团时说：“社会的生产已经计划化了，而人类本身的生产还是处在一种无政府和无计划的状态中。我们为什么不可以对

① 《毛泽东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4 版，第 303 页。

人类本身的生产也实行计划化呢？我想是可以的。”①

从实践上讲，这又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对此，毛泽东有着清醒的认识。他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会议上说：我看人类自己最不会管理自己。对于生产人类自己就是没有计划，就是无政府主义。因此，他强调指出，要研究计划生育的问题。② 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扩大会议上的结束语中，毛泽东指出：现在我国人口每年增长一千多万。你要他不增长，很难，因为现在是无政府主义状态，必然王国还没有变成自由王国。在这方面，人类还完全不自觉，没有想出办法来。我们可以研究也应该研究这个问题。此后，毛泽东多次批评人口方面的无政府主义。

毛泽东一贯主张节育。他是我国计划生育工作的积极倡导者和主要决策人。

从20世纪50年代到60年代直至70年代，毛泽东一直都是明确表示要提倡节育的。从现有的文献看，至少讲过19次。

1957年2月27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会议上指出：这里头要提倡节育，少生一点就好了。“我们这个国家有这么多的人，这是世界上各国都没有的。要提倡节育，要有计划地生育。……中国六亿人口，增加十倍是多少？六十亿，那时候就快要接近灭亡了。”③

1960年5月11日，毛泽东在郑州同河南省委负责人吴芝圃、杨蔚屏谈话。当他得知河南人口是五千一百万时，严肃地说道：恐怕要提倡一下节育，多印一点避孕的书，制造避孕的药品和器具。

1975年2月，毛泽东再次强调：人口非控制不行。④

从这里可以看出，建国后，毛泽东是一直提倡节育和计划生育的。愈到后来，这个思想愈坚定。

（二）为什么要搞计划生育？

1.人口增加的严峻形势，人民的要求

1953年全国第一次人口普查的结果表明，从1949年到1952年各年净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53页。

② 根据1957年5月27日报送毛泽东的讲话整理稿。

③ 《毛泽东著作专题摘编》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970页。

④ 这是毛泽东在审阅中共国家计委核心小组《关于一九七五年国民经济计划的报告》时，在“计划生育是毛主席提倡的”后面加进的一句话。

增人口为一千万左右。1956 年全国总人口为 6.2 亿。

1957 年 2 月 27 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会议上指出："我国的人口增加很快，每年增加的，大约在一千二百万以上。""在许多人口稠密的城市和乡村，要求节制生育的人一天一天多起来了。我们应当根据人民的要求，作出适当的节制生育的措施。这个工作的推行，应当得到人民的自愿合作。"①

1957 年 3 月 1 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扩大会议上的结束语中指出：人民有没有这个要求？农民要求节育，人口太多的家庭要求节育，城市、农村都有这个要求，说没有要求是不适当的。

2. 人口多带来吃饭、穿衣、住房问题，影响人民生活的改善

建国后，就人口多带来吃饭等一系列问题，毛泽东谈了 20 次，其中与外宾谈了 15 次。可见，他对这个问题的高度关注。

1957 年 2 月 27 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扩大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我国人口如果继续按现在的速度增长，那么，全国人民生活改善的速度就要降低，许多困难问题的解决就要延迟，这是很明显的。②

1963 年 5 月 3 日，毛泽东会见几内亚政府经济代表团和妇女代表团时说：我们的国家有一个很大的缺点，人太多，这么多人要吃饭，要穿衣，所以现在还有不少困难。③ 两天后，即 5 月 5 日，毛泽东会见马里文化代表团时说：中国大是大，但人太多，难办，这么多人要吃饭、穿衣、住房子。

1970 年 5 月 11 日，毛泽东会见越南劳动党中央第一书记黎笋时说：中国人多，他们怕。我们也怕，因为人多要吃饭，要穿衣，那个问题可多了。

3. 四个重要的国际因素

第一个国际因素：人均概念

当年提出人均概念，这是很宝贵的，折射出毛泽东的世界眼光。关于人均概念，毛泽东一共讲了 14 次。

1956 年 2 月 25 日，毛泽东在听取重工业部汇报时说：我们永远不要这个什么"中国第一"。你人口这么多，按人口比例一算（系指按人口计算生产水平，如一个人拥有多少吨钢），荷兰、挪威都比我们多，总不要

① 《毛泽东著作专题摘编》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970 页。

② 根据 1957 年 5 月 7 日报送毛泽东的讲话整理稿。

③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18 页。

吹中国第一。

1968年11月10日，毛泽东会见叶海亚·汗总统率领的巴基斯坦武装部队友好代表团时说：我们现在比蒋介石时候有些进步，但是和别的工业国比较，还差得很，在许多方面，还不行。更不要说工业水平按人口比例与英国、法国、西德、意大利、日本、美国、加拿大和苏联比了。

在20世纪60年代，毛泽东始终清醒地坚持用人均思想来考虑中国的发展问题。这是十分难能可贵的。后来邓小平提出小康社会，就是考虑了人均因素。

第二个国际因素：人口多不是侵略的理由

面对“中国人多，将来出路成为问题”的质疑，我们从理论上回答了人口多不是侵略的理由，从实践上践行了中国永远不称霸的诺言。但是，中国人口多的现实引起的国际关注，也是我们推行节育政策的一个外部因素。

毛泽东认为，靠发展经济来解决人口吃穿问题。1954年12月1日，毛泽东会见缅甸总理吴努时说：“我们人口多的问题，可以用发展生产的方法来解决。我们反对过去希特勒说过的话，他说，人口多就应该向国外扩张，在国外取得东西。”①

关于这个问题，1957年6月6日，周恩来接见日本医学代表团时就十分坦诚地说道：“大力宣传节育，可以使邻国安心。有人担心我们人口多了是否会侵占别人国土。中国不会走罗马帝国的道路，也不会侵犯别的国家。”②

可见，中国实行计划生育，也是对国际舆论的正确回应。

第三个国际因素：关注外国人口、国土比例

1961年12月5日，毛泽东会见委内瑞拉加拉斯加市议会代表团时说：你们是七百万人口住在九十一万二千平方公里土地上，所以你们国家的前途是大有可为的。你们事业的环境是很好的，人口、国土比例是很好的，有发展余地。革命之后，这么大的国土，丰富的资源，解决七百万人口的衣、食、住、行，就同我们完全不一样了。还举例说，我国浙江省二千六百万人口住在十几万平方公里面积上。

1963年5月5日，毛泽东会见马里文化代表团时询问马里的人口和面

① 《毛泽东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版，第178页。

② 《周恩来经济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355页。

积。当得知马里450万人口居住在124万平方公里的国土上，毛泽东称赞说：你们国家大有发展前途。还拿江苏、上海来作比较。他说，马里有中国的12个江苏省那么大，江苏省是10万平方公里，人口太多了，有4800万。上海市区和郊区共1000万人，只有不到6000平方公里的土地面积。

毛泽东会见外宾时，经常赞赏他们国家地广人稀、人口和国土的比例很好，并与中国做比较。可见，他是始终在思考着中国人口问题的。

第四个国际因素：外国的节育实践

1958年1月23日，毛泽东会见奉调离任的印度驻中国大使尼赫鲁和夫人时说：英国、法国、日本已经控制了人口的增长。1月28日，他在最高国务会议上说：像日本人一样能控制，像英国一样能控制。

1963年1月21日，毛泽东会见印度尼西亚共产党第二副主席约多一行时说：要像日本、法国一样来一个计划生育。在法国、日本，可能还有德国、英国，都有控制，我问过日本人。他们说，他们一般不超过九千万。法国几年中都控制在四千多万以内。就在这次会见结束时，毛泽东挥起大手，突然加重了语气说道：资产阶级能控制人口的发展，难道马列主义者的我们不能做到吗？这显示了他对坚持搞好计划生育工作的决心。

可见，外国卓有成效的节育工作，给毛泽东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并影响着他对中国计划生育工作的思考和决策。

（三）怎么样搞好计划生育

1.从人本的视角看节育

节育要从使用上方便人民。1965年1月9日，毛泽东会见斯诺时说，最好能制造一种简便的口服避孕药品。

节育要从经济上关心人民，提倡免费，实行少收费、不收费。1965年7月19日，毛泽东在对医务人员的谈话时说，在天津避孕药不收费，似乎是赔钱，可是切实达到节制生育的目的，出生率受到控制，城市各方面工作都容易安排了，这是赔钱还是赚钱？他还说，药品医疗不能以赚钱不赚钱来看。一个壮劳动力病了，给他治好病不要钱，看上去赔钱，可是他因此能进行农业或工业生产，你看这是赚钱还是赔钱？这些都是从政治家的视角看问题的。

2.要做好宣传教育工作，争取群众支持

要做好群众的宣传教育工作，首先要做好青年学生的宣传教育工作。1957年3月7日，毛泽东在普通教育工作座谈会上指出：“学生谈恋爱的

风气应当加以扭转。婚姻法有关结婚年龄的规定不必修改，但要劝青年晚点结婚。”① 他在中共八届三中全会上提出：我主张中学要上课，要教育怎么样生孩子，怎么样养孩子，怎么样避免生孩子，要生就生，要不生就不要生。毛泽东提出计划生育要从中学抓起，这是很有远见的。

在中共八届三中全会上毛泽东还说：计划生育无非也是来个大鸣大放，要来个大辩论，要公开作教育。他强调指出：“将来要做到完全有计划的生育，没有一个社会力量，不是大家同意，不是大家一起来做，那是不行的。”②

1972年7月24日，毛泽东在与几个同志的谈话时主张把计划生育的内容编成小册子，挨家送。这种做法，就是把宣传教育工作做到千家万户。

3. 强调规划，分步骤进行，先城市后农村

1957年10月9日，毛泽东在中共八届三中全会上说：计划生育，也来个十年规划。少数民族地区不要去推广，人少的地方也不要去推广。就是在人口多的地方，也要进行试点，逐步推广，逐步达到普遍计划生育。他认为，抓人口问题恐怕也是三年试点，三年推广，四年普遍实行。

当时，中国城市的人口自然增长率很高，就业的压力主要来自城市。农村中的农民都参加生产队的集体劳动，无所谓就业问题。这些都促使毛泽东把节育的重点放在城市。

1963年3月3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部完成和力争超额完成精减任务的决定》指出：现在有必要在全国人民中，特别是在城市人民中，大力提倡晚婚和计划生育。

在中国这样一个农村人口占很大比重的国家里，要想真正取得控制人口的实效，除城市外，还必须把农村的计划生育普遍搞起来。

毛泽东在把节育的重点放在城市的同时，也很关注农村的节育工作。1965年1月9日，毛泽东会见斯诺时还说，他对中国的计划生育的进程感到不满意，因为在农村还没有推广。

城市人口从1964年开始呈现下降趋势（包括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到1974年，上海、北京、天津、江苏、河北等五个省、市，提前完成了“四五”人口规划指标。当时人口增长率控制在1.5%以下的有七、八个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47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8页。

省市。应当说，这是很有成绩的。

4. 提高人口的科学文化素质，有利于节育工作

1958 年 1 月 23 日，毛泽东会见奉调离任的印度驻中国大使尼赫鲁和夫人时说：我们现在还无法控制人口的增长，大概到这个问题的威胁更大时，情况会好些。这同文化、教育水平有关。1958 年 3 月 23 日，毛泽东在成都会议上的一次插话说：到赶上英国时，人民有文化了，就会控制了。毛泽东希望人民有文化了就会自觉控制生育。他的这种人口素质提高反过来有助于控制人口数量的观点，是完全正确的。人民的科学文化素质的提升，较易克服传统观念，这样又会反过来促进节育工作的开展。

5. 设立专门机构，为落实计划生育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

1957 年 2 月 27 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会议上指出：关于这个问题，政府可能要设一个部门，或者设一个节育委员会，作为政府的机关。人民团体也可以组织一个。因为要解决技术问题，设一个部门，要有经费，要想办法，要宣传①。

1964 年 1 月，国务院成立计划生育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各直辖市和多数省先后成立了计划生育委员会或领导小组。1973 年 7 月，毛泽东又建议成立国务院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各地区亦相应建立计划生育工作机构。

6. 少数民族要发展人口

节育要分具体情况，不搞一刀切，这是符合计划生育精神的。所谓计划生育，不是一味地增加，也不是一味地减少，而是根据实际需要有计划地增减。这体现了人口总体控制过程中的辩证法。

毛泽东十分关心少数民族人口的发展。1952 年 10 月 8 日，毛泽东接见西藏致敬团代表时说："西藏地方大、人口少，人口需要发展，从现在二三百万发展到五六百万，然后再增至千几百万就好。还有经济和文化也需要发展。""共产党实行民族平等，不要压迫、剥削你们，而是要帮助你们，帮助你们发展人口、发展经济和文化。"②

1971 年 8 月 28 日，毛泽东接见韦国清、丁盛、刘兴元时还说：你们那个民族（壮族）人口要增加些才好。

---

① 根据 1957 年 3 月 30 日报送毛泽东的讲话整理稿。

② 《毛泽东文集》第 6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239—240 页。

三、提高人口素质

建国伊始，毛泽东就关注人口的素质问题。提高人民的素质，首先是提高人民的科学文化水平。

1949年9月21日，毛泽东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上致开幕词说："中国人被人认为不文明的时代已经过去了，我们将以一个具有高度文化的民族出现于世界。"①

建国后，党和毛泽东十分重视在全国开展扫盲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1956年4月25日，毛泽东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指出："我们一为'穷'，二为'白'。'穷'，就是没有多少工业，农业也不发达。'白'，就是一张白纸，文化水平、科学水平都不高。"②

要从根本上改变我国科学文化落后的状况，提高人民的整体素质，必须从中国的实际出发，从全局考虑，确立一条正确的教育方针，从青少年抓起。

1957年2月27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会议上指出："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③ 这个方针也是提高公民素质的根本方针。

1958年8月，毛泽东指出："我们所主张的全面发展，是要使学生得到比较完全的和比较广博的知识，发展健全的身体，发展共产主义的道德。"④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劳动者，也是提高人口素质的一个重要目标。

四、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实行计划生育的光辉实践与历史启示

（一）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实行计划生育的光辉实践

1953年，新中国进行了第一次人口普查，人口普查的数据表明，中

①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45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44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6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99页。

国人口已经不是通常估计的4.5亿，仅大陆地区的人口就已达到5.9亿。人口过快增长，给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带来多方面的不利影响越来越明显，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对此深感忧虑并高度关注。中央主要领导人都明确表态支持节育和开展计划生育工作。

中国的计划生育是从20世纪50年代开始提出，60年代在城市和少数农村推行，70年代逐步在全国推行。回顾这一段走过的历程，是很有意义的。

1953年8月，邓小平指示卫生部改变节制生育的态度和做法，帮助群众节育，并且批准了卫生部修订的避孕及人工流产办法。

1953年9月29日，周恩来在第二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所作政治报告中指出："我们大致算了一下，我国人口大概每年平均要增加一千万，那么十年就是一万万。中国农民对生儿育女的事情是很高兴的，喜欢多生几个孩子。但是，这样一个增长率的供应问题，却是我们的一个大负担。"①

1954年5月28日，邓小平再一次明确指出：我认为避孕是完全必要和有益的……应采取一些有效的措施。1954年12月27日，刘少奇召集关于节制生育问题的联席座谈会，并在总结时说："现在我们要肯定一点，党是赞成节育的。"② 1955年2月，卫生部根据刘少奇讲话的精神，写了一份关于节制生育问题的报告。中共中央在批转这份报告时指出："节制生育是关系广大人民生活的一项重大政策性的问题。在当前的历史条件下，为了国家、家庭和新生一代的利益，我们党是赞成适当地节制生育的。"③ 第一次把节制生育上升到党的重大政策。

1957年8月20日，陈云在国务院常务会议上指出："中国人多，必须提倡节制生育。这是有关经济建设的大问题。现在粮食、布匹、学校等紧张，都与人口多而且增长快有关系。"④ 这次会议决定，由陈云兼中央节育委员会主任。一个月后，陈云在中共八届三中全会的发言中指出：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除了农业增产外，"还要有一个重要条件，就是娃娃

① 《周恩来经济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163页。
②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171—172页。
③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56页。
④ 《陈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8页。

要少生一点。”①

1957年10月国家公布的《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修正草案）提出：“除了少数民族的地区以外，在一切人口稠密的地方，宣传和推广节制生育，提倡有计划地生育子女”②。

1962年12月1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的《关于认真提倡计划生育的指示》指出：在城市和人口稠密的农村提倡节制生育，适当控制人口自然增长率，使生育问题由毫无计划的状态逐渐走向有计划的状态，这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既定的政策。

为了抓好全国的人口控制，毛泽东还建议采取一些重大的行政措施。1971年，在他和周恩来的直接关怀下，国务院专门批发文件，提出了在第四个五年计划时期的人口增长规划。1973年7月，毛泽东又建议成立国务院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各地区亦相应建立计划生育工作机构，牵动亿万个家庭的计划生育活动便在全国开展起来了。

我国的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全国总和生育率由1970年的5.812下降到1978年的2.30，净增人口数由2321万降至1285万，自然增长率由2.88%大幅度下跌到1.20%。

在回顾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在中国倡导和实行计划生育的光辉实践之后，再来看看所谓“错批一人，误增三亿”之说，还站得住脚吗？

“错批一人，误增三亿”的由来。“如果在50年代中期就像70年代那样注意控制人口增长，那么中国人口就不会增加3亿”，这是“误增三亿”的基本根据。对马寅初的批判始于1957年底，批判高潮是在1959年底。对马寅初以及他的《新人口论》的公开平反是在1979年6月，“错批一人，多增三亿”观点的出笼是在1979年8月。1957年，我国的人口总数为6.46亿，而到1979年年中，我国的人口总数为9.69亿。22年间，总共增加3.1亿。稍有人口学常识的人都知道，即使我国在马寅初提出控制人口的当时就采取最为严厉的措施，把全国的妇女总和生育率立即降到更替水平以下（而这是绝对不可能的），人口增长的巨大惯性，也不可能使这段时期的人口就达到“零”增长。

---

① 《陈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6页。

②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0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652页。

建国后的第一次人口高峰在1952—1957年，在批判马寅初之前；第二次人口高峰在1962—1967年，此时中央已经明确表示支持节育，与“批马寅初”浪潮无关；对人口增长直接施加影响的是人口政策，而不是人口理论，当时的人口政策并没有因“批马寅初”而改变，更没有鼓励人口增长的政策；人口增长有惯性，将22年人口增长三亿定性为“误增”是不科学的。

如果这期间严格执行节育和计划生育政策，人口是可以少增加一点的。这说明我们对计划生育问题的认识和执行力都不够。

改革开放新时期，我们实行计划生育的决心之大，力度之大，措施之严厉，可谓前所未有。也是来源于对过去这一教训的总结。

（二）历史启示

1. 必须把实行计划生育确立为我国的基本国策

早在1955年3月，中共中央在批转卫生部党组关于节制生育问题的报告时指出：“节制生育是关系广大人民生活的一项重大政策性的问题。”① 第一次把节制生育上升到党的重大政策。

1962年12月1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的《关于认真提倡计划生育的指示》指出：在城市和人口稠密的农村提倡节制生育，适当控制人口自然增长率，使生育问题由毫无计划的状态逐渐走向有计划的状态，这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既定的政策。

我国是一个人口大国，在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中人口问题始终是极为重要的问题。正如陈云指出：“人口问题解决不好，将来不可收拾。”因此，我们必须把实行计划生育确立为我国的基本国策。

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报告指出：实行计划生育，是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第一次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上把计划生育确立为我国的基本国策。此后，十四大、十五大、十六大、十七大继续重申这一基本国策。

2. 必须使计划生育走上法制化轨道

1979年3月23日，邓小平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指出：人口增长要控制。争取到1985年把人口增长率降到10‰以下，降不到这个水平不行，国家负担不起。在这方面，应该立些法，限制人口增长。陈云和李先念也都主张法制。

---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56页。

1978年3月，在全国人大五届一次会议上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五十三条规定："国家提倡和推行计划生育。"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次把计划生育纳入国家的根本大法，使人口和计划生育的实行有了坚实的法律基础。

1980年9月10日，全国人大五届三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规定：夫妻双方都有实行计划生育的义务。

2001年12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

宪法、婚姻法和人口与计划生育法有关计划生育的规定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制定的地方计划生育法规，对于稳定计划生育政策，把计划生育工作纳入法制轨道，逐步建立依法管理计划生育的新秩序，起到了重要作用。

在20世纪70、80年代的一个时期，一些地方在计划生育工作中出现了强迫命令的做法。这就说明了在强调依法抓计划生育工作的同时，也要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3. 必须提高计划生育工作的执行力

计划生育工作的执行力主要是围绕人口自然增长率和妇女总和生育率两个方面来展开。

在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的领导下，我们在计划生育工作中很注意人口自然增长率问题。

1965年7月19日，毛泽东在对医务人员的谈话时说，在天津避孕药不收费，似乎是赔钱，可是切实达到节制生育的目的，出生率受到控制，城市各方面工作都容易安排了。

1965年8月13日，周恩来要求上海市在五年内应把人口纯增率降到1%。11月1日，他在接见中华医学会第一届全国妇产科学术会议代表时说：要使全社会都能够按照计划生育的要求，在20世纪以内把人口年纯增率控制在1%。

在60年代，提出人口自然增长率1%的目标，是有现实意义的。

1971年国务院51号文件提出了第四个五年计划期间的人口控制指标，要求在"四五"期间，使人口自然增长率逐年降低，力争到1975年，一般城市降到10‰左右，农村降到15‰以下。上述指标，在1973年6月召开的全国计划工作会议上，第一次被纳入国民经济计划。此后，历次国

家计划均包括有人口指标，使计划生育真正做到名实相符。

在改革开放新时期，我们仍然注意人口自然增长率。1981 年 6 月 12 日，邓小平会见尼日利亚民族党代表团时说：我们把计划生育问题当作一个战略问题，试图在较短的时期内使人口年增长率不超过千分之五至六。我们必须定这个目标，否则，经济的增长就被人口的增长抵消了。

2008 年我国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5.2‰，邓小平的设想终于实现了。要真正控制住人口增长，人口自然增长率必须为零，甚至一段时间为负数。

在人口统计中有一个关键指标叫做人口总和生育率，即全社会平均每个妇女一生所生子女数。从控制论关于系统稳定性的观点出发，容易证明，对每一个国家的人口总和生育率存在一个极限值，即“双向生育率极限”。20 世纪 80 年代中国的临界生育率是 2.16。

一般维持人口不增不减平均生育率在 2.1 左右。值得注意的是，从 20 世纪 80 年代初开始，如果以后一直保持 1975 年的妇女平均生育数（3 胎），100 年后我国人口将达到 42.64 亿；如果保持 1978 年的妇女平均生育数（2.3 胎），100 年后我国人口将约为 21.19 亿。

当时我们选择的是，全国育龄妇女尽快实现“一胎化”，那么到本世纪末我国人口的自然增长率便可降低到零左右，总人口又不超过 11 亿，随后由于人口的惯性发展将出现人口减少的趋向。这可能是解决我国人口问题比较理想的一个方案。

早在 20 世纪 50、60、70 年代就提倡过生育两个孩子就够了。

到了 80 年代，根据人口压力增大的状况，提倡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

1980 年 9 月 25 日，中共中央发出的《关于控制我国人口增长问题致全体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的公开信》指出：“为了争取在本世纪末把我国人口总数控制在十二亿以内，国务院已经向全国人民发出号召，提倡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这是一项关系到四个现代化建设的速度和前途，关系到子孙后代的健康和幸福，符合全国人民长远利益和当前利益的重大措施。”

用公开信的形式向党团员发出号召，这在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上还是第一次，表明中共中央对计划生育工作的高度重视。

在过去的 30 多年里，中国的人口控制工作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中国育龄妇女的总和生育率从 1978 年的 2.3 下降到了 1997 年的 1.8，已

低于临界值。1998年人口自然增长率首次下降到了10‰以下。为未来中国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创造了较好的人口环境。

同时，中国的人口控制也为减缓世界人口的快速发展态势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但是，外国一些人士认为，中国控制人口、节制生育是不人道的。对此，邓小平曾一针见血地指出：中国控制人口，使国家发展起来就是最大的人道主义。

计划生育政策实施以来，全国少生4亿多人。中国人口自然增长率由1978年的12‰下降到2008年的5.2‰；总人口由1978年末的96259万人增加到2007年末的132129万人，年均增长1.1%，比改革开放前的年均增速下降0.9个百分点，进入平稳增长期。

中国的总和生育率稳定在什么水平最有利于中华民族的可持续发展？2006年12月，300位人口专家历时两年研究完成的《国家人口发展战略研究报告》得出这样一个结论：生育率应稳定在1.8，就是现在这个水平，过高或过低都不利于我国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及其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今后十几年，我国总人口每年仍将净增800万人左右，到2033年左右达到峰值15亿人，人口数量仍然是长期制约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个关键问题。因此，稳定低生育水平、控制人口数量仍然是现阶段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重要任务，必须保持人口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作者曹前发，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一编研部调研员、副编审）

试析毛泽东1955年对农业合作化发展速度认识变化的原因

王 颖

1955年是我国农业合作化发展过程中关键的一年。此前，农业合作化运动虽然在1952年冬和1954年下半年出现了两次局部性冒进，但基本坚持了稳步前进的方针。可是从1955年夏季以后，发展速度突飞猛进，到1956年我国广大农村就基本实现了原定用十五年左右时间完成的农业合作化。

农业合作化的骤然加速与毛泽东的决策密不可分。从有关史料中可以看出，毛泽东对农业合作化发展速度的认识在1955年5月前后有明显的不同。5月以前，他还认为当时农村关系的紧张，很大程度上是合作社发展过粗过快造成的，支持邓子恢整顿合作社的意见，并提出“停、缩、发”方针。然而，到了5月以后，毛泽东的认识发生了急剧变化，他开始强调“发”的方针，要求加快农业合作化的发展速度，并在这一问题上与邓子恢发生争论，发展到批判“小脚女人”、“右倾机会主义”，最终将农业合作化推向高潮。

为什么毛泽东在1955年对农业合作化发展速度的认识会出现如此之大、之快的变化？当时到底有哪些因素影响了毛泽东的判断？关于这一问题，薄一波在《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中作了比较简要、客观的分析，其他一些研究文章也有所论及，但专题性的具体研究较少。笔者认为，毛泽东当时对农业合作化发展速度认识变化，有一定的历史必然性，是多种内因和外力共同作用的结果，对其中诸要素还可作更细致、更深入的研究。

一、“合作社的数量越多越好，合作化的步子越快越好”始终是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的战略思想，而“停、缩、发”方针只是他根据形势而定的战术性措施。

毛泽东加快农业合作化的认识并非从1955年才萌发，实际上自1951

年以来在对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处理上他就有种种急于求成的表现。1951年春，围绕山西省委关于将互助组提高到合作社的报告党内产生争论。刘少奇等根据建设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理论，从农村落后的生产力状况出发，反对过早地动摇农民土地私有制。在这场争论中毛泽东态度明确，支持山西省委的意见。当党内大多数人在为建设新民主主义社会而努力时，毛泽东已开始酝酿向社会主义过渡。1953年6月他正式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后，要求加速推进农业互助合作运动。这年10月第三次全国农业互助合作会议召开前夕，毛泽东在同陈伯达、廖鲁言的谈话中强调：要责成地委、县委大力搞合作社，“要有控制数字，摊派下去”，并说办合作社是“韩信将兵，多多益善”。他还提倡可以不经过互助组直接搞合作社：“走直路，走得好，可以较快地搞起来”①。

从这前后毛泽东的谈话可以看出，他急于办合作社，且主张越多越好、越快越好，是基于对现实的忧思，对农村和整个国家长远发展的考虑。（一）土改后的农民生活虽然较解放前有所改善，但大部分人生活仍很苦。在毛泽东看来，农村分散的个体经济此时已经起不到发展生产力的作用，甚至限制了生产力的发展，而公有制、社会主义具有天然的优越性，能够形成新的生产力。只有走合作化道路，实行统一经营，才能使农民普遍地过上好日子。1953年10月31日，他在修改《中央关于统购粮食的宣传要点》草稿时说了这样一段话：“要过更好的日子，一定还要实行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对农业对手工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就农业来说，只有在农村中一步一步地实行社会主义的制度，才能使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一步一步地和普遍地获得提高。”②（二）1953年第一个五年计划全面铺开后，工业发展对粮食、棉花、蔬菜以及其它农产品的需要量日益增多。同时，由于在落后的农业大国中搞工业必须由农业为工业积累基金，工业的发展也需要广大的农村市场，这就使得农业的落后与工业发展需要之间的矛盾日益明显。毛泽东认识到个体、分散的小农经济无法支撑大规模的工业化建设，他指出：“个体所有制的生产关系与大量供应是完全冲突的”，“从解决这种供求矛盾出发，就要解决所有制与生产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98—299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379页。

力的矛盾问题”。① 他认为，投资最少，收效最大、最快的办法就是组织农业生产合作社。（三）土改后农村一部分人生活水平上升，而另一部分人因种种原因陷入贫困，这种现象引起毛泽东高度警惕。毛泽东为中国革命奋斗了几十年，其最终目标就是要在中国建立一个平等富裕的社会主义社会并向共产主义迈进，他很担心农村走上资本主义道路。他主张通过合作社尽快引导农民走上合作化的道路，迈向社会主义。他曾说：“对于农村的阵地，社会主义如果不去占领，资本主义就必然会去占领。”②

毛泽东认为实现合作化对农村、对整个国家有利，同时对不能及时走向合作化会带来的种种问题，表现出极大的忧虑，因此“合作社的数量越多越好，合作化的步子越快越好”成为他发展农业合作化的战略思想。当然，迫于客观条件的制约，他会强调稳步前进。而只要形势、条件出现改观，他又会把关注的重点放在发展上。特别是现实中遇到与他的忧虑契合的事情时，他加快合作化步伐的认识更会进一步放大。1955年的春天，当农村关系紧张、邓子恢等人主张放慢合作化的步伐时，毛泽东迫于形势的危机不得不同意，并提出“停、缩、发”的方针。在他看来，适当的后退是为了更大的进步，“停”、“缩”的目的还是为了“发”。而当毛泽东外出考察时听说有“在县、区、乡三级干部中，有百分之三十的人反映农民要‘自由’的情绪，不愿意搞社会主义”③ 时，当听到浙江在整社过程中把不该收缩的合作社也收缩了，从而影响了农民的积极性时，当听到他身边返乡探亲的警卫员带回的关于农村中为粮食问题叫苦的大多是中农的消息时，毛泽东便得出了“所谓农村关系的紧张是假的”这样的结论。他认为自己正确的思想在执行过程中遇到了阻力，便用更极端的手法来推行他的主张，使合作化运动以更猛烈的势头发展起来。杜润生后来说：“三字方针只是战术性措施，因此和我们之间的一致也是暂时的一致。”④

---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1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99页。

③ 《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374页。

④ 张素华等：《说不尽的毛泽东——百位名人学者访谈录》（下），辽宁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08页。

二、毛泽东对解决短期和长远粮食问题的看法，指向加速农业合作化的主张。

1954年冬和1955年春，在全国农村中出现不同程度的紧张的情况。各地纷纷反映“闹粮荒”，许多地方发生大批出卖耕畜、滥宰耕畜、杀羊、砍树等现象。这种情况的发生不是偶然的，新中国成立以后，粮食问题一直是困扰中国共产党人的一个严峻问题。第一个五年计划开始后，随着工业发展对商品粮需求量的增加，粮食的供求矛盾日益尖锐，对党造成的压力越来越大。1953年就已经出现过一次粮食危机。为解决粮食危机，党作出对粮食“统购统销”的重大决策。在推行这一政策的过程中，一些基层干部急于完成任务将农民逼得很苦，不少农民因粮食被强行购走而生活陷入困境，对生产也不再积极。再加上合作化搞得过粗过快违背了自愿原则以及1954年自然灾害的影响，1955年春农村不仅出现粮食紧张，党与农民关系也陷入紧张状态。

面对危机，党内外响起一片为农民叫苦的声音。中央农村工作部不断将反映农村关系紧张的材料上报毛泽东。这期间，刘少奇、邓子恢等人一再强调向中农让步，反对强迫命令作风，反对侵犯农民的利益；党外的民主人士如黄炎培、陈嘉庚等人也不断给毛泽东写信，反映农村缺粮的状况并提出解决的办法。起初，毛泽东对党内外的这些意见是比较重视的。对于粮食紧张，他首先从生产关系上找原因，认为“生产关系要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否则生产力就会起来暴动。当前农民杀猪、宰牛，就是生产力起来暴动”①。3月3日，他签发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迅速布置粮食购销工作安定农民生产情绪的紧急指示》指出：“目前农村的情况相当紧张，不少地方，农民大量杀猪、宰牛，不热心积肥，不积极准备春耕，生产情绪不高。应该看到，这种情况是严重的，其中固然有少数富农和其他不良分子的抵抗破坏，但从整个说来，它实质上是农民群众，主要是中农群众对于党和政府在农村中的若干措施表示不满的一种警告。产生这种情况有很多原因，比如有些地区的互助合作运动搞得过粗过快，某些措施不尽合理，农村供应工作有缺点等。”②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他支持邓子恢对合作社进行整顿，纠正合作化运动中的冒进倾向。

① 《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370页。

②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

但不久，毛泽东收到一些和农村工作部反映的情况相反的材料，说明所谓缺粮并不都是真缺粮。例如山西闻喜县宋店乡的材料说，这个乡原要求供应粮食10170斤，经过对统销工作进行整顿之后，不仅不要供应，而且还多余6200斤机动粮。有些户本可自给自足，看到别人向国家买粮食，自己也跟着喊粮食不够。有些户本来有余粮，因怕别人批评自己售粮太多或前来借粮，故意和别人一起喊叫缺粮。有些基层干部因为自己多买了粮或包庇亲友多买了粮，对于缺粮的叫喊，明知是假，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缺粮而喊叫缺粮的人中，各阶层都有，而以富裕中农为多。类似的材料不少，毛泽东由此认为“所谓缺粮，大部分是虚假的，是地主、富农以及富裕中农的叫嚣”，“是资产阶级借口粮食问题向我们进攻”①，因而决定大力整顿粮食统销工作。4月2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联合发出《关于加紧整顿粮食统销工作的指示》，全国各省市立即派出了几十万干部到农村和城市整顿统销工作。经过销售补课工作，全国销粮4月份96亿斤，5月份降到84亿斤，6月份又降到64亿斤。这更使毛泽东认为原来对粮食紧张形势的估计是言过其实了。

实事求是地讲，毛泽东当时不可能认为农村的粮食危机都是假的，因为1955年春他通过各种渠道得到了许多关于农村粮食紧张的信息。只不过他没有充分注意到合作社本身的矛盾，而把当时粮食紧张的原因归结为国家粮食政策施行受阻，归结为资产阶级的破坏，认为通过整顿统购统销工作即可缓解短期的粮食紧张。

经过这次粮食危机，毛泽东更加关注国家长期粮食紧张的问题。他心里清楚，一时的困难容易克服，国家长期的粮食短缺才是最值得忧虑的事。尽管统购统销政策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市场粮食供应，但没有从根本上解决工业需要与粮食等农产品供应不足的矛盾，这种矛盾的表现形式已由市场紧张转向了农村紧张，并可能会愈演愈烈。毛泽东急于改变国家贫穷落后的面貌，努力寻求解决优先发展工业与落后农业之间矛盾的根本途径。在他看来，唯一有效的途径就是加快合作化。在《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中他讲了三点理由：（一）如果不能在大约三个五年计划的时期内基本上解决农业合作化的问题，即农业由使畜力农具的小规模的经营

①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中共党史出版社2008年版，第262页。

跃进到使用机器的大规模的经营，社会主义工业化事业就会遇到绝大的困难。（二）重工业所生产的拖拉机、农业机器、化肥、现代运输工具、煤电等，只有在农业合作化的大规模经营的基础上才有使用的可能。（三）工业化和农业技术改造所需的大量资金，相当大的部分要从农业方面积累起来，只有社会主义的合作化农业才能使农民有强大的购买力。① 鉴于这些原因，为了达到增加粮食产量和保证收购的目的，毛泽东决心排除一切阻力，加速实现农业合作化。他后来在1959年9月最高国务会议上曾讲到，1955年粮食危机一压迫，就打主意，就搞合作化。

三、毛泽东被农业合作化运动表面上的轰轰烈烈的现象所迷惑，对农民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性作了过高的估计。

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开始后，由于中央的大力提倡、推进和基层干部的努力，合作化运动年年都出现冒进的势头。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数量，1951年12月制定《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的时候为300多个，1952年12月为4000多个，1953年12月正式发布《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时为14000多个，1954年春为10万个，1955年春则达到67万个。每年合作社实际增长的数量，都远远超过了中央制定的计划。毛泽东对合作化运动的顺利发展感到兴奋，据此得出结论："大多数农民有一种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性"。

1955年初，由于农村出现关系紧张的情况，大量新建合作社能否巩固的问题，成为争论的焦点。1955年1月4日，邓子恢根据他了解的情况，汇报说："现在全国已办起38万个新社（老社尚有10万），这批新社大部没有立住脚，没有人帮助这些社克服初建的种种困难，此时正赶上全国搞统购统销，部分农民抵触情绪很重，此种情绪和他们怕'归公'的思想顾虑结合在一起，就出现比较普遍的不利于生产的现象，例如不积极沤粪积肥，大批出卖牲畜，宰猪杀羊，有了钱不买生产资料。"② 毛泽东一开始同意邓子恢整顿和巩固合作社的意见，他说，五年实现合作化步子太快，有许多农民入社，并不是真正自愿的。③

4月间，毛泽东到南方视察，亲自到一些合作社，向地方干部和农民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1页。
② 高化民：《农业合作化始末》，中国青年出版社1999年版，第159页。
③ 《缅怀毛泽东》下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381页。

了解情况。结果，之前“农民合作积极性高”的印象又占了上风，感到“办社容易，巩固难”的说法并不可靠。从5月开始，毛泽东对农村形势的估量发生了重大变化。他认为“说农民生产情绪消极，那只是少部分的。我沿路看见，麦子长得半人深，生产消极吗?!”5月17日十五省市委书记会议上，有些省委书记在发言中对中央农村工作部发了些怨气，埋怨中央农村工作部压抑了下面的办社积极性。这更加深了毛泽东“群众运动走在领导的前头，领导赶不上运动”的印象，他批评中央农村工作部反映部分农业生产合作社办不下去，是“发谣风”。①

毛泽东根据长期革命斗争的经验，认为农民越贫困，其革命性就越强，农民不但是中国革命的主力军，也是热烈拥护互助合作的主力。他采取了贯用的“阶级分析”方法：“贫农、新中农中间的下中农和老中农中间的下中农，因为他们的经济地位困难（贫农），或者他们的经济地位虽然比较解放以前有所改善，但是仍然不富裕（下中农），因此，他们是有一种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性的，他们是积极地响应党的合作化号召的，特别是他们中间的觉悟较高的分子，这种积极性更大。”②毛泽东认为必须“趁热打铁”，趁“他们中间的许多人仍然不富裕，富裕的农民只占比较少数”来完成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

关于合作化运动中出现的一些问题，在毛泽东看来，成绩是主要的，问题可以通过加强领导、改进工作来解决。早在1953年，毛泽东就认为“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现在是既需要，又可能，潜在力很大”③。1955年月中央农村工作部副部长、农业部部长廖鲁言为全国人大一届二次会议准备了一份发言稿，说“农业合作化运动的成绩是很大的。到今年春耕前，全国已发展到67万个合作社，互助合作，走社会主义道路，已成为农村中的主要潮流。对发展中的缺点和错误，我们也不隐讳，通过纠正错误，改正缺点，使农业合作化运动更健康地更有信心地胜利前进。今后两三年内是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关键时期，必须在此期间内，为合作化运动打下坚实的基础。”这份发言稿得到毛泽东的肯定：“我觉得此件很好。”④

① 《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375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22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1页。
④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5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222页。

尽管1955年合作化运动中暴露出一些问题，但毛泽东始终相信党是有能力领导全国人民进到社会主义社会的，出现的问题是工作不够深入细致造成的，因而还要改进措施，完善管理，大力加强合作化工作。

今天看来，毛泽东对合作化的成绩及农民合作化的积极性估计过高了。到1955年合作化运动虽然取得了不少成绩，但总的说，合作社的历史还不长，65万个社中有一年以上历史的只有10万个，其他新建的社不仅时间不长，而且有相当一部分是在无准备，或准备很差的情况下建立的，建立后存在的问题比较多，垮台的也有，很难说多数已经巩固。农民入社的积极性也应从本质上去看。一部分农民确有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性，但大多数贫农的积极性是“合伙平产”的平均主义思想的反映。他们认为入社可以享受国家贷款，还可以平分中农的财产；在运动出现高潮时，许多人入社是出于从众心理，盲目跟进；还有不少中农是在基层干部的强迫下，在强大的政治压力下不情愿入社的。对于这种轰轰烈烈的场面，邓子恢是有清醒认识的，而毛泽东却认为社会主义的高潮已经到来了。

四、毛泽东过分担忧农民的资本主义自发势力，过高估计了阶级斗争的严峻性。

这一时期，毛泽东仍然把阶级斗争当作工作重心。1955年3月，他指出，高、饶反党联盟的出现“不是偶然的现象，它是我国现阶段激烈阶级斗争的一种尖锐的表现”①。1955年上半年，毛泽东一直关注文艺界对胡风文艺思想的批判，做了许多批示，后定性为“胡风反革命集团”。毛泽东为全党敲响了警钟：“目前到处有反革命反抗革命的情绪，到处有反革命对于革命的各种捣乱性的进一步的要求。”② 尽管提出“防止偏差，不要冤枉一个好人”，但肃反运动仍存在“左”的倾向，错误地处理了一批人。

在农业合作化问题上，毛泽东也不能摆脱阶级斗争的观点。1955年，地方反映上来的材料引起毛泽东的重视。河南省委向中央报告说：“反革命分子和地主富农分子”利用“纵火、投毒、暗害、凶杀”等手段，在1954年下半年制造了58起破坏互助合作的重大案件，死伤干部群众23人，死伤耕畜89头，损失财产24000多元③。有的报告说，山东曹具十三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91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5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173页。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农业委员会办公厅：《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上），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1年版，第400页。

区尖嘴楼合作社被反革命分子和兵痞子把持①，而贫下中农则因缺粮对我党产生不满情绪。华南分局在给中央的报告中说，农民对党和政府普遍地流露着一种不满情绪，见到干部就喊："饿呀同志，冷呀同志！"许多农业合作社的出勤率大大减低。浙江省委也向中央反映，农民中"卖家具，吃种粮、要饭、卖子女、请愿，老弱者躺在床上饿死等现象已续有发生，呈不稳之象"。② 对此，毛泽东忧心忡忡，他认为是地主富农资产阶级借口粮食问题向我们进攻，同时也指出，农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势力一天一天地在发展，新富农已经到处出现，合作化如不赶快上马，工农联盟就有破裂的危险。

四五月间，毛泽东在外视察工作中，中共中央上海局书记柯庆施向毛泽东讲了一个情况，说他经过调查，县、区、乡三级干部中，有30%的人反映农民要"自由"的情绪，不愿意搞社会主义。他的这几句话给毛泽东留下的印象很深。毛泽东立即想到：这种"不愿搞社会主义"的人，下面有，省里有，中央机关干部中也有。毛泽东认为，邓子恢就是"不愿搞合作社"，"不愿搞社会主义"的人。他批评邓子恢说："占百分之二十至三十的富裕中农的资本主义自发倾向影响了你们，占百分之六十至七十的贫农和下中农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你们却熟视无睹，敢于抹杀，敢于'与此相反'，不是去爱护而是去挫折它'，难道这是偶然的吗？"③ 用阶级的观点看待农业合作化的问题，这是毛泽东由支持邓子恢转为不满，进而进行批评的一个重要原因。

事实上，当时农村并未出现严重的两极分化。据1955年春国家统计局对全国21省1433户农民的调查：1954年与土改时相比，贫农由原来57.1%下降为29%；中农由35.6%上升为62.9%；富农则由3.6%下降为2.6%。表明土改后我国农村阶级分化的主要趋势不是向两极分化而是向中间集中，出现"中农化"趋势。当农村出现的紧张情况时，毛泽东担心农村资本主义泛滥发展，过高估计了阶级斗争的严峻形势，于是过早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农业委员会办公厅：《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上），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1年版，第312页。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农业委员会办公厅：《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上），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1年版，第319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5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400页。

地提出了消灭农村中资本主义因素，甚至消灭小生产的任务，大大加快了农业合作化的进程。

五、1955年4月毛泽东外出视察是他对农村形势认识发生变化的转折点。

1955年4月，毛泽东乘专列到南方视察，回到北京后对整顿合作社的意见由支持转为批评，这说明视察中的所见所闻对他产生一定影响。这次视察的行程大致如下：毛泽东于4月6日晚离开北京，8日到武汉，9日至19日在杭州，20日至22日到上海、济南，23日晨回到北京。

关于这次视察毛泽东的具体见闻和谈话内容，相关史料较少。但通过毛泽东这前后的视察，及其他领导人同一时期到农村的调查，可以了解大致情况。1955年6月，毛泽东在湖南召集省委及市委书记座谈，省委周小舟、周惠等向他详细汇报了湖南农业合作化兴起的状况，取得的初步经验和产生的问题。省委以湖南的材料说明农业合作化高潮即将到来，农民中焕发起极大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例如长江县高山乡武塘农业合作社经过整顿，树立贫农优势，使合作社和生产得到发展。毛泽东对这些材料很感兴趣，要求省委尽快整理出有关资料报给他，以便进一步研究总结地方开展农业合作化的新鲜经验。4月视察的情形应当与此相近，农民对合作社表示欢迎，各级干部也对办好合作社表现出很大积极性。从一些亲历者写的回忆文章中也可以看出，当时基本没有人向毛泽东反映合作社的严重问题，而都是以见到毛主席为极大光荣，向他表达对农业合作社、对社会主义的赞誉。

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一方面是当时人们确实对农业实现社会主义改造抱着极大的向往，另一方面是当时没有形成一个鼓励人们讲真话、提不同意见的氛围。

综上所述，毛泽东1955年对粮食紧张、农民合作化积极性、农村资本主义自发势力等问题的主观判断，最终指向他加速合作化运动的决策。那么，毛泽东对这些问题的判断何以会出现偏差？笔者认为其中根源较为复杂，至少有三个因素当时影响了毛泽东的认识。这也是我们研究这一问题获得的历史借鉴和现实启示。

第一，对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理解教条化、绝对化。毛泽东当时认为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在广大农村是纯而又纯的集体所有制，来不得半点

私有成分。所谓个体经营和多种经营，在他看来都是有悖于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他要通过合作化道路，把广大个体农民的私有制，全部改造成为集体所有制。他认为富裕中农后面站着地主和富农，他们都是主张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必须彻底消灭，使资本主义绝种，使小生产者绝种。这样，邓子恢所提倡的农业生产责任制，鼓励个体经营和多种经营，发展多种经济成分的做法，自然受到批判，被认为是鼓动农民“闹单干”、“走资本主义道路”。

第二，过于重视民主革命时期的经验。此前，毛泽东领导民主革命20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取得了伟大的胜利。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革命年代所形成的一整套经验和工作方法，不能不深深地印在毛泽东个人思想里。早在江西苏区时，毛泽东就指出：“普遍组织劳动互助社和耕田队，是扩大生产的重要方法之一。”① 到了抗日根据地时，毛泽东对生产合作社的认识又大大加深，指出：“将个体经济为基础的劳动互助组织即农民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加以发展，生产就可以大大提高，增加一倍或一倍以上……这种方法将来可推进到全国，在中国的经济史上也要大书特书的。这样的改革，生产工具根本没有变化，但人与人之间的生产关系变化了。”② 由于受大生产运动的影响，毛泽东对生产合作社集体劳动的优越性给予充分的肯定，认为这种生产关系的变革能够促进生产力向前发展。他把大生产运动这一特殊时代、特殊环境的产物上升为一种具有普遍意义的运动，挪用到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

第三，调查研究不够深入。有些文章认为毛泽东这一时期缺少调查研究，这样说似乎不太客观，因为1954年11月及1955年4月、6月、7月、12月，毛泽东都在各地视察，到多个农村合作社了解情况，与很多基层干部交谈。他不仅派身边工作人员回家乡搞调查，还要求中央有关同志下去调查，如1955年5月就粮食问题给陈云出了三个调查题目，6月10日写信给胡乔木要他收集河北、山西农业生产合作社情况。应当说毛泽东当时还是非常重视调查研究的，想出种种了解实际情况的办法，只是受一些条件限制，调查研究没有深入。毛泽东当时在党内、在群众中具有

① 顾龙生：《毛泽东经济年谱》，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年版，第70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70页。

崇高的威望，他走到哪里，经常引起轰动，前呼后拥，很难详细了解真实情况，得到第一手材料。而他通过别人得到的第二手材料，往往是不够全面的，有时甚至完全是片面的。一些地方负责人在汇报工作时常常报喜不报忧，没有讲实话。由于材料不科学，所得出的结论也自然是不客观的。薄一波同志在回顾这段历史时，说了一段意味深长的话，值得我们今天来思考："现实生活和党内生活是很复杂的。党的思想路线是实事求是，而要真正做到它是很不容易的事。主观上非常愿意这样去做，但往往因为这样那样的复杂因素的影响和干扰，而实际上难以做到。在我们党内生活中，还常常有这么一种很好的现象，就是喜欢人云亦云，你说这个事很好，就到处都是报喜的；你说这个事有问题，就到处都出问题了，而且越讲越严重。这种现象对于全面了解真实情况，作出正确决策是很危险的。"①

（作者王颖，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一编研部副调研员、馆员）

①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中共党史出版社2008年版，第264页。

毛泽东的未了“情结”

——兼论毛泽东的执政忧患意识

安建设

毛泽东亲手缔造的新中国，已经走过整整60年的岁月。这60年里，前27年人民共和国的历程同毛泽东本人息息相关。作为执政的中国共产党的最高领导人，毛泽东居安思危，不稍懈怠，夙兴夜寐，防患于未然，将防止新生的人民政权得而复失的问题，始终放在头等重要的地位。由此形成长久萦绕毛泽东心头的执政忧患意识。

本文试以毛泽东的五个未了“情结”——“李自成情结”、“海军情结”、“工业化情结”、“百姓情结”和“‘文革’情结”为基本内容，从不同角度探寻毛泽东于历史感悟与现实忧患中形成的若干治国方略和防范措施，兼而论述这些情结共同归属的毛泽东的执政忧患意识及其内涵，回顾并追思毛泽东对中国社会主义道路的孜孜探索和不懈奋斗。

以此纪念新中国成立60周年。

一、“《甲申三百年祭》要永远读下去”
——毛泽东的“李自成情结”

明末农民起义军领袖李自成，是毛泽东眼中的一位英雄人物。1939年12月，毛泽东在延安阐述中国历史上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时，就列举了“明朝的李自成”。指出：“只有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才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① 1944年春，他读了陕人李健侯所著《永昌演义——大顺帝李自成》一书，感到“获益良多”，托人“向作者致深切之敬意”。并再次评价说：“大顺帝李自成将军所领导的伟大的农民战争，就是二千年来几十次这类战争中的极著名的一次。”同时，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625页。

他指人将该书“抄存一部，以为将来之用”。①

对于领导党和人民进行长期武装斗争、最后夺取全国政权的毛泽东来说，他更加关注的，还是李自成由胜利转为失败的历史教训。

1944年3月，就在毛泽东阅读《永昌演义》期间，郭沫若应约撰写了《甲申三百年祭》一文，纪念李自成领导的农民起义军进入北京推翻明王朝300周年，其中记述了李自成所率起义部队进京后，因骄傲、腐败导致最终失败的过程和原因。郭文先在重庆《新华日报》发表，后延安《解放日报》转载，并在各解放区印成单行本。同年4月，毛泽东在《学习和时局》的报告中说：“近日我们印了郭沫若论李自成的文章，也是叫同志们引为鉴戒，不要重犯胜利时骄傲的错误。”② 11月21日，在中共六届七中全会总结党的历史经验期间，毛泽东复信郭沫若：“你的《甲申三百年祭》，我们把它当作整风文件看待。小胜即骄傲，大胜更骄傲，一次又一次吃亏，如何避免此种毛病，实在值得注意。”③

1945年7月，民主人士黄炎培访问延安。国统区的危机四伏同解放区的欣欣向荣形成的巨大反差，使得深谙国民党没落衰微的黄炎培向毛泽东坦陈：没有哪一代统治者能跳出从艰苦创业到腐败灭亡的周期率；希望中国共产党能找出一条新路，能跳出这个周期率的支配。对此毛泽东自信地回答：我们已经找到新路，这就是民主。“只有让人民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只有人人起来负责，才不会人亡政息。”④

1949年3月，全国范围的人民解放战争胜利在即，毛泽东开始考虑将来的新政权如何巩固的问题。在西柏坡召开的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他告诫全党：要特别警惕“用糖衣裹着的炮弹的攻击”，谨防在“糖弹”面前打败仗；务必“继续地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继续地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⑤ 为了有效防止党内骄傲情绪的滋生和蔓延，毛泽东以身作则，率先垂范，明令：“禁止给党的领导者祝寿，禁止用党的领导者的名字作地名、街名和企业的名字，保持艰苦奋斗作风，制

① 《毛泽东书信选集》，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208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947—948页。

③ 《毛泽东书信选集》，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217页。

④ 《毛泽东年谱（1893—1949）》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10页。

⑤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38—1439页。

止歌功颂德现象。”①

同年3月下旬，党中央机关由西柏坡迁往北平。行前，毛泽东再次想起那位“能打天下而不能坐天下”的李自成。他坚定地表示：“我们决不当李自成！”② 途中，他又提到郭沫若的《甲申三百年祭》，说：“这仅仅是读了个开头，这篇文章是要永远读下去的！”③

另据毛泽东的卫士回忆：从涿县到北平的火车上，直到党中央临时驻地香山，毛主席一路都在说不要做李自成。1950年3月初，毛主席从苏联回国经过沈阳，由于当地招待有些铺张，“主席很生气，接见干部时专门讲了这个事。他说：我是不学李自成的，你们要学刘宗敏，我劝你们不要学。二中全会刚刚开完，就忘了。我们还要继续贯彻二中全会的精神。（搞铺张浪费）我们不能这样做。”④

“创业难，守业更难。”这不仅是毛泽东的思考，也是当时党内许多领导人的共识。1948年12月，刘少奇在对马列学院第一班学员的讲话时指出：“得了天下，要能守住，不容易。很多人担心，我们未得天下时艰苦奋斗，得天下后可能同国民党一样腐化。他们这种担心有点理由。”⑤

对李自成从夺取政权到丧失政权的历史悲剧，建国后的毛泽东始终给予关注，直到他的晚年。1958年12月，他读到《三国志·张鲁传》时，又提到包括李自成在内的中国历史上的多次农民起义，并对其性质和阶级局限等作出分析。1963年，作家姚雪垠出版了长篇历史小说《李自成》第一卷，并将该书寄送毛泽东。1966年夏，姚得知毛泽东已于百忙中阅读了该书，认为这部书虽然有些问题，但应该让作者继续写下去，将全书写完。1975年11月，82岁的毛泽东对姚雪垠关于继续写作和出版小说《李自成》的来信批示：“印发政治局各同志，我同意他写《李自成》小说二卷、三卷至五卷。”⑥

毛泽东长期以来保持的“李自成”情结，折射出他时时担心政权不

---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43页。

② 《毛泽东年谱（1893—1949）》下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10页。

③ 成国银：《毛泽东和〈甲申三百年祭〉》，《学习时报》2004年3月25日。

④ 《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204—205页。刘宗敏，李自成手下的大将，农民起义军进北京以后，他贪图享乐，到处搜刮钱财。

⑤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413页。

⑥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452页。

稳、江山变色的强烈的执政忧患意识。前人的教训，历史的警示，不仅深深地铭刻在毛泽东的记忆中，更促使他制定出一系列反腐倡廉、克服官僚主义等不良作风的决策和措施，如建国初期开展的“三反”运动、全党整风运动等。随着时间的推移，证明这些决策是正确的，许多措施也是卓有成效的。

二、“太平洋还不太平”
——毛泽东的“海军情结”

新中国成立前夕，毛泽东向世人庄严宣告：“我们的国防将获得巩固，不允许任何帝国主义者再来侵略我们的国土。”“我们将不但有一个强大的陆军，而且有一个强大的空军和一个强大的海军。”

毛泽东加强国防、抵御外侵意识的重要体现之一，就是他的“海军”情结。这一情结，源于他对近代中国所遭受的种种屈辱的难忘记忆。

毛泽东的少年时代，正值清王朝腐朽没落，丧权辱国。当他读到《论中国有被列强瓜分之危险》这本小册子时，书中开篇语“呜呼！中国其将亡矣”，给他以前所未有的冲击和震撼。① 1915年春夏，针对反动军阀袁世凯与日本签订卖国的“二十一条”，22岁的毛泽东在《明耻篇》上奋笔疾呼：“五月七日，民国奇耻，何以报仇，在我学子！”② 强烈的危机感和责任感，凝聚在青年毛泽东的笔端；而渴望民族自强御侮的意识，更影响着他后来几十年的生涯。

1919年春，毛泽东、罗章龙等离京去上海，途经天津时来到塘沽。在毛泽东提议下，大家徒步来到“海门古塞”大沽口，登上曾重创西方列强入侵海军舰只、后被屈从的清政府拆毁的北岸炮台。面对断炮残垣，海阔天空，毛泽东与众人一起赋诗感怀。③

作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新军种——人民海军的成长，并非一帆风顺。它经历了一个从无到有，从小到大，逐步发展的过程。

---

① 埃德加·斯诺：《西行漫记》，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9年版，第111—112页。

② 《毛泽东传（1893—1949）》，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24—25页。

③ 1954年4月，年逾花甲的毛泽东再次来到塘沽。又是经他提议，重访大沽炮台。像当年一样，他手抚炮台遗迹，凝目远眺。良久才说了一句话：“满清政府太腐败了！”贾长华：《图说滨海》序，天津古籍出版社2008年版。

1949年初，鉴于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和战争威胁，毛泽东提出筹建人民海军的设想，并认为“这种可能性是存在的。”① 这也是人民海军创建的先声。同年4月23日，经毛泽东为主席的中央军委批准，华东军区海军在江苏泰州白马庙宣告成立。这一天，成为人民海军的诞生日。随着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进展，原国民党海军的许多爱国将领纷纷率舰起义，投向光明。为此，毛泽东给予充分肯定，指出：“由于国民党海军内的爱国官兵陆续起义，人民海军已在迅速发展。”“而你们就将是参加中国人民海军建设的先锋。”②

1949年8月28日下午，毛泽东在北京中南海召见华东军区海军司令员兼政委张爱萍等人。他说：从1840年到今天，一百多年了，鸦片战争、甲午中日战争、八国联军侵华战争，都是从海上打进来的。中国一败再败，屡次吃亏，割地赔款，就在于政府腐败，没有一支像样的海军，没有海防。他加重语气说：“我们一定要建立一支强大的海军！”③

1950年5月，毛泽东获悉南下解放军某部以三只帆船同数艘敌舰作战的事迹，特别赞扬道：“这是人民海军的首次英勇战绩，应予学习和表扬。”④

鉴于近代西方列强多次“从海上来的侵略”⑤，毛泽东多次指明建设一支强大海军的根本目的和努力方向。他说：“我们的海军，目前还只是一点萌芽。”“我国有那样长的海岸线，一定要建设强大的海军。”⑥“这支海军要能保卫我们的海防，有效地防御帝国主义的可能的侵略。”⑦ 1952年2月，毛泽东亲往北京海军司令部机关，与海军领导人一起商讨海军领导机关设置、装备发展、部队建设等问题。1953年2月，毛泽东首次视察组建不久的人民海军舰艇部队，与舰上官兵共同度过四天三夜，向他们讲述旧中国有海无防的历史，提醒“太平洋还不太平”。毛泽东还为所乘“长江”等舰逐一题词：“为了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我们一定要

①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32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70页。

③ 吴殿卿：《毛泽东：一定要建立强大的海军》，《党史博览》2009年第4期。

④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2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8年版，第361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14页。

⑥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58页。

⑦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6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7页。

建立强大的海军。”① 一连写下多幅内容相同的题词，这在毛泽东一生当中是十分罕见的。

朝鲜战争结束后，毛泽东对以美国为首的西方敌对势力仍保持着高度警惕。1953 年 12 月 4 日，他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指出：“为了肃清海匪的骚扰，保卫海上安全；为了准备力量，于适当时机收复台湾，最后统一全国；为了准备力量，反对帝国主义从海上来的侵略，我们必须在一个较长的时间内，根据工业发展的情况和财政情况，有计划地逐步地建设一支强大的海军。”② 这成为后来人民海军建设的总方针。

在毛泽东为首的党中央和中央军委关怀下，从 1955 年到 1960 年，人民海军东海、南海、北海三个舰队相继组建，海防布局和海军建制进一步完善。

20 世纪 60 年代初，在蒋介石集团“反攻大陆”的宣传下，台湾海军舰只频繁在浙江、福建沿海进行骚扰破坏。为了保卫东南沿海人民的生命财产，人民解放军海军多次出海巡防迎击。在 1965 年“八六”海战中，人民海军一举击沉蒋军“剑门”、“章江”两舰，取得重大胜利。为此，中央军委嘉奖海军南海舰队某部，毛泽东亲派贺龙、叶剑英、徐向前三元帅前往医院慰问在海战中英勇负伤的“钢铁战士”麦贤得。③

到 20 世纪 70 年代，虽然人民海军在规模和装备上十分有限，但在某些方面仍取得了长足进步。根据毛泽东关于“核潜艇，一万年也要搞出来”④ 的指示，1971 年 9 月，中国第一艘攻击型核潜艇建成下水，后被中央军委命名为“长征一号”正式编入海军序列，中国成为当时世界上少数几个拥有核潜艇的国家之一。1974 年，在中央军委的直接指挥下，海军与其他军兵种联合作战，取得西沙海战的胜利，保卫了祖国南海岛屿和领海主权。所有这些，都为后来国家有效地抵御外侮、巩固海防，以及人民海军自身的发展壮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975 年 5 月，已是耄耋高龄的毛泽东仍念念不忘人民海军的建设。

---

①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 6 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343 页。

②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 6 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343 页。

③ 《人民日报》1966 年 2 月 9 日。

④ 《1975：毛泽东对人民海军的嘱托》，《中国国防报》2006 年 3 月 29 日。

他在生前出席的最后一次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对海军第一政委苏振华说：“海军要搞好，使敌人怕。”（伸出小拇指）“我们海军只有这样大。”① 话语间，流露出毛泽东延续了半个多世纪的自强御侮意识以及对加快人民海军发展的殷切希望。两周后，毛泽东在苏振华关于海军建设规划的报告上批示：“努力奋斗，十年达到目标。”② 这10个字，成为毛泽东留给人民海军的最后嘱托。

三、“没有工业，便没有国家富强”
——毛泽东的“工业化情结”

青少年时代的毛泽东，目睹并感受了旧中国积贫积弱，落后挨打，满目疮痍的惨状和屈辱。同近代以来无数志士仁人一样，励精图治，救国救民，把中国建设成一个强大的工业化国家，成为毛泽东由来已久的心愿。

还在抗日战争时期，毛泽东就指出：“日本帝国主义为什么敢于这样地欺负中国，就是因为中国没有强大的工业，它欺侮我们的落后。”“要中国的民族独立有巩固的保障，就必需工业化。我们共产党是要努力于中国的工业化的。”③ 又说：“没有独立、自由、民主和统一，不可能建设真正大规模的工业。没有工业，便没有巩固的国防，便没有人民的福利，便没有国家的富强。”④

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一方面为“国家获得工业化的基本条件而表示高兴，表示庆贺”⑤，另一方面他也深知，一个落后的农业大国要真正实现工业化，必然任重而道远。他指出：“中国民族和人民要彻底解放，必须实现国家工业化，而我们已作了的工作，还只是向这个方向刚才开步走。”⑥

1953年，随着“一五”计划的实施，国内开始进入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对此，毛泽东提出“准备以二十年时间完成中国的工业化”⑦。同年6月，他对国家工业化作了这样的表述：“什么叫国家基本工业化？工业

---

① 毛泽东召集在京中共中央政治局成员会议上的讲话，1975年5月3日。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434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46—147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080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79—80页。
⑥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3页。
⑦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07页。

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至少要达到51%，或者达到60%吧！按照苏联的经验，工业的比重要达到70%才算工业化，我们现在还差42%。我国的工业化，工业比重也要达到70%。”①

1956年8月，在具有历史意义的中共八大召开前夕，毛泽东情绪激动地讲了一番话，他说：对新中国来说，赶上世界上最强大的资本主义国家美国，“这是一种责任。你有那么多人，你有那么一块大地方，资源那么丰富，又听说搞了社会主义，据说是有优越性，结果你搞了五六十年还不能超过美国，你像个什么样子呢？那就要从地球上开除你的球籍！所以，超过美国，不仅有可能，而且完全有必要，完全应该。如果不是这样，那我们中华民族就对不起全世界各民族，我们对人类的贡献就不大。”②

毛泽东迫切希望改变中国工业落后的现状，是同他仍然担心旧中国“落后挨打”历史重演的忧虑联系在一起的。他提出：“如果不在今后几十年内，争取彻底改变我国经济和技术远远落后于帝国主义国家的状态，挨打是不可避免的。”“我们应当以有可能挨打为出发点来部署我们的工作，力求在一个不太长久的时间内改变我国社会经济、技术方面的落后状态，否则我们就要犯错误。”③

20世纪60年代中期，毛泽东在修改三届人大一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稿时写道：“我们不能走世界各国技术发展的老路，跟在别人后面一步一步地爬行。我们必须打破常规，尽量采用先进技术，在一个不太长的历史时期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社会主义的现代化的强国。我们所说的大跃进，就是这个意思。”④

毛泽东这种不甘落后、谨防挨打、奋起直追的意识，不仅同他本人对于中国历史与现实的认识相关联，也同当时党和人民的普遍愿望与迫切要求相一致。特别是他对“大跃进”的解释，有助于人们从近距离理解和领悟毛泽东为尽快实现国家工业化、进而发动经济建设“大跃进”的缘由和初衷。

---

① 《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讲话》（1953年6月15日），《党的文献》2003年第4期。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89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41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41页。

在希望加速实现国家工业化的同时，毛泽东已考虑到农业、轻工业等相关产业以及文化事业的同步发展。还在建国初期，他就指出：“为了完成国家工业化，必须发展农业，并逐步完成农业社会化。”① “一五”计划完成以后，毛泽东更加注重发展农业，强调：“在一定的意义上可以说，农业就是工业。要说服工业部门面向农村，支援农业。要搞好工业化，就应当这样做。”② “过去我们经常讲把我国建成一个工业国，其实也包括了农业的现代化。”③

经过“大跃进”的教训，毛泽东对中国经济建设规律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他说：“中国的人口多、底子薄，经济落后，要使生产力很大地发展起来，要赶上和超过世界上最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没有一百多年的时间，我看是不行的。”④

1964 年底三届人大一次会议上，周恩来总理宣布“实现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的宏伟目标，以及为实现这个目标的两步走战略。这个目标和步骤，尽管今天看来仍存在某些缺陷，但它毕竟反映了党和毛泽东十几年的艰难探索和实践，凝聚了全国各族人民为改变“一穷二白”面貌的奋斗成果和经验。其间，在一个拥有几亿人口的东方大国，成功建立起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这就为后来中国的发展提供了必要的物质基础和条件。

四、“水能载舟，亦能覆舟”
——毛泽东的“百姓情结”

在毛泽东心目中，“中国老百姓”是一个神圣不可侵犯的字眼。青年时代的毛泽东，曾用“民众”一词来统称“老百姓”。后来，他经常使用“工农大众”、“人民大众”和“人民群众”等称谓。不管是“民众”还是“群众”，毛泽东对其还有更具体的划分。他提出：“占全人口 90% 以上的人民，是工人、农民、兵士和城市小资产阶级。”“这四种人，就是

① 《毛泽东文集》第 6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207 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 7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200 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 7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10 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02 页。

中华民族的最大部分，就是最广大的人民大众。”① 建国后他又强调：“必须坚定地信任群众的多数，首先是工农基本群众的多数，这是我们的基本出发点。”②

后来，毛泽东常用“普通劳动者”来代指“工农基本群众”。晚年毛泽东，甚至讲过自己不及一个“普通劳动者”，明白地表露了他内心的“百姓情结”。

长期以来，特别是在新中国成立后，最能体现毛泽东这种“百姓情结”的，是他始终关注并抓住不放的干群关系。他一向认为，融洽、和谐的干群关系，首先应当做到的就是“平等”，即领导干部必须尊重群众，平等待人。

毛泽东深知：“水能载舟，亦能覆舟”；平等是民主的前提，而民主是政权的保障。他十分厌恶“高贵”、“特权”，而喜欢“普通”、“平等”。这种平等意识，根本不同于历史上农民起义军提出的“等贵贱、均贫富”一类口号。毛泽东是将这种平等的干群关系，建立在克服“官僚主义”作风，铲除“贵族阶层”土壤，使广大领导干部保持艰苦奋斗、联系群众的传统，保证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基础上的。正如他所指出的：“党群关系好比鱼水关系。如果党群关系搞不好，社会主义制度就不可能建成；社会主义制度建成了，也不可能巩固。”③

1956年11月召开的中共八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语重心长地说：“县委以上的干部有几十万，国家的命运就掌握在他们手里。……我们一定要警惕，不要滋长官僚主义作风，不要形成一个脱离人民的贵族阶层。”④ 此后，他又多次强调：“任何人不论官有多大，在人民中间都要以一个普通劳动者的姿态出现。决不许可摆架子。一定要打掉官风。”⑤“这个问题所以要特别提出来，是因为我们有些干部是老子天下第一，看不起人，靠资格吃饭，做了官，特别是做了大官，就不愿意以普通劳动者的姿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855—856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544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547页。

④ 在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1956年11月15日）。

⑤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55页。

态出现。这是一种很恶劣的现象。”①

20世纪60年代，毛泽东大力倡导各级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将军下连队当兵等制度，都是为了从根本上解决上下级关系的问题。他认为：实行这样的措施，“是使共产党人免除官僚主义、避免修正主义和教条主义，永远立于不败之地的确实保证”；“使我们的干部成为既懂政治、又懂业务、又红又专，不是浮在上面，做官当老爷、脱离群众，而是同群众打成一片、受群众拥护的真正好干部”。② 诚然，在当时环境下，确实存在毛泽东过度地估计国内形势、主张“以阶级斗争为纲”等错误观念，包括他使用过的某些尖锐、过激的语言（如“官僚主义者阶级”、“吸工人血的资产阶级分子”等），但从中也能反映出他对于切实解决干群关系问题的异常关注和焦虑。

即便在“文化大革命”时期，毛泽东仍十分注意并反复地提醒这个问题。他说：有些干部受到群众批判斗争的原因之一，就是“官做大了，薪水多了，自以为了不起，就摆架子，有事不跟群众商量，不平等待人，不民主，喜欢骂人，训人，严重脱离群众。这样，群众就有意见。”“今后要吸取教训，很好地解决上下级关系问题，搞好干部和群众的关系。”③“群众是真正的英雄，而我们却是幼稚可笑的，包括我。往往是下级水平高于上级，群众高于领导，领导不及普通劳动者，因为他们脱离群众，没有实践经验。”④

除了解决好干群关系的问题，毛泽东还十分关注普通百姓的切身利益和安危冷暖，并把是否认真解决这些人的实际问题，看作是否切实反对和克服官僚主义、是否完全彻底为人民服务的检验标准。他认为，为人民服务，首先是要为这些“最基本群众”服务。

仅以和人们的生老病死密切相关的医疗卫生工作为例，便可略见毛泽东对普通百姓的这种体恤与关怀之一斑。

1958年夏，毛泽东读了6月30日《人民日报》关于江西省余江县消灭血吸虫的报道后，“浮想联翩，夜不能寐”，“遥望南天，欣然命笔”，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78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0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293—294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2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378页。
④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489页。

一口气写下两首七律诗：《送瘟神》。这两首诗用鲜明对比的手法，一忧一喜，一抑一扬，生动、形象地表达了农家出身的毛泽东，对于长年遭受病痛折磨的广大农民寄予的深切同情，以及最终送走横行一方的“瘟神”血吸虫的无比畅快。

1960年3月，毛泽东亲自为党中央起草了《关于卫生工作的指示》，其中特别强调开展卫生工作对于保障民生的意义，指出：“环境卫生，极为重要，一定要使居民养成卫生习惯，以卫生为光荣，以不卫生为耻辱。”“现在，还有很多人不懂这个移风易俗、改造世界的意义。因此必须大张旗鼓，大做宣传，使得家喻户晓，人人动作起来。”① 从那个年代过来的人，至今还能够记得当时流行的“以卫生为光荣，以不卫生为耻辱”、“移风易俗、改造世界”等标语口号。

1965年6月，毛泽东批评卫生部门的工作只注重为占全国人口15%的城市服务，并主要是为其中的领导干部服务，而忽视了占全国人口85%的广大农民的医疗和健康。据此，他要求卫生部门“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放到农村去”。② 根据毛泽东的意见，各级卫生部门定期分批组织城市医疗队下乡，为广大农民看病；城市高干医院设置普通门诊，对一般患者开放。这些措施，一定程度地缓解了普通百姓特别是广大农民缺医少药的状况，受到城乡人民群众的欢迎。

五、“恐将夙愿，付诸东流”
——毛泽东的“‘文革’情结”

“文化大革命”后期，国内曾广为流传一首署名“毛泽东”作的《诉衷情》词：“父母忠贞为国酬，何曾怕断头？如今天下红遍，江山靠谁守？业未竟，身躯倦，鬓已秋。你我后辈，恐将夙愿，付诸东流！”③

笔者见到这首传抄词的时间大约在1976年清明节前后，标明词作的时间是“1974年12月26日”，题目是“给总理”。和“文化大革命”期间社会上流传的其他多首“毛主席诗词”不同的是，这首词的真正作者，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9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81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387页。

③ 《诉衷情》这首词的流传版本较多，内容也不尽一致，这里所录的只是其中最常见的一种。

至今仍无从知晓。

从该词的形式上看，它或许称不上是一首“规范”作品；而从该词的内容上看，它却相当准确且出人意料地揭示了处于晚年最后时光的毛泽东的真实心态（包括“文革”情结）。应该说，该词作者即便不是毛泽东本人，也不应是远离政治高层的人；在当时的环境下，这位作者所冒的巨大政治风险是不言而喻的。

对于该词的真实作者及其创作背景等情况的考证，应属于本文以外的论题。这里，笔者仅就与此关联的毛泽东晚年的“文革”情结，谈一点个人看法。

晚年的毛泽东，曾多次谈到自己一生中所做的“两件大事”：一、创建了新中国；二、发动了“文化大革命”。① 毛泽东身边的工作人员曾不解地问他：“你做了那么多的事，怎么只有两件？”毛泽东回答：“值得提的就是这两件。”②

笔者以为，毛泽东这里提到的第二件大事——发动“文化大革命”，在很大程度上是一种具有典型性和象征性的说法。如前所述，新中国成立后，在毛泽东领导的27年里，他念念不忘、所思所患的头等大事，就是如何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防止它得而复失。“文化大革命”，是他为巩固政权所采取的一系列措施当中，被他认为是最具代表性和“行之有效”的一种方式。毛泽东认为：建国以来虽然采取了很多措施，但都不能根本解决问题；只有用“文化大革命”这种方式，“公开地、全面地、由下而上地来揭发我们的黑暗面”③，才能真正解决问题。这也就是他将“文化大革命”作为平生“第二件大事”的主要缘由。

实际上，整个“文化大革命”期间，毛泽东都在强调这个问题。

发动“文化大革命”时，他曾袒露心迹说：“我没有私心，我想到中国的老百姓受苦受难，他们是想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所以我依靠群众，不能让他们再走回头路。”“建立新中国死了多少人？有谁认真想过？我是

---

① 毛泽东讲述平生第一件大事时，没有直接提“建立新中国”，而是用把日本人“请回老家”、把蒋介石“赶到海岛”的间接说法。见《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781—1782页。

② 《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645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2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220页。

想过这个问题的。”“这不是为我个人，是为将来这个国家、这个党，将来改变不改变颜色、走不走社会主义道路的问题。……要是按照他们（指毛泽东误认为搞“修正主义”的领导人）的做法，我以及许多先烈们毕生付出的精力就付诸东流了。”①

“文化大革命”中期，他又提出：“看来，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不搞是不行的，我们这个基础不稳固。据我观察，不讲全体，也不讲绝大多数，恐怕是相当大的一个多数的工厂里头，领导权不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不在工人群众手里。”“这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对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建设社会主义，是完全必要的，是非常及时的。”②“团结起来，为了一个目标，就是巩固无产阶级专政，要落实到每个工厂、农村、机关、学校。”③

“文化大革命”后期，毛泽东虽然认识到“文化大革命”中的一些错误，但他仍坚持认为“文化大革命”是“基本正确”④ 的，是为巩固社会主义制度、防止“变修正主义”⑤ 所必须的。

毛泽东的这些论断，很多都是建立在对于国内形势、特别是对于党内状况严重误判的基础上的，因而缺乏准确性和科学性，有的甚至是错误的。但以上无论是私下言论还是公开讲话，都清楚地表明毛泽东发动和领导“文化大革命”的根本出发点——巩固政权。笔者以为，对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的原因尽管有多种解释，同这个根本出发点比较，都不能不是次要的和服从的。

由此，可以用这样一种说法来概括毛泽东一生做的“两件大事”：一、夺取政权；二、巩固政权。这也印证了毛泽东上个世纪30年代讲过的一句名言：“世界上一切革命斗争都是为着夺取政权，巩固政权。”⑥

诚然，良好的动机并不意味着良好的效果。事实已经判明，“文化大革命”对于它的发动者和领导者来说，是一场历史性悲剧。但纵观新中国成立后27年的历史，虽然经历了种种曲折和失误，特别是遭受了长达10

① 《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390页。
② 《人民日报》1968年11月2日。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37页。
④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488页。
⑤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413页。
⑥ 《今年的选举》（1933年9月6日），《红色中华》1933年9月6日。

年的“文化大革命”的严重挫折，作为执政的中国共产党没有被摧毁，并且还能继续保持其领导地位，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的根基仍然保存着，国家仍然保持统一并且在国际上发挥重要影响。“党、人民政权、人民军队和整个社会的性质都没有改变。”①

从这一点上说，毛泽东长期以来巩固政权的夙愿，在经历了27年的风风雨雨之后，毕竟没有“付诸东流”。其间他所留下的无论是成功的经验还是失败的教训，都成为后来党和人民继往开来、持续奋斗的宝贵财富。同时，事实也无可辩驳地证明：毛泽东领导下的“党和社会主义制度具有伟大而顽强的生命力”。②

以上所述毛泽东的五个未了“情结”，包含以史为鉴，防御外侵，工业强国，贴近百姓和巩固政权等内容，反映了自上个世纪中叶以来，他为了保持来之不易的人民政权，为了国家富强、人民幸福和民族振兴，锲而不舍、顽强追求的一个侧面。其中无一不贯穿着他强烈而持久的执政忧患意识。至于在领导党和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毛泽东的失误甚至严重错误，终归是在不断探索的过程中发生的挫折。“拿他的功和过来说，错误毕竟是第二位的。他为中国人民做的事情是不能抹杀的。从我们中国人民的感情来说，我们永远把他作为我们党和国家的缔造者来纪念。”③

今天，可以告慰毛泽东等老一辈革命家的是，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新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继承老一辈革命家的遗志，与时俱进，继往开来，“13亿中国人民大踏步赶上了时代潮流，稳定走上了奔向富裕安康的广阔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充满蓬勃生机，为人类文明进步作出重大贡献的中华民族以前所未有的雄姿巍然屹立在世界东方。”④

（作者安建设，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二编研部巡视员、研究员）

①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②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③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344页。

④ 胡锦涛：《在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3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5页。

略论毛泽东的农业现代化思想及实践

戚义明

党的十七大报告提出要“统筹城乡发展”，“走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① 十七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也指出要“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②。我们知道，包括农业现代化在内的“四个现代化”的目标，是由毛泽东提出、周恩来1964年12月在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时正式宣布的。在民主革命时期、社会主义改造时期以及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毛泽东对农业现代化（或近代化）有很多思考，这些思考是毛泽东现代化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回顾毛泽东关于农业现代化的主要思想及实践，对于我们今天更好地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发展现代农业，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民主革命后期：明确提出革命胜利后实现工业化和农业近代化（或现代化）的发展方向和目标

笔者通过查阅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等人的著作、年谱等文献发现，从20世纪30年代开始，以毛泽东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人开始使用“近代化”这个词，个别时候也使用“现代化”这个词；从1945年后，他们开始比较密集地使用“近代化”这个词；在新中国成立前后，他们往往将“近代化”和“现代化”作为同义词交替使用；后来渐渐规

① 胡锦涛：《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23页。

② 《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20页。

范为使用“现代化”而不再使用“近代化”。

以毛泽东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人之所以会在1945年后比较密集地使用“近代化”这个词，与毛泽东《论联合政府》一文的发表有关。进入1945年，我们国内形势出现可喜的发展势头，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敌后抗日根据地军民继续展开局部反攻；世界反法西斯战场的形势也令人振奋。中国人民打败日本帝国主义的日子已指日可待。在这个历史时刻，人们期待已久的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延安召开。4月24日，毛泽东向七大提交了经六届七中全会讨论通过的《论联合政府》的书面报告。在这个报告中，毛泽东第一次提出了“农业近代化”的目标。他指出：“在新民主主义的政治条件获得之后，中国人民及其政府必须采取切实的步骤，在若干年内逐步地建立重工业和轻工业，使中国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中国工人阶级的任务，不但是为着建立新民主主义的国家而斗争，而且是为着中国的工业化和农业近代化而斗争。”① 如果说，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论》第一次系统、完整、科学地阐述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性质和前途等重大问题，那么《论联合政府》则进一步指明了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建设新中国的目标任务。此后，“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以及“中国的工业化和农业近代化”这样的词句，成为毛泽东以及其他中央领导人讲话中的常用语。如1947年12月25日，毛泽东在中共中央召集的会议上作《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的报告时明确指出：“中国人民的任务，是要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日本帝国主义被打倒以后，在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完成新民主主义的改革，实现国家的统一和独立，由农业国变成工业国。”② 1949年3月5日至13日，在中国革命即将取得全国胜利的前夜，中共七届二中全会在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村举行。会议明确指出了中国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方向。

农业的“近代化”是相对于“古代化”而言的。1949年3月5日，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上作报告时讲到胜利后的经济政策时分析道：“中国已经有大约百分之十左右的现代性的工业经济，这是进步的，这是和古代不同的。”“中国还有大约百分之九十左右的分散的个体的农业经济和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081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245页。

手工业经济，这是落后的，这是和古代没有多大区别的，我们还有百分之九十左右的经济生活停留在古代。”① 也就是说，中国古代农业的主要特征是其分散性和个体性。据此，1949年6月30日，毛泽东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中还提出了“农业社会化”这个命题。他说：“农民的经济是分散的，根据苏联的经验，需要很长的时间和细心的工作，才能做到农业社会化。没有农业社会化，就没有全部的巩固的社会主义。”② 因此，在毛泽东看来，要实现农业的近代化，主要的任务就是改变农业的分散性和个体性特征，实现农业的社会化大生产。

废除封建土地所有制，实现“耕者有其田”，这是实现农业近代化（或现代化）的前提条件。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上指出：“古代有封建的土地所有制，现在被我们废除了，或者即将被废除，在这点上，我们已经或者即将区别于古代，取得了或者即将取得使我们的农业和手工业逐步地向着现代化发展的可能性。”③ 这里，毛泽东使用了“现代化”这个词，从现在掌握的文献资料看，这是毛泽东第一次使用。显然，这里的“现代化”是作为“近代化”的同义语使用的。不管是“近代化”还是“现代化”都是相对于古代而言的。因为封建的土地关系压抑了农民的积极性，束缚了农业生产力的发展。而通过土地革命将土地从地主转到农民手里，就解放了农业生产力，“从而造成将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的可能性”④。

通过发展各种合作社走向农业集体化，是实现农业近代化（或现代化）的发展方向。在毛泽东看来，将地主的土地收归农民所有，这仅仅是第一步，还是没有改变农业的一家一户的分散的个体生产的性质，生产力还是受到束缚。“克服这种状况的唯一办法，就是逐渐地集体化；而达到集体化的唯一道路，依据列宁所说，就是经过合作社。”⑤ 当时在解放区的一些农村，农民们已经自发地在自愿原则下组织起各种初级的合作社，如变工队、互助组、换工班之类，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和粮食产量的增加。毛泽东认为，合作社带有社会主义性质，代表了农业现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30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77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30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074页。
⑤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931页。

代化的前进方向，应当尽量推广。他在七届二中全会上更是明确指出："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百分之九十的分散的个体的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是可能和必须谨慎地、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它们向着现代化和集体化的方向发展的，任其自流的观点是错误的。"① 当然，在全国的解放战争还未完全胜利的情况下，进行土地革命、将土地由地主所有变为农民个体所有，仍然是我们当时的主要任务。互助合作社，在民主革命时期还只是一种发展趋势和方向，还没有变成一种现实的任务。大规模地组织合作社成为一种现实的迫切任务，是在新中国成立之后。

二、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在农业社会化的步骤上，提出先搞合作化、再搞机械化，以与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步骤相适应

农业要实现社会化大生产，就必须实行集体化规模经营和机械化耕种。在集体化和机械化的步骤上，建国初期，我们党一开始认为集体化要以机械化为条件，要先实行机械化，再实行集体化。这是受苏联模式的影响。苏联模式就是先搞机械化，后搞集体化；依靠政权力量，强制消灭富农经济，一举实现全盘集体化。但是这种模式并不完全符合我国国情。早在民主革命时期，在我国一些搞过土地改革后的农村，就个别出现了劳动互助社、耕田队甚至生产合作社等农业生产互助团体，只是当时没有大规模推广。新中国成立后，我们党开始广泛地组织农业生产互助组，并且在互助组的基础上开始成批地组织农业生产合作社，截至1951年底，全国已经有300多个农业生产合作社。事实证明，初级形式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的产量，一般皆超过同样土地的单干户和一般互助组的水平。这说明，在中国当时的条件下，即使没有先进的农业机械，只要出于农民自愿，也能在一定程度上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逐渐产生了先搞合作化、后搞机械化的农业现代化设想。1951年夏，毛泽东在同刘少奇、刘澜涛、薄一波等谈合作化问题时提出：既然西方资本主义在其发展过程中有一个工厂手工业阶段，即尚未采用蒸汽动力机械、而依靠工场分工以形成新生产力的阶段，则中国的合作社，依靠统一经营形成新生产力，去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32页。

动摇私有基础，也是可行的。① 1953年2月25日，毛泽东在南下考察途中，了解了一些地方的农业互助合作情况后说："看来，农业不先搞机械化，也能实现合作化，中国不一定仿照苏联的作法。"② 1953年11月4日，在第三次全国农业互助工作会议结束前夕，毛泽东在同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副部长陈伯达、廖鲁言谈话时指出："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现在是既需要，又可能，潜在力很大。"③ "对于个体经济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搞互助合作，办合作社，这不仅是个方向，而且是当前的任务。"④ 随着1953年下半年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提出，农业合作化的步伐加快，向着更广、更高的阶段发展。

在1953年11月4日的谈话中，毛泽东说："做一切工作，必须切合实际，不合实际就错了。切合实际就是要看需要与可能，可能就是包括政治条件、经济条件和干部条件。"⑤ 当时搞合作化的可能性在于：1、新中国是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有搞合作化的政治条件；2、在土地革命完成之后，获得土地后的广大农民有搞互助合作的愿望；3、我们共产党人从民主革命时期一直到建国初期有搞互助合作的经验。

在毛泽东看来，农业的社会化走先搞合作化、后搞机械化的路子，除了具有可能性外，更关键的是具有现实必要性和紧迫性。在新中国成立初期，我国的工业基础还很薄弱，农业机械化水平还很低；可是工业化的发展客观上又要求农业社会化要有相应的发展。"为了完成国家工业化，必须发展农业，并逐步完成农业社会化。"⑥ 这是因为，个体的分散的小生产条件下，我国商品粮和工业原料的生产水平满足不了大规模工业化的需要；同时农业上大规模机器的使用，也"只有在农业已经形成了合作化的大规模经营的基础上才有使用的可能，或者才能大量地使用"⑦。因此，毛泽东1955年7月31日在中共中央召集的省委、市委、自治区党委书记

---

① 参见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191页。

② 参见《毛泽东传1949—1976》（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246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1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4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1页。

⑥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07页。

⑦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2页。

会议上强调指出："社会主义工业化是不能离开农业合作化而孤立地去进行的"，不解决合作化问题，"我们的社会主义工业化事业就会遇到绝大的困难，我们就不可能完成社会主义工业化"。① 总之，在毛泽东看来，在废除封建土地地主所有制之后，搞合作化是实现农业社会化的必要步骤，是实现工业化的必要条件。

从实际效果来看，从1951年冬毛泽东主持制定第一个农业互助合作决议，到1956年底合作化的完成，我们对分散、落后的个体农业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总共用了5年的时间。在这个过程中，特别是1955年下半年后，出现了过急过快的毛病。但是，从总体上说，这场合作化运动是促进了农村生产力的发展，没有引起社会震荡，没有出现像苏联集体化过程中出现的粮食减产现象，反而连年增产。同时，在集体经济的基础上，办了很多单家独户的个体农民根本办不了的事，如在全国普遍开展的规模不等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等。同时，农业的集体化也为农业的机械化和科学种田创造了有利条件。这些，都使得我国的农业生产在由落后的小农经济向现代化农业方向发展的道路上前进了一大步。

三、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明确提出包括农业现代化在内的"四个现代化"的目标；提出"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

（一）从"工业农业并举"的方针到"四个现代化"目标的提出

新中国的工业基础非常薄弱，在新中国成立初期，我们将重工业作为工业建设的重点，优先发展生产资料的生产，这是必要的，但同时也不能忽视农业和轻工业的发展。因此，在建设问题上，就存在一个在国民经济中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地位比例关系问题。1956年4月25日，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作《论十大关系》的讲话，其中第一大关系就是农、轻、重的关系。他指出，必须处理好农轻重发展不平衡的问题，更多地发展农业和轻工业，这样可以更快地增加资金的积累，可以更多更快地发展重工业。② 1957年2月27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上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讲话中，在谈到中国的工业化道路时又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1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4—25页。

再次指出“必须充分注意发展农业和轻工业”，提出“发展工业必须和发展农业同时并举”。① 1957年10月9日，毛泽东在中共八届三中全会上讲到农业与工业的关系时，又再次强调：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同时，“必须实行工业与农业同时并举，逐步建立现代化的工业和现代化的农业。”指出：“过去我们经常讲把我国建成一个工业国，其实也包括了农业的现代化。现在，要着重宣传农业。”② 这里，毛泽东实际上是在提出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目标的基础上，进一步强调了农业现代化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

在1957年2月27日《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中，毛泽东还指出，我们人民民主专政的目的是“为了保卫全体人民进行和平劳动，将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③。1957年3月12日，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又再次提到“我们一定会建设一个具有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④。这个说法后来逐渐演变为“三个现代化”的说法。后来，1959年底至1960初，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提出：“建设社会主义，原来要求是工业现代化，农业现代化，科学文化现代化，现在要加上国防现代化。”⑤ 这样就完整提出了“四个现代化”的目标。“四个现代化”目标的提出，也进一步明确了农业现代化在经济建设中的重要地位。

（二）将现代化机械和农具改良有机结合起来的农业机械化道路

农业机械化和农业的集体化是农业实现社会化大生产的两个重要方面，农业的机械化属于技术革命层次，农业的集体化则属于生产关系革命层次。同时，农业机械化也是农业现代化和农业生产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正如毛泽东所说：“什么是生产力呢？除人力以外就是机器。”⑥ 因此，在对个体农业集体化的生产关系改造完成之后，毛泽东开始将注意力更多的放在农业机械化上。1956年1月23日，中共中央政治局通过的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41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10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07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68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16页。
⑥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16页。

《1956 年到 1967 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就提出要“推广新式农具”，“随着国家工业的发展，逐步地实行农业机械化”。① 1959 年 4 月 29 日，毛泽东写了一份《党内通信》，主要谈农业问题，他在信中提出“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②。10 月 31 日，他在给新华社社长、《人民日报》总编辑吴冷西的关于发展畜牧业问题的信中又提出：“用机械装备农业，是农、林、牧三结合大发展的决定性条件。”③ 1959 年下半年，根据毛泽东在中共八届八中全会上的建议，农业机械部正式成立，对实行农业技术革新和发展农业机械工业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值得一提的是，毛泽东所说的农业机械化，不仅仅是生产工具的机械化。他在 1959 年 4 月指出：“提到机械化，用机械制造化学肥料这件事，必须包括在内。逐年增加化学肥料，是一件十分重要的事。”④ 因此，除了直接的农用工具的机械化外，农业机械化还体现在像化肥生产这样为农业服务的行业和部门的机械化水平上。

关于农业机械化的进程，毛泽东在 1959 年 4 月 29 日的《党内通信》中曾提出一个时间表：“要有十年时间”，“四年以内小解决，七年以内中解决，十年以内大解决”。⑤ 农业机械部成立后，他在给吴冷西的信中还认为“农业机械化的实现，看来为期不远了”⑥。但随着对形势认识的不断深化，毛泽东对实行农业机械化的艰巨性有了更加清醒的认识。1959 年底至 1960 年初，他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曾说过：“我们要实现全盘机械化，第二个十年还不行，恐怕要第三个十年以至更长的时间。”⑦ 事实上，要在我们这样一个有着几千年手工小农经济历史的农业大国全面实行农业机械化，决不是一朝一夕的事，需要长期的几代人的艰苦努力。

也正由于认识到农业机械化任务的艰巨性和长期性，毛泽东在强调农业机械化发展任务的同时，还强调要提倡半机械化和改良工具，将之视为

---

① 《人民日报》1956 年 1 月 26 日。
②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49 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01 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49 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49 页。
⑥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01 页。
⑦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25 页。

机械化的一种补充。比如，1958年3月20日，他在成都会议上讲话时指出："改良农具运动应该推广到一切地方去，它的意义很大。这是个伟大的革命，是个技术革命的萌芽，它有伟大的意义，它带着伟大革命的性质。几亿农民在搞这个事，这个事情一搞，并不亚于机械化。"① 他在这一天的讲话提纲中还写道："现代化机械与改良农具的对立统一。"② 对改良农具的推崇可见一斑。在毛泽东看来，在机械化水平不够时，半机械化、农具改良以及其他农业技术革新，都应该大大提倡，因为这有利于提高劳动生产率。在农业机械化的过程中，毛泽东也反对一味片面强调机械化的做法，而主张洋土并举、大中小并举；他认为在农业机械化的最初阶段即大机器还不够的条件下，搞半机械化和农具改良是一个行之有效因而值得提倡的好办法。

鉴于这种认识，在20世纪60年代初期，我们调整了农业机械化发展的步骤，把推广半机械化农具和发展小型动力机械提到了首要地位。1961年至1962年，国家每年拿出20万吨钢材制造小农具。从1960年到1964年上半年，农机系统共推广各种半机械化农具2000多万件。在发展农村动力机械方面，重视手扶拖拉机和小功率排灌机械、农副产品加工机械的推广应用，改变了只重视大马力动力机的倾向。③ 同时，第一机械工业部还大力发展化肥设备，支援农业生产。到1964年，累计生产10套年产2.5万吨合成氨设备；并与化工部联合研制了年产5万吨合成氨和8万吨尿素（以后实际年产6万吨合成氨和11万吨尿素）的成套设备，于1966年安装投产。④

四、简要结论

以上我们简略回顾了毛泽东在民主革命时期、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关于农业现代化的主要思想和相关实践。毛泽东对农业现代化的探索是基于这样一个现实：近代以来，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社会

① 毛泽东：《改良农具运动是一个伟大的革命》，《党的文献》1991年第6期。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7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113页。

③ 参见《当代中国》丛书编辑部：《当代中国的农业机械化》，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36—37页。

④ 参见《当代中国》丛书编辑部：《当代中国的机械工业》（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39—40页。

化大生产的农业相比，我国的农业是落后的。因此，在废除封建的土地所有制之后，我们更重要的任务是如何克服小农经济的个体性和分散性。在大规模的合作化运动完成之后，毛泽东认为，束缚农业生产发展的生产关系方面的障碍已经基本消除，下面的问题是怎样更快地发展生产力，于是农业技术改造和农业机械化成为重要目标。

总体上来说，在以毛泽东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中央集体领导下，我国农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条件发生了巨大变化，农业生产力取得了巨大发展。当然，在这个过程中，也有一些错误的教训，但都是出于尽快实现我国农业现代化的良好愿望，是好心犯的错误。发生这些错误的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在于，对实现农业现代化的艰巨性和长期性认识不足。

毛泽东的农业现代化思想及实践，给我们的重要启示是：1、社会化生产和规模化经营，是农业现代化的一个大方向，分散的个体的小农经济是没有出路的；2、在农业现代化的步骤和方法上，要从农村的实际生产力水平出发，从农村的实际生产条件出发，稳妥慎重进行。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农业生产在新中国成立前30年的基础上取得了举世瞩目的辉煌成就。当前，我国从总体上已进入了“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新的发展阶段，这是我们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好时机。我们要抓住机遇，既积极又稳妥、因地制宜地探索发展现代农业的方式，使我国的农业现代化水平跨上一个新台阶。

（作者戚义明，中央文献研究室杂志社助理研究员）

从“慎重稳进”到“稳定发展”

——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是怎样提出和制定对藏工作方针的

卢 洁

中国是多民族的国家，制定正确的民族政策，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实现国内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始终是我们的基本目标。如何将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问题的基本原理与中国民族问题的实际相结合，根据党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历史任务，针对各民族地区不同的发展水平和特殊条件，制定正确的工作方针，是做好民族工作，破解民族地区发展难题的最重要的前提。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制定的关于西藏“慎重稳进”的工作方针，使西藏和平解放的目标得以顺利实现，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的残余势力得以肃清，西藏内部的团结得以加强，长期动荡的西藏社会得以稳定，并且使西藏的经济得到初步发展。经过对西藏上层耐心等待后，又顺利完成了民主改革，废除了封建农奴制，使百万农奴翻身获得解放。民主改革基本完成以后，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又适时地制定和实行了“稳定发展”方针，在经济上推动快速发展，使西藏农牧民的生活有了明显的改善；在政治上稳妥地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使西藏人民走上社会主义道路。“慎重稳进”和“稳定发展”方针的制定和实行并互为衔接，使西藏经济社会不断稳定发展，为西藏在改革开放新时期实现快速发展、跨越式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一、从全局上确立谨慎稳重地处理少数民族问题的大政方针

新中国成立前夕，中国共产党主持制定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明确规定：各民族一律平等，实行团结互助，反对大民族主义和狭隘的民族主义，禁止民族间的歧视、压迫和分裂行为；实行民族区域自

治；人民政府帮助各少数民族发展其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建设事业。这些成为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的基石。

新中国成立初期，处理好国内各阶级、政党、民族等各方面的关系，使天下大定，稳定社会秩序，顺利地实现土地改革，实现国民经济的基本恢复，成为中国共产党必须面对和解决的迫切问题。1950 年 6 月 6 日，毛泽东在党的七届三中全会上提出“不要四面出击”，“绝不可树敌太多，必须在一个方面有所让步，有所缓和，集中力量向另一方面进攻。”① 他要求以此为策略原则，处理好各方面的关系，实现政局安定和社会稳定。他特别提醒全党：“团结少数民族很重要。”“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改革，是一件重大的事情，必须谨慎对待。我们无论如何不能急躁，急了会出毛病。条件不成熟，不能进行改革”。② 这就在战略布局上和工作步骤上，对少数民族地区的改革作了部署和安排。

会后不久，1950 年 6 月 13 日，根据七届三中全会的精神和一些地区少数民族问题处理不够慎重引发的暴乱情况，中共中央发出由刘少奇起草、毛泽东修改审定的《中央关于处理少数民族问题的指示》。这个《指示》强调指出“今后更加谨慎地处理有关少数民族问题”，并从组织程序和组织纪律上，明确规定“少数民族问题必须遇事向上级报告和请示”，不许下级擅自处理，而“应集中由各中央局处理，重要的问题则报告中央处理”。关于少数民族的社会改革，《指示》提出“必须从缓提出”，“必须首先了解少数民族中的具体情况，并从各少数民族中的具体情况出发来决定当地的工作方针和具体工作步骤”。③ 这是新中国成立后中央制定的第一个关于少数民族工作的重要文件，对于促进全党更加重视民族问题，更加谨慎地处理民族问题，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特别是在土地改革问题上，明确了从全局上少数民族地区暂不进行土改的部署，这对于少数民族地区的稳定，起了积极作用。这一时期，关于少数民族工作，周恩来也强调“事情不能操之过急”，土地改革“慢一点搞，比

① 《毛泽东文集》第 6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75 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 6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75 页。

③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 2 卷，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219 页、第 220 页。

闯出乱子来要好得多”。① 当时主政西南的邓小平也提出西南少数民族工作“要采取非常稳当的态度”，“不盲动，不要轻率地跑去进行改革”，“要稳步地做，摸准情况前进”，“在少数民族地区做工作，一个重要的原则就是不准出乱子，不能把事情搞坏。”② 他总结西南少数民族工作的经验，提出要“采取谨慎稳重的方针”。③

总之，对少数民族地区的工作采取“谨慎”、“稳当”，“谨慎稳重”的方针，不能“操之过急”，在工作步骤和方法上要与汉族地区有所区别，以确保社会的稳定，成为建国初期全党在处理民族问题上的共识。这个关于民族工作的“一般”，成为处理西藏问题“个别”的基本依据。

二、从执行《协议》、进驻西藏开始提出“慎重稳进”的指导原则

西藏历史上一直保持着政教合一的封建农奴制度，经济、文化、社会十分落后。18世纪末，英帝国主义势力入侵西藏，与西藏上层统治集团相勾结，一直想把西藏变为其殖民地。西藏是中国大陆上最后解放的地区。在新中国成立前后，英美帝国主义一再插手西藏事务，与摄政达扎为首的西藏分裂势力沆瀣一气，积极谋划“西藏独立”。解放西藏，驱逐帝国主义势力，维护国家统一，巩固西南国防，成为一项紧迫的历史性任务。

早在筹划解放全中国的时候，毛泽东和党中央就对西藏问题有了深入的分析和把握。1949年2月3日，毛泽东在西柏坡同米高扬谈话时指出：“西藏问题也并不难解决，只是不能太快，不能过于鲁莽，因为，（1）交通困难，大军不便行动，给养供应麻烦也较多；（2）民族问题，尤其是受宗教控制的地区，解决它更需要时间，须要稳步前进，不应操之过急。”④ 这就是说，因为交通困难和民族问题、宗教问题交织，解决西藏问题不能鲁莽和操之过急。

---

① 《周恩来统一战线工作文选》，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92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164、165页。

③ 《邓小平西南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重庆出版社2006年版，第330页。

④ 师哲：《在历史巨人身边》，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380页。

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即着手部署解决西藏问题。1949 年 12 月，在访苏途中，他提出“进军西藏宜早不宜迟，否则夜长梦多”。1950 年 1 月 2 日，他在苏联致电中央、彭德怀并转邓小平、刘伯承、贺龙的电报中，最终确定将“进军及经营西藏的任务”交给西南局。他在电报中指出：“西藏的人口虽不多，但国际地位极重要，我们必须占领，并改造为人民民主的西藏”。①

经过一年多的政治争取、军事斗争和和平谈判，1951 年 5 月 23 日，在北京签订了《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即十七条协议（以下称《协议》）。《协议》的签订，标志着西藏问题和平解决。

《协议》是根据《共同纲领》规定的民族政策和西藏的实际而起草的，符合国家的根本利益，也符合西藏人民的根本利益。其主要内容是：西藏人民团结起来，驱逐帝国主义势力出西藏，西藏人民回到祖国大家庭中；西藏地方政府协助解放军进入西藏，巩固国防；在中央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下，西藏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对西藏现行政治制度，不予变更。达赖和班禅的职权予以维护。保护宗教信仰自由，发展西藏的农牧工商业。西藏地方政府应自动进行改革，中央不强迫，要采取与西藏领导人员协商办法解决。

《协议》的签订，成为西藏历史的转折点，将使西藏“永远摆脱帝国主义的羁绊和异民族的压迫，站起来”，② 回到祖国大家庭中来。但《协议》的签订还只是解决西藏问题的第一步。接着就要解决贯彻执行《协议》，实现“进军和经营”西藏的问题，使西藏在政治、经济、文化等一切方面，得到发展和进步，达到民族团结和共同繁荣发展的目的。

《协议》签订后，西藏的局势依然错综复杂。英美等帝国主义也在拉拢西藏地方政府中的分裂势力，亲政不久的达赖带领主要官员移居中印边界的亚东，称亚东噶厦；由代理摄政鲁康娃和洛桑扎西留守拉萨，组成拉萨噶厦。而西藏内部达赖集团和班禅集团长期失和，当时十世班禅长期客居青海。在这种情况下，执行《协议》，进驻西藏开展工作，其复杂性可

① 《毛泽东文集》第 6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6 页。

②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45 页。

想而知。

《协议》签订的当天下午，毛泽东在听取张国华进军西藏准备情况汇报时，明确指出："你们在西藏考虑任何问题，首先要想到民族和宗教这两件事，一切工作必须慎重稳进"。① 这段话与毛泽东在西柏坡时提出的解决西藏问题的考虑一脉相承，提出了人民解放军进军西藏的指导原则。

1951年6月13日，中央派张经武为中央人民政府赴藏代表，专程前往亚东，面交毛泽东给达赖的亲笔信和《协议》的副本，以争取达赖返回拉萨，执行《协议》。1951年8月18日，周恩来在审改中央致张经武的电报中指出："一切活动须采取谨慎方针，从长远利益着想，不宜急躁，尤忌操切从事"。② 几乎是同时，1951年7月15日，西南局书记邓小平通过进军支援司令部胥光义传达进藏工作的指示，他也明确指出："西藏工作的基本方针，应该紧紧掌握住一个'稳'字，一切问题的处理必须是稳步前进。就是说，要摸着石头过河，不要事事都想一下搞出伟大的成绩来。"③

"慎"和"稳"地处理一切问题，作为进军西藏的基本指导原则提出来了。

三、立足西藏实际，制定西藏工作长期"慎重稳进"的方针

人民解放军进驻西藏后不到半年，1952年3月，西藏地方政府中的分裂主义分子，利用我军立足未稳，组织非法的"人民会议"，起草请愿书，反对改编藏军，叫嚣要人民解放军撤出西藏，并组织包围中央代表的驻地，制造了拉萨骚乱事件。这是敌我在《协议》问题上的第一次公开的较量。正是在处理这次骚乱的过程中和之后，明确提出了"慎重稳进"的西藏工作方针。

1952年4月1日，毛泽东在审定《中共中央关于西藏工作问题的指示》稿中加写了一段重要的话："拉萨等地物价高涨，康藏公路短期难通，军队生产今年尚难自给，我们对西藏人民的物质福利一时尚难以有所

① 张国华：《西藏，回到了祖国的怀抱》，《人民日报》1962年10月25日。

② 《周恩来年谱》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172页。

③ 赵慎应：《张国华将军在西藏》，中国藏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63—64页。

改进。总之，我们在西藏的基础在目前和今后一年至两年内还是不稳固的。因此，我们在政治上必须采取极端谨慎的态度，稳步前进，以待公路修通、生产自给并对藏民的物质利益有所改进之后，方能谈得上某些较大的改革。”① 这里，毛泽东根据人民解放军入藏后的严峻形势，考虑在西藏立足和执行《协议》的步骤问题，明确提出“必须采取极端谨慎的态度，稳步前进”。

这个《指示》发出5天后，1952年4月6日，毛泽东为中央起草了《关于西藏工作的方针》②。这是关于西藏工作一个极其重要的文件，对人民解放军入藏后一个较长时期的工作目标、方针政策和策略步骤，对处理拉萨骚乱事件的原则等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和阐述，全面制定了“慎重稳进”的工作方针。

开宗明义，毛泽东首先提出西藏工作的目标，就是“使我军在西藏立于不败之地”，“也要准备对付坏分子可能率领藏军举行叛变，向我袭击，在这种时候我军仍能在西藏活下去和坚持下去”。这就是说既要在当前“站稳脚跟”，更要长期坚持，“立于不败”。这是毛泽东和中共中央制定关于西藏工作的方针策略的基点。第二，毛泽东分析了西藏在政治经济上与其他民族地区的不同特点，指出我军在西藏是处于完全不同的民族区域，惟有靠两条基本政策才能使自己立于不败，即生产自给和同内地及同印度打通贸易关系，才能解决我军生存的物质基础，最基本的立脚点是生产自给的问题。但这两个问题在短期内都不能解决。第三，鉴于目前没有全面实行《协议》的物质基础，也没有全面实行《协议》的群众基础，更没有全面实行《协议》的上层基础，毛泽东提出：勉强实行，害多利少；拖延下去，反而有利。由此，他进一步提出西藏工作的政策策略和工作步骤是：暂时一切照旧，将全部执行协议延缓下去，等待时机成熟再谈协议的全部执行问题，达到不流血地在多年内逐步地改革西藏经济、政治的目的。在这个过程中，只做生产、贸易、修路、医药、统战等好事，争取群众，以待时机成熟。第四，关于拉萨骚乱事件的处理原则和策略，毛泽东提出在政治上要采取攻势，责备示威和请愿是破坏《协议》的无理

①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61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6—229页。

行为，但在实际上要准备让步，等候条件成熟再全部解决。

鉴于西藏问题的特殊性和严重性，1952年4月8日毛泽东为中央起草给西南局和西藏工委的电报，明确规定："和藏方发生的政治、军事、外交、贸易、宗教、文化等交涉、商谈和处理事件，均集中由中央解决，西藏工委直接向中央报告"。"必须认识藏族问题的极端严重性，必须应付恰当，不能和处理寻常关系一例看待。"① 同年5月19日、12月29日，毛泽东又连续两次批示重申此项规定，责令遵行。② 这一规定本身凸现了"慎"和"稳"，同时从领导机制和工作纪律上保证了中央关于西藏工作"慎重稳进"方针和有关政策的贯彻落实。

从上面对关于西藏工作历史文献的分析疏理可以看出，毛泽东1952年4月6日为中央起草的《关于西藏工作的方针》，系统地、缜密地制定了西藏工作的方针政策，它与4月1日经毛泽东审改的《中共中央关于西藏工作问题的指示》、4月8日毛泽东为中央起草的给西南局和西藏工委的电报的内容相互贯通，层层递进，构成了"慎重稳进"方针的完整内涵和工作部署。此后，在有关西藏工作的文件中开始出现贯彻执行"慎重稳进的总方针"的表述。这也标志着真正意义上"经营"西藏的工作开始了。

慎重初战，首战必胜，是毛泽东一贯的主张。在提出"慎重稳进"的方针和有关政策后，毛泽东具体指导处理拉萨骚乱事件。通过做工作，西藏地方政府宣布取缔非法的"人民会议"，撤销骚乱的幕后策划者鲁康娃和洛桑扎西代理司伦职务。西藏工作贯彻"慎重稳进"的方针，使西藏的紧张局势安定下来，工作从被动转为主动。

此后，毛泽东在与西藏上层人士的谈话中反复阐释西藏工作"慎重稳进"的方针政策，提出《协议》可以"慢点执行"。在同达赖和班禅的谈话中，他反复从思想方法上强调中央帮助西藏"是不能性急的，性急反倒慢了，不性急反倒会快。"③"慢慢地来，不要急，一切事情，慢慢地搞通

①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66页。

②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84页、第93页。

③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110页。

再办是有好处的。”① “条件不成熟，好事办成了坏事”②。对西藏的发展问题，他强调要使西藏“逐步发展”，“长期建设”，“必须使西藏在经济上、文化上和人口方面发展强大起来，才是我们对西藏的真正的帮助。”③这充分体现了“慎重稳进”的思想。

四、贯彻执行“慎重稳进”方针，一再推延西藏改革时间，最终顺利实现西藏的民主改革

解决西藏的发展问题，最根本的问题还是变革其社会制度。中共中央考虑到西藏地方的特殊情况，对西藏的改革，一直采取放慢步骤和耐心等待的方针。在这个过程中，毛泽东考虑从西藏的实际出发，借鉴内地对资本家实行赎买政策的成功经验，对西藏上层贵族实行更为宽大的政策。

1954 年 12 月，康藏、青藏两条公路相继通车，密切了西藏与内地的联系，初步解决了物资供给问题。1955 年国务院作出关于帮助西藏地方进行建设事项和交通运输问题的决定。同年还成立了西藏自治区筹委会。在这种情况下，中共中央开始酝酿西藏的改革问题。

1956 年 4 月，四川藏区发生叛乱，直接引起西藏上层的不安。他们开始怀疑中央的政策，西藏是否会很快实行改革。同年 7 月，毛泽东在听取李维汉等关于甘孜、凉山两个自治州改革和平乱问题的汇报时指出，“民主改革是必要的，改革的决心是正确的。但是，我们是有缺点的。缺点就是：协商不够、听意见不够、准备不够、让步不够、灵活性不够”。④ 为此，1956 年 9 月 4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西藏民主改革问题的指示》，明确指出，“西藏实行改革的条件还没有成熟，我们的准备工作也绝不是一两年内能够做好的。因此，实行民主改革，肯定不是第一个五年计划期内的事，也可能不是第二个五年计划期内的事，甚至还可能要推迟到第三

①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122 页。

②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114 页。

③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111 页。

④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153 页。

个五年计划期内去。”“现在还必须等待。”①

这时，恰逢纪念释迦牟尼涅磐2500年，达赖和班禅赴印度参加纪念活动。西藏上层分裂分子利用达赖赴印度之际，策划骚乱。针对印度境内藏独势力和国际反华势力对达赖的拉拢，1956年11月29日，周恩来在印度同达赖谈话，转告达赖西藏现在不谈改革。同年12月16日，毛泽东在审阅中央关于西藏可能发生暴乱的对策问题给西藏工委的指示稿时，加写了一段文字，明确西藏的社会改革“中央认为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是不能实行的，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也还要看情况如何才能决定。”② 并要求把到1962年“六年内不改革”的方针在党内在藏族上层普遍传达。但毛泽东同时指出：“但如果受外国指挥的反革命分子不通过协商而一定要通过反叛和战争破坏十七条协议，把西藏的情况打烂，那就有可能激起劳动人民起来推翻封建制度，建立人民民主的西藏”。③ 1956年12月30日和翌年1月1日，周恩来在印度两次同达赖谈话，转达中央确定的西藏“六年内不改革”方针。两个月后，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中，在党内明确了西藏“六年内不改革”方针。④

为贯彻执行“六年内不改革”方针，纠正西藏工作中出现的过急的偏差，1957年3月，邓小平主持中央有关部门和西藏工委负责人参加的中央书记处会议讨论西藏问题，决定驻藏人员、机构、事业、财政大下马。⑤ 1957年5月14日，中共中央发出《对西藏进行民主改革和收缩方针的指示》⑥，缓和了西藏的紧张局势。

在实行收缩方针的同时，毛泽东也一再提醒“西藏要准备对付那里的

---

①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西藏工作文献选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183页。

②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158页。

③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158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7页。

⑤ 《中国共产党西藏历史大事记》第1卷，中共党史出版社2005年版，第107—108页。

⑥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西藏工作文献选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197页。

可能的全局叛乱。”“只要西藏反动派敢于发动全局叛乱，那里的劳动人民就可以早日获得解放，毫无疑义。”① 他还指出“总要来一次总决战，才能彻底解决问题”。②

1959 年 3 月，西藏上层反动集团发动武装叛乱，公开宣布“西藏独立”。中央果断地平息叛乱，解散西藏地方政府，并就势进行民主改革，在西藏废除了封建农奴制度。

五、在基本完成西藏的民主改革后，适时实行“稳定发展”的方针，最终使西藏走上社会主义道路

在西藏平叛改革之初，毛泽东就指出：“第一步，走民主的道路。第二步是走社会主义的道路”。③ 平叛和民主改革进行了近两年。到 1960 年底，西藏基本上完成了民主改革，西藏社会实现了历史性的大变革。接下来，在西藏是一鼓作气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搞合作化，并兴办人民公社，还是先稳定一个时期，等条件成熟时再走“第二步”，成为一个需要明确选择的问题。

1960 年，由于内地农村人民公社急于过渡，“共产风”泛滥，再加上连年自然灾害，以及中苏两国关系恶化，国家经济出现严重困难。为了遏制“共产风”，稳定农村生产秩序，恢复粮食生产，毛泽东下决心调整人民公社的体制。在 1960 年夏召开的北戴河工作会议上，他提出：“‘三级所有，队为基础’至少五年不变，搞一个死规定，五年以后再说。一定要有个人所有制的部分，给社员留一点自留地”。④

1960 年 11 月 3 日，中共中央发出周恩来主持起草、毛泽东修改审定的《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⑤，强调生产队为基础的公社三级所有制必须在一个长时期内稳定下来，至少 7 年不

---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7 卷，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286 页。

②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170 页。

③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204 页。

④ 《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1089 页。

⑤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3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660—676 页。

变，一心一意发展农业生产。这是在当时历史条件下一次重大的农村政策的调整，最重要的是提出和规定了生产关系长期不变的原则。《紧急指示信》的酝酿和形成，为制定平叛改革后西藏工作的方针政策提供了基本的思路。

1960年8月31日，周恩来与贺龙、习仲勋等同阿沛·阿旺晋美谈话时，提出：西藏不管互助组也好，联组也好，要坚持一个时期，把生产搞好，不要急于搞合作社，不要急于搞内地的一套。要使群众情绪安定下来，稳定一个时期，搞好生产。① 同年12月5日，周恩来同张国华、杨静仁谈西藏问题，进一步提出：土地证要坚决发下去。西藏民主改革后的所有制至少四年不变。不要急于搞人民公社，今后条件成熟了再说。主要是保护劳动力、发展生产，这是一切的一切。你们应多想些办法，叫人安定一个时期，使他们安定下来搞生产，使他们看到有希望。②

1961年1月5日，邓小平在中央书记处会议听取杨静仁等汇报西藏工作时，谈得更为透彻。他指出：西藏“要休养生息，改革后让农民生活天天向上”，要接受内地的教训。不能采取掠夺性政策，竭泽而渔，政策要让农民富起来。他明确提出西藏改革后的工作要防“左”防急，要稳，“合作社五年内不搞，让农户富起来”。“现在不考虑社会主义改造”。③他布置李维汉主持搞个指示，管它五年，关于西藏工作今后不再开会讨论方针，使方针政策稳定下来。

1961年1月23日，毛泽东在同班禅谈话中，更加明确地阐述了西藏的民主改革后的方针政策。他指出：“第一是现在只搞互助组不搞合作社，搞互助组，发展生产，使农民安定下来，生活得到改善。你们那里同内地不同，是由封建农奴制度进到个体所有制，经过个体所有制要多长时间，以后再看。”“西藏社会制度经过改革，从封建农奴制度改变成了农民个体所有制，要安定一个时期。”④

经过充分酝酿和研究，1961年4月21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西藏

① 《周恩来年谱》中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346页。

② 《周恩来年谱》中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375—376页。

③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西藏工作文献选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243—244页。

④ 《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藏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220页、第222页。

工作方针的指示》，明确规定：民主改革基本完成以后，“西藏工作必须采取稳定发展的方针。从今年算起，五年以内不搞社会主义改造，不搞合作社（连试点也不搞），更不搞人民公社，集中力量把民主革命搞彻底，让劳动人民的个体所有制稳定下来，让农牧民的经济得到发展，让翻了身农奴群众确实尝到民主改革给他们带来的好处。”①《指示》还特别提出，一切政策力求稳妥，防‘左’防急，以便条件成熟以后实现社会主义改造。这标志着“稳定发展”作为西藏民主改革后相当一段时间的基本工作方针明确下来。

根据“稳定发展”的方针，西藏工委制定了《关于农村中若干具体政策的规定》等相关政策措施，保护和发展了西藏社会生产力，调动广大农牧民的生产积极性，使西藏的农牧业生产和各项建设事业稳步发展。至1965年，全区粮食总产量达到29.07万吨，民主改革后连续六年增产丰收，比民主改革前的1958年增长了66.1%。② 这些都为1965年9月西藏自治区的成立和西藏走上了社会主义道路。

六、几点思考和启示

第一，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在西藏和平解放后制定的“慎重稳进”工作方针，使西藏社会保持了长期的稳定，并实现了民主改革；在民主改革后，又适时地制定了“稳定发展”的方针政策，没有马上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而是在激烈的革命变动后采取保持个体所有制，保护和发展生产力的措施，最终使西藏走上社会主义道路。这是中国共产党解决民族地区发展问题的成功探索，也是中国共产党执政的成功经验。正如2001年7月19日胡锦涛在庆祝西藏和平解放5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的：毛泽东、邓小平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为西藏的发展进步做了开创性、奠基性的工作。③

第二，“慎重稳进”和“稳定发展”也成为中国共产党西藏工作的基

①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西藏工作文献选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254页。

② 《当代中国的西藏》上卷，当代中国出版社1991年版，第319页。

③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西藏工作文献选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592页。

本政策。实行改革开放后，中央高度重视西藏工作，在各个阶段适时制定提出了西藏发展的战略和措施，这些战略和措施，都是以“慎”和“稳”为基调的。改革开放之初，中央就提出在西藏要实行“比较长期稳定的方针”。由于各种原因，1989年3月，拉萨发生骚乱。在处理拉萨骚乱事件过程中，同年10月19日，中央政治局召开常委会讨论西藏工作，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提出西藏工作要紧紧抓住稳定局势和发展经济两件大事。① 2001年6月，中央召开的第四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又提出要实现西藏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的目标任务。这些都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慎重稳进”和“稳定发展”的方针的继承和发展。

第三，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始终从维护国家的统一、维护中华民族的大团结，维护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出发，处理西藏问题，为世世代代中国共产党人解决民族问题提供了基本立场。毛泽东曾经指出：“国家的统一，人民的团结，国内各民族的团结，这是我们的事业必定要胜利的基本保证。”② 只要我们始终坚持这样一个基本立场，我们就能抵御在民族问题可能出现的种种风险。

（作者卢洁，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一编研部副主任、编审）

① 《中国共产党西藏历史大事记》第1卷，中共党史出版社2005年版，第551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04页。

建国后国外毛泽东研究窥探

——以施拉姆为例

龚格格

国外毛泽东研究始于上世纪30年代，建国后，它作为一个世界范围的课题，逐渐进入研究的高涨和深入阶段。西方著名的毛泽东研究专家和毛泽东著作翻译家斯图尔特·施拉姆（Stuart R. Schram）成为这一时期国外研究毛泽东及其思想的代表人物之一，在国内外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施拉姆是英国伦敦大学政治系美籍教授。他曾师从中国学专家费正清先生学习和研究当代中国问题，对中共党史，特别是对研究毛泽东和毛泽东思想产生了浓厚的兴趣。1968年至1972年，他任伦敦大学东方与非洲学院政治系教授，兼任该院现代中国问题研究所所长、海外中国学杂志——《中国季刊》的主编等职务，专门从事毛泽东和毛泽东思想研究。他对推动世界范围内毛泽东研究的发展做出了一定的成就。1990年施拉姆退休返回美国，应聘在哈佛大学费正清研究中心主持英文版《毛泽东著作集》的编纂工作。该书共十卷，于2006年全部翻译完毕，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这是目前国外权威的英文版毛泽东文集。

本文试图对他关于毛泽东研究的主要学术活动、研究重点及其研究方法作点梳理。

一、施拉姆关于毛泽东研究的主要学术活动

2003年12月5—7日，在纪念毛泽东诞辰110周年之际，美国哈佛大学费正清东亚研究中心召开“毛泽东再认识（Mao：Re-evaluated）”的国际学术研讨会，会上特别表彰了施拉姆在毛泽东研究中的杰出贡献。综观施拉姆的毛泽东研究，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编撰大量有关毛泽东的著作和论文。施拉姆在研究毛泽东的历程中，著述颇丰。据不完全统计，他关于毛泽东研究的著作大约有20部，

论文约有40篇。其中国内曾出版过《毛泽东》以及《毛泽东的思想》两种著作，以及1993年由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的论文集《施拉姆集》。国内有学者曾高度评价施拉姆在研究、翻译毛泽东著作中所花费的巨大心血和所做的开拓工作，认为他对于西方学者了解、研究中国革命及其毛泽东思想做出了巨大贡献。

（2）20世纪80年代以来，施拉姆多次访华，与国内党史研究专家进行学术交流，与他们建立了深厚的友谊。1986年和1988年，他两次来到中央文献研究室，其中后一次，他专门向国内毛泽东研究专家逄先知请教有关毛泽东的读书生活和毛泽东的历史观等问题。

（3）施拉姆在兼任《中国季刊》主编一职期间，积极推动西方学者开展毛泽东研究。为纪念毛泽东诞辰100周年，在他的主持下，《中国季刊》1994年推出了“毛泽东百年”专栏，登载西方学者撰写的大量有关毛泽东研究的论文，他本人也发表两篇综述性和两篇评论性论文。其中《毛泽东百年：一个统治者的遗产》一文，分别从七个方面对毛泽东的政治思想做了概括。

（4）欧美研究毛泽东思想的学者分成右派、自由派和新左派三个学派，施拉姆是自由派的主要代表人物之一。自由派以占有材料为基础，着眼于理论框架的建构，促使西方毛泽东研究摆脱了描述性阶段，走向了分析研究的阶段，开创并持续推动了西方“毛泽东学”研究。西方毛泽东研究首先以新闻传记的形式出现，而自由派则推动了毛泽东研究从新闻传记向学术论证的转变。同时自由派围绕一些具体问题同右派和新左派展开论争，一定程度上推动了国外毛泽东思想的研究。

二、施拉姆对毛泽东的研究重点

施拉姆的毛泽东研究涵盖内容丰富、广阔，以下试图对其重点内容作点梳理。

1. 关于毛泽东思想研究

宏观方面，施拉姆对毛泽东的思想做了比较系统深入的思考，得出的一些结论在西方毛泽东研究领域获得较高的认同感，很多观点成为西方研究毛泽东思想的基础。

（1）重视毛泽东的个人思想研究

施拉姆把毛泽东作为中国共产党的领袖人物，作为中国现代历史上的

思想家、军事家，进而侧重于对毛泽东个人成长道路、思想发展历史进行研究，把毛泽东思想定义为三种内涵：一是毛泽东个人一生所想的；二是解放后《毛泽东选集》或另外的小册子、著作中公开发表的内容；三是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所构成的科学体系，即“集体智慧的结晶”。施拉姆是在第一种定义的基础上研究毛泽东思想的，这在国外毛泽东思想研究中有着广泛的代表性。

施拉姆的研究以毛泽东的个人思想为对象，实际上涉及以下三个方面的问题：一，把毛泽东思想研究同对毛泽东所处的特定社会历史条件的考察结合起来，全面反映毛泽东思想的全部内容。二，把毛泽东思想作为一个复杂的、动态的历史过程来研究，把毛泽东的早期思想以及后来的思想发展结合起来考察，探求他们的互动关系。三，这是国外“毛泽东学”的基础，国外毛泽东学形成是以传记研究和思想史研究的确立为标志的，其研究的基点就是毛泽东的个人思想。这样，可以通过考察一种传统或多种传统与个人对历史环境的估价的相互作用来思考个人思想是如何形成的，也可以把个人的思想作为理解个人行为和意图的钥匙。

可见，从研究对象上来看，施拉姆重视对毛泽东个人思想的研究，这不同于国内将“毛泽东思想”定义为“集体智慧的结晶”，并在此结论基础上开展的毛泽东思想研究。

（2）探讨毛泽东思想的来源

毛泽东思想的理论来源始终是国外学者论述最为广泛、争论最为激烈的问题。施拉姆思考了毛泽东思想同中国传统文化、列宁主义、马克思主义的关系，最终得出了比较客观准确的认识。

施拉姆认为毛泽东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代表，虽然受到西方近现代文化的影响，但在他的潜意识中，中国传统文化仍占统治地位。因此，毛泽东是一个传统中国文化的固守者，“中国化”的实际意义就是把马克思主义纳入传统中国文化的架构中。

60年代，施拉姆认为毛泽东的早期思想含有某种“天然的列宁主义”，即非常接近列宁主义的思想倾向，而后继承和发展了列宁主义。施拉姆认为，毛泽东对源出于马克思的列宁主义传统作出了三个方面的重大贡献：（1）社会主义革命和产业革命并不一样，它也包括改造人本身；（2）虽然有觉悟的和具有广阔历史眼光的领导人是必不可少的，但如果他们不愿倾听下面的呼声，这种领导人就会死气沉沉和腐化；（3）农民和

工人一样值得倾听他们的呼声，而且农民有能力参加创新社会。

施拉姆的这种观点，强调了毛泽东思想与列宁主义的继承发展关系，否定了毛泽东思想与马克思主义的联系，受到西方一些学者的批评。1977年，在《马克思主义者毛泽东》一文中，他承认“过分地强调了毛和马克思之间的鸿沟”，而实际上“毛泽东思想在许多方面更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的思想”。

施拉姆认为毛泽东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并且毛泽东在多个方面对马克思主义做出了创造性的丰富和发展。他指出：毫无疑问，毛泽东对革命的理论和实践都做出了重大贡献。也可以肯定，毛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因为他在他的思想中大量吸收了马克思和列宁的东西。如果说像马克思主义这样重要和有影响的系统思想是属于历史的，是由各个时代竭力追随马克思的人们创造出来的话，那么，毛泽东可以算得上我们时代的主要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之一。

最后，他得出结论：毛泽东不仅是一个中国人，刻有传统文化的深刻印迹，而且非常倾向于外来学者中党派色彩最强烈的思想。

（3）毛泽东思想形成和发展的历史轨迹以及其连续性问题

施拉姆提出了划分毛泽东思想发展阶段的两种方法。一种是“三分法”，即毛泽东及其思想可以划分为三个主要时期：1917—1935年为“雏形”时期，1937—1962年为“四分之一世纪的成就期”，1962—1976年为“最后阶段”。另一种是“六分法”，即“性格形成时期（1917—1927）”、“锻造武器的时期（1927—1936）”、“夺取政权的‘中国式’道路时期（1936—1947）”、“过渡时期（1947—1957）”、“不可思议的‘大跃进’时期（1957—1966）”和“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1976）”。国内有学者认为这种“六分法”是勉强的，理由不够充分。施拉姆认为，毛泽东的思想来源于历史，也决定着历史的进程，它是中国的政治、社会和文化不断变动的一种反映，同时，在中国革命的具体语境中，毛泽东的思想及其所产生的作用和影响，在贯彻执行的过程中是不断变化的。这一变化的各个阶段、每一个阶段中毛泽东的思想的实质以及这些思想的深远意义，它们对政治和社会变化与变革的作用是应该着力研究的方向。

关于毛泽东思想发展的连续性问题，施拉姆的认识经历了一个发展变化的过程。在1972年发表于《中国季刊》上的《从“民众的大联合”到“大联合”》一文中，他所持的是“没有连续性”的观点。他认为，毛泽

东在其早期著作中反映的思想被他的马克思主义时期，也就是1922年至1965年所覆盖，而在“文化大革命”中又浮现出来。据此，国外有学者推断出毛泽东青年和晚年时期的思想不属于马克思主义思想体系。后来，施拉姆承认他之前的这一观点是错误的，并对这一错误推断作出了澄清。他说，这一说法是曲解了他的意思。现在他认为，在毛泽东的思想中，从开始到最后，都存在着连续性的因素，但并不是说从20年代到70年代，他的思想基本上是不变的。

在不同的时期，毛泽东的思想既有一成不变的东西，也有不断变化的东西，无论变与不变，都不是简单的等同，即使是相同的观点，在不同时期也有不同的内涵。毛泽东的思想具有很强的实践性，因此他认为，必须紧密联系具体的政治环境来解释毛泽东的思想。毛泽东的理论和发展，从来都不是简单地对前有观点的引申，而是发展着的经验和变化了的政治环境，使他不断重新提出新的思想和观点。

由此他得出结论，随着中国革命实践和历史条件的变化，毛泽东的思想形成和实施过程可以分为不同的时期和阶段，就基本原则和整体而言，毛泽东的思想是连贯的，但其中也存在着断裂和矛盾。

2. 关于毛泽东生平研究

毛泽东的生平历来都是国外学者较为关注的热门主题，施拉姆根据掌握的文献史料，对毛泽东作出了一些合乎历史事实的评价，并从他的角度理解和分析了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现象。

（1）对毛泽东的历史地位以及他在中国革命中的作用进行了比较客观公正的评价。

施拉姆说：“毛泽东是一位世界性的人物。在我们这个世纪里，毛泽东已经比任何人更深刻地影响了人类的多数。毛是我们时代的巨人。”在他看来，毛泽东是一位具有世界影响的历史人物，在20世纪有影响的人物中很少有人能超过毛泽东。

施拉姆认为，中国革命是在世界历史上占有极重要地位的一场社会革命。这场革命的方向，实质上是由既是理论家又是革命家的毛泽东决定的。离开毛泽东，既不能理解中国革命的历史，也不能认识中国的现在和未来。毛泽东领导的中国革命不仅改变了中国历史的发展方向，而且对整个世界历史的发展也有着积极的意义。

施拉姆指出，彻底地改造旧中国，把中国人民蕴藏的无穷力量解放出

来，恢复中华民族在世界上应有的地位，这是毛泽东对自己人民的最大贡献。毛泽东在中国条件下运用马克思主义，使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为中国人民指出了一条通往胜利的独特道路，这是他在理论上和实践上的最大成就。

施拉姆认为，毛泽东晚年虽然犯有错误，但他的形象是正面的。施拉姆主张应全面、客观、公允地评价毛泽东的一生。他在《如何评价毛泽东》一文中指出：毛泽东提出过大胆的、建设性的意见，同时也毫不犹豫地否定过自己的意见；虽然他的统治付出了代价，但他的确在许多方面将中国推向了前进。

国内有学者认为，施拉姆对于毛泽东评价的方向是正确的，在这些方面，他还曾为澄清国外某些中国问题研究者的论断失实和误解，做了大量的工作。

（2）关于对毛泽东“个人崇拜”现象的评价

1943年3月20日，中央政治局会议决定，毛泽东为政治局主席，书记处“会议中所讨论的问题，主席有最后决定之权”，毛泽东的政治地位得以合法化。由此，施拉姆认为：“对毛崇拜的进一步表现可以从1943年底到达延安的劳动英雄致敬电看出，他们称呼毛是‘中国人民的救星’云云。”

在《毛泽东》一书中，他说：“1966年8月以后，中国人又朝一个方向前进了一步，这和马克思主义没有任何关系，即使在50年代早期的苏联也没有过先例。我已说过，这就是不仅认为毛的思想具有神效，而且认为刊登毛思想的物体——小小的红塑料皮的《毛主席语录》——也具有神效。”施拉姆还将1966年9月4日《人民日报》与1952年11月7日《真理报》进行比较，在两份同等级别党报的六个版面上，毛泽东的名字在《人民日报》上出现280次①，斯大林的名字在《真理报》出现99次。1966年10月1日《人民日报》上，毛泽东的照片占了整个一版，而当年斯大林的照片只占《真理报》四份之一的版面。由此，施拉姆得出这样的结论：“对毛的崇拜已到了使斯大林相形见绌的程度。”

国内有学者对施拉姆的这些判断作出了深层次的分析，认为，施拉姆

① 据笔者统计，1966年9月4日《人民日报》上出现的“毛泽东”为103次，“毛主席”为192次。

把“个人崇拜”现象转化为理论问题，在一个相应的思维框架中“重现”社会现象的“意义”，最后不是对个人和文化进行评价，而是对政治体制的结构要素进行分析。在《是党的领袖还是天子：论毛泽东个人权力的基础与意义》一文中，施拉姆将“为什么会发生个人崇拜现象”之类的问题，转化为“毛泽东个人权力的合法性来源及其意义”这样更加深刻的理论命题，其目的也不再是罗列各种奇异的现象，而是力图在严格的政治社会学框架内，对此进行解释。施拉姆明确表明：“本文旨在阐明，毛泽东作为一位领袖，何以能在其晚年大大超越职权范围而凌驾于党之上，并结合此问题剖析中国1949—1976年及其以后国家权力的基础。”施拉姆认为，在列宁主义的政党理论中，“虽然党的领袖的权力，就他同整个党的关系而论，具有‘合法性’的性质，如果党的法规得到遵守的话。但是，这种权力与帝王神权或天命一样，也是意识形态上的（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原义），也是建立在信仰之上的。”“特别是在中国，毛泽东在全国人民的心目中，既是党的主席又是真命天子，……”。

3. 其他方面问题的研究

微观方面，施拉姆的毛泽东研究涉及到毛泽东与“文化大革命”的关系，毛泽东的诗词，毛泽东的政治、哲学、军事思想，毛泽东提出的群众路线和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社会的人民内部矛盾的思想，毛泽东与苏联的关系，毛泽东对于社会主义建设的“中国式道路”进行的有成效的探索等等，以下仅从毛泽东与“文化大革命”、毛泽东的诗词两个方面做点梳理。一方面，毛泽东与“文化大革命”的关系历来备受国外学者的关注，施拉姆在这个问题上也有大量的研究。另一方面，施拉姆对于毛泽东的诗词有自己一些独到的见解，可供我们借鉴。

（1）关于毛泽东与“文化大革命”

1981年6月，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决议作出了毛的一生的功绩远远大于他的过失的评价，提出“完整地、准确地理解毛泽东思想的主张”。施拉姆在此基础上对毛泽东思想进行了理性反思和重新评价，写出《毛泽东的思想》一书。在该书中，他对毛泽东与“文化大革命”的关系作出了判断和分析。他指出，“文化大革命”是毛泽东晚年的一项重大决策，这一决策由于考虑不当，导致了灾难性的结局。毛之所以要发动“文化大革命”，是为了要达到与官僚政治作斗争、鼓动群众参政以及强调中国要自力更生的目标。毛

的这一目标，总的说来是值得称道的。但是，毛为实现这一目标所采取的行动在很大程度上却自己拆了自己的台。

施拉姆认为，“文化大革命”绝不是毛思想和行动的顶峰和最高成就；毛也并不是因为年老糊涂和心理失常才发动“文化大革命”。“文化大革命”是毛一生所可能的而且完全合乎逻辑的结果。施拉姆认为，毛一贯强调政治和文化要比经济基础重要，而且这一观点在其晚年日益突出，毛不但认为人民群众可以在经济建设中发挥重大作用，而且有能力改造他们自身和周围的环境；毛对辩证法的理解带有浓厚的道家色彩，这一点妨碍了他对辩证法的全面理解。施拉姆认为，毛最终用“对立统一规律”取代了辩证法的其他两个基本规律，片面夸大了矛盾对立面的相互排斥和相互对立，毛的这一理论直接导致了打倒一切、废除一切的“文化大革命”观念。另外，施拉姆还指出，毛与农民的密切关系使他对农民的需求很敏感，但毛并没有充分意识到农民思想意识的落后一面；他没有能处理好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之间的关系。

另外，施拉姆还从毛泽东容易冲动的个性特征方面探讨了他发动“文化大革命”的主观方面的原因。

（2）关于毛泽东诗词

1964年2月，国内各主要报刊都发表了毛泽东主要写于建国后的10首诗。由于当时还没有正式的官方英语译文发表，因此，施拉姆撰写了《诗人毛泽东》一文，发表在《共产主义问题》第5期上，意为尽快使英语读者看到这10首诗。

他指出：“没有一位严肃的观察家会否认，可以从毛的诗中了解他的某些为人。毛选用传统形式写诗，以表明他立志在中国发挥继往开来的作用，这一事实本身就是意义重大的。不仅如此，毛泽东诗词的内容也总是揭示了他的个性，并常常包括明确的或者略作掩饰的政治主张。”① 他认为这10首诗包含了时事政治含义，可以从中看出那几年毛的态度中某些更为引人注目的见解。比如，对《到韶山》这首诗的评价，施拉姆提到“在这首诗的前言小注中，毛提醒读者他上次见到故乡湖南韶山冲是在1927年。当时湖南省正处于毛在其著名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

① 燕青山、易飞先编译：《施拉姆集》，天津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14页。

描述的全省动荡之中。”① 施拉姆认为“毛显然把农民对地主的反抗看作是中国共产主义胜利的出发点。”②

另外，在《毛泽东》一书中，施拉姆也多次转引这10首诗词。国内有学者认为，施拉姆采用了毛泽东诗词与毛泽东的政治、军事观点相互印证的研究方法，对毛泽东的多篇诗词以重大的政治军事事件为题材，以揭示他的政治和军事观点。他的这些研究是值得肯定的，但不够系统和深入。比如，他以《沁园春·雪》一词来印证毛泽东在《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策略》中提出的关于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思想。他认为：“1936年2月毛泽东所填的词《沁园春·雪》形象地流露出了他对这时候的整个观点，这种观点比1935年12月会议讲话那种政治性文章③所提出的看法更加引人瞩目，调子也更加和谐。”④

由此可见，施拉姆对于毛泽东诗词的研究有不同于国内学者的独特视角，并且据此得出了不同的结论，这些在一定程度上可以为国内研究所借鉴。

三、研究方法

进行人物及人物思想的研究无外乎做好两方面的工作，一是“材料”，二是“方法”。施拉姆之所以能在毛泽东研究方面取得一定的成果，与他注重对各种研究方法的学习，并且为他所用是分不开的，这一点也是值得国内学者借鉴和学习的。在这里，将他的主要研究方法作一点归纳。

1. 材料分析法

对有关毛泽东的材料进行搜集、编撰、整理和考证是国外毛泽东思想研究的一大特色。施拉姆的研究是这方面的典范。

首先，他重视原始材料的搜集。施拉姆编辑出版的《毛主席同人民的谈话》收入了中国进入社会主义时期以后的毛泽东的文献，主要是毛泽东1956年到1971年的谈话与书信，在国际学术界有广泛影响。施拉姆的

① 燕青山、易飞先编译：《施拉姆集》，天津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17页。

② 燕青山、易飞先编译：《施拉姆集》，天津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17页。

③ 指毛泽东在陕北瓦窑堡党的活动分子会议上所作的报告《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策略》，见《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2页。

④ ［美］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红旗出版社1987年版，第162页。

《毛泽东》之所以史实准确，资料详实，就是因为他广泛利用了第一手资料，特别是毛泽东本人的著作。仅毛泽东著作方面，他除了研究我国解放后出版的《毛泽东选集》外，还参考了毛泽东在《新青年》、《湘江评论》、《向导》、《红色中国》、《中央政治通讯》、延安《解放日报》等报刊上发表的文章，各解放区出版的各种版本的毛泽东著作和流传到海外尚未在大陆发表的毛泽东在党内的一些讲话等等。施拉姆在《毛泽东》一书中对一些史实进行比较和说明的注脚就有300多处。国内有学者认为《毛泽东》一书同中央文献研究室的《毛泽东传》一样，“‘记录’意识都很强，即使议论，也据可靠材料，故仍属于记录之作。”

其次，在搜集材料的基础上，十分重视对原始材料的考证和编辑。毛泽东思想研究的学术价值，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史料是否准确、资料是否翔实。施拉姆在此做了出色的努力。他曾与斯诺五次通信，只为核实毛泽东抗日战争时期说过的“我们为解放中国而战斗，绝对不是为了把中国交给莫斯科”。

2. 比较分析法

比较法是施拉姆进行毛泽东研究时广泛运用的方法。

在对待掌握的材料方面，他广泛利用西方、前苏联、日本、中国大陆、台湾、香港等地研究毛泽东和中共党史的著作和回忆录，对这些材料进行耐心细致的比较、鉴别和考证，力求材料准确、客观。

在分析论述方面，他进行纵向、横向两方面的比较。纵向的，他把毛泽东的理论和实践同中国的传统文化进行比较，重视毛泽东思想的民族特征，把毛泽东思想同先秦时期老子、庄子的思想、孔子的思想进行比较，同明清时期王夫之、颜元的思想进行比较研究。从而得出结论：毛泽东重视人的道德教育与道德实践主要来源于中国儒家传统。还把毛泽东的前期著作和后期著作进行比较。横向的，施拉姆将毛泽东同与其有可比性的人物进行比较，把毛泽东思想同马克思列宁主义进行比较，和同一时代其他人的思想进行比较。比如，他在其著述中涉及了毛泽东与邓小平的比较研究。他认为，毛泽东与邓小平的相同点表现为思想方法的一致性、历史地位的共同性、马克思主义者的共同性；二者之间的差异，主要表现是运用马克思主义方法上的差别、选择执政政策的方法和手段的差别、对社会主义认识上的差别及个人经历上的差别。

四、结 语

广泛收集材料，科学运用方法，施拉姆在毛泽东研究领域取得了较为丰富的成果，与此同时，也应该认识到他的毛泽东研究存在一些不足，比如，对材料的运用不够准确，由于意识形态的差异，所作的分析存在一些错误和偏差等。

党的十七大报告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坚持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这体现了党的理论的一脉相承的关系，同时也说明，研究历史能更好地服务现实。21 世纪毛泽东研究的拓展和深化，需要吸收借鉴国外研究的合理性因素为我所用，对其局限性加以批判性反思，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注入新的活力。

（作者龚格格，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助理馆员）

从毛泽东关于理论宣传工作的科学思想谈新时期党的文献宣传创新

桑月鹏

中国共产党历来重视思想建设，重视理论研究与宣传教育工作。无论是战争年代还是和平建设时期，无论是夺取政权还是巩固政权，无论我们的事业是顺利还是困难。我们党的政治主张，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都是通过党的宣传工作来武装全党和教育、引导人民的。毛泽东在他一生的思想、实践活动中，更是注重宣传教育工作，对党的理论宣传工作有许多重要的论述。这些重要思想和论述，对于指导中国革命和建设事业，发挥了重要作用。党的文献编辑、研究和宣传，是党的思想理论建设的基础性工作。党的文献宣传工作，是党的文献事业和党的理论宣传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如何在新世纪、新阶段、新任务的情况下，使党的文献工作更好地为党的工作大局服务，在加强党的文献编辑、研究工作的同时，加大宣传力度，创新宣传形式，力求宣传效果，对我们党的文献工作者来说，是一个重要的任务。据此，深入研究和认真领会毛泽东关于理论宣传工作的科学思想和重要论述，对我们今天做好党的文献宣传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一、毛泽东关于党的宣传工作的实践与重要论述

（一）丰富的宣传工作实践

毛泽东不仅是杰出的政治家、理论家和军事家，而且是杰出的宣传家。从一名普通的农家子弟到东方大国的领袖，毛泽东走过了极其漫长而艰辛的道路，在他的政治生涯中，宣传活动一直是他最有力的武器，是他革命生涯中辉煌的一页，他一生的革命活动是和他的宣传实践活动紧紧地联系在一起的。

毛泽东在青年时代就十分重视并善于开展宣传教育工作。1919年7

月14日，26岁的毛泽东创办了《湘江评论》。《湘江评论》是湖南学生联合会的机关报，共出版了五期和一期“临时增刊”，发表长短文章83篇，其中有40多篇文章是毛泽东亲笔撰写。通过这些文章，毛泽东积极地宣传了十月革命的伟大胜利，宣传反帝、反封建，推动了湖南的革命斗争。文章中毛泽东首次提出：“民众大联合”的主张，号召人民联合起来进行革命。尽管《湘江评论》只出版了五期，就被湖南军阀张敬尧以“异端邪说”的罪名查封了，但它以远见卓识的内容，热情奔放的革命激情和彻底无畏的战斗风格，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的反响。这一时期的革命实践，使毛泽东对于宣传工作的重要性有了切身的体会，并积累了重要的经验。

建党初期，毛泽东以中国劳动组合部湖南分部负责人的身份，在长沙参与组织粤汉铁路工人俱乐部及学校，同时与李立三等一起深入安源煤矿，以平民教育、举办夜校等方式，向工人传播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学说，提高了工人的阶级觉悟，这些宣传活动为安源路矿大罢工的胜利奠定了基础。

第一次国共合作实现后，毛泽东任国民党宣传代部长，在宣传国共合作，宣传国民大革命方面，发挥了突出的作用。在此期间毛泽东利用公开的报刊宣传渠道，积极开展宣传工作，有效地宣传了中国共产党的政治主张。1926年，毛泽东担任了第六届农民运动讲习所的所长。除了直接向农民运动骨干讲授农民运动的基本经验之外，毛泽东还编辑了一套《农民问题丛刊》，并亲自为该刊写了序言《国民革命与农民运动》。这一时期，毛泽东在宣传工作岗位的实践和探索，取得了卓越的成就，他开辟了新的宣传途径和宣传渠道，扩大了宣传工作覆盖面，特别是他紧贴现实、刚劲清健的战斗风格，有效地扩大了宣传工作的社会影响力，从而积累了大量的工作经验，丰富并深化了他的理论宣传思想。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毛泽东的宣传实践活动开始进入一个更加广泛的领域，涉及到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各个方面，他写了大量调查报告、文章。同时，着力于对红军宣传工作的全面总结，做出了许多重要指示和明确规定，为红军以及后来的八路军、新四军、解放军的宣传思想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抗日战争时期，毛泽东的宣传实践活动有了进一步的发展，撰写了近百篇重要著作，尤为重视对全党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的教育，他深入

抗大，向学员作了《实践论》、《矛盾论》的哲学演讲，对推动全党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做出了重大贡献。同时，毛泽东在加强和改进学风、文风等方面做了极大的努力，使全党的宣传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

解放战争时期，毛泽东对于宣传工作如何适应形势的发展变化，捕捉有利时机，开展强有力的“宣传战”，做了许多重要指示。这对于我们夺取解放战争的胜利，起到了不可估量的作用，留下了宝贵的经验。

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积极开展对外舆论斗争，宣传新中国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路线，为国际社会认识和了解新中国进而承认新中国争取了有利的国际舆论环境。

（二）系统的宣传工作思想理论

毛泽东的宣传工作思想，源于他早年革命活动的实践，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得到丰富和发展，最终形成有中国特色的宣传工作理论、原则、方针、和策略，是毛泽东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

1.关于“大宣传”的概念

毛泽东对“宣传”的解释是广泛的。他说：“一个人只要对别人讲话，他就是在做宣传工作。①”。行动本身也是一种宣传，他说过：“对敌军的宣传，最有效的方法是释放俘虏和医治伤兵②”。毛泽东关于“长征是宣言书，长征是宣传队，长征是播种机③”的著名评价，也是从长征这一行动本身来论证其宣传上的意义的。毛泽东一向把宣传工作视为全党的任务，而不仅仅是宣传工作者的业务。在这个意义上，他把新闻媒介也看作是主要的宣传机关。他说：“什么是宣传家？不但教员是宣传家，新闻记者是宣传家，文艺作者是宣传家，我们的一切工作干部也都是宣传家。④”。毛泽东的“大宣传”思想在新兴媒体日新月异、“人人都是宣传者”的今天仍然有着很强的现实指导意义。

2.关于实事求是的宣传原则

毛泽东不止一次地强调，宣传工作必须遵循马克思主义的实事求是原则。离开了实事求是就背离了我们党长期坚持的唯物主义思想路线，就会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838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67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50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838页。

导致脱离客观规律和客观实际。毛泽东深信事实胜于雄辩，报道事实，就是对反革命谣言的有力反击。为了保证宣传的真实性，毛泽东要求宣传者要了解全局、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强调“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不能人家说什么，你就反映什么，要有冷静的头脑，有比较”①，“讲真话，不偷，不装，不吹”②。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关于大字报式的《时事简报》的内容，毛泽东就严格要求所报道的内容必须真实。他写道：“严禁扯谎，例如，红军缴枪一千说有一万，白军本有一万说只一千。这种离事实太远的说法，是有害的。《时事简报》不靠扯谎吃饭。”③这都体现了毛泽东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的唯物辩证思想。

3. 关于宣传工作的针对性

强调宣传工作的针对性是毛泽东宣传思想的一大亮点，宣传不仅要针对宣传对象，还要针对党在不同时期的工作中心。毛泽东认为，宣传只是一种手段，终极目的在于使宣传对象接受我们的观点并改变自己的行为。宣传成功与否，取决于宣传对象的接受程度，因此，宣传要有针对性，根据不同的宣传对象，采取不同的宣传手段和方法，达到共同的宣传目的。早在延安整风运动时期，他就曾明确指出：“共产党员如果真想做宣传，就要看对象，就要想一想自己的文章、演说、谈话、写字是给什么人看、给什么人听的，否则就等于下决心不要人看，不要人听”④。毛泽东强调针对不同的对象，不同的时间、地点，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对他们进行宣传教育。他说“宣传要切合群众的斗争情况”，“到一个地方，要有适合那个地方的宣传口号和鼓动口号。又有依照不同的时间制出不同的宣传和鼓动口号”⑤ 总而言之，要“到什么山上唱什么歌”。同时，由于我们党的奋斗目标是分步骤、分阶段地进行，不同时期有不同的中心任务，因此毛泽东提出“宣传工作要适应形势的发展变化”，⑥ 为各个时期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43页。

② 《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口头政治报告》，《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349页。

③ 毛泽东：《毛泽东同志关于报纸和通讯社宣传工作的一组电文》，《文献和研究》1982年第9期，第4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836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99页。

⑥ 《毛泽东书信选集》，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275—276页。

党的中心工作服务。

4.关于宣传工作的形式

与毛泽东的“大宣传”概念和宣传针对性原则相一致的是他关于宣传形式多样化的思想。毛泽东在土地革命时期曾就红军第四军进行过系统总结，提出过许多切实可行的办法，如成立宣传队、建设俱乐部、散发宣传品，运用壁报、画报、化装宣传、口头宣传、文学宣传、召集演讲、张贴标语，甚至把优待敌方俘虏、医治敌方伤兵都作为宣传工作的一种有效形式。以后他又强调要充分利用报纸、刊物和广播对人民群众进行宣传。这些宣传形式对于我们党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曾起过巨大的作用，在今天乃至今后，仍将进一步发挥作用。

5.关于对青年的宣传教育

毛泽东十分重视宣传舆论阵地的建设和对青年的宣传教育。他在《论新阶段》中指出，要完成思想教育的各方面任务，办理义务小学教育，以民族精神教育新后代。同时，青少年教育要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方法。他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深刻指出：“要使全体青年们懂得，我们的国家现在还是一个很穷的国家，并且不可能在短时间内根本改变这种状态，全靠青年和全体人民在几十年时间内，团结奋斗，用自己的双手创造出一个富强的国家。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给我们开辟了一条到达理想境界的道路，而理想境界的实现还要靠我们的辛勤劳动。”这些论述，至今仍有很强的针对性和紧迫性。

毛泽东关于宣传工作的思想是全党的宝贵精神财富，对于我们做好当前的宣传工作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

二、对新形势下党的文献宣传工作创新的一些思考

当前，国际形势错综复杂，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已经发展到一个新阶段。新的形势、新的任务，对宣传思想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中央关于党的宣传工作的要求是，对内宣传要注意引导广大干部群众正确认识国际、国内形式，全面、准确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坚定不移的发展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努力构建和谐社会。在对外宣传方面，要全面地完整地反映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的对内、对外政策，正确反映社会主义中国在国际社会上的形象，为国内的现代化建

设创造一个良好的国际环境。

宣传思想工作“历来是党的工作的一个极其重要的组成部分，是一条重要的战线”。宣传思想工作从诞生之日起，就起着宣传群众、组织群众、引导群众的作用。正是充分发挥着宣传思想工作的这种作用，我们的党顽强地走过了革命战争年代和近半个世纪的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不断探索规律、改进方法，取得了显著成绩，积累了丰富经验，奠定了良好的工作基础，也形成了一整套工作思路、工作机制、工作方法和规章制度。

文献研究室作为编辑党和国家重要文献、研究党和国家主要领导人思想和生平的部门，在党史研究和党的领袖人物研究中具有不可替代的权威性和思想性。在新时期新阶段，党的文献宣传工作应利用自身的优势和特点，一如既往地发挥传统优势和魅力，同时根据新形势新任务的需要，在宣传内容、宣传方法、宣传载体、宣传形式等方面进行创新。

（一）党的文献宣传创新必须坚持正确的方向

方向问题至关重要。有了正确的方向，党的文献宣传才会有指导性、理论性和权威性，才会有战斗力、凝聚力和影响力。正确的方向就是要把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这个大的方向，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方向，把握三个“服务”（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为全党全国工作大局服务）的方向，这是做好党的文献宣传工作的根本遵循。要在思想上、政治上始终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始终坚持服从党的领导，听从党的指挥，维护党的形象，及时全面准确地宣传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以对党、对人民、对国家、对社会、对历史高度负责的精神对党在不同历史时期积累的宝贵经验和党的领袖人物的思想、生平和风范进行宣传，使这些宝贵的精神财富代代相传、永放光芒。

（二）党的文献宣传创新必须坚持与时俱进

党的文献宣传工作的创新是在原有的基础上进行的，因而要保持文献宣传工作有关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沿着这个方向去创造新的做法、新的理念、新的成果，而不能和原有的工作传统割断开来，同时，还要针对新形势、新问题，坚持与时俱进。

随着高科技的迅猛发展和信息化时代的逐步到来，群众获取信息的渠

道增多，各种媒体特别是信息网络化迅速发展，使得我们已经进入“人人都是宣传者”的时代。以互联网为标志的第四媒体的影响日益扩大，为各种利益群体提供了更多质优价廉的“发声器”，个人博客、微型博客、网上论坛、聊天室、群发邮件、网络播放器等形式不断翻新。这就给我们党的文献宣传带来了新的挑战：一方面，互联网的开放快捷使得庞杂多样、鱼目混珠的信息随处可得，国内外的敌对势力正竭力利用它挑拨是非，扰乱人心，向我们党和政府争夺群众、争夺青年。另一方面，快节奏的生活方式和各种快捷的信息载体对传统的典藏书籍阅读带来冲击，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更多有声有色、简便快捷的文化产品可供人们选择。因此，我们党的文献宣传工作要跟上时代的步伐、关注群众文化消费的需求，善于运用现代高新技术加工处理各种信息，优质快捷地进行传输和反馈，覆盖更广泛的人群。充分体现传播双向互动的特点，创造思想文化交流的条件和环境，使人们在交流中达成思想共识；充分发挥高科技集成的优势，运用丰富多彩的有效形式，拓展人们的文化生活空间，构建和谐社会的主流文化并普及和引导使之形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信仰；充分利用党的文献自身的资源优势和权威性，有针对性地通过多种形式来宣传普及党的指导思想、光辉历史、领袖风范和优良传统。

（三）党的文献宣传创新必须具有针对性

一方面，要根据不同的宣传对象有针对性地进行宣传工作。毛泽东历来反对在宣传上的千篇一律和公式化，反对不看宣传对象搞“一刀切”，要求宣传工作根据不同对象的不同特点来进行。我室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编辑研究成果，撰写了很多有分量的研究论文和论著。特别是在研究老一辈革命家生平思想方面，撰写出了高水平的年谱和传记。但这些著述和成果，更适合专业理论研究者、广大党员干部学习阅读。在新时期，我们需要进一步拓展党的文献宣传的受众，积极发挥自身优势，紧密配合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不断开辟工作新领域，根据不同受众的特点，有针对性地采取多种形式，提高宣传的普及性，更好地用党的指导思想、光辉历史、领袖风范和优良传统来教育全社会，特别是青少年，取得积极的社会效应。

另一方面，要针对国内、国际形势，有针对性地开展对内、对外宣传。对内要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工作大局，把全党和广大群众的思想真正统一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上来，贯彻到行动中去；对外要积极拓

展宣传渠道，利用文献研究室思想库的定位，加强与国外智库的交流，通过“走出去、请进来”，全面正确地树立我们党的国际形象，为国家的发展创造有利的国际环境。

（四）党的文献宣传创新要突出文献特色，成为构建中华民族复兴软实力的重要品牌

如何塑造和营造一个全新的中国形象、中国共产党的形象，如何采取现代文明社会所认同和接受的方式，赋予国际社会一个全新的中国概念，是我们新时期党的文献工作者必须要考虑和面对的问题。

伴随着世界经济的持续发展和信息技术的不断进步，“软实力”在国际竞争中的作用越来越突出。作为软实力核心内容的政治实力的构成和积累要靠主动地、柔性地方式向国际推销，从而通过自身吸引力而不是威慑力来达到目的。我们党的文献事业要配合国家软实力的建设，突出党的文献工作的特色，开阔思路，争取国际话语权，向国际社会充分展示我们党和政府的光辉历史、优良传统和民主开放、不断自我完善的正面形象。在这种创新中，要坚持毛泽东宣传思想的“针对性原则”，在充分了解我们的宣传对象的基础上，针对其存在的问题、误解以及接受信息的偏好、传统等特点在宣传内容、宣传形式、宣传载体等方面进行创新，用对方认同和接受的方式进行宣传普及。使党的文献宣传工作在宣传党的光辉形象和光荣历程上，能够成为我国外交和外宣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我国软实力的重要品牌之一。

（五）党的文献宣传创新必须循序渐进，重视制度建设

创新要从目前能够做到的做起，如果宣传工作无序地开展，就会打乱规律，影响工作的创新。目前形势下，党的文献宣传工作要创新，就要在遵循规律的基础上创新。遵循规律就要夯实基础性的工作，着力克服一般化，要在千头万绪的宣传工作上“有所为，有所不为”，要抓重点、抓亮点，在出典型、出特色、出经验、出成果上做文章。

制度更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在党的文献宣传创新中，我们要注重制度建设。任何一项工作要做实做好做到位，都必须使要求规范化、制度化，责任具体化、明确化，形成权力层层有、任务个个担、责任人人负的局面。在党的文献宣传工作中实行制度化管理，就是要使“编、研、宣、审”四位一体、相互配合，把每一项任务和活动都作

为一个项目，明确目标要求，制定奖惩措施，层层分解责任，使启动、计划、实施、结束形成一个闭环控制过程，并在过程中及时进行有效调控，确保每一个步骤都精心，每一个环节都精细，每一项工作都是精品。

新世纪、新阶段、新任务，党的文献事业也要有新发展。我们要继承文献研究室的优良传统和工作作风，认真研究老一辈革命家的宣传工作思想，总结历史经验，立足工作现实，解放思想，积极进取，脚踏实地，兢兢业业，不断探索我室宣传工作的新思路，实现我室宣传工作的新发展，更好的为党和国家的大局服务，为现实服务。

（作者桑月鹏，中央文献研究室宣传外事办公室助理馆员）

周恩来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重大贡献

刘春秀

以往人们评判周恩来晚年对中国的历史贡献时，似乎对于他在环境保护方面的历史贡献提及较少。其实，只要我们重温周恩来从1970年到1974这五年间对环保工作所作的历次讲话，就不难发现周恩来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提出许多关于环保的重要思想和方针原则。这些重要思想和方针原则，至今仍然是我国制定环境保护方针政策的重要依据。值得指出的是，周恩来这些真知灼见，是在十年动乱那样艰难的情况下提出的。这也充分证明周恩来确实站得高，看得远，具有非凡的洞察力和远见卓识，不愧为中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奠基人和总设计师。

一

周恩来站在从国家、民族生存发展的高度，抓环境保护问题，凸现他对环保工作的重视。

周恩来非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早在五六十年代他就对于治水、森林保护问题和治沙问题，及每建一个工厂在工程设计上要首先考虑工程投产后如何处理“三废”问题，多次作出指示。1955年8月21日，周恩来视察官厅水库时，在详细询问水库工程和效益等情况后，强调要加强库区的建设，充分利用水土资源，使水里有鱼，山上有树。1966年4月5日，周恩来在视察岳城水库时，基于以往治水的经验教训，说：修水库，要全面规划、综合经营、综合利用，灌溉防洪、水土保持全面搞，又工又农，又要造林。水利部门要负责到底，不能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综合经营是方向。后来，我国水利部门建的水电站充分体现了周总理的这一思想。1974年建成的汉江丹江口水利枢纽工程，就具有防洪、发电、灌溉、航运、养殖等综合效益。

1952年3月4日，周恩来鉴于国家森林资源因火灾遭受巨大损失的情况，签署《政务院关于严防森林火灾的指示》。指示中强调：要认识森林

对保护水土、减免天灾的重要作用，坚决纠正某些地方领导干部对森林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的错误倾向，加强护林防火工作，使森林不继续遭受破坏。1961年4月14日，周恩来对在西双版纳自治州工作的植物学家蔡希陶说：这里是富饶美丽之乡，如果破坏了森林将来也会变成沙漠。我们共产党人就成了历史的罪人，后代就会骂我们。并嘱咐：一定要研究这个问题，要解决好合理开垦，保护好自然资源，改造好大自然。要做人民的功臣，可不要做历史罪人。4月15日，周恩来在接见云南少数民族干部时，再次强调保护森林资源、保护生态平衡问题的重要性。1962年6月23日，周恩来在去吉林延边农学院视察的路上，说：千万要保护好森林，这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大问题。周恩来在中共延边州常委会上指出：军队修工事、修营房、修公路、开荒、打靶五件事，都要保护好森林。同年11月2日，周恩来约林业部等部门负责人谈林业问题时说，林业的经营要合理采伐，采育结合。采伐是有条件的，再不能慷慨地破坏自然，对此要慎重。林区开荒也要注意这个问题，违背自然规律什么都做不通。1964年5月7日，周恩来在听取林业部副部长惠中权汇报植树造林工作时指出：1亿2千万亩造林的分布和全国的无林地区分布，要分别制图、作表；东北、内蒙古地区的营林所要恢复，其他各地的林业指导站也要恢复；为解决劳动力的问题，造林和森林采伐可采取征兵入伍的办法；从中央到地方，每个负责同志，除年老有病的外，每年都要带头植树，要养成一种风气。同年12月，周恩来出席第三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期间，看到有关江西兴国地区由于水土流失严重、河床逐年升高的提案后，对江西省委负责人说：解决兴国的淤沙，一要挖沙筑坝，二要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严禁滥砍滥伐上游的森林，大力植树造林，搞好水土保持，固住泥沙不下流。造林是百年大计，黄河流域可以造林固沙挡风，江西山区多，我们不能光采伐不造林育林，光吃祖宗饭，造子孙孽。1966年2月23日，周恩来出席全国林业工作会议之前，对林业部负责人说：我当总理十六年，有两件事交不了账，一是黄河，一是林业。林业是抓晚了。并表示担心林业生产吃掉了老本。会议期间，他强调“植树造林是百年大计”。他针对林业工作中只注意采伐不注意造林的片面性。指出：林业工作“要两条腿走路。林业部过去只注意林区采伐，我看主要任务还是造林。工业犯了错误，一二年就可扭转过来；林业和水利上犯了错误，多少年也翻不过身来。我最担心的，一个是治水治错了，一个是林子砍多了。”“十六年来，全国砍多于造，

是亏了。二十世纪还剩下三十几年，再亏下去不得了。”他指出：“造林也要两条腿走路，要依靠六亿人民。四旁植树也是个大工作。”“国营与群众营林，重点放在群众；伐木与育林，重点放在育林。”“西北地区造林要集中在黄河泥沙主要来源地区，不要孤零零地分散搞。”否则，投资大，功效小。要“在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摸出一套林业工作的经验来。”

关于治沙，周恩来在1959年6月12日接见蒙古驻华大使时说，今天的力量能够做到的我们尽量做，但是，由于生产水平和技术条件的限制，有些事情今天还办不到的我们也告诉蒙古同志。例如改造沙漠，这是要克服自然力和向大自然挑战的事情。目前我们只是在陕北榆林地区作些小范围的试验和考察，至于大规模的改造，那是要在科学、技术进步与发展之后才能解决的。就连“人民公墓不应扩大，应提倡火葬以节省墓地”，马车应该设马粪袋，不要把马粪丢在大街上。这些显然污染环境的细微之处，周恩来也注意到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规定，环境保护的内容，包括“保护自然环境”与“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两个方面。如果说周恩来上述这些论述属于保护自然环境的范畴，那么在50年代中期，周恩来在视察中的几次讲话，就已经非常明确地谈到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的问题了。1957年，周恩来到重庆视察期间，曾对陪同的地方人员说：污染环境的工厂，一定不要建。① 1958年1月初，周恩来到杭州梅家坞茶乡视察期间，叮嘱浙江省负责人：西湖游船不要搞机动船，否则船一开，会把水搅浑，把鱼撞死，对人民生活、养鱼不利。同年7月7日，周恩来在广东省新会县江门甘蔗化工厂视察时，发现该厂在设计规划中，没有考虑如何处理工厂的“三废问题”后，便非常明确地对该厂领导和工程设计人员说：每建一个工厂，在工程设计上都要首先考虑这个工厂建成投产后，它产生出来的有危害人民身体健康的无用的废气、废渣、废水怎么处理，要大搞综合利用，充分利用“三废”，化害为利，造福人民。② 1959年6月8日，周恩来在视察石家庄炼钢厂和焦化厂后召开的厂负责人和技术人员参加的座谈会上，提出出焦的环境太差，建议搞机械化。对烟囱冒黑烟的问题，

①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中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20页。

②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中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152页。

他指出烟是个宝贝，应该回收利用，减轻污染。①

周恩来将环境保护问题正式提到议事日程上，是70年代初期。这时世界性的公害已经发展严重，该问题一经出现，就引起周恩来的关注。1970年12月26日，周恩来在召集中联部、总参二部、外交部有关负责人会议时说："我们不要做超级大国，不能不顾一切，要为后代着想。对我们来说，工业公害是一个新的问题。工业化一搞起来，这个问题就大了。"② 这年，周恩来还对曲格平等说：这个问题非常重大，在西方国家，环境污染已经对人民的生活和健康造成很大的危害，激起了强烈的社会公愤，经济发展也受到很大的影响。这个问题对我们中国来讲虽然还是个新课题，但如果我们不注意，工业化搞起来，我们也可能会出现这种问题。现在我们就应开始来抓这方面的事情。他还说：这是一个关系到国家、民族生存发展的大问题，现在如果不抓，为时就已经晚了。③ 但是，当时很多人，包括一些领导同志，都觉得中国的环境问题不大，好像不必太着急。周恩来总理不同意这种看法。他说：这种看法不对，不要认为不要紧，我们对这个问题不能再等待了，从现在起就应该抓紧进行这方面的工作，防止这样的问题出现。据原国家计委常务副主任顾明、原国家环保局局长曲格平回忆，从1970年到1974年这4年间，周恩来对环境保护问题作过31次讲话。足见他对环保问题高度重视。

二

周恩来关于环境保护和治理污染的几个重要思想。

（一）周恩来认为环保问题涉及到国民经济的很多方面，是一项综合性的系统过程。因此不仅国家有关部门要重视，全国各级领导都要重视。

周恩来这一重要思想，体现在筹组中国参加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第一届会议的人选上。1972年联合国决定在瑞典斯德哥尔摩召开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第一届会议。当时，联合国派了会议的秘书长到中国来，希望中国能够出席这次会议。为了解世界环境状况和各国环境问题对经济、社会

①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中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234页。

② 李琦：《在周恩来身边的日子》，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332页。

③ 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二编研部：《话说周恩来》，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126页。

发展的重大影响，并以此作为镜子，认识中国的环境问题，周恩来决定中国要派代表参加。在组团的过程中，外交部认为环境问题是个卫生问题，影响到人体健康，应该由卫生部组团。名单送国务院后，周总理说：这不行，环境问题不仅仅是个卫生问题，还涉及到国民经济的很多方面。参加会议的人员回来，要制定一些环境保护措施，卫生部做不了。他提出由卫生部组团出席会议不全面，不妥当，这得要综合部门即国家计委统筹考虑。周恩来要李先念和余秋里副总理来办这件事。经余秋里等研究，决定由燃料化学工业部为主组团去参加会议。报请周总理审定时，周总理认为还应该加强领导力量。他说，有工业、农业、水利、外交方面的人，还要有综合部门的人，再配一位副团长，由国家计委负责人出一位。这样就指派国家计委常务副主任顾明为副团长，代表团成员由计委、外交部、燃化工业部、卫生部等有关部门的20名同志组成。周总理还审阅了中国代表团提交大会的关于中国环境问题的报告草稿。并提出，对自己的成绩不能够估计过高，也应该承认我国现在还存在污染等方面的问题，要注意学习外国的一些好的经验。

为了使各行各业的领导同志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周恩来虚心向外国学习。1970年12月6日，周恩来接见日本社会党前委员长浅沼稻次郎夫人浅沼亨子时，得知浅沼亨子的女婿是电视台一位专门报道公害问题的记者，就特意向这位记者请教了日本解决公害问题所采取的有关措施。周恩来与这位日本记者谈话后的第二天，要顾明、曲格平等组织一次报告会，让这位日本记者谈环保问题。周恩来还指示，除了一些有关的科技人员要来听讲外，国家机关的负责人，各个部委的负责人都要来听这个课。听完报告后，周总理还要部长们分组进行讨论，并把讨论后汇总的报告批发给出席全国计划会议的同志参阅。周恩来认为，环境保护工作始终应该是一项综合性的系统工程，应该搞好工业、农业、水产、交通、卫生、城建、气象、海洋、地质等各个方面的协调工作。因此，他总是不失时机地要各级干部了解环境保护问题的重要意义，以便使全国各级领导干部都要重视环保问题。

为了使各行各业的领导同志不仅重视环保工作，而且虚心学习外国的环保经验，1970年，周恩来曾两次谈到要虚心学习外国的有关知识问题。6月21日，周恩来在约参加中日民间渔业谈判的中方人员开会时，要求

他们收集资料，破除“关门主义”思想，向老渔工学习水产知识，处理好工业废水污染问题，保护好水资源。12月26日，周恩来就中日围网渔业谈判问题召集外交部、中联部、农林部等有关负责同志开会，再次强调应该主动开展外交、克服强加于人的大国主义“左”倾机会主义思想，和闭门不出、等着人家来送东西的右倾思想。并指出，进行渔业生产，环保工作最为重要。

为了学习和借鉴外国关于环保工作的经验，1972年10月，周恩来要科学家钱伟长随我国科学代表团访问英国、瑞典、加拿大和美国期间，考察这些国家的环保问题。钱伟长在访问四国后，向周恩来总理交出了一份有关这四国对于环保工作的5万字的报告。并提出了有关我国在环保管理和政策上的建议。由此不难看出，周恩来是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机会，探寻外国进行环保工作等有关方面的办法和措施，并希望各行各业的负责同志不仅政治挂帅，而且必须懂得有关业务知识，齐心协力，大家共同保护好人类赖以生存的环境。

（二）周恩来认为控制环境污染的最有效方法是实施“预防为主”的方针，我们在搞经济建设的同时，就应该解决这个问题，绝对不做贻害子孙后代的事情。

“预防为主”① 的方针，原是毛主席对卫生部的医疗工作方针，周恩来把它用在环境保护问题上，认为积极的环保办法应该是要预先预防污染的发生，而不是在污染之后再去处理。周恩来说：我们一定要重视环境保护问题，我们是工业化刚刚起步的一个国家，我们不能走工业发达国家的一些老路，要避免出现西方一些工业发达国家环境污染的情况。如果不做到这一点，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怎么体现出来？还怎么能称得上是社会主义国家？我们应该从建设一开始，从产品选择、厂址的选择、技术设备的选择等开始，就要注意环境保护的要求，要考虑到工厂建设起来之后，对环境不要造成什么大的污染和破坏。我们搞建设，一定要想到人民的利益，想到子孙后代，不要作对不起子孙后代的事情。他说，这样做，可能投资要多花一些钱，但这是很值得的，为了人民的利益，为了国家的长远

① 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二编研部：《话说周恩来》，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127页。

利益，都是非常值得的，应该这么做。① 1972 年 4 月 5 日，周恩在会见英国作家格林时说："要消灭公害就必须提出综合利用。因此在进行基本建设时，就要从项目方面、设备方面和科学技术方面更加注意，那才能免去祸害。否则，你们已经造成祸害后，再去消除，那已经走了弯路。我们不能再走资本主义工业化的老路，要少走，不要走弯路。"② 同年 7 月，周恩来在从昆明去温泉的途中，望着建在滇池岸边的工厂喷着浓烟，语重心长地对云南的同志说：昆明海拔这么高，滇池是掌上明珠，你们一定要保护好。发展工业要注意保护环境，不然污染了滇池，就会影响昆明的建设。同年 9 月 8 日，周恩来在邀集国家计委和各省、市、自治区负责人参加的会议上，对治理"三废"问题作出指示。他说：资本主义国家解决不了工业污染的公害，是因为他们的私有制，生产无政府主义和追逐最大利润。我们一定能够解决工业污染，因为我们是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为人民服务的。我们在搞经济建设的同时，就应该解决这个问题，绝对不做贻害子孙后代的事。③ 他还要求国家计委在制定国民经济计划的时候，要注意环境保护问题，并支持各省、市、自治区来抓住这方面的问题。周恩来对于 1970 年 2 月 28 确定实施的秦山核电站工程，在设计施工时就注意了对废水、废气、废物的处理问题。同年 12 月 15 日，周恩来在听取秦山核电站工程情况汇报时，谈关于建设核电站的方针时，就谈了关于放射性废料的处理问题。1974 年 3 月 31 日，周恩来听取秦山核电站工程技术情况汇报时，再次强调：核电站的设计建设，必须绝对安全可靠，特别对放射性废水、废气、废物的处理，必须从长考虑，一定要以不污染国土、不危害人民为原则。④

周恩来不仅在国内建设上注意环保问题，在对外援建项目上也注意保护环境问题。在援建柬埔寨造纸厂时，他要我国驻柬埔寨大使等想办法，不要使废水污染了湄公河。后来周恩来还多次同我国驻柬埔寨大使商量这个问题。1973 年，周恩来在接见一个外国经济代表团时指出：我们的外

① 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二编研部：《话说周恩来》，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27 页。

② 李琦：《在周恩来身边的日子》，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333 页。

③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549 页。

④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659 页。

援过程，要注意做好环境工作，保证不使土地、河流和空气遭到污染。并指出“如果我们社会主义国家不把这个优越性表现出来，那我们算什么社会主义国家?”

周恩来关于控制环境污染的有效方法是“预防为主”的方针，至今仍然是国家环保局保护环境的一条重要的方针。

（三）周恩来关于治理环境污染要综合利用，“化害为利，变废为宝”的重要思想。这是周恩来的一个重要的环保思想，也是世界上许多国家治理环境污染的一条根本途径。

1971年2月15日，周恩来在接见全国计划会议部分代表时说“现在公害已成为世界的大问题。废水、废气、废渣对美国危害很大。我们要除三害，非搞综合利用不可！我们要积极除害，变‘三害’为‘三利’。以后搞炼油厂要把废气统统利用起来，煤也一样，各种矿石都要搞综合利用。①同年4月5日，周恩来接见全国交通工作会议代表，谈到环境保护问题时，说：“全国计划会议讲到‘三废’问题，在经济建设中要遇到公害，废水、废气、废渣不解决，就会成为公害。像资本主义发达的美国、日本、英国公害很严重，我们要认识到，在经济发展中会遇到这个问题，要采取措施来解决。”② 要“化害为利，变废为宝”。③ 周恩来这两句名言，至今是国家环保局关于环境保护工作的座右铭。周恩来认为人类发展的历史，从物质不灭、物质循环的角度看，世界上不应该有什么废物，任何东西都是可以加以利用的。有一次，周恩来总理在参观北京东方红石油化工总厂时，看到有一个烟囱在那里冒黄烟。他就讲这个黄烟是很有毒的，要赶快想办法解决这个问题。当时，陪同他的同志说我们准备把它烧掉。周总理说，烧掉是下策，放空是下下策，综合利用才是积极的方针。对于综合利用，周恩来总理讲得比较多。

事实也正是如此，废水经过处理后，可以灌溉，化害为利。按照周恩来总的意见，国家环保局曾经在全国对污水进行了一些治理，许多地方真正实现了污水经过适当处理后，变成了农田的一种水源。有些电厂把烟尘

---

① 李琦：《在周恩来身边的日子》，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332页。

②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448页。

③ 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二编研部：《话说周恩来》，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127页。

处理后使它变成非常好的一种燃料。还有些工厂把一些废渣变成了建筑材料。国家环保局进行环境保护的起步，主要就是从开展综合利用起家的。

（四）周恩来关于治理环境污染要实事求是、不要弄虚作假、任意夸大的思想。

1971 年，周恩来总理得知北京东方红石油化工总厂污水处理试验取得成功的消息后，于 10 月 9 日陪埃塞俄比亚皇帝海尔·塞拉西去参观了这个污水处理厂。周恩来一行确实看到鱼在那里游荡。后来在一次会议上，周恩来得知这个厂以自来水冒充污水弄虚作假的真实情况后，严厉批评了这件事。他说：一个国家干部，一个共产党员怎么能够做这种事情，怎么能够弄虚作假？很要不得！之后，他要求在赠送埃方的纪录片中剪掉有关污水处理情况不符实际的镜头。又嘱咐中国驻埃塞俄比亚大使返任后向塞拉西皇帝当面说明和道歉。北京东方红石油化工总厂的领导同志得知总理的批评后，在全厂职工大会上作了检查，并采取了一些措施来弥补。周恩来的批评变为动力，以后这个厂子在污水处理上作得还是不错的。

（五）周恩来关于一旦出现污染问题后，不仅应该正视它，而且应调查研究，积极寻求解决方法加以解决的思想。这是周恩来关于环保工作的又一重要思想。

1970 年 12 月，那位日本电视台记者介绍的日本工业污染的严重情况，特别是水俣病（水银中毒症），引起有关部门领导同志的重视。后来发现我国水银中毒病也已存在，在水银电解厂和制镜工业中已有发生。事后立即采取紧急消除污染的有效措施。

1972 年 3 月，周恩来看到卫生部报送的不少人因误食北京市场出售的有异味的鱼，致出现浑身乏力、头痛、胃痛、恶心、呕吐等中毒症状的报告后，非常重视，作出关于清查官厅水库水源污染情况的指示。指示要求查清污染是怎么造成的，污染源在哪里？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国家计委、国家建委立即组成调查组，调查的结果是官厅水库的鱼被污染了。污染源来自宣化、张家口、大同等一些地方工厂的污水。调查组在 6 月份向国务院写了《关于桑干河水系污染情况的调查报告》。周恩来对此作出批示，要求立即组织有关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开展对官厅水库的治理。9 月 5 日，国务院批转了这个报告，并要求各有关部门和地区必须严肃对待此事，紧急行动起来，根治桑干河的污染，一抓到底，不要半途而废。在周恩来的关切下，成立了由北京、河北、山西和中央有关部门组成的领

导小组，组长由刚刚解放出来的万里同志担任。经过调查研究，制定了分期分批对官厅水库进行治理的方案。历经10多年的治理，1982年官厅水库的污染被控制住了。尽管这时候周总理已经病逝多年，但治理官厅水库融入他大量心血。这是新中国历史上国家进行的第一期治理污染工程，取得了成效，为以后的环境治理提供了重要依据。

对于北京市的环境污染问题，周恩来自1970年始一经发现，就多次作出有关搞好北京市环境保护的具体指示。1971年，他参观北京东方红石油化工总厂时，曾接连五次要求陪同的各级领导同志采取措施，消除危害工人健康的黄烟污染。他说：北京的大气污染已经很严重了。过去说是雾伦敦，弄不好要成雾北京了。1972年初，周总理还和北京市负责同志一起登上北京饭店的楼顶，观看北京城的市容。当他看到北京上空黑烟滚滚时，忧心忡忡地说：我们的污染不比外国轻。他要北京市负责人做好北京的环保问题。同年11月12日中午，病中的周恩来到北海公园，登上北海白塔俯瞰北京市容，北京市烟尘情况仍然不容乐观。1974年国庆节之夜，已经连续做了两次大手术的周恩来在身边工作人员的陪同下，登上了305医院最高层，眺望北京的焰火晚会。他看到石景山区的焰火隐在浓浓的迷雾中，只能隐约看见一点光时，心情沉重地说："我们现在还是发展中国家，北京的污染就很厉害。现在看不见放花，是石景山的浓烟给挡住了。我们要注意污染问题，要为人民的健康着想。"

周恩来不仅关心北京的环保问题，也关心杭州西湖的环保问题。1973年9月16日，周恩来陪同法国总统蓬皮杜游览杭州西湖时，针对西湖水面出现的油污，指示当地负责人：为了给我们的子孙后代留下一个风景如画的西湖，也为了让更多外宾在这胜似天堂的湖光山色中一饱眼福，今后西湖内应该少用机动油，以免湖水污染。① 周恩来的意见引起了北京市和浙江省委负责同志的重视，后来为避免西湖污染，浙江省有关部门采用了电瓶船。北京市也采取了多种措施，力争把北京市搞成一个清洁的、有白云蓝天的城市。

三

在周恩来指导下召开第一次全国环境保护会议，成立国务院环境保护

①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624页。

领导小组，将环境保护工作提到议事日程。

如果说1970年12月周恩来要国家机关负责人、各部委负责人听日本记者谈如何防止公害问题时，有些部长还接受不了。1972年中国组团到斯德哥尔摩参加人类环境保护会议时，绝大多数人对环保的认识还只理解为只是危害人体健康的卫生问题。那么，第一次全国环境保护会议的召开，确实对与会同志触动较大，可以说是使大家对环保的重大意义由不认识到猛醒的一次会议。

1972年参加人类环境保护会议代表团回国后，向周恩来总理作了汇报。在汇报中，根据会议列举的一些环境问题，对照中国的一些情况，发现中国的环境问题，如大气污染、水质污染、固体废弃物污染，还有生态破坏，已经相当严重。周恩来说，我所担心的问题在我们国家还是发生了，而且还比较严重。他指示立即召开一次全国性的环保会议。

为了开好这次会议，国家环保局事先作了一次全国性的调查，并请各个省都来调查这些问题。经过调查，我国存在的污染问题相当严重。主要表现在：海湾被污染。大连湾、胶州湾、上海、广州这一带，海湾的污染已经非常严重。大连湾有7处滩涂养殖厂，由于污染，6处已经关闭。胶州湾石油大面积飘浮，严重污染水域；城市的大气污染也很重。从东北到华南，几乎所有大城市都面临着污染问题；水域的污染，问题就更大了。因当时工业布局比较乱，在风景区、在公园到处开办工厂，而工业污水不经过任何处理就随意排放，致使江河的水被污染。不仅官厅水库被污染，山东淄博很深的地下水都被污染了。武汉有个很大的河湾，被工业废水污染得很厉害，渔业根本无法生存。另外，就是生态平衡遭到破坏。我国的森林覆盖率本来就不高，但由于不合理的采伐，特别是“文革”期间遭到空前的破坏，数量已经不多了。草原退化的面积也相当大，水土流失加剧。这些情况汇集在一起，大家发现我国不仅存在着环境污染问题，而且环境污染情况非常严重。

在周恩来的指导下，1973年8月5日—20日，在北京以国务院的名义召开了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上。会上，我国的环境污染情况使与会代表大吃一惊。这些问题集中反映到会议出的10期简报上。周总理看了简报后，觉得问题严重，他把这个简报转给中央各部部长和各省第一把手阅看。会后又把这些简报扩大范围，发到全国。会议研究了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制定了中国第一部环境保护综合法规《关于保护和改善环境的若干

规定（试行草案）》。

当时，工业比较集中的上海市，污染问题很突出。大气污染、水质污染都很突出。因此，总理在会上举上海的例子比较多。他对上海的同志说：你们喝喝北京的水，是不是比上海的水好啊。他说，上海人民对上海的水，意见很大，水有味道。黄浦江的污染不治不得了。

这次会后，国务院批准会议制定的环保工作规定。1974 年 5 月 2 日，周恩来批示同意成立环境保护工作机构国务院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由余秋里任组长，谷牧和顾明任副组长。环境保护问题被提到议事日程上。环保领导小组成立后，逐步成立了环保研究所和环保检测机构，组织力量翻译世界著名环保专家的重要论著，以及环保知识，并根据周恩来总理提出的对环保工作历次指示精神，建议制定了国家环境保护方针："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类。"1984 年，国家环保局成立，为副部级。1998 年，国家环保局升格为国家环保总局。

在纪念共和国成立六十周年之际，重温周恩来关于环境保护的指示，弥足珍贵。在周恩来的亲自指导下，尽管我国的环境保护和治理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我国环境污染情况仍然令人堪忧，环境保护工作任重道远。可喜的是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已经充分认识到环境保护问题的重要性，并实施科学发展观，将节约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增强可持续发展，作为基本国策付诸实施。并提升国家环保总局的规格，改为环保部。深信，这些得力措施，一定会推动环保工作的开展并发挥良好的作用。

（作者刘春秀，中央文献研究室副巡视员、研究员）

论刘少奇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的探索

李桂芳

十七大报告指出："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取得一切成绩和进步的根本原因，归结起来就是：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最根本的就是要坚持这条道路和这个理论体系。"刘少奇作为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核心成员和伟大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在领导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一系列重大活动中，对如何找到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进行了艰辛的探索思考，提出了许多独创性的思想观点，有力地推动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中国化的历史进程，对于今天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依然有着重大的现实意义。

一、经济建设必须从国情出发，努力探索适合中国实际的建设道路

"认清中国的国情，乃是认清一切革命问题的基本的根据。"① 同样，认清国情，也是认识和把握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规律的基本依据。作为中国共产党人的杰出代表，刘少奇与毛泽东一样重视对国情的研究。他认为，搞经济建设，很重要的一个原则是从具体的国情出发，量力而行，实事求是。努力寻求一条适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成为刘少奇建国后致力的重点。他早在1948年9月发表的《论新民主主义的经济与合作社》一文中就曾经指出：总而言之，中国还是一个小生产占极大优势的国家，还是一个农业国。又指出："我国是一个产业落后，发展又不平

① 《毛泽东著作选读》（上），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324页。

衡的大国”。[①] 1950年，他在《国家的工业化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一文中还讲到：“在国民经济中，百分之九十左右还是手工业和个体农业，它们的生产力很低，耗费劳动力很大，不能生产出大量的物质资财来供人民享受。”[②] 总之，中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就是基本国情。正是基于这种认识，刘少奇强调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要从中国国情出发。

那么，经济建设如何从中国国情出发，探索适合中国实际的建设道路？刘少奇提出了以下观点。

一是从国情出发，搞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不能急于求成。刘少奇认为，中国刚刚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转变到新民主主义社会，现代化经济十分落后，生产力水平很低，科学文化落后，国家和人民贫穷。在这样的条件下建设社会主义，是不能操之过急的，必须经过相当长期的艰苦努力。19世纪50年代后期，工农业生产的计划指标过高，基本建设的战线过长，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比例关系，发生了严重不协调的现象，许多部门进行不切实际、违背客观规律的“大办”，结果是“欲速则不达”。[③] 所以，刘少奇强调中国的国情决定了中国的经济发展，将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决不会一蹴而就，必须作长期打算。

二是从国情出发，搞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要走中国自己的建设道路，不能照抄照搬外国的模式。刘少奇指出：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我们在现代化工业建设工作中，自己还不会走路，只能照抄苏联经验，并且在苏联专家的帮助之下，进行建设。”[④] 从19世纪50年中期开始，刘少奇同毛泽东等中央领导人认真总结了“一五”时期效法苏联模式的经验教训，深感经济建设从本国国情出发的极端重要性，明确提出必须探索中国自己的建设道路。

三是从国情出发，搞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必须以农业为基础来发展我国的国民经济。早在1950年，在把苏联经济模式神圣化、教条化的时候，刘少奇就看出了苏联忽视农业、片面发展重工业的严重后果，指出“第一步发展经济的计划，应以发展农业和轻工业为重心。因为只有农业的发

①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426页。
②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1页。
③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61页。
④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423页。

展，才能供给工业以足够的原料和粮食，并为工业的发展扩大市场。”① 就在这时他就明确提出了应按农、轻、重顺序发展国民经济。把农业排在首位，这是因为中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农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占很大比重且又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农业得不到发展，其他工业所需原料根本没有来源，人民生活用品也得不到满足，更谈不上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经济的整体发展。因此农业的发展在中国具有重要意义。“以农业为基础来发展我国国民经济，是我们的一个根本方针。”②

在经济建设要从中国国情出发这个问题上，我们有着沉痛的教训。特别是“大跃进”时期，由于片面发展重工业，农业生产遭到极大的破坏。刘少奇从实际的教训中深深体会到这一点，在1962年的七千人大会上他鲜明地指出：“我们应该学会自己走路，应该根据中国的特点，采取适合中国情况的方法来进行建设”。③ 在此，刘少奇再次强调了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必须依据中国国情，走自己的路。但由于当时各种局限，党和国家领导人不可能完全认识、把握中国国情，以致19世纪60年代中期我国社会主义建设脱离了实际，走了一段弯路。直到1978年邓小平总结过去的经验、教训后，重新对国情进行了分析，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并制定了相应的“三步走”战略目标，新中国的建设才重新纳入正轨，开始稳步前进。

历史和实践无不有力说明认识国情，走自己的路，革命和建设就会取得胜利。反之，违背客观经济规律和广大人民的意愿，忘掉中国的国情，就会遭受挫折。今天，我们正满怀信心，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指导下，坚持科学发展观，全面推进社会主义各项建设事业。同时，我们也决不能忘记曾经经历过的曲折和艰辛，不能忘记刘少奇在这条道路上的伟大探索。

二、必须一切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力以赴发展社会生产力

刘少奇历来主张把经济建设作为执政党和国家政权的中心任务，把发

①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5页。
②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61页。
③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423页。

展社会生产力放在首位。早在建国前夕，刘少奇就在考虑和研究新中国经济建设问题。1948年12月25日，刘少奇在华北财政经济委员会上的报告中指出："要提出经济建设作为党的总任务。""现在提经济建设问题，与马克思、恩格斯的共产党宣言有所不同，这不是宣传问题，而是议事日程上的问题。"① 1949年8月28日，刘少奇在中共中央东北局干部会议上的讲话中更是坚持经济建设中心论，认为革命胜利后，"在国内，只要第三次世界大战不爆发，我们的任务就一直是经济建设，使中国工业化"。② 在这里，刘少奇已经非常明确地指出，建国后，全党工作的中心任务，就是发展社会生产力，集中力量搞经济建设。

新中国建立后，刘少奇关于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思路进一步明确。他一再重申：在建设时期，"我们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除了必要的国防建设外，其他各项都要配合经济建设"。③ "经济建设现已成为我们国家和人民的中心任务。"④ 1950年6月他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指出："现在全国人民的基本任务，是在全国范围内进行经济建设，恢复与发展社会经济。"⑤ 1950年，针对中国人民的贫困状况，他提出要解放生产力，保护和发展生产力，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刘少奇在中共八大上对发展生产力的思想进行了更为充分的阐述。他提出，"现在，革命的暴风雨时期已经过去了，新的生产关系已经建立起来，斗争的任务已经变为保护社会生产力的顺利发展。"⑥ 他还说，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我国的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已经基本解决，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建立先进的工业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⑦，也就是生产和需求之间的矛盾，解决这个矛盾的根本出路就在于发展生产力。八大报告坚持和发展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思想，明确指出发展经济的根本在于保护和发展生产力。

---

①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45页。
②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222页。
③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205页。
④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60页。
⑤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164页。
⑥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53页。
⑦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375页。

对随后发生在意识形态方面的批判和一些政治运动，刘少奇的态度是不积极的。只要有机会，还是强调经济建设的重要性，号召大家集中精力抓经济工作。同时对“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做法进行抵制。1959 年在庐山会议上毛泽东发动批判彭德怀和“反右倾”的斗争后，刘少奇曾主张只把“反右倾”的决议发到省一级，另搞一个继续纠正经济工作中“左”倾错误的决议，但后来没能在中央提出。在全国开展“反右派”斗争的背景下，他仍认为阶级斗争不是主要的，提出：“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是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的矛盾，中间夹杂着阶级矛盾。”①

进入 20 世纪 60 年代，刘少奇和周恩来、陈云、邓小平等一齐集中精力抓国民经济调整工作，使经济建设取得很大成就。1962 年 9 月，毛泽东在中共八届十中全会上提出党在整个社会主义阶段的基本路线，提出“以阶级斗争为纲”，阶级斗争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这实际上把经济建设和发展生产力推到了次要地位。刘少奇虽然受到批评，但仍果敢地建议：会议精神的传达应该有个范围，不向下面传达，免得把什么都联系到阶级斗争上来分析，也免得把全党的力量都用去对付阶级斗争。这一建议为毛泽东和全会所接受。

毛泽东在建国后头几年和 1958 年后的一段时间里是比较重视经济建设的，虽然没有明确提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强调的程度同刘少奇相比也稍为逊色，但基本上是支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在其余的大部分时间里，毛泽东并没有把经济建设放在首位。

“文化大革命”中，刘少奇把发展社会生产力放在首位的正确思想，被批判为“唯生产力论”，致使国民经济滑到了崩溃的边缘。刘少奇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把发展社会生产力放在重要位置的愿望没有实现，这确实是一个深刻的教训。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果断地中止“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方针，作出把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这是对过去党在这个问题上经验教训的根本性总结。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邓小平紧密结合中国的实际，果断提出将经济建设重新作为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并明确将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概括为社会主义本质特征之一，他多次强调，“社会主义阶段的最根本任务就

①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396 页。

是发展生产力”。[①] 他说，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就是体现在它的生产力要比资本主义发展得更快一些、更高一些。我们要在发展生产力的基础上“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力量，使人民的生活逐步得到改善，然后为将来进入共产主义准备基础”。[②]“要做到这一些，就必须把我们整个工作的重点转到建设四个现代化上来，把建设四个现代化作为几十年的奋斗目标”。[③] 这件事情任何时候都不要受干扰，必须坚定不移地，一心一意地干下去。邓小平的这一思想，既是对几十年社会主义建设曲折道路中深刻教训的总结，也是对当时刘少奇等同志的这一思想的充分肯定。

三、必须调整改革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以促进社会主义经济持续发展

新中国成立以后，我国按照苏联模式建立了一套高度集中的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这种体制强调中央高度集权，按行政区域、行政层次的组织原则，用行政命令的方式管理经济。这种体制在建国初期对我国经济建设曾产生了重要而积极的作用，但随着经济建设规模的不断扩大，其弊端日益暴露，使经济体制改革成为必然。

刘少奇对改革社会主义经济体制进行了积极的探索。由于他一贯重视理论学习和调查研究，坚持实事求是，又善于学习和研究，因此提出了加快中国经济持续发展的一系列的真知灼见的思想，并在实践中做了有益的尝试。

（一）改革管理方式，用经济办法管理经济

按经济的办法管理经济，减少行政干预，这是刘少奇在探索我国经济体制过程中提出的一个重要思想。为了改进经济管理体制，刘少奇作了大量的探索和研究。在中共八大政治报告中，他就指出：“我们的经济部门的领导机关必须认真把该管的事管好，而不要去管那些可以不管或不该管的事。”[④] 刘少奇的这个观点实际上已经涉及到政企分开的问题。他认为用行政办法管理企业，干预经济，这种超经济的管理方法，不是社会主义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63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57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24页。
④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33页。

经济的管理方法。1960 年 5 月，刘少奇提出要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用托拉斯亦即企业联合体、经济联合体这种经济组织来代替行政组织管理经济。这是经济管理方式的一项重大改革措施。他主张打破部门、地区的限制，根据专业化协作的原则，按行业组织各种形式的专业公司。

党中央同意刘少奇试办托拉斯的建议。1963 年批准成立了第一个托拉斯企业——中国烟草公司后，至 1964 年底，中央试办了 12 家，地方试办了 11 家托拉斯企业，实践证明，所试办的托拉斯都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不仅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而且改善了企业的经营管理工作。1965 年 6 月。刘少奇在听取托拉斯试办工作座谈会情况汇报时，明确指出：举办托拉斯是要把一个行业、把整个国民经济（集体、个体经济除外）组织起来。“组织起来，就可以搞专业化、标准化、系列化，提高质量，增加品种，降低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这样，对国家有利，对地方有利，对整个社会都有利。”① 可惜试点工作被“文化大革命”打断了，刘少奇的意愿未能实现。

刘少奇组织托拉斯企业集团的设想，从实质上说，也就是现代企业制度。这正是后来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

（二）主张社会主义经济的多样性、灵活性，把经济搞活

我国“一五”计划期间，经济建设取得了相当的成就。但也暴露出照搬前苏联模式——高度集权管理体制的重大缺陷，把地方、企业的积极性都捆死了，严重妨碍、窒息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克服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的弊病，实行灵活多样的社会主义经济，这是刘少奇对经济体制进行艰辛探索的又一成果。刘少奇对有计划按比例来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始终是重视的。他强调社会主义经济必须有组织有计划。同时，刘少奇根据我国计划经济管理体制越来越显现出来的弊端，更重视社会主义经济的多样性、灵活性。1957 年 5 月他在《关于高级党校学员整风问题的谈话》中指出：“研究社会主义经济，还要特别注意一个问题，就是使社会主义的经济，既要有计划性，又要有多样性和灵活性。苏联在这方面的教训是很值得我们注意的，他们只有社会主义经济的计划性，只讲究计划经济，搞得呆板，没有多样性、灵活性。”②“我们

①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475 页。

②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350 页。

一定要使社会主义经济的多样性、灵活性超过资本主义，使我们人民的经济生活丰富多彩，更方便、更灵活。”①

为了妥善解决这一问题，刘少奇对计划工作、企业管理、市场管理、价格政策等提出了一系列改革意见。特别强调要开放和利用自由市场，他提出“自由市场可以补充国家市场的不足，对国民经济有好处”。② 凡是计划不到的，自由市场就可以钻空子，他提醒人们不要把自由市场挤掉。同时，刘少奇提出要利用价值规律。他说，“有些东西，我们没有规定价格，是自由市场的价值法则指挥着它的生产，指挥着人们进城。我们不能用计划指挥生产的东西，就让价值法则来指挥它生产”。③ 刘少奇的这些观点，实际上已经提出了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结相合的某些设想。

（三）鼓励发展多种经济成分，允许私营经济适度发展

发展多种经济成分，建立富有活力的经济体制，这是刘少奇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结合中国的国情，为发展社会生产力，为改革旧的经济体制而提出的又一重要思想。还在解放前夕，刘少奇着手制定新中国的经济建设方针时，强调指出，即将成立的新中国的国民经济应由多种经济成分构成，其中也包括私人经济。即主要由以下五种经济成分所构成：“（1）国营经济；（2）合作社经济；（3）国家资本主义经济；（4）私人资本主义经济；（5）小商品经济和半自然经济。”④ 刘少奇认为，这五种经济成分既有公有的，又有私有的，还有引导私有向公有过渡的。不论哪种经济成分，“都应加以鼓励，使其发展”。⑤

1956年，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已经居于绝对统治地位。由于生产关系改变过快，形式过于简单划一，脱离了我国生产力发展的实际。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社会上又出现一些“地下工厂”和“地下商店”。毛泽东曾指出，地下工厂的发展，是因为社会有需要，要使它成为地上，合法化。刘少奇赞同毛泽东的意见并进行了发

①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350页。
②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351页。
③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391页。
④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426—427页。
⑤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428页。

挥。他在1956年12月29日的人大常委会会议上指出："我们国家有百分之九十几的社会主义，有百分之几的资本主义，我看也不怕，它是社会主义经济的一个补充嘛！""有这么一点资本主义，一条是它可以作为社会主义经济的补充，另一条是它可以在某些方面同社会主义经济作比较。"① 同时他主张允许资本家私人开设工厂作为社会主义经济的补充。在农村，他主张在一定范围内增加个人经济活动的自由。他说，"一家农户可以搞副业，可以喂鸡、喂猪，甚至允许有个人的经济发展计划。"② 刘少奇的思想是很实际很灵活的。这些宝贵的思想是根据中国国情对自己建设道路的探索，对我国经济建设发挥着重要作用。

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这些探索被打断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非公有制经济由被"割"到"有益的补充"，再到"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历史给了我们一个深刻的教训。实践证明，多种经济形式的合理配置和发展，是符合中国现阶段生产力发展实际的，它凝聚了刘少奇等老一辈党和国家领导人的心血。当前，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立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所有制体系，都是对刘少奇这些思想的继承和发扬。

（四）疏通商品流通渠道，按等价交换的经济法则办事

刘少奇为了改变在流通管理体制上长期存在管得过死的状况，对此作过认真的探索。

首先，提出了生产资料可以作为商品流通的思想。为了搞活社会主义商品流通，刘少奇不赞成斯大林关于社会主义条件下生产资料不属于商品的观点。1956年11月，他在八届二中全会上讨论生产资料的调拨问题时提出，"生产资料不是商品，这个观点恐怕还值得研究。"③ 他分析了我国生产资料流通领域的实际，提出生产资料也应该采取商品的办法有计划地组织流通，并着手对如何加强和改进物资工作进行研究探索。从1962年到1965年，刘少奇亲自抓物资工作的改革。他先后8次主持召开了物资工作的座谈会和专门会议，发表了许多指导性意见。提出物资部门实际上是管理生产资料的商业部。它的重要任务就是组织和完善生产资料市场，

①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326—327页。
② 《刘少奇论合作社经济》，中国财经出版社1987年版，第193页。
③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379页。

物资工作就是个市场，是生产资料的市场。如何改进我国生产资料的流通，刘少奇在机构设置、人才选择、经营方式、资金筹措等各个方面，都提出了很好的意见。

其次是关于商品流通管理体制的改革问题。刘少奇认为在商品流通方面，按行政管理的办法不改变，就会人为地切断各地区的横向联系，生产就不可能更大发展。“必须充分发展商品交换，加强和改进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之间、工业和农业之间、城市和农村之间、地区和地区之间的经济联系。”① 实现多层次、多渠道的商品流通。他特别强调指出，要组织好社会主义流通，重要的是“按等价交换的经济法则办事”，重视价值规律的作用。

由于种种历史原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在流通领域中，统购统销居于主要地位。改革开放以后，商品经济逐步得到发展。党的十四大确立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经济改革目标，流通体制的改革和市场经济的发展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刘少奇当年的许多思想和主张，今天已经变成了现实。党的十五大报告明确指出，我们要继续发展各类市场，着重发展资本、劳动力、技术等要素市场，清除市场障碍，打破地区封锁、部门垄断，尽快建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进一步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从19世纪50年代、60年代，刘少奇提出的改进流通体制，发展商品经济的思想，到党的十五大报告提出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加快经济市场化进程，可以看出我们党在探索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的基本脉络。体现了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的认识不断深化和完善。

（五）贯彻按劳分配的原则，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

建国以后，在分配体制上，从一开始就蕴涵了“大锅饭”和平均主义的因素。刘少奇十分重视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分配问题。为了调动人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他坚决反对平均主义的分配制度。1957年他就曾把分配问题作为人民内部矛盾的“特别表现”提了出来，“建议同志们要较多研究这个分配问题”。他说：“生产关系必须适应生产力发展的水平。我们现在是社会主义制度的国家，分配的原则是按劳取酬，公平合理。如果不按劳取酬，不公平合理，就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如

①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65页。

果按劳取酬贯彻得比较好，分配得公平合理，大家满意，就会促进生产力的发展。”① 在当时，这是一个很有见地的主张，但未被采纳。1958 年“大跃进”后，出现的“供给制”、“公共食堂”等具有浓厚平均主义色彩的分配机制，曾给我国工农业生产带来极大的危害。刘少奇回湖南调查研究时，提出现在的供给制就是搞平均主义，违背了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1962 年 1 月 27 日，刘少奇在“七千人大会”上总结这一历史的经验教训时明确提出：“社会主义不是平均主义，共产主义也不是平均主义。在社会主义阶段，我们的分配原则，是按劳分配；我们的交换原则，是等价交换。”②

如何改革劳动制度，特别是如何打破“铁饭碗”的问题，刘少奇也作了认真的探索。他指出：“包下来”的政策（即统分统配的固定工制度），在建国初期是正确的，它的好处是“统筹兼顾、适当安排”。但固定工制度弊病很大，造成了一些工人的依靠思想，反正有了“铁饭碗”，“干不干，一个样”，没有责任心、进取心、竞争心，不努力钻研技术。合同工制度就比较灵活，订合同，规定期限，企业需要，干得又好，合同可以继续订；不需要，工人可以另找工作，企业不背包袱。刘少奇建议：今后工厂进人一律都签订合同，新工人和学徒都应实行合同制。在一个时期内，固定工制度和合同工制度可以并存，逐步用合同工制度代替固定工制度。根据这一设想，我国从 1958 年起在四川等地进行了劳动制度改革的试点。刘少奇还指出无论是固定工，还是临时工、合同工，都是正式工，因而都应享受劳动保险。1964 年中央工作会议上，他又重申改革劳动制度的主张，并着手在全国推行两种劳动制度。这说明，刘少奇很早就认识到了能进不能出的铁饭碗式的固定工制度的缺陷，因而主张实行合同工制度。实行这种能进能出的劳动制度不仅可以兼顾农业和工业生产，有利于充分利用劳动力，而且有利于劳动管理。刘少奇的这些思想是符合国情的，实践证明是正确的。

建设社会主义，进而实现共产主义是中国共产党人矢志不渝的奋斗目标。新中国成立后，经过一个短暂的过渡时期，我们党就领导人民急切地开始了建设社会主义的伟大征程。然而，在大干快上的浓烈氛围中，究竟

①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303—304 页。

②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365 页。

什么是社会主义以及如何建设社会主义，我们党一时并没有搞清楚。于是，就有了各种各样的尝试和探索。刘少奇就是其中一位较为冷静、理性而又是成果颇丰的探索者。正如去年胡锦涛总书记在纪念刘少奇诞辰110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所指出的：刘少奇是新中国政治和经济制度的创立者之一。他对推进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提出了许多真知灼见。他强调，我们应该学会自己走路，应该根据中国的特点，采取适合中国情况的方法来进行建设。他强调，经济建设是国家和人民的中心任务；“社会主义经济既有计划性，又有灵活性、多样性，丰富多彩”；要用经济的办法来管理经济；生产资料可以作为商品进行流通，要充分利用自由市场，利用价值规律来调节生产。等等。刘少奇同志在探索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形成的这些思想理论观点，是非常宝贵的财富，至今仍然有着重要启示意义。

（作者李桂芳，刘少奇同志纪念馆副研究员）

论刘少奇1961年湖南农村调查的历史贡献及启示

杨志强

1960年代初期，我国国民经济发展陷于困境。为探究困难之因，寻求脱困之策，毛泽东向全党发出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的号召。1961年成为名符其实的调查研究年。刘少奇这年四五月间在湖南农村的调查，堪称调查研究的典范。本文试从1960年代初期国民经济调整的历史背景下来考察刘少奇湖南农村调查的历史贡献及其启示。

一

1961年9月22日，刘少奇在会见英国元帅蒙哥马利时指出："中国共产党最终的目标也就是中国人民的最终目标，就是要把中国建设好，保证中国是一个独立的国家、主权的国家，改善人民的生活。"① 这句话既说明了中国共产党和人民心心相连，又表达了中国人民对强大祖国和美好生活的向往与追求。为实现这个目标，毛泽东、刘少奇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积极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

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和1957年整风反右运动，中共中央认为要不要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已经解决，摆在面前的首要问题是采取什么方针建设社会主义。经过探索，1958年5月中共八大二次会议通过"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在党的路线已经确定以后，全党的任务，全国人民中一切积极分子的任务，就是贯彻执行这条路线，把总路线的红旗插遍全国，使总路线的灯塔照耀全国人民的一切工作。"② 这样，总路线成为指导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方针。这条总路线一

① 《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会见蒙哥马利谈话记录》，《党的文献》2003年第1期，第33页。

② 《把总路线的红旗插遍全国》，《人民日报》1958年5月29日。

方面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急于改变我国落后状况的普遍要求。诚如刘少奇所说："更快的发展经济建设是中国人民的最大要求，工人、农民都这样要求。要求快，我们接受广大群众的要求，满足了他们的希望。"① 另一方面，它却"忽视了客观的经济规律"②。在总路线指引下，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在全国迅速兴起。

然而，由于连续三年的自然灾害，更由于"大跃进"的错误和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泛滥，以及迟迟得不到纠正，使我国国民经济在1959年至1961年间发生严重困难。这种困难形势，对作为国民经济基础的农业来说，尤为严重。以"鱼米之乡"湖南为例，从1960年8月开始，全省城镇居民口粮标准降低，随后出现粮荒、肉荒、油荒。全省人均粮食占有量由1958年的335公斤降至220公斤，猪肉占有量由5.65公斤降至1.95公斤，食用植物油占有量由2.9公斤降至1.4公斤。由于生活物资短缺，导致人口出生率下降，非正常死亡人数增加。1960年底统计，湖南人口3569.37万，比上年同期的3691.95万减少122.58万人，农村劳动力1961年比1957年减少300多万个，且体质更差。另外，耕地面积减少500多万亩，且减少的多为水田和好地，肥料减少40%至60%，耕牛减少16%，农具损失30%以上。③

为改变农村形势，中共中央相继于1960年8月和11月发出《关于全党动手，大办农业、大办粮食的指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1961年1月中共八届九中全会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3月广州中央工作会议制订了《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作为指导农业调整工作的条例。"一年之计在于春"，这时春耕生产即将开始，因此，中央的调整政策是否得到贯彻落实；是否反映农民要求；是否需要补充和修正，是在党中央一线主持工作的刘少奇所急待了解的。

与此同时，为了解国民经济困难局势，毛泽东在全党倡导并营造调查研究的氛围。在1960年12月至1961年1月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和中共

---

① 刘少奇与阿尔巴尼亚人民共和国人民议会主席团主席哈奇·列希谈话记录，1960年6月2日。

②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人民日报》1981年7月1日。

③ 参见中共湖南省委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湖南历史》第2卷（1949—1978），湖南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333页。

八届九中全会上，毛泽东号召全党大兴调查研究之风，一切从实际出发，把1961年搞成实事求是年、调查研究年。毛泽东的目的，一是要求各级领导干部对工作做到："情况明，决心大，方法对"①，搞清中国国情，找出摆脱困境的方法；二是希望"同志们要把实事求是的精神恢复起来"②。正在中央全会结束的时候，毛泽东写于1930年的《关于调查工作》一文被找到。他非常高兴，如获至宝。3月11日，他批示印发给若干同志作为参考。同月，在广州召开的南三区会议和中央工作会议上，毛泽东对这篇文章又作了说明和讲解。他指出："我在印发这篇文章的批语中说，这篇文章看来还有些用处，不是讲全部有用。我说有一些用处，就是讲文章中心点是要做好调查研究工作。"③ 他要求各级党委第一书记"要做系统的由历史到现状的调查研究"④。在这次中央工作会议上，刘少奇宣布："我本人也要下决心搞调查，搞一个工作组，这比看报纸、听汇报要好得多。"⑤ 这次会议通过由毛泽东修改定稿的《中共中央关于认真进行调查工作问题给各中央局，各省、市、区党委的一封信》，要求县级以上领导干部每年要有几次"深入基层（包括农村和城市），蹲下来，亲身进行有系统的典型调查"，要把这"当作领导工作的首要任务，并且定出制度，造成风气。"⑥ 中央工作会议后，全党上下行动起来，各级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迅速掀起一股调查研究之风，国民经济调整工作有序展开。正是在这种情况下，刘少奇带领调查组回湖南调查。从4月1日到长沙至5月15日回京，刘少奇先后在宁乡县王家湾生产队、长沙县天华大队和宁乡县花明楼炭子冲蹲点调查44天。

二

从1960年代国民经济调整的历史背景下来看，刘少奇湖南农村调查在以下几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①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34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37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53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52页。
⑤ 《刘少奇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685、688页。
⑥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226页。

（一）推动全国农村以公共食堂为中心的、农民反映最强烈的系列问题的解决，初步安定农民生活，扭转农村形势。

当时，农民最迫切要求解决的问题，有公共食堂、粮食、供给制、退赔等问题。由于公共食堂被看作社会主义的阵地，两条路线斗争的焦点，因此，公共食堂问题不仅关系到党的政策，更涉及到“路线”。这个问题一解决，其他具体问题也就迎刃而解了。这里，主要论述解散公共食堂问题。

公共食堂出现之初，毛泽东和刘少奇都是积极的倡导者和宣传者，认为它有利于节省劳动力，解放妇女，培养社员集体生活习惯和共产主义思想觉悟。从1958年下半年到1960年上半年，《人民日报》对公共食堂作了大量报道，介绍创办先进典型，宣传其优越性。全国农村基本普及公共食堂。例如，1958年至1960年，湖南农村共办公共食堂43万多个，在食堂就餐人数占农村总人口的98%以上。然而，公共食堂开办之初，即已显现其弊端，出现要求解散的呼声。但毛泽东和党中央的基本态度是坚持办好公共食堂。《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中要求：“公共食堂的制度必须坚持”，“公共食堂必须办好”①。《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也坚持“积极办好公共食堂”的精神，不过开了一个口子：“在居住分散或者燃料困难的地方，也可以不办食堂。”②

刘少奇到长沙县天华大队后，首先抓住公共食堂问题展开调查。从4月13日至15日，他先后召开大队干部、小队干部和农民群众座谈会，听取意见。为打消大家的顾虑，刘少奇要求讨论时：“解放思想，一点顾虑都不要，一点束缚都不要，愿意讲的话都讲，讲错了也不要紧，不戴帽子，不批评，不辩论。不要怕，不要怕不办食堂就是不要社会主义了，不要人民公社了，只看怎么有利于发展生产，怎么有利于群众的方便。”③讨论结果，大队和生产队主要干部都主张办公共食堂，只是有办大、小之分，而群众都不敢说要解散食堂，只是说不办食堂时的生活比现在还好。当刘少奇问：如果要办好食堂，有没有办法时？有社员回答：暂时冒得办法。刘少奇又问：齐了心，能不能？社员说：可以，但现在不可能齐心，群众没有这样高的思想觉悟。就是齐心，也只是形式上可以，思想上不可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671页。
② 《毛泽东传（1949—1976）》（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153页。
③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11页。

以。还有社员说：要办好食堂，只有一个办法，要学张公百忍。① 当时，全国农村基本上都是这种情况。4月14日，正在韶山调查的胡乔木给毛泽东送交关于韶山公共食堂问题的报告，指出："大多数食堂目前实际上已经成了发展生产的障碍，成了党群关系中的一个疙瘩。""在这种情况下，大多数食堂势在必散，而且散了并没有损失，反而对整个工作有利。"② 这是毛泽东收到的第一个主张立即解散公共食堂的正式报告。15日，毛泽东把报告批给张平化印发湖南三级干部会议，予以讨论，并请他送刘少奇一份。16日晚，刘少奇出席毛泽东在长沙召集的会议，谈到食堂问题，大家都认为妨碍了生产的发展。③ 17日，刘少奇在天华大队总支委员会议上指出：公共食堂，社员"坚持要散，准不准散？我看这个事情应该准。人家要散，坚决要散，我们反对，不准，这个事情维持不下去的。由社员决定。是他们的事情嘛，由他们决定嘛。"④ 这是刘少奇明确表态支持解散公共食堂。26日，中央转发了胡乔木的报告，作为研究和解决食堂问题的参考。很快，湖南全省的公共食堂陆续解散，社员群众把这称之为"第二次解放"。在全党统一认识的基础上，这年五六月间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取消了公共食堂制度。正是全党上下调查研究，同心协力，终于解决了这个关系亿万农民切身利益的大问题。

（二）推动全党对国民经济困难形势和造成困难原因的认识，为国民经济调整打下了良好思想基础。

从国民经济调整阶段来看，湖南农村调查期间，是刘少奇思想认识发生变化的一个重要关节点，他在经济困难形势以及造成困难的原因问题的认识上发生了转折性变化。长期以来，党内对国民经济形势、工作中的成绩和错误多用"九个指头"和"一个指头"来比喻，说明经济形势很好，工作成绩是主要的，错误是次要的。在1960年6月中央工作会议上，刘少奇针对粮食、浮肿病、非正常死亡等问题，提出警告："这些问题不纠正，继续下去，现在是一个指头，将来可以慢慢扩大的，可以扩大到两个

① 刘少奇与天华大队施家冲社员座谈记录，1961年4月15日。
② 《毛泽东传（1949—1976）》（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157页。
③ 《毛泽东传（1949—1976）》（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157页。
④ 刘少奇在天华大队总支委员会议上的讲话，1961年4月17日。

指头，三个指头的。”① 这说明，在困难面前，刘少奇的看法有所改变。在年底中央工作会议上，毛泽东也开始改变说法。他指出：“现在这个时候不要讲九个指头与一个指头的问题。事实上有的地方的缺点、错误不是一个指头的问题，有的是两个指头，有的是三个指头。总之，把问题查清楚了，有多少，讲多少。”“没有料到，一九六〇年天灾更大了，人祸也来了。这人祸不是敌人造成的，而是我们自己造成的。”② 在党内，把工作中的错误称作人祸，这可能是第一次。在1961年3月中央工作会议上，刘少奇指出：“成绩与缺点，究竟哪个是主要的？成绩是主要的。河南三七开，全国只能是二八开。我们确实也犯了不少错误，相当多的人民吃了苦头。现在，要引起注意，取得经验。”③ 从这可以看出，刘少奇对成绩和缺点的估计已经发生变化，从全国来讲，缺点错误已从“一个指头”变成了“两个指头”。

调查期间的所见所闻又使刘少奇的思想认识发生很大变化。4月3日，他在听取汇报时说：“宁乡县问题那样严重，如果说天灾是主要的，恐怕说服不了人。”④ 在炭子冲，刘少奇了解到1960年天旱，但家门前的塘里还有半塘水，可见旱灾并不太严重。5月5日，刘少奇同儿时伙伴李桂生谈话。李桂生说：“去年粮食减产，干旱有一点影响，但不是主要的，我讲直话，三分是天灾，七分是人祸，是‘五风’刮得咯样！”⑤ 为证实李桂生的说法，5月6日，刘少奇在和王升平谈话时又问：“去年减产，不是天灾，是人祸，工作犯了错误，是不是？”王毫不犹豫地回答：“是。”⑥ 这下，刘少奇心中有底了，他接受了农民们的这种朴素的说法：“三分天灾，七分人祸”。5月7日，他在同炭子冲农民和基层干部座谈时说：“为什么生产降低了，生活差了？有人说是天不好，去年遭了旱灾。恐怕旱有一点影响，但不是主要的，主要是工作中犯了错误，工作做得不

①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489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9页。

③ 《刘少奇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687页。

④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10页。

⑤ 易凤葵、易柯明：《花明楼所知道的刘少奇》，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46页。

⑥ 刘少奇同王升平谈话记录，1961年5月6日。

好。”① 调查结束后，刘少奇赴京参加中央工作会议。为慎重起见，刘少奇还征询山西、河北、山东、河南等省委领导同志意见，他们都说工作中的缺点错误是造成困难的主要原因。② 在这次会议上，为使全党同志认清形势，统一认识，刘少奇指出：“湖南农民有一句话，他们说是‘三分天灾，七分人祸’。”“是不是可以这样讲：从全国范围来讲，有些地方，天灾是主要的原因，但这恐怕不是大多数；在大多数地方，我们工作中间的缺点错误是主要原因。”③ 与会者中，有些人坚持“还是一个指头和九个指头的问题”，刘少奇解释说：“现在看来恐怕不只是一个指头的问题。总是九个指头、一个指头，这个比例关系不变，也不完全符合实际情况。我们要实事求是，是怎么样就是怎么样，有成绩就是有成绩，有一分成绩就是一分成绩，有十分成绩就是十分成绩。成绩只有七分就说七分，不要多说。”④ 在1962年初中央工作会议上，刘少奇又提出两个“三七开”，工作成绩和错误三七开，七分成绩，三分缺点和错误；造成困难的原因三七开：“三分天灾，七分人祸”。

从以上过程来看，正是在湖南农村调查期间，刘少奇对经济形势及其困难原因的认识轨迹出现了一个“拐点”，这为统一全党思想，贯彻执行国民经济调整措施提供了重要的思想基础。

（三）推动全党加强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

调研期间，刘少奇发现，全国“五风”盛行，工作中出现错误的重要原因之一是，各级领导干部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问题没搞清楚，存在理论误区。因此，必须加强全党领导干部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

1.我们现在的口号是：干部要熟悉社会主义经济发展规律。调研回京后，刘少奇在5月24日中央工作会议上指出：“我们党一方面是经验很丰富，一方面是建设社会主义的经验不足。如农业问题，一是大田生产，一是家庭副业把养猪、养鸡搞掉，吃了大亏，取消自留地也是个很大的错误，使生产、生活都有很大降低，对工业的影响也很大。我们全党、全体

①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28页。
②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37页。
③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37页。
④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37页。

干部、全体人民都饿了饭，这个教训是深刻的。”① 他郑重提出：“我们现在的口号是：干部要熟悉社会主义经济发展规律。”② 6月30日，刘少奇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讲话。他向全党发出号召：“当前，不论新党员，或者老党员，都有一项严重的任务，就是要认真地系统的学习社会主义建设。在全党展开一个新的学习运动，这是当前最重要的事情。这个学习运动的主要目的，就是要帮助全党干部，进一步认识和掌握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在社会主义建设中，还有许多事情是我们没有学会的。我们必须努力学习。只要我们努力，我们一定能够进一步认识和掌握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③ 这个讲话稿由刘少奇主持起草，经毛泽东审阅并由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充分反映了党中央集体意见。

2. 社会主义要坚持按劳分配，平均主义不是社会主义。大跃进期间，农村盛行的平均主义严重挫伤农民生产积极性。为使基层干部和农民认识到平均主义的危害，正确认识和贯彻按劳分配制度，刘少奇指出：“办食堂有一个很大的平均主义。”④“平均主义就违背了社会主义的原则。平均主义不是社会主义，更不是共产主义。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是‘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共产主义的分配原则是‘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现在不要怕按劳分配部分多了。平均主义是违背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按劳分配的，违背了社会主义，还有什么共产主义呢？就更不是共产主义了。”⑤ 这就厘清了平均主义和社会主义的界限。

3. 要巩固国家、集体和社员个人所有制。大跃进期间，农村形成乱拿别人东西的风气，引起群众不安，妨碍生产。究其原因，一是由于吃的东西太少，二是由于“共产风”，“一平二调”，动摇社员个人所有制。社员都存在这种心理：他们可以平调，乱拿别人的东西，为什么我不可拿别人一点东西呢？刘少奇认为，这个问题，必须从生产关系方面来解决，所有制问题不解决，群众就不会相信党的政策，因此“三级所有制，还有部分

①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24页。

②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26页。

③ 刘少奇：《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1961年7月1日。

④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12页。

⑤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13页。

个人所有制，不能随便侵犯”①，“三级所有制必须保护，个人所有制也要保护，社员个人的东西永远承认是他的。”② 对于已经平调的东西，必须坚决退赔，“国家和集体拿了社员个人的东西坚决退赔，社员拿了别人的东西，也应要求社员退赔，一次还不清，几次还，一年还不清，几年还，但是不可不还。只有这样，才能巩固国家、集体和社员个人的各方面的所有制，安定社会主义的社会秩序，以利生产的发展。”③

4. 农业是基础。看到农业生产遭受严重破坏，农村落后状况没有多少改变，农民们食不果腹、衣不蔽体、居无定所，生活难以为继，刘少奇痛心地说：“不下基层，不晓得实况，满以为大跃进，促生产。现在看来，有些地方不是促进，而是促退。”④ 他向基层干部指出：“革命的目的，是要解决广大人民群众的吃饭、穿衣和住房问题。”⑤ 然而，当时许多领导干部对党中央一再强调的农业是国民经济基础体会不深，全党同志对中央关于加强农业第一线，保证农业生产的决策认识也并不一致，导致各种调整措施上贯彻不下去。刘少奇指出：“必须充分估计农村形势的严重性，以及转变农村形势和整个国民经济形势的艰巨性，而认真地采取谨慎的适合情况的步骤，经过较长时期的努力，才能彻底转变过来。”⑥ 在1961年5月中央工作会议上，刘少奇疾呼：“农民饿了一两年饭，害了一点浮肿病，死了一些人，城市里面的人也饿饭，全党、全国人民都有切身的经验了。回过头来考虑考虑，总结经验，我看是到时候了，再不能继续这样搞下去了”。“现在要解决的问题很多，中心的问题，就是要坚决缩短工业战线，延长农业战线和轻工业战线，压缩城市人口下乡”。⑦ 做到“农业是基础”⑧。

---

①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32页。

② 李强关于刘少奇对正确对待小偷小摸问题指示给谢富治的信，1961年5月8日。

③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22页。

④ 《情系故乡——刘少奇回湘档案史料辑录》，中国档案出版社1998年版，第200页。

⑤ 《情系故乡——刘少奇回湘档案史料辑录》，中国档案出版社1998年版，第200页。

⑥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29—530页。

⑦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38、341页。

⑧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40页。

（四）推动全党加强对执政党建设规律的认识。

大跃进期间盛行的“五风”严重破坏农业生产，损害党的优良传统和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因此，刘少奇认为，要彻底解决农村问题，必须推动全党同志加强对执政党建设规律的认识。

1. 执政党要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作风。刘少奇严肃批评了干部决策中的主观主义。他指出：“现在有一股风气，一切从上面意图出发，这是非马克思主义的。我们应该一切从实际出发，这也是共产党员的纪律。”① 他强调，干部要善于了解真实情况，不能弄虚作假，以前讲“从实际出发，‘实际’是什么，大家不清楚，中央不清楚，省委也不清楚，县委也不清楚，公社也不清楚，大队也不清楚！从‘实际’出发，那个‘实际’若干是假的。不讲以前，一直到现在，报纸上登的东西有些还是假的。”②

2. 执政党要坚持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针对农村干部存在的瞎指挥的作风和农民群众不敢讲话的情况，刘少奇指出，要恢复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现在做好工作的关键是依靠群众，走群众路线。如何搞群众路线是个问题，过去搞过，但是后来忘掉了，恢复起来不容易。搞好群众路线可以避免许多错误，可以保护多数群众的意见，可以顶住上边的瞎指挥，群众还可以替少数干部担负责任。”③ 因此“干部，一定要走群众路线才行”④。如何搞好群众路线呢？刘少奇认为，首先要解决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自留山、粮食、房子、食堂等问题都是当前群众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处理这些问题都是走群众路线。走群众路线就是要真正表现群众的意志。”⑤ 其次，要抛弃“恩赐观点”。他对工作队说：“群众说你们是‘青天’，这说明你们为群众做了一些好事，但也说明这是恩赐的，不是群众自己解放自己，而是工作队解放群众。‘青天大老爷’是封建社会对管老百姓管得好的官的称呼，如果你们也是‘青天大老爷’，我看也不妙，一定是没有走群众路线。”⑥ 再次，要让群众当家作主。他指出：“这三年，就是没有让群众当家作主，搞拆房子呀，搞居民点呀。如果让

①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13页。
②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14页。
③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23页。
④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23页。
⑤ 刘少奇同宁乡花明楼公社整风整社工作队座谈时的讲话，1961年5月9日。
⑥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21页。

群众当家作主，这些就办不成。”① “要真正实行民主，就要由社员当家作主。干部是社员的勤务员，应该好好为社员办事。”② 第四，“要提高干部走群众路线的思想水平。”③

3. 党内要讲民主。刘少奇通过调查发现，农村民主风气很差，乱打棍子、乱戴帽子现象严重，基层干部随意打人、骂人，群众不敢讲真话，怕斗争，甚至连群众写给党中央和他本人的信都遭到扣留。刘少奇对这种现象进行了严厉批评：“这几年有些地方，党内斗争有点学过去中央苏区的办法‘残酷斗争，无情打击’，人家承认了错误，你为什么要残酷斗争，无情打击呢？过去还没动手，现在动起手来了，在三级会上打人。”④ 因此，“有错误的人要批评，要讨论，有各种意见要提出争论。党内要民主，要把党内生活搞得生动、活泼、精神舒畅，有话就可以讲。”⑤ 为加强民主建设，刘少奇提出要改进党支部的工作方法，注意发挥行政职能的作用，要尊重群众的意愿，发挥社员代表大会的作用。

三

1961年6月12日，毛泽东在中央工作会议作总结时，向与会者介绍了刘少奇在湖南农村调研的情况，并表示要向刘少奇学习，亲自作调查。这是对刘少奇调查研究工作的肯定和赞扬。今天看来，我们可以从这次调研中得出以下启示。

（一）调查研究是做好工作的最根本的方法。我们党历来重视调查研究，把它看作“做好工作的最根本的方法”。⑥ 毛泽东在1961年3月广州中央工作会议上讲解《关于调查工作》一文时说：“民主革命阶段，要进行调查研究，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阶段，还是要进行调查研究，一万年还是要进行调查研究工作。”⑦ 刘少奇对此深表赞同：“调查研究是今后改进工作的最根本的方法，要提到这样一个高度。毛主席的文章（指

①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17页。
②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33页。
③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23页。
④ 刘少奇听取中共湘阴县委关于整风整社情况汇报时的讲话，1961年5月13日。
⑤ 刘少奇听取中共湘阴县委关于整风整社情况汇报时的讲话，1961年5月13日。
⑥ 《刘少奇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685页。
⑦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62页。

《关于调查工作》）提得非常尖锐：调查研究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是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共产主义者必须坚持的。”① 他还从认识论的角度来解读调查研究：“作调查是认识世界，认识世界的目的是为了改造世界，在改造世界中又进一步认识世界。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要统一起来，认识世界以后改造世界，在改造世界中更深刻地认识世界。”② 刘少奇正是在准确把握调查研究重要意义的基础上去湖南调研的。半个世纪过去了，当今世界正在发生广泛而深刻的变化，当代中国正在发生广泛而深刻的变革。全党在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道路、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过程中，面对的社会形势比上个世纪五六十世代更为复杂，风险层出不穷，挑战前所未有。在这种客观情况下，更加要求全党大力倡导求真务实之风，像毛泽东、刘少奇等老一辈一样，从世界观、方法论、认识论高度，把调查研究当作做好各项工作的传家宝，永远坚持下去。为此，胡锦涛提出：“要坚持和完善调查研究制度”，因为“制度问题更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③

（二）调查研究是科学决策的根本保证。深入实际进行调查研究，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由此制定和执行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毛泽东打过一个比喻：“调查就像‘十月怀胎’，解决问题就像‘一朝分娩’。”④ 这形象地说明了调查研究与科学决策之间的关系。从刘少奇湖南农村调查来考察，关于这次调查的目的，刘少奇在同天华大队的大队干部座谈时说得很明确：“早十几天，中央在广州开了一个会，写了一个《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中央不知道写的对不对，想来征求你们的意见，看那里写得不对，那里写多了，那里写少了。以前中央写一些东西，发一些指示，没有征求你们的意见，常常发生错误。这次就来征求你们的意见。”⑤ 从刘少奇的话语中可以看出：第一，调查研究是科学决策的基础。“不进行调查研究，决定出的东西是不可能符合客观情况的。”⑥ 只有调查研究，才能全面地掌握实际情况，才能科

① 《刘少奇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687—688页。
②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17页。
③ 《十六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732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10—111页。
⑤ 刘少奇在天华大队同大队干部座谈时的讲话，1961年4月13日。
⑥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10页。

学决策，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政策措施。第二，检验决策正确与否的标准是实践。“我们决定的政策是否正确，是否需要补充，还得到群众中去考验。”① 在21世纪新形势下，尽管进行调查研究的对象、内容、手段、条件都发生了新的变化，但是调查研究在党的决策工作中的地位和作用，不仅丝毫没有变化，而且显得更为重要。胡锦涛指出：“为了使制定的政策具有科学性、指导性和可操作性，必须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集思广益，不能大而化之。”②

（三）调查研究是否取得成功，取决于调查主体的品质。刘少奇在湖南农村的调查之所以能够对农村形势作为合乎实际的判断，为党中央及时调整和制订农村政策提供第一手参考材料，是与他实事求是、勇于负责的高贵品质和践行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分不开的。刘少奇能够心系群众，从群众角度去思考、解决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下乡调查前，他交代要轻装简从，自带行李，不得打扰农民的生产和生活，一定要以普通劳动者的身份出现。调查期间，他先后住过王家湾“万头猪场”饲料房、天华大队部土砖房、炭子冲旧居。44天的调查，有33天吃住在农村生产队，开了20多个座谈会，走访了11个生产队，和基层干部和群众个别谈话上百次，写出数十万字的调查笔记。他深入田间、山林、医院、食堂、社队企业、社员家庭察看，尝吃农民吃的野菜、糠粑粑，收集了大量反映农村真实生产生活情况的第一手资料。他明确指出：搞调查研究，一定要实事求是，不要说假说，不要带框框。为使群众讲真话，他宣布：一律实行不带帽子、不打棍子、不抓辫子的“三不主义”。他要求基层干部为了坚持真理，为了实事求是，为了说老实话，应该有“五不怕”的精神。他勇于承担责任，多次向群众作自我批评，甚至向群众鞠躬致歉，承认中央决策的失误。正如调查中一个七十岁的老公公向刘少奇说的那样：“这一下上面睡醒了。”③ 农民群众从这位党和国家领导人身上看到了克服困难，过上安稳日子的希望。

（作者杨志强，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二编研部副调研员、助理研究员）

① 《刘少奇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688页。
②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504页。
③ 《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514页。

1980年以来国内有关刘少奇图书出版情况探析

王 翠

刘少奇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理论家，党和国家主要领导人之一。他为中国人民的解放和新中国的建设建树了卓著的功勋。1980年以来国内共出版有关刘少奇的图书约200种，其中既有权威部门出版的刘少奇的著作，也有对刘少奇的生平和思想进行研究的专著。下面，本文就近三十年来刘少奇图书的出版情况作一探析。

一、刘少奇本人著作的出版情况

刘少奇本人的著作主要是指选集、专题文集、文稿、论述摘编、讲话单行本等。刘少奇是党内著名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他一生勤于思考，勇于探索，留下几百万字的理论著述。

早在抗日战争时期，延安和其他解放区出版了刘少奇的《论共产党员的修养》、《论党内斗争》和《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后改名为《论党》）等著作的单行本。为适应党员干部学习马克思主义和党史的需要，中共中央编辑的《六大以来》和《整风文献》，也收入了刘少奇有关党的建设、白区工作和抗日游击战争的著述。新中国成立前后，经刘少奇本人校阅修订，《论共产党员的修养》、《论党》、《论党内斗争》再版，并于60年代、80年代多次重印。1960年，毛泽东曾建议编辑出版刘少奇的选集，中央书记处对此作出了决定。但由于历史的曲折，这项工作中断了。1980年2月29日，中共中央十一届五中全会通过了关于为刘少奇彻底平反的正式决议。5月17日，中共中央在北京举行了隆重的刘少奇追悼大会。国内对刘少奇的研究大致是从这个时候开始的。

《刘少奇选集》是最早出版的刘少奇著作集。1981年12月，中共中央文献编辑委员会出版了《刘少奇选集》上卷，1985年12月又出版了

《刘少奇选集》下卷。上卷为刘少奇建国前的重要著作，反映了他为中国人民解放事业忠诚奋斗的光辉业绩，记录了他对毛泽东思想的形成和发展所作的杰出贡献。下卷为建国以后的重要著作，反映了他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探索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基本实践活动和理论贡献。这两卷所收的76篇著作中有47篇从未公开发表过，填补了许多史料方面的空白，对研究和宣传刘少奇具有重要意义。

从1987年开始，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和有关部门合作，先后编辑出版了《刘少奇论合作社经济》、《刘少奇论工人运动》、《刘少奇论党的建设》、《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刘少奇论教育》、《刘少奇论林业》等6本专题文集。其中，《刘少奇论合作社经济》收入了刘少奇自1948年9月至1957年4月有关合作社经济的重要著作30篇，不仅对研究他的经济思想很有意义，对探讨当时我国供销合作社体制的改革以及农村经济改革也很有启发。《刘少奇论工人运动》收集了刘少奇自1923年至1964年论中国工人运动的重要著作共57篇，是研究刘少奇工人运动思想的重要资料集。《刘少奇论党的建设》收入1936年到1962年期间的重要著作47篇，是迄今为止收入刘少奇有关党的建设的论著最齐全的一本文集。《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收入了刘少奇1948年至1965年期间关于经济建设方面的重要文稿69篇，比较全面、系统地反映了刘少奇在新中国经济建设方面的重要思想和实践活动。《刘少奇论教育》收入刘少奇1926年至1965年关于教育的著作64篇，有助于人们系统学习刘少奇的教育思想。《刘少奇论林业》收入刘少奇1949年至1965年间关于林业问题的著作39篇，是他林业建设思想的集中反映，对新时期我国林业的发展也有重要的指导意义。这些专题文集从不同方面、不同角度归纳整理了刘少奇的有关论述，对于指导实际工作、学习和研究刘少奇的思想提供了便利。

2005年4月和2008年11月，中央文献出版社先后出版了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与中央档案馆合编的《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一至四册）和《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五至七册），收录了刘少奇从1949年7月至1955年12月间的文稿共4000件（包括以注释形式公布的文稿），总字数为260万字，其中绝大多数篇目为首次公开发表。这些文稿内容丰富，涵盖政治、经济、外交、军事、文化教育、党的建设、工会工作、少数民族地区工作等多个方面，全面反映了新中国成立前后刘少奇在一系列重大决策和重大历史事件中所发挥的重要作用；也反映了刘少奇在探索新中国建

设道路的过程中对一些重大理论和政策问题的思考。该文献集的出版对于研究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恢复时期和过渡时期刘少奇的思想和业绩有重要帮助。

这些选集、文集、文稿收入的讲话、报告、文章、电报、书信等，是刘少奇革命实践活动和思想理论贡献的真实记录，提供了大量具有重要价值的史料，是研究刘少奇生平和思想的出发点和初步基础。

二、刘少奇研究图书的出版情况

对刘少奇的生平和思想进行研究，是毛泽东思想研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对于研究中共党史和共和国历史有重要意义。由于“文革”以前刘少奇从来不愿意宣传他自己，再加上“文革”中大量的错误宣传，使得人们对于刘少奇的革命斗争事迹和思想了解很少。国内对刘少奇生平和思想的研究基本是从1980年开始的，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第一个阶段是1980年至80年代末，第二个阶段是90年代初至1998年，第三个阶段是1998年以后。

（一）

第一个阶段的研究，是随着刘少奇冤案的平反而开始起步的。1980年前后，报刊上发表的大量文章，一是阐述了为刘少奇公开平反的重大意义；二是为当年曾经遭到大加挞伐的“刘少奇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辩诬；三是揭露了林彪、康生、江青、谢富治一伙人制造冤案和迫害刘少奇的卑鄙手段及其种种罪行。而在图书领域出版的一些刘少奇研究著作，也带有拨乱反正、澄清历史是非的性质。

这一阶段较早出版的生平研究著作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著的《刘少奇与安源工人运动》和辽宁社会科学院编著的《少奇同志在满洲省委》，分别介绍了刘少奇在安源从事工人运动和在满洲省委工作的情况，还原了历史的真实。刘爱琴著的《女儿的怀念——回忆父亲刘少奇》一书从女儿的角度简要介绍了生活中的刘少奇，展现了刘少奇信仰坚定、忧国为民的高尚品德。

刘少奇的党建理论一直都是理论界研究的重点。1980年出版的第一本刘少奇思想研究著作就是《学习刘少奇关于党的建设的理论》。而较早对刘少奇的思想理论、革命实践、生平事迹、精神风貌等方面进行比较系统、全面探讨的专著是1988年出版的陈君聪的《刘少奇的思想理论研

.究》和王爱玲等主编的《刘少奇的思想概述》。陈君聪、曹宏遂著的《刘少奇工运思想研究》则是较早研究刘少奇工人运动思想的专著。

这一阶段，将一些老同志的回忆文章结集而成的图书也提供了许多鲜活的资料。如《回忆少奇同志》收入张爱萍等的6篇回忆文章。《缅怀刘少奇》收集了刘少奇的战友和曾在他身边工作过的同志撰写的回忆文章41篇。另外，《红旗飘飘——回忆少奇同志文章专辑》、《怀念刘少奇同志》、《驰骋中原——回忆刘少奇同志在华中》等图书不仅具有一定的史料价值，而且具有学术价值，为研究刘少奇生平和思想提供了观点和史实两方面的依据。

这一阶段还出版了两本论文集：《〈刘少奇选集〉下卷学习研究文集》和《刘少奇研究论文集》。前者汇集了参加《刘少奇选集》下卷编辑工作的同志在编辑过程中的学习体会和研究成果，文献档案材料运用较丰富；后者收入纪念刘少奇诞辰90周年学术讨论会的36篇文章。这两本论文集收入的文章涉及到刘少奇生平和思想的各个方面，反映了当时的研究状况。

一些大众化的图书如画册、普及性读物的出版，扩展了社会了解刘少奇的渠道。80年代出版的有份量的画册有两本，一本是中国革命博物馆编辑的画册《纪念刘少奇》，另一本是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和新华通讯社联合编辑的大型画册《共和国主席——刘少奇》。后者收入照片360幅，其中包括民主革命时期和“文革”中的珍贵照片。画册后还附两万余字的生平年表，具有人物传记功能。还出版了《刘少奇的故事》等普及性读物，展现了刘少奇的光辉形象，帮助青少年了解刘少奇的伟大业绩。

利用电视媒体对刘少奇进行宣传是这一阶段一开始就注意的问题。80年代摄制并播出的《刘少奇在东北》、《刘少奇在武汉》、《刘少奇在安源》、《刘少奇家乡行》，是最早把刘少奇形象搬上屏幕的电视剧，通过电视形象推倒了“文革”中强加在刘少奇头上的“叛徒、内奸、工贼”三顶帽子。1988年为纪念刘少奇诞辰90周年而拍摄的文献纪录片《好在历史是人民写的》，以刘少奇身处逆境时所说的“好在历史是人民写的”为片名，翔实地记述了刘少奇为新中国的建设呕心沥血、鞠躬尽瘁的感人事迹，也客观真实地再现了刘少奇在“文革”中横遭迫害的悲剧。这些具有强烈的现实意义和艺术感染力的作品在当时深受人民群众欢迎，也促进了刘少奇研究的发展。

总的来说，这一阶段出版的图书，对于洗刷“文革”中泼在刘少奇身

上的污泥浊水、恢复历史的本来面目以及当时思想上和理论上的拨乱反正，发挥了重要作用。这为下一步开展研究奠定了基础。

（二）

进入90年代，随着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深入，用领袖人物的精神风范来教育影响群众，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这一时期，刘少奇研究经过摸索和积累，在深度和广度上都有一定发展，在刘少奇诞辰100周年即1998年前后，出现了一个高潮。仅1998年出版的研究、宣传刘少奇的图书就有30多种，是近30年来最多的一年。

这一阶段的图书出版情况有以下几点：

1. 生平研究方面有了比较大的发展，标志性事件是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的《刘少奇年谱》和《刘少奇传》的出版。《刘少奇年谱》于1996年9月出版，全书89万字，分上、下两卷。上卷记述时间从1898年至1945年，下卷记述时间从1946年至1969年。《刘少奇传》于1998年10月出版，全书76万字，分上、下两册。这两本著作融资料性、学术性、思想性、传记性于一体，以翔实可靠的历史文献和档案材料为依据，准确、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刘少奇的生平事迹、革命实践、思想发展和理论贡献，是了解、研究刘少奇生平和思想的重要著作，其披露的大量史料为以后的研究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这一阶段，长期从事刘少奇研究工作的专家以扎实的史料为依托出版了几部专著，如黄峥的《刘少奇一生》是国内第一部全面反映刘少奇经历、活动、思想和业绩的传记，在《刘少奇传》出版之前起到了普及的作用。而老同志和刘少奇身边工作人员的回忆性著作为我们从侧面了解刘少奇提供了可能，如邓力群著的《我为少奇同志说些话》和刘少奇的机要秘书刘振德著的《我为少奇当秘书》从不同角度记述了刘少奇的一些事情。刘少奇的亲属所撰写的图书也提供了第一手的真实材料，如刘爱琴著的《我的父亲刘少奇》回忆了刘少奇坎坷的一生，包括父女相逢，刘少奇的日常生活，林彪、江青、康生等一伙人迫害刘少奇致死的过程等，内容比较丰富。

这一阶段还有一些生平研究著作值得关注，如黄祖琳的《刘少奇青少年时代》、张步真著的《渴望真话：刘少奇在1961》、中共党史研究室科研管理部编辑的《刘少奇风云岁月》、黄峥的《刘少奇冤案始末》、张文和、李义凡著的《走近刘少奇》、柏福临等主编的《一代公仆刘少

奇》等。

刘少奇一生转战南北，他曾经活动过的地方如安徽、山东、河南、天津等省市党史研究部门把刘少奇研究和地方党史结合起来，出版了《刘少奇在皖东》、《刘少奇在天津》、《刘少奇主持中原局》、《刘少奇在山东》、《情系中原：刘少奇在河南》、《刘少奇在上海》、《刘少奇在江西》等，这些图书都具有一定的学术性、资料性。

另外，薄一波的《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七十年奋斗与思考》，胡乔木的《胡乔木回忆毛泽东》等书中某些章节记述了刘少奇的实践活动和理论贡献，并披露了许多鲜为人知的重要文献档案，进一步澄清和明确了与刘少奇有关的重大历史问题。

2. 思想研究方面发展比较迅速，在多个领域都有了专著。

（1）出版了第一部系统地研究刘少奇党建思想的专著——王世谊的《刘少奇党建思想研究》。本书全面地对刘少奇在党的建设方面的主要思想理论作了研究和阐发，并辟专章从6个方面对毛泽东与刘少奇的党建思想进行了详细的比较研究，揭示了刘少奇党建思想在毛泽东建党思想科学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另外还有几部著作对刘少奇的党建思想进行了探索。

（2）作为以毛泽东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的重要成员，刘少奇对毛泽东思想的形成和发展有着不可磨灭的贡献。这一阶段，学术界开始研究刘少奇对毛泽东思想的理论贡献以及刘少奇和毛泽东的关系。1993年出版的金春明的《刘少奇与毛泽东思想》比较全面、系统地阐述了刘少奇对毛泽东思想的理论贡献，还通过对毛、刘思想的比较，论述了他们在建设社会主义问题上的分歧与是非，并从总结历史经验的角度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而1998年唐振南等人合著的《刘少奇与毛泽东》以文献史实为依据，记述与分析相结合，阐述了毛泽东与刘少奇的革命实践、理论、思想关系，考察了他们对中国革命与建设的特点、规律认识上的异同，是关于刘少奇和毛泽东比较研究的重要成果。

（3）在刘少奇对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贡献中，最富有特色的贡献之一是他的白区工作理论。1991年出版的陈绍畴、滕文藻等编著的《白区斗争纪实》对刘少奇关于白区斗争的实践、策略思想、理论形成做了清晰、明确、概括的阐述，是研究刘少奇白区工作的理论和实践较早出版的一部论著。之后，又出版了璞玉霍、徐爽迷的《党的白区斗争史话》、陈

绍畴著的《刘少奇在白区》等专著。其中，《刘少奇在白区》系统论述了刘少奇在白区的斗争实践活动和思想理论贡献，是研究刘少奇白区工作较为权威的一部纪实性力作。

（4）在刘少奇的理论贡献中，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也比较突出。这一阶段出版了邬正洪等合著的《刘少奇对社会主义道路的探索》、吴东华等主编的《刘少奇与中国社会主义》、孙保定等主编的《刘少奇新中国经济建设的理论与实践》等著作，都对刘少奇的社会主义建设理论进行了探讨。

（5）在这一阶段，刘少奇哲学思想研究逐步展开，并取得了一定成果。1993年出版了两本研究刘少奇哲学思想的专著——吴月堂等主编的《刘少奇哲学思想研究》和商孝才著的《刘少奇哲学思想研究》，这两本书都对刘少奇哲学思想的科学体系及其特色进行了探讨和分析。

（6）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学术界开始研究刘少奇的经济思想。魏兴的《刘少奇经济思想研究》阐述和研究了刘少奇经济思想的特点、方法以及各个历史时期的重要贡献等。而刘少奇纪念馆等编的《刘少奇经济思想研究》收录了刘少奇经济思想研讨会上的领导讲话及论文49篇，这些论文分别从新民主主义和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国民经济调整、经济体制改革、企业管理等方面论述了刘少奇的经济思想及其重要的现实意义。

除以上领域外，还有一些学者出版专著研究刘少奇的伦理思想、统战思想等，这就使得刘少奇研究向全面展开。

这一阶段出版的数本论文集和研究文集集合了学者的研究文章，反映了当时研究的热点问题，主要有吕星斗主编的《刘少奇和他的事业》、《刘少奇与新中国建设》、《刘少奇研究述评》、《历史伟人刘少奇——纪念刘少奇百年诞辰论文集》、《刘少奇百周年纪念——全国刘少奇生平和思想研讨会论文集》等。

3. 在宣传普及读物方面，这一阶段出版了中央档案馆编辑的《刘少奇手迹选》、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与新华通讯社联合编辑的大型画册《刘少奇》。前者是中央档案馆从珍藏的刘少奇大量手稿中选出的，共收入他1939年至1965年的手迹127件。后者是从新华社新闻摄影部和中国照片档案馆等单位以及王光美珍藏的近万幅照片中精选出600多幅照片编辑而成的，是当时反映刘少奇工作、生活各个方面最全面、收照片数量最多的一本画册。

这一阶段有关刘少奇的影视作品成果丰硕。1992年由潇湘电影制片厂摄制的《刘少奇的四十四天》是一部较有深度和份量的影片，曾获得多个奖项。而1998年是表现刘少奇的电影电视摄制播出最多的一年。主要有：专题纪录电视片4部：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电视台联合摄制的12集文献纪录片《刘少奇》（获全国五个一工程奖），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二编研部、广东省委宣传部联合摄制的10集文献纪录片《刘少奇与新中国》，北京电视台10集纪录片《走近少奇》，河南电视台5集专题片《缅怀刘少奇》。电视剧3部：中央电视台11集连续剧《少奇同志》（获电视剧金鹰奖），天津电视台4集连续剧《刘少奇1949年在天津》，总政话剧团两集连续剧《草地之光》。电影两部：中央新闻纪录电影制片厂《共和国主席刘少奇》（获最佳纪录片奖），长春电影制片厂《少奇专列》。还有一部杭州唐人视听发展有限公司、湖南电子音像出版社联合制作的多媒体只读光盘《刘少奇》。这些影视作品配合刘少奇诞辰100周年纪念活动，在宣传刘少奇的丰功伟绩方面发挥了不容忽视的作用。

总的来说，这一阶段的研究比80年代起步阶段从广度上有了比较大的发展，出版的专著涉及刘少奇生平各个时期以及各个领域的思想理论。但研究著作多集中于民主革命时期，对刘少奇在新中国成立后的理论探索和实践的研究相对比较薄弱。

（三）

1998年刘少奇诞辰100周年以来，学术界对刘少奇生平和思想的研究向全面和纵深方向发展，研究内容涵盖刘少奇生平和思想的各个时期和各个方面。

这一阶段出版的比较有份量的著作包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1月和10月先后出版的《王光美访谈录》和《我与少奇》以口述资料和回忆文章的形式，披露了许多鲜为人知的历史细节，其中不少内容是研究刘少奇生平和思想的珍贵史料。这两本书因为可读性强而广受读者欢迎，社会反响不错。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二编研部主编的《刘少奇自述》则收集了刘少奇本人在各个历史时期的自述，对刘少奇研究者而言是一部值得参考的口述史资料。王光美、刘源等著的《你所不知道的刘少奇》则对刘少奇参与领导的一些历史事件提出自己新的看法，值得关注。王双梅著的《刘少奇与抗日战争》全面介绍了刘少奇在抗日战争时期的军事贡献和军事活动，深入探讨了刘少奇为抗日战争胜利所发挥的重要作用。另外，黄

峥主编的《话说刘少奇：知情者访谈录》、朱元石的《刘少奇的非常之路》、朱永红的《刘少奇之路：一个伟人的奋斗与命运》、王双梅等主编的《刘少奇与中共党史重大事件》、鲁彤等著的《刘少奇在建国后的20年》、董一冰的《刘少奇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黄祖琳著的《刘少奇家世》等都是刘少奇诞辰百周年后出版的有价值的刘少奇研究著作。

而这一阶段出版的郭德宏的《四清运动实录》、张素华的《变局——七千人大会始末》、罗平汉的《“文革”前夜的中国》等著作中有不少篇幅提及刘少奇，为研究者提供了新的参考资料。

1998年以来，共召开了八次全国性的学术研讨会，出版了5本论文集：《刘少奇与新中国》、《刘少奇军事思想研究（论文集）》、《刘少奇与中国共产党》、《〈论党〉与中国共产党的建设》、《刘少奇与中共八大》，有力地推动了刘少奇研究的深入发展。

这一阶段出版了三本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的画册、画传。新华出版社1999年9月出版的《刘少奇画册》收入刘少奇照片197幅，全书分前言、风采、生平、亲情、怀念、刘少奇生平大事年表几部分。四川人民出版社2008年出版的《刘少奇画传》从大量的文献资料中精心选择了700余张图片和众多的档案、手稿、报刊等，配以17万多字的文字说明，反映了刘少奇为中华民族的独立解放、繁荣富强建立的卓著功勋，以及对毛泽东思想的形成和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中央文献出版社和贵州人民出版社2008年11月出版的《刘少奇军事画传》则选用了不少文献资料和刘少奇的手迹，还选用了700余幅历史照片，缅怀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建立、发展和壮大，为军队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建立的丰功伟绩。

近几年的影视作品有2008年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国家开发银行联合摄制的8集电视文献纪录片《刘少奇与新中国》，2008年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北京电视艺术中心、河南亚龙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联合出品的12集重大历史题材电视连续剧《刘少奇故事》等等。这些作品在纪念刘少奇诞辰110周年之际上映，配合图书市场掀起了研究和宣传刘少奇的小高潮。

总的来说，1998年以来学术界对刘少奇的研究热情不减，取得了一定成绩。比较明显的是军事思想研究有了进展，出版了一本论文集和一本画册，弥补了一直以来的空白。也有不少学者开始尝试着对刘少奇的文艺思想、新闻思想进行探讨，发表了一些文章但还没出版专著。另外，这一

阶段普及性读物较少是值得注意的问题。如何把刘少奇研究的新成果转化为宣传、教育的内容，以更好地发挥资政育人的作用是学术界需要花大力气去做的。此外，通过研究挖掘刘少奇的精神遗产，回答人们的疑问，多搞一些社会上比较关心的课题（如刘少奇冤案的教训等）也是学术界义不容辞的责任。

研究和宣传刘少奇对于深入学习和研究毛泽东思想、学习和研究我们党领导的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历史，对于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进行革命传统教育有重要意义。近三十年来，理论界在刘少奇本人著作的编辑工作方面取得了一些成果，对刘少奇的研究也取得了相当的进展，但与他对中国革命和建设作出的贡献以及他在党和国家中所处的地位相比，做得还很不够。胡锦涛在2008年纪念刘少奇诞辰110周年座谈会上，对刘少奇的革命一生、思想建树以及品格风范作了高度评价，为我们如何搞好刘少奇的生平思想研究，包括研究的方向和研究的重点都有重要的启示，必将进一步推动刘少奇研究继续深入发展。

（作者王翠，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馆员）

论朱德等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探索过程中的重大贡献

潘 鈜

一

我们党的理论建设是不断继承而又不断发展的。如果说从1982年邓小平在党的十二大开幕词中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到2007年胡锦涛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前后经历了26年；那末“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理论探索，从毛泽东1956年的《论十大关系》到邓小平十二大的开幕词，也经历了26年。这两个26年不能分开是不言自明的。从毛泽东开始探索到邓小平的正式形成，这一艰难探索过程中的继承和发展关系，也是不言自明的。在这一探索过程中，除起始于毛泽东、完成于邓小平外，也包含党中央第一代领导集体其他成员周恩来、刘少奇、朱德、陈云等的长期实践和艰难探索，特别是朱德在理论上的重大贡献是必须充分予以肯定的。

无庸置疑，第一个探索建设中国社会主义规律的是毛泽东。1956年4月，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中指出：“马克思列宁主义，斯大林讲得对的那些方面，我们一定要继续努力学习。我们要学的是属于普遍真理的东西，并且学习一定要与中国实际相结合。如果每句话，包括马克思的话，都要照搬，那就不得了。”① 毛泽东说：“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最近苏联方面暴露了他们在建设社会主义过程中的一些缺点和错误，他们走过的弯路，你还想走？过去我们就是鉴于他们的经验教训，少走了一些弯路，现在当然更要引以为戒。”②《论十大关系》就是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探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103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82页。

索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理论文献。毛泽东自己评价说：“一九五六年四月的《论十大关系》，开始提出我们自己的建设路线，原则和苏联相同，但方法有所不同，有我们自己的一套内容。”① 自此以后，党中央第一代领导集体的其他人员，一方面通过实践进行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一方面又努力总结工作过程中的经验教训，进行理论上的探索和创造。

从目前已经披露的历史文献中我们看到，除了毛泽东之外，最早提出接近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思想的是刘少奇。1961 年 2 月，刘少奇在会见德意志民主共和国驻华大使保罗·汪戴尔，在交谈中说：1958 年以前，我们进行了第一个五年计划，在这个时期，对建设毫无经验，就是照抄苏联的。第二个五年计划，我们就想根据中国的实际情况，中国的自然条件、人口条件和政治条件，采取一定的办法进行建设。刘少奇指出：“马克思列宁主义是普遍真理，也是可以适用于全世界一切国家的，但是按照各国的具体条件来运用这个真理，就会有不同的形式。中国的条件和欧洲的条件有很大的不同，所以我们要按照我们的条件采取一些办法进行建设。……其中有些办法是苏联没有的。一九五八年时，我们在各个方面都搞得很快，一快，各方面的矛盾都暴露出来了，这当然就产生了困难。但这使我们有可能认识客观经济规律，知道该怎么办，使我们有可能找到一条中国如何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比较正确、比较完备的办法。”刘少奇最后说：“现在我们的经验还是不够的，要第三个五年计划、第四个五年计划以后，我们就可以比较熟悉，就可以摸到一条适合中国的比较完备的路线。”② 同年 6 月 30 日庆祝建党 40 周年大会的讲话中，强调全党要开展一个学习社会主义建设的运动，以便进一步认识和掌握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虽然刘少奇没有明确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概念，但“摸到一条适合中国的比较完备的路线”的提法，已经有了这样的思想，这是无可怀疑的。

周恩来是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中主管政府工作的领导人。周恩来的建设目标十分明确，1963 年 1 月，他提出：“我们要实现农业现代化、工业

① 《毛泽东文集》第 7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69—370 页。

② 《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505—506 页。

现代化、国防现代化和科学技术现代化，把我们祖国建设成为一个社会主义强国。”① 这“四个现代化”在后来的三届全国人大和四届全国人大上都被确定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长期奋斗目标。1962年1月，在接见阿尔巴尼亚部长会议副主席凯莱齐，针对中国援阿专家要求建设规模大而全、制定计划时间很长等问题时，周恩来说：“现在我们正在开会讨论这种建设思想不符合中国目前的实际情况的问题。从第一个五年计划就学苏联，建设思想是有毛病的。这怪我们，建设思想没有中国化。”② 1963年10月接见西哈努克私人顾问、柬埔寨国家银行行长松山时说：第一个五年计划我们只有照抄苏联的经验。现在要摸索出一套自己的经验。特别是1963年10月12日，周恩来提出了：“我们需要探索出一条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这一天，他向中共中央、国务院近期召开的五个专业会议的代表作报告，在谈到国内建设问题时说：“为建立起我国独立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实现四个现代化，我们需要摸索出一条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建设有一个概括的原则，计划经济，按比例地发展。但是具体的道路根据我们的总路线、总方针，还需要在实践中来发展，把它具体化，要创造自己的经验。一直到现在我们还没有社会主义建设的一套完整的成功的经验。”③ 周恩来认为过去“建设思想没有中国化”，现在要“摸索出一条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这无论在思想上还是在理论上都是有十分重大意义的。

在观点上比刘少奇、周恩来更明确，在时间上比周恩来更早提出“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成员是朱德。1963年3月19日指出：“目前，要看到世界上还没有一个国家真正建成社会主义，我们要找出一条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④ 两年后的1965年12月30日，在讲话中又说：“建设社会主义的根本目的是为了改善人民的生活。过去我们是学苏联的经验，现在我们要在毛主席的领导下，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⑤ 朱德的“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建设中

①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中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528页。
②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中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451页。
③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中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586页。
④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869页。
⑤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945页。

国式的社会主义”，思想观点更鲜明，其深刻意义已经十分接近1982年邓小平提出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必须指出的是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成员关于“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都有具体的、丰富的内容，他们都主张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制度，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社会主义公有制，把祖国建设成为现代工业、现代农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的社会主义强国。但各人在不同的方面都有自己的显著的理论特色：如周恩来在国际方面的“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国内台湾问题上的“一纲四目”；刘少奇的“两种劳动制度”和“两种教育制度”；陈云在经济体制方面的“三个主体、三个补充”，等等。特别是朱德的“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内涵十分丰富，有一套比较完整的体系。本文就以朱德为例，对其“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作提要式阐述。

二

（一）朱德认为社会主义就是要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发展生产，让人民“共同富裕”。早在1952年8月，朱德就指出：我们进行经济建设的根本目的在于改善人民的生活。建设工作是多方面的，中心是经济建设，其他一切工作都应当为这个中心服务。1962年2月说：要发展生产，否则还叫什么社会主义？1962年9月25日在八届十中全会上发言：“农民以后还是要富的，但不是少数人富，而是集体富，家家富，个个富，共同富裕。”① 即使在文化大革命中，针对江青、康生的谬论，朱德斩钉截铁地说：别听他们“革命”口号喊得比谁都响，实际上在破坏革命。不搞好生产，粮食不会从天上掉下来。没有粮食，让他们去喝西北风！1976年7月初临终前某一天，还对来医院探望的李先念说：“我看还是要抓生产，哪有搞社会主义不抓生产的道理呢？”②

（二）“我们要在毛主席的领导下，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朱德认为社会主义建设要从中国实际出发，走自己的路。早在1955年他就批评经济建设中贪新、贪大、贪多的盲进倾向。1959年7月说：看来还是保留

①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851页。

②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998页。

一点私有制，对公有制是个补充。1962年3月说：中国人口多，资本主义未得到充分发展，小生产还不能取消。朱德认为要按经济规律办事，工农业都要发展商品生产。“经济核算、各负盈亏、商品交换、协作等都要搞出一套规距来。”① 1963年10月致信周恩来、邓小平，提出要更好运用价值规律，组织一些人切实地研究，制订出更有利于发展生产的价格政策。要理顺中央和地方、国营和私营、农业和工业、沿海和内地等各方面的关系，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使国家的经济更快发展，人民的生活更大提高。

特别是1963年3月19日，听取陕西省委书记杨拯民汇报工作后说：“目前，要看到世界上还没有一个国家真正建成社会主义，我们要找出一条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1965年12月30日主持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扩大的第二十四次会议，在讲话中更明确地说：“建设社会主义的根本目的是为了改善人民的生活。过去我们是学苏联的经验，现在我们要在毛主席的领导下，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

（三）朱德认为不能过早地否定个体经济，国家、集体、个人三方面的利益要很好结合。要在农业上实行小段包工和家庭责任制。农、林、畜、副、渔要协调发展。要重视山区建设。1959年5月指出：目前农业中主要问题是没有把发展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同发展个体经济很好地结合起来。农村所有制要适合生产力的发展，过早地否定个体经济是不对的，要退回去，让农民把自己的家务建立起来。1961年7月29日致函毛泽东，指出：“其中最主要的问题是要在农业上实行小段包工和家庭责任制，以便加快农业建设速度，抽出较多的时间参加手工业和副业生产。”② 1963年说：只顾国家、集体不顾个人，就不可能有国家、集体的发展。农民没有吃、穿，家都顾不了，哪能建成社会主义？视察辽宁时说：只有正确地解决好农业所有制问题，使国家、集体、个人三方面的利益很好地结合起来，才能发挥群众生产的积极性。

在农业生产方面，朱德主张发展粮食、棉花等的生产，先解决吃饭、穿衣问题，这是正业。同时要发展副业，多种经营，要多种玉米、高粱等高产作物，增加粮食总量。1964年9月向党中央和毛泽东汇报说：农业生

① 《张闻天传》，当代中国出版社2006版，第410页。

②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810—1811页。

产必须在发展粮食生产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经济作物和多种经营。搞生产要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四川应该“水”字当头，先解决提水灌溉，做到无雨水也能保收；云南等热带地区要多发展咖啡、紫胶、木棉、剑麻等经济作物；海南是全国仅有的一个最适宜热带作物成长的地方，要多种橡胶、椰子、油棕、可可等；浙江沿海要多种茶、桑。为了减轻粮食和猪肉的紧张情况，1955 年，朱德认为发展渔业是一条出路，建议国务院设立直属的水产管理局；1958 年又指出水产发展的重点是淡水和浅海的水产养殖业。1957 年提出我国是温带气候，畜牧业到处可以发展。

朱德十分重视山区建设，强调山区占全国面积 2/3，人口、耕地和粮食产量都分别占 1/3 左右。不仅有山林、竹林、山货、药材等产品，还有各种丰富的矿藏。如果不把山区富源开发出来，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是有困难的。1952 年 3 月，他建议在清明节动员全国党政军民种树，既可绿化环境，又可防沙、防风、防旱。1957 年提出把“封山育林”改为“护山育林”的积极口号。

（四）手工业是国营经济不可缺少的助手。新中国成立后，朱德对发展手工业作过数十次指示。1950 年 6 月，他代党中央起草了转发《中共中央华东局关于浙江省萧山县发生破坏手工业生产的严重事件的通报》，指出：对手工业我们的政策是扶助、改进、推广和保护，而不是乱划阶级、乱斗争、乱征税。1953 年，建议把组织和发展手工业合作社列入第一个五年计划。1957 年 12 月讲话说：我国的手工业历来闻名于世界，受到世界各国人民的欢迎。手工业在很长时期中都将是国营工业不可缺少的助手；六亿多人口的大国，没有手工业是不行的。

（五）统一全国财政，发展革命家务。搞好商业，把对外贸易做好做大。1955 年 2 月谈话说：商业部门要多想生产发展的需要和人民生活的需要，不能说“赚钱越多越好”。1962 年 9 月致函李先念等，对商业工作提出包括要加强党对商业工作的领导，号召党员学会做生意，要把市场搞活，逐步建立各种价格的合理比例关系等重要意见。朱德主张搞好外贸，早在 1949 年 4 月就说过：我们不仅要同苏联做生意，还要同日本、美国做生意。现在一切生产都是世界性的，总的发展趋势是大出大进。提出对外贸易“以进养出”（即“进口原料，加工成成品或半成品出口”）和“以出带进”（即“只有多出才能多进”）两条方针。在外贸体制方面，主

张多下放一些管理职权。商品出口要有专家，懂业务，政治思想上要强，还要懂世界经济。朱德认为全国财政要统一，要建立革命家务，发展革命家务。1950年2月讲话说：今后必须在全国统一的基础上管理全国的财政，分中央、省、县三级。要健全税收制度和建立强有力的财政监督制度，会计独立，首长负责监督。

朱德还主张积极发展旅游事业，把所有的招待所、疗养地以至庙宇和风景区的房屋收归公有，成立国际旅行社，吸引外国人来游览，以增加国家财政收入。

（六）政权建设要以领导生产为中心，教育、卫生、娱乐等社会公共事业要协调发展。要加强司法制度建设。1949年11月，朱德说：我们要有系统地建立起适合人民民主国家的法律和司法制度，使之成为保护广大人民群众利益和镇压反动派一切破坏活动的有力武器。民政工作、司法工作都要为恢复和发展生产服务，关心群众痛苦，克服强迫主义、官僚主义、以功臣自居等不良作风。1952年6月朱德致函周恩来，提出在一份关于政权建设及民政工作的报告中应提出："以领导生产为中心来加强政权建设。"① 同年7月16日谈话说："模范县的标准要以生产建设的成绩为标准，如合作社、信贷、银行、公共事业（医院、托儿所、娱乐场等）。生产搞得好，收支搞得好，收入多，办了学校、卫生、娱乐、保险、合作社、银行；这些事都办好了，上不拿钱，下不苛捐，就是模范县"。② 这就是说，社会主义的政权建设要以生产为中心，但又要教育、卫生、文娱等公益事业以及财贸、金融等各方面的全面发展，而且要克服脱离群众的作风，处处为广大人民群众着想。朱德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和社会建设"四位一体"的思想，在50多年后的中共中央十六届六中全会上得到全面的继承和发展。

（七）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要依靠发展科学教育文化卫生事业。科学第一，没有科学，我们就不能前进。早在1941年，朱德就认为：自然科学，这是一个伟大的力量。不论是要取得抗战胜利，或者建国的成功，都有赖于社会科学，也有赖于自然科学。1949年11月在全国水利会议上

①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430页。
②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432页。

提出依靠技术建设国家、依靠群众完成工程，技术与群众结合、工程与生产相结合，用技术教育群众、指导群众的重要讲话。1954 年 4 月 24 日在接见军事学院各教授会主任时，朱德鲜明地提出：“科学第一，没有科学，我们就不能前进”① 的著名论断。

朱德认为：“教育工作在今后的建设工作中将占据极其重要的地位，全体教育工作者必须拿出无限的忠诚和才能，来完成中国人民所给予的光荣任务”。② 1953 年 7 月说：培养大批德才兼备、体质健康的建设干部的责任落在高等学校肩上。1958 年 12 月指示：尖端科学要靠高等学校来发展。他主张中、小学教育让地方政府去办，中央可以拨一些经费。

朱德认为决心为人民服务、有技术和业务知识的知识分子是国家重要的财富，一定要很好关心、爱护、使用。他主张在大量聘请苏联专家的同时，更要抓紧培养自己的工程技术人员。他希望大学生努力学习，掌握一切科学技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特别希望科技专家们用马列主义武装自己，变成红色专家。

朱德关心医药卫生工作，1950 年 8 月讲话说：卫生工要贯彻为群众服务的方针，要加强对疾病的预防，中西医加强团结。卫生工作者要保持过去艰苦奋斗的好作风，不讲价钱，不管什么人有了病，马上就给医治。1958 年 4 月会见上海科学家时说：中国几千年来就靠中医治病，要好好研究，可能对世界有新的贡献。

朱德主张积极开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1949 年 10 月讲话说：体育事业一定要为为国防和国民的健康服务。工人、农民、市民、学生都要搞体育活动。国民身体健康、精神愉快，才能担当起繁重的建设新中国的任务。

（八）朱德是最早提出建立国防军的领导人，他在人民军队革命化、正规化建设中殚精竭虑。在新中国成立前 6 天的政协第一届全体会议上强调：我们一定要建立一支统一的、近代化的、政治上坚定地为人民服务的强大的人民军队。1950 年初，又两次给毛泽东写信，提出要迅速建立空军、海军、坦克兵、炮兵、工程兵和铁道兵等现代化新军兵种，并着手有

①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473 页。

② 《朱德年谱》（新编本）中，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343 页。

计划有步骤地领导全军从精简整编、组建新军种、发展军工生产、建立军事院校、进行文化教育和战术技术训练、制定条令和条例等7个方面开展工作，以加速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正规化、现代化建设。他特别强调政治、军事、技术三者要紧密结合。1950年3月提出：空军能不能建设好，掌握技术是个关键；在一定的意义上技术决定一切。在装甲兵集训会议上要求大家要以党性保证，全心全意地钻研技术，达到专业化。朱德十分关心海军特别是海军航空兵的建设，1951年8月30日在给毛泽东的信中提出空军应有20%是海军的空军，其作用在于航海、布雷、侦察、战斗，给舰艇和海岸炮兵以空中掩护。① 1957年朱德就提出要发展尖端武器，搞原子弹和导弹。在军工生产方面，他根据至少12年内世界大战打不起来的科学预见，提出“军民结合、平战结合”的方针，民用工业和国防工业互相结合，平时为经济建设服务，战时迅速地转到为战争服务。他在《我对主席指示的十大关系的体会和想到的一些意见》中说：“可以考虑，把第一、二机械工业部合并起来，共同规划一个统一的、对平时生产和战时动员两不误的长远计划，以适应当前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的需要”。②

（九）朱德强调要加强执政党自身的建设。他认为执政党的建设特别要加强党的团结统一。1954年4月在军事学院讲话时强调：党的团结和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是全党的最高利益，全军每一个同志特别是高级干部，要坚决地团结在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的领导之下。1965年10月在讲到加强党的理论建设和培养革命接班人问题时说：我们不仅要读毛主席的书，还要读马、恩、列、斯的书。要重视培养接班人的工作，尤其要把共青团、少先队的工作抓好，对他们进行社会主义教育。1956年9月，他在八大的发言中在谈到如何保证我们党少犯错误时，提出了包括坚持理论和实践相结合、反对主观主义，坚持民主集中制的原则、集体领导同个人负责相结合的领导原则，反对违反民主集中制的分散主义和极端民主化的倾向，反对违反集体领导原则的个人专断的倾向在内的六个“坚持”、八个“反对”。1955年5月，他在讲话中要求注意加强对中央各部门、各党组和各省市高级干部的监督工作，主要是监督他们有无违反党的

① 转引自《党的文献》2008年第1期，第50页。

② 《党的文献》2007年第3期，第16页。

路线、政策、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令。

朱德特别强调要正确开展党内斗争，1962 年“七千人大会”期间，他在参加山东组会议上发言说：“反右比较容易，因为资产阶级的东西在我们党内比较容易识别，好制止一些 。‘左’的东西往往不容易看清，不容易制止。”“反‘左’容易出右，反右容易出‘左’。这种情况，作为领导者应当注意。有‘左’反‘左’，有右反右，有啥反啥，没有就不反。不要一说反什么就自上而下地来个普遍化。”并说：“只要在党内斗争问题上执行正确的方针，毛病就可以少出一点。”①

朱德还强调要搞好统一战线，1957 年 2 月说：统一战线是中国革命胜利的法宝之一。在目前要特别注意实行宽大政策，在过去战争年代真刀真枪的时候，不能不死人，现在是建设时期，一定要实行团结、教育、改造的方针政策。

从上面 9 个方面的论述可以看到，朱德的“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内容十分丰富，囊括了社会主义建设的各个方面。它既鲜明地体现了社会主义建设的目的是为了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又明确指出如何达到这一目的的方针和方法。它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方面既指出社会主义要不断发展生产力，改革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和过分集中的管理制，又指出这些改革必须从中国的国情出发，稳步推进，以适合生产力发展的需要。从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方面既指出一切建设包括政权建设都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又指出社会发展不仅表现在生产力的增长，还要达到人们科学、教育、文化、卫生水平的提高和人的全面发展。它既从对世界开放的眼光出发，详尽地阐述了经济建设包括工业、农业、林业、畜牧业、手工业、商业、外贸各业如何发展，又比较集中地论述了思想理论建设、国防建设以及党自身的建设。总之，朱德的“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已经在努力探索“什么是马克思主义、怎样对待马克思主义，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并且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方面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它是毛泽东思想的组成部分，是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

①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6 版，第 1824 页。

色的社会主义”的重要来源，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形成，也具有十分积极的作用。

三

朱德在60年代中期提出“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这一如有人提出的“带有里程碑式”的理论，有其客观的历史必然，这是因为毛泽东在1956年“开始提出我们自己的建设路线”之后，我们党已经初步探索了一些建设的经验，也经受了更多的建设教训。这一理论的产生同时也有其主观的必然。表面上看来，朱德此时已经是一位年近8旬的老人，他在50年代中期就已经不在中央一线的领导岗位，但由于他具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革命到底的精神，具有深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坚持真理，勇于实践。特别是他始终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线，理论密切联系实际，解放以后，他走遍全国，调查研究，深刻了解我国国情、民情，为这一理论的形成提供了坚实的客观根据。

也正因为朱德不处在党中央一线的领导岗位，他可以有更多的时间亲自深入基层，作周密的调查研究。祖国大陆除西藏外，从黑山白水到海南宝岛，从天山南北到东海之滨，到处留下他的足迹。以1958年为例，72岁高龄的朱德这一年视察过的有浙江、上海、安徽、陕西、甘肃、青海、内蒙、新疆、山西、湖北、河南、北京、天津等13个省市自治区。每到一处，他不顾高龄，马不停蹄地下工厂、农村等基层单位，和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各阶层人员以及各级领导干部交谈，了解情况，发现问题，交换意见，总结经验教训。4月19日—23日在南京视察的5天中，就到过华东农业科学研究所等5所科研单位，南京无线电厂等5个工厂，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南京紫金山天文台，以及南京中山植物园等13个单位。全面调查了解工农业生产、科学研究、军事教育等各方面情况。每到一处视察后，朱德总是以最快的时间，向党中央和毛泽东报告视察中的情况和发现的问题，并且积极向中央提出自己的意见。如视察青海省时，7月12日连夜就向党中央和毛泽东写了三份汇报：一份是报告青海省平定叛乱情况；一份是建议由青海省青藏公路管理局负责修建青藏铁路；还有一份是全面汇报视察青海省的情况。

在60年代初毛泽东提倡大搞调查研究之风时更是如此。1960年2—3月，朱德先后到广东、陕西、贵州、四川、河南的一些地方调查研究，切身感受到人民生活困难和“左”的错误。4月2日，他根据调查研究所掌握的情况向毛泽东写了报告，提出：“我国各地方的地理条件、自然条件都不相同，农作物的种类又非常繁多，农业生产一定要因地制宜，农业技术改革也要因地制宜，不能强求一律。”“农业和工业都要发展商品性的生产，才能适应国家建设和改善人民生活的需要”。① 当时手工业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穷过渡”。为掌握手工业发展情况，朱德通过河南、四川、陕西、河北等地的调查研究，得出一个结论：“手工业在一九五八年转厂并社时，由集体所有制转为全民所有制的面过大，存在不少问题。”他在一份向中央和毛泽东转报的调查材料中提出自己的意见，指出：“北京市城市人民公社的企业和事业单位，现在是统一核算，共负盈亏，这既不利于调动生产经营管理的积极性，又重复了一平二调的错误。是否在各企业和事业单位之间，实行单独核算、自负盈亏的办法较好。”不久又在一份转报材料时给中央和毛泽东写信，提出：“武汉市和广州市，已将城市公社工业调整为手工业合作社或单独核算的小集体企业，结果很好。我的意见，全国城市工业，均应参照武汉市和广州市的办法，适当进行调整。”② 这些真知灼见，是朱德针对他所了解的工农业生产和手工业调整中脱离实际的、“左”的错误做法提出来的，对纠正“左”的错误、促进工农业生产和推动手工业政策调整都起到了积极作用。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一切方针、政策、理论都来源于实际。实践出真知；“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理论的诞生既有历史的必然，也是朱德坚持实事求是思想路线、重视调查研究所取得的重大成果。

四

以上是作为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的朱德对“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

① 《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邓小平陈云论调查研究》，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286页。

② 《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邓小平陈云论调查研究》，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306—307页。

的探索。至于周恩来、刘少奇、陈云等其他成员，也都有各自的比较系统的理论体系，他们共同为毛泽东思想作出重大贡献。所以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胡锦涛总书记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就是包括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在内的科学理论体系。这个理论体系，坚持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凝结了几代中国共产党人带领人民不懈探索实践的智慧和心血。"① 胡总书记这一精辟的论述，明确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内涵和它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继承和发展的关系。2008年3月1日，习近平副主席在中央党校春季开学典礼上发表重要讲话，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作了重要的补充和发挥，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科学体系，以新的思想、观点继承、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对毛泽东同志艰辛探索社会主义建设规律重要思想成果的继承和发展。胡锦涛同志这些论断，从根本上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同毛泽东思想的内在联系说清楚、讲明白了。"②。所以研究1982年邓小平提出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渊源，不能从"中国特色"等字句上着眼，把"中国特色"泛化为"中国特色的管理经验"、"中国特色的大型百科全书"、"有中国特色的思想工作科学理论"等，并且从中寻找根源。也不能把探索的时间推迟到1982年，如果这样，就把前一个26年的历史一笔抹杀掉了，也就把毛泽东思想同邓小平理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继承和发展"的关系否定掉了，因而也是不科学的，违反历史唯物主义的。探索"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根源，应该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理论本身发展的历史中去溯源。显而易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来源于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则是包括毛泽东在内的党中央第一代集体领导"带领人民不懈探索实

① 胡锦涛：《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1—12页。

② 习近平：《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几点学习体会和认识》，《求是》杂志2008年第7期，第8—10页。

践的智慧和心血”，正如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的，毛泽东思想“是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我党许多卓越领导人对它的形成和发展都作出了重要贡献”① 一样，“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也是经历了党的第一代领导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陈云带领人民共同艰辛的探索，最后由邓小平完成的，其中特别是朱德的卓越贡献，必须予以充分肯定。

（作者潘鉉，上海交通大学副研究员）

①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826 页。

共和国时期朱德现代化战争思想研究

庹 平

现代化战争是指大量使用先进武器和技术装备进行的战争，它以武器装备的技术水平为主要标志，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武器装备的发展而不断发展，并赋予新的时代特点。新中国成立后，朱德根据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多军兵种和武器装备的新发展等特点，科学判断现代化战争的主要形式是“在原子战争条件下”① 即核武器条件下的“诸军兵种的联合作战”②，并认为人民解放军走过战争年代的历程，军队建设和作战形式经过游击战、运动战和攻坚战几个阶段后，也进入了现代化战争阶段。他指出：这“是在新的经济基础上的转变，有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全军官兵要“毫不满足地认真学习，熟练掌握新的技术，学会诸兵种联合作战的本领”。他还从“准备战争”③ 的战略高度，主要从军事体制编制、武器装备、军事训练和后方勤务工作等方面，认真思考了现代化战争的几个重要问题，提出了许多真知灼见，形成了自己的现代化战争思想。

一、人民解放军体制编制要适应现代化战争，必须加强多军兵种建设

新中国成立后，朱德从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体制编制上思考现代化战争问题，提出必须“有很完善的诸军兵种”的重要主张。他认为，“现在的作战对象不同于国内战争时期的敌人，它有高度的现代化装备，有很完善的诸军兵种。我们应针对它们的编制和战术来研究出有效的对策。”④ 基本上只有单一步兵军种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必须加强诸军兵种建设，这是

①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503页。

②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版，第817页。

③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383、1416、1934页。

④ 《回忆朱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331页。

适应现代化战争的一个最基本的要求。因此，在党中央对中国人民解放军进行大规模精简整编时，朱德就特别强调指出："过去我们没有的兵种，现在就要建设起来。"以"符合将来战斗的需要。"① 他还给毛泽东写信，建议"现有陆军除整编必需外，大部分转为新式兵种"。②

在军队精简整编中，应该怎样进行多军兵种建设呢？朱德认为，首先，是要与现代化战争的需要紧密结合起来，"要根据我们的假想敌人帝国主义来建设我们的部队"。其次，是要力求"少而精"。朱德指出，多军兵种建设并不是"多多益善"，而是"要根据我们财经的可能力量，把我们的军队在数量上、质量上都搞得很好。数量多了国家负担不起"，要"做到少而精"，空军、海军、炮兵、坦克兵、工兵等军兵种的建设，必须"注意到质量问题。"

至于多军兵种具体的编制比例如何，朱德没有主观地下结论，而是强调要研究，要根据各军兵种在现代化战争中的作用和国家财力来做周到的计划。他说："将来配合作战，空军、海军、坦克兵、工兵、炮兵如何配备，哪个该多少？也须要研究。当然，决定胜负的还是步兵，没有步兵是不能取胜的，步兵是决定胜负的关键。但空、海、炮、工、坦克等部队在将来作战中是不可缺少的力量。决定胜负关键的转换点，还是靠这些。但是，练空军、海军，要花很多钱，炮兵也是一样，一打起仗来就是几万发炮弹，这些就需要我们在财经等各方面都计划得很周到，才有可能做到。"③

为搞好多军兵种建设，朱德曾多次致信给毛泽东、周恩来等，提出许多重要的建议。1950 年 1 月 15 日，他致信在苏联访问的毛泽东，谈了要加强铁道兵和工兵两个兵种建设的主张。他提出，铁道兵在平时战时均可修铁道，"铁道兵作为特种兵之一，是很重要的"；"将来建筑国防工程，也一定要靠工兵，也可作为大城市卫戍之用。"因此，"应多设这些兵种。"他还具体"提议组织工兵约二三十万人"④。1950 年 6 月，朝鲜战争爆发，美国宣布武装干涉朝鲜内政，并武装侵占我国台湾。朱德密切关注着朝鲜战争形势，并在 9 月 5 日写信给毛泽东，结合美军在这场现代化

①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731 页。
②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755 页。
③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731 页。
④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714、715 页。

战争中的战略战术，提出要加快多军兵种建设的对策。他说："我们的对策，也应该作长期打算，除准备应急外，应对美帝如发动三次大战时，有消灭它的准备，除整顿我们大量陆军外，应以空军对空军，空军对海军，作为自卫战争中的最好的军种。"为此，要"大量赶造飞机师，三年以内至少要练成一万以上的飞行人员"。"海军以尽可能作防卫的小艇及潜艇，另外拨一部分陆军作海防基地的陆战队"。坦克兵建设要"以训练干部为主"。"工兵是新战争的重要兵种"，"要专练一部分工兵师，约十个师"；铁道兵"在新战争中起大作用"，"可再拨两个军作为铁道兵团。"① 在党中央决定派遣中国人民志愿军入朝参战后不久，朱德针对修筑国防工事急需工程兵的实际，于1950年12月5日给周恩来写信，提出要下决心加快工兵建设的具体建议。他在信中告诉周恩来：从第三野战军调来任工兵副司令员的李迎希已经北京，"请你即组建工兵司令部，并将各军区已成立的老工兵团调往东北组建成师，各大军区留下的种子组建新工兵师。"组建工兵来修筑国防工事，"可大大地减少修造预算"，"请你在这方面长期着想，这是基本解决问题。""我们应下决心少要二十个步兵师，至少建立二十个或三十个工兵师。既可能做工事又可能打仗。"② 1951年8月30日，朱德又专门就海军建设问题写信给毛泽东，提出要加强海军的防卫力量，建议批准海军领导提出的以空军总数的百分之二十建立海军航空兵。③

除给毛泽东、周恩来等写信提建议外，朱德还给各军兵种的主要负责人写信，作指示，抓落实，进一步推动各军兵种建设。张爱萍回忆说："为了尽快使我军编制和战斗编成达到合成化，朱德同志亲自抓了空军、海军、装甲兵等军兵种的组建工作，先后从陆军中抽调大批骨干充实到这些部队"。"他在各军兵种所作的许多重要指示中，一再指出这是把我军建设推向新阶段的历史性变革，是一件十分重要的刻不容缓的大事。在此后的年月里，朱德同志在政务繁忙的情况下，仍一直关心着各军兵种的建设和部队合成作战能力的提高。"④

在以毛泽东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的领导下，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多军兵种建设在三年时间里，基本完成了由单一兵种向诸军兵种的

①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版，第755页。
②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版，第775页。
③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版，第796页。
④ 《回忆朱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331页。

转变，在军队正规化、现代化建设中迈出了最重要的一步，这也是向打赢现代化战争迈出的关键一步。在这最重要的关键的一步中，凝聚着老一辈革命家的智慧，其中包括朱德提出并深刻阐述的上述加强中国人民解放军多军兵种建设，以适应现代化战争的思想和主张。

二、武器装备要适应现代化战争，必须自己能够生产一切武器装备

新中国成立不久，朱德就十分明确地提出，中国人民解放军现有的武器装备是远远不能适应现代化战争的。他指出，事实证明，“美帝国主义是不会放松对我们中国人民的侵略的”。在这种情况下，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作战对象就要发生变化，主要是反对美国的侵略，“我们的主要对象是帝国主义”。由于美国的“武器还是比较强”，“还有原子弹之类，其他的武器也还很多，它又有钱”，这“是不可轻视的”。要充分认识到“以我们现在的部队、现有的武器去对付帝国主义，那还是不够的”①，因为我们今天的设备、技术与现代化战争的国防需要“还相差太远”。还要充分认识到，“在现代化条件下打仗不能光靠人拼”，因为“美帝国主义还在叫嚣要打原子战争”，“将来的战争是核子战争，只凭人的数量和枪炮是不行了，要有战略的预见性。”②

那么，怎样才能使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武器装备适应现代化战争呢？朱德认为，就是要发展军工业，自己能够生产一切武器装备。他指出：中国人民解放军在过去可以取之于敌人，但现在这个阶段已经过去了。现在，我们有了自己的兵工厂，“今后要靠我们自己武装自己，靠自己补充自己才能作战。”如果在5年内我们能够用自己的军工厂制造武器装备，依靠自己武装自己，“便可威胁敌人不敢来打”。③ 他提出，武器装备的多少是决定能否打赢现代化战争的一个关键因素，“将来我们国家有多大的家务就打多大的仗”。因此，我们“要尽量发展生产，把家务搞得更大，钢铁要生产几千万吨，所有大炮、飞机都能自己造，要用之无穷。再加上人又

①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版，第765、732、727页。

②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431、1508、1497、1558页。

③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431页。

多，这样仗就好打了。根据我们的经验，必须发展到这个地步。”① 朱德还及时总结中国人民志愿军在朝鲜战场作战的经验，认为现代化武器装备能够帮助中国人民志愿军打更多大的胜仗。他指出：“中国人民志愿军在朝鲜战场上打败美帝国主义的经验是我军的重要一课，志愿军曾在没有飞机、坦克和很少大炮配合的条件下，与朝鲜人民军一道打败了美帝国主义者，这说明了已有的基础是可贵的；而另一方面，这个经验也说明了，如果中国人民志愿军有了飞机、坦克和更多大炮的配合，具有充分现代化的装备条件，那么美帝国主义者将必然遭到更大的歼灭和更快的失败。”② 朱德还指出，我国有制造任何武器的条件。“我们国内资源丰富，有自己的技术人员和工人，劳动力又好，政治觉悟又高，这些条件保证了我们工厂任何武器都能造出来。”③

那么，怎样才能很好地发展军工业，尽可能多地生产现代化武器装备呢？朱德提出了几个具体方法。

一是争取苏联援助。朱德特别重视争取苏联的援助。根据党中央和毛泽东的意图，1950年6月4日至10月24日，以总参谋长徐向前为团长、刘鼎为副团长的中国军工代表团赴苏联谈判：一是中国向苏联购买一部分步兵常规武器装备；二是商请苏联政府给予某些技术转让，以及帮助中国建设新的兵工厂，并使新工厂能及时投入某些统一制式武器装备的生产。分管军工生产的朱德，关注着这次谈判，并及时给予指示。刘鼎回忆说：“在谈判期间，朱德同志曾亲自指示我们处理谈判中的棘手问题，使谈判基本上取得成功。”④ 之后，苏联援建项目的布局和厂址的选择，都是在朱德具体指导下进行。1953年3月30日，朱德在听取秘书孙泱汇报军工生产及建厂情况后指出：“金、银、钢、铁、锡均在南方，今后建厂均应在南方，不能动摇。另外，必须记住今后需准备后备力量，到战时即可赶生产任务，要好，又要多。将来打仗，主要靠武器弹药好，物资供应充足，靠缴获武器已不可能。”⑤ 之后的3个月中，关于苏联援建项目的布

①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版，第732、733页。
②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版，第779页。
③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431页。
④ 《回忆朱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307页。
⑤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447页。

局与厂址选择情况，关于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的军工建厂计划的情况，朱德多次听取孙泱的汇报，并及时作出指示。一批苏联援建的现代化的新式兵工厂，在朱德的具体指导下在全国各地相继建成，从此，适应现代化战争的需要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武器装备开始走上现代化的新台阶。

二是以自力更生为主。朱德认为，武器装备现代化根本出路是自力更生发展军工生产。他多次指出：在军工生产方面，“苏联的援助很重要，但主要靠自己”①。因为军队武器装备的现代化，是买不来的，也是买不起的。我们的国家底子薄，连年战争，百废待兴，需要花钱的地方很多。实现现代化的路只有一条，就是靠自力更生，靠自己的双手来发展军工生产。变过去的“有什么武器打什么仗”为现在的“打什么仗造什么武器”。② 因此，首先必须要建设自己的军事工厂制造武器装备，“建设军事工厂是必要的，因为如果不建设军事工厂，将来一旦打起仗来就没有办法。”③ 同时，军工生产要适应现代化战争的需要，要建设坦克、飞机、大炮、枪、光学、化学、子弹工厂以及炼油厂、造船厂等，以保障军队武器装备现代化。朱德还给毛泽东、周恩来、李富春等写信，及时对军工生产计划和规模提出建议。1950 年 8 月 14 日，朱德致函毛泽东，建议抓紧制造坦克和发展汽油工业，并将其纳入第一个五年计划之内。1951 年 9 月 14 日，他写信给主管全国工业、计划工作的李富春，建议要利用已有的工厂、机器，充分发挥现有工程技术人员、熟练工人的作用，发展军工事业，并把海军的造船、修船和海军鱼雷厂包括在内。1952 年 10 月 30 日，他又致函周恩来，建议扩大兵工生产，在几个省内建立轻重机枪、步枪、子弹制造厂以及钢、锌、铅等冶炼厂。在西北要计划设炮厂、炮弹厂、制药厂以及原料、冶炼厂等。④ 朱德的关心和大力支持，推动着以自力更生为主的军工生产向前发展。

三是要发展尖端武器。朱德非常重视运用最新科学技术发展现代化尖端武器。他在 1956 年 3 月 5 日就明确提出：现在是一个工业技术发展的新时代，是原子时代和电子时代，是全面机械化、电气化和自动化的时

①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427 页。

② 《朱德传》（修订本），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796 页。

③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558 页。

④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406、1386、1387、1413、1438 页。

代，我们“要掌握最新技术成就”。① 同年4月25日，他又在给党中央和毛泽东的报告中建议，我们“必须十分重视”“运用世界最新科技成就”。② 不久，朱德对军工生产提出要发展尖端武器的高要求。1957年8月20日，他在参加国务院讨论第二个五年计划的会议上提出要发展尖端武器，要研制原子弹和导弹的主张。这一主张，当时得到周恩来的肯定，他说：“朱老总讲得好。你有了两弹（原子弹、导弹）人家对你就不同了。”③ 1960年10月18日，朱德又在中共中央军委扩大会议上重点强调：“我们的军队一定要下决心用尖端技术武装自己”④。在党中央的高度关心和大力支持下，经过广大科技工作者和解放军指战员的共同努力，终于在1964年10月16日成功地爆炸了自己设计和制造的原子弹，1966年10月27日又取得发射地地导弹核武器试验成功。1970年4月24日，又取得人造地球卫星的发射成功。从此，中国人民解放军才拥有了当时世界上的高尖端技术的现代化武器装备。这以后，朱德仍然关心其它尖端武器的发展。1972年，他强调现代化战争条件下发展尖端武器的紧迫性说：要“早点把尖端武器搞出来，对付帝国主义还要靠这家伙。”同时，他对发展尖端武器充满信心地说：“尖端很快会发展起来的，一是买得到，二是造得出来，只要有人就好办。”⑤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虽然朱德特别强调武器装备在现代化战争中的重要作用，主张武器装备要适应现代化战争，尤其是要下决心用尖端技术武装中国人民解放军，但是他是坚决反对“唯武器论”的。他明确提出，在现代化战争中，“即使将来我军的装备优于敌人，政治的因素，人心向背，仍然是决定战争胜负最重要的因素。”

三、军事训练要适应现代化战争，必须使“每个指挥员成为指挥现代作战的能手”

军事训练与战争胜负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没有训练的军队只能是一

①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359页。

② 朱德访问苏、波、捷、德、匈、罗、蒙七国给中央和毛泽东的报告，1956年4月25日。

③ 《朱德传》（修订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797页。

④ 朱德在中共中央军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1960年10月18日。

⑤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977页。

群毫无战斗力的乌合之众。在现代化战争中，军事训练的意义更加重大。正如朱德所说："由于我们现在所处的环境和所进行的战争，从各方面来说，都和过去不同了。如果不进行现代化、正规化的训练，那末就是有现代的装备，也不能达到真正的现代化。"① 因此，朱德不仅提出军队建设要现代化，还提出军事训练也"要赶上现代化"，并把军事训练的意义提到威慑敌人的战略高度，认为"如果我们训练得好，组织得好，敌人觉得打我们没有把握，它可能不敢来。"②

如何才能使军事训练"赶上现代化"呢？朱德根据"今后的战争，将使用大量的军事技术与战斗器材，并有大量的人员参加作战"等新特点，充分认识到在现代化战争中，"如果不能掌握复杂的武器技术和学会指挥诸兵种的联合作战，就不能战胜敌人。"③ 因此，他强调，军事训练要"赶上现代化"，就必须从多兵种的联合成作战和掌握现代化武器装备的军事技术两个方面狠下功夫。他希望通过这样的军事训练，"使每个战斗员精通自己手中的武器，每个指挥员成为指挥现代作战的能手，随时准备战胜帝国主义好战分子对我们的可能的侵略。"④

（一）多兵种的联合作战训练。在现代化战争中，任何一个兵种既不能单独解决战略、战役任务，也不能代替另一个兵种，必须实行诸兵种的协同作战。这是打赢现代化战争的最关重要的问题。这种非常复杂的现代战争组织与高度的技术动作，没有平日的训练，战时将完全无能为力。因此，朱德指出：要充分认识到各军兵种"训练合同动作，是适应现代化战争需要的"⑤，全军官兵都要"毫不满足地认真学习，熟练掌握新的技术，学会诸兵种联合作战的本领，提高现代化军事科学和指挥艺术的水平"。⑥他指出："战役法就是组织战役、指挥战役的艺术。应该是兵团以上的高级指挥员及其机关干部的必修课程。"全军在职高级干部要通过训练"了解战役法一般原则，打下今后全军高级指挥员更进一步地、系统地学习战

①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415页。

②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416页。

③ 《朱德选集》，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05页。

④ 朱德在首都军民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26周年大会上的讲话，1953年8月1日。

⑤ 1950年7月13日在各军区、军兵种首长集训会议上讲话。

⑥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416页。

役法的基础。”还“要了解现代集团军防御战役的原则及有关的组织计划、各项保障、诸兵种的运用和诸勤务的保障工作，以及集团军防御交战时对军队指挥与集团军在方面军编成内转入反攻等问题。”① 朱德还具体提出要举行“联合大演习”，训练课目要“从协同动作和教学原理出发，彼此照顾，纵横联系，理论和实践统一，着重从现地演习中熟练基本动作。”他认为：“这样训练，只要一年，就可以给全军干部战士在平时及战时所应有的知识，逐步达到正规化。”②

（二）掌握现代化武器装备的军事技术的训练。朱德认为，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正规化、现代化建设中，全军的武器装备达到一定的现代化水平。“我们所使用的现代武器，是世界上较好的武器，有的是相当先进的。”“由于各军兵种的武器及战斗器材复杂”，要掌握技术和学会诸军兵种的联合作战，就必须有正规、统一的训练。③ 因此，朱德提出，要通过军事技术的训练，“使每个人都能熟练地掌握、运用自己的武器，把整个部队变成一个很灵活的机器。”④ 他要求全军要充分认识到“技术是战术的基础，技术搞不好，战术就无法搞好”，要把军事技术训练摆到重要位置，⑤ 特别是要正确处理军事技术与政治的关系，“不能因为强调政治、强调民主就压倒技术。要把政治和技术结合起来。”⑥ 每个军人“必须通晓与掌握联合兵种作战的指挥及各兵种学术”，要学习自己的作战经验，更要结合我国的实际创造性地学习先进军事国家的军事科学，不仅要苏联打败了法西斯德国、日本的军事科学，“还要向当前的敌人——美帝国主义学习”，只有这样，才能“更有效地战胜敌人”。⑦ 同时，还要在战争中学习战争，才能打赢现代化战争，因为“军事只有在战争中才能学到，在实际斗争中锻炼出来的才有用，最后的胜利是属于这些人的。”⑧

直到1974年，88岁高龄的朱德还继续思考着如何提高中国人民解放

①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476、1477页。
② 《朱德选集》，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04、305页。
③ 《朱德选集》，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03页。
④ 朱德在第二次全国军队训练会议上的讲话，1951年9月27日。
⑤ 朱德在第二次全国军队训练会议上的讲话，1951年9月27日。
⑥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558页。
⑦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版，第779、780页。
⑧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773页。

军多军兵种作战能力问题，并把提高部队合成作战能力，打赢现代化战争的厚望寄托在年轻一代军人的身上。他对在部队担任排长的孙子说："压在你们年轻一代军人肩上的担子是很重的。你要多研究一些合成军作战的问题。如'步担'、'步空'的配合，还有一些尖端的科学技术，在这方面要下很大的力气研究才行"。①

四、后勤工作要适应现代化战争，必须研究和创造适应新环境、新条件的工作方法

从物资、经费和技术等方面保障武装力量建设和作战需要的各项勤务工作，统称为国防后勤，亦称军事后勤。在核武器条件下的诸军兵种联合作战的现代化的战争，离不开现代化的后勤保障，现代化的战争要求后勤工作保障充足的补充和有计划的运输，不仅要准备充足的战争所需要的一切物资，还要把战场所需要的物资按时足量地送到前方。因此，朱德对后勤工作非常重视。他认为，在现代化战争中，除了必要的多军兵种部队和现代化武器装备外，还必须要"有坚强的后方勤务工作。"② 在他看来，后勤工作在决定战争胜负方面，"后勤工作很要紧"，"能否打胜仗，后勤起一半作用。"③ 他还进一步阐述说："后勤部门必须按照现代化战争的要求来改进自己的工作，再不能只依靠过去的老经验了。要适应现代化战争的特点，要按照战略任务和战略计划来进行准备工作，以充分保证战时的供应。"④ 他要求"后勤工作要以现代化战争着眼进行准备"，⑤ "建立现代化的后方勤务工作"⑥。

那么，如何才能使后勤工作适应现代化战争呢？朱德从两个方面重点阐述了自己的主张。

（一）*要着重解决武器装备现代化给后勤工作带来的新问题*。朱德认为，中国人民解放军要适应现代化战争的需要，"后勤工作的任务很

① 朱和平：《永久的记忆》，当代中国出版社2004年版，第219页。
②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版，第779、780页。
③ 朱德在全军后勤部长会议开幕式上的讲话，1950年10月5日。
④ 朱德在全军后勤领导干部集训队毕业典礼上讲话，1953年4月18日。
⑤ 朱德在全军后勤部长会议开幕式上的讲话，1950年10月5日。
⑥ 朱德为后勤学院开学典礼题词，1953年2月1日。

大。”① 其中一个最重要的任务，就是要着重解决武器装备现代化给后勤工作带来的新问题。他经常强调说：“后勤是平时准备，战时应用。”后勤准备工作，要做的事情很多，最主要的解决军队的现代化武器装备问题，“首先是陆军，要把它装备成新军队。再者是空军，现在已经有了，应当把飞机配起来，同时还要解决一连串的问题。”② 那些一连串的问题需要解决呢？最主要的是围绕现代化武器装备带来的新问题。朱德以空军为例说：“空军的后勤工作，也要健全起来。要明确后勤工作主要是为飞行和作战服务的思想，保证在作战、运输任务上的一切供应。如飞机油、器材的需要和装配等等，都要作好。不要沿袭陆军后勤的老一套的工作方法，要善于研究和创造适应新环境、新条件的工作方法。不然，就不能把空军的事情办好。”③ 朱德谆谆告还诫全军后勤部长，一定要做好后勤工作，“若做不好，打了败仗你们负责，打了胜仗你们有半个功。”④

（二）要充分利用现代化战争时代交通便利的条件使后勤供应现代化。朱德指出：“从交通、后勤供给来说，由于现在我们的物质条件改变了，所以交通、后勤供应也要现代化。交通必须善于运用火车、汽车、轮船、飞机，同时驮载和徒步运输仍需保留”。⑤ 朱德主张充分利用现代化战争时代交通便利的条件，从编制上精简后勤工作人员，“进一步建设现代化的后勤组织”。他指出：“现在交通便利了，过去编制上必要而现在不必要的人多起来了，如后勤人员、民夫，就不需要那样多。过去打仗有时民夫比兵多，到南方后，仗打得快了，没有那样多民夫也能打胜仗。将来与帝国主义打仗，就不能带那样多民夫去打。将来输送，主要是用飞机、火车、汽车用具。其他组织也都要少而精。”⑥ 后勤供应现代化，不仅提高了运输速度，而且还节省了民力，可能使更多的民众在不脱离生产的条件下组织起来，壮大各级人民武装部的力量。

综上所述，共和国时期朱德现代化战争思想，内容丰富，思想深邃，反映了当时世界军事现代化水平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现代化的特点，解答了

① 朱德在全军后勤部长会议开幕式上的讲话，1950年10月5日。
② 朱德在全军后勤部长会议开幕式上的讲话，1950年10月5日。
③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版，第724、725页。
④ 朱德在全军后勤部长会议开幕式上的讲话，1950年10月5日。
⑤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版，第807页。
⑥ 《朱德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版，第825、731页。

当时条件下中国人民解放军如何打赢现代化战争的几个重大问题，丰富了中国共产党军事理论宝库，对今天指导打赢信息化条件下的局部战争，仍然具有重要的借鉴和启示意义。今天，具有一定现代化水平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正在向信息化迈进，我们要按照胡锦涛提出的“坚持科技强军，按照建设信息化军队、打赢信息化战争的战略目标，加快机械化和信息化复合发展，积极开展信息化条件下军事训练，加紧培养大批高素质新型军事人才，切实转变战斗力生成模式”① 的总要求，进一步优化军队体制编制和提升各军兵种合成作战水平，进一步提升自己能够制造一切武器特别是“杀手锏”的能力，进一步从信息化条件着眼提高后勤和装备综合保障能力，大力推进中国特色军事变革，走中国特色精兵之路，不断提高我军信息化条件下的防卫作战能力。

（作者庹平，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二编研部副主任、研究员）

① 《人民日报》2007 年 10 月 25 日。

探索一条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道路

——朱德工业化道路思想及其在西部的实践

左智勇

建国后，为实现国家的繁荣富强和人民的共同富裕这一历史任务，中央第一代领导集体群策群力，努力探寻适合中国国情的建设道路。在当时，“要从根本上改变中国贫穷落后的面貌，把中国从一个落后的农业国变为一个先进的工业国，就必须实现国家的工业化。而在中国的具体条件下就是必须实行社会主义工业化。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是国家独立和富强的必然要求和必要条件。”① 在这个大目标下，他们积极探索，提出了许多重要的思想观点。“尽管有的还是不够成熟的设想，有的并未付诸实施，有的在实践中没能坚持下去，但它们都为后来的探索做了开创性工作，有着十分重要的理论和实践价值。”②

一

戎马一生的朱德此时把主要精力放在了国家建设上。他始终坚持工业化道路，认为“我们绝对必须进行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建设，来逐步地而在最后是根本地改善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③ 但对于如何发展，他也有过徘徊。在中央提出重、轻、农的发展顺序之后，朱德强调“关于重工业、轻工业和农业的关系问题。应以重工业为主，轻工业适当发展，农业

①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高等教育出版社2008年版，第83页。

②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高等教育出版社2008年版，第101—102页。

③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615页。

要充分发展。”① “工业发达了，农业也会跟着发达起来”。② 当中央确定农、轻、重的发展顺序之后，他表示“按照农、轻、重的次序安排国民经济计划，这很好，要抓紧搞。农业和轻工业发展了，再来发展重工业，这是正确的方向。”③ 徘徊之余，他感慨到“要看到世界上还没有一个国家真正建成社会主义，我们要找出一条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④

徘徊的过程就是思考的过程，就是产生火花和亮点的过程，就是个人思想形成的过程。徘徊中，朱德产生了很多关于工业化道路的火花。梳理它，我们就能管窥朱德的工业化道路思想。

（一）紧贴国情的工业化发展策略

朱德曾经表示，“搞社会主义要懂得治家之理，应有计划地建立家业，广开财路。”⑤ 治家，首先要摸清家底，然后才是如何发展。为此，在建国后的十几年时间里，他基本上跑遍了全国，掌握了大量的第一手资料，并据此提出了一系列的工业化道路主张。

1. 加强工业基础建设。我国的工业基础极其薄弱，要发展就必须从打基础开始。朱德看到了这一点，因此积极向中央建言献策，力争使经济政策向基础设施倾斜。他对“一五”计划提议：必须在五年中把钢铁、石油、煤炭、有色金属、机械、电力、化学等工业，打下经济上和技术上的基础，并适当发展建筑工业、纺织工业和轻工业。⑥ 同时，朱德还建议改造和利用原有的工矿企业。他指出，发展最新式的、最进步的和最现代化的工业，必须与努力恢复中国现有的工业生产、与充分发挥中国现有的工业生产能力结合起来。另外，我们还有很多设备可以利用和扩充，如皇姑屯、唐山、长辛店、石家庄、青岛等地的铁路工厂，规模相当大，设备能力尚未充分发挥。⑦

---

① 1956 年 4 月 27 日，朱德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讨论毛泽东《论十大关系》报告时的发言。

② 1950 年 2 月 2 日，朱德在全国化学工业会议上的讲话。

③ 1961 年 1 月 18 日，朱德在中共八届九中全会上的发言。

④ 1963 年 3 月 19 日，朱德听取陕西省委书记处书记杨拯民汇报陕西省在国家“三五”计划中的设想时的谈话。

⑤ 1960 年 3 月 9 日，朱德在四川仪陇县听取马鞍人民公社党委负责人的汇报时的谈话。

⑥ 1952 年 7 月 10 日，朱德就“一五”计划致毛泽东的函。

⑦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441 页。

2. 重点发展原料工业。工业的发展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在工业基础还不足以让我们一下子走上大工业前沿的时候，我们就要从最基本的做起。原料工业就属于基础工业，很符合我国当时的现状。为此，朱德向中央提议："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在重工业建设方面，应该大力发展原料工业，如：钢铁、煤、石油、化肥、塑料及有色金属矿和木材等。使原料的供应能够适应工业发展的需要。只有在原料工业方面打下了可靠的基础，机器制造工业和加工工业才能获得发展，才能吃得饱，才能有前途。同时，原料工业发展起来以后，不仅可以容纳大量的劳动力，为就业问题创造有利的条件，还可以大量出口，换取外汇。"而且"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大力发展原料工业是有条件的，是可能的。""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在发展重工业的原料工业方面，应该着重发展中小型企业。"①

3. 积极发展地方工业。地方工业是国家工业化发展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能够配合和促进国家工业化的发展。朱德一直强调要发展地方工业。他说：国营工业和地方国营工业应该明确划分，并注意发展地方性的小工业和手工业，以配合国家工业的发展。② 如果我们不对地方工业加以支持，就不能广泛地调动建设的主动性。③ 对于地方工业的管理方式，他提出：对地方工业和地方财政中央不能统得太死，要下放，不下放是错误的。下放后，要规定一定的利润比例，以利刺激地方的生产积极性，使之不断扩大再生产。④ 在地方工业的发展方式上，他提议：首先是发展为农业生产服务的工业，第二是发展为大工业服务的工业，第三是发展满足城乡人民生活需要的工业。⑤

4. 大力发展手工业。手工业是机器工业的前身，在我国历史悠久，作用显著。朱德一直十分重视手工业的发展，认为手工业是国营工业不可缺少的帮手。他指出：手工业在为农业生产、工业生产、基本建设和交通运输业服务，满足城乡人民的生活需要，供应部分出口物资，解决部分劳动

① 1957年5月24日，朱德就"二五"计划给中央和毛泽东的报告。

② 1952年7月10日，朱德就"一五"计划致毛泽东的函。

③ 《朱德年谱》（新编本）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441页。

④ 1957年1月5日，朱德和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经济委员会主任薄一波的谈话。

⑤ 1958年2月14日，朱德在中央召开的省、市、自治区分管工业的书记会议上的讲话。

力就业和为国家积累部分建设资金等方面，都具有重大的作用。手工业不仅过去和现在，而且在今后很长时期中，都将是国营工业不可缺少的助手。① 大工业未建成之前，小的可发挥它的作用。② 对于手工业的生产方式，他建议组织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他认为："（一）生产合作社，可以解决劳资问题，按劳取酬，自己作老板，自己作社员，不剥削人，也不受人剥削，国家只作临时借贷，或较长期借贷。（二）失业问题可以解决一部分。（三）可能由社员中训练熟练工人转入国家工厂。"③

（二）积极推进辅助性行业的发展

在强调大力发展紧贴国情的工业的同时，朱德也积极倡导在其它行业发展有利于工业发展的相关产业。这里需要着重提到的是他对经济型大农业和对外贸易的关注。

1. 大力发展经济型大农业。朱德根据我国是农业大国的特点，提议要大力发展农业，而搞好农业的目的除了解决群众的吃饭问题外，就是为了促进工业的发展。他说，农业是发展工业的基础，农业搞好，工业才能发展。④ 农业生产必须在发展粮食生产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经济作物和多种经营。只有经济作物和多种经营发展了，农业才能为工业提供更多的原料，为国内市场和对外贸易提供更多的商品，才能更好地实现城乡互助、内外交流，才能使农村经济进一步活跃起来。⑤ 他进一步提出，农场除发展主业外，还要因地制宜地发展多种经营，农、林、牧、禽等都要发展起来。要进行技术革命，使用和改装适于当地的耕作机器，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⑥ 国营农牧场必须搞多种经营。无论是以粮食、经济作物为主的农牧场，还是以畜牧业为主的农牧场，都应该因地制

① 1957 年 12 月 16 日，朱德在中华全国手工业合作社第一次社员代表大会上的讲话。

② 1950 年 2 月 2 日，朱德在全国化学工业会议上的讲话。

③ 1953 年 2 月 13 日，朱德就发展手工业生产合作社问题，致中共中央、毛泽东的函。

④ 1958 年 7 月 8 日，朱德对西北协作区会议代表和甘肃省直机关部分党员干部的讲话。

⑤ 1964 年 4 月 23 日，朱德致信中共中央、毛泽东，反映外出视察的情况。

⑥ 1958 年 3 月 8 日，朱德在全国国营农牧场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大会上的讲话。

宜地把农、林、牧、水产、副业、饲养家畜家禽、饲养野畜野禽和开矿挖煤等结合起来。①

2. 积极推动对外贸易的发展。在工业化道路中，要想少走弯路，我们就必须积极从国外引进技术、设备，而这需要开展对外贸易。朱德一直强调对外贸易的重要性。他说：发展对外贸易有重大的经济意义和政治意义。我们要通过发展对外贸易，来换回我们所缺少的技术装备和其他必要的物资，以便更快地建立我们的家务，促进我国生产事业的发展和就业问题的解决；从经济发展趋势来看，对外贸易的发展也是必然的。② 在对外贸易对象上，他撇开了政治上的歧见，主张要同世界上所有国家发展贸易关系。他说：对兄弟国家要互相帮助，互通有无，同时，也要和日本等亚非国家发展贸易。③ 在对外贸易的产品种类上，朱德强调必须大力发展出口商品生产，不应局限在农产品和农副产品的加工品上。在内销和外销的关系上，他强调内销一定要服从外销，挤出一些东西来出口是完全可以的。④ 在对外贸易的方式上，他指出，要充分利用加拿大、香港、新加坡等国际自由市场，发展转口贸易。⑤ 我们还可以同美国、法国等发达国家订立长期合同，用以货换货的方式进行贸易。⑥ 而对于对外贸易中出现的问题，他指出我国的对外贸易为什么总是“爬”不起来？就是因为从思想上总想独立搞。只强调自己制造，不要进口，这不是先进思想，而是保守思想，应当克服。⑦

二

朱德的工业化道路思想源于实际，也应用于实际。这其中，最突出的莫过于朱德对于西部建设的指导和实践。朱德对西部一直有着浓厚的情怀，对西部建设也倍加关心。建国后，朱德多次深入西部，摸清了西部的

① 1958年2月4日，朱德在农业水利工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讲话。

② 1957年10月9日，朱德在中共八届三中全会上的发言。

③ 1957年4月3日，朱德和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经济委员会主任薄一波的谈话。

④ 1957年8月30日，朱德和城市服务部部长杨一辰的谈话。

⑤ 1957年12月30日，朱德听取叶季壮汇报对外贸易工作时的谈话。

⑥ 1957年12月30日，朱德听取叶季壮汇报对外贸易工作时的谈话。

⑦ 1957年12月30日，朱德听取叶季壮汇报对外贸易工作时的谈话。

家底，对西部建设提出了一些意见和建议。这些意见和建议是朱德工业化道路思想的具体实践，同时这些实践也补充和完善了朱德的工业化思想。总体说来，朱德对西部建设的指导主要包括两大方面，即发展战略和操作方法。

（一）在发展战略上

1. 着重发展矿产资源。西部幅员辽阔，资源丰富，而这些资源正是国家经济建设所需要的，开发这些资源也符合朱德发展原料工业的构想，所以在西部发展战略上他首先强调要开发西部的资源。新中国刚成立，朱德就致函西北军政委员会主席彭德怀：你是否即到新疆去，如一时住酒泉，请注意调查该地石油情况，给财委提供材料，“速将该地油井或他处油井多为开发，作全国之用。”① 后来他还指出，西北地区的稀有金属多，如铜、硼砂、石棉、水晶等，要发动群众挖矿。矿产品挖出后，既可以自用，也可以出口。② 对于西南地区，朱德也同样关注。他说，云南矿产很多，就目前看，铜矿藏量最大，但从远景来看，最大的储藏量为铅矿。目前应动员群众用土法大量开采，暂时运不出来的，还可以积存起来，等铁路修通后，随时可以出口。这样做既搞出了物资，又养活了人，好处很多。③ 云南是我国有色金属的生产基地，资源很丰富，现在已经勘探好的就有一百多万吨。其中尤以锡为最大宗。现在不仅不应当压缩生产，而且要尽量扩大生产。④ 西藏的稀有金属很多，如硼砂、水晶石等，还有石油，要注意开发。⑤ 广西矿产资源也很丰富，地下的许多宝藏还没有开发出来，这是发展社会主义工业十分优越的条件。⑥

2. 大力发展农林牧副渔业。对于西部地区，朱德一起强调要重视农林

① 1949 年 10 月 25 日，朱德致西北军政委员会主席彭德怀的函。

② 1958 年 7 月 6 日，朱德听取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副部长陈正人和国务院第四办公室主任贾拓夫汇报时的谈话。

③ 1957 年 2 月 26 日，朱德致电中共中央和毛泽东，汇报云南省的农业、财贸和矿藏等情况。

④ 1962 年 6 月 20 日，朱德致信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反映视察四川、云南的情况和建议。

⑤ 1960 年 4 月 20 日，朱德听取西藏军区第一政委张经武汇报西藏平叛和工农业生产情况时的谈话。

⑥ 1964 年 3 月 14 日，朱德在庆祝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六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牧副渔业的发展。他多次强调农业的重要性和农业的地方性，他说农业生产中计划，应该由下而上地制定，上面可以审核下面的计划，但不能干涉下面的计划。① 他根据各地特点，提出了发展农业及相关产业的意见。比如，他指出，新疆要大力植树，大量开荒，把沙漠造成良田。在发展粮食生产的同时，要大量种植棉花、油料作物、养蚕、养鱼等。要大力发展牧业生产，使新疆成为全国最大的羊毛和肉类生产基地之一。② 西南几省和长江以南各省，气候温暖，雨量充足，林木生长很快，如桉树、马尾松等十年就可以成材使用，“十年树木”的古语的确不是虚传。现已动员群众在山地河边、家庭屋后大量种植，且有显著成绩。森林资源相当丰富，也可以大量采伐。”③ 广西这块地方，是亚热带，是全国少有的好地方。不仅发展农业大有可为，而且发展林、牧、副、渔也大有可为。④ 在这里值得一提的是，朱德十分注重西部地区经济作物的发展。西部地区地域宽广，有独特的自然和地理条件，很多地方具有生产某种独特资源的条件。他指出，四川要搞黄莲素、松香、中药、小煤窑等，这些东西经济价值很大。茶叶“川红”要普遍发展，这是大宗出口货。⑤ 广西，从长远来看，对这些地区少调粮食，多调经济作物出来是最合算的。⑥ 云南在经济作物和副业生产上，也大有前途。云南适宜于发展茶叶、咖啡、紫胶、木棉、剑麻等经济作物。⑦ 新疆要特别注意发展棉花和油料作物的生产。因为你们这里的气候对于棉花的生长是得天独厚的。⑧

3. 优先发展地方手工业。西部的手工业历史悠久，作用显著。朱德十分重视西部手工业的发展，重视手工业在西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他说，

---

① 1957年2月27日，朱德听取四川省委第一书记李井泉等汇报工作时的谈话。

② 1958年9月22日，朱德出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常委扩大会议时的讲话。

③ 1957年4月18日，朱德致信中共中央和毛泽东，汇报到广西、云南、四川、陕西等地视察情况。

④ 1964年3月14日，朱德在庆祝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六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⑤ 1960年3月18日，朱德听取四川省副省长李斌汇报工作时的谈话。

⑥ 1964年3月22日，朱德致中共中央、毛泽东的电。

⑦ 1957年2月26日，朱德致电中共中央和毛泽东，汇报云南省农业、财贸和矿藏等情况。

⑧ 1958年9月20日，朱德视察新疆喀什市郊区疏附县色满区红旗人民公社时的谈话。

地方手工业可以发展，有原料，人工便宜，只要做得好，就可以销到国外。① 国营工业和地方工业，都要帮助手工业的发展。② 在西部地区，四川的手工业一向很出名，朱德一直对此关注有加。他说，四川省的手工业有基础，办好手工业很有前途。③ 四川手工业发达，支援农业生产就地取材，长期需要。④ 四川人口多、中药材多，手工业又有历史传统，如竹编、草帽等，要注意发展手工业和多种经营。⑤

4. 做好对外贸易工作。朱德强调做好外贸工作，为国家的工业发展做出贡献，他对于西部也同样如此强调。他说，两广、云南和海南岛在出口上有许多有利条件。所以，应该把这几个省看成是我国的出口基地。⑥ 西北地区有丰富的矿产品和畜产品可能出口，应当尽量扩大对外贸易，以便换回所需要的建设物资。⑦ 他在西部的调查中发现，当前对外贸易最根本的问题是货源困难。解决的办法，只有从发展生产、适当节约消费、寻找代用品等方面着手，以便尽量挤出东西来出口。为了补偿因粮食、油料、肉类等出口减少所造成的外汇损失，今后应注意发展矿产品，如煤炭、食盐、稀有金属和石棉等物资的出口。这方面的工作如果做得好，前途是可观的。⑧ 云南、广西两省什么都有，你们要注意去开发。西藏的硼砂应该重视，快点搞起来。⑨

5. 军事工业和民用工业的生产要结合起来。在西部调查的过程中，朱

---

① 1957 年 2 月 26 日，朱德听取四川省副省长赵苍璧等汇报工农业生产情况时的谈话。

② 1957 年 3 月 16 日，朱德在四川省工业会议上的讲话。

③ 1957 年 3 月 5 日，朱德听取四川省手工业管理局等单位的负责人汇报时的谈话。

④ 1963 年 4 月 12 日，朱德听取身边秘书汇报重庆市委向他们所谈工业、外贸的情况后的谈话。

⑤ 1961 年 4 月 17 日，朱德听取四川内江地区负责人的汇报时的谈话。

⑥ 1957 年 2 月 24 日，朱德致电中共中央和毛泽东，汇报在广西、广东、云南三省视察的情况。

⑦ 1958 年 7 月 8 日，朱德对西北协作区会议代表和甘肃省直机关部分党员干部的讲话。

⑧ 1957 年 4 月 18 日，朱德致信中共中央和毛泽东，汇报到广西、云南、四川、陕西等地视察情况。

⑨ 1957 年 10 月 17 日，朱德听取化学工业部部长彭涛等汇报工作时的谈话。

德发现很多军用企业存在生产任务不足的问题，因此认为必须解决军事工业和民用工业结合的问题。他在给中央的报告中说，各军工厂的生产任务不足，人员、设备浪费很大，需要很好地解决，否则，将给国家造成严重损失。军工厂转民用生产或军工厂生产与民用生产相结合的问题，是迟早非解决不可的，要转还是早转好，早转少损失些，越转得晚，损失越大。应充分发挥和利用军工设备等的有利条件，为国家生产建设服务。① 他对四川的干部说，今后办工业应注意，军事工业和民用工业的生产必须结合起来，有些军事工业一定要转为和平工业。② 他对军工企业的负责人说，多余的生产能力，要尽量生产民用产品，如拖拉机、推土机、汽车等。总之，国家需要什么，你们就应生产什么。③

6. 搞好基础设施建设。西部地形地势复杂，要想发展工农业生产，必须先做好各种基础设施建设。朱德一直很关注这个问题，尤其强调要搞好水利和发展交通。

在水利方面，朱德一直着重强调，但侧重点不同。西北地区极度缺水，所以他强调要引水和储水。他说，西北地区的建设前途是伟大和光明的。在农业方面，要兴修水利，改变西北地区干旱的状况。④ 他还向中央推荐了青海水利工作的经验，说他们的主要经验是："全面规划，充分准备，全民动员，集中突击，按期完成。主要办法是"引水上山"和"拦水蓄水"。⑤ 而对于西南地区，他则强调水利的利用。他说西南在水利化运动方面，除了农田灌溉之外，还注意修建小型水电站；利用河道水渠发展航运；利用坑塘和水库发展养渔；平原地区实行井渠双保险；山区和丘陵地区，实行分段堵水，以高山来灌低山。⑥

在交通运输方面，朱德提出修路和利用以往经验两大措施。他说，在交通运输方面，铁路和公路都要修，各种现代的或改良的交通工具都要使

① 1957年3月19日，朱德致电中共中央，汇报在重庆市的视察情况。

② 1957年3月16日，朱德在四川省工业会议上讲话。

③ 1958年7月18，朱德视察六一七厂时的讲话。

④ 1958年7月8日，朱德对西北协作区会议代表和甘肃省直机关部分党员干部的讲话。

⑤ 1958年7月12日，朱德致信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反映视察青海省的情况。

⑥ 1960年4月2日，朱德致信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反映视察贵州、四川、河南三省的情况。

用。除了公家投资兴办之外还要鼓励群众兴办，做到全民办交通。[①] 而对于四川云南等地方，他鼓励恢复以前的措施。他说，四川有大小多条河流，水运直达上海。过去木船交通运输频繁，现在除了交通公司所有少数木船外，公社木船主要不从事物质交流的短途运输了。看来，有必要恢复和发展生产队和合作社的木船运输，否则，对于恢复和发展物资的交流是很不利的。[②] 云南交通不便，多余的产品运不出来，需要的东西运不进去，应注意恢复旧有的马帮的办法。[③]

在交通方面，朱德还特别重视西藏和新疆的问题。他说，过去向西藏进兵后无吃的，站不住。现在有了公路，情况有所改变。将来再修一条铁路，问题就解决了。[④] 修青藏铁路很有意义：一能解决政治问题；二能解决军事问题；三能解决经济问题。[⑤] 对于新疆，他指出新疆地区辽阔，交通不便，要发展生产必须首先解决交通运输这个“先行”问题。尽量修通过铁路，不仅对于新疆的生产建设和发展、同内地的物资交流来说是十分迫切的，就发展交通贸易来说，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⑥] 新疆出产很多东西，可是交通不便，运不出去。因此，要发展汽车运输业。[⑦] 新疆还出产石油，而解决石油的运输问题，广靠汽车和火车都不行，“根本的办法是要铺设大型输油管道。”[⑧]

（二）在操作方法上

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朱德不但指出了西部地区的总体发展战

---

① 1958 年 7 月 8 日，朱德对西北协作区会议代表和甘肃省直机关部分党员干部的讲话。

② 1963 年 5 月 13 日，朱德致函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反映视察四川、陕西、河南等省的情况。

③ 1957 年 2 月 26 日，朱德致电中共中央和毛泽东，汇报云南省的农业、财贸和矿藏等情况。

④ 1957 年 3 月 4 日，朱德听取四川省委第一书记李井泉等汇报工作时的谈话。

⑤ 1958 年 7 月 12 日，朱德和青海省青藏工程局负责人的谈话。

⑥ 1958 年 9 月 15 日，朱德致电中共中央，反映视察乌鲁木齐市和新疆北部工农业生产等情况。

⑦ 1958 年 9 月 5 日，朱德视察新疆“八一”钢铁厂、新疆汽车修配厂、新疆农具机械厂、新疆水泥厂时的谈话。

⑧ 1958 年 9 月 15 日，朱德致电中共中央，反映视察乌鲁木齐市和新疆北部工农业生产等情况。

略，而且还在方法上重点加以指导。

1. 注重内部团结。历经风雨的朱德最明白团结的重要，所以这就成了他在各地说的最多的话。他对西部人民说，全党全民要进一步团结起来，加速社会主义建设事业。① 我国资源丰富，人又勤劳，六亿人民团结起来向大自然开战，力量就大了。② 针对西部地区少数民族众多的特点，他还着重强调了民族团结的重要性。他说，要注意研究民族团结问题。这个问题在过去历史上从来没有解决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解决好。③ 要在一切少数民族人民的思想中，普遍地树立民族团结、热爱祖国、反对帝国主义的观念。④ 今后仍然必须十分注意防止和反对大汉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倾向，积极地加强民族团结。为了加强民族团结和帮助少数民族发展经济、文化和提高觉悟，在少数民族地区的汉族干部必须学习少数民族的语文；同时，各少数民族也必须学习汉语、汉文、必须从小学起教授汉族。⑤

2. 因地制宜发展生产。西部地区自然条件复杂，地区之间差别很大，在建设中不能搞一刀切。所以，朱德一直强调要因地制宜发展各地经济。他说，我国各地方的地理条件和自然条件很不相同，农作物的品种又非常繁多，农业生产一定要因地制宜。农业技术改革也要因地制宜，不能强求一律。⑥ 搞生产不能违反客观经济规律，要严格按经济规律办事，要因地制宜，山区不适宜种粮食就种经济作物。⑦ 在考察中，他针对各地不同的情况提出了不同的意见。他说，内蒙古是个好地方，有很多好条件。但也有不好的条件，如风多、风大、山高、水少等。你们就要适应这些特点去从事

---

① 1958年9月17日，朱德视察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党校时对学员的讲话。

② 1958年7月2日，朱德和陕西省党、政、军区负责人的谈话。

③ 1958年9月17日，朱德视察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党校时对学员讲话。

④ 1952年3月25日，朱德接见西南各民族参观团的全体人员时的讲话。

⑤ 1958年10月6日，朱德致信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反映视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情况。

⑥ 1960年4月2日，朱德致信中共中央、毛泽东，反映视察贵州、四川、河南三省的情况。

⑦ 1963年4月27日，朱德听取四川省委书记处书记杜心源等汇报工作时的谈话。

生产。① 南疆地区是理想的植棉区，我已告诉当地同志，要尽量发展棉花的种植。② 在西藏要解决粮食问题，就得普遍种植适合高寒地区的作物。③ 云南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荒地很多，有水有草，可以发展畜牧业。”④

3. 一切从实际出发，循序渐进。西部地区工农业基础薄弱，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特别需要注意循序渐进，否则极容易出现问题。朱德也注意到了这个问题，并且多次指示地方干部要一切从实际出发，循序渐进地发展当地生产。他对内蒙古同志说，搞建设要从实际出发，不能要求过高、过快。我们只能从现有的水平出发，稳步前进。⑤ 你们都是想把国家工业化快些搞上去，心是好的，但不能犯贪新、贪大、贪多的毛病。我们国家有我们国家的情况，不能什么都搬外国的。⑥ 他对云南矿业发展指示到，铜矿应逐步地开采。建设炼铜工厂应先建小厂，得利快。建大厂费时间。钢铁工厂也应先建小型的。稀有金属工厂也应先建小厂。如建设包头钢铁厂时，调用了几万人，吃饭、穿衣都成问题。特别是在深山峻岭内，又修房子，又修铁路，费用很大，如建小厂就合算。⑦ 他对甘肃水利工作负责人说，引洮工程不要搞得太快了，搞得太快了，人的吃饭都是很大的问题。应把工程的时间放长些，我看可以延长至十年，修一段算一段的办法很好，不要在一年内就完成。当然，如有条件能搞得快一些很好，但是经过计算，条件不具备，搞得太快了就有问题。⑧

4. 体制上应理顺各种关系。朱德在地方调查的过程中发现了一些体制

---

① 1955 年 6 月 15 日，朱德听取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第一书记乌兰夫等汇报时的谈话。

② 1958 年 9 月 22 日，朱德致电中共中央，反映视察南疆地区的情况。

③ 1960 年 4 月 20 日，朱德听取西藏军区第一政委张经武汇报西藏平叛和工农业生产情况时的谈话。

④ 1962 年 6 月 9 日，朱德听取云南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委负责人汇报工作时的谈话。

⑤ 1955 年 6 月 17 日，朱德听取苏谦益汇报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讨论朱德 6 月 14 日谈话的情况后的谈话。

⑥ 1955 年 6 月 14 日，朱德和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负责人、包头市负责人的谈话。

⑦ 1957 年 2 月 19 日，朱德听取云南省地质局负责人汇报工作时的谈话。

⑧ 1958 年 7 月 9 日，朱德听取甘肃省水利工作负责人汇报引洮工程情况时的谈话。

方面的不足，这些阻碍了各地经济的发展，所以他建议在这方面一定要理顺关系，该放手时就放手。他建议中央，“为了更好地发挥地方的积极性，我建议财政、计划、工业、贸易等方面的权力都应该逐步下放，使地方有机动之权。①”他建议地方，在工业方面，许多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要改进。群众的许多革新创造，必须及时地检查、鉴定和推广。协作区各省（自治区）之间、每个省的各专区和各县之间，要充分发扬共产主义的协作精神。② 现在县与县、社与社之间，仍然进行经济封锁，物资不能互相交流。这个限制必须迅速打破。③ 县以下的体制，应该考虑进行一些适当的调整。④

5. *发动和依靠群众*。发动和依靠群众一直是共产党的优良传统，朱德在西部建设中进一步强调了这一优良传统。他说，建设中对困难要估计足，只要依靠群众，困难是可以克服的。⑤ 要大力支持群众技术革新。离开了群众就一事无成。⑥ 要走群众路线，要相信这条道路，才不会阻碍广大群众的生产积极性。⑦ 改进生产关系，走群众路线，这是好经验。要相信工人是可以自己管好自己的，工人自己是能够建立合理的规章制度的。这就是政治挂帅精神的所在。⑧

6. *发展教育，实施人才战略*。人才是建设的根本，西部建设更离不开人才。朱德强调，要迅速地提高西北地区的文化教育水平，改变西北地区原来文化教育落后的状况，这是发展西北地区工农业生产的重要条件。⑨

---

① 1957年4月18日，朱德致信中共中央和毛泽东，汇报到广西、云南、四川、陕西等地视察的情况。

② 1958年7月8日，朱德对西北协作区会议代表和甘肃省直机关部分党员干部的讲话。

③ 1961年5月9日，朱德致函毛泽东，汇报视察四川、陕西、河南、河北四省的情况与建议。

④ 1962年6月20日，朱德致信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反映视察四川、云南的情况和建议。

⑤ 1958年8月16日，朱德与甘肃省水利厅负责人的谈话。

⑥ 1958年7月2日，朱德视察一一三厂时的讲话。

⑦ 1958年7月5日，朱德视察中国科学院兰州分院时的讲话。

⑧ 1960年3月16日，朱德听取成都量刃具厂负责人汇报时的谈话。

⑨ 1958年7月8日，朱德对西北协作区会议代表和甘肃省直机关部分党员干部的讲话。

他致电西北军政委员会领导，“已商妥财政部门拖拉机学校，可专门为你们开办一期，你们可选送学生二百人。”① 他对西部的同志说，科学同群众相结合，知识分子同工农群众相结合，教育同生产相结合，这是正确的方向，你们要坚持这个方向。② 新疆发展工业有资源，但是缺少人才和机器，人才和机器都可以从内地调来。你们可以派人去北京，上海等地学习技术。当然那里也可以派技术人员来，带来机器和技术人才。③

7. 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在当时一穷二白的基础搞社会主义建设，必须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朱德在西部多次强调这一点。他说，目前我们国家还很穷，资金不多。仅有的一点钱，主要要用在生产上，再不能分散财力去干其他的事。在建设中，能省的就要省，尽量做到就地取材。④ 这几年，我们在办工业问题上也出现了一些问题，就是贪大、贪多、贪新。希望大家要实事求是、勤俭办工业，勤俭是中国传统的美德。今后办工业应注意以下几个问题：要充分利用旧的、小的和原有的厂矿和设备；要提倡勤俭办工厂，勤俭办企业，反对大少爷作风；要广泛深入地开展增产节约运动。⑤

三

朱德的工业化道路思想以及对西部建设的指导与实践在当时以及现在都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和实践价值。

（一）丰富和完善了社会主义建设思想

朱德对于中国工业化道路的认知、思考、探索以及对西部的实际指导，是他对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有益探索，丰富和完善了中国社会主义建设思想，是建国后党和国家领导人对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的一部分。

---

① 1950 年 5 月 10 日，朱德致西北军区暨第一野战军副司令员、西北军政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张宗逊的电报。

② 1958 年 9 月 6 日，朱德视察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等地时的谈话。

③ 1958 年 9 月 15 日，朱德听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主席包尔汉、党委书记赛福鼎汇报工作时的谈话。

④ 1955 年 6 月 14 日，朱德和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负责人、包头市负责人谈话。

⑤ 1957 年 3 月 16 日，朱德在四川省工业会议上的讲话。

（二）补充和完善了毛泽东思想

朱德的工业化道路思想是立足于我国国情的对中国社会主义建设思想的探索，是马克思主义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产物，是毛泽东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理论的一部分，补充和完善了毛泽东思想。朱德的工业化道路思想与实践对今天践行科学发展观也具有重要的参考意义。

（三）为中国经济社会的发展提供了有益的启示

探索过程中，朱德积极向毛泽东及中共中央写报告，汇报自己在各地视察的所见所闻，并积极建言献策，提出对国家经济政治生活各领域的意见和建议。同时，他还利用各种场合、各种渠道多方阐发自己的思想。这些对于中央政策的制定，对于地方经济的发展，对于国家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建国初期，由于各种原因，国家经济建设经常受阻。朱德对全国及西部地区工业化发展道路的大部分思考也因为国内环境的影响而未能实现，但不能就此否定朱德的工业化道路思想的科学性和前瞻性。改革开放以后，这些思想或多或少地被吸收并发展，从中央的决策以及中国经济发展的实践中我们都能看到它们的影子。几十年来我们一直在努力加强基础工业建设，这推动了我国工业化建设更好更快的发展；我们一直在积极开发各种资源，并进行各种层次的加工，在西部尤其如此，它正逐渐成为我国的资源中心，在国家经济建设中起到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我们一直在积极发展地方工业，它为地方财政的增加和百姓生活水平的提高都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作用；我们也一直大力恢复和发展手工业，传统的工艺在现代化条件下焕发出前所未有的光芒，成了各地特色经济的代表，带动了地方经济的发展；我们越来越强调发展经济型的大农业，全国很多地区都逐渐形成专业化经营，农村的产业越来越广，分工越来越细，传统农业正逐渐被现代农业所代替；我们更是不遗余力地推动对外贸易的发展，时至今日，我国的进出口贸易稳居世界第三位，占世界贸易总额的8%左右，并实现了从货物贸易到服务贸易领域不断拓展的格局……朱德所提倡的维护内部团结、一切从实际出发、发动和依靠群众、发展教育、艰苦奋斗等思想也成为党和人民的宝贵财富，一直在激励着全国人民不断前进。

（作者左智勇，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二编研部助理研究员）

从解放战争时期土改纠“左”看任弼时对新中国的贡献

吕小蓟

土地改革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基本任务之一，它对我们党联合和唤起中国最广大的农民群众，推翻三座大山，创建新中国，起了重要作用。对于这一问题，特别是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学术界已有充分的论述，对这一时期土改的意义、政策的形成、进行的过程、出现的偏差、纠偏的情况等都作过较深入的研究，并有一些当事人的回忆，其中也有专文对任弼时在解放战争时期土改中的思想与实践作过梳理。本文拟通过分析任弼时在这次土改纠偏时的某些思想，探讨他对新中国建设的贡献。对已有的研究成果，形成共识的问题，不赘述。

解放战争时期土地改革出现偏差，在贯彻中共中央1946年《关于土地问题的指示》（即“五四指示”）时既已开始，土改运动初期尚属平稳，但存在斗争不彻底的现象，同时随着解放战争的进展，出现了突破“五四指示”中有关政策规定的问题（如侵犯中农利益、打击新富农、破坏工商业等）。1947年全国土地会议通过的《中国土地法大纲》，修正了“五四指示”中对封建土地制度打击不彻底之处，但又决定实行“统一平均分配”土地的办法，在贯彻《中国土地法大纲》时出现并加剧了侵犯中农利益等一系列“左”的偏差。对此，刘少奇在七届四中全会上亦曾有过总结检讨，他说：“一九四七年我主持的全国土地会议，确定了普遍实行分配土地的原则，制订了土地法大纲，并提出了整党的方针。这个土地法大纲和整党方针，是经过党中央的修正和批准的。全国土地会议的工作是有成绩的，对于促进各解放区的土地改革的大浪潮起了很大的作用。但是这个会议有重大的缺点，这就是没有对农村的阶级分析作出恰当的决定，和没有能够制定一个正确的切实可行的详细的没收分配土地的办法，同时对于错误倾向的批判不够全面。在会议上着重地批评了党内反对地主

不坚决，以及同情、可怜、庇护地主的右倾错误，这是完全必要的，并从此结束了这方面的错误。对于当时已经发生的一些‘左’倾错误，虽然也做了批评，但这种批评是不充分的，没有系统的，因而也就不能够认真地去堵塞有些地方的‘左’倾错误的发生和发展。这种‘左’倾错误主要表现在杀人过多，侵犯中农利益和侵犯工商业，在有些地方则在整党工作中采取简单的办法去对付有缺点和有错误的干部。直到一九四七年十二月会议上毛泽东同志提出了关于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的报告，一九四八年中央重新发表一九三三年怎样分析阶级的文件和任弼时同志的文章后，各地土地改革才逐步纳入正轨。”①

当时土改出现的偏差主要是：

1. 乱打乱杀。据张明远（时任冀热辽区行署主任）回忆，该区土改时，因强调“群众说了算，”错斗错杀了一些人，甚至包括一些好人。②

2. 侵犯中农利益。在贯彻“五四指示”时，这一问题即已出现，到全国土地会议后实现在平均分配土地时，这一问题更加严重。因下面将专题讨论，这里不赘述（下一点中关于新富农问题部分亦同）。

3. 对地主富农未加区别，对新、旧富农亦未加区别，排斥知识分子。晋绥区兴县工作团甚至斗争了著名开明绅士刘少白，将家属扫地出门。一些地区清洗地主、富农出身的教员、学生，对于与统治阶级有各种联系的知识分子普遍排斥、不信任。③

4. 普遍侵犯工商业。这大多是以挖地主、富农的浮财为借口，对工商业进行清查，没收其中地主、富农的资产，随后发展到对小工商业者、小独立劳动者、手工艺人甚至小商贩进行清查没收。④

这些偏差基本都是“左”的错误，在不同地区不同程度先后发生，虽然存在的时间不很长，对整个土改运动来说是支流或浪花，但造成的影响和后果是严重和恶劣的；其中的第二、三两点出现的较早，在贯彻“五四指示”的过程中即已发生，而第一、四两点更多的发生在全国土地会议要

① 刘少奇：在七届四中全会上的自我批评讲话稿，1954年1月27日。

② 张明远：《我的回忆》，中共党史出版社2004年版，第259页。

③ 董志凯：《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161页。

④ 董志凯：《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159—160页。张明远：《我的回忆》，中共党史出版社2004年版，第260—261页。

求平均分配土地和群众要怎样办就怎样办时。对于出现土改偏差的原因，笔者同意已有的权威论述①。

当时，土改需要纠偏是党中央的共识，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等都为之作出了贡献，而任弼时作为党的第一代领导集体成员之一，在这一问题上也有着独特的贡献，特别是他对某些问题的认识，对即将成立的新中国具有前瞻性的意义。本文仅探讨其中关于划分阶级成分标准、侵犯中农利益和“新富农”的问题。

关于划分阶级成分标准问题

没有制订或重申划分阶级成分的标准是“五四指示”和“土地法大纲”中的不完善之处，因而为土改中出现的以政治态度等作为划分阶级成分标准的“左”的错误留下了发展空间，由此导致的“左”的错误在土改偏差中占了很大的比例。

当时，因为中央没有提出或重申划分阶级成分的标准，一些地方，如晋绥分局，便自己制订了划分阶级成分的文件，并且对干部进行了训练，准备以此指导下步土改工作，可是当康生等到晋绥蹲点时，指责这个文件“只强调了剥削关系”，“是搬教条”，下令烧掉；然后自己提出了划分地主、富农的四个具体条件：1. 现在的土地和财产；2. 土地财产历史上的根源；3. 过去和现在的经营方式；4. 群众对他的态度。这四个条件，除第一条外，既有历史旧账也有主观因素，具有很大的随意性。按这四个条件，在康生蹲点的临县，据121个行政村统计，被划为地主富农的占总户数的16.3%；陈伯达蹲点的后木栏杆村，此前有两户地主，这时将全村53户中21户定为地主富农；他们还创造了破产地主、下坡地主的说法，② 使地主富农的比例远远超过合占8%的正确估计。这套“左”的做法，在1947年初夏通过《晋绥日报》传播开来，给晋绥及其他解放区的土改造成恶劣影响，促使“左”的错误蔓延。

此外，有的地区在贫农内部也划三六九等，搞“三辈穷的定为一等，

①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历史》上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759页。

② 《任弼时传》（修订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793页。董志凯：《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114页。

两辈穷的定为二等，一辈穷的定为三等”，最严重者划分为七等。① 这无异于在基本群众内制造新的矛盾。

这种因划分阶级成分标准引发的偏差引起了任弼时的重视，并决定首先从这一问题入手进行纠偏。

关于这一问题，我们党在土地革命时期曾经有过教训，为此，毛泽东在1933年经过调研，撰写了两个重要文件《怎样分析阶级》② 和《关于土地斗争中一些问题的决定》，纠正了当时乱划阶级的偏向。任弼时认为毛泽东14年前撰写的《怎样分析阶级》对这时纠“左”仍有重要的指导意义，于是他在1947年10月9日，即《中国土地法大纲》公布的前一天，专门致电在晋西北兴县负责保管中央档案的曾三，要他查找当年苏区中央局印发的有关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文件，要求“经晋绥分局妥送此间”。③ 由于当时处在战争状态，这个文件一时难以找到，任弼时便想办法随时留意询问。半个月后，他从谢觉哉那里得知1946年陕甘宁边区政府曾将这个文件作为某个文件的附件发出，便立即致电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此间急须此件，请嘱人查出并即派人送给我们。”④

这时，任弼时不仅仅在查找过去的中央文件，他认为还应研究各地现行的有关文件，于是他又致电华东局、东北局、五台局、太行局：“请将你区在土改中怎样划分农村阶级，即如何确定地主、富农、中农、贫农、雇农、工人等的材料，日内电告我们。”⑤

这封电报发出不久，任弼时病倒了，遵照中央安排，由神泉堡移住钱家河养病。在去钱家河前后，11月12日，他致信毛泽东，信中除了谈关于解放区政权问题和对新富农政策问题外，他提出：由于“各地分析阶级不一致，做得过火点的地方，恐有将富农算作地主，富裕中农算成富农者，因此确须颁发一大体通用的‘怎样分析阶级’的文件。已电五台、山东、东北将他们在土改中如何分析阶级的情况电告（其他地方的此地已

① 董志凯：《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153—154页。

② 该文收入《毛泽东选集》时标题改为《怎样分析农村阶级》。

③ 《任弼时年谱》，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559页。

④ 《任弼时传》（修订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796—797页。

⑤ 《任弼时传》（修订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797页。

有），待复电到齐后可考虑发出此项文件。”①

在钱家河养病期间，任弼时安排身边工作人员对周围正在进行土改的三十多个村子进行调查，自己也亲自向老乡们了解情况，为下一步全面纠偏掌握第一手材料。

上述两个历史文件，于11月下旬找到。29日，任弼时起草了中央关于重发《怎样分析阶级》等两个文件的指示，要求各地根据“具体情况，参考此项文件，提出关于阶级成分分析的明确意见”；各地“规定阶级成分时，应召集有经验与有正确观点的同志开会，经过正式讨论通过，并将有争论之点电告”中央。该指示经新华社电告各地。毛泽东也十分关注这一问题，对任弼时起草的指示作了修改，并派胡乔木将这些文件送给晋绥分局（康生等在那里蹲点）的领导干部，请他们改正划分阶级中的混乱现象。②

其后，12月31日，刘少奇以中央工委名义起草发出了关于阶级分析问题的指示③，说：“划分阶级应只有一个标准，即占有生产手段（在农村中主要是土地）与否，占有多少，及与占有关系相连带的生产关系（剥削关系）。如再提出其他标准都是错误的”；并要求“将这两个文件立即印发给一切土改工作干部详加讨论，并根据中央指示立即提出修改及补充这两个文件的意见速告中央，以便中央能迅速规定分析阶级的统一标准和办法。”

在前述一系列工作的基础上，1948年1月12日，任弼时根据中央决定在西北野战军前线委员会扩大会议上作了题为《土地改革中的几个问题》的报告，首先就讲了划分阶级成分标准问题。他说：“中央所以发出这两个文件，是因为有些地方在定阶级成分时发生了错误，没有掌握定阶级成分的标准，把许多人的成分定错了，弄得敌我界限没分清楚。”他以兴县蔡家崖为例，分析了错划阶级成分的具体情况，并说：这种错划阶级成分的错误“不是孤立了敌人而是孤立了自己，把自己队伍里面的人，送到敌人方面去，是多么严重的错误！”他明确提出，划分阶级成分的正确

---

① 《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12页。

② 《任弼时传》（修订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797页。《毛泽东传1893—1949》下，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817—818页。

③ 《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114页。

标准只有一个，“就是依据人们对于生产资料的关系的不同，来确定各种不同的阶级”，即“由于对生产资料占有与否，占有多少，占有什么，如何使用，而产生的各种不同的剥削被剥削关系，就是划分阶级的唯一标准。”①

毛泽东对任弼时的这篇报告十分重视，亲自进行修改，并批示用明码电报拍发，有新华社转播全国各地，立即在一切报纸上公开发表，并印小册子；两个月后，又决定将该报告代替中央在1948年1月18日原则通过的《关于中国民主革命几个基本问题的决定》来发表。

1948年5月25日，中央发出了《关于一九三三年两个文件的决定》②，将《怎样分析阶级》和《关于土地斗争中一些问题的决定》作为正式文件，重新发给各级党委应用，并说：“这两个文件中没有讲到的问题及关于富农和中农分界的问题，则应以中央发表的其他文件及任弼时同志在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二日所作《土地改革中的几个问题》的演讲中所说者为准。”③

这两个文件自1947年11月重新发出后，各地开始改正错定的阶级成分，并由此开始土改纠“左”工作。据有关研究，纠“左”后，在几个解放区内，都扩大了农民基本群众的队伍，并基本上将打击面缩小到占农村户口的8%。④

任弼时的这一举措，为我们党纠正土改中“左”的错误，抓住了问题的关键，使纠“左”和后续的土改得以顺利进行。新中国成立后进行新区大规模土改时，中央人民政府在1950年6月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中明确规定：“地主、富农、中农、贫农、雇农及其他农村社会阶级成分的合法定义，另定之”，又于8月发表了《政务院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决定》，从而使建国后土改在开始阶段即纳入有序的轨道。

关于侵犯中农利益问题

这个问题在解放战争时期土改中出现的较早，虽然“五四指示”中明确规定了“决不可侵犯中农土地”的政策，但在实际执行时，在这一时

① 《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16—417页。
②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7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165页。
③ 《任弼时传》（修订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811页。
④ 董志凯：《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189页。

期即已发生侵犯中农利益的问题。如在晋冀鲁豫区，被斗的中农一度占被斗户的10.4%至60%；1946年7月以前，太行区的12个县2万名被斗争对象中，中农占33.8%；山东渤海区的土改打击面中，中农达20%至30%，个别地方达到40%。①

而在全国土地会议通过的《中国土地法大纲》中没有了关于不可侵犯中农的内容②，加之规定实行“统一平均分配”的土改办法，在实际运作中，侵害中农利益的现象较之以前更为普遍。据有关专家统计，被侵犯的中农一般占中农阶层的五分之一至四分之一。③

党中央对这些侵犯中农利益的现象十分关注，毛泽东在1947年12月会议上曾就这个问题指出：土改的两条基本原则之一是“必须坚决地团结中农，不要损害中农的利益”④，并将其作为完成土改任务的基本保证。

任弼时在1948年1月12日的报告中系统地论述了这个问题，他列举了各地发生的侵犯中农利益的现象⑤，分析论述了其危害及纠正办法。

他首先分析了这一偏差的危害性，说：“侵犯中农利益，必使中农动摇，甚至可以被地主富农利用，而使贫雇农陷于孤立”，因此，这“是一种反马列主义的极端的‘左’倾冒险主义倾向”，“应该引起全党来注意”，否则“就会使自己陷于孤立，使革命趋于失败”。在土改中，我们一方面必须依靠贫雇农，同时必须“坚固地团结全体中农，才能把事情做好”。⑥

接着，他从我们党和中农的历史关系阐述了团结中农的重要意义，说：“在过去打日本时，中农出力出钱不少。他们打日本是有功劳的。在现在打蒋介石时，也靠他们出很大部分人力和粮食。现在我们的解放军中

---

① 董志凯：《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98—99页。

② 1948年初在土改纠偏时，党中央在《土地法大纲》“统一平均分配”土地的内容后加注说明：“在平分土地时应注意中农的意见，如果中农不同意则应向中农让步，并容许中农保有比较一般贫农所得土地的平均水平为高的土地量。”见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6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548页。

③ 董志凯：《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158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51页。

⑤ 《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21—422页。

⑥ 《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22、420页。

有百分之三十到四十是中农。如果我们破坏了中农的利益，甚至与他们对立起来，那就要使我们在战争中失败。”他还说：“在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中，由个体经济到集体合作经济的发展过程中，主要是依靠新老中农。他们有丰富的生产经验，是值得贫雇农学习的。他们的生产工具也比较完备，可以给贫雇农以帮助。在将来，中农还可以同我们一道走进社会主义。因此，中农是我们的永久同盟者。”总之，“要团结全体中农，首先要作到不侵犯中农利益”。①

他还分析了贫雇农与中农之间存在的分歧，阐明应该如何正确对待中农，说：这一分歧，“主要就在于贫雇农不满意中农在斗争地主富农时表示不够坚决，有时动摇犹豫”；“其次在平分土地时，富裕中农可能不愿分出其一部分土地”。任弼时认为，这些分歧“是可以解决的”，因为“中农在旧社会中一般是受剥削和压迫的。他们在反对帝国主义、打倒蒋介石、消灭封建制度和要求政治民主等根本问题上，具备一切条件，与贫雇农一道在共产党领导下共同奋斗。”因此，一方面要“坚决领导中农向封建阶级作斗争并取得胜利”，另一方面，则要“不损害中农利益和给中农以政治教育”。②

任弼时还阐述了如何纠正这一偏差的办法，即：改正定错了的阶级成分，退还或补偿中农被没收的财产；在平分土地时，必须和中农商量取得其同意，如果在动富裕中农的一部分土地，而他们自己表示反对时，那就应当向他们让步；在分配果实时，也应拿出一部分分给中农，以照顾团结；办事吸收中农参加，很好地尊重中农的意见；公平合理地分配各种负担。他要求，纠正侵犯中农利益问题，“必须是公开的纠正，必须使一切人知道，应当在报纸上发表。”③

任弼时的上述分析，是当时我们党关于中农问题最全面、系统的论述。在后来的纠“左”工作中，按照任弼时报告的精神和中央的有关指示，对侵犯中农利益问题进行了认真的纠正，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如华中区涟水县在纠正了错定阶级成分问题后，中农成分由过去的26.5%上升为63.2%，成为农村人口中的大多数；此外各地采取多种形式对受到侵犯的中农进行

① 《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23页。
② 《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22页。
③ 《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23—424页。

了补偿。许多被改正了的农民群众生产情绪迅速恢复和高涨起来。①

关于“新富农”问题

这里讲的“新富农”，又称“新式富农”，出现于我们党领导下的抗日根据地。抗战时期，党中央调整了土地政策，并号召广大农民在减租减息政策下，积极生产，勤劳致富。1942 年，中央在有关指示中也规定了对富农的政策：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中国现时比较进步的生产方式，而富农的生产方式是带有资本主义性质的，富农是农村中的资产阶级，是抗日与生产的一个不可缺少的力量。现在党的政策是在适当的改善工人生活条件之下，同时奖励资本主义生产与联合资产阶级，奖励富农生产与联合富农。决定还指出：富农有其一部分封建性质的剥削，为中农贫农所不满，故在农村中实行减租减息时，对富农的租息也须照减。在对富农减租减息后，同时须实行交租交息，并保障富农的人权、政权、地权、财权。② 在这一政策下，许多贫苦农民响应号召，勤劳致富，由贫下中农上升为新富农或新中农，其中的代表人物吴满有曾多次被毛泽东作为正面典型谈到。

吴满有是陕西横山人，1928 年逃荒到延安县务农，后在边区政府领导下，努力生产，勤劳致富，发展成为新富农；在陕甘宁边区大生产运动中因成绩突出，被评为劳动英雄。当时各根据地纷纷提倡学习吴满有及其经营方式，延安《解放日报》也多次报道吴满有的情况，并在 1943 年 1 月 11 日发表社论《开展吴满有运动》，号召各根据地政府“大规模发展吴满有式的劳动英雄”。

但是，对这种在人民政权下，因勤劳致富的典型是否应提倡，在当时就曾有人质疑。1943 年 2 月 2 日，有读者致信《解放日报》，说：根据吴满有的经济状况，他是“一个富农，而且他的经济是建立在自己劳动与雇佣劳动的基础上的”，这样就存在两个问题：1.“所谓农民的方向，是否可以不管其经济性质，而仅仅是指他的公民品质，劳动态度与经营技术；2. 如果农民的方向基本上决定于其经济性质，那末，能不能把富农的方向

---

① 董志凯：《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93—194 页。

② 中央档案馆：《中共中央关于抗日根据地土地政策的决定》（1942 年 1 月 28 日中央政治局通过），《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 13 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82 页。

（吴满有的方向）当做今年边区全体农民的方向。”3月15日，《解放日报》以《关于吴满有的方向》为题发表了复信说：“不错，吴满有是一个富农，吴满有最近时期的经济‘是建立在自己劳动与雇佣劳动的基础上的’，其雇佣劳动的部分，是有剥削关系存在的。没有问题，吴满有式的经济发展是资本主义性的发展。然而这又有什么奇怪和可怕呢？”复信解释说：现在我们处在民主革命阶段，边区正是因为经过了反封建革命，扫除了资本主义发展的障碍，所以才有吴满有式的富农经济的发展，“在全国其他地方就很难找到吴满有这种样式的经济发展”。“这种富农经济虽然是剥削雇佣劳动的，但比之未经土地分配区域的地主经济，却是进了一步，比起未经过减租减息区域的地主经济，更是一个进步。没有这一步，就不能准备革命更进一步发展的条件。”复信还说：“吴满有是新民主主义政权下一种新型的富农，他在经济上虽然是富农，但在政治上却是共产党员，他对革命是坚决拥护的。”“在边区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情况下，必然会影响党的社会基础也发生某些变化。”“在已分配土地的区域，因多数勤劳的雇农贫农已升为中农，这种中农就成为党的主要基础。”复信还表示：要反对安于贫穷和以贫穷为光荣的糊涂思想的残余。

这表明，新富农的出现在当时是受党中央鼓励的，但并不是所有人都从理论上、政策上理解这一问题，其困惑就在于共产党是否允许雇佣剥削，允许什么样的雇佣剥削，应该如何让人们富裕起来，当一些人在政策允许范围内发展为新富农时应该如何对待他们。对于这些问题，党中央没有回避，从正面答复了读者的疑问，承认新式富农有雇佣剥削，还承认它比之过去的地主经济是一个进步，是准备革命进一步发展的条件，并表示在经济发展后，由雇贫农上升而成的中农，成为党的主要基础。

如何对待这一抗战期间在根据地人民政权下生长起来的新阶层，是我们党面临的新问题，特别是当抗战结束后，阶级矛盾上升为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许多无地少地的农民迫切要求解决土地问题时。从我们党在解放战争时期的两个主要土改文件看，这时对富农的政策是有变化的。“五四指示”中要求“一般不变动富农的土地”，并“应使富农和地主有所区别”，因为“如果打击富农太重，将影响中农发生动摇，并将影响解放区的生产”；① 而在《中国土地法大纲》中则没有了这些内容，只是刘少奇

①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378页。

在全国土地会议上作总结报告时说：“《土地法大纲》在政策上没有规定区别对待，但实行中可以有所区别。如对不同的地主、地主与富农、旧富农与新富农等，在实际执行中还是区别一下好。”① 但在实际执行中，几乎从一开始就出现了打击新富农的问题，在当时中农利益已被侵犯的情况下，新旧富农不加区别被打击是不可避免的。如东北地区对地主富农“一般都是一样扣押，一样没收，个别甚至于采取‘一扫光’的简单办法。至于地主有大、中、小，富农有恶霸与非恶霸、旧富农与佃富农等，当然更是没有区别。”② 在其他地区，新富农被斗，财产被平分事也是比较普遍的现象，而且为了从富农手里拿出多余财产等，多数是采取逼、吊、打的办法③。这对于因勤劳致富上升为新富农的农民来说难免感到冤屈，陕北清涧县因勤劳致富的老贫农黄金中在土改中被斗争，他说：“冤屈冤屈真冤屈，屈了我生产好劳动；……吃穿二字均节省，几年节成了新富农，帮助国家打胜仗，他们计划把我斗，斗了我生产好劳动，我一觉睡到大天明。”④ 这种状况，同前述侵犯中农利益一样，对农民的政治和生产积极性都是一种打击。

这样，土改中如何对待新富农成为一亟待解决的问题。毛泽东在1947年10月26日审改中央指示时提出：对在平分土地后生长出来的新富农，应同对待自由资产阶级一样，“在政治上要孤立”，同时“在经济上保护他们”，即：“在经济上，则将在长时间内容许他们存在，并使他们的经济在政府法令许可下有一个一定程度的发展，以利经济之恢复与发展。”他特别指出：“在这个问题上的过左性急，是错误的。”⑤

对此，任弼时经过“再三考虑”，在1947年11月12日给毛泽东的信中首次提出关于新富农的意见和建议，认为：在政治上应将新富农区别于地主和旧富农，不应剥夺其政治权利，因为“在民主政权下，由贫雇中农

---

①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388页。

② 《东北局关于平分运动的基本总结》（1948年3月28日），见黑龙江省档案馆编：《土地改革运动》（黑龙江革命历史档案史料丛编）上（内部发行），第325页。

③ 《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11页。

④ 陕甘宁边区政府：《绥德分区1947年冬至1948年春土改材料摘要整理》，转引自董志凯：《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160—161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312页。

上升为富农者，剥去其选举权似不妥，也不必要，如吴满有式的富农，剥去其选举权将产生不好影响。”同时，他对剥夺新富农的经济权利也提出意见，说：“新式富农的土地和财产是否应完全如旧式富农同样处理，也值得考虑。……新富农多余的土地财产都拿出来，在农民中会产生一种怕变富农的思想。”但这时他对“这一问题究应如何处理为妥，还无成熟意见”。①

四个月后，他在西北野战军前线委员会扩大会议上讲话时，对富农政策和新富农政策分别作了说明。关于对富农的政策，他指出：“首先对富农与对地主的斗争应有区别。……把富农如同地主一样去斗，不但是混淆了上述区别，更重要的是可能引起中农的恐惧与动摇。”② 对新富农问题，他指出：“对新式富农和旧式富农的处理，又应有所区别。有些贫苦农民，在过去民主政权下劳动生产上升为新富农，在此平分土地时期，应照富裕中农待遇，其土地在平分时应取得本人同意，方能抽动其按照一般中农水平的多余部分，如果本人不同意，则不应抽动。他还指出：1. 应区别新旧富农，因为“这种新式富农的生产是在民主政府帮助下发展起来的，若现在又打击这种富农，就会引起中农动摇”；2. 实践证明鼓励新富农（例如吴满有那样的人们）发展其生产的政策，“起了很大的作用”；3. “这种富农的存在对我们并无害处，而且在将来一个时期内还会发展的”；4.“我们今后的政策，还是应当如此”。③ 结合他在给毛泽东信中提出的主张，第4点中“我们今后的政策”，当是指今后长期执行的政策。

任弼时的这一讲话是代表党中央作的，其中既有他对这一问题思考的结果，也汲取了党中央其他领导人如毛泽东等的思想。如1947年12月25日毛泽东在杨家沟会议上作《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报告时指出：我们的土改方针是“依靠贫农，巩固地联合中农，消灭地主阶级和旧式富农的封建的和半封建的剥削制度”。这篇讲话虽然没有明确讲应该如何对待新富农，但讲到要消灭的是“旧式富农”的“半封建的剥削制度”，新富农不在其列。毛泽东还讲到：土地改革后，在农村中必然发生新的富农经济，“这种小的和中等的资本主义成分，其存在和发展并没有什么危

① 《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11—412页。
② 《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26页。
③ 《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27—428页。

险”。[①] 此外，毛泽东在根据杨家沟会议讨论结果形成的《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几个重要问题》中谈到了对新富农的政策问题，主张必须对新旧富农加以区别，在平分土地时，“对于老解放区的新富农，照富裕中农待遇，不得本人同意，不能平分其土地”。[②]

任弼时的讲话作为中央文件下发后，对各解放区土改纠“左”起了很好的作用，但据笔者掌握的材料，几乎未见到有关新富农问题纠“左”的记述，可是关于新富农的问题，却给我们留下了值得深入思考的东西。

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对充分调动广大农民的革命和生产积极性，支援解放战争，推翻蒋介石集团，创建新中国，起了重大的推动作用。而任弼时的前述思想，为纠正土改偏差，胜利完成这一时期的土改，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特别是他阐述的这些思想成为我们党的宝贵财富，为新中国成立后土改所沿用，从而为新中国建设作出了贡献。

本文探讨的内容发生在60多年前，现在与那时已有翻天覆地的变化，我们国家的农业体制从完成土改后的新民主主义经济，进到社会主义经济，又从人民公社化改革为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现在已建立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但它们仍给我们以启示。

例如，在制订政策时要注意其完整性与可操作性，要汲取以往的经验和成果，决不能搞主观标准。

又例如，要注意团结最广大的人民群众，尤其是社会的中间阶层，即使他们在革命低潮时可能会动摇、会退缩；这不仅在革命进行时是必要的，在革命胜利后进行经济建设时也是不可缺少的。

（作者吕小蓟，中央文献研究室第二编研部处长、副研究员）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250、1255页。

② 《毛泽东著作专题摘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515页。

我党第一代领导集体重要成员任弼时研究现状的定量分析

陈青娇 曾宪英

任弼时同志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杰出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组织家，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卓越领导人，以毛泽东同志为核心的中国共产党第一代领导集体的重要成员。任弼时同志16岁参加革命，46岁英年早逝。他30年的革命生涯，同中国共产党的建立、发展、壮大，同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的全部历史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他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和新中国的诞生贡献出了自己的一切，受到全党、全军、全国人民的敬仰和爱戴。① 在纪念任弼时同志诞辰100周年时，形成了对他研究的高潮。尤其对任弼时生平和思想的研究成为探讨、研究的热点。有的作者还选择了一些新的研究角度，开拓了一些新的研究领域。从一些新的角度和广泛的领域去研究，反映了对任弼时的研究有了进一步的深化，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为了更好地了解任弼时研究状况，我们尝试用文献计量学的原理与方法，对1984—2008年间国内报刊所发表的有关任弼时生平和思想等方面的研究成果进行定量分析，从特定角度探索任弼时研究现状、发展趋势、科研特点及变化规律，力求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任弼时研究状况，把握其发展脉络，并为今后的研究提供一点有价值的参考。

一、资料来源与统计结果

我们选择中国期刊网CNKI，以《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CJFD）为主要统计源，检索时间段为1984—2008年，选取“篇名/主题”为检索入

① 胡锦涛：《在纪念任弼时同志诞辰一百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04年5月1日。

口，以“任弼时”、“弼时”为检索词，依次进行初级检索，并对检索出的数据浏览并保存，剔除重复和不符合的，另据中国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中国重要报纸全文数据库、万方数据库、维普数据库作了增补，最终统计出近25年来有关任弼时研究方面的发文281篇。本文统计的数据不包括动态简讯、论文集、专著等 。

以下分别对281篇发文的年代分布、来源期刊分布、作者情况及选题分布等进行分析。

二、统计结果分析

（一）发文的年代分布

论文的产出量与年代分布状况可反映出该研究领域的发展轨迹。近25年间任弼时研究领域共发文281篇，年均发文约11篇。表1数据显示：1984—2008年研究任弼时的发文数在1994年和2004年分别为26篇和85篇，曾两次达到峰值，因1994年和2004年分别为任弼时诞辰90周年和100周年 ，举办的学术活动和纪念活动相应较多。尤其是2004年任弼时诞辰100周年，任弼时作为以毛泽东同志为核心的中国共产党第一代领导集体的重要成员，是党的七大选出的五大书记之一，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开国领袖之一，他是在党的历史上立了大功劳的人，党中央非常重视，故举办的学术活动和纪念活动级别高，也特别隆重。2004年任弼时诞辰100周年，以党中央名义召开了纪念座谈会，胡锦涛总书记做了重要讲话；并由八家中央单位联合组织召开了全国学术研讨会。为了开好该次研讨会，还提前召开了研究述评会，认真扎实地做了论文的征集和评选工作，[①] 由此推动了研究工作的进一步开展，发表的文章也多，2004年发文85篇，达到最高峰值，占总发文量的30%。

表1 1984—2008年任弼时研究发文的年度分布

年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篇	4	2	1	5	2	5	2	1	4	1	26	11	5
年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合计
篇	5	9	6	6	8	12	16	85	17	19	13	16	281

① 冷溶：《任弼时研究的新进展》，《党的文献》2004年第3期，第34页。

（二）发文的期刊分布

分析任弼时研究发文的来源期刊分布，可了解该研究领域的空间分布特点和掌握该领域的主要学术期刊。

任弼时研究的281篇发文分布的刊物为：其中5篇刊登在《人民日报》、《文汇报》、《中国档案报》、《湖南日报》、《辽宁日报》等报纸上；8篇收入《中国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268篇分布在国内的136种期刊中。

现在我们对268篇发文的期刊分布作简要分析：其中载文1篇的96种，2篇的19种，载文1—2篇的期刊115种，占136种期刊的85%，仅发文134篇，占期刊发文总数273篇（实为268篇，因其中有5篇文章1文两刊发表）的49%；发文3篇以上的期刊21种，占136种期刊的15%，共发文139篇，占总发文量的51%。以上数据说明发文在期刊上的分布呈现出明显的集中与离散规律，即49%的发文分散在85%的期刊上，而51%的发文又集中在15%的期刊上。

136种期刊，其中核心期刊（依据：《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2004年版）［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35种，占136种期刊的26%；发文69篇（无1文两刊发表），占期刊发文总数268篇的26%。35种核心期刊按发文多少排列为：《党的文献》发文19篇；《中共党史研究》发文9篇；《毛泽东思想研究》发文4篇；《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学报》、《军事历史研究》、《党建研究》、《湘潭大学学报》、《瞭望》各发文2篇；《人文杂志》、《人事与人才》、《广西师范大学学报》、《山东文学（下半月）》、《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国出版》、《兰台世界》、《北京档案》、《安徽大学学报》、《当代经济研究》、《江西社会科学》、《求实》、《求索》、《纵横》、《社会科学》、《学术界》、《图书馆》、《首都师范大学学报》、《南京社会科学》、《科学社会主义》、《浙江社会科学》、《档案时空》、《党政论坛》、《理论学刊》、《教学与研究》、《领导科学》、《道德与文明》等各发文1篇。

101种一般期刊发文204篇，发文4篇以上的期刊有14种，它们是：《湘潮》发文19篇；《党史文苑》、《党史博览》、《湖南党史》各发文8篇；《云梦学刊》、《党史博采》各发文7篇；《中华魂》、《毛泽东思想论坛》、《党史天地》、《党史纵览》、《党史纵横》、各发文5篇；《文史博览》、《党史文汇》、《湖南行政学院学报》各发文4篇。

上述136种期刊，发文4篇以上的17种期刊，其中核心期刊3种；17种期刊，共发文126篇，占期刊发文总数268篇的47%。笔者认为这17种期刊可视为任弼时研究的主要学术期刊。

（三）作者分析

1. 第一作者的发文分布

研究任弼时的281篇发文，其中署名作者279篇，未署名作者有2篇。279篇发文，按第一作者统计，由201位作者完成，人均发文约1.4篇。在201位第一作者中，发文1篇的有167人，占第一作者数的83%，高于洛特卡定律中写一篇论文作者的数量约占所有作者数量的60%，表明任弼时研究队伍还未形成相对稳定的作者群。发文2篇的有15人；3篇的9人；4篇的5人；5篇的2人；7篇的1人；8篇的1人；10篇的1人。发文2篇以上的34人，占第一作者数的17%；共发文112篇，占第一作者发文总数279篇的40%。

2. 作者的合著情况

论文合著是科研中的普遍现象，合著率是指在某一特定时期内合著论文篇数与论文总数之比，合著率是衡量科研论文合作程度的重要指标之一。任弼时研究发文合作者最多为3人，3人合著3篇；2人合著26篇，合著发文共29篇，合著率仅为10.4%，与国内社会科学合著率16.7%，[①]相比明显偏低。这说明任弼时研究以分散研究为主，研究者独立性很强。笔者认为：学术研究论文写作，如有适当的合作者，可以发挥协作优势，集思广益，更易深化研究层次，会取得更好的研究效果。

3. 核心作者分析

为了确立任弼时研究核心作者的数量，我们依据美国耶鲁大学普赖斯提出的计算公式：$N = 0.749 (\eta_{max}) 1/2$ 进行分析计算，其中N为论文篇数，即所统计年限中高产作者中论文数最少的作者发表的论文数，只有发表论文在N篇以上的作者，可以称为核心作者。η_{max}为高产作者中发文最多的篇数，将 η_{max} 的值10篇代入计算公式，$N = 0.749 \times 3.16 \approx 2.4$ 篇。取整数，故发文3篇以上的作者，被称为是任弼时研究的核心作者。现将发文3篇以上的核心作者及发文数按发文多少排列为：蔡庆新发文10篇；

① 邓湘琳：《1996—2001年〈现代图书情报技术〉载文及作者统计分析》，《现代图书情报技术》2003年第1期，第29页。

章学新8篇；廖良初7篇；任远志、陈曦各发文5篇；刘明钢、刘牧、吕小蓟、顾柄枢、雷国珍各发文4篇；马志宇、王琴、未名、吴日中、迟爱萍、陈青娇、周锦涛、姚勇、夏远生各发文3篇。

发文3篇以上的核心作者人数为19人，占第一作者人数的9%。核心作者发文82篇，仅占总发文量281篇的29%，与普赖斯定律50%的比例相差甚远，反映出任弼时研究的核心作者尚未形成强势，任弼时的研究还未引起研究者足够的注意，核心作者的科研注意力尚有待加强。

4. 第一作者的地区分布

对作者的地区分布进行统计分析，可了解全国各地任弼时研究队伍的现状。201位第一作者，其中有12位作者地区不祥，189位第一作者分布于我国23个省（市）自治区，另有一位美国作者。作者的地域分布较广，但数量分布不均衡。189位第一作者的地区分布为：北京59人，湖南55人，江西9人，上海、陕西、湖北各7人，江苏6人，河北5人，辽宁、河南、甘肃各4人，天津、吉林各3人，广东、安徽、山东、浙江、宁夏各2人，山西、云南、贵州、重庆、新疆、美国各1人。排列前两位的是：北京59人，湖南55人，两地有第一作者114人，占201位第一作者的57%。由于首都北京不仅有不少中央级的研究机构，高校也多，且有许多参加革命斗争的老同志，而湖南是任弼时的家乡，这种特殊的人文环境，使得北京、湖南两地成为任弼时研究的核心地区。

5. 第一作者所属系统的分布

对作者所属系统的分布调查，可以了解各系统任弼时研究队伍的状况。由于部分作者的机构单位不清楚，在201位第一作者中只统计到180位的机构单位。这180位作者所属系统的分布为：高等院校（46人）、中央文献研究室、党史研究部门（40人）、党政军机关及领导（21人）、党校（19人）、军事院校、军事研究院所及部队（15人）、报刊出版部门（14人）、纪念馆、博物馆、档案馆（9人）、社科院所（5人）、其它（11人）。高校系统第一作者有46人，居人数首位，占180位的26%；其次，中央文献研究室、党史研究部门40人，占22%，这两方面人员共86人，占180位的48%。以上说明，高校、中央文献研究室、党史研究部门的研究人员较多，学术研究氛围浓厚，是任弼时研究队伍的集中部门。作为一个系统它由许多单位组成，就一个单位（机构）而言，中央文献研究室作为中央级的权威研究机构，参与任弼时研究的有14人，发文38

篇，占发文总数281篇的14%，无论是参与任弼时研究的人员还是发文的数量均居首位。他们大多是任弼时研究领域的专家，有很强的研究实力，是任弼时研究领域的骨干，研究水平也居前列，他们代表了这一领域研究的较高水平。中央文献研究室不仅是发文的核心单位，而且是任弼时研究的基地，对任弼时的研究起着重要的主导作用。

（四）选题分布

经初步统计分析得出研究任弼时的281篇发文的选题分布大致为：纪念、回忆方面的发文94篇，占发文总数281篇的33.4%；生平与思想研究方面的发文174篇，占62%；其他方面的发文13篇，占4.6%。

纪念、回忆方面的发文，内容多以叙述历史，讲清过程为主，偏于生平方面的阐释性发文见多。任弼时生平与思想研究方面的发文是研究的重点，研究的专题分布为：党建（24篇）、青年团建设（19篇）、经济（17篇）、共产国际（14篇）、生平（13篇）、军事、（11篇）、品德风范（11篇）、根据地（9篇）、任弼时与毛泽东的关系（8篇）、长征（8篇）、七大（7篇）、综述（7篇）、土地改革（6篇）、思想理论（5篇）、思想政治工作（4篇）、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3篇）、西安事变（3篇）、统一战线（2篇）、工业化（1篇）、六中全会（1篇）、延安整风（1篇）。其中发文10篇以上的专题有：党建、青年团建设、经济、共产国际、生平、军事、品德风范，这7方面的研究发文共109篇，占任弼时生平与思想研究方面的发文174篇的63%，无疑这些方面的研究是任弼时生平与思想研究的重点和热点问题。

25年来，任弼时研究从纪念回忆到注重生平与思想研究，取得了开拓性进展。任弼时研究涉及了任弼时生平与思想的各个方面，取得了丰硕成果。

近年来，有关任弼时研究的许多专题，研究的深度和广度都进一步拓展了，取得了新的进展。如对他的思想理论方面的研究大大加强了，对他的品格风范的研究也有新进展。研究中的许多课题颇受关注，如关于任弼时执政党建设理论的研究，成为研究者关注的一个重要课题；又如关于任弼时与毛泽东核心地位之确立的研究，也是任弼时研究中颇受关注的课题之一。

任弼时研究中的一个突出特点是：研究论文更加关注对任弼时思想理论研究的同时，并且注意结合当前现实进行探讨。如，对执政党建设思想

的研究，对于今天加强党的建设，尤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从而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

三、结束语

以上分别对近25年间任弼时研究的281篇发文的年代分布、来源期刊分布、第一作者的发文分布、地区分布、系统的分布、作者的合著情况、核心作者的分析及选题分布等方面进行了统计分析和研究。数据处理遵循客观的原则，尽可能降低主观成份。我们认为，文中的统计数据和分析基本能较客观反映出任弼时研究的现状。

任弼时研究取得了比较大的成绩，但也有一些不足。从统计数据反映，其一，任弼时研究的发文偏少，25年来该课题研究发文仅有281篇，同任弼时作为党的领导人在民主革命时期所作出的卓越贡献相比较，同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的研究相比较，任弼时研究还远远不足；其二，研究人员较少，第一作者只有201人，其中发文2篇以上的仅34人，真正从事任弼时专项研究的人员就更少；其三，目前还没有形成严格意义上的任弼时研究的核心作者队伍，核心作者的人均发文量偏低，研究力量较薄弱等等。我们认为，任弼时研究队伍的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领袖人物的诞辰纪念，是推进领袖人物研究的机遇，利用任弼时诞辰纪念定期开展全国和地区性的纪念活动，固然能对任弼时研究起到较大推动作用；笔者认为，同时也不可忽视地区性的以领袖名字命名的研究会的作用，为了更好地推动任弼时研究的开展，可在任弼时的家乡湖南或任弼时曾工作和战斗过的一些地区建立以任弼时名字命名的研究会或研究中心等，这些研究会或中心将促使任弼时研究工作细水长流，使研究工作能更好面向社会，发动社会各方力量，巩固和发展研究队伍，从而更有效地推动任弼时研究的开展。

被誉为“党的骆驼、中国人民的骆驼”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任弼时，从1931年4月至1934年8月，在江西苏区战斗了四个春秋。1933年6月至1934年8月，他受党中央委派，担任中共湘赣省委书记兼湘赣省军区政委，在毛泽东、朱德亲手开辟的这块红土地上，工作虽然只有一年零两个月时间，但他那脚踏实地、勤勤恳恳、不辞辛劳、鞠躬尽瘁为人民的“骆驼”精神给苏区人民留下了难忘的记忆。他领导军民，为反对敌人的五次“围剿”、保卫中央苏区和湘赣苏区，抵制“左”倾错误，进行了艰

苦卓绝的斗争。笔者作为生长在湘赣苏区这块红土地上的井冈儿女，怀着对任弼时同志无比崇敬的心情，被他的独特业绩、独特贡献和崇高品德深深打动，在新中国成立六十周年，也是任弼时同志诞辰105周年之际，在这个及其重要的特殊的日子里，我们对“我党第一代领导集体重要成员任弼时研究现状的定量分析”课题进行探讨，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我们将从任弼时留下的宝贵革命传统和巨大的精神财富中汲取无穷力量。

（作者陈青娇，井冈山大学科长、馆员；
作者曾宪英，井冈山大学副研究馆员）

20世纪60年代初知识分子政策若干调整及社会影响

刘庆旻

20世纪60年代初，随着国民经济调整工作的展开，纠正知识分子政策中的“左”倾错误，也被逐步提上日程。这次调整较为集中地涉及解决知识分子的阶级属性、改进对知识分子的工作方法和领导方式、明确“红”与“专”的关系以及倡导文艺民主和学术自由等几个方面。透视60年代初党的知识分子政策与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历程，其间有着明显的休戚相关的对应关系。这是因为，知识分子政策与经济社会之间具有内在的互动性，当政策的主体能客观地反映政策对象，制定出正确的知识分子政策时，作为政策客体的知识分子的积极性、创造性就会得到有效发挥。反之，两者关系则会出现失衡。本文旨在着重分析这一时期知识分子政策若干调整的起因、过程及对社会经济层面产生的影响。

一、从阶级属性判定的反复看知识分子政策调整的起因

从中国社会的发展进程看，知识分子问题始终与经济社会发展休戚相关，同时也和意识形态问题密切相连，甚至成为意识形态问题的“代名词”和政治领域宣传变化的风向标。其间，知识分子政策的变化直接导致知识分子阶层在中国政治、经济舞台上所处地位的角色变换和命运归属。

新中国成立初期，知识分子队伍大约有400万人，这些人员大多数是从旧社会过来的，而且大多属于社会中上层家庭，他们的政治倾向大多数游离于国共两党意识形态之外，带有不同程度的自由主义观念。其人员主要集中于教育、文艺、新闻出版和科学研究领域，特别是高级知识分子尤其如此。因此说，他们的阶级烙印和意识形态不能说是马克思主义的，或者说离新中国的政治要求相距甚远。但即便如此，作为以依靠工人阶级来统治国家、管理政权的共产党人来说，获取知识，赢得知识分子倾共之心

确是当务之急。如1950年8月政务院颁布了《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决定》，其中，对知识分子阶级属性做出判定，认为“凡受雇于国家的、合作社的或私人的机关、企业、学校等，为其中办事人员，取得工资以为生活之全部或主要来源的人，称为职员。职员为工人阶级中的一部分。”“凡有专门技能或专门知识的知识分子，……从事脑力劳动，取得高额工资以为生活之全部或主要来源的人，如工程师、教授、专家等，称为高级职员，其阶级成份与一般职员同。”① 不难看出，这里把绝大多数知识分子看作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同时，毛泽东等党的领导人对旧社会转化而来的知识分子也是寄予厚望，并希望作为人民民主专政的领导力量和基础力量团结他们直接为新中国的建设而服务。毛泽东说：“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要求我们党去认真地团结全体工人阶级、全体农民阶级和广大的革命知识分子，这些是这个专政的领导力量和基础力量。”② 这一确认，使知识分子的阶级属性也很自然地归为人民民主专政的领导力量之中。当然，这里有个“革命的知识分子”一词。

但是，随着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展开和三大改造运动的进行，对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运动被当作意识形态领域最为突出的大事写入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思想范畴。阶级属性被有意无意地忽略不计，而正确的认定，却并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

思想改造运动改造什么呢？按周恩来的话说，就是“改造非无产阶级的思想意识和习惯势力，使他们接受无产阶级的思想和观点”。③ 1951年9月，周恩来在京津高等院校教师学习会上作了《关于知识分子的改造问题》的报告，他强调要通过思想改造，划清敌我界限，清除和批评帝国主义、资产阶级、封建主义的思想影响。要求知识分子应该首先站在人民的立场上，即为绝大多数人民最高利益着想的立场，然后再经过学习、实践和锻炼，进一步站到工人阶级立场。他要求大家建立信心：“只要决心改造自己，不论你是怎么样从旧社会过来的，都可以改造好。”④ 随后，中共中央又发出有关知识分子进行思想改造的学习运动的指示，并作出具体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399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36—1437页。
③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359页。
④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61页。

部署。10月23日，毛泽东《在全国政协一届三次会议上的讲话》中也谈到对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运动，他指出：我国的“各种知识分子中，根据中央人民政府的方针，广泛地开展了一个自我教育和自我改造的运动这同样是我国值得庆贺的新气象。”① “各种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是我国在各方面彻底实现民主改革和逐步实行工业化的重要条件之一。”② 知识分子思想改造运动中尽管出现了一些偏差，个别地方采取了简单粗暴、急于求成的办法，但从总体上看，其显著成果就是在较短的时间内迅速整合了国家知识层面的有效资源，使知识分子的世界观有了改变的可能，并认识到必须学习马克思主义和毛泽东思想，确立工人阶级的领导地位。提高了知识分子政治水平和思想水平，激发了知识分子的爱国热情和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促进了科技文化的变革与经济社会发展。

在思想改造运动过程中，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很大程度上是基于两方面的考虑：一是知识分子的大多数曾不同程度地参加了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在新中国的建设事业中，他们作为一个有文化的群体，将发挥更为重要的作用，所以，必须团结、使用他们。二是认为知识分子的政治立场和世界观基本上是资产阶级的，难以适应党领导下的人民民主政权建设的需要，因而，必须进行教育和改造。

正是因为这一运动隐含着这样一种思想倾向，即党内许多人从知识分子的世界观基本上是资产阶级的这一判断出发，实际上将他们归入资产阶级队伍中，并几为党内的共识，而对他们进行思想改造，无形中成为对待知识分子的一项基本政策。思想改造运动的后果使知识分子承受了巨大的心理压力，导致知识分子工作出现偏差。

为试图扭转这一不利局面，1956年1月14日至20日在北京召开知识分子会议，周恩来在会上做了《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时至今日，有人评价说，这个报告的特点是周恩来适应新的形势发展，实现了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知识分子问题的理论和政策上的创新。但实际上，1956年的会议并没有在思想上达成统一认识。这是因为，报告中关于知识分子阶级属性的理论问题当时没有透彻解决。尽管周恩来在报告中明确指出“知识分子已经成为我们国家的各方面生活的重要因素”，并得出“他们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83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84页。

中间的绝大部分已经成为国家工作人员，已经为社会主义服务，已经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① 这一党在知识分子问题理论和政策上的一个全新的结论，几乎可以成为社会主义时期党对知识分子的正确政策的理论基础。但是，知识分子会议时的不同意见，使会后《中共中央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指示》里则没有用“工人阶级的一部分”的提法。如同后来的八大报告一方面确认了“我国知识分子的面貌已经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另一方面又恢复了“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知识分子”的提法，而没有重申“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或“劳动人民的一部分”的提法一样。这里面显然含有矛盾。

认识上不统一，随之而来的反右运动，把知识分子一般地归入资产阶级的范围，并且被认为是资产阶级同无产阶级较量的主要力量，也就不足为奇了。

1957年3月12日，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明确说：“我们现在的大多数的知识分子，是从旧社会过来的，是从非劳动人民家庭出身的。有些人即使是出身于农民的家庭，但是在解放以前受到的是资产阶级教育，世界观基本上是资产阶级的，他们还是属于资产阶级的知识分子。”② 同年4月，毛泽东在一次谈话中又说：现在的知识分子是“身在曹营心在汉”，他们的灵魂依旧在资产阶级那方面。无产阶级给他们钱，让他教书、办报，做文艺工作，这时赎买他们，要他们转到马克思主义方面来。不过，对资本家可以公开这么说，对知识分子不能公开这么说。5月25日，毛泽东在同伏罗希洛夫谈话时又说：现在“资本主义臭了，在社会上资本家臭了，但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还有影响”。在毛泽东看来，知识分子中只有少数人，大约10%，属于马克思主义者；大多数人，约为80%，属于接受社会主义制度，但世界观还未彻底转变的人。③ 这就说明，当时，在党的领导层中占主导地位的观点仍然是把我国的知识分子看成是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1957年“反右派”斗争后，随着阶级斗争扩大化错误的出现，知识分子被明确划到资产阶级

---

① 《周恩来传（1898—1976）》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第1083—1086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73页。

③ 参见罗平汉：《当代历史问题札记》第2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53页。

的队伍中。在发动“大跃进”运动的过程中，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更加偏“左”。1958年3月，成都会议作出我国存在两个劳动阶级和两个剥削阶级的论断，把知识分子完全划入资产阶级范畴。知识分子的阶级归属的定位，后被写进5月举行的中共八大二次会议的工作报告并经代表大会通过。在批判“白专道路”、拔“白旗”、破“资产阶级学术权威”等运动中，许多知识分子被扣上“资产阶级”、“右倾保守”等政治帽子，受到批判、斗争，党与知识分子的关系在若即若离中开始失衡。

二、知识分子政策若干调整的几个重要方面

鉴于在总体认知中，知识分子只是少数人属于马克思主义者；大多数人属于接受社会主义制度，但世界观还未彻底转变的人。“大多数的知识分子世界观基本上是资产阶级的，他们还是属于资产阶级的知识分子”这一论断。我们不难发现，对知识分子一步步形成的政治围攻，使知识界的压力与日俱增。当问题出现以后，中国共产党人面对复杂的经济社会关系，1961年至1962年间，党对知识分子政策及时进行了大幅度的调整。这次调整主要集中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如何解决“红”与“专”与落实“双百”方针问题。

关于“红”和“专”，中央对知识分子提出“又红又专”的要求，这本来是正确的。可是在实行过程中，却出了不少偏差，有的只从红的方面要求他们，而忽视和放松对专的要求；有的把知识分子简单地划为“红专”和“白专”，认为“非红即白”，给很多业务上比较钻研的人戴上“白专”的帽子；而红的标准，往往只是看参加政治学习是否积极。那么，到底什么才是“红”呢？1961年6月，聂荣臻在向中央写的《关于当前自然科学工作中若干政策问题的请示报告》中明确提出：“对党外自然科学工作者红的要求，就是：拥护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用自己的专门知识为社会主义服务。”“红与专应该是统一的。只红不专，便是空头政治家，只专不红，就会造成迷失政治方向。红必须落实，不能是空空洞洞的。自然科学工作者的红，应当在他们钻研科学的实际行动中表现出来。”① 同时，报告认为，“白专”这个提法是不确切的。当年8月10日，陈毅在给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519、521页。

北京市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作的《关于红与专及思想改造和思想批判问题》的报告中也说："我们要重视政治，也要重视专业，不能把政治和专业对立起来。而要把两者结合起来。从来没有空头的政治，政治都是通过业务来体现的。""我们不能够拿参加政治活动多少来衡量一个人的'红'或'白'。有些人因为钻业务的时间需要多些，也有些人对政治的兴趣不浓，参加政治活动的时间少一些，但是，只要他们能够在业务上搞出一定的成就来，对社会主义建设有所贡献，少参加一些政治活动，我认为是无可非议的。……如果不划清界限，到处批判'白专道路'，其结果将会影响一些人学习专业的积极性，放松了对专业的学习，这对我们的事业是不利的。"①

关于切实贯彻"双百"方针问题。"高教六十条"规定："高等学校必须贯彻执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在处理具体问题的时候，必须正确划分政治问题、世界观问题、学术问题之间的界限，政治问题又必须严格划分人民内部矛盾和敌我矛盾的界线。不许用对敌斗争的方法来解决人民内部的政治问题、世界观问题和学术问题，也不许用行政命令的办法、少数服从多数的方法来解决世界观问题和学术问题"。"文艺八条"也规定："文艺批评应该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政策。在人民内部，对文学艺术作品的不同意见和文艺理论上的不同观点，有讨论的自由，批评的自由，也有保留意见和进行反批评的自由。"

在提倡、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中，"科研十四条"、"高教六十条"、"文艺八条"等等都对此作了明确规定。同时，还明确规定了各方面的主要任务。这些政策、措施的提出与落实，使几年来困扰知识分子的大部分问题逐步得到了解决。

二是如何认识知识分子？也就是说要明确知识分子的阶级属性问题。

1962年春天，周恩来等人支持科学家们和文艺工作者在全国科学规划会议和全国话剧、歌剧、儿童剧创作座谈会上提出的对知识分子政策问题进行讨论的要求，并针对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受到歪曲，知识分子受到歧视等实际问题，理直气壮地说："应该取消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帽子"。同时强调，对于知识分子有六个问题要解决好：第一，信任他们；第二，

① 《陈毅谈红与专》，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14、19页。

帮助他们；第三，改善关系；第四，要解决问题；第五，一定要承认过去有错误；第六，承认了错误还要改。① 3月6日，陈毅在周恩来离会之后慷慨激昂地接着发表讲话，强调："工人、农民、知识分子，是我们国家劳动人民中间的三个组成部分，他们是主人翁。不能够经过了十二年的改造、考验，还把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这顶帽子戴在所有知识分子的头上，因为那样做不合乎实际情况。"他还指出："我们国家的科学家不是多了，是太少了！科学家是我们的国宝，真正有几个能替我们解决问题的人，一个抵几百个。"并对大家非常明确地说："你们是人民的科学家、社会主义的科学家，是革命的知识分子，应取消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帽子。今天，我给你们行'脱帽礼'。"② 这就是至今人们津津乐道的脱帽加冕。陈毅这篇讲话主要是讲如何正确地对知识分子作出估计，如何改善党对知识分子的领导和改善党和知识分子的关系。3月27日，周恩来在二届人大三次会议上作报告时，又进一步明确指出："从旧社会过来的知识分子，经过十二年的锻炼，一般地说，已经起了根本的变化。知识分子中的绝大多数，都是积极地为社会主义服务，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并且愿意继续进行自我改造。毫无疑问，他们是属于劳动人民的知识分子，我们应该信任他们，关心他们，使他们很好地为社会主义服务。如果还把他们看作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显然是不对的。"③ 1962年的广州会议和周恩来的政府工作报告，明确了知识分子的阶级属性，摘掉了几年来加在他们头上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帽子，解除了他们沉重的精神枷锁，知识分子的积极性由此空前高涨。

三是加大改善知识分子的生活、工作状况的力度，促进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

在党的知识分子政策调整的同时，国家对知识分子的生活待遇、工作条件等方面更加重视，在各种措施逐步实施过程中，改进知识分子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也得到进一步落实，"知识分子用非所学、使用不当的现象有了明显改变，给许多专家配备了助手和辅助人员，高等院校、科研机

①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366—367页。

② 陈毅：《陈毅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两篇讲话》，《党的文献》2002年第2期。

③ 《周恩来年谱》（中），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467页。

构购置图书资料的费用有了增加，高级知识分子得以普遍增加工资和晋级。还吸收了相当数量的高级知识分子入党，其中不少是全国知名的科学家、教授、医务和文艺工作者。”① 在三年困难时期，为了改善高级知识分子的副食供应状况，以保证他们的身体和工作，中央还批转了国务院秘书长齐燕铭关于对在京高级干部和高级知识分子特需供应的报告，并指出对高级知识分子“可以稍宽”。1961年7月13日，邓小平在中央书记处会议上更是提出：今秋后，应千方百计把科技专家、教授生活搞好，不光解决个人，还要解决他一家的问题，人同此心。为了早日造出原子弹和氢弹，聂荣臻还给海军和一些大军区领导写信，请他们支援国防科研基地的副食供应。于是，一批批副食产品从各地运到了这些地方，保证了“两弹”研制工作的正常进行。② 此时，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有力地调动了他们的积极性。

三、知识分子政策若干调整后的结果及经济社会影响

知识分子是科学文化知识的载体，是推动经济社会进步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为了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发展国家经济，必须依靠知识分子作为经济社会建设的中坚力量。尤其是在“新的环境和新的形势下，要求全国知识分子，特别是有学术地位和专门技术的高级知识分子，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更多的力量”。③ 仅从共产党人与知识分子的关系来看，那些旧政权统治下转变而来的众多知识分子，在经历阶级对抗、思想洗礼后，基本上还是认同共产党的意识形态理念，因为知识分子本身即是一个政治敏感性强、政治热情高的群体，大多是“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

20世纪60年代初知识分子政策调整对经济社会明显产生了很大影响，这个影响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首先从全国经济发展走向来说，通过下表可以看出，经过调整，经济在取上升趋势，国民生产总值和国内生产总值从1962年开始一直到1966年都在逐年增长。

① 《周恩来传（1896—1976）》（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第1096页。

② 参见《中国革命和建设史论集》，广西教育出版社1993年版。

③ 《民盟总部谈知识分子团结改造问题》，《光明日报》1955年12月3日。

例：1961年—1967年全国国民生产总值和国内生产总值①

年份	国民生产总值	国内生产总值	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元）
1961	1220.0	1220.0	185
1962	1149.3	1149.3	173
1963	1233.3	1233.3	181
1964	1454.0	1454.0	208
1965	1714.1	1716.1	240
1966	1868.0	1868.0	254
1967	1773.9	1773.9	235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1982）》单位：亿元

显然，这一时期的知识分子发挥着重要的动力作用，用科学知识来建设新中国起步的经济几乎已和知识分子产生互动。

众所周知，科学知识是人类的精神财富，它要转化为物质财富必须经过一个曲折过程。从经济学的观点看，科学是生产力，然而它不是生产力的独立因素，它是通过生产过程、通过生产力的三个简单要素表达出来的，即通过从事生产的人（劳动力）、劳动工具和劳动对象（即原材料）这三个要素表达出来的。而且如同马克思说的那样，以上三个要素如果没有结合起来，那还只是潜在的生产力，只有当这三个要素结合起来了，即是当具有先进科学知识的生产者，操纵着按照先进科学原理制造出来的先进的劳动工具，开始在按照先进的科学原理生产出来的新型的劳动对象上进行加工的时候，科学才全面显示出它的威力，变为成倍增长的新的物质生产力。

不容否认，知识分子阶层具备发展生产力的特殊功能。因此，当纠正偏差，调整知识分子政策之后，知识分子的特殊功能也就得到了充分显现。

我们再以江苏省为例，60年代初开始的这几年，江苏省的国民生产总值和第一、第二、第三产业指标也都在逐年提升。

---

① 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1982版。

表二 江苏省国民生产总值及指数（当年价格）（指数以1952年为100）①

年份	国民生产总值（亿元）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国民生产总值指数（%）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1960	86.80	25.68	35.96	25.16	124.9	83.3	432.6	125.0
1961	72.20	25.78	22.89	23.53	111.4	83.4	275.5	125.5
1962	69.20	29.10	17.34	22.76	103.8	84.6	202.6	118.0
1963	75.52	35.27	18.14	22.11	118.4	105.2	213.9	119.1
1964	89.55	42.50	24.01	23.04	137.8	124.0	286.8	122.5
1965	95.10	41.20	30.26	23.64	147.6	125.6	375.0	126.4

数据来源：（《六十年代初国民经济调整（江苏卷）》

除上述国家经济状况有了明显好转外，科学规划、科技成就和社会经济也有了高速发展。以北京为例：

首先，科学规划动力强劲。在国家科学规划委员会和国家技术委员会（简称“两委”）编制的《1956—1967年科学技术发展远景规划纲要（草案）》中，明确提出科学技术发展的战略任务和目标后。60年代初，在北京的科研机构发展到184个，科技人员达81426人。其中，北京市直属科研机构20个，科技人员1071人。其间，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医学科学院，以及各产业部门的研究机构、北京市的科研机构等相继成立，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和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也先后诞生，并进一步加强了对科技与科普工作的领导。

1961年，北京为贯彻《关于自然科学研究机构当前工作的十四条意见》，还对科研机构进行了整顿、精简、充实。通过调整，科研机构分布趋于合理，新兴技术和基础理论研究进一步加强，广大科技人员自力更生、顽强拼搏的精神得到提高，科技事业步入健康有序稳步发展的轨道。

1963年，中共北京市委、市政府对北京市科技工作提出既要搞“高、精、尖”研究，也要搞“吃、穿、用”研究的要求。据此，市科委组织有关专家制定了《1963—1972年北京市农业科学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① 《六十年代初国民经济调整（江苏卷）》，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年版，第411页。

《1963—1967年北京市工业、交通、城市建设科学技术发展规划纲要》。同时，组织“领导、专家、群众”三结合的队伍，进行工农业科学技术三次大规模的协作会战，即农业大会战、“8402”牡丹牌半导体收音机及“三机一表”（小型晶体管电子数字计算机、中型模拟电子计算机、一级半导体收音机、精度为万分之一的数字电压表）大会战。三次会战取得了成果，培训了干部，积累了经验，带动了全市各行各业科学技术的发展。

第二，科技成果成效显著。在这期间，基础科学和高新技术研究取得了不少成果，丁夏畦关于“拟线性双曲守恒律组的整体解的研究”，是研究超音速冲击波理论等的数学基础，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实际意义；王淦昌发现“反西格马负超子”，进一步证明了存在反粒子的理论，丰富了人们对粒子－反粒子对称性的认识；彭桓武的“原子弹和氢弹的理论研究”、邓稼先的“核弹爆炸过程的模拟计算”，为中国战略核武器的研制作出重大贡献。北京天文台先后研制出实时电子记时仪、光电等高仪等，并建立了世界时系统，提高了测世界时的精度。李四光、黄汲清等根据陆相生油理论和多期多层生油储油理论，指导油气普查与探测，相继发现了大庆、大港、胜利油田。张文佑主编了中国第一幅1/400万《中国大地构造图》和《中国大地构造纲要》，在国内外产生了较大影响。《中国经济植物志》、《北京植物志》相继出版，为合理开发与充分利用植物资源提供了翔实资料，对发展植物生态学作出了贡献。半导体技术先后研制出锗单晶和一颗重25克、长轴15毫米的水平砷化镓；一支点接触锗合金晶体管、超小型“芝麻管”和DTL系列数字集成电路等半导体材料与器件，为中国第一台大型晶体管计算机和尖端武器的研制作出了重要贡献。1959年完成北京第一个太阳能浴室和第一台现代通用风力机等。1965年自行设计的大型晶体管数字计算机109乙机诞生，运算速度达9万次/秒。其间，北京科技人员为北京二号探空火箭、中国第一枚近程弹道导弹和中程导弹（东风二号）的成功发射，以及中国第一颗原子弹爆炸试验成功都作出了重要贡献。

第三，经济效益明显增强。北京房山南韩继村创造了“小对垄”等麦套玉米的种植方式，在全市推广达10年之久。科技人员培育出的猪瘟兔化弱毒疫苗，对猪安全，免疫效力达100%，在全国推广使用后，基本控制了猪瘟的流行。工业科技人员自行设计了高井电厂两台10万千瓦机组

工程，设计中采用机、电、炉单元集中控制方式，成为当时全国自行研制的容量最大的电厂。在石景山钢铁厂建成中国第一座30吨氧气顶吹转炉。完成高炉喷吹无烟煤粉的研究，并投入生产。发明了明矾石膨胀水泥，研制出红星1型速凝剂，并建成一套年产5000立方米平压刨花板生产线和一条矿棉生产线，其产品出口到国外。研制和开发出三坐标数控立式升降台铣床、5吨汽车起重机、自升式塔机、隔膜式压缩机、高精度半自动外圆磨床、12兆瓦汽轮机和发电机、对开双色胶印机等多种机械新产品。1964年，中国第一个金刚石地质钻头诞生，开创了国内用粉末冶金法制造金刚石工具的先河。

同时，在兴建北京“十大建筑”中，科技人员发挥聪明才智，解决了许多技术和工艺上的难题。如人民大会堂的万人礼堂和5000人的宴会厅分别采用了跨度达60.9米和单榀重量达142吨的钢屋架；12层的民族饭店首次采用预制装配框架和整间大楼板技术；农展馆、北京火车站采用了多种大跨度薄壳；工人体育馆94米直径屋盖采用大跨度悬索结构等。其间，还应用预应力混凝土、双曲拱桥、混凝土灌注桩等项技术建造了中国第一座预应力钢筋混凝土公路桥、北京第一座现代钢筋混凝土大桥和京郊第一座双曲拱桥。完成以煤气代油的试验研究，缓解了当时国家汽油供应紧张的困难，保证了公共汽车正常运营。研制出预应力钢筋混凝土轨枕及生产流水线，使每百万根轨枕可节约优质木材16.7万立方米。采用敞口降水放坡明挖等技术兴建地铁第一期工程。研制出短波天线共用器、遥控线用电报载波机、电子微波通信接力系统等设备。

此外，在医药卫生方面，坚持中西医结合，重点开展了常见病、多发病和疑难病的防治研究。发明了对暴发性流脑、大叶肺炎等疾病疗效明显的新药氢溴酸山莨菪碱；开发出“制取马来酸麦角新碱的工艺”并投入生产，结束了该药依赖进口的历史。成功地完成了第一例体外循环心脏手术和北京首例人体断肢再植手术；发明了“救治化学战剂中毒的11号急救方”和抗天燃气中毒的“以维生素B6为抗毒药物的复方”；分离出中国第一株麻疹病毒“麻九”；研制成功解磷注射液，救治有机磷中毒10万例，治愈率达96.9%。

总之，这几年人民生活虽然很困难，但科研、教育、文艺工作，以至社会经济很多方面仍然取得显著的成就。正如聂荣臻所说：“我们有些科学家的确很有才能，关键是怎样发挥他们的才干。要有正确的政策，要关

心他们的生活。”① 同时也可以看出，党的知识分子政策与知识分子自身状况密切关联，也与如何建立政治互信，良性互动，加快建立无产阶级知识分子队伍的措施密切关联。

结 语

通过再次分析20世纪60年代初党的知识分子政策若干调整，我们不能不为新的历史时期社会结构的多样性和自主性得以发展而自愈，尽管社会所有制结构、社会组织发生了重要转变，但思想文化领域则日益繁荣，开始自抑而扬。知识分子的个性化的思考和创造在马克思主义一元意识形态主导下，形成多样化，知识分子重新获得应有的地位。作为文化传承者的知识分子的经济作用、政治作用、社会作用日渐明确，已经成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和谐化重要的正态因素。

（作者刘庆旻，中央文献出版社副编审）

① 聂荣臻：《聂荣臻回忆录》（下），解放军出版社1984年版，第834页。

1949—1951 年中共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国家统一方略述论

李 红 喜

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以来，为实现国家统一、民族振兴前赴后继、浴血奋战，进行了可歌可泣的奋斗。1949 年 10 月 1 日，当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北京宣告成立，占人类总数四分之一的中国人站立起来时，经过三年多的时间，“解放军的野战军已经打到接近台湾，广东，广西，贵州，四川和新疆的地区去了，中国人民的大多数已经获得了解放。”① 但是，西南、两广、台湾、西藏等地区还没有解放，香港、澳门还在英国、葡萄牙殖民统治下。因此，如何实现国家统一，成为摆在以毛泽东为核心的中共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面前必须解决的问题。

毛泽东等从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出发，制定不同的方略来实现国家的完全统一。对国民党统治的西南、两广、台湾及沿海岛屿，坚持以军事解决为主，实行武力统一；对英国、葡萄牙占领的香港、澳门，在不放弃主权的前提下，采取暂时不动、维持现状；对民族、宗教问题复杂的西藏，在军事压力下，实行和平统一。

一、坚持以军事解决为主，对西南、两广和台湾等地区实行武力统一

1949 年 1 月，败局已定的蒋介石，把台湾作为国民党的中心，制定了“建设台湾、闽粤，控制两广，开辟川滇”的战略计划，并设想建立一个“北连青岛、长山列岛，中段联接舟山群岛，南到台湾、海南岛”的海上锁链，使台湾成为封锁、包围以至反攻大陆的战略基地。新中国成立时，国民党基本上占领着这些地区。

① 《毛泽东文集》第 5 卷，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342 页。

（一）对两广、西南等大陆地区，实施大迂回大包围战略和军事压力、政治攻势相结合的方针。

1949年5月，随着渡江作战胜利，解放战争进入战略追击阶段。毛泽东根据这个阶段的特别，在5月23日提出的向全国进军的部署中及时指出："胡宗南全军正在向四川撤退，并有向昆明撤退消息。蒋介石、何应钦及桂系正在做建都重庆、割据西南的梦，而欲消灭胡军及川康诸敌，非从南面断其退路不可。"① 这个关于"非从南面断其退路不可"的论断，是针对敌人企图逃跑的特点，力争歼敌于国境内而提出的一个设想，是大迂回大包围作战的战略部署。

当时，据守两广地区的主要是桂系的白崇禧集团等。针对白崇禧狡猾奸诈，"本钱小，极机灵，非万不得已决不会和我作战"等特点，毛泽东在7月16日为中央军委起草的致第四野战军领导人林彪等的电报中指出："和白部作战方法，无论在茶陵、在衡州以南什么地方，在全州、桂林等地或在他处，均不要采取近距离包围迂回方法，而应采远距离包围迂回方法，方能掌握主动"。② 接着，毛泽东在9月12日起草的致二野邓小平等的电报中，进一步指出："我对白崇禧及西南各敌均取大迂回动作，插至敌后，先完成包围，然后再回打之方针。"③ 对两广、西南实行大迂回大包围的战略就这样确定了。

根据这一战略方针，第四野战军和第二野战军的第四兵团于9月中旬向两广进军，相继取得了衡宝战役、广东战役等胜利，解放了广州、广西。二野在四野一部的配合下，于11月一举突破湘黔防线，相继解放贵阳、遵义、重庆。随即二野和跨越秦岭南下由贺龙率领的一野第十八兵团共同发起成都战役，12月27日解放成都。

在二野向西南进军的同时，刘伯承、邓小平强调一定要军政兼施，恩威并重，11月21日向川云贵康等4省的国民党军政人员公开提出"四项忠告"，促使他们接受解放军"约法八章"，停止抵抗、停止破坏、迅速

①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5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592页。

②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5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35页。

③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5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70页。

脱离国民党反动统治，协同解放军作战，维持地方秩序，听候接收。“四项忠告”在国民党军队内引起强烈震动，极大地震撼了国民党原已不稳固的阵营。在解放军的军事压力和政治攻势下，国民党官兵纷纷起义。在西南战役中，共发生大小起义 48 次，起义官兵达 40 万人，其中，卢汉、刘文辉、邓锡侯、潘文华等分别通电起义，使云南、西康两省获得和平解放。

毛泽东等制定的大迂回大包围战略是我军胜利解放两广、西南，围歼逃敌于大陆的正确的作战方针，歼灭了国民党军队的有生力量，为后来解放沿海岛屿提供了有力条件。如 1949 年 10 月中旬，当广州残敌准备逃往海南岛时，毛泽东致电林彪：“广州敌逃跑方向，不是向正西入广西就是向西南入海南岛。我四兵团似应乘胜追击”，以便“歼灭逃敌一部或大部，使十五兵团易于攻取海南岛，消灭残敌，平定全粤。”① 10 月下旬，四野在广东西南部全歼企图经过雷州半岛退向海南岛的国民党军 4 万余人，为解放海南岛减轻了军事压力。

（二）对海南岛、台湾等沿海岛屿，实施渡海登陆作战，同时不放弃和平解决的努力。

随着大陆地区基本获得解放，毛泽东等面临的最大问题，就是如何解放海岛。当时待解放的海岛主要有台湾、海南岛。早在 1949 年 2 月，毛泽东就预见到“海岛上的事情就比较复杂”，其原因：一是解放军长于陆上作战，但从来没有过渡海登陆作战，缺乏渡海登陆作战经验；二是要渡海作战，必须解决船只和海空掩护这两大难题，当时解放军都没有办法马上解决。

1. 精心准备，抓住有利时机，一举解放海南岛。海南岛是我国第二大岛，其面积和战略地位仅次于台湾。当时，国民党军队 10 万余人，在国民党军海南防卫总司令薛岳的组织指挥下，组成所谓海陆空立体防御体系，企图阻止解放军渡海登陆。

1949 年 12 月初，广西战役结束后，四野前委加紧了攻打海南岛的准备。鉴于 10 月下旬、11 月上旬在福建、浙江相继发生的金门、登步岛战斗失利，12 月 18 日，毛泽东致电林彪，强调“渡海作战，完全于过去我军所有作战的经验不相同，即必须注意潮水与风向，必须集中能一次运载

①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 6 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28 页。

至少一个军（四五万人）的全部兵力，携带三天以上粮食，于敌前登陆，建立稳固滩头阵地，随即独立攻进，而不要依靠后援。”并提醒四野及渡海兵团，“向粟裕调查渡海作战的全部经验”，注意研究三野第十兵团金门失利的教训，“以免重蹈金门覆辙”，并特别强调“海南岛之敌，可能较金门敌人战斗力差些，但仍不可轻敌。”①

在作战时间上，毛泽东虽然同意四野“在旧历年前进攻海南岛”，但同时提出应“以充分准备确有把握而后动作为原则，避免仓卒莽撞造成过失。”② 四野根据毛泽东的指示，经过充分研究，鉴于准备工作来不及，决定推迟进攻。毛泽东立即复电同意。

1950年3月至5月，经过精心准备，四野一部实施“积极偷渡、分批小渡、最后大举登陆”的作战方针，以木船为渡海工具，发动海南战役，于5月1日解放海南岛全岛。

毛泽东等在这次解放海南岛渡海战役中高瞻远瞩、审时度势，人民解放军四野指挥员积极准备，适时借助风力，依靠木帆船和各级官兵的勇敢与智慧，不失时机地发起海南战役，大获全胜，在毛泽东军事思想史上书写了新的篇章。

2. 解放台湾是毛泽东等彻底消灭蒋介石集团，完成国家统一大业的夙愿。早在1949年6月，毛泽东等在致粟裕等的复电中就指出：“请开始注意研究夺取台湾的问题。台湾是否有可能在较快的时间内夺取，用什么方法去夺取，有何办法分化台湾敌军，争取其一部分站在我们方面实行里应外合，请着手研究，并以初步意见电告。”③ 目前几个月内有4项工作，其中之一就是“准备占领台湾。对台湾要积极进行策反工作，准备内应条件，希望夏秋两季完成各项准备，冬季占领台湾。”④ 刘少奇对攻占台湾估计得更为乐观，他在7月4日给斯大林的报告中认为：“台湾，因为有

①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6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2—63页。

②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6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6页。

③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粟裕年谱》，当代中国出版社2006年版，第471页。

④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粟裕年谱》，当代中国出版社2006年版，第472页。

国民党军队作内应可能提早去占领。”①

当时，解放军并不完全具备攻打台湾的条件，毛泽东等提出占领解决台湾主要是出于两方面因素的考虑：一是中国革命战争的迅猛发展，极大地鼓舞了毛泽东解决台湾问题的信心；二是考虑到尽快解放台湾，防止美国直接出兵武装干涉。毛泽东指出：“我们从来就是将美国直接出兵占领中国沿海若干城市并和我们作战这样一种可能性，计算在我们的作战计划之内的。这种计算现在仍然不要放弃，以免在事变万一到来时，我们处于手足无措的境地。”②

基于解放军的实际情况和渡海登陆作战的需要，毛泽东希望得到苏联的援助。但是，当刘少奇在向斯大林提出请求苏联出动海军和空军支援我军进攻台湾的要求时，遭到了斯大林的婉拒。接着，金门、登步岛战斗的相继失利，使毛泽东等更加慎重地考虑渡海攻台问题，并一再延迟攻台时间。直到 1950 年春，毛泽东等才任命粟裕为台湾战役指挥员，负责筹划攻台。为了解决渡海作战部队的海上运送和空中掩护问题，中央军委确定向苏联、英国紧急购买装备，突击建设海空军，提出在 1 年左右的时间里形成对国民党军的海空优势，再实施解放全中国的重要一仗——台湾战役。

6 月 25 日朝鲜内战爆发，6 月 27 日美国总统杜鲁门宣布出兵朝鲜和台湾，并荒谬地宣称“台湾未来地位的决定必须等待太平洋安全的恢复、对日和约的签订或经同联合国考虑”。③ 接着，美国派遣第七舰队进驻台湾海峡，并很快向台湾“提供超过 12 亿美元的包括直接军队支持在内的军援资金，而美国军援顾问团也已扩大到 2500 人，这还不包括他们的侍从。”④

形势骤变，中共中央对台战略方针不得不随之改变。经过研究，1950 年 7 月，中共中央决定暂停执行解放台湾的计划。

当然，毛泽东等在实行武力统一台湾的战略的同时，并没有放弃和平

---

①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 1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2 页。

② 叶飞：《叶飞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569—571 页。

③ 梅孜：《美台关系重要资料选编》，时事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69 页。

④ 沈志华、杨奎松：《美国对华情报解密档案（1948—1976）》（第 7 编 台湾问题），东方出版中心 2009 年版，第 60 页。

解决台湾问题的努力。早在1949年2月，毛泽东就明确指出："海岛上的事情就比较复杂，须要采取另一种较灵活的方式去解决，或者采用和平过渡的方式，这就要花较多的时间了。"① 1950年初，经中共中央和毛泽东批准，张治中着手进行争取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工作，他通过书信形式，向蒋介石传递了中共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诚意。张治中的工作得到了毛泽东的充分肯定，3月11日，毛泽东在一封致张治中的电报中指出"先生现正从事之工作极为重要"，希望他"刻意经营，借收成效。"②

二、在不放弃主权的前提下，对香港、澳门采取暂时不动、维持现状的策略

1949年10月14日广州解放，英国占领下的香港门户洞开。挥师南下的解放军继续向前推进，但在10月17日到达这块殖民地的北部边界时，却止步不前。

早在1949年初，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就在考虑如何处理香港、澳门问题。1月19日，中共中央在向全党发出由周恩来起草、毛泽东修改的《关于外交工作的指示》中指出："在原则上，帝国主义在华特权必须取消，中华民族的独立解放必须实现，这种立场是坚定不移的。但是，在执行的步骤上，则应按问题的性质及情况，分别处理。凡问题对于中国人民有利而又可能解决者，应提出解决。其尚不可能解决者，则应暂缓解决。凡问题对于中国人民无害或无大害者，即使易于解决，也不必忙于去解决。凡问题尚未研究清楚或解决的时机尚未成熟者，更不可急于去解决。总之，在外交工作方面，我们对于原则性与灵活性应掌握得很恰当，方能站稳立场，灵活机动。"③ 这个指示虽然没有直接谈到香港、澳门，但实际上为解决香港、澳门问题提供了指导方针。2月，毛泽东在向米高扬阐述新中国内外政策时，明确说明了中共对香港、澳门问题的态度："急于解决香港、澳门的问题，也就没有多大意义了。相反，恐怕利用这两地的原来地位，特别是香港，对于我们发展海外关系、进出

① 师哲：《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380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7年版，第271页。

③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8册，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44页。

口贸易更为有利些。总之，要看形势的发展再作最后决定。”① 由此可见，这时中共对香港、澳门的政策基本上就确立了。

“暂时不动，维持现状”，是毛泽东等审时度势作出的战略抉择，是一项原则的坚定性和斗争策略的灵活性高度结合的战略决策。当时，毛泽东等清醒地认识到，新中国成立后必然会彻底解决帝国主义侵略留下的历史遗留问题，中国要恢复对香港、澳门行使主权不过是时间问题，但当时条件尚未成熟。

首先，新中国刚刚成立，面临着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国际上面临着以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国家军事上的包围和经济上的封锁；国内面临着新生政权尚未稳固、经济上千疮百孔的局面。在这种情况下，美国和退踞台湾的国民党残余势力是主要的敌人，如果过早提出香港、澳门问题就会多方树敌。而把香港、澳门暂时留在英国、葡萄牙手里，有利于分化、瓦解资本主义阵营。

其次，由于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的封锁和禁运，保留香港、澳门特别是香港这个与西方世界的贸易和运输的通道，有利于我们开展同西方国家以及海外华侨的来往，引进国内必需的物资、技术、资金和人才，开展进出口贸易。

事实证明，“暂时不动，维持现状”战略决策执行的结果，初步达到了毛泽东等的预期。特别是香港，更是有着显著的作用。一是对分化西方资本主义阵营发挥了重要作用，迫使英国政府为了维护其在香港的特殊利益，不顾美国的反对于 1950 年 1 月 6 日正式承认新中国。在中英建交谈判过程中，毛泽东指示周恩来：“胡阶森来时应与谈英国与蒋介石关系问题及建立外交关系的其他问题，而不要谈收回兵营问题。”② 二是香港作为大陆与外界联系的渠道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当美国对新中国进行全面封锁和禁运时，香港为祖国提供了石油、化学品等重要物资。

1951 年春，周恩来在同新华社香港分社社长黄作梅谈话时对这个战略决策作了初步总结，阐述了中央制定这个决策的多方面考虑，他说，我们对香港的政策是东西方斗争全局战略部署的一部分。不收回香港，维持

① 师哲：《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80 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1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253 页。

其资本主义英国占领不变，在长期的全球战略上讲，不是软弱，不是妥协，而是一种更积极主动的进攻和斗争。同时，香港对我们大有好处，大有用处。我们可以最大限度地开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工作，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人，支持我们的反美斗争，支持我们的国内经济建设。香港是我们通往东南亚、亚非拉和西方世界的窗口。它将是我们的瞭望台、气象台和桥头堡。它将是我们突破以美国为首的西方阵营对我国实行封锁禁运的前沿阵地。

这说明“暂时不动，维持现状”决策不仅是新中国对外整体战略的一个特殊的组成部分，也是中共最大限度实行统一战线政策的重要布局。

毛泽东等作出的暂不收回，维持现状的决策，并不是要放弃香港、澳门。在涉及民族利益、感情和尊严的问题上，毛泽东等从不让步。事实上，在实施、贯彻对香港等的特殊政策过程中，一直是以“香港的主权总有一天我们是要收回的”① 为根本前提，并在不同场合对外公开表达了这一坚定立场。暂不收回、维持现状的政策，为后来香港、澳门的收回创造条件。1997年、1999年，香港、澳门相继回到了祖国的怀抱。

三、面对民族、宗教问题等错综复杂的特殊情况，对西藏实行和平统一

西藏地处祖国西南边陲，战略地位十分重要。20世纪40年代后期，西藏噶厦当局在英帝国主义分子操纵下，不断制造分裂活动。美国从冷战思维和其全球战略出发，也插手西藏，并有取英国而代之之势。同时，西藏的民族、宗教问题十分复杂，自然条件恶劣，交通困难，我党又没有任何工作基础。如何解决西藏问题？成为摆在毛泽东等面前的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

在解决西藏问题前，毛泽东等已妥善解决了新疆问题，这为西藏问题的解决提供了经验：第一，要根据国内外形势变化，抓住有利时机。毛泽东等原定是1950年春夏解决新疆问题，鉴于随着解放战争形势发展迅速，我军由相对优势变为绝对优势，完全掌握了战争的主动权；另一方面，美、英等国鼓动西北五马军阀把部队撤退到新疆，成立一个伊斯兰王国，使新疆问题成为复杂的国际问题等原因，毛泽东等决定提前实施解放新疆

① 《周恩来统一战线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84年版，第353页。

战略计划。第二，在少数民族地区能够实现和平解放。毛泽东等在指挥人民解放军进军新疆时，着手开展统战工作，争取和平解放新疆，并提出："解决新疆问题的关键是我党和维族的紧密合作"。① 1949 年 9 月下旬，陶峙岳、包尔汉等先后宣布起义，新疆和平解放。

（一）从"不能太快"到"宜早不宜迟"。

毛泽东等早就关注西藏问题，1949 年 2 月，毛泽东在会见米高扬时就指出："西藏问题也并不难解决，只是不能太快，不能过于鲁莽，因为：（1）交通困难，大军不便行动，给养供应麻烦也较多；（2）民族问题，尤其是受宗教控制的地区，解决它更需要时间，须要稳步前进，不应操之过急。"②

可是，在英美帝国主义策动下，摄政达扎集团加紧进行"西藏独立"活动，7 月 8 日制造"驱汉事件"，并于次日致电国民党政府代总统李宗仁称："必须遣走一切可疑之共产党秘密工作人员"，"中国代表及其随员、无线电报员、学校教师、医院工作者及一切其他可疑之人，必须在规定期限内，各自返回其原籍，以免妨碍中国与西藏间之法主与檀越关系"。③

8 月，美国当局派人到拉萨，和印度驻拉萨代表处的负责人理查逊同达扎密谈，鼓动西藏噶厦当局扩军备战。达扎通过他们要求美国给予援助。9 月间，西藏当局决定：因我们政教合一的国家的信仰和习俗，与共产党的见解和行为水火不相容，因此不能不考虑采取文武等策略来尽力对付。

11 月 20 日，西藏"外交局"致信毛泽东，声称西藏不论在过去和现在，一直享受着独立自主的权利，从未丧权于外国，请不要让军队越境进入西藏领土。过了不久，达扎派出几个"亲善使团"，携带致毛泽东信的抄件分别去英、美、印度和尼泊尔，寻求政治和军事援助，并派一个代表团去内地，以便向中国共产党当局解释并声明西藏独立。同时，大力扩军

---

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党研室等：《新疆和平解放》，新疆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75 页。

② 师哲：《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80 页。

③ 姚兆麟：《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536—538 页。

备战，加快军事部署，妄图阻止人民解放军进军西藏。12月20日，达赖又致信印度总统、总理，请求凡西藏方面提出请求解决的大小事情，特别予以有力的帮助。

面对愈发严峻的西藏局势，毛泽东等审时度势，及时作出了“进军西藏宜早不宜迟”的战略决策。1950年1月2日，毛泽东又电告中央并西南局、西北局，强调“西藏人口虽不多，但国际地位极重要，我们必须占领，并改造为人民民主的西藏”。并确定向西藏进军及经营西藏的任务应“由西南局担负”。同时还提出了向西藏进军的时间、解放西藏的任务和各种准备工作的要求。①

（二）以军事、外交配合，用政治方式解决西藏问题。

毛泽东等在酝酿解决西藏问题时，就已确定用和平方式解决。1949年7月，刘少奇在向斯大林提交的报告指出：“西藏问题须用政治方式而不能用战争方式去解决。”②

8月6日，毛泽东在致彭德怀等的电报中强调：“除用战斗方式解决外，尚需兼取政治方式去解决”，“欲求彻底而又健全又迅速的解决，必须采用政治解决，以为战斗方式的辅助”，并要求“十分注意保护并尊重班禅及甘青境内的西藏人，以为解决西藏问题的准备”③。1950年1月18日，朱德在政务院召开的西藏问题座谈会上讲话中指出：“西藏问题最好采取政治解决的办法，不得已时才用兵。……对西藏的王公、贵族、喇嘛也要注意争取和分化，要向他们说明我们对西藏的政策。”④ 20日，针对西藏当局阴谋行径，中央政府发表声明，明确表示：如果西藏当局“派出代表到京谈判西藏的和平解放的问题，那么，这样的代表自将会受到接待”。⑤ 2月25日，中央在给西南局的指示中，特别强调：“我军进驻西藏计划是坚定不移的，但可采用一切办法与达赖集团进行谈判，使达赖留

①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6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8—69页。

②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2页。

③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5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55页。

④ 《朱德年谱》（新编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364页。

⑤ 《外交部发言人就西藏问题发表谈话，如果拉萨当局背叛祖国，我中央人民政府将不能容忍》，《人民日报》1950年1月21日。

在西藏并与我和解”。① 同时，进藏部队和中国驻外使馆通过各种方式，争取西藏噶厦当局以实现和平解放西藏。

但是，西藏当局自恃拥有一万多藏军，并有英美等支持，还有金沙江天险，对中央和进藏部队的呼吁、忠告一直置之不理。1950 年 10 月，解放军在政治争取无望的情况下，被迫发起昌都战役，从而叩开和平解放西藏的大门。

昌都战役后，达扎下台，达赖亲政。12 月 17 日，噶厦当局决定派代表赴昌都谈判。1951 年 1 月 27 日，噶厦当局派员向我驻印大使送交达赖的信，表达谋求和平解决西藏问题的愿望。2 月 27 日，达赖致函毛泽东等中央领导人，通知已派出和谈代表前往北京，期望达成好的协定。

4 月下旬，由西康和印度分两路到内地的西藏地方政府代表团在北京会齐，开始同以李维汉为团长的中央人民政府代表团进行谈判。经过 20 多天谈判和逐条协商，5 月 23 日，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的代表在《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上签字，西藏和平解放。

（三）从实际出发，采取特殊政策。

《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共有十七条，因而也通称“十七条协议”。在“十七条协议”中有关西藏的现行制度和社会改革问题规定：“对于西藏的现行政治制度，中央不予变更。达赖喇嘛的固有地位及职权，中央也不予变更，各级官员照常供职”，“有关西藏的各项事宜，中央不加强迫。西藏地方政府应自动进行改革。人民提出改革要求时，得采取与西藏领导人员协商的办法解决之”。与此相关的还有 3 条。这是从西藏实际出发采取的解决民族问题的特殊政策，是中国共产党人解决民族问题的创举。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主要任务是反帝反封建。西藏实行的是政教合一的封建农奴制度，理应推翻。而“对于西藏的现行政治制度，中央不予变更，”这就意味着我们党和国家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后，仍然允许西藏在一段时期内保留封建农奴制度。如果藏族民众提出改革要求，还得采取与西藏上层人士协商的办法解决。所以，在各民族地区已经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 1956 年底至 1957 年初，毛泽东还请周恩来转告达赖，第二个五年计划内根本不谈改革，6 年之后是否改革，如何改革，由

① 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西藏工作文献选编（1949—2005）》，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4 页。

达赖决定。

毛泽东等制定的这一政策，是从西藏的历史、民族、宗教等实际情况出发的，得到西藏广大民族、宗教人士和人民群众的热烈拥护，对和平解放西藏协议的签定及顺利进军西藏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作用。后来由于达赖集团背信弃义，情况发生了变化。

1949年至1951年，以毛泽东为核心的中共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从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出发，审时度势，以不同的方略，基本实现了除台湾岛以外的国家统一。在纪念新中国成立60周年，特别是在争取早日解决台湾问题、完成祖国统一大业而继续奋斗的今天，回顾这段历史，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和重要的现实意义。

第一，和平统一是实现国家统一的重要手段，也是中国人民的意愿。在建国初期，无论是在国民党统治的汉族地区，还是在民族宗教问题复杂的少数民族地区，毛泽东等根据各地不同的情况，实行不同的统一方略，但都尽最大努力来实现和平解决。这样，减少了国家统一的成本，顺应了全国各族人民的意愿。这也为后来国家统一政策的制定提供了十分宝贵的经验。建国后，在台湾问题上，中共中央根据国内外形势的变化，适时制定、实行和发展了对台方针政策，逐步从武力统一转为和平统一，从而形成了“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基本方针。

第二，不放弃使用武力是实现和平统一的重要保证。在和平解放西藏的开始阶段，西藏噶厦当局并不因为中央人民政府的友善而改弦更张，反而变本加厉地加紧西藏独立活动，只是由于昌都战役的沉重打击，才让西藏噶厦当局改变立场。正如毛泽东所指出的：“解决西藏问题不出兵是不可能的”，① “如我军能于十月占领昌都，有可能促使西藏代表团来京谈判，求得和平解决”。②

新中国成立至今已经60年，台湾问题始终被控制在一个中国的范围内，并一直存在实现和平统一的可能，其中一个重要因素，就是我们始终不承诺放弃使用武力。长期以来，美国一直将台湾视为其亚太战略中的重

①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6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44页。

②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6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92页。

要一环，奉行大陆与台湾的阻隔政策，以实现利用台湾这艘“永不沉没的航空母舰”，牵制中国的战略意图；台湾当局对抗大陆的气焰时高时低，特别 20 世纪 90 年代至 21 世纪初，“台独”势力十分猖獗，由于我们的军事实力的存在和发展壮大，由于我们力主和平统一台湾但不放充使用武力的政策，沉重打击了“台独”势力的嚣张气焰。

第三，要善于抓住机遇，有备才能抓住机遇。台湾至今尚未统一，几十年来，我们可以从中找到一些统一台湾的机遇。但要把握住这些机遇，关键在于预有准备，具备一定的实力，否则只会失去机会。准备是多方面的，在解决台湾问题上最重要的一环又是军事准备，这也是历史证明的一条基本经验。1950 年 1 月，杜鲁门发表《关于台湾问题的声明》，再次确认《开罗宣言》、《波茨坦公告》中关于台湾归还中国、台湾是中国领土的规定，特别强调：“美国对台湾或对中国其他领土从无掠夺的野心。现在美国无意在台湾获取特别权利或建立军事基地。美国政府亦不拟遵循任何足以把美国卷入中国内战中的途径。”① 同时，美国政府宣布从台湾撤走侨民，留在台湾的只剩下一位领事级的代表。美国准备放弃台湾的政策，为我们武力统一台湾减少了国外因素的干扰。后来，毛泽东在回顾这段历史时，不无遗憾地说“在大陆，我们赢了，蒋介石输了。但是在过江以后，我们犯了一个历史性的错误”、“这是我们在七大以后犯的第一个历史性错误。什么叫历史性错误？就是无法更改的错误。”②

第四，充分利用各国之间不同利益的矛盾，营造有利的的国际环境。西藏、台湾等问题本来是中国的内政，但客观上却受到复杂的国际因素影响。因此，在国家统一过程中，要充分利用各国之间不同利益的矛盾，积极主动地营造一个有利的国际环境。在解决西藏问题时，英国、美国、印度等国多次干涉。特别是美国，鉴于西藏重要的地缘政治意义，从其冷战思维和远东战略出发，将分离西藏的政策作为牵制中国的手段之一。但是，英美印各国基于战略思维和利益上的不同，对中国解决西藏问题的政策也有所区别。1950 年 10 月昌都战役后，尼赫鲁以此为由向中国发起外交攻势，连连发出照会，再次阻止西藏代表赴北京谈判，鼓动藏方向联合国发出呼吁。当美国唆使萨尔瓦多于 11 月 15 日提出“外国入侵西藏案”

① 梅孜：《美台关系重要资料选编》，时事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69 页。

② 王力：《王力反思录》（上），香港北星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363—364 页。

并要求干预时，由于中国政府第二天作出有关印度在西藏利益上的说明后，印度马上改变态度，在联大24日辩论时，印度代表发表声明说，“北京致送印度政府的最新照会表明”西藏问题“仍然存在和平解决的希望”，要求推迟表决，并获得大会投票通过。联大之所以推迟讨论萨尔瓦多案，“主要基于印度代表的声明”①。现在，随着港澳成功回归祖国，台湾问题已成为国家统一的突出问题。因此，我们要努力争取，营造一个能有利于牵制外来干预，又有利于和平统一台湾的国际环境。

（作者李红喜，中央文献研究室科研管理部调研员、副编审）

① 陶文钊：《美国对华政策文件集》第1卷（下），世界知识出版社2003年版，第348页。

20世纪50年代中共领导人人口控制思想探析

李 琦

中国政府是从20世纪70年代初开始正式推行或者说全面实施人口控制政策的。关于在这之前中国已经做了些什么，人们并不清楚，倒可能对那些负面事件印象更深，如1949年9月毛泽东发表《唯心历史观的破产》，驳斥美国国务卿艾奇逊关于美中关系的白皮书中对中国人口问题的论断，和1958年批判马寅初的《新人口论》。然而，星火难点，起步多艰。20世纪50年代中共领导人已产生人口控制思想，虽然有不成熟甚至失误之处，仍然是新中国计划生育事业的万里长征第一步，完成了“点燃星星之火”的任务。本文拟将20世纪50年代毛泽东等中共领导人对中国人口问题的思考及初步应对措施进行一番梳理和分析，展现那个年代中国人口控制艰难酝酿和起步的历史，以便更好地理解中国共产党探索中国人口发展之路的曲折历程。

一、从谨慎吹风到大造舆论：党和国家领导人大力提倡节育

新中国成立初期，中国共产党的人口思想总体上说是特别重视人口资源的宝贵意义的。毛泽东《唯心历史观的破产》一文就是对此系统全面的阐述。中共领导人的许多论述都表达出对人口数量增长的欲求。

中国共产党所秉承的人口观念有其历史渊源和现实需要。（一）在战争年代，人口资源作为发展生产的依靠力量和人民军队的来源，发挥过重要作用。（二）此时的中国百业待兴，急需劳动力，特别是因耕地抛荒而急需农业劳动力。（三）中国共产党人在建国前已经有过的成功的生产建设实践，使他们对战胜艾奇逊所谓人口过剩、粮食危机信心十足。（四）当时苏联实施鼓励生育政策，中国共产党“一边倒”效法苏联，强化了

一般人对节制生育的反感。（五）按照人口发展规律，此时各国都在经历战后“补偿生育”高峰期，这个生育高峰需要释放一段时间才能放缓，不可能强行阻挡。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虽然中国共产党并没有明确鼓励生育，但不少政策，尤其是卫生部一系列限制节育的规定，实际上起到了鼓励生育的作用。

然而，这样的思想状态很快就面临着巨大的挑战。1954年11月1日公布的第一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显示，截至1953年6月30日，全国人口总数为58260万人，大大超过原先的估计。短短几年时间，中国人口增长速度惊人，这个数字立即引起了国内外各界高度关注。

较早意识到这个问题的邓小平，1953年8月就指示卫生部改正限制节育、禁止避孕药和用具进口的做法。政务院还指示卫生部要帮助群众节育，批准卫生部修订的提倡避孕的《避孕及人工流产办法》。1953年9月29日，周恩来在一个报告中指出：人多，这是我们的一个优点。但是，优点中也带来了困难，这样多的人口，要满足他们的需要，就是一个很大的负担。① 1954年12月27日刘少奇在节制生育问题座谈会上明确表示：“现在我们要肯定一点，党是赞成节育的。”② 大约从1955年起，中共领导人开始在各种场合为节制生育造舆论，1956、1957年尤为频繁。

今天看来，当时政府期望普及的节育意识还相当初级，且没有限制生育数量。但是，最高领导层的节制生育思想毕竟超越了普遍社会意识，一定程度上也超越了党自身长期以来形成的人口思维定式，所以他们的提倡是逐步放开的。

首先是传统观念的障碍。当时连“避孕是不合乎自然规律的”、“生育是个人私事不能管”这样的观念都还很流行。所以1957年8月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成立中央节育委员会时，陈云在发言中说：“在中国社会里，节育不大好讲，不但女同志怕羞，男同志也怕羞，不好意思去买避孕工具。”③ 许多党政高层领导干部的态度转变就有个过程。他们中很多人脑子里还是“主张节育就是马尔萨斯人口论”的印象，对党和政府管生孩子不适应、不习惯。例如卫生部由于政策惯性的作用曾一时转不过弯，受

① 《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大事要览》，中国人口出版社2001年版，第7页。
②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5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713页。
③ 《陈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8页。

到周恩来、邓小平的批评。刘少奇也说过：节育问题，我们的卫生机关、宣传机关里是有人反对的。1955年马寅初把《新人口论》的初稿拿到人大会议小组会上讨论，结果支持者寥寥，只好撤回来。1957年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以下简称《正处》）讲话中说到生育不能“无政府”，要搞一个“生育计划部”时，还引起全场大笑。

中央领导层对节制生育的难度和长期性是有相当估计的。如陈云一直大力支持马寅初的控制人口主张，但他也提醒说，这“可能不会一下子被所有人接受”，“要有充分的思想准备，事先把困难设想得多些”。① 毛泽东说过：“抓人口问题恐怕也是三年试点，三年推广，四年普遍实行。”“将来要做到完全有计划的生育，没有一个社会力量，不是大家同意，不是大家一起来做，那是不行的。”② 所以1954年刚提出这个问题的时候，他们的步子还比较谨慎。周恩来建议：“目前提出避孕问题，是可以的，但不要写在决议上。”他当时还只设想“将来政府还要提倡节制生育”。③ 1954年11月卫生部发出通报说，现根据各地多子女的群众意见，放松过去对节育的严格限制，“避孕节育一律不加限制”，但仍规定“亦不公开宣传”。④ 刘少奇在1954年12月的那次讲话中也说：“公开登报宣传现在不必进行，但是可以做口头宣传。”“现在在农村中也不要搞节育的宣传动员运动。”1955年3月，中共中央批转的卫生部关于节制生育问题的报告，还只是要求各地党委在干部和人民群众中（少数民族地区除外）适当地宣传节育问题。

但随着人口激增给国民经济发展造成的问题严重性日益显现，周恩来、刘少奇等对控制人口的态度越来越坚决，要求的力度越来越大。如周恩来愈加感到“避孕要大力宣传”⑤。他不仅反对攻击马寅初、邵力子是马尔萨斯思想，还认为“马尔萨斯在分析人口规律上有他一定的客观

① 《陈云年谱》中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256—257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9年版，第307页。

③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355、410页。

④ 《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大事要览》，中国人口出版社2001年版，第9页。

⑤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568页。

性”，只是“他主观主义作出的结论为帝国主义所用，则成为反动的理论”。① 刘少奇说：“避孕问题，我们要无所顾忌地搞。”邓小平说：“我们要想尽一切办法实行节育。”“节育宣传工作要像爱国卫生运动那样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② 陈云甚至提出“可以号召共产党员不生第三个孩子”③ 这样明确的数量目标。

人口普查结果出来后，毛泽东并没有立即发表看法，而是思索了一段时间。到1957年2月的最高国务会议第11次（扩大）会议上，他专门谈到了人口问题，指出“可以研究有计划地生育的办法”，第一次提出计划生育的概念，并表示赞成邵力子、马寅初的观点，直接推动了马寅初《新人口论》的发表。

毫无疑问，毛泽东是赞成节制生育的。但他更愿意用“计划”而少用“节制”。他对人口问题的思考，是从一个长的历史发展过程来说的。他心目中的“计划”，宏观上是指要根据需要控制人口数量和增长速度。他说过：“人类要自己控制自己，有时候使他能够增加一点，有时候使他能够停顿一下，有时候减少一点，波浪式前进。”④ 微观上是要使人们“按照计划生孩子”，如：“中学要上课，要教育怎么样生孩子，怎么样养孩子，怎么样避免生孩子，要生就生，要不生就不生。”“夫妇之间应该订出一个家庭计划，规定一辈子生多少孩子。”⑤ 而眼下是不是应当控制人口，就不能一概而论，要看现实需要。

对于现在中国是否必须立即大力控制人口数量，毛泽东很长时间没有得出一个稳定的判断。更多的时候，他倾向于认为人口问题还没那么严重，控制人口的事现在还不那么要紧。他在1957年2月《正处》讲话中一面认为人类不计划生育就要毁灭，一面又说我国现有六亿人口是“我们的本钱”。⑥ 在1957年3月1日会议结束语提纲中，他写道：“控制在六

---

① 参见《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630页。

② 《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大事要览》，中国人口出版社2001年版，第13页。

③ 《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大事要览》，中国人口出版社2001年版，第19页。

④ 《中国计划生育全书》，中国人口出版社1997年版，第131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7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9年版，第150页。

⑥ 《毛泽东文集》第7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9年版，第228页。

亿人口（控制一个时期少增长，以待条件具备，再作适当增长）。”①几天之后的3月8日又批评“宗派主义”者，说“他们总是觉得六亿人口太多了，少一点才好”。②

人口增长过多过快，必然造成资源（粮食、耕地、就业机会等）紧张，打破平衡，造成严重后果，周恩来、刘少奇、陈云等对这一点比毛泽东有更真切的认识。如长期为几亿人的口粮殚精竭虑的陈云就认为“我国地大物博，人口众多”是个错觉，实际上“我们是人多地少的国家”，人口压力很大。③ 而毛泽东却认为：“我们靠精耕细作吃饭，人多一点，还是有饭吃。”④“我们人口在增加着，估计到20世纪末中国人口将达到十亿。可是到那时我们的工农业都发展了。”⑤ 在人既是“人手”即生产者，又是“人口”即消费者这一对关系上，毛泽东更看重前者（人是生产力、是历史和奇迹的创造者）。虽然如此，中央领导层对于应当实行节育是有共识的，对于应当采取的实际措施看法也没有分歧。

那个年代，即使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人口与资源环境平衡问题也还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对当时的中国来说，只要粮食供应能跟上人口增长，积累就不会被消费抵消掉，人口的适量增长就是可以接受的，甚至是需要的。中央领导人的总体人口主张可以归纳为大力提倡节育和降低过高的人口增长率，而对于毛泽东阐述较多的中国人口总归还是要有计划地逐渐增长这一条，未见异议。

陈云是倾向于采取比较严格的人口控制措施的，他的“二孩”主张已经接近后来人口理论发展中的“零增长”目标。虽然就当时从上到下整个国家社会的人口认识和实施条件来说，这还很难立即推广，但充分体现了陈云在人口问题上的远见。假设当时坚持朝着这个方向努力奋斗，或许改革开放后在人口膨胀的明显事实面前，陈云就用不着放那句狠话了：“这次先念同志对我说，实行‘最好一个，最多两个’。我说要再强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362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9年版，第249页。
③ 参见《陈云文集》第3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206—207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7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9年版，第307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7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9年版，第153页。

硬些，明确规定‘只准一个’。准备人家骂断子绝孙。不这样，将来不得了。”①

二、“大跃进”期间毛泽东的人口主张和节育工作的挫折

1957年的计划生育宣传本来势头很好。在中央领导人改变了不公开宣传的做法，提倡节育主张的鼓舞下，报刊舆论渐趋活跃，决心“积极地、公开地将科学的避孕知识，普及到群众中去”，到1957年形成了一个人口问题大讨论高潮，对宣传节制生育、改变人们的生育观念产生了积极影响。普及节育知识、推广节育服务的工作也开展起来。但众所周知，这也是整风反右的一年，人口工作也无法避免受到影响。“大跃进”正在酝酿和行动起来。毛泽东的人口控制思路在这个过程中逐渐走到了与节制生育相反的方向。

毛泽东关于人口的论述，特别是在“大跃进”前夕和“大跃进”期间，有时读来令人困惑。如1957年10月八届三中全会上他讲了“人多一点，还是有饭吃”，接着又强调：“当然，还是要节制生育，我不是来奖励生育。”1958年1月的最高国务会议上，他就讲起“现在人多好，恐怕还要发展一点”来。而就是在这次会上，他仍然强调：“我并不是说不要做宣传，不要制造工具。要做宣传，要尽可能做宣传。我是赞成节育的，并且赞成有计划地生育的。”在同年3月的成都会议上，他说：“要破除迷信：‘人多了不得了，地少了不得了’。多少年认为耕地太少，其实每人二亩五分地就够了。宣传人多，造成悲观空气不对，应看到人多是好事，实际人口七亿五到八亿时再控制，现在还是人少。”② 同时又表示，除少数民族地区可不节育外，其他地方可试办节育。这些讲话初听起来自相矛盾，也造成了后来的一些争议：不论是力挺毛泽东赞成计划生育的，还是指责毛泽东喜欢人多、不搞计划生育的，都能找到文献依据，甚至就在他的同一篇讲话里。因此有人说毛泽东对计划生育的态度是摇摆的。如果从“适度人口”角度来看，毛泽东在人口控制的终极目标和大原则上并无摇摆，摇摆的是对这个“适度”究竟在哪一个点的判断，比如是现

① 《陈云文集》第3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460页。

② 《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大事要览》，中国人口出版社2001年版，第22页。

在的六亿就不能再增加了还是等到八亿再控制。“大跃进”以前他还有点犹豫，“大跃进”一来，面对虚夸的粮食产量和劳动力不足的现象，他就强烈地感到现在的人口不是越过了“适度”的问题，而是还不够、达不到“适度”，反而需要“计划”适当多生点了。而且在盲目乐观情绪作用下，他低估了人口发展的复杂性，对国家控制人口能力的估计严重偏离实际，以为依靠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我们已经完全可以掌握人口生产计划的尺度快慢。1957年10月他还担心计划生育如果“十年不搞，将来又增加到八亿”，翻过年来，1958年1月就认为现在因为“大跃进”需要松一下，到了七亿五到八亿时再控制也是完全没有问题的。

不过要说毛泽东真以为土地出产能力可以无限度增加，满足无限的粮食需求，再增加多少人也有办法，似乎也有些令人难以置信。毋宁说是因为，在新中国还处于实际被包围被封锁的孤立状态，需要充足劳动力作为自力更生的本钱和在可能的战争中的预备兵源的考虑下，他坚持把人口的政治分量放在首位。有时候他并不是没有看到人口和耕地、粮食的不平衡，但是只要有一点可能，他就不愿放弃人口这个优势，而宁肯采取别的方式来解决这个问题。提高粮食单产量当然是最重要的途径，但还可以加上别的办法，比如减少人均消费。1958年1月他在最高国务会议上的讲话提纲中写道：“人多好，少吃一点，东方风味，身体健康。”讲话时说：“中国地大物博，只有那么一点田，但是人口多。没有饭吃怎么办？无非少吃一点。”① 再比如寻找替代资源，“假使人类能发明人造粮食就好了，目前穿衣可用人造纤维解决”②。总之，是采取种种办法来既不减人口，又能维持有饭吃。

毛泽东在“大跃进”期间对人口发展形势的判断当然是个失误，不过出乎一些人的意料，他的主张在同时期的计划生育工作中并没有得到反映，相反在一些地方倒出现过一阵“计划生育大跃进”。就在1958年3月23日毛泽东在成都会议上讲“应看到人多是好事”后几天，3月28日到4月2日，卫生部召开全国节育工作汇报会。会议认为，节育是广大人民的迫切需要，许多地区的节育工作已经开展起来。广大劳动人民迫切要求有计划地节制生育，以增进父母子女健康，提高劳动生产能力。目前推行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7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44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9年版，第153页。

节育的主要障碍，首先是有些地区的领导干部对这个工作的重要意义、节育对家庭对国家的好处缺乏认识，或者不相信节育可以普遍推广。同时，许多群众，包括干部，虽然有避孕节育的要求，但是认为这种事“不能登大雅之堂”，不敢谈避孕节育，不敢学技术，不敢买用具；这种情况，今后必须扭转。① 会后，卫生部党组向中共中央写了《关于节育工作的报告》，提出：计划生育的中心问题是要“生得少一些，生得迟一些”，生得少是根本问题。认为节育工作在全国已形成全面发展的形势，在很多先进典型乡、社，实行避孕的妇女占育龄妇女人数的50%—80%以上。群众说：“一儿一女一枝花，多儿多女是冤家，计划生育好办法，利国利社利自家。”② 在一派如火如荼的气氛中，出现了连陈云都还只考虑在共产党员中提倡的“只生两个”的数量目标，显示当时的节育工作也不甘落后，以群众运动的方式“跃进”起来了。同年的《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健康报》依然在发表有关计划生育的社论、消息、文章，有关节育、避孕的科普读物也陆续出版。4月4日，《健康报》发表《妇幼卫生，大步跃进》社论，指出：伴随着1957年冬季生产大跃进，计划生育工作在全国出现了不可遏止的新形势，全国群众纷纷实行避孕。文中列举全国10个县市的计划生育工作重点乡镇，已有70%以上育龄人口实行避孕。5月20日的《光明日报》还报道了全国计划生育先进县河北河间县落实节育措施情况。据介绍，全县夫妇要求避孕的已占总数的96%，已实施避孕的夫妇占84.5%。这些数字高得离谱。

但是，节制生育毕竟还是个新事物，还处于艰难而缓慢的观念转变阶段，本来很难期望立即达到什么看得见的实际效果，群众运动式的节育工作实效也很难巩固，这时毛泽东又大讲“人多是好事”，给很多原本思想转变就不稳定的干部群众造成很大困惑。1957年人口大讨论中，赞成节育的意见差不多是一边倒，而1958年4月陈伯达等开始组织文章大批马寅初，风向就变了。这一批就批了一年多。最初马寅初还奋起反击，报刊上也仍然不断出现支持他的文章，但力量逐渐减弱。在这种情形下，决策部门也不得不考虑调整方针了。1959年3月，卫生部党组书记徐运北在一次会上说，1954年前不宣传计划生育，甚至认为犯法，事实上是保守

① 参见《人民日报》1958年4月14日。

② 参见《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大事要览》，中国人口出版社2001年版，第23页。

思想结合旧观点，形成对广大人民生育问题不正确的认识。1956年经中央指示后有很大改进，改变了卫生部门不正确的看法。今后的宣传主要是把计划生育的科学知识交给群众自己掌握，但不提指标不规定任务，不举办展览会不搞运动。在人工流产问题上，应宣传人工流产对妇女健康的危害，但也应掌握特殊情况解除妇女的痛苦。① 显然，政府并没有放弃计划生育方针，只是不再大作宣传和进行大规模群众运动了。客观形势，包括随之而来的国民经济困境和大量人口非正常死亡，也已使计划生育工作难以为继。到了1960年，《人民日报》上宣传节育的文章已经消失无踪。

经过三年困难时期，民众生育活动几乎已回到不受控制的自然状态。自1962年起，新一轮“补偿生育”高峰汹涌而来，人口呈现前所未有的爆增趋势，对社会经济生活造成了极大困难。空前严峻的现实令毛泽东等人深刻地认识到人口问题的重要性，意识到放松人口控制将带来何等严重的后果，下决心实施计划生育政策。但综观60年代，中央还需集中大量精力精减城市人口，解决城市人口和职工人数严重过剩的沉重负担，计划生育工作仍然没有全面铺开，而是首先在城市实行，控制人口的效果不明显，到1966年我国人口出生率才降到50年代初期高峰水平之下，而此时人口总数已达七亿五千万，总和生育率（平均每个妇女一生中生育子女总数）仍高达6.26。直到70年代初计划生育政策逐步向农村推广开始，人口自然增长率和出生率才加快了下降的速度，总和生育率在1974年降到4.17，1992年降到2以下，1999年人口自然增长率才降到周恩来60年代提出的1%以下的目标。

三、思考20世纪50年代中共领导人人口控制思想的几个视角

中国人口控制政策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但付出了很大代价，至今仍采用世界上最严厉的生育数量控制目标（半数以上的人实行“一孩”政策）。有人说，如果早些采取哪怕比今天更温和些的措施（比如陈云、马寅初设想过的“二孩”政策），——甚至有一种说法是“如果当初不批马寅初的话”，也不至于后来被迫采用“急刹车”式的激烈措施，至今还在人口问题上面临巨大压力。事后诸葛亮自然好当。人口是个综合性问

① 参见《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大事要览》，中国人口出版社2001年版，第27页。

题，解决人口问题受到政治、经济、文化条件乃至国际环境的极大制约。对中国来说，20世纪50年代还处于控制人口的复杂而漫长过程的最前端。有时迈开大步、有时瞻前顾后，有时冷静、有时冲动，有时跑得太快、有时反而倒退，都是这种开端的表现。经验教训已经总结了很多，不再赘述。这里再提供几个视角来审视当时中共领导人的人口思想。

第一，从国际政治战略角度看待毛泽东等中共领导人对人口资源的重视。

前面已经谈到，毛泽东特别看重人口的政治意义。毛泽东驳斥艾奇逊的《唯心历史观的破产》，有人认为未必完全体现了他的真实思想，而主要是政治策略的考虑。此外，发达国家发出的带有贬义的评论，会伤害曾长期受欺压的发展中国家的民族自尊心，从而造成政治情绪上的对立。如果了解美国自己当时的情形，也许更能理解毛泽东的反感和愤怒。美国当时正是战后“婴儿潮”时期，但政府对人口增长基本放任不管。美国的节育运动获得成功和人工流产合法化，是经过女权主义者等力量的长期奋斗，到20世纪70年代才实现的。

毛泽东是战略家。从战争时期得到的人口对于战争胜利、革命成功、国家摆脱侵略和奴役起重要作用的深刻经验中走过来，作为一个大国领导人，他总愿意看到一个人口众多的中国，这能增强它在世界上的政治分量。很多例子可以看出，他在国际政治战略中计算阵营和地盘大小，还像战争年代一样以人口来算。如他在《正处》中说：“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出了一个苏联，两亿人口。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出了一个社会主义阵营，一共九亿人口。如果帝国主义者一定要发动第三次世界大战，可以断定，其结果必定又要有多少亿人口转到社会主义方面，帝国主义剩下的地盘就不多了。”

事实上，由于认识上的时代局限，多数领导人长期认同中国人口长远来看还应增长的看法。1963年中国劳动力过剩、城市人口过多的问题已经相当严重，周恩来在不遗余力地精简城市人口、不断强调要计划生育的同时，仍然表示，中国当前出现的人口问题只是暂时的，采取措施解决了就好，说：“人总是要增加的，但要有计划地增加。那么，我国人口到了七万万、八万万、九万万、十万万的时候，我们就更强大、更有力量，就会成为一个社会主义强国。”① 20世纪70年代初，中国政府已经确定了

① 《周恩来文化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706页。

全面实施计划生育政策的方针，1972—1974年间中国政府代表在联合国有关会议上的发言中，中国人口政策还被表述为“有计划地增长人口的政策”。① 直到改革开放初期，中国的人口政策才被明确为要控制人口增长。改革开放以后，邓小平多次强调计划生育工作的紧迫性，说即便将来中国人口不再增加，人口多也还是一个问题。但他还说过这样一句话：“建国以后，我们处于被孤立、被封锁、被制裁的地位有几十年之久。但归根结底，没有损害我们多少。为什么？因为中国块头这么大，人口这么多，中国共产党有志气，中国人民有志气。”② 可见邓小平对人口的战略作用也是非常看重的。

其实把人口作为一种重要资源，也曾是世界各国的普遍观念。比如1960年9月周恩来接受英国记者电视采访时，记者在表示担忧中国人口增长太快会造成严重问题之前，也承认中国“在天然资源方面，而且当然在人口方面比苏联有着更雄厚的潜在力量”③。当美国人口于1915年达到1亿、1967年达到2亿时，全国都为之欢欣鼓舞，认为这有助于巩固美国的大国地位。直到2006年美国人口达到3亿时，人们才忧虑多于喜悦了。④ 这都说明，“人多是好事”与“困难也不少”是一对辩证关系，人口的多与少，都是相对而言，关键看对于国家整体发展来说是不是“适度”。

第二，从节育技术发展的角度看毛泽东等中共领导人面临的人口控制难题。

人们往往忽略了一个问题：在中国推行计划生育，曾经长期困扰于缺乏可靠、简便、易于接受的避孕技术。一些群众接受了节育宣传后尝试避孕，又因容易失败、使用麻烦而不愿坚持。据国外资料，一种新的避孕药具从发明到应用可能需要25—30年的时间，并花费5000万到1亿美元。⑤ 20世纪50年代的中国避孕技术上的落后可想而知，而国外技术的引进还要考虑文化价值观能否接受的问题。其实那时国外的避孕技术也还比现在

① 参见侯文若：《各国人口政策比较》，中国人口出版社1991年版，第137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29页。

③ 《人民日报》，1960年11月5日。

④ 参见《人民日报》2006年10月18日。

⑤ 参见李新建：《中国人口控制中的政府行为》，中国人口出版社2000年版，第47页。

差得远，这个问题在全世界也没有很好地解决。很早推行节育并成功控制人口增长的日本，1948年出台《优生保护法》，宣布人工流产和绝育合法化；1949年宣布允许生产和销售避孕药具；1952年开始推广各种避孕方法。而据研究，因为避孕技术很不满意，从战后初期到1955年，日本人口出生率的降低有70%是靠人工流产而不是避孕来实现的。① 所以，“大跃进”期间报道的大规模群众节育运动即便是真实的，其成效由于避孕技术不过关也不可能理想，何况不知有多少浮夸的成分。

1957年周恩来曾十分关注日本节育技术和成功经验，希望有所借鉴②，但实际情况却是难以借鉴。出于对妇女健康的保护，又缺乏成熟安全的技术和人员，我国一直反对把人工流产作为常规节育手段，只能依靠避孕。1965年毛泽东曾对斯诺表示对中国计划生育进程不满意，因为在农村没有推广，并说最好能制造一种简便的口服避孕药。③ 可见在农村推广计划生育的一大难题就是避孕技术。所以60年代的政策文件里关于计划生育工作多次提出要“努力研究安全、有效、简便、经济的避孕方法”、“特别要研究解决口服避孕药品问题”这样的要求。节育首先是要减少非意愿生育，其次才谈得上降低人们的生育意愿。如果连非意愿生育都因技术缘故不能有效控制，又何谈降低生育意愿呢？更别说提出一个具体的人口数量控制目标了。半个世纪前推行节育之难由此可知。

第三，从探索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视野中认识20世纪50年代中共领导人人口控制思想的得失。

人口问题不仅仅是吃饭问题，但一定程度上是发展问题。二战后全世界都经历过“婴儿潮”即人口生育高峰，但总的来说，发达国家很快就退潮了，而发展中国家大多无法止住人口剧增，日后成为发展的一大障碍。经济文化发展了，人口生育率就会随之逐渐降低，这是规律，但发展中国家的人口问题，却既无法坐等经济文化发展来自发解决，又不能采取超越经济文化条件的措施，因此成为世界性难题。所幸我国经过包括50年代在内的多年探索，已经踏上了成功之路。

---

① 参见侯文若：《各国人口政策比较》，中国人口出版社1991年版，第196页。

② 参见《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中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49页。

③ 参见《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大事要览》，中国人口出版社2001年版，第37页。

中国共产党人口观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主义。马克思、恩格斯根据对他们那个年代的观察断言，马尔萨斯人口论所谓生活资料赶不上人口增长的规律在现实社会中根本不存在；人口相对过剩问题只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贫穷是资本主义制度造成的，不能归结于人口过剩。包括毛泽东在内的很多人头脑曾受限于这些教条，又长期习惯于战争年代对人口资源的追求，面对人口问题日益严重的现实缺乏足够的认识。

另一方面，毛泽东、周恩来等中共领导人又汇集众人智慧，根据中国发展的实际情况，提出社会主义建设的计划性要求人口发展也要有计划的创新思想，解决了计划生育的理论依据问题。但实践比理论复杂百倍，他们只能在不断犯错误中去找到适合的办法。周恩来指出过："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经济要有计划发展，但就是对人口增长没有计划，这也是个缺陷。对于这一点，马克思、列宁都没订出过办法，因为没碰到过这样的问题。我们遇到了，就得想办法解决。"① 可见，中国作为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是否应当实行节制生育，只能自己去判断；应当怎样实施有计划的生育，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其他方面一样，没有经验可循（可以借鉴的对象苏联面临的却是相反的问题），只能自己去摸索。因此，中国的人口控制也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过程中的一个新课题。经过几十年的摸爬滚打，包括20世纪50年代人口思想上经历的思考、争论、徘徊乃至停滞，中国共产党终于交上了一份令世人满意的答卷。

（作者李琦，中央文献研究室杂志社副处长、副研究馆员）

①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中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537页。

新中国成立第一年解决粮食问题的实践及其经验

高长武

新中国成立之初面临十分严峻的粮食形势：粮食产需矛盾十分尖锐；粮食市场秩序混乱，投机行为猖獗，粮价波动剧烈；农村生产力破坏严重，社会秩序尚不稳定，恢复和发展粮食生产、保证粮食供给面临重重困难。新中国成立前夕，美国国务卿艾奇逊曾表示：人民的吃饭问题是每个中国政府必然面临的第一个问题。一直到现在没有一个政府使这个问题得到了解决。[①] 新中国政府能否解决人民的吃饭问题呢？

吃饭问题的核心是粮食问题。从1949年10月到1950年10月一年间，新中国政府围绕粮食从生产到流通、分配的各个环节，制定并出台了一系列重大措施，成功应对并有效缓解了粮食紧张局势，总体上保证了人民的基本粮食需求，同时也向世界表明：新中国是有能力解决人民的吃饭问题的。

一、集中力量打击市场投机行为，平抑粮价，稳定市场

时任政务院副总理兼中财委主任的陈云亲自部署和指挥了平抑粮价的斗争。1949年11月1日、5日，陈云先后主持召开中财委第一次和第二次委务会议，讨论收缩通货、抛售物资、加强市场管理等平抑物价的具体办法。从当时的情况来看，粮食作为重要战略物资，成为投机商投机的主要对象之一，粮价波动最为剧烈，于是稳定粮价便成为平抑物价的重中之重。

打击投机行为，稳定粮价，最为直接的办法，是掌握足够的粮食，然后在合适的时机抛售。这两个环节缺一不可。掌握足够的粮食是前提，手中无粮，根本不可能与投机商在市场上竞争；选择合适的时机抛售是关

① 参见《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510页。

键，如果时机选择不合理，则可能白搭进粮食而于事无补。

先是筹集粮食。根据中央统一部署，各地除了做好公粮征收外，还积极收购市场上的商品粮。解放较早的东北地区在1949年10月初就开始了粮食收购。由于准备了充足的购粮资金，并以较高的价格收购，提高了农民售粮的积极性，10月份收购到的粮食量超过原计划50%。① 其他解放区也都通过收购或委托私商代购等方式，掌握了一定数量的粮食。据统计，当时国家掌握的可以作为商品调用的粮食不下50亿斤。② 1949年11月11日，陈云、薄一波致电李富春、叶季壮，要求“东北每日保证运一千万至一千二百万斤粮食入关”③。11月13日，中财委下达了陈云起草的关于制止物价猛涨的指示，提出12条措施，要求各地贸易公司“从各方调集主要物资于主要地点，并力争于十一月二十五日（至迟三十日）完成”④。按照要求，各解放区的公粮很快便在各主要城市及交通干线完成了集中。

接下来是选择时机。1949年11月中旬，粮价在经过几个月的持续上涨后出现企稳的迹象。陈云在认真分析市场上的粮食和货币情况后认为，“稳住物价已有可能”⑤。在中财委下发关于制止物价猛涨的指示后第三天，陈云又以他和薄一波的名义致电邓子恢并华东、西北、华南等大区财政经济委员会，指出：“估计各地紧缩通货及沪汉纱布涨足之后，在十一月二十五日前即可全国稳住。这种可能性是存在的。但为稳当起见，各地仍照十一月十三日电全力准备物资，勿稍松弛。”⑥ 11月20日，中财委发出指示，要求各地在税收、信贷、资金管理等方面采取措施，同时贸易公司自11月20日起逐步提高牌价，到24日与黑市价格齐平，然后25日一起抛售。而与此同时，“投机商人认定物价还将上涨，不惜高利拆借巨款，

① 参见《当代中国》丛书编辑部：《当代中国的粮食工作》，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37页。

② 参见《陈云传》（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642页。

③ 陈云、薄一波给李富春、叶季壮的电报（1949年11月11日），转引自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陈云传》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643页。

④ 《陈云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31页。

⑤ 《陈云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30页。

⑥ 《陈云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33页。

继续吃进”①。这时集中抛售的时机已趋于成熟。

各地按照指示于11月25日统一行动，一方面敞开抛售粮食，使暴涨的粮价迅速下跌；另一方面收紧银根，征收税款。这样一来，投机商囤积的粮食大幅贬值，又难以筹到周转资金，因此，损失惨重，陷入破产者众多；而国营粮食企业则扩大了市场份额，提高了市场影响力，逐渐在粮食市场上占据领导地位。自此之后，虽然1950年春节前后又出现了一次粮价波动，但由于投机商人与国营粮食企业之间力量的消长，政府又及时采取了应对措施，粮价基本保持稳定。

二、多头并举，努力恢复和发展粮食生产

粮食紧张，根本上是因为粮食产量供不应求。因此，恢复和发展粮食生产，是解决粮食问题的根本办法。从这一点出发，1950年2月27日，农业部发布《关于一九五〇年农业生产方针及粮棉增产计划的指示》，明确将1950年农业生产的中心定为“增产粮食和棉花”，并提出要使粮食产量在当时已有的生产水平上增产100亿斤。② 同日，中共中央和政务院分别发出《关于保证实施农业部一九五〇年农业生产方针及粮棉增产计划的通知》和《关于实施农业部一九五〇年农业生产方针及粮棉增产计划的指令》，要求各级人民政府根据指示，按照当地具体情况，切实地进行农业生产的布置、督促和检查，以保证实现1950年的农业生产任务。③ 为完成计划，党和政府考虑到了可能影响粮食生产的各方面因素，并相应出台多项措施，恢复和增加粮食产量。

首先，在广大农村主要是新解放区的农村，组织和发动群众开展剿匪反霸运动。为消灭影响农村稳定的特务、土匪、恶霸地主、国民党散兵游勇等反动残余，党和政府决定，一方面从人民解放军各野战军抽调大批人员，结合地方干部，组成农村工作队，采取军事清剿与政治争取相结合和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正确方针，开展剿匪反霸斗争；另一方面，发动群众组织

① 《薛暮桥回忆录》，天津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02页。

② 参见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49—1952)》农业卷，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35页。

③ 参见《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第129页。

农民协会，建立农民自卫武装，维护农村秩序。① 到1950年10月，“西北地区、西南地区、中南及华东两地腹心地区的匪患已基本肃清”②。通过这一措施，农村社会秩序趋向稳定，为粮食生产创造了比较安定的环境。

其次，开展大规模农田水利建设。新中国成立不久，1949年11月20日，周恩来就召集参加各解放区水利联席会议的代表和水利专家，召开水利问题谈话会。他指出，水利工作是恢复与发展农工业生产的主要关键之一，像黄泛区、洞庭湖等问题，政府一定注意研究解决。③ 1950年3月20日，周恩来又与水利部部长傅作义联名发布《关于一九五〇年水利春修工程的指示》，对水利春修工作作出部署。指示发出后，各地水利春修工作迅速展开。一个多月后，水利部针对各地水利建设过程中出现的一些问题，又发布了一个补充指示，特别强调保证工程质量、避免浪费、分清先后缓急等问题。据统计，1950年全国水利春修工程3.65亿立方公尺土方，“如果把这些土方，筑成高与厚各一公尺的堤，连接起来，那么这条堤可以环绕地球九点一周”。④ 这些水利工程在1950年春旱和夏汛中起到了很好的调节作用，为粮食生产提供了保障。

再次，注意抓好春耕、夏收、夏播等粮食生产关键环节。1950年3月10日，政务院下发《关于春耕生产的指示》，要求各地政府在春耕期间，“应以组织群众春耕生产为第一要务”，“努力做好解放后的第一个春耕工作”。⑤ 4月28日，毛泽东亲自致电邓小平、邓子恢等询问各地春耕状况，督促各地落实：“目前春耕状况如何，所属各省区党委是否已集中主要注意力从事春耕生产的组织和领导，农民缺乏种子肥料及食粮的问题是否可以得到解决，今年是否有争取一个丰收年成的希望，此事关系极为重大，务望注意。”⑥ 夏收来临之际，5月15日，中央向各中央局、分局转发了

---

① 参见赵德馨：《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1949—1966）》，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80页。

② 《人民解放军一年来作战、剿匪和参加生产建设的成绩》，《人民日报》1950年10月1日。

③ 参见《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第565页。

④ 《一九五〇年全国水利春修工程》，《人民日报》1980年8月25日。

⑤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2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第161页。

⑥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7年版，第314页。

华北局《关于夏收夏种的指示》，要求各地“同样发布这样一个指示，在种麦地区组织夏收夏种”①。为做好相关工作，政府在资金、粮种、农具、防治虫害等方面给农民提供支持，奖励农民通过勤劳耕作、改良技术、开荒增产。1950年春夏之间，中共中央和政府有关部门颁布和发出了关于发放农业贷款、良种普及、防治病虫害等方面的指示，对相关工作作了具体规定。②

最后，设法减少军队对公粮的消耗。中央主要采取了两条具体措施。一方面，要求军队直接参加生产。1949年12月5日，毛泽东签发《军委关于一九五〇年军队参加生产建设工作的指示》，指出：人民解放军“除继续作战和服勤务者而外，应当担负一部分生产任务，使我人民解放军不仅是一支国防军，而且是一支生产军”；“军队首长可和当地人民政府商量并在农民自愿原则下，参加劳力、资金、肥料、农具，与农民伙种，使之增加产量，公平分配成果。”③ 同日，中央向各中央局、各军区等发出通知，要求参照军委指示，“就自己管辖范围内使一切可能参加生产建设工作的部队和机关积极地适当地实施起来”④ 进行生产。另一方面，根据战争进展情况，适时开展军队复员工作。1950年4月21日，毛泽东亲自起草给各军区《中央关于军队复员工作的指示》，要求各军区根据各自情况尽快制定并实施复员计划，以便节省财政支出、减轻人民粮食负担。⑤ 5月19日，中央军队整编复员委员会成立，统一处理复员人数、时间、回家生产补助费、地方安置等项问题。

三、灵活合理制定土改和公粮征收政策，确保公粮征收计划按时完成

在中财委提出的1950年财政预算中，“公粮收入仍占第一位，占全部

①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2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172页。

② 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49—1952）》农业卷，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134、264、280、363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7年版，第182、185页。

④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7年版，第186页。

⑤ 参见《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7年版，第310页。

收入的41.4%”①。因此，“只有征起了公粮，才能供应军政人员的食粮和保证大城市的粮食供应”②。但是，当时公粮征收却面临复杂形势。人们对包括公粮征收在内的税收问题认识并不统一，甚至存在错误观点。有人认为，既然全国已经解放，不用打仗了，国家不应该再向农民收粮，“向老百姓要钱越少越好，向国家要钱越多越好”；有人对税收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认为“税务工作就是向老百姓收钱，是不体面的工作；甚至有的同志把新中国的税收工作看成和国民党收税一样，因而不大愿意搞税务工作”③；特别是在尚未进行土改的广大新解放区，出现了一些情况：“农民已有很多不向地主交租，地主亦不敢向农民要租，而今年征粮又向地主征得比较高，因此，据说有不少地主将所有收到的租谷全交公粮还不够，或根本无法交公粮。又说各区征粮虽定有累进比率，但由于分派征粮任务较大，征收面太小，这种累进比率事实上未实行。此外，某些地方分配任务过重，地方政府随意附加，以及由于其他缺点，再加反动分子煽动，以至发生了某些事变，有些地主则要求赶快土改。”④

形势不容拖延，党和政府密切结合形势，有针对性地采取了措施。1949年11月24日至12月9日，中央财政部召开全国第一次税务会议，讨论税收问题。陈云在12月8日的讲话中，着重阐述了税收问题的重要性。他说：“摆在我们面前的只有两条道路，需要我们作出选择：一为增加税收，一为发行票子。发行票子有什么结果呢？通货膨胀，物价上涨，老百姓叫苦，共产党被骂为与国民党没有什么区别，而投机商人则大发横财，社会经济紊乱。……只有一条路可走，即增加税收。这是最好的办法，不但解决了财政需要，而且在与农民的合理负担上需要这样做，同时税收可以经常回笼货币。”⑤ 这次会议加深并统一了人们对税收重要性的认识。

1950年1月4日，中共中央向华东局等发出《关于各区军政委员会应讨论土改与征粮等项工作的电报》，就土改时间和土改前的土地关系提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49—1952）》农业卷，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87页。

② 《陈云文集》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173页。

③ 转引自《陈云传》（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657—658页。

④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284页。

⑤ 《陈云文集》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40页。

出指导性意见：在江苏等11省应该准备在1950年秋收以后再分配土地。土改以前地主及旧式富农的土地，仍归地主及旧式富农所有，农民租种他们的土地在“二五减租”后仍应交租给他们，他们在依法实行“二五减租”后向农民收租仍是合法的。这种关系，在土改以前确定不变更，对生产是有好处的。① 电报发出后，各地进行了认真讨论，并将讨论情况，特别是土改和征粮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上报中央。各地出现的主要问题是，过于强调完成征收任务，采取单纯的强迫命令方式；个别地区逐级增加任务面，不顾政策搞摊派，对确实有困难的群众考虑不足；有些地方简单地按阶级评定产量，地主负担过重，超过了其负担能力，个别地方甚至发生了逼死人的情况。②

结合上述情况，刘少奇起草了一份草案，并报毛泽东、周恩来等修改，同时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最终形成《关于新解放区土地改革及征收公粮的指示》，经政务院政务会议通过后，由政务院于1950年2月28日予以发布。指示对新解放区的土改工作作了明确细致的规定：由于准备工作及群众的觉悟与组织还未达到应有的程度，所有新解放区在1950年秋收以前，一律不实行分配土地的改革。1950年秋以后由各省人民政府根据情况决定开始实行分配土地的改革。在分配以前，应一律实行减租。地主依法实行减租后向农民收租，仍然是合法的，农民仍应向地主交租，而地主之土地仍归地主所有，但地主不得将自己所有的土地出卖及以典当、抵押、赠送等方式分散土地。③ 这一指示不仅确定了土改的时间，为土改的准备工作提供了时间，而且明确了土改前实行减租减息的政策，为农村的稳定和春耕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保障。

之后，政务院又陆续发出《中央关于停止退租集中力量进行春耕与准备土改的指示》、《关于新解放区夏征公粮的决定》、《中央关于新区减租交租问题的指示》、《新解放区农业税暂行条例》、《关于新解放区征收农业税的指示》等文件，对土改政策和公粮征收作了进一步规定，对土改前继续实行减租交租政策作了进一步明确，在公粮征收方面将过去的摊派统

① 参见《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284页。

② 参见《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386、439页。

③ 参见《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552页。

一改为以率计征，相应制定了国家税收及地方附加税占农民总收入的比例，减轻了农民负担。这些规定兼顾了农村各阶层的利益，使各阶层的负担减轻了而且比例更趋合理，对新解放区土改前社会秩序的稳定、农业生产的恢复与发展起了重要作用。

四、统一和加强全国粮食管理，实施全国粮食大调运

在粮食困难时期，统一和加强全国粮食的管理和调度，集中力量优先解决粮食最为困难地区的燃眉之急，可以使有限的粮食储量发挥更大的效用。

1949 年 12 月，中央财政部召开第一次全国粮食会议，拟定了 1950 年公粮调度计划，决定将有余粮的东北、内蒙古、中南、四川的粮食，调拨给华东、东北等缺粮地区，特别是这些地区的大中城市，此外，在其他地区之间和各地区内部也进行一些调剂。与此同时，还召开全国城市供应会议。会议决定，由中央贸易部成立全国性的粮食专业公司。1950 年 3 月 1 日，中国粮食公司正式成立，下辖华北、华东等 6 个区公司，同时各地分、支公司相继成立，具体负责粮食贸易、收购、调拨等。3 月 3 日，政务院发布《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决定指出："全国各地所收公粮，除地方附加粮外，全部归中央人民政府财政部统一调度使用，各省、市、县、区人民政府，非依粮局支付命令，不得支取公粮。"决定还对加强粮食调度的必要性作了阐释："由于若干地区去年歉收和大城市需粮浩大，因此，必须由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拟定全国范围的公粮调拨计划，以便达到合理使用的目的。"① 20 天后，为健全与统一国家公粮收支、保管和调度相关的制度，调节粮食市场供求，政务院又发布了《关于统一国家公粮收支、保管、调度的决定》，对公粮管理作了细化规定。根据决定，各大行政区、省及省以下的专署、县等相继成立各级粮食局和中央公粮库。根据中央统一部署，一场空前规模的粮食大调运在全国各地展开了。

然而，粮食调运并非一帆风顺。一些地方要求减运粮食出境，在湖南等地甚至出现了群众为反对公粮出境而请愿以致骚动事件。1950 年 2 月 5 日，中央发出《关于合理调运粮食的电报》，要求各地"极大注意"调粮

①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人民日报》1950 年 3 月 4 日。

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切实保证本地人民需要之食粮，再将多余粮食运出口”，“为了使公粮调运能够合理，并为了向群众作充分的解释，使群众了解全盘粮食情况，号召群众支援人民解放军及城市人口的食粮而自愿赞助粮食合理的出口，必须普遍召开省县和区乡的人民代表会议及农民代表会议，以便对粮食出口及公粮平价售卖问题作出决定。而不可由少数人作出决定。”① 为应对一些农村在公粮调运出境后，万一出现缺粮的情况，陈云提出，将调拨公粮“运储于机动位置”，“万一某处发生粮荒时，大城市粮食随时可以回运”。② 这一巧妙措施，大大提高了粮食调剂的机动性，缓解了运粮出境地区人们的忧虑，保证了粮食调运顺利进行。

反革命残余分子的破坏也给粮食调运造成了很大麻烦。当时，一些反革命残余分子不甘心失败，蓄意制造破坏，他们造谣惑众、阻止运粮、聚众抢粮、偷袭运粮队、残杀干部，不少干部和运粮人员牺牲。为此，各地抽调部分军队或组织村民武装，保卫粮食调运。中南军政委员会和中南军区专门下达《关于地方部队押运保护公粮的决定》，规定各省军区、地方部队要密切配合调粮机关押运、护仓，要把武装保粮当成一项战斗任务去执行。西南军区更是高度重视，派出护粮武装，实行分段押运，从而保证调粮任务的完成。③

为做好粮食调运，还需要解决交通运输问题。交通运输与粮食调运密切相关。正如陈云所说：“运输是全国经济的杠杆”④，“今天城市中的粮、盐、煤的供应，实质上是运输问题”⑤。因此，新中国政府从建国伊始就积极做好运输路线的修复工作，特别是抢修津浦、京汉等铁路干线以及淮河大桥、湘江大桥、珠江大桥等。自1949年至1950年5月，共修复铁路8718公里，占全国通车铁路的40.39%，全国原有铁道已基本上完全恢复。⑥ 此外，相关部门和地方政府还积极组织一切可用的船只、畜力车、独

①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458—459页。

② 《陈云文集》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100—101页。

③ 参见唐正芒：《一九五〇年上半年粮食大调运解析》，《中共党史研究》2008年第6期，第64页。

④ 《陈云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7页。

⑤ 《陈云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19页。

⑥ 《陈云文集》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175页。

轮车等运输工具参与运粮。这对保证粮食的全国统一调运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组织开展大规模的抗灾救灾和节约互助运动

1949 年 12 月 19 日，周恩来以政务院总理名义发出《政务院关于生产救灾的指示》，要求各级人民政府把生产救灾作为工作的中心，灾区的各级人民代表会议或人民代表大会要以生产救灾为讨论的中心问题，各地要成立生产救灾委员会，组织和领导生产救灾工作。指示还特别指出，“必须克服单纯靠救济的恩赐观点与怕麻烦、推出了事的不负责观点”，要积极开展生产自救和节约互助运动。①

政务院指示发出后，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于 1950 年 1 月 6 日向各大行政区军政委员会、各省市人民政府、行署发出《关于生产救灾的补充指示》，要求“各级人民政府要对救灾负起高度的责任，不许饿死一个人！”② 为更好地贯彻政务院的指示，指导各地开展生产救灾工作，中央决定成立中央救灾委员会。1950 年 2 月 27 日，中央救灾委员会成立大会召开，政务院副总理董必武任委员会主任，他在会上指出：“关键就在于我们生产救灾工作的好坏，工作做得好，重灾即可变为轻灾，灾荒可以渡过，否则轻灾也会变为重灾。”为此，中央救灾委员会提出了“生产自救、节约渡荒、群众互助、以工代赈，并辅之以必要的救济”的方针。③ 同时，各地纷纷按照中央的指示和要求，积极开展生产救灾工作。

具体来讲，生产救灾采取政府救济与农民生产自救相结合的方式。政务院的指示指出：“为了帮助灾民进行生产自救，解决他们生产自救中的某些困难，各地人民政府应给予灾民或合作社一部分贷款，并拨出一部救济粮扶助灾民生产自救。”④ 为此，中央人民政府在十分有限的粮源中拿出很大一部分用以社会救济。据 1950 年 4 月 12 日陈云在全国政协一届常委会第四次扩大会议上的报告中的数据，“中央人民政府用在救灾上的

---

①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 1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700—701 页。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49—1952）》农业卷，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60 页。

③ 参见董必武在中央救灾委员会成立会上的报告，《人民日报》1950 年 3 月 7 日。

④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 1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702 页。

（粮食）支出总数是十五亿三千二百万斤。其中救济用三亿四千多万斤，水利以工代赈三亿四千五百多万斤，此外还有合作贷款、农民运粮、收买灾民土布、借粗还细以及地方救济粮等，合计七十六万六千吨。”①

当然，社会救济并不是简单地发放粮食，“救济灾民，重点是组织灾民生产自救。政府的救济粮食是用在协助灾民进行各种生产上面，而不是只管发放不管生产的单纯救济办法”②。为了使生产救灾工作有效而深入地开展，各地按照中央的指示，普遍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或村人民大会，激发生产自救热情并寻求因地制宜的具体生产办法，恰当地分配贷粮及救济粮，使政府救济能发挥更大的力量。各地纷纷通过灾来抢救、灾过补种、大力发展副业生产、以工代赈等形式开展生产自救，取得了不错效果。③ 到1950年5月，“全国灾情基本上已停止发展，重灾区灾情亦渐趋稳定，严重的春荒已度过了一大半”④。

为渡过灾荒，党和政府还积极组织和开展了节约互助运动。1949年11月29日，中央人民政府机关节约救灾会议召开，号召中央各机关继续进行原华北人民政府的一两米运动，并规定各机关工作人员自1949年11月起，至1950年2月底止，每人每月节约小米二斤，救助灾民。⑤ 1950年3月17日，全国总工会、全国妇联、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等13家单位联合召开会议，号召开展全国性的一两米运动。⑥ 为节省粮食，1950年3月24日，政务院通过《关于改变粮食加工标准、增加食用粮食的决定》，要求切实改变粮食加工办法，降低碾米精度，制作标准米面（定名九二米、八一面），号召全国各级人民政府、各人民团体普遍提倡人人吃标准米面，节约可能节约的粮食。1950年4月，中财委、中央财政部先后发布关于公粮保管工作的指示和损坏公粮处理办法的通知，要求各地做

① 《陈云文集》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114页。

② 《陈云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82页。

③ 参见董必武在中央救灾委员会成立会上的报告，《人民日报》1950年3月7日。

④ 谢觉哉在中国人民救济代表会议上的报告，《人民日报》1950年5月6日。

⑤ 参见《中央人民政府各机关节约救灾，开展一两米运动》，《人民日报》1949年12月8日。

⑥ 参见《全国总工会等十三单位代表座谈，发起全国性节约救灾号召展开一两米运动》，《人民日报》1950年3月18日。

好公粮保管工作，减少和防止破坏粮食情况的发生，对损坏浪费粮食者给以严肃追究。此外，党和政府还号召并鼓励灾区群众自由借贷，互助有无，共渡难关。

通过一年努力，当初异常严峻的粮食形势逐步得到有效缓解：粮食实现增产（至1950年秋，原粮产量达2402.14亿斤，比1949年多150亿斤，恢复到抗战前粮食最高产量的约85%①），基本扭转了抗日战争以来农业生产下降的总体趋势；靠国家掌握的有限的粮食资源，比较成功了救济了大量灾民，保证了基本的民食需求。历史事实证明，开国第一年党和政府关于粮食问题的决策和实践是正确的。认真梳理和总结这段历史，至少可以得到如下几点经验：

第一，粮食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本生活资料，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战略资源，粮食问题不单纯是经济问题，也是关系到人心向背和社会稳定、政权巩固的政治问题。建国之初，异常严峻的粮食形势，使人心浮动。人们心存疑虑：共产党是否可以搞得下去？人们都在注视着中国共产党和新生的人民政府，“老百姓不仅在军事上、政治上看我们，他们还透过经济看我们，看物价能不能稳定，还饿死人不饿死人”②。党和政府提出“不许饿死一个人”的口号，果断平抑粮价，千方百计筹粮、调粮、发放救济粮，大规模兴修水利和发展生产，号召机关工作人员带头节约等等，成功缓解了粮食紧张局势。此时，帝国主义的谣言不攻自破，艾奇逊之流的“希望”落空，而且人们很自然地拿新中国政府与国民党政府进行对比，相差何其之大，由此，许多人的疑虑和担心打消了，人心趋向安定，政权得到巩固。前后形势的鲜明变化表明，让人民吃上饭，是社会稳定最基础的前提。粮食问题的重要性即在于此。

第二，解决粮食问题，最主要的是抓好粮食的生产以及流通和分配。粮食生产是基础。像中国这样一个人口大国，如果生产不出足够的粮食满足社会基本需求，便失去了解决粮食问题的主动权，最终是不可能解决好粮食问题的。建国之初的粮食紧张，最根本的原因还是粮食减产、供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49—1952）》农业卷，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559页。

② 《陈云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60—61页。

不应求。粮食流通和分配是关键。如果粮食产量足够，但粮食流通不能正常进行、分配不合理，人们的吃饭问题还是要受到威胁。建国之初的粮食紧张，与一些不法商人猖獗投机、破坏粮食正常流通，私营粮商占市场较大份额、粮食分配有很大盲目性有很大关系。综合分析上述五条措施可见，剿匪反霸、农田水利建设、抓好粮食作物耕种与收晒、军队参加农业生产等措施都是解决粮食生产的问题，而打击投机行为、平抑粮价、确立国营粮食企业的领导地位以及做好公粮征收、加强公粮收支管理、实施社会救济、倡导节约互助等措施本质上讲则都是与粮食流通和分配相关的问题。

第三，在粮食这类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资源问题上，国家要特别注意统一管理和调度。建国第一年，之所以能够成功解决粮食问题，与国家对粮食进行的统一管理和调度不无关系。生产方面，政府适时向各地发出耕种、收播的指示，在推广良种、防治病虫害、兴修水利等环节上统一安排；征收和调运方面，国家统一制定粮食征收计划，规定征收上来的公粮，除地方附加粮外，全归中央人民政府统一调度使用，具体的调拨计划则由中央根据各地实际并通盘考虑全国情况后拟定；稳定市场方面，为打击投机行为，中央统一安排抛售，同时成立中国粮食公司（各地设分支公司），在中央贸易部的统一领导下，负责城乡粮食收购、零售和财政拨粮。这一切措施，都是在国家的统一安排和调度下实现的。如果离开这一点，由市场或各地、各部门自行负责，几乎不可能在那么短的时间内解决问题。陈云在具体谈到粮食调剂问题时曾有一段很形象的评论："中央财委如不调剂，则要饿死人"①，"若无有计划地调剂粮食，即使下雨了（指影响粮食收成的天气因素——引者注），人心也会不安的。若能有计划地调剂，即使不下雨，人心是有些不安，但还发生不了大问题"②。

第四，主客观条件不成熟时，根据实际情况，灵活制定政策，采取以退为进的策略，不失为明智之举。这一点集中体现在新解放区土改政策的制定上。粮食生产与土地政策有着密切联系。从长远来看，实行土地改革、废除封建土地所有制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主要内容之一，对中国农村生产力的解放和发展具有决定性意义，也是获得国家财政经济情况根

① 《陈云文集》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43页。
② 《陈云文集》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89页。

本好转的三个基本条件之一。[①] 新中国成立之初，约有2.64亿农业人口尚未进行土改。[②] 在新解放区实行土改势在必行。但是，从当时的条件来看，地主富农占中国农村人口10%；地主在土地占有关系上常常变换，情况非常复杂；地主与城市工商业者等各阶层联系很多，如仓促土改必然引起很大震动；群众没有组织好，干部没有那么多，且本地干部少；战争时期可以用战争形势动员，但现在解放了，土改问题就很突出。[③] 这表明条件并不成熟。而从实际需要来看，保持广大新解放区的稳定、集中力量恢复和发展粮食生产是最迫切、最要紧的事情。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强行土改，势必影响新解放区社会稳定，并波及粮食生产。因此，党和政府决定在新解放区暂不进行土改，延续之前实行的减租交租政策。后来的历史发展证明，此举对稳定农村秩序、恢复粮食生产、顺利渡过灾荒的确起了很大的积极作用。到1950年秋收以后，各地条件逐步趋向成熟，土改也陆续展开。这实在是以退为进的明智之举。

第五，不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并注意从中总结、积累经验，用以指导下一步的实践，是解决重大难题的有效途径。建国第一年解决粮食这个大问题的过程实际上就是不断发现和解决其中的小问题，并不断总结、积累经验的过程。比如粮食征收。当时中央收到各地报告及一些民主人士反映征粮过程出现了一些问题，如华南分局报告西江地区征粮负担过重，出现卖牲口、缴种子或拆房屋顶公粮等现象[④]；浙江省委报告一些地方对地主负担缺乏明确规定，使他们几乎毫无收入[⑤]；刘揆一、粟济世、黄炎培等反映“征粮流弊甚多”。[⑥] 中央非常重视这些意见，对各地政府报告

① 参见《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70页。

② 参见《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2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227页。

③ 参见周恩来对纺织等10个专业会议代表的讲话记录（1950年3月14日），转引自《周恩来传》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980—981页。

④ 参见《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579页。

⑤ 参见《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386—387页。

⑥ 参见《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7年版，第276、328、402页。

的情况，要求各地立即采取措施，纠正错误，改进工作，同时将相关情况转发其他地区以引起注意；对民主人士反映的情况，要求各地尽快调查、核实，确实存在问题的，立即着手纠正，情况不实者，也应加以注意、避免犯错，而且无论属实与否，都应向反映者回馈处理情况。在这一过程中，中央和各地政府积累了相关经验，为做好下一步的征粮工作提供了借鉴。再如粮食保管，也是在不断发现一些地方发生匪特破坏粮库、保管人员挪用私盗粮食、保管不善至霉变鼠咬等问题，并注意总结经验教训，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解决问题的过程中开展的。总之，重大难题的解决不可能那么容易，总会出现这样那样的问题，只有不断发现并及时解决这些问题，并从中总结、积累经验，指导下一步的实践，才可能逐步走向成功。

（作者高长武，中央文献研究室杂志社助理研究员）

20世纪50年代至60年代初我国兴修水利的探索实践及其基本经验

樊宪雷

新中国成立后，洪涝灾害十分严重。1949年，全国发生大面积水灾，严重威胁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治理水患，成为十分紧迫的任务。另外，恢复国民经济，为开展大规模经济建设做准备，也需要大力发展农业，兴修水利亦是亟需之务。大规模兴修水利，成为新中国成立后着力开展的重要工作之一。

一、新中国成立初期以治理水患为目的的大江大河水利工程建设

1950年夏，淮河发大水，灾情严重。农田受灾面积达4687万亩，灾民约1300多万人，倒塌房屋89万余间①。在安徽省委给中央反映皖北灾情的电报中写道："由于水势凶猛，来不及逃走，或攀登树上，失足坠水（有在树上被毒蛇咬死者），或船小浪大，翻船而死者，统计489人。"得知淮河灾情后，党中央十分重视，毛泽东在短短一个月的时间内，就先后三次批示，提出："除目前防救外，须考虑根治办法，现在开始准备，秋起即组织大规模导淮工程，期以一年完成导淮，免去明年水患。"② 从而拉开了治理淮河的序幕，也开启了新中国成立后为根除水患而对于大江大河的治理工作。

治理淮河，是在周恩来的亲自主持和指导下进行的。1950年8月25日至9月12日，水利部召开治淮会议，研究治理淮河的方案，落实毛泽东关于治理淮河的批示。10月14日，政务院发布由周恩来主持制定的

① 淮河水利委员会：《中国江河防洪丛书·淮河卷》，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1996年版，第46页。

② 参见《毛泽东传（1949—1976）》（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94页。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治理淮河的决定》，提出了“蓄泄兼筹，以达根治之目的”的治淮方针。① 11月3日，周恩来又在第57次政务会议上讨论水利部部长傅作义的《关于治理淮河问题的报告》时，提出了“统筹兼顾，标本兼施”的淮河治理原则，并且指出：“治淮总的方向是：上游蓄水，中游蓄泄并重，下游以泄为主。”② 1950年11月6日，治淮委员会在安徽蚌埠成立，具体领导淮河的治理工程。

治理淮河，得到了中央和地方各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当时正值抗美援朝，财政十分紧张，国家仍在当年11月拨出治淮工程款原粮4.5亿斤、小麦2000万斤，保证治淮工程按时开工。到1951年6月第一期工程即将完成前，治淮共花了10亿斤米。③

1951年7月20日，控制淮河干流洪水的关键性工程——润河集分水闸工程胜利竣工，根治淮河的第一期工程胜利完成，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如动员80万民工历时80天修建的苏北灌溉总渠，是黄河夺淮700多年以来，淮河重新得到的一条入海通道，长达168公里，排洪800立方米。1954年淮河发生特大洪水，由于灌溉总渠的巨大作用，以及三河闸工程的修建，洪泽湖、里运河堤防的加固，使里下河广大地区避免遭受像1931年那样的惨剧。④

其后，治淮委员会又组织豫、皖、苏三省的治淮部门共同进行以防洪为主的淮河水系流域规划工作，1956年提出了《淮河流域规划报告（初稿）》，1957年又提出了进一步修改补充的《淮河流域规划提要》。经过8年的治理，到1957年冬，治理淮河工程初见成效，国家共投入资金12.4亿元，初步治理了大小河道175条，修建山谷水库9座，湖泊洼地蓄洪11处，总库容316亿立方米，培修淮河主要堤防3985公里，运河堤防633

---

① 参见《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治理淮河的决定》，《党的文献》1997年第2期，第12—13页。

②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90—91页。

③ 参见聂皖辉：《毛泽东与治理淮河》，《毛泽东与20世纪中国社会的伟大变革》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7年版；《陈云传》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759页。

④ 参见《当代中国的基本建设》（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614页。

公里，修建大小涵闸559座，桥梁1185座。[①] 极大地提高了防洪泄洪能力。

荆江分洪工程是继治淮工程之后新中国兴建的第二个大型水利工程。1950年2月，长江水利委员会成立，随后，长江水利委员会主任林一山根据对荆江的勘测结果，提出了荆江分洪的建议。8月，长江水利委员会正式提出《荆江分洪初步意见》上报水利部和中央人民政府。10月，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听取中南局代理书记邓子恢关于荆江分洪工程的汇报，不久，荆江分洪工程获得批准。

荆江分洪工程事关湖南、湖北两省。湖南省有些同志担心分洪区一旦蓄水，将给洞庭湖增加压力，万一分洪区南线大堤决口，将危及湖南，因而心存忧虑。如何处理好湖南、湖北两省的关系，成为荆江工程能否顺利实施的关键。

1952年2月17日至19日，水利部在北京召开荆江分洪工程会议，具体协商荆江分洪工程事宜。在修建荆江分洪工程、保障荆江大堤的安全这个问题上，湖南、湖北两省的意见是一致的。“争论的关键，是万一1952年长江发生特大洪水是否分洪，如果分洪，如何能免除对湖南的威胁。”根据这次会议的讨论情况，周恩来向毛泽东报告说：“荆江分洪工程虽在去年10月决定，但今年并不能完成，因之如遇洪水，进行无准备的分洪，必致危及洞庭沿湖居民，如肯定不分洪则在荆江大堤濒于溃决的威胁下，仍存在着不得已而分洪的可能和危险。这就是两省利害所在的焦点。”[②]

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周恩来费尽心力。早在1950年，他就给邓子恢写信，指出荆江分洪工程不能搞本位主义。周恩来特意让水利部党组书记李葆华持他的亲笔信去武汉找邓子恢，请他召集中南局会议征求意见，初步取得了两湖相近的看法。荆江分洪工程会议期间，周恩来又召集水利部相关人员及两湖来京人员开会，了解各方意见及相关情况，商讨对策。之后，周恩来主持起草了《政务院关于荆江分洪工程的决定》初稿，报送毛泽东审批同意。1952年3月，邓子恢将荆江分洪工程方案提交中南局常委会讨论，制定了《关于荆江分洪工程的决定》，与会人员一致同意荆江分洪的计划，认为这一计划是照顾全局，兼顾了两省，对两湖人民都是

① 参见《毛泽东传（1949—1976）》（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95页。

② 参见《周恩来关于荆江分洪工程会议情况报告及毛泽东的批示》，《党的文献》1997年第2期，第17页。

有利的。

为了使荆江分洪工程更为缜密可行，周恩来又让李葆华和苏联顾问布可夫亲往湖北沙市分洪地区察看。经过实地考察，“他们均认为分洪工程如成，对湖南滨湖地区毫无危险，且可减少水害”①。1952年3月31日，政务院通过了《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分洪工程的规定》。

1952年3月15日，中南军政委员会成立以李先念为主任的荆江分洪工程委员会和工程指挥部，具体负责工程的实施。4月5日，荆江分洪主体工程全面开工，来自湖南、湖北两省的4万名工人、16万名民工以及10万名人民解放军官兵投入工程建设中。至6月20日，荆江分洪工程顺利竣工。在75天的时间内，施工人员共作土方834.6万立方米，混凝土11.7万立方米，石方17.1万立方米，采石37万立方米，扎钢筋3495吨，运输各种物资1亿多吨公里。② 荆江分洪工程竣工后，很快就经受了特大洪水的考验，发挥了应有的作用。1954年夏季，长江流域连降暴雨。7月下旬至8月上旬，发生了百年一遇的特大洪水。在洪峰到来之际，经中央批准，先后三次启动荆江分洪工程，保住了荆江大堤，保全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修建官厅水库，是治理永定河并进而治理海河的重要举措。对于永定河的根治工作，1949年华北人民政府水利委员会就提出了初步计划。新中国成立后，党中央对这项工作十分重视。在《中财委1950年水利工作总结和1951年方针任务》中明确提出：“河北水系以永定、潮白、大清河为重点，整理堤防，疏浚下游及入海海道。并积极勘测上游水库和研究水土保持，以策根治。”③ 此后不久就制定出了根治永定河全流域的计划，其中修建官厅水库是最为重要的工程。

官厅水库在洋河、桑干河、妫水河下游，对永定河全流域的控制意义最大，拦蓄洪水也最多。官厅水库工程于1951年10月开工，经过数万劳动人民的日夜努力，至1954年5月全部竣工。官厅水库在建设过程中就

---

① 《周恩来送审水利工作两文件及毛泽东的批示》，《党的文献》1997年第2期，第18页。

② 参见《李先念传（1949—1992）》，中央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239—240页。

③ 《中共中央转发中财委1950年水利工作总结和1951年方针任务》，《党的文献》1997年第2期，第15页。

发挥了巨大作用。1953年8月下旬，永定河发生有水文记载以来的第二次大水，官厅水库顺利拦洪成功，有效地防止了水灾的发生。

此外，在新中国成立初期，还相继对黄河、沂河、沭河、大清河、潮白河、珠江、汉江等易发灾害的河流进行了治理。据统计，在1950年至1952年3年中，国家用于以大江大河治理为主的水利建设的投资共约7亿元，占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的10%，对全国2.4万多公里的重要堤防进行了修整，3年内直接参加水利工程的人员有2000万人，完成土方17亿多。① 如此大规模的以大江大河治理为主的水利建设，改变了新中国成立前河道失修的状态，基本上解除了我国人民几千年所受洪水灾害的严重威胁，保证了大部地区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安全。

二、20世纪50年代中期以增产增收为目的的农田灌溉水利建设

新中国成立后，在水利建设方面首要解决的问题是对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有严重威胁的大江大河的治理。但同时，为了快速恢复国民经济，对农田水利建设也十分重视。新中国成立之初，就确定了“防止水患，兴修水利，以达到大量发展生产的目的”的水利建设的基本方针，并要求在这一原则下，“根据不同的情况和人力财力及技术等条件，分别轻重缓急，有计划、有步骤地恢复并发展防洪、灌溉、排水、放淤、水力、疏浚河流、兴修运河等水利事业”。② 1950年12月，政务院又专门制定了《兴办农田水利事业暂行规则草案》，明确了指导农田水利建设的领导机关、资金来源、人力物力的使用、施工步骤等相关问题，为兴办农田水利作了具体规定。③ 但因为客观条件的限制，特别是人力、财力和物力的不足，当时水利建设的重点只能是以防洪为目的的大江大河的治理。1950年

① 参见《当代中国的基本建设》（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10—11页。

② 李葆华：《当前水利建设的方针和任务》（1949年11月1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49—1952）》农业卷，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443—444页。

③ 参见《兴办农田水利事业暂行规则草案》（1950年12月），《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49—1952）》农业卷，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494—495页。

水利部工作报告中说："就全国范围来说，防洪排水约占全部事业费的73%，开渠灌溉约占19%，勘测研究约占4.7%，其余约占3.3%，又表现了本年全国水利工程以防洪为重点，并兼顾到开渠灌溉，及勘测研究。"①

到了50年代前中期，随着土地改革在全国范围内基本完成、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正式提出，以及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蓬勃发展，农村集体经济得到了快速发展。进行较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建设有了一定的条件基础。

1953年3月6日至17日，水利部召开农田水利工作会议，对前几年的水利建设进行了总结。在总结中，水利部对群众性的小型农田水利建设给予了充分肯定，认为："根据目前农村分散的小农经济特点及目前国家财力、工业化的程度，以开展群众性的小型水利最为有效。"通过对以往经验教训的总结，水利部提出，"1953年以及今后的农田水利工作的方向"，"应该着重开展群众性的各种小型水利，整顿现有水利设施，加强灌溉管理，发掘潜在力量，以扩大灌溉面积"。② 5月6日，水利部党组将这次会议的综合报告上报中央，中央批准了这个报告，并且指示："在农田水利建设中，现时应将重点放在开展群众性的各种小型水利。"随同这个指示一起下发的，还有《中共热河省委对发展农村小型水利的几点意见》。同年10月，中央农村工作部又进一步提出，"今后农田水利工作，除了比较大型的灌溉工程，应由国家办理外，应根据广大群众'需要、可能、自愿'的条件，大力开展兴修群众性小型水利"。并明确要求："在南方应以整修兴修塘坝堰小型水库及添置龙骨水车等提水工具为主，着重地上水源的利用。在北方则以整修兴修小型渠道、打井贷水车为主。"③

从1953年开始，全国各地普遍开展了以农田灌溉为主要内容的小型水利建设，特别是原来农田水利建设所占比重较少的华东、中南等地区。比如华东地区的浙江省，新中国成立初期的水利建设以防洪为主。从1953年开始，逐步实行"旱、洪、涝兼治，蓄、引、提结合"的治理措

---

① 《水利部工作报告》（195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49—1952）》农业卷，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447—448页。

②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260—264页。

③ 《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三处：农田水利情况和存在的问题》（1953年10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53—1957）》农业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年版，第624—625页。

施，从单一治理发展到综合开发利用，以小型为主，大、中、小结合，建设了多种多样的农田水利设施。中南地区的湖北省，在1953年连续两次召开重灾区水利会议，强调今后水利工作的方针，以兴修小型农田水利为主，至1954年春天，就完成各种小型水利设施建设7.4万多处。

随着合作化运动的开展和推进，农田水利建设也逐渐与之结合起来。早在1951年12月15日中央印发的《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通知中，就已提出人民政府应该适当地采取一些办法援助修水利、修滩、造林等互助组和合作社。1954年中央批发农村工作部《关于全国第四次互助合作会议的报告》，提出："国家水利部门必须善于把农民的人力、财力组织起来发展小型水利，并有效地从技术上帮助他们。"① 1955年8月，华北五省区农田水利工作会议召开。经过讨论，一致认为应紧密地结合互助合作的发展，"争取在今冬明春掀起一个广泛的群众性兴修农田水利的运动"。10月16日，中央同意了水利部党组报送的《关于华北五省区农田水利工作会议纪要的报告》，并提出"第一个五年计划全国农田水利任务由7200万亩增加到1亿亩"，要求开展一个规模宏大的农田水利建设运动。② 这期间，毛泽东在为《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一书所写的按语中提出："每县都应当在自己的全面规划中，做出一个适当的水利规划。兴修水利是保证农业增产的大事，小型水利是各县各区各乡和各个合作社都可以办的，十分需要定出一个在若干年内，分期实行，除了遇到不可抵抗的特大的水旱灾荒以外，保证遇旱有水，遇涝排水的规划，这是完全可以做得到的。在合作化的基础之上，群众有很大的力量。几千年不能解决的普通的水灾、旱灾问题，可能在几年内获得解决。"③ 从而掀起了农田水利建设的一个高潮。据统计，1953年至1957年我国共扩大灌溉面积约21808万亩，平均每年增加约4360万亩，而在1956年一年，就新增灌溉面积11870万亩④。

关于这一时期的农田水利建设，中央农村工作部部长邓子恢在1955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5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729页。

② 参见《当代中国的基本建设》（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49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50页。

④ 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53—1957）》农业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年版，第683页。

年8月曾进行过总结。他认为，成功的经验主要有三条：第一，正确贯彻中央农田水利方针政策，因地制宜地普遍开展民办公助的群众性农田水利；第二，在党政统一领导下，统一安排，使农田水利兴修工作和中心工作紧密结合；第三，贯彻了“多受益多负担，少受益少负担，不受益不负担”的合理负担政策。① 这一时期的农田水利建设，对于减轻水旱灾害的威胁，促进农业生产，发挥了巨大的作用。缺点也很明显，中共中央、国务院在1957年《关于今冬明春大规模地开展兴修农田水利和积肥运动的决定》中指出：“1955年冬和1956年春高潮时期的缺点主要是：在规定水利任务计划时，有些地区数字偏大一些，与当时的农、副业生产结合不够，有些地方未充分与当地群众协商，有过某些强迫命令的现象。其次是工程多样性和因地制宜不够，有些地方强调工程的单一化，如过分强调打井，计划定得过死等。此外，对当时的兴修水利运动的具体指导不足，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和纠正缺点不够，因而有些地方曾经产生了浪费劳力，引起群众不满的现象。”② 当然，这一时期农田水利建设的成绩还是主要的。

三、“大跃进”时期的农田水利建设热潮

1958年，基于我国经济建设的快速发展形势和人民群众普遍要求加快建设社会主义速度的良好愿望，我们党发动了“大跃进”运动。在1958年5月召开的八大二次会议上，通过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从此，农业生产建设方面“跃进”式发展的要求和速度不断增高。作为“农业的命脉”的水利建设，也掀起了一个新的高潮。

应该说，伴随着“大跃进”发起的兴修农田水利的热潮，是1955年冬季和1956年春季农田水利建设高潮的延续和进一步发展。自1955年冬季和1956年春季兴修水利高潮以来，虽经周恩来等人的努力，进行过一些压缩调整，但速度一直没有降下来。1957年8月全国农田水利会议召开，提出了1958年及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的工作指标。对于今后农田水

① 邓子恢：《农田水利建设中的经验和问题》，《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53—1957）》农业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年版，第629—630页。

②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0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567—568页。

利工作的任务，会议提出“要在1967年以前基本消灭普通的水灾和旱灾”。① 1957年9月24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今冬明春大规模地开展兴修农田水利和积肥运动的决定》。决定提出：“为了更好地迎接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到来，实现进一步发展农业生产的需要，我们一定要在今年冬季，集中大力开展一个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建设运动和积肥运动。”决定还规定了“根据我国农田水利条件的有利特点，必须切实贯彻执行小型为主，中型为辅，必要和可能的条件下兴修大型工程的水利建设方针”。决定还对运动的领导、规划、政策等作了说明和规定。② 其后，党的八届三中全会又下达了“多、快、好、省”地发展农业的方针，为大规模兴修水利吹风鼓劲。全国各地重又掀起了兴修农田水利的热潮。

以河南省为例。1957年，河南省根据此前治理漭河的经验，又开启了沙颍河的治理工程。12月10日，河南省委召开“沙颍河治理工作会议”，为进一步发动群众修小型水利，总结经验。会议根据漭河治理经验形成了“以蓄为主、以小型为主、以社队自办为主”的“三主”治水方针。在这一方针的指导下，1958年，河南省宿鸭湖、白龟山和昭平台水库相继开工建成；与此同时，各地区和各县也掀起了兴修小型水库的高潮。在“大跃进”运动中，仅水渠一项河南省就修建了共产主义渠、东风渠、红旗渠、人民跃进渠等重要灌溉渠道。

根据河南省提出的“以蓄为主、以小型为主、以社队自办为主”的“三主”治水方针，1958年3月21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蓄水为主、小型为主、社办为主》进行推广。到了1958年8月，人民公社化运动又在全国开展起来，以人民公社为载体，农田水利兴修热潮进一步高涨。8月29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水利工作的指示》。指示肯定了1957年冬季以来农田水利建设的成绩，肯定了“蓄水为主、小型为主、社办为主”的“三主”治水方针，认为这是“做好农田水利建设工作的基本关键”。根据1957年冬季以来所取得的农田水利建设成绩，指示提出：“只要再苦战两冬两春，全国现有耕地，基本上完成水利化是完全可能的。”并按照

① 何基澧：《1957年全国农田水利会议总结》（1957年8月），《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53—1957）》农业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年版，第677—680页。

② 参见《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0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567—572页。

这一目标下达了1959年农田水利建设的任务，即“拟定1959年扩大灌溉面积4亿9000万亩，治涝面积7281万亩，初步拟做的土石方961亿公方”。① 这就将《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中提出的在12年内基本上解决一般性的水旱灾害目标，大大提前了。

1959年，我国农田水利建设的速度按照1958年中央《关于水利工作的指示》的要求快速发展。9月7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大办水利好得很》，认为新中国成立的大量水利工程建设是我们社会主义制度取得的伟大成绩。而且已经完成的水利建设不是太多了，而是还很不够，要求还要继续用很大力量去做。

农田水利建设的快速发展，带来了不少的问题。铺设的摊子过大，开工的数量过多，工程的质量达不到要求，管理水平跟不上，建成的水利工程难以发挥应有的作用，是其中的主要问题。因此，到1960年，在继续进行农田水利建设的同时，中央也采取了一些调整措施。6月12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水利建设问题的指示》，决定“今冬明春的水利建设，只搞续建工程和配套工程，不搞新建工程”。同时，指示还针对农田水利建设中占用农村劳动力过多进行了纠正，规定“每年冬春用于水利和农村基本建设的劳动力必须切实遵守中央‘三三制’或者‘四一制’的规定，即在冬季的一百天中，用于水利和农村基本建设的劳动力，只能占农村劳动力总数的三分之一或者四分之一，绝对不准超过”。② 但是，兴修农田水利仍是当时开展的重要工作之一。

三年“大跃进”时期我国的农田水利建设规模是空前的，也超过了其后40年中的任何一个历史时期。这一时期，在“蓄水为主、小型为主、社办为主”的“三主”治水方针指导下，农田水利建设开展了广泛的“全民大办”运动。据统计，从1958年到1960年，水利建设累计完成基本建设投资75.95亿元，这其中还没有包括各省市自治区在“全民大办”运动中投入水利建设的劳动投资，而这一投资一般占各省区农业劳动力总数的20%至30%，最多的达80%。③

---

① 参见《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第456—458页。

② 参见《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415—416页。

③ 参见《当代中国的基本建设》(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104页。

1961年中共中央批转了水电部党组《关于当前水利工作的报告》。在报告中，水利电力部对三年“大跃进”时期的水利工作进行了总结。报告肯定了这三年水利建设所取得的成就，但更多地是总结了其中存在的问题和教训。报告认为：“问题主要是：（1）尾工配套任务大；（2）移民未安置好；（3）冀鲁豫部分地区发生碱化和水利纠纷；（4）老工程失修，破坏严重；（5）管理工作跟不上。”其中，“中心问题是管理工作跟不上”。①

总的来说，三年“大跃进”时期的农田水利建设，规模宏大，建设速度快，建成了一批大中型的水库和众多的小型水利工程，扩大了农田的灌溉面积，提高了抵抗水、旱灾害的能力。但同时，由于指导思想上的“左”的错误，决策和规划不能从当时的实际出发，一味追求数量，盲目施工，致使这一时期动工兴建的项目，除少数能够按期完成并真正发挥作用外，大多数项目或则在后来的调整中缓建、或则勉强续建而又难以发挥效用、或则干脆半途而废，造成了大量的浪费，留下了深刻的教训。

四、20世纪50年代至60年代初兴修水利的基本经验

从20世纪50年开始，一直到60年代初，我们党和政府领导人民进行了大规模的水利建设，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但同时，我们也应该看到其中存在的不足，特别是在几个水利建设的高潮时期，由于急躁冒进情绪，对工程的规划、设计不免疏于周密的研究论证，再加上技术、管理、配套等方面落后，致使不少水利工程难以发挥应有的效用，造成了浪费。“历史是一面映照现实的明镜”，总结这段时期兴修水利的经验教训，对于今天我们更好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无疑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

（一）在一定时期内，面对千头万绪的工作和错综复杂的形势，善于抓住重点，并集中精力解决它，是一种行之有效的工作方法。

新中国成立后，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不可能面面俱到，必须从带有全局性的基础性工作开始。经过深思熟虑，我们党和国家领导人一致认为水利建设是当时亟需解决的首要任务之一。

以毛泽东为首的党和国家领导人十分关注水利建设工作。自1950年夏天看到反映淮北灾情的报告以后，毛泽东就一直关注着我国大江大河的治理工作和农田水利建设。以大江大河的治理为例，对于治理淮河，在工

① 参见《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859—860页。

程启动之前，毛泽东就作出了三个批示，提出并督促治理淮河。1951年在中央治淮视察团赴治淮工地检查工作时，他又亲笔题词："一定要把淮河修好。"关于荆江分洪工程，1952年他对周恩来报送的《政务院荆江分洪工程的规定》初稿迅速作出了批示，同意实施。1952年，中央委派水利部部长傅作义到荆江分洪工程工地慰问时，毛泽东又为工程题词："为广大人民的利益，争取荆江分洪工程的胜利！"后来，荆江分洪工程经受了1954年长江特大洪水的考验，毛泽东又欣喜地题词："庆祝武汉人民战胜了1954年的洪水，还要准备战胜今后可能发生的同样严重的洪水。"治理海河的关键工程官厅水库竣工前夕，毛泽东不仅亲自前往视察了工地，还特意题词："庆祝官厅水库工程胜利完成。"周恩来对于新中国成立初期的水利工程建设也十分重视。他多次说过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要把水利作为重点工作之一。不仅如此，对于治理淮河工程、荆江分洪工程、修建官厅水库等众多重要的水利建设，周恩来都要亲历亲为，给予具体的指导和部署，可以说，新中国成立初期的水利建设倾注了他的大量心血。此外，刘少奇、朱德、邓小平、陈云等人，对当时的水利建设也都给予了高度的重视和支持。

新中国成立初期，将水利建设作为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的重要工作之一，并投入大量的人、财、物，集中精力加以解决，成效是十分显著的。1951年，陈云在当年财经工作要点中指出："我们在水利方面花了很多钱，这是应该的，因为人民的政府就应该使荒年比从前减少。从前水利没人管，中央人民政府成立的第二年，在水利方面花的钱折合粮食27亿斤，今后水灾应该也一定比从前少。前年水灾冲了1亿2000万亩，去年冲了7000万亩，如果再减到5000万亩，就等于增加100亿斤粮食，约值5亿美金，这是一件了不起的大事。整修水利，力争丰收，这是农业工作中的第一个问题。"①

（二）解决兴修水利这样庞大而又系统的问题，既要突出重点，又要有全局观念、统筹兼顾；根据变化了的客观情况，不断调整方针政策，循序渐进地开展工作。

新中国成立之初，水利基础十分薄弱，江河水系紊乱，水旱灾害频繁。治理江河，兴修农田水利，建设渠道、水库都是十分紧迫的任务。但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194页。

刚成立的新中国物质基础毕竟十分薄弱，各项经济建设都要逐步展开，这就使得水利建设不可能面面俱到，必须突出重点，有所侧重。而当时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危害最大的是大江大河的洪涝灾害，因此大江大河的治理工程成为新中国成立初期水利建设的重点。新中国成立之初水利建设的方针便确定为“防止水患，兴修水利，以达大量发展生产的目的”。但这并不是说，当时兴修水利只关注大江大河的治理，而没有考虑农田水利的建设。根据上述方针，当时还要求：“要依照国家经济建设计划和人民的需要，根据不同的情况和人力财力及技术等条件，分别轻重缓急，有计划、有步骤地恢复并发展防洪、灌溉、排水、放淤、水力、疏浚河流、兴修运河等水利事业。”① 到了1952年，严重威胁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淮河、长江等的治理工程已经开展起来，这时国家水利建设的方针就开始有所转变，提出1952年水利建设总的要求是在继续加强防洪排水，减免水灾的同时，要大力扩展灌溉面积，以保证农业生产；并且还要注意到航运、发电等方面的工作。水利建设不仅更加注重全局观念，而且在突出重点的同时，也开始积极开展其他方面的工作，使整个水利工作循序渐进地全面发展。

1953年，大江大河的治理已经取得了明显的成效，而农田水利建设的速度却明显跟不上农业发展的要求，变化了的形势，要求水利建设的方针也有有所转变。中央对水利建设的要求就转变为“在农田水利建设中，现时应将重点放在开展群众性的各种小型水利，并切实整顿现有水利设施，发展其应用效益方面”②。从此，小型农田水利建设成为了水利工作的重点。当然，这种以小型农田水利建设为主的方针，发展到“大跃进”时期，就成了“小型工程为主、以蓄为主、以社队自办为主”的“三主”水利方针，没有正确处理好小型与大型、蓄水与排水、群众自办与国家指导的辩证关系，给水利建设留下了不少后患。这也正说明了既要突出重点，又要统筹兼顾、全面发展的重要性。

---

① 李葆华：《当前水利建设的方针和任务》（1949年11月1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49—1952）》农业卷，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443—444页。

② 《中共中央批准中央水利部党组关于农田水利问题的报告及对此问题的指示》（1953年6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53—1957）》农业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年版，第549页。

（三）要协调好不同地区、不同部门、不同方面之间的关系，注重多方利益，使他们能协力合作。

水利建设是一项综合性系统工程，参与的人员和部门都非常多。据统计，1950年至1952年直接参与水利工程的人员就有2000万人左右，而三年“大跃进”时期投入水利建设的人员更多，仅河南一省就有900万人。因此在建设过程中，慎重权衡，协调好各方关系和利益，使之相互配合、共同努力，就成为一个十分重要的工作。

对于这个问题，党和国家领导人在部署大型水利工程建设的时候是有着充分认识的。以治理淮河为例。当时皖北区党委书记曾希圣提出治理淮河“不宜于一个地方独立进行，必须苏皖豫同时兴办”，“建议由华东派人主持江防及导淮工作或由三省协同办理”。① 其后，苏北区党委也对治淮工程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对于这些情况，毛泽东进行了深入思考，并作出批示：“导淮必苏、皖、豫三省同时动手，三省党委的工作计划，均须以此为中心。”② 从而提出了“三省联手、协同导淮”的治淮思想。1950年8月25日至9月12日，周恩来在水利部召开的治淮会议上，也明确提出“淮河要蓄泄兼筹，三省共保”，强调了协同作战的重要性。1950年10月14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发布《关于治理淮河的决定》，也提出治理淮河要加强统一领导，各方协同组织配合的要求。同日，人民日报发表的题为《为根治淮河而斗争》的社论，强调“上、中、下游工程，要互相照顾，互相配合”是治淮工作中要切实注意掌握几个关键性问题之一。在“三省共保”、“协同导淮”思想的指导下，从1950年12月开始，治淮工程陆续开工，淮河上游、中游、下游共有80万民工参加治淮，奋战80天，建成了一条长达168公里的苏北灌溉总渠，取得了治淮工程的初步成效。此外，像荆江分洪工程、引黄济卫灌溉工程、官厅水库等重大水利工程的顺利建成，无不体现了各部门、各方面密切配合、协同合作的工作原则。

（作者樊宪雷，中央文献研究室杂志社编辑）

---

① 《曾希圣传》编纂委员会：《曾希圣传》，中共党史出版社2004年版，第286—287页。

② 参见《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86—87页。

制订新中国第一部宪法若干问题研究

孙东升

1954年9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新中国第一部宪法。学术界关于这部宪法的研究，多着重于对宪法本身的研究和宪法制订过程的回顾，且存在诸多语焉不详和猜测之处。本文在以往研究的基础上，根据若干档案文献，着重解答宪法制订过程中的下列疑问：一、1952年酝酿、1953年正式提出制订宪法，时机是否成熟？二、制订宪法是完全听从斯大林的建议的吗？三、为什么1953年年初提出制订宪法的问题，直到年底才开始制订工作？

一、超前与适时：1952年酝酿、1953年正式提出制订宪法，时机是否成熟？

根据党的文献记载，中共中央提出制订新中国宪法，始于1952年下半年。这时，党内开始酝酿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订宪法的问题。12月24日，周恩来在全国政协第一届全体会议第43次会议上，代表中共中央提出1953年召开全国人民代表会议，准备起草选举法和宪法草案的建议，得到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代表的赞同。1953年1月1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20次会议正式作出决定，成立以毛泽东为主席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起草委员会，负责宪法的制订工作。由于国是复杂，加上思想理论准备不足，1953年内宪法制订工作基本处于停滞状态。直到当年12月24日，毛泽东才带领宪法起草小组成员来到杭州，集中精力进行这项工作。经过近10个月的起草、讨论、反复修改，1954年9月20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正式通过第一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简称“五四宪法”。

上述历史过程，是比较清晰的。但对在1952年下半年提出制订宪法的时机，学界存在意见分歧。主要是认为已有《共同纲领》，宪法可以晚一些制订。究竟是“超前”还是“适时”？笔者以为，在这时提出这个建

议，是适宜和恰当的。

首先，经过三年的国民经济恢复，我国工农业中的社会主义成分增长迅速，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条件已经成熟。

早在1948年九月会议时，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十分清醒地认识到当时的经济社会形势，就考虑创建新中国的问题，当时设想新中国不可能马上走社会主义道路，而应选择人民民主制度，也就是实行新民主主义的制度和政策，这种政策实际上是过渡形式的政策。实践证明，这种选择保证了我国能够通过和平的道路消灭剥削和贫困，是符合我国实际的。

新中国的成立，使中国人民结束了长时期被压迫、被奴役的历史，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到1952年，全国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下，全国范围的大规模军事行动已经结束，各项社会政治改革进展顺利：土地改革基本完成；工矿企业民主改革取得成效；胜利地进行了抗美援朝运动、“三反”“五反”运动和各种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运动；坚决镇压了反革命分子，肃清了残余土匪。在经济方面，由于采取了正确的措施，稳定了物价，恢复并提高了工农业生产，争取了国家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人民生活有了初步的改善，国民经济恢复的任务顺利实现。

国家建设包括经济建设、国防建设和文化建设，而以经济建设为基础。工业化是我国人民百年来梦寐以求的理想，是全国人民的最高利益。我国经济建设的总任务就是要使中国由落后的农业国逐步变为强大的工业国。从工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占比例看，到1952年，我国的工业生产总值（不包括手工业）中，国营企业已占67.3%，私人企业只占32.7%。而在1949年时，这个比例是43.8%比56.2%。在商业中，全国商品总值的经营比重，国营加合作社经营占到62.9%，私人只占37.1%。铁路全部国营，银行几乎全部国营，全国主要商品生产手段的生产国营已占到82.8%。

在农业中，实行土地改革后，全国参加互助合作运动的农民已达到40%，在老解放区则有70%—80%，富农经济受到很大的削弱。互助合作运动已成为当时中国农村经济发展的主要目标和方式。① 在手工业中，由于大力组织生产合作社，鼓励手工作坊主联合起来采用机器生产，向社会主义过渡的发展势头良好。

①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525—528页。

三年的经济恢复，其速度远远超出了当初的预料，社会主义性质的国家经济在工业和商业中都已经确定地取得了领导地位，工农业中社会主义成分增长迅猛。到1952年，我国的财政基础比1950年增加两倍半。所有这一切，表明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条件已经具备。刘少奇在当年10月参加完苏共十九大后写给斯大林的信中，对此前景作了乐观展望和分析："我们估计：再过五年，即我们执行了第一个五年经济计划之后，在工业中国营经济的比重将会有更大的增加，而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比重则会缩小到百分之二十以下。再过十年，则私人工业会缩小到百分之十以下……而这些私人工业又大体都要依赖国家供给原料、收购和推销它们的成品及银行贷款等，并纳入国家计划之内，而不能独立经营。到那时，我们就可以将这一部分私人工业不费力地收归国家经营。"①

在这种形势下，是年9月24日，毛泽东在中央书记处会议上提出了从现在起开始向社会主义过渡的设想，随即得到中央高层领导人的赞同。

其次，按照《共同纲领》的规定，召开第二届全国政协会议的时间已到，中共领导人经过反复思考，决定直接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实行普选，制订宪法。

全国政协组织法规定：中国人民政协全体会议每三年召开一次。到1952年底，一届政协即将到期。摆在中央领导人面前的有两种选择：一是适时召开全国政协第二届会议；二是直接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同时制订代替《共同纲领》的新中国正式宪法。中央领导人充分考虑了这两种设想。

第一种设想，考虑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在全国人民和民主党派人士心中的崇高威信，在较短的时间内又无法完成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准备工作，可以在1953年先行召开第二届全国政协会议，在晚些时候再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对此，刘少奇在10月份给斯大林的信中做了阐述："因为人民政协在全国有很好的信［誉］，各民主党派也愿意召开人民政协，而不积极要求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全国选举的准备工作也还有些不够，因此，我们考虑在明年春夏之间召开人民政协的第二次全体会议，而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推到三年以后去召开。"②

第二种设想最终形成了中央的决议。1952年12月24日，全国政协常

①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526页。

②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529—530页。

委会扩大会议一致同意周恩来代表中共中央提出的建议：为了适应新时期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国防建设和文教建设的需要，根据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第7条第10款的规定，筹备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制订宪法。

毛泽东赞同这一建议。在1月13日中央人民政府会议上讲话时他解释说："三年来，大陆上的军事行动已经结束了，土地改革已经基本完成了，各界人民已经组织起来了，办全国选举工作的条件已经成熟。""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今年不办就要明年办，或者后年办。与其明年办，就不如今年办。如果过两年再开一次政治协商会议后召开全国人大也不好办，不如索性就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所以，根据这些条件和考虑，还是抓紧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比较好。""为了发扬民主，为了加强经济建设，为了加强反对帝国主义的斗争，就要办选举，搞宪法。"①

1953年1月1日，《人民日报》发表题为《迎接一九五三年的伟大任务》的社论，向全国人民正式宣布："我国既已胜利地结束了经济恢复时期而进入大规模的建设时期，按照共同纲领的规定，就应当召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中央和地方的人民政府。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将要通过宪法和国家建设计划。毫无疑问，这将要成为我国人民政治生活中的巨大事件。"②

再次，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并通过宪法，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可以更好地为即将到来的大规模经济建设提供政治和制度保证。制订宪法有困难，但可以克服。

新中国成立之初，《共同纲领》即确定我们是人民代表大会制的政府。到了1952年，通过召开各地人民代表会议，许多地方的群众已经发动和组织起来。为进一步加强政府与人民之间的联系，使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更加完备；也为了使比较完备的政治建设更好地配合各项建设，有必要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代替现在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全体会议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形式；召开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以代替现在由地方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形式。

负责起草选举法的周恩来在1953年1月13日中央人民政府第20次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57—259页。

② 《迎接一九五三年的伟大任务》，《人民日报》1953年1月1日。

会议上的讲话中，特别解释了选举和制订宪法的问题。他说："既然要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政府，共同纲领就不能再作为国家的根本法律了，就要把宪法搞出来，政协作为统一战线的组织仍然存在。""当初共同纲领之所以成为临时宪法是因为政治协商会议全体会议执行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那么，现在不执行这个职权了，这个职权还之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就应该有自己的法律——宪法。"

至于制订宪法是否有困难，周恩来说：我们感觉起草宪法的条件是成熟了，虽然有困难，但可以克服。"我们的兄弟国家，立国之时都有宪法。比如苏联在革命以后，一九一八年就宣布了宪法，一九二四年又修改了宪法，一九三六年才有了'斯大林宪法'。波兰、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立国之时，把旧宪法加以若干修改后使用，经过几年的建设，有了经验，现在就搞出了新宪法。最近波兰、罗马尼亚都宣布了新宪法。这些宪法都是根据已经成功的经验，逐步地改善和肯定下来的。""我们现在的宪法草案，在全国是已经有了基础的。基础有两种：第一，我们实行了三年共同纲领、大家在政治生活上、在实践中，体验了、认识了我们的国家制度、政治结构和人民权利这些问题。第二，我们普遍地组织了共同纲领的学习运动。"况且，宪法不是永恒不变的，苏联宪法已经修改过三次。"我们的宪法也是现阶段的宪法，将来还会提高。但是现阶段的宪法，可以把我们的政治基础搞得更加巩固。"①

综上，在1953年开年的时候，制订宪法草案就已经摆上了中央领导人的议事日程。时机是成熟的，条件是充分的。

二、被迫与自主：制订宪法是完全听从斯大林的建议的吗？

长期以来，学界在研究新中国第一部宪法时有一种说法，认为我国是听从了斯大林的建议，"被迫"提前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并制订宪法的。笔者认为，何时制订宪法虽然参考了斯大林的建议，但从实际情况看，完全是中国领导人的自主行为。

斯大林领导苏联人民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制定了世界上第一部社会

① 周恩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应该有自己的法律——宪法》，《党的文献》1997年第1期。

主义类型的宪法，无疑是当时中国共产党领导人学习的榜样。但是，中国共产党人一贯坚持实事求是，做任何决策都是从自己的国情出发，不会盲从于任何人。

首先，召开全国人民代表会议，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确立为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新中国成立之前就确定下来，并且写进了《共同纲领》。中国领导人一直在为实现这一目标、制订正式宪法而不懈努力。

早在1948年11月30日，中央就发布指示，要求在新解放城市中组织各界代表会，并对召开代表会的办法、人数、职权、开会日期等给予原则指导。1949年8月13日，毛泽东出席北平市各界代表会议发表演讲，明确提出希望全国各城市召开同样的会议，为召集普选基础上的人民代表大会准备条件。8月26日，中央又指示华东局并告各局、各野战军前委，“严催所属三万人口以上的城市，务于九月份一律开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要求把它“当作一件大事来办”①，而且反复要求、不断督促，以为将来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做准备。

新中国成立后，中央领导人继续坚持并积极贯彻这一主张。1951年2月28日，刘少奇在北京市第三届人民代表会议上讲话指出：“人民代表会议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们国家的基本制度，是人民民主政权的最好的基本的组织形式。我们的国家，就是人民代表会议与人民代表大会制的国家。目前的各级人民代表会议已在代行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在不久的将来，就要直接地过渡为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在人民已经有了相当组织的城市，在土地改革已经完成了的乡村，人民已经开始能够选出自己的代表的时候，就应该不迟疑地让人民直接地或间接地来选举各级人民代表会议的代表。选举的方式，也大体上可以采用北京市的经验。”新民主主义的人民代表会议与人民代表大会的国家制度，“比旧民主主义的议会制度要民主一万倍”。② 这篇讲话，发表前经过毛泽东和周恩来的审阅，可以说代表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人的真实思想。

其次，关于宪法的重要性和何时、怎样制订宪法，中国共产党人有自己的认识和理解，对斯大林的建议应做具体分析。

---

① 参见毛泽东、刘少奇：《关于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14份文电》，《文献和研究》1987年第3期。

②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56—57页。

1954年宪法的主持者毛泽东认为，制订宪法是一件治国安邦的大事，是一个国家各项事业的总章程，必须做好。“一个团体要有一个章程，一个国家也要有一个章程，宪法就是一个总章程，是根本大法。用宪法这样一个根本大法的形式，把人民民主和社会主义原则固定下来，使全国人民有一条清楚的轨道，使全国人民感到有一条清楚的明确的和正确的道路可走，就可以提高全国人民的积极性。”① 这段话，表明了毛泽东的宪法观。

1952年10月24日，斯大林就刘少奇给他的信中提出的问题，与刘少奇、饶漱石、王稼祥等中国代表团成员进行了会谈。在26日、30日给毛泽东和中央的电报（见《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四册）中，刘少奇汇报了斯大林的主要意见。其要点是：

第一，中国从现在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的想法是对的，对中国资产阶级所采取的态度是正确的。

第二，如果没有准备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可暂不召开，而开政治协商会议。但政协不是人民选举的，这是一个缺点。召开人民代表大会是反映人民的呼声，召开党的代表大会也是反映人民的呼声，所以是以人民选举出来的为好。

第三，同意目前使用共同纲领，但应准备宪法。这个宪法是现阶段的宪法，不是指社会主义性质的宪法。有一个宪法，比没有要好。

第四，“印度有宪法并已实行选举，因此，尼赫鲁就可以说印度是民主的，而中国是不民主的。……阿尔巴尼亚是落后的，现在也有了宪法并实行了选举，中国不应比阿尔巴尼亚落后。”②

综合分析上述意见，至少可以形成以下两点认识：

其一，斯大林确实就中国制订宪法发表过重要意见，但那是在中国党和政府征询他的意见时说的，并不是斯大林主动建议的。斯大林也没有强求中国共产党一定要接受他的建议。1949年刘少奇秘密访问苏联时，斯大林就曾经说过：“我们不愿别国共产党强制我们执行他们的意见，我们也不要求更不愿意强制别个国家的共产党一定要执行我们的意见。我们的意见并不都是正确的。”③ 当时为会谈做翻译的师哲也回忆说：斯大林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504页。

②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537页。

③ 刘少奇记录的斯大林谈话，1949年7月27日。

“从不主动提出讨论和解决哪些问题”，“而是根据中方要求或愿望进行商谈，提出意见、建议或指出解决的办法。”① 可见，斯大林对中国共产党的代表刘少奇是十分信任和尊重的，他的意见也没有强加于人的意思。

其二，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并没有完全按照斯大林的建议，而是按照自己的计划和现实需要制订了我国的宪法。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走自己的路，反对任何形式的教条主义和本本主义，这是中国共产党和它的领袖毛泽东历来坚持的基本原则。毋庸讳言，在新中国成立初期，由于缺乏经验并且需要获得苏联的支持和援助，我们采取了“一边倒”的外交方针，但这决不意味着一切必须按照苏联的指示办事。正如刘少奇在一次会议上的讲话中所说：“不要这样想：东欧搞无产阶级专政，我们就搞无产阶级专政，那不是从实际情况出发，而是从东欧出发的，‘言必称希腊’，那就变成教条主义。我们的问题要根据中国具体情况决定。”② 后来的事实也证明，制订宪法是在毛泽东认为过渡时期总路线确定并深入人心之后，才正式开始制订工作的，而没有仅仅顾及斯大林的建议就制订没有新意的宪法草案。

三、困惑与深思：为什么1953年年初提出制订宪法的问题，直到年底才开始制订工作？

在1953年年初的时候，中国领导人是把宪法的制订工作当成一件大事来抓的。但在1953年一年里，制宪工作几乎限于停顿。这难免引起人们的诸多困惑。其实，中共领导人和毛泽东对此是有深远思考的。理清毛泽东的思路，有助于解答困惑，并引发我们深刻的思考。

1953年1月1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20次会议之后，周恩来就责成政务院以内务部为主收集宪法资料，以为宪法起草委员会作参考，并继续对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制订宪法问题发表宣传讲话。同时，与之配套的选举法起草工作则进展十分顺利，而且很快就取得成效：1月21日、23日，周恩来就主持选举法起草委员会会议，讨论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草案）》。25日，《选举法（草案）》修改本得到毛泽东的肯定。2月2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22次会议正式通

① 师哲：《在历史巨人身边》，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418页。

② 刘少奇在东北局干部会议上的讲话记录，1949年8月28日。

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还成立了以刘少奇为主席的中央选举委员会。

但是，宪法制订工作却没有马上进行。从文献记载来看，只有6月6日晚上，毛泽东在住处召集了一次商谈宪法问题的会议，周恩来、刘少奇、朱德、邓小平、陈伯达和胡乔木参加①，具体内容没有记载。在9月18日的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28次会议上，则干脆决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推迟到1954年召开，制订宪法的事情自然就相应推迟了。

1953年9月18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召开第28次会议，对推迟制宪工作有一个说明，理由是1953年我国若干省份灾情严重，需要集中精力战胜自然灾害，发展农业生产，难以进行基层选举工作②。笔者认为，这只是推迟制宪的客观原因之一。

1953年确实是“多事之秋”。除我国部分地区遭受严重的自然灾害、中央需要集中力量战胜自然灾害之外；其他一些重要工作，也不可避免地影响了制宪工作的正常进行。

比如开展新三反运动，这是1953年1月5日中共中央在转发山东分局第二书记向明的一个报告时发出的指示，中央认为“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在我们的党和政府，不但在目前是一个大问题，就是在一个很长的时期内还将是一个大问题”③。2月28日，毛泽东在中央转发劳动部关于检查官僚主义的报告的批语稿上加写了这样的话：“中央认为在很多部门中极端缺乏思想领导和政治领导的状况是完全不能容忍的，这是官僚主义存在和发展的主要原因”④，随即要求华东军区、公安系统等地区和部门大力开展反对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和违法乱纪的运动。3月，中央进一步要求把这一运动扩大到县区乡。7月1日，又发出指示，要求今冬明春全国的区县乡应集中力量解决新三反问题。尽管制订宪法首先是中央高层的工作，但这个事件的开展必然影响到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准备，以及对宪法草案的全民讨论。以至于主持军委工作的彭德怀都因为“今年各项工作均

①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305页。

② 参见《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关于推迟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办公厅编《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会议记录》第3辑，第149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9页。

④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69页。

挤在一起，颇为紧张”①，而主张推迟计划中的军衔评定工作。

再比如围绕新税制问题开展的讨论。所谓“新税制”，本来是财政部根据税收工作的新变化，对国家税收下降、旧有税制存在一定缺陷而提出的一种探索性的修正性政策，经过1952年9月全国财经工作会议研究和讨论制订了实施方案，并经过12月26日政务院第164次会议批准同意，公布实施。方案公布后，在社会上引起强烈反响和波动，造成物价波动、抢购商品、私商观望，思想混乱等情况。许多地方向中央反映执行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新税制出台半月后，遭到毛泽东严厉批评，并进一步认为财政部犯了“右倾机会主义”错误。新税制的确“存在着一些严重缺点”，如操之过急，工作较粗糙；有些条文修改得不适当；公私一律平等纳税，②等等，但把问题看得过重，加上高岗、饶漱石的非组织活动，造成这年夏季全国财经会议对薄一波等同志不恰当的过分批评，而没有实现毛泽东希望会议讨论过渡时期总路线的设想，从而延宕了制订宪法的计划。

当然，还有实行统购统销的重大决策，一五计划的制定，等等。

除以上客观原因外，笔者认为，推迟制宪最主要的主观原因，是党内和毛泽东还缺乏必要的思想和理论准备，在制订工作开始后，碰到了严重的思想障碍，即关于如何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问题尚未解决。因为当时要制定的宪法是过渡时期的宪法，如果过渡时期总路线的一系列重要内容不解决，宪法也就无法制订。事实上，从1952年9月毛泽东提出向社会主义过渡，过渡时期总路线经历了一个相当长的酝酿时间，一直到1953年12月才最后确定了对总路线的完整表述。这个问题解决以后，作为中央宪法起草委员会主席的毛泽东才立即把主要精力转向了宪法的制订工作。1953年12月2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扩大会议，决定党中央主席毛泽东休假一段时间，这期间由刘少奇代理毛泽东主持中共中央工作，由毛泽东着手起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

关于过渡时期总路线，这是毛泽东在建国初期一个最重要的思想。在它的形成过程中，毛泽东十分慎重，经过反复思考和调查研究，最终形成为全党的共识。因为建国头三年形势的发展变化，必然促使毛泽东考虑七

---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206页。

②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中共党史出版社2008年版，第166—167页。

届二中全会提出的“在革命胜利以后，迅速地恢复和发展生产，对付国外的帝国主义，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由新民主主义国家转变为社会主义国家”的方式和道路。在新民主主义内部的社会主义因素逐步增加以后，一旦条件成熟，就要适时促进转化。怎么转化？转化的时间需要多长？都是毛泽东十分关切的问题。

如前所述，经过三年的奋斗，我国实行了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等一系列改革和社会政治斗争，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为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奠定了政治基础；在经济上，国家已经掌握了重要的工矿企业、铁路、银行等国民经济命脉，并医治了长期战争的创伤，国营经济已占主导地位，为实现工业化奠定了重要的物质基础；通过发展合作社、统一财经、稳定市场等措施，对农业、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势在必然。加上抗美援朝战争带来的战争威胁，毛泽东认为必须抓住时机加快工业化的进程，增强我国的经济实力，壮大国防。因此，制订以“一化、三改”为总任务的过渡时期总路线，并确定为15年的时间完成这一任务，就成为毛泽东在1952年下半年到1953年思考的最重大的问题了。正如邓小平在1953年10月13日在全国粮食会议的讲话中所说：“从今年3月以来，毛主席主要是做了一件事，即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① 毛泽东后来在陈伯达向宪法起草委员会作关于宪法草案（初稿）起草工作的说明时插话说：“这个宪法是以《共同纲领》为基础加上总路线，是过渡时期的宪法，大概可以管15年左右。”

宪法是一个国家的根本大法，它规定的是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解决的是国家的政治生活、经济生活、文化生活、社会生活中带有全局的、长远的、根本性的问题，确定的是全国人民都必须遵守的根本的活动准则。在毛泽东看来，如何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问题不解决，现阶段最大的任务规定不下来，起草宪法草案只能重复《共同纲领》，还不如不制订。因此，他在1953年就马不停蹄地推动全党、全国人民在过渡时期总路线问题上的思想统一，在反复讲、取得党内一致意见后，又请中宣部写了宣传提纲公告全国，这才决定休假，专门制订宪法草案。

从时间上看，酝酿和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与酝酿提出制订宪法基本上是同步的。可以说，在毛泽东的头脑中，实现以“一化、三改”为总

①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中共党史出版社2008年版，第188页。

任务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是当时全党全国人民最急迫的任务；而宪法作为现时期国家的根本大法，过渡时期总路线自然也成为1954年宪法最核心的内容。比如，在惜字如金的宪法序言中，就明确载入了“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社会建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是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逐步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内容；宪法第四条就明确规定了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总目标和具体步骤：“中华人民共和国依靠国家机关和社会力量，通过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保证逐步消灭剥削制度，建立社会主义社会。”

由上分析可知，毛泽东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实际上为宪法确定了主题，成为1954年通过的宪法总纲中的灵魂，为宪法的正式制订奠定了极为重要的思想和理论基础。

综合本文所述，可以得出下列结论：

（一）根据1949年到1952年我国政治、社会发展的需要和经济、文化发展现状，1953年初提出制订宪法是适时的。

（二）由于当时我国缺乏经验，在经济建设上需要苏联帮助，在外交方针上采取向苏联“一边倒”政策，关于制订宪法的时机等问题征求斯大林的意见是正常的，但在时间上和内容上完全依照中国的实际情况来确定，是真正的中共自主基础上制订的宪法。有人称之为“毛泽东宪法”，是符合实际的。

（三）从1953年提出，一致到1954年才开始正式制订宪法，除一些客观原因外，最主要的主观原因是由于中共中央和毛泽东认为宪法的“灵魂”——过渡时期总路线问题没有解决好。事实上，这部宪法贯穿了过渡时期总路线的精神，它真正成为了过渡时期国家的根本大法，为当时“团结全国人民，团结一切可以团结和应当团结的力量，为建设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① 这个总目的发挥了重要作用，对新中国起步阶段由新民主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阶段的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活产生了重大影响。

（作者孙东升，中央文献研究室杂志社常务副主编、编审）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506页。

我国粮食购销政策的变迁与思考

王癸鳇

粮食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特殊商品，是一个国家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重要物资。新中国成立60年来，我国的粮食供求出现过多次大的波动，在相当长的时间内，我们被粮食供应短缺所困扰，粮食不足成了制约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党和政府一直高度重视粮食问题，每当粮食供求发生大的波动时，都及时采取了适当的政策进行调控。大致可分为：20世纪50年代改变新中国成立初实行的粮食自由流通政策，实行粮食统购统销；80年代到90年代后期在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中推行价格双轨制；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确立后继续进行粮食购销市场化改革。回顾和总结这一历史，对于指导我们今天的粮食工作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计划经济条件下的粮食购销政策

新中国成立以后，我国开始向社会主义过渡。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包括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在内的社会主义制度在中国建立起来。由此，计划经济时代也出现了与之相适应的粮食购销政策——统购统销。这一政策从1953年一直延续到1985年。

新中国成立之初，中央政府并没有封闭自由市场，征收公粮和市场收购是政府获取粮食的两个主要渠道。然而，随着经济的逐步恢复和大规模经济建设的开展，国家所能掌握的粮食总量与其必须承担的城乡粮食供应量之间产生了越来越大的缺口。为了尽快摆脱这一困境，中共中央在经过反复的研究和斟酌之后，于1953年10月16日作出了《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的决议》。同年10月19日，政务院颁布《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命令》，详细地规定了实行粮食统购统销的具体办法，粮食统购统销制度由此正式确立。

概括而言，粮食统购统销政策的核心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在农村向余粮户实行粮食计划收购（简称统购），统购价格及统购粮种均

由中央统一规定；第二，对城市居民和农村缺粮户实行粮食计划供应（简称统销）；第三，由国家严格控制粮食市场，对私营粮食工商业进行严格管制，并严禁私商自由经营粮食；第四，在中央统一管理之下，由中央与地方分工负责，除拨给各大区的粮食以外，其他粮食包括各大区间的调剂粮、出口粮、储备粮、全国机动粮、全国救灾粮等，统归中央统筹安排。

实行粮食统购统销，正是当时粮食供求矛盾发展的产物。

（一）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制度的确立需要实行粮食统购统销。

新中国成立后，国家开始了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逐渐形成计划经济体制。在计划经济体制确立的过程中，面临的一个主要问题就是如何解决分散的、数量庞大的农民和落后而又制约着工业化发展的农业问题，其关键是将农村中普遍存在的小农经济纳入计划经济的轨道之中。1953年实施的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将分散的粮食购销控制在国家手中，取消了较为混乱的自由市场，甚至将计划管理深入到消费领域，这为后来建立计划经济制度奠定了基础。

（二）工业化建设和购销形势需要粮食统购统销。

1953年是我国执行第一个五年计划和大规模工业建设的第一年。这一年出现了生活必需品特别是粮食供应日益紧张的状况。国家粮食收购计划不能按期完成，粮食销售远远超出计划，粮食销售量比上年猛增31%，出现了87亿斤的粮食差额，不少地方开始发生混乱，北京、天津等大城市也出现面粉供应紧张的情况。造成粮食市场供应紧张的原因，一方面是由于大规模工业建设的展开，城镇人口急剧增加，扩大了对商品粮的需求量；另一方面是由于小农经济生产的粮食极其有限。在粮食供应不足的情况下，小农余粮户又有待价惜售心理，特别是私人粮商粮贩借此机会企图操纵粮食市场，投机活动猖撅，使粮食问题日趋严重。在旧中国饱受了长期恶性通货膨胀之苦后，人们对物价（特别是粮价）的波动十分敏感，如果听任这种波动，就会引起人心不安、社会动荡、大规模的建设就很难进行。在这种严峻的粮食购销形势下，党和国家面临这样的选择，或者放慢城市和工业化建设步伐，或者实行统购统销，二者必居其一。关于这一点，1953年10月陈云在关于《实行粮食统购统销》的讲话中说得很明确；“为什么提出征购呢？基本理由是，我们的需要量一天一天地增加，但是粮食来源不足，需要与来源之间有矛盾。”①

① 《陈云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08页。

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在当时的历史背景下，确实缓解了严峻的粮食购销形势，为计划经济体制的确立、新中国工业化建设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因而是必要的和正确的。但是由于它完全剥夺了农民对农产品的处置权，再加上配套措施的不完善，农民的抵触情绪很大。而且更为严重的是，在“大跃进”和十年动乱期间特殊的政治背景下，人口增长失控，党和政府长期找不到机会来改变这一政策，直到改革开放以后这一政策才逐渐被合同定购所代替。

二、从计划经济到市场经济过渡时期的粮食购销政策

改革开放以后，原有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逐步向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过渡。与之相适应的，粮食购销政策也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向价格双轨制演进。

第一，改变计划方式，实施合同定购和保护价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种粮积极性，粮食产量大幅度提高。从1978年到1984年，短短的6年时间，中国粮食年产量便由3.048亿吨增加到4.073亿吨。[①] 连续六年的大丰收有效缓解了紧张的粮食供求矛盾。但由于粮食统购价格的一再提高，而销价不变，购销价格倒挂，政府每年需支付大量财政补贴，使政府背上了沉重的财政负担。在此期间，国家为了减轻财政及农民的负担，调减了征购基数及征购范围，并于1985年取消粮食统购，实行合同定购。即由政府指定部门在播种季节前与农民协商，签订定购合同。定购价按“三七”（即三成按原统购价，七成按超过统购价50%的超过价）计算，定购以外的粮食可以上市。如果市场粮价低于原统购价，国家仍按原统购价敞开收购，并取消粮食计划供应（统销），放开粮食销售价格。

经过1985年到1988年连续四年的徘徊，我国的粮食生产从1989年又进入一个新的增长期。1990年夏粮上市后，市场粮价持续低迷。国家于7月宣布实行粮食收购保护价。粮食收购保护价具体指对国家定购和专项储备的粮食收购实行保量放价，保留定购，放开经营，放开价格即实行价格双轨制，以减少市场自发性带来的不利影响，防止谷贱伤农，使农民在市场价格下跌过多时，仍能从国家收购中收回生产成本并有适当利润，

① 胡家勇：《转型、发展与政府》，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339页。

在价格方面保护农民利益和种粮积极性，促进粮食生产的稳定增长。

我们可以看出，在这一时期，我国的粮食生产水平已经有所提高，粮食购销矛盾得到了一定的缓解。在这种情况下，采取了合同定购、保护收购的政策是适应具体情况的。

但是，这种一半市场一半计划的“双轨制”的运行，使保护价的参照标准不是市场价而是政府定价，具有较强的指令性。按“保护价”收购农民手中的粮食在执行过程中也有许多实际问题，如：连年丰收，使国有粮食收储企业出现“胀库”现象；庞大的财政补贴使粮食产区的各级政府对按保护价收粮缺乏动力；在供过于求的情况下，哪个地方收的粮食多，哪个地方政府须承担的财政补贴就大；面对销售困难、财政补贴又不到位的情况，企业收的粮食越多，承担的保管费用及银行利息就越多，效益就越差；在供不应求的情况下，国家和主销区都希望粮食主产区多调出粮食，但主产区却不愿意。实际上这里涉及到的是中央和地方、地方和地方之间的利益关系的问题。从执行的结果看，保护价收购政策并没有达到预期目标，有的地方市场粮价低于保护价，农民抱怨“卖粮难”。

第二，粮食购销尝试全面放开

由于“双轨制”在运行中存在严重的弊端，国务院于1992年秋决定粮食购销体制改革由“双轨制”向单轨制转变，实行粮食收购、经营和市场全面放开的新政策，简称“三放开”。其目的和指导思想是在粮食流通领域完全引入市场机制，用市场引导全国8亿农民组织生产、流通，更好地体现价格规律的调节作用，促进产品结构的调整，走高产、高效和优质之路。通过全面放开，促进农业生产发展，引导产品结构调整，引导粮食合理消费，理顺粮油价格，实现在粮食问题上政府行为和企业行为的分开，搞活粮食流通，搞活粮食企业。

“三放开”的基本内容是：（1）在收购方面，取消定购部分，实行议购，价格随行就市；（2）在销售方面，除保留军粮和侨汇粮、救灾粮继续实行平价供应外，取消平价定量供应；（3）在经营方面，实行国家、集体、个体一齐上，放开搞活，多渠道经营，即“市场、价格、经营”三放开。

粮食购销全面放开政策的实施，是对旧的粮食流通体制的一次冲击，使粮食经济工作发生了重大的变化，把企业推向市场，减轻国家负担，对搞活经营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另一方面产生了严重的消极影响，引发了

全国范围内的通货膨胀，使粮食购销体制全面市场化改革刚迈出第一步便陷于困境。首先，引发了全国性食品涨价风。粮食购销和经营全面放开，立即引起了粮油价格大幅度上涨，随即带动了与粮食相关的食品价格全面涨价。其次，市场混乱，社会秩序不稳。由于物价上涨，出现了抢购风潮，许多粮店和食品店一度出现脱销现象。

为此，党中央、国务院采取了一系列紧急措施纠正“三放开”后出现的严重问题。一是国家紧急调运大批粮食进城，平抑市场粮价，在粮食销售中，国家实行最高限价，城市居民重新凭证由国有粮店限量供应粮油。经过上述措施的贯彻，粮食价格猛涨势头和市场混乱局面得到了有效控制，但市场价格一直居高不下；二是1994年国家重新下达定购任务，购价由国家统一规定，并要求各地将定购任务，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完成。这样，粮食购销体制又重新恢复到“双轨制”模式运行。

第三，省长负责制和两线运行

1992到1994年间实行“三放开”政策后造成的混乱是急于全面铺开粮食购销市场化的结果，忽略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是一个渐进的过程，不可能一蹴而就。因此，在1995年到1997年间，我国的粮食购销政策基本上按照“双轨制”的模式运行，但不是简单的重复，国家在继续稳定粮价和强化宏观调控前提下，出台了一系列新的政策和措施。为粮食购销政策全面市场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是实行“米袋子”省长负责制。“米袋子”省长负责制是在粮食供应偏紧的情况下出台的改革方案，它的基本原则是将中央和地方粮食事务分开，要求各省、市对当地粮食购销的各个环节全面负起责任，保证粮食的正常供应和价格稳定，实现粮食的总量平衡。这项政策的实施，有利于中央和地方的职责分开，发挥地方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各省要解决吃粮问题，必须加大粮食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扶持粮食生产的投入，促进粮食经济的发展；有利于解决地方吃中央“大锅饭”的问题，减轻中央财政负担，变中央一级负担为两级或多级共同负担；有利于增强各级政府的调控能力，加强对粮食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充分发挥粮食部门的主渠道作用，加强对粮食市场管理和稳定市场价格。“米袋子”省长负责制，对于稳定和扩大粮食生产，解决供小于需的矛盾，实现供需平衡，略有余量的战略目标，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是两线运行。1996年国家出台了“两线运行”改革方案，这是国

家深化粮食购销体制改革的重要措施，对逐步建立社会主义粮食市场经济体制，具有重要意义。两线运行的基本要求是将粮食购销中的政策性业务（主营）和商业性业务（附营）分开运行，实行财务帐务分开，分别核算，加强企业管理，降低成本，提高效益，不产生新的挂帐。出台这项政策的目的是防止资金相互占用和亏损相互转嫁，即防止政策性亏损掩盖附营亏损而吃大锅饭，也能避免因附营盈利弥补政策性亏损而挫伤企业职工积极性。这项政策推出后，全国粮价稳中有降，市场平稳，人心安定，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两线运行在实施过程遇到很大矛盾和问题，一是业务交叉，只在宏观上划分，实际上分不清楚，分工不分家，吃大锅饭现象改变不大；二是附营业务断奶，许多企业的三产因无资金来源萎缩，甚至倒闭。因此，两线运行步履艰难，难以到位。

三是两次大幅度地提高粮食收购价。各级领导从1993年粮食购销“三放开”引起了通货膨胀中认识到，我国的粮食紧缺问题还没有解决。为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1994年国家决定大幅度地提高粮食收购价，提价幅度达40%；1996年在1994年提价基础上再次提高粮食收购价格，提价幅度达42%。这两次连续提价极大地提高了农民种粮积极性，出现了粮食播种面积大幅度增加和粮食总产量大幅度增加。农民加大了对种粮的积极性，使粮食单产有大幅度的提高，结束了我国长达十年的粮食生产徘徊局面，连续4年粮食大丰收（其中有气候因素的作用），我国粮食总量第一次出现了供大于求的状况，社会稳定，市场繁荣，物价稳定，为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顺利推进起到了的积极作用。但这种大幅度提价，特别是1996年的提价严重违背了价值规律，对理顺价格产生了很大的负面效应。

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粮食购销政策

从1992年党的十四大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到1997年党的十五大进一步确认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就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发展市场经济，我国的市场经济体制逐步确立起来，并处于不断完善的过程中。在上述历史背景下，粮食购销政策也经历了相应的从计划到市场的尝试与调整。“米袋子”省长负责制和两线运行的实施，对促进粮食生产发展，搞活粮食流通，稳定粮食价格，保证市场供应，发挥了积极作用。但是，粮食购销体制仍然没有摆脱“大锅饭”的模式，政企不分，管理落

后，企业亏损严重。这些都说明粮食购销体制已不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因此顺价销售应运而生。

第一，实施顺价销售。

1998 年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强调：要进一步深化我国粮食流通体制的改革，以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和我国的国情。1998 年夏收前，国务院公布《粮食收购条例》（通称“98 粮改”），主要内容是完善粮食价格机制，其主要措施是实行顺价销售。所谓“顺价销售”是指国有粮食收储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单位和个人低价或变相低价亏本销售粮食，特别是不能低价卖给私商加工厂。即包括粮站在内的国有粮食收储企业销售的粮食和粮食制成品，必须以粮食的收购价格为基础，加上合理费用和适当利润形成的价格进行销售。顺价销售目的是使国有粮食收储企业不再发生新的亏损，减轻国家财政负担，并做到用利润去消化过去的亏损挂账。实行顺价销售的政策是在总结过去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提出的。

到 2000 年，“98 粮改”工作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效果：（1）中央与地方粮食责权分开和粮食的储备与经营分开的工作进展顺利，运行实现了规范化；（2）严格按保护价敞开收购农民余粮，新粮基本上做到顺价销售。尤其是粮食收购资金封闭运行，做到库贷挂钩、库销挂钩和库效挂购，资金及时回笼；（3）企业的自身改革有新的突破，主营和副营在人、财、物的彻底分开方面积累了许多成功经验，减员增效、下岗分流工作正在逐步推进；（4）粮食收购企业比较规范，改进服务态度，上门收购，挂牌收购，持证上岗，做到检质和计量正确，农民是比较满意的。

但是，执行顺价销售中，由于其他措施不配套，国有粮食收储企业的粮食销售并没有竞争优势，企业库存的压力越来越大。特别是禁止私商和非国有粮食企业直接到农村收购的措施执行力度不够，顺价不顺销的情况还没有彻底解决。顺价销售政策的出台目的是为了遏制粮食企业的巨大亏损，减轻国家财政负担，提高粮食企业效益。但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国家不可能完全控制垄断粮源。表面上国有粮食企业控制掌握了 70%—80% 的粮源，而事实上与粮食总产量比较，只占其中很小部分。据统计，我国农民手中的粮食占了粮食总产量的 60%—70%，农村储粮已达三亿多吨。这么多粮食国家不可能也无需要全部敞开收购起来，特别是在加入 WTO 后，控制、垄断粮源更是不可能和不现实的。因此“顺价销售”非但没有达到减亏增盈的目的，“顺”不出去的粮食造成粮食企业潜亏的巨

大隐患，使国家财政再背起包袱的可能性极大。因此，必须进一步改革粮食购销体制，使之适应不断发展的国际国内市场。

第二，放开主销区、保护主产区。

进入新世纪后，我国的粮食购销政策再次作出了新的调整。

2001年下半年，国务院审时度势，加快粮食主销区粮食购销市场化改革步伐，作出“放开销区、保护产区、省长负责、加强调控”的改革决定，其目的是引导主销区按照市场需求，调整农业结构，发展效益农业，并为主产区腾出粮食市场空间。

一方面，放开主销区的粮食销售。

随着对外开放的扩大，决策者和老百姓们都越来越深刻地认识到，以往那种根深蒂固的传统观念，即自给自足最能保证粮食安全，无论在理论上或者实践上，都是缺乏依据的。以我国许多省区为例，本来就有发展粮食以外的其他作物和产业的有利条件，如果非要达到粮食完全自给目标不可，就势必要把有限的资源投入，从经济效益高、比较优势明显的作物和产业转移到经济效益低、比较劣势明显的粮食生产上。这样不仅会造成产品结构单一、产业结构升级艰难、财政负担不断加重，而且还会减少贸易收益、限制就业扩大、影响长期收入的增加。其结果必然是粮食生产成本急剧上升、粮食产量增长缓慢、消费者无力购买粮食、粮食安全概率大为下降。这种效率和安全之间的恶性循环，惟有在宏观调控的基础上，全面推进市场化改革才能得以解决。

充分发挥各地区的比较优势，从根本上突破区域性粮食自给的传统格局，因势利导地缩小东南沿海地区的粮食种植面积，并把置换出来的那部分农业资源用于发展具有比较优势的名、优、特农产品，以提高其农业经济效益，这样的措施，使得东南沿海省份继续成为农村经济增长的支柱系统。与此相联系，内地粮食主产区粮食销售市场得到扩大，粮食生产的比较利益提高，充分发挥了粮食生产的比较优势（相对东南沿海地区而言）。在互利、互补的基础上实现了东南沿海地区与内陆地区的合理经济分工和必要的资源转换，以较少的代价求得充足而又稳定的粮食供给来源，降低了粮食安全的机会成本。我国东南沿海地区经济比较发达，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的潜力较大，粮食市场发育较好，粮食购销形势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完全有条件按照放开销区的政策，放开粮食收购，实行粮食价格由市场调节。

2001 年江苏、浙江、上海、福建、广东、海南等东南沿海粮食主销区全面推行粮食市场化，2002 年又有一些省份在省内局部自行放开粮食市场。这意味着我国粮食购销政策正在发生革命性的变化，粮食主销区在向着市场化的方向转变，即向着全面放开粮食收购、粮食市场和粮食价格的方向转变。

在推进主销区粮食购销市场化改革中，为了把风险降到最低限度，与之相配套的，就是采取有效的措施，切实保护好基本农田，决不允许擅自将耕地改为非农用地，这是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耕地和农田水利设施得到有效保护，粮食主销区农民在这条“红线”范围内放手调整种植结构，一旦需要就可以很快恢复粮食生产。

另一方面，保护主产区的粮食生产。

粮食主产区是我国商品粮生产的主要基地，是主销区的主要粮源，在稳定全国粮食供求关系中具有决定性的作用。因此，“保护产区”的目的是为了保护粮食生产能力。为了实现这个目标，各主产区都积极调整粮食产业结构，发展优质品种，促使粮农增收，提高其种粮的积极性。同时，国家采取了各项保护性的措施，使粮食主产区充分发挥粮食生产优势，确保国家粮食安全。主要表现为风险基金补助、粮库建设、增加中央储备粮规模等方面重点照顾，而不是让主产区仍像过去那种统包统揽。这些保护性的措施，看似计划经济时代的产物，但是恰恰是市场经济条件下宏观调控的必然手段。我国农业由于人多地少、以及受到自然条件和机械化程度的制约，长期处于弱质产业的地位，迫使我们必须要进行适当的补贴。纵观全球，许多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都是通过法律、法规的形式长期对农业进行补贴。根据新华网 2003 年 7 月 3 日的消息，上个世纪 80 年代以来，日本每年农业补贴总额在 4 万亿日元以上，农民收入的 60% 来自政府的补贴。从经合组织衡量农业保护程度的指标——生产者补贴值（PSE）的总额来看，2003 年日本为 447 亿美元，欧盟为 1214 亿美元，美国为 389 亿美元。[①] 因此我国实行保护粮食生产的政策与措施无论从自身条件看还是借鉴别国经验，都是非常必要的。

为了进一步支持产区的粮食生产，2004 年和 2005 年，中央先后出台了两个 1 号文件加大对产区的支持。一是对种粮农民直接补贴、良种补贴

① 孙柏：《农业保护》，《日本问题研究》2006 年第 2 期。

和农机具购置补贴；二是税收政策，包括减免农业税和免征农业特产税；三是价格政策，主要是制定重点粮食品种的最低收购价和采取措施控制化肥等农资价格上涨；四是加大对粮食主产区的投入。

从实践情况看，国家出台的一系列粮食支持政策基本达到了预期的效果，对粮食产区保护进一步深化。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提高了耕地质量和生产的科技含量，增强了农业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提高了粮食生产的竞争力，实现了粮食产量的恢复性增长，年增长量创历年来最高水平，缓解了粮食供求总量的矛盾，粮食市场价格大起大落势头得到有限控制，促进了农民收入增加，同时引导了各种社会力量和要素投入支持粮食生产的发展和产业的开发延伸，农业发展环境得到改善，农业投入机制得到健全，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得到提高，农民和农村社会发展得到全面推进，支持了国民经济的高增长，初步构建了保障我国粮食安全和促进农民增收的发展体制和运行机制。

但是在实践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其中比较突出的就是主产区和主销区之间的利益磨擦。在粮食市场供大于求的情况下，主销区有可能压级压价，甚至从国外进口质优价廉的粮食，加剧粮食价格跌势，增大粮食保护价成本。而主产区相对偏高的粮食保护价政策，还有可能吸引和倒流一部分主销区的低价粮食。其结果是主产区的粮食销售渠道无法有效拓宽，储粮压力难以释放，主产区种粮优势不优的问题仍没有根本解决。所以说，如果主产区和主销区之间不能成为一种“平等合作、风险共担、利益均沾”的利益共同体，而是相互转嫁风险（包括粮食供不应求时，主产区为了控制粮源往往采取行政手段切断粮食外流渠道，待价而沽。这种区域性价格保护政策就难以达到预期的效果。关于这点，浙江省和黑龙江就做出了较好的尝试，两省的合作从一开始就建立在互相信任、互惠互利的基础上，两省政府首次签订的《关于促进两省粮食购销及经营合作的协议》，就确定了相互信守“丰歉互相保证，同等条件优先”的原则。两省政府致力于促进企业间建立长期稳定的粮食购销及经营合作关系，并共同为此创造有利条件和宽松环境。根据两省政府签订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两省粮食购销合作的协议》精神，浙江省对黑龙江省有关企业在杭州、宁波、温州建立粮食储销基地，将给予无偿提供仓库和厂房等等优惠待遇，以支持黑龙江省降低粮食销售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据统计，2001年浙江省粮食企业与省外签订粮食购销协议达230万吨。这种省际间的产销

协作也在趋于深化，即向纵深发展，从原来以粮食购销为主的松散型合作，开始向建立基地、共同出资组建股份公司、共同创办市场等紧密型合作转变。浙江省企业已在主产省区建立粮源基地近50万亩，黑龙江省在杭州开办“黑龙江粮油精品专卖店”和“黑龙江粮油商品一条街”，并在浙江省投资兴建大米加工生产线。①

省际间的这种合作，协调了产销区之间的利益冲突，使放开销区、保护产区的政策发挥了较好的效果。但是，市场粮价形成机制还不有待完善，销区粮价再次下降回落的压力和趋势，对农民种粮的积极性和政府稳定发展粮食生产的政策形成市场约束。市场农资流通体系不健全，农资价格上涨，部分抵消了粮食支持政策给农民的好处。这些措施都在不断的改进之中。

第三，重点落实粮食安全储备。

目前，国际粮食价格不断走高，对国内粮价造成一定的压力。我们的粮食购销政策应当进行一定的调整，以适应风云变幻的国际市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国家粮食局承担着国家战略储备粮的征购与管理工作，但多年来的运作结果表现为，国家粮食局购买进来的粮食已经远远超过了安全储备的需要，把原本应在市场流通的部分粮食也收进来了。我国乡镇一级的粮站已经实现股份化改革，大多交由粮站的人承包经营，他们既承担着国家粮食局下达的任务，也经营市场业务。近年来，国家多次强调要保护种粮农民的收益，并连续三次提高粮食收购价，就是要把保护农民利益和保护国家安全两个目标结合起来，但目前看来，要用一个政策均衡产销区利益并且兼顾国家粮食安全，难度极大，可以考虑的办法是“一分为二”。

把国家战略性粮食安全储备与粮食的商业性购销基本分开。国家的战略性储备用粮可以直接在产区收购，也可以考虑通过期货市场吞吐一部分。战略储备的方式和数量根据我国的国情来部署，即把国家储备牢牢控制在手中、虚控民间储备、遥控国际市场。实控国储可以控制在1000亿斤左右。民储的数量，据调查，大约在2000亿斤左右，总量大约可以达到全年产量的1/3，达到我国历史文献中所说的“耕三余一”，即33%的

① 许经勇：《中国农村经济改革研究》，中国金融出版社2001年版，第239页。

储备水平。[①] 这一指标在今天应当说是很高的储备水平。控制的目的在于尽量为粮食销区的市场运作让开空间，充分发展民间的市场交易网络和平台。鼓励凡是符合国家规定资质的国有和民营企业积极进入粮食购销调存的各个环节，鼓励各种符合条件的经纪人进入粮食市场，鼓励各类农村经济合作社进入粮食市场与大型农贸市场直接对接。划分粮食安全基金和粮食风险基金。粮食安全基金主要用于国家粮食的安全储备调控，粮食风险基金主要用于粮食市场波动时的价格调控，以保护产区粮农的利益。对于农民粮食种植收益的保护，建议与粮食的市场价格和直接补贴脱钩，采用间接调控和间接补贴的办法解决，或通过累进征收粮食消费税等简易办法来解决，减轻财政负担。

回顾建国60年来我国粮食购销政策的变迁，我们可以看出，为适应各个历史时期的特殊情况，党和国家都及时地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当时的问题。各个阶段所采取的特殊手段，都是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但是，政策的制定总是有一定的滞后性，在解决问题的同时，政策本身也处在一个不断完善的过程中。回顾这一历史变迁，让我们更加清楚地认识到我国粮食购销体制的演变，从而更好地总结历史经验，为今天的粮食购销制定更加符合国际国内情况、符合农民利益和国家粮食安全的政策。

（作者王癸鳇，四川省委党史研究室党史二处副主任科员）

① 崔晓黎：《粮食购销体制变迁与改革》，《中国报道》2009年第5期。

改革开放前中国文化外交述论

龚 青

二战以来，特别是在经济全球化和信息全球化迅速发展的今天，在国际交往中，单独以文化为内容的外交活动即文化外交，因其具有“润物细无声”和潜移默化的渗透力而成为各国政府着力打造的对外战略。文化外交走上了外交舞台的中心，发挥了传统的政治、经济和军事外交手段难以达到的独特作用。

文化外交源于文化交流，但又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文化交流。文化外交侧重于对外传播本国的文化价值观，突出强调政府在对外文化交流中所起的作用。在我国，新中国成立后，“以对外文化交流形式出现的文化外交就已经成为国家整体外交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对新中国打开外交局面，广交朋友和塑造国家形象，发挥了独特作用。本文试对改革开放前中国文化外交做一历史考察，以对当今中国文化外交的构建提供有益借鉴。

一、改革开放前中国文化外交的指导方针与实践探索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开启了中华民族历史发展的新纪元。随着新中国对外关系的开展，对外文化交流也掀开了崭新篇章。

（一）新中国文化外交的指导方针与政策

新中国成立后，在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中，中国政府高度重视对外文化交流工作，对文化交流在国家整体外交中的定位和作用有明确的认识。周恩来曾在多次谈话中指出：文化交流、经济交流是我们外交的两翼。1956 年 6 月，周恩来在一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的发言中明确指出：“各国人民在文化上的交流，正如在经济上的合作一样，也是促使各国之间的和平、友谊和合作得到巩固的一个重要的条件。……作为增加各国人民之间的相互了解和促进国际合作的一个方法，文化交流已经取得了初步的成就，但是还有更多的工作需要做。就中国来说，我们不会在这方面吝惜我

们的力量。”①

围绕国家对外工作的大政方针，中国政府制定了对外文化交流的指导方针与政策。其核心内容是：对外文化交流要服务于国家的对外总政策和国内的文化事业；积极引进和吸收人类文明的一切优秀成果，向世界人民介绍中国光辉灿烂的传统文化和丰富多彩的现代文化以及中国的现状，加强合作，取长补短，共同维护世界和平和促进人类进步；在平等互利、相互尊重的原则基础上进行文化交流，彼此不把自己的意志和意识形态强加给对方。② 这些对外文化交流的指导方针与政策，也是中国文化外交的指导方针。

除上述指导方针外，在这一历史时期，开展文化外交还有一个重要的指导思想，就是以民间文化外交为“开路先锋”，推动政治外交。正如1956年4月，周恩来在第二次驻外使节会议上所指出的：“我们的外交包含政治、经济、文化三个方面，而且往往是经济、文化打先锋，然后外交跟上来。目前，我们已和50多个国家有贸易关系，和40多个国家有文化关系，但建交的只有20多个。这说明形势变了，外交的做法也要变，要打破旧的格调，各驻外使馆应重视贸易和文化工作。”③

（二）新中国文化外交的实践探索

新中国成立后，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方针，中国文化外交从无到有，逐步开展起来。由于受国内外形势的变化和整体外交政策的调整，文化外交在不同时期的偏向和侧重点不同，进展情况也不一样。总之，改革开放前中国文化外交走过了一段不平凡的路，文化外交实践呈现出明显的时代特征。

1.重点开展同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文化外交

新中国成立后，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对新中国采取敌视态度和实行封锁包围。为了寻求稳固可靠的同盟和为国内建设争取可能的援助，新中国在提出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的同时，又侧重推行“一边倒”政策，坚决地站在以苏联为首的世界和平民主阵营一边。随着与苏联等社会主义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393—394页。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局：《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光明日报出版社1993年版，第47页。

③ 宋恩繁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大事记》第1卷，世界知识出版1997年版，第255页。

国家的建交，与这些国家的文化外交也有声有色地开展起来。

对苏联的文化外交是其中的重中之重。1950 年 2 月，中苏两国签订《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该条约第五条明确提出："发展和巩固中苏两国之间的经济与文化关系"。这是中国同外国签订的第一个友好合作条约中明确提出发展双边文化关系。1956 年 7 月，中苏签订政府间的文化合作协定。从中苏建交到 1966 年的 15 年里，派遣文化艺术代表团访问演出，是中国对苏联文化外交最主要的方式。1950 年 10 月，中国应邀首次派遣中华杂技团访问苏联和波兰。毛泽东、周恩来观看演出并审定出访节目，同时为新中国的第一个杂技团确定了团名（该团后改名为中国杂技团）。此后，每年都派遣多个文化艺术代表团到苏联访问和演出。此外，交换和翻译图书、交换广播节目、互派留学生和互办展览会、电影周和友好月等，也是中国对苏联文化外交的主要方式和经常性的项目。

除苏联外，中国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也开展了广泛的文化外交。到 1957 年 6 月，中国与包括苏联在内的所有社会主义国家先后签订了单独的政府间的文化合作协定和年度执行计划。其中，1951 年 4 月，中国与波兰签订了新中国第一个对外文化合作协定。1951 年 7 月，中国派出由 200 多人组成的规模空前的中国青年文工团，对苏联、东欧社会主义国家及奥地利 9 国进行访问演出，时间长达一年，共在 152 个城市演出 437 场，直接观众达 242 万人次。① 这是新中国开展的第一次大规模的对外文化交流活动。

2. 积极发展同亚、非、拉广大发展中国家的文化外交

建国初期，从睦邻友好的目的出发，新中国较早地同亚洲尤其是同临近的新兴民族独立国家建立和发展友好合作关系。1950 年 4 月，中印建交。印度是非社会主义国家中第一个与中国建交的国家。1951 年 10 月底至 12 月初，应印度政府的邀请，中国文化代表团首次访印。毛泽东、周恩来为代表团规定了"讲学术、交朋友、细水长流、建立中国文化界与印度文化界互相来往的初步关系"的出访方针。② 这次出访加深了两国人民

① 葛慎平等：《金桥新编——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 50 年纪事》，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83 页。

② 裴坚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史》第 1 卷，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4 年版（1998.9 重印），第 98 页。

的相互了解和友谊。从此，掀开了中国与东南亚、南亚各国文化交流的新篇章。1954年中国文化代表团访问印尼和缅甸，开创了中国与亚洲友好国家表演艺术交流的先河。

1955年4月，第一次亚非会议在印度尼西亚的万隆召开。在《亚非会议最后公报》中明确指出：会议深信发展文化合作是促进各国之间了解的最有力的方法之一。……与会各国重申要为更密切的文化合作而努力。① 以亚非会议为契机，中国文化外交的范围由社会主义国家迅速扩大到亚非拉发展中国家。与这一广大地区国家的文化交流，成为中国文化外交的另一个重点。

60年代，中国同亚洲已建交的印度尼西亚、柬埔寨、巴基斯坦、尼泊尔和阿富汗签订了政府间的文化合作协定，文化交流项目有所增加。

在西亚北非地区，1955年，埃及率先同中国签订《中埃文化合作会谈纪要》，1956年5月，在开罗又正式签署政府间的文化合作协定。1956年中国文化艺术代表团首次访问埃及、苏丹、叙利亚、黎巴嫩和埃塞俄比亚，由此打开了中非文化交流的大门。到60年代，中国已同非洲的10个国家签订了政府间的文化合作协定。中国与非洲国家的文化交流，主要是以官方形式进行的。交流的领域涉及到文化、艺术、电影、教育、卫生、体育和宗教等多方面。在交流方式上，除了互访和演出外，还进行了个别领域的合作。如60、70年代，中国政府为苏丹、坦桑尼亚等国培训杂技学员，这些学员回国后组建了国家杂技团；60年代，中国向马里、几内亚、索马里援建剧场各一座。除此之外，中国还向许多国家派去了医疗队，为一些国家援建了学校和医院等。

拉丁美洲是距离中国遥远的大陆。新中国成立后，针对拉美国家的现实情况，积极开展民间外交，从文化入手，从贸易入手，广交朋友，争取建立友好联系。1956年，新中国向拉丁美洲派出第一个艺术团，该团对智利、乌拉圭、巴西、阿根廷4国进行访问演出。在拉美国家中，古巴率先于1960年同中国建交。同年7月，中古两国政府签订了文化合作协定，开创了中国与拉美国家开展政府间文化交流与合作的先河。据统计，1960

① 裴坚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史》第1卷，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年版（1998.9重印），235—236页。

年至1965年，中国派出20多个代表团和演出团出访拉美国家。[①] 中国与拉美国家的民间文化联系，消除了隔阂和距离，增进了相互了解和友谊，促进了70年代拉美各国与中国的建交。

3. 不失时机地开展同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文化外交

新中国成立初期，中国同瑞典、丹麦、瑞士、芬兰、挪威等国相继建立了外交关系。对已建交的欧洲国家，按照“分别对待，做好工作”[②] 的指导方针，逐步开展文化交流。1950年，芬兰新闻工作者代表团访华。这是第一个访问新中国的西欧国家文化团体，揭开了中国同西方国家文化联系的新篇章。

与此同时，不失时机地同西欧其他10多个未建交国家，通过民间往来和半官方接触，以贸易、文化先行，以民促官，逐步推动和促进双边关系的发展。1952年5月至6月间，中国青年文工团对奥地利进行了两周的访问演出，这是中国艺术团第一次访问西欧国家。该团在维也纳金色大厅举行了第一场演出，这是中国人首次在金色大厅演出。[③] 1955年，中国第一次针对西欧多国开展了一次大规模的文化交流活动。当时，由歌舞和京剧联合组成的中国艺术团，首次赴法国参加巴黎第二界国际戏剧节，之后转赴英国、意大利、比利时等欧洲9国访问演出，为期8个月，演出129场，9次电视演播，观众达1400多万。据不完全统计，欧洲112家报刊杂志刊登了该团的消息、评论。[④] 这次活动影响很大，可以说轰动了整个欧洲，成就了“艺术战胜了炸弹”的巨大胜利。[⑤] 由此打开了中国与西方国家文化交流的大门。

在西欧国家中，中国与法国的文化交流比较频繁。中国自1955年首

---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局：《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光明日报出版社1993年版，第261页。

② 《周恩来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5月版（2000.3重印），第53页。

③ 葛慎平等：《金桥新编——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50年纪事》，文化艺术出版社2000年版，第185页。

④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局：《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光明日报出版社1993年版，第342页。

⑤ 葛慎平等：《金桥新编——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50年纪事》，文化艺术出版社2000年版，第10页。

次派艺术团出访法国后，访法的艺术团组逐年增多，涉及艺术表演、美术、图书出版、科学、医学、体育、新闻等多个领域。中法两国的文化交流推动了两国关系的发展。1964年1月，中法建交，法国成为第一个与中国建交的西方大国。1965年10月，中国与法国在北京签订了政府间的文化交流计划。这是中国在60年代同西欧国家签订的第一个政府间的文化交流计划。

在亚洲，中国政府在“以史为鉴”的基础上，十分重视并积极推动开展中日民间外交，为两国关系正常化铺路搭桥。文化交流是中日民间外交的重要内容。1955年11月，由日本前内阁首相片山哲率领的拥护宪法国民联合会代表团访华，并同中国人民对外文化协会（后改为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签订了第一个中日民间文化交流协议。1956年5月至7月，以著名京剧艺术大师梅兰芳为团长的中国京剧代表团访日演出。日本众议院副议长杉山元治郎会见并举行茶会招待，这是日本国会第一次接待外国戏曲代表。①《朝日新闻》评论称：中国的国粹京剧掀起了日本舞台60年以来的艺术表演高潮。② 中国京剧代表团的访日演出，揭开了中日民间文化交流的新篇章。中日民间的文化交流主要是通过中国对外文化协会与日本文化交流协会之间定期商谈，有计划有组织地进行。文化交流方式主要包括文化代表团和文化人士的互访、艺术团和艺术家的互访和演出、互办历史文化展览等。中日民间的文化交流和友好往来，对促进中日友好，实现中日邦交正常化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新中国成立后长达20年的时间里，美国对中国不但拒不承认其合法地位，而且实行封锁、遏制政策。1969年，尼克松当选美国总统后开始调整其全球战略，并相应调整对华政策，向中国领导人发出改善关系的信息。毛泽东、周恩来敏锐地觉察到美方的变化，抓住时机，向美国发起了“乒乓外交”，“打开了两国人民友好往来的大门。”③ 1972年4月，应美方邀请，中国乒乓球代表团回访美国。尼克松总统在白宫接见中国代表

---

① 裴坚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史》第1卷，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年版（1998.9重印），第170页。

② 孙红霞 李爱华：《文化外交的独特魅力》，《山东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1期。

③ 《周恩来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474页。

团时说："因你们开创的人民对人民的接触而取得大胜的是美国人民和中国人民之间的友谊。"① 1972 年 12 月至 1973 年 1 月，中国沈阳杂技团在美国公演 19 场，引起极大轰动。尼克松总统在白宫接见杂技团全体成员时说："这是四分之一世纪以来的第一次，你们不仅带来了艺术家的才华，而且更大的礼物是演出结束时的横幅所昭示的'中美友谊'"。② 随后，中美之间还开展了一些有影响的文化交流项目。如美国费城交响乐团和波士顿交响乐团来华访问演出，中国汉唐壁画展和中国出土文物展在美国展出。这些文化交流为中美建交做了铺垫。

二、改革开放前中国文化外交的历史作用及时代局限性

从建国到改革开放这一历史时期，尽管由于受国内外形势的变化及国家外交政策和文化政策调整的影响，对外文化交流时有曲折，但仍取得了一定的成果。据统计，从 1949 年到 1966 年，中国与外国签订的政府间的文化合作协定达 30 多个，文化合作执行计划 165 个，③ 平均每年有 100 余起，2000 人次的文化交流项目。另据不完全统计，建国头 15 年，中国同世界各国相互交换的图书达 2 亿多册，影片 1 万多部，相互举办的文化性展览 1000 多起。④ 总体而言，新中国成立后，对外文化交流被赋予了新的内涵和历史责任，以对外文化交流形式出现的文化外交，服从并服务于国家总体外交工作，对沟通中国与世界的联系，扩大新中国的影响力，推动和促进国家关系的发展，发挥了特殊作用。

（一）增进世界各国对新中国的认知，塑造和提升了新中国的国际形象

新中国成立后，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对新中国采取敌视、封锁和孤立政策，在世界上进行歪曲新中国的宣传。亚洲邻国由于社会制度和意识

---

① 熊志勇：《百年中美关系》，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262 页。

② 葛慎平等：《金桥新编——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 50 年纪事》，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310 页。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局：《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光明日报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198 页。

④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局：《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光明日报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61 页。

形态方面的差异，对新中国抱有戒心甚至畏惧感。文化交流是增信释疑，促进合作的最佳途径。新中国通过对外文化交流，向世界展示了中华文化的独特魅力，介绍了中国的真实情况，传递出中国人民渴望和平友好的愿望。世界各国人民通过文化这一窗口，直观地感知中国、了解中国，从而消除陌生感和疑惧，增进彼此的信任与合作。正如从事拉美外交工作的黄志良大使在他的书中所写道的："拉丁美洲人民第一次撩开神秘的面纱，看到了来自古老中国的艺术。于是地理距离、陌生感和反华势力的歪曲宣传，都统统在艺术的震撼中退却了，消失了"。①

另外，通过对外文化交流，改变了中国人在外国人心目中的形象，树立起新中国的国家形象。近代以来，由于中国的落后以及屈辱的外交，外国人看不起中国人，侮辱中国人。在外国人的头脑中，中国人的形象就是缠足妇女、留长辫、抽大烟、人力车夫、苦力、一大群东亚病夫。"新中国的艺术工作者挺起了腰杆，把中国最美好的形象带到西欧去，一扫百年来的乌烟瘴气，树立起一个完全崭新的光辉夺目的形象。"② 不少国家的人民在看了来自中国的文艺演出后，认为"中国人民是勇敢的、正义的而且充满了乐观精神。"③ 尤其是看了中国的杂技演出后，"认为中国人民是强壮、健康、朝气蓬勃的民族。"④

（二）与建交国的文化外交，推动了双边友好合作关系的深化发展

50年代，中国与已建交的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先后签订了政府间的文化合作协定和年度执行计划，实现了在文学、艺术、科学、教育、卫生、体育、新闻、出版、广播、电影、文物、图书、博物馆等多个领域广泛而深入的交流与合作。这种全方位的文化交流与合作增进了彼此的感情，发展了相互间的友谊，正如捷克斯洛伐克国家歌舞团团长所说的："艺术成为巩固和加强两国友谊的伟大力量。艺术以它自己的语言深入到

① 黄志良：《新大陆的再发现：周恩来与拉丁美洲》，世界知识出版社2004年版，第62页。

② 葛慎平等：《金桥新编——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50年纪事》，文化艺术出版社2000年版，第205。

③ 葛慎平等：《金桥新编——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50年纪事》，文化艺术出版社2000年版，第199页。

④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局：《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光明日报出版社1993年版，第327页。

广大群众的心里。”① 通过文化外交，推动中国与社会主义国家的友好合作关系进入到更加全面和深入的阶段，加强了与社会主义国家的团结合作，巩固了新中国的国际地位。

（三）与未建交国的文化外交，发挥了文化先行，以民促官，推动建交的作用

新中国成立后，在推动国家关系的发展过程中，文化外交作为政治外交的“开路先锋”，发挥了独特的“先行官”作用。新中国第二任外交部长陈毅在谈到新中国的外交工作时曾明确指出：“我们是两个东西在打头牌。第一个派艺术团去；第二个就是贸易，搞点工农业展览会；第三，就是把蒋介石赶走，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外交关系……我们要拿艺术这种交流文化、传播友谊的工具，它能达到外交、贸易所达不到的效果。”②

以文化先行，增进了解，水到渠成，达成建交，这在中国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关系的发展和演变上有突出体现。1955 年中国艺术团对西欧多国开展的大规模的文化交流活动，“使我国与西欧许多未建交的国家开始有了接触和增进了与各国人民的友谊，在国际活动中起了开路先锋的作用，其影响是巨大的也是深远的。”③ 在中法建交、中日邦交正常化、中美关系的改善上，民间文化外交发挥的促进和推动作用尤其突出。

1964 年 1 月，中法建交，被西方舆论称为是“一次突发的外交核爆炸”。中法民间文化交流和经贸合作构成了两国建交的前奏曲。1964 年 1 月 31 日，戴高乐在记者招待会上特别提到，建交也是中法贸易、科技文化交流合作的结果。④

1972 年 9 月，中日两国签署建交联合声明。50、60 年代，中日民间日益频繁的文化交流，打破了两国的隔阂，增进了相互的了解和友谊，有力地推动了中日关系的发展。

---

① 孙维学：《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史略》，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99 年版，第 101 页。

② 李智：《文化外交：一种传播学的解读》，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64—165 页。

③ 孙维学：《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史略》，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99 年版，第 19 页。

④ 杨元华：《从黄埔条约到巴拉迪尔访华——中法关系 1884—1994》，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99 页。

1971年中美之间的“乒乓外交”，取得了“小球转动了大球”的戏剧性效果，被国际舆论界称为“超级文化外交”。1972年12月，中国沈阳杂技团在美国的演出，被新闻舆论界誉为是“乒乓外交”之后的“杂技外交”。美国《芝加哥论坛报》报道称：“美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外交关系，随着沈阳杂技团十八日晚上的首场演出，越过了乒乓和熊猫的阶段。当最后一位轻灵敏捷的演员把难以想像的动作完成得滑稽、自然而又非常优美时，使这种欢乐的微笑时代肯定已经开始。”① 随后，两国开展的一些有影响的文化交流活动，进一步增进了两国人民间的了解和友谊，为中美建交创造了条件。

总之，新中国成立后，文化外交在增进世界各国对新中国的了解和理解，争取更多的国际承认，塑造和提升新中国的国际形象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同时，由于新中国成立后所面临的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及受多种历史条件的制约，也使文化外交存在一定的时代局限性，主要体现在这样几方面：一是，由于受意识形态的影响，建国初期，中国文化外交的对象主要是社会主义国家，尤其以对苏联的文化外交为主。尽管后来对亚非拉国家及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也开展了官方和民间的文化交流，但深度和广度都远远不够。二是，文化外交的形式比较单一，以互派艺术团访问演出为主，缺乏有针对性和综合性的大型文化交流活动。另外，在“以我为主”，着力提升中华文化的世界影响力方面，在认识和实践层面都较薄弱。三是，虽然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文化外交实践的重点和成果不同，但总体来讲，文化交流存在不平衡现象。以下这组数据就是一个例证。从建国到1966年，我国派出的表演艺术团组和艺术家个人168起，10133人次；同期内接待外国艺术团组225起，21524人次。② 这一组数字，既能让我们感知中国对外文化交流的成果，但同时也能明显地看出文化交流的不平衡。有学者在对比中苏文化交流时也指出：“苏联来华的文艺团组远远多于中国赴苏的文艺团体，中国人民对俄罗斯文化的熟悉远远高于苏联人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局：《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光明日报出版社1993年版，第328页。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局：《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光明日报出版社1993年版，第61页。

民对中华文化的了解。”① 四是，“文化大革命”期间，在极“左”思潮的冲击下，对外文化交流工作遭到了严重干扰和破坏，文化外交的作用被全盘否定，文化被用来服务于意识形态。在对外关系上，把宣传毛泽东思想和“文化大革命”作为驻外使领馆的首要任务，出现了在对外宣传中强加与人的偏向，引起驻在国的疑虑、不满，从而引发了一系列外交纠纷。②

三、改革开放前中国文化外交的成功经验及启示

改革开放前的中国文化外交是新中国60年文化外交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这一历史时期内，在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关怀下，以对外文化交流形式出现的文化外交以自己特有的方式和内容，有力地充实了新中国的整体外交。这一时期中国文化外交的一些成功经验为当今中国文化外交的发展带来了一些有益启示。

（一）努力发掘并有效利用中国文化中的优势资源开展文化外交

中国是一个拥有五千年不间断文明史的东方大国。“要了解中国，可以有很多视角……从历史文化来了解和认识中国，是一个重要的视角。”③中华文化博大精深，杂技、京剧、民族民间歌舞和民族音乐等是中华文化中的精华，也是中华文化中的优势资源。在文化外交中充分利用这些优势文化资源，不仅是有效展示中华文化的独特魅力和扩大中华文化的世界影响力的重要手段，而且这些舞台艺术也是最具亲和力和最易被世界各国人民所接受的形式。

新中国成立后，在发掘并有效地利用中国文化中的优势资源开展文化外交方面，进行了不少有益探索。如中国杂技团不仅是新中国首先派遣出访的艺术团，而且还是出访次数较多的艺术团。实践证明，中国杂技艺术是最灵活、最有效和最受海外观众欢迎的艺术品种之一。1958年中国杂技团在巴西演出时，巴中友好协会副主席就曾说过：“你们在几分钟内就征服了巴西的观众，大家对中国艺术赞叹不已；这样的盛况，在巴西是空

---

① 缪开金：《中国文化外交研究》，国家图书馆学位论文2007/D820/4。

② 裴坚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史》第1卷，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年版（1998.9重印），第11页。

③ 《江泽民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58—59页。

前的。”①

京剧是中国的“国粹”，中国的民族民间歌舞更是异彩纷呈，魅力无限。新中国派遣出访的艺术团体常常是京剧团、歌舞团或以京剧、歌舞联合组成的大型艺术团。如1964年，为庆祝中法建交，由京剧、歌舞联合组成的中国艺术团在巴黎连续上演29场，观众接近9万人。《法兰西晚报》称赞京剧是“融舞蹈、杂技、话剧、诗、歌、音乐、艺术于一炉”②的奇妙无比的艺术。南美艺术家称中国京剧为“全能戏剧”，认为“这是西方正在追求而还未达到的目标”。③

举办艺术品和文物出国展，也是开展文化外交的重要形式和载体。如197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土文物展览》先后在法国、日本、英国、美国、菲律宾、澳大利亚等15个国家（地区）展出。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首次在国外举办的出土文物展览。当时有国外媒体这样评论：“在我们看到这些艺术品和文物时，我们将记得中国过去的伟大，并预见到团结、和平与友好的世界即将来临，这个世界不再是以武力和暴力为基础，而是以相互尊敬和彼此赞佩为基础”。④ 中华优秀文化所带来的影响力和震撼力由此可见一斑。

今天的中国在积极实施“经济走出去”战略的同时，也在积极推动“文化走出去”战略。博大精深的民族文化是中国文化外交最珍贵和最丰富的资源。有效地整合中华文化资源，推进传统文化在继承中的创新，将散发着“悠悠古韵和勃勃生机”的中华优秀文化作为整体文化品牌推向世界，扩大中华文化的世界影响力，这仍是中国文化外交的重要使命。

（二）开展文化外交要具有大文化观念

2003年，以“古老的中国、多彩的中国、现代的中国”为主题的中国文化年在法国取得巨大成功。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与外国开展的最大规模的一次文化交流活动。前驻法大使吴建民在谈到此事时指出：中

---

① 葛慎平等：《金桥新编——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50年纪事》，文化艺术出版社2000年版，第237页。

② 徐晓亚：《百年中法关系》，世界知识出版社2006年版，第222—223页。

③ 葛慎平等：《金桥新编——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50年纪事》，文化艺术出版社2000年版，第214页。

④ 《展示中国古代文明 促进中外文化交流》，中国文物交流中心网站。

国文化年为什么会成功？“我看大文化的概念是起了重要作用的。”① 所谓大文化观念，在我看来，就是要从广义上理解和认识文化，即文化是人类在历史发展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文化具有多姿多彩的表现形式和极其丰富的内涵。由此不难理解，在文化外交中具有大文化观念，就是要跳出视对外文化交流为简单的文艺演出的狭窄视野，在国际文化舞台上，要全方位、多角度地展示和宣传中国。换言之，就是既要让世界感受中华文明，又要认知现代中国。

新中国成立后，在文化外交中，可以说已经在不同程度上体现了这种大文化概念。以下两方面表现得较突出：一是，在重点展示中国悠久灿烂的民族文化的同时，利用多种手段，有意识地展示现实的中国。如建国初期，向世界介绍中国革命的伟大胜利，使世界上更多的人倾听到新中国的声音，是文化外交的目的之一。在与亚非拉国家的文化交流中，也常常通过电影和展览，宣传介绍新中国的建设成就和中国人民的精神风貌。即使在文艺演出中，也注重增加现代节目。正如1960年周恩来在观看中央民族歌舞团归国汇报演出后所指出的：“以后出国，古典节目还是要有的，当然也要有教育意义，有人民性；现代节目，至少要有一半。”② 二是，在文化交流中，注重以新中国文艺工作者良好的精神风貌，感染和影响国外公众。这点可从当时国外媒体和公众对中国文艺工作者的赞誉声中看出。1972年底至1973年初，中国沈阳杂技团在美国的演出引起极大轰动。美国《纽约时报》评论说“人们自然预料他们的演出是好的，但好到什么程度很是出乎意料。他们演出方面是优美的而且精神面貌、作风和纪律方面也是非常优秀的。”③ 一位英国舞蹈家在观看了中国杂技团演出的《车技》后说：“这么多优秀的演员组成如此和谐的集体车，演出得如此有气魄，只有社会主义的新中国才有可能。”④ 由此不难看出，文艺工作者良好的精神风貌，不仅是个人文化素养的体现，更是国家的形象

① 吴建民：《构建中华主流文化开展文化外交》，2007年7月25日《人民政协报》。

② 《周恩来文化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202页。

③ 葛慎平等：《金桥新编—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50年纪事》，文化艺术出版社2000年版，第310页。

④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局：《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光明日报出版社1993年版，第327页。

代表。

当今，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开展文化外交更需要具有大文化的观念。这是因为“今天的中国不再只是以有着悠久历史的古老中国的形象示人，而是像一个生机勃勃的少年站在世界面前。很多国家的人正是看到了中国发展的前景和商机，关注中国。”① 中国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正在和平崛起。这就更应该“注重用文化交流的手段，用历久弥新的中华文化，用中国人民宽广博大的胸怀，用洋溢着东方神韵的哲学和智慧，来沟通人的心灵，化解无知和偏见带来的矛盾，把我们求和平、谋发展、促合作的信息传达出去。”② 让世界了解一个客观真实的中国。这对于塑造中国的国际形象、缓解世界各种矛盾、遏制“中国威胁论”和“中国霸权论”有着重要意义。

（三）参与多边文化交流，拓展文化外交的空间

新中国成立后，在极其复杂的国际环境下，不仅积极开展双边文化交流，推动和促进国家关系的发展，而且还参与多边文化交流，努力拓展文化外交的空间。据统计，新中国成立后的最初十年里，仅参加文化方面的国际会议以及国际性活动如国际运动比赛、国际音乐节、电影节、戏剧节、博览会和国际艺术展览等，将近500次。③ 其中，从1949年至1959年连续参加六届世界青年与学生和平友谊联欢节；从1951年到1964年，中国先后20次派音乐家或音乐代表团参加国际性的音乐比赛和艺术节活动；从1957年至1965年先后32次派摄影家参加国际摄影比赛；④ 从50年代开始，中国派团参加了莱比锡、波兹南、法兰克福和卡萨布兰卡博览会和国际书展；中国的电影参加了许多著名的国际电影节，并不断获奖。中国还参加和举办了一些重要的国际性文化活动，如1963年的雅加达新兴力量运动会、1964年的北京科学讨论会等。这对沟通中国与世界各国的联系，树立新中国的国际形象，扩大新中国的影响力发挥了积极作用。

今天，“和谐世界”理念的提出，提升了当代中国对外工作的总体格

---

① 刘永明、王小光：《文化外交 彰显魅力》，2005年12月19日《人民日报》。

② 孟晓驷：《中国：文化外交显魅力》，2005年11月11日《人民日报》。

③ 孙维学：《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史略》，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9年版，第33页。

④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局：《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光明日报出版社1993年版，第1253页。

调。在和谐世界构建中的中国文化外交，不仅更加需要，而且随着中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影响力的提高，也完全有能力积极参加和举办多边国际文化活动。在多边文化交流的舞台上，展示中国优秀的传统文化和现代中国的风采，传递中国人民对世界发展的看法，这不仅有助于提升中华文化的世界影响力，而且有利于在国际社会中进一步加大宣传中国追求和谐世界的理念，将更有效地发挥文化外交对中国实施和平发展战略和构建和谐世界的促进作用。

（作者龚青，国家博物馆副研究馆员）

大战略思维与中美关系解冻

龚洪烈

从60年代末到70年代初中美关系由紧张对峙到战略合作的戏剧性转变堪称20世纪国际关系史乃至整个国际关系史上最为经典的外交革命。两个国家分歧之巨大、对立之持久与交流之坦诚、合作之顺利形成巨大反差，双方战略家们达成的共识迄今依然是双边关系的准则，这样的戏剧性后果也许会成为外交史的绝唱。外交革命的完成往往高度依赖于外交决策者的战略远见，中美关系解冻的历程表明正是双方决策者从大战略的视角处理重建中美关系的一系列难题才完成这一经典的外交革命。

一、战略机遇的到来：间接路线的战略路径

越南战争是1969年新上任的尼克松政府面临的首要战略议题。越南战争是美国战略困境的表现和象征。尼克松政府上台之时，在远离其冷战竞争对手的亚洲大陆边缘的中南半岛，美国正在和一群由意识形态武装起来的民族主义者进行一场残酷的丛林战争。从战略目标来说，这是一场不对称的殊死搏杀，美国的目标是为了维护这个区域的战略态势，避免多米诺骨牌式的连锁反应，从而危及美国的战略利益。而对手的目标则是基本的生存；相对而言，美国的战略利益无疑只是次要的，边缘性的，而对于越南来说则是核心利益。这足以解释为什么美国以最先进的技术、最高效的管理著称的战争机器无法剿灭北越军队坚定的信念和顽强的意志。这种严重的战略不对称使美国陷入进退两难的局面，国内也因此几乎处于内战的边缘。然而，当尼克松和基辛格努力寻找战略突破口的时候，他们却发现通过北京也许是一条更为便捷的路径，此外，美国要同苏联实现缓和，恢复均势，造就一个稳定的国际秩序，实现与北京的关系正常化将使美国处于更加有利的战略位置。在尼克松、基辛格的战略棋局中，中国就像一枚久置不用（当然在此前的战略态势下也几乎没法使用）的战略棋子，现在如果能够使用，僵局就将突破，棋局也就满盘皆活。因此，尼克松政府首要

的战略突破发生在北京而不是河内和莫斯科。虽然最终证明这并不是解决越南战争问题的成功路径，但对于美国全球战略的重构而言却至关重要。

早在60年代中期，在美国深陷越战泥淖之时，尼克松开始思考越战之后的亚洲战略格局，不可避免地他关注的焦点集中到中国。尼克松将他长期的观察与思考写成“越南（战争）后的亚洲”一文，于1967年10月发表在著名的政策期刊《外交事务》上，关于中国，他写道：“任何美国的对亚洲政策都必须紧紧抓住中国的现实……从长远的观点来看，我们实在不能永远将中国置于国际大家庭之外，在那里胡思乱想，满怀仇恨，威胁邻国。在这个小小的行星上，不能让十亿可能是最能干的人民生活在愤怒的孤立状态。”① 这篇文章代表了尼克松对华战略的巨大转折，也显示了他在长期政治历练中形成的战略敏锐性以及把握战略机遇的能力。并且这样的战略死了也体现在尼克松政府的政策轨迹中。

尼克松政府刚刚上台不久，1969年3月2日中苏爆发珍宝岛边境冲突。珍宝岛事件将两国的斗争与对抗推向高潮，两个昔日的共产主义盟友处于战争边缘。随着流血冲突引发的中苏对立的不断升级，尼克松政府开始意识到其中可能的战略机遇。基辛格认为，“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正是苏联拙劣的外交手腕使得我们重新考虑我们的机会。”② 3月11日上午，基辛格到苏联大使馆与多勃雷宁举行预定的会谈。多勃雷宁大使向基辛格控诉“中国人血淋淋的暴行”，并指出“中国是所有人的麻烦”，甚至要求基辛格回答美国政府是否试图“利用苏联的困难获取利益”。基辛格向多勃雷宁保证美国认为这一事件是完全是中苏双边之间的问题。基辛格此后回到白宫向尼克松电话汇报了会谈情况。他说，“显然，苏联人对这件事情很重视”。尼克松当然很乐意听到苏联大使这样的表现，他说道：“有时候我们意想不到的事情也许会产生有益的效果”。基辛格回答道：“谁知道呢”。③ 多勃雷宁在其回忆录中对于暴露了苏联担忧中国的意图也感

---

① Richard M. Nixon, “Asia after Vietnam,” *Foreign Affairs*, vol. 46, October 1967.

② Kissinger, *White House Years* (Boston: Little, Brown & Company, 1979), p. 172.

③ Memoranda of Conversation: Kissinger and Dobrynin, March 11, 1969; Telcon: Nixong-Kissinger, March 11, 1969, Dobrynin/ Kissinger, 1969, part 2, box489, President's Trip Fil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Nixon Presidential Materials Project. Quoted in Jussi Hannhimäki, *The Flawed Architect: Henry Kissinger and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p. 42.

到非常后悔，“由于我们向尼克松政府表现出对中国的担忧，因此，我们一开始就犯了错误。”① 随着3月15日珍宝岛发生第二次中苏边境冲突，以及从中国西北的新疆到东北黑龙江更多中苏边境冲突的发生，美国人对情报作了重新评估，“由苏联简报引发的美国情报分析显示冲突总是发生在靠近苏联主要的供应基地的地方而远离中国的交通中心，这一模式不免只能使人认为实际上苏联军队是侵略者。”②

中苏冲突的可能特别是中国被苏联击败的前景使尼克松政府决意采取断然的战略主动，“按照基辛格的理论在三角关系中最好站在较弱而不是较强的对手一边”，尼克松在8月中下旬为美国的战略定下了基调，“对我们来说，可能发生的最坏的事情是苏联吞并红色中国……我们不能听任它的发生……我们这样做不是因为我们爱中国人。我们只是必须保证美国要同双方打交道。”③ 1970年2月20日中美华沙大使级会谈在美国驻华沙大使馆举行136次会议，中国代办雷阳向美国大使沃尔特·斯托塞尔（Walter Stoessel）提出了一个委婉的建议，欢迎由一位美国高级官员率领的代表团访问北京，这是对上一次会谈中美国提议派遣一名使节去北京或者在华盛顿接待北京一位高级代表的回应。从1969年3月中苏乌苏里江边境冲突爆发到中美华沙第136次大使级会谈，经过近一年的努力，尼克松政府谋求中美关系接近的战略机遇已经被紧紧抓住，并且新的战略格局已经初现端倪。正如基辛格所说，“到1969年底，美国与共产主义世界的关系就这样慢慢变成三角关系了。”④

在整个60年代，中国与美苏两个超级大国同时处于紧张对立的局面，到60年代末，北面是苏联百万军队大兵压境，南面由于美国军队自1965年大规模介入越南战争，也使中国陷入战争的边缘。中国面临严峻的安全挑战，这非常类似于19世纪后半期中国同时必须应对来自沙俄在北面，

---

① Anatoly Dobrynin, *In Confidence: Moscow's Ambassador to America's Six Cold War Presidents (1962—1986)* (New York: Times Books, 1995), p. 202. 多勃雷宁在此叙述的是10月20日与尼克松总统会谈时的失言之举，而实际上，早在此之前，尼克松政府对于苏联的担忧已经了然于胸。

② Kissinger, *Diplomacy*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1994), p. 722.

③ Gaddis, *Strategies of Containmen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p. 296; Kissinger, *White House Years*, p. 183.

④ Kissinger, *White House Years*, p. 191.

日本在东面、南面的攻势所造成的安全挑战。面临危险而又复杂多变的国际局势，毛泽东对于当下的国际格局变动及其趋势作出了准确的判断，他认为20世纪60年代中后期以后世界形势出现了“大动荡、大分化、大改组”：一方面是以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集团“分崩离析”，另一方面是苏联主导的社会主义阵营分化，两个阵营不复存在，而与此同时，亚非拉的民族解放运动却在发展。大变动也就意味着战略机遇的出现。在尼克松的上述文章发表不久，毛泽东就敏锐地注意到如果尼克松上台可能导致对华政策的变化，他还告诉周恩来等人阅读此文。①

1969年2月，毛泽东指示由陈毅主持，徐向前、聂荣臻、叶剑英参加，召开国际形势座谈会，向中央提供咨询意见。② 1969年4月中共九大之后，毛泽东又交给陈毅、徐向前、聂荣臻、叶剑英四位老帅两项任务：一是分别在北京四家工厂“蹲点”，二是共同研究国际形势，由陈毅元帅负责，提出书面看法。陈毅等四位老帅经过多次讨论，先后向中央递交了《对战争形势的初步估计》、《对目前局势的看法》等报告。在数月讨论的最后，陈毅经过深思熟虑提出，“我们要从战略上利用美、苏矛盾，有必要打开中美关系，这就必须采取相应的策略。我有一些‘不合常规’的想法：第一，在华沙会谈恢复时，我们主动重新提出举行中美部长级或更高级的会谈，协商解决中美之间的根本性问题和有关问题。我们只提会谈的级别和讨论的题目，不以美国接受我们的主张为前提。我估计美国会乐于接受。如果我们不提，我估计美国也会向我们提出类似的建议。如果这样，我们应该接受。第二，只要举行高级会谈，本身就是一个战略行动。我们不提先决条件，并不是说我们在台湾问题上改变立场。台湾问题可以在高级会谈中逐步谋求解决，还可以商谈其他带战略性的问题，这不是大使级会谈所能做到的。”③ 这一建议得到毛泽东和中央的高度重视，实际上，华沙会谈成为中美关系解冻过程中官方接触的最初渠道。

60年代末70年代初中美双方都面临战略调整的艰巨任务，最终双方

---

① 宫力：《毛泽东与美国》，世界知识出版社，1999年，第194页。

② 李捷：《从解冻到建交：中国政治变动与中美关系》，参见《从解冻到建交》，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266页。

③ 熊向晖：《我的情报与外交生涯》，中央党校出版社，1999年，附录一“陈毅打开中美关系的设想”。

的战略决策者都选择了间接的战略路径：美国不是正面应对苏联的战略压力，而是通过打开与中国的关系之门；中国也不是正面应对苏联的安全威胁，而是寻求中美关系的突破。中美关系的解冻最终带来了双方的战略灵活性。此即著名的战略史家利德尔－哈特所阐述的“间接路线战略”：“在战略上，最漫长的迂回道路，常常又是达到目的的最短途径”；古往今来的许许多多战例表明，“间接路线要比直接路线优越得多。……在生活的一切领域之内，这种间接法可算是一条定律，也是一个哲学上的真理”；“严格讲起来，战略的历史地位就是间接路线的使用和演变的纪录。”① 虽然“间接路线战略”是利德尔－哈特以战争史来阐释的战略理念，但是他的着眼点是“大战略”，而所谓大战略是一国具有全局性的政策规划，“其任务就在于调节和指导一个国家或几个国家的所有一切资源，以来达到战争的政治目的；而这个目的，正是由基本政策，即国家政策所决定的。”② 因此“间接路线战略”路径也是国家大战略的最优选择。其实中国古代的战略学家孙子早就论述过这样的大战略思维“军争之难者，以迂为直，以患为利。故迂其途，而诱之以利，后人发，先人至，此知迂直之计者也”③，而中国古代的“远交近攻”、“围魏救赵”就是这种大战略思维的具体案例。难能可贵的是，中美关系解冻的战略决策并非单边的战略主动，而是双方战略意图与战略路径的契合，正是战略意图战略路径的契合才造就了中美关系由敌对走向合作的外交革命。

二、台湾问题与战略共识的形成：战略勇气与战略目标的首要地位

但是，二十多年相互对立、相互隔绝形成的坚冰非常难于融化，因此中美双方又经历了一年多的耐心试探，小心接触，才最终将战略机遇转化成战略现实。

1971伊始年美国政府又迈出了一个重大的公开步骤，在2月25日发

① ［英］巴兹尔·亨利·利德尔－哈特：《战略论：间接路线战略》，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译，战士出版社1981年版，第12、5、4页。

② 同上书，第449页。

③ 在利德尔-哈特《战略论》的扉页有19条“军事学家语录”，其中孙子的就有13条，这是其中的一条。可见孙子对利德尔－哈特的思想形成有巨大影响。

表的美国对外政策年度报告中对中国采用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称呼，这是有史以来美国的官方文件第一次使用中国的正式名称。报告中重申了改善对华关系的愿望：“我们准备与北京开展对话。我们不能接受其意识形态主张，或者共产主义中国必然在亚洲称霸的观念。但是我们也不希望对中国施加一种国际立场，否定其合法的国家利益。”① 4 月，毛泽东作出了一个大胆的决策：邀请参加在日本名古屋举行的第 31 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的美国乒乓球队访问中国。在中美之间的直接交流无法进行的情况下，毛泽东充分利用难得的机遇创造性地发起了以乒乓小球推动世界大球“乒乓外交”攻势。周恩来总理以不同寻常的高规格在人民大会堂接见了美国乒乓球队，他向美国代表团说：“你们这次应邀来访，打开了两国人民友好往来的大门。我们相信中美两国人民的友好往来将会得到两国大多数人民的赞成和支持。”②

与此同时，秘密外交渠道的沟通实现了中美关系最终的突破。1970 年 12 月，在巴基斯坦总统叶海亚·汗（Yahya Khan）的帮助下建立了中美之间沟通的秘密的巴基斯坦渠道。经过几个月的联络沟通，周恩来总理于 1971 年 5 月 29 日发出了正式邀请：“周恩来总理欢迎基辛格博士作为美国代表访问北京，与中国高级官员举行初步的秘密会谈，为尼克松总统对北京的访问做必要的准备和安排。”③

7 月 9 日中午基辛格抵达北京。从下午 4:35 直到 11:20（包括晚宴时的非正式谈话），基辛格与周恩来总理举行了近七个小时的会谈。根据比较权威的中国方面的研究，在会谈中“双方着重讨论了台湾问题。……基辛格表示：一、承认台湾属于中国，不再说‘台湾地位未定’，不支持‘台湾独立运动’，也不支持台湾当局‘反攻’大陆，希望台湾问题和平解决；二、美国不再与中国为敌。……美国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为中国唯一合法政府的问题，留到尼克松总统第二届任期去解决；三、美国准备在印度支那战争结束后一个规定的时间内撤走其驻台美军的三分之二……”。④

---

① Quoted in Kissinger, *Diplomacy*, p. 724.

② 《周恩来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474—475 页。

③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cited as FRUS*), Volume XVII, *China 1969—1972* (Washington: U. 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2006), p. 332.

④ 韩念龙主编：《当代中国外交》，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7 年，第 221—222 页。

台湾问题一直是中美和解乃至70年代以来中美关系发展的根本障碍，不能就台湾问题达成谅解，中美关系的改善就无从谈起，这是中方的一贯立场。1970年12月9日，巴基斯坦驻美大使希拉利向基辛格转述了周恩来总理向美国发出的邀请，其中特别提到，“为了讨论被称之为台湾的中国领土的撤出的问题，尼克松总统的特使将在北京受到热烈欢迎。”① 这是中方高层第一次向美方直接提出中美关系和解所需要解决的基本问题，而这一立场也是中方此前在华沙大使级会谈等各种场合公开表明的。1971年4月27日下午，基辛格收到希拉利转交的周恩来发自4月21日的信件，正式邀请尼克松派遣特使访华，信中特别提到：“如果要使中国与美国之间的关系得到根本恢复，美国必须从台湾和台湾海峡撤出其全部军事力量。”② 在收到美国方面愿意派遣特使的回信后，1971年5月29日，周恩来总理的再度发出邀请信，其中写道，“毛泽东主席指出他欢迎尼克松总统的访问并期待有这样的机会与总统阁下直接对话，双方可以自由地提出所关注的基本问题。不言而喻，需要解决的第一个问题是中国与美国之间的至关重要的议题即美国军事力量从台湾和台湾海峡地区撤离的具体方式。”③

因此毫不奇怪在7月9日周恩来与基辛格的第一次会谈中，双方就台湾问题进行了深入、细致的交流。在会谈后温斯顿·洛德于7月29日向基辛格提交了一份长达45页的会谈记录，其中关于台湾问题就长达9页之多。④

---

① FRUS, Volume XVII, *China 1969—1972*, p. 250. Kissinger, *White House Years*, p. 701.

② *FRUS*, *Volume XVII*, *China 1969—1972*, p. 301; Kissinger, *White House Years*, p. 714; Nixon, *RN*: *The Memoirs of Richard Nixon*, pp. 549—550; Patrick Tyler, *A Great Wall*: *Six President and China* (New York: Public Affairs, 1999), p. 93. FRUS中所收录的周恩来的信件和基辛格回忆录中的稍有不同，其中最重要的是没有“美国必须从台湾和台湾海峡撤出其全部军事力量”一句话，根据上下文来看应该是编辑遗漏了；基辛格回忆录基本上引用了信件全文，尼克松回忆录也提到了信件中“台湾依然被列为中心问题”（第550页）；Tyler是使用的是基辛格所引用的信件版本。

③ *FRUS*, *Volume XVII*, *China 1969—1972*, p. 332; *Kissinger*, *White House Years*, pp. 726—727.

④ Memcon of Your Conversations with Chou En-Lai, July 9, 1971, Memorandum for Henry A. Kissinger, From Winston Lord, http://www.gwu.edu/~nsarchiv, accessed in October 17, 2005. National Security Archive是设立于乔治·华盛顿大学的一个民间研究机构，致力于美国国家安全档案的整理和编辑，该文件是原件的影印文本的电子版本，具有与阅读原档相当的史料价值；*FRUS*, *Volume XVII*, *China 1969—1972*, pp. 359—397.

会谈开始后，周恩来说，按照中国的习俗，首先由客人先发表意见。基辛格虽然有长长的铺垫，但实际上将台湾问题放在了讨论问题中的首要位置："我认为我们今明两天的会谈有两个主要目的。第一，正如你（周恩来）和毛主席已经表示，我们应当就尼克松总统访华的有关问题达成满意的谅解，这一访问是尼克松总统期待实现的。……第二，为了我们所期待的尼克松总统的成功访问，我们应当通过讨论我们之间的问题、我们在亚洲共同关心的问题以及世界和平，为这一访问打下基础。我认为有下列的讨论题目：从我们的信件交流中，我们知道台湾是你们与美国关系中主要关注的问题。总理先生，你们认为这就是美国军事力量撤出台湾和台湾海峡。我准备听取你们的意见并具体讨论这一问题。"①

周恩来同意台湾问题的首要位置，然后他指责道，"朝鲜战争爆发后，你们包围了台湾并宣布台湾地位未定。直到最近，你们国务院发言人还声称这是你们的立场。这是症结所在。"

基辛格答道，"他没有再重复这一点。"②

基辛格这一幽默的回答使在座的中国人发出了笑声，看来美国人的立场有了变化。周恩来接着阐明了中国在台湾问题上的立场："它（美国）必须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毫无例外地是中国唯一合法政府。……台湾是中国的一个省，已经归还了中国，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这就把我们带到第二个问题：美国必须在一个限定的期限内从台湾和台湾海峡撤出所有的军事力量，拆除所有的军事基地。……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国人民认为1954年由杜勒斯签署的美国和蒋介石的条约是非法的，我们不予承认。"③

基辛格的回答中首先表达了他对中国立场的同情态度，他说道，"毫无疑问，如果朝鲜战争不爆发，而这是一场我们彼此都不想要的战争，台湾可能已经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部分了。"④ 他接着谈到美国在台湾的军事存在主要目的是着眼于在东南亚的军事行动，然后谈到至关重要的美

① *FRUS*, *Volume XVII*, *China 1969—1972*, p. 362.

② Ibid., p. 366. 周恩来指的是1971年4月28日，美国国务院发言人宣称，美国的立场是台湾和澎湖列岛的主权是"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将留待今后的国际解决"，见 *Kissinger*, *White House Years*, p. 720，这表明尼克松、基辛格秘密外交的幕后渠道与公开渠道向中国发出了不同的信号。

③ Ibid., p. 367.

④ Ibid., p. 368.

国现政府对台湾问题的基本立场："至于台湾的政治未来，我们不主张'两个中国'或'一个中国，一个台湾'的解决方案。作为一个历史学者，我预计政治演变会沿着周恩来总理向我所指出的方向发展。但是如果我们希望将我们两个国家的关系建立在相互理解的基础之上，我们必须承认对方的需要。"

"什么样的需要呢?"① 周恩来问道。

基辛格的回答是："我们不应当在一个较短的时期内被迫做正式的声明，这本身没有实际的效果。然而，一旦你们和我们达成了基本的谅解，我们就不会阻碍基本的演变。这就是我现在想作的一般陈述，但我乐于回答问题。"②

周恩来接着重申了中国在台湾问题的基本立场，然后对于美国的立场作了评论："至于你刚才所说的，那就是你关于历史演变的观点，以及你刚才清楚表明的，你们不主张'两个中国'或者'一个中国，一个台湾'解决方案，这都预示着一个解决方案和我们两个国家间建立外交关系的前景是有希望的。"③ 显然，对于美国的立场，周恩来感到一定程度的满意。

基辛格回答："总理先生，这取决于现实的状况以及什么样的时间框架。我提出的原则是我们政府的原则，你们是可以信赖的。我们之间将讨论政治步骤的时机的选择。更简单的任务是军事步骤，其他步骤要花更多的时间。"④ 基辛格重新确认了美国不主张"两个中国"或"一个中国，一个台湾"的立场。

基辛格关于尼克松政府在台湾问题上的这一立场奠定了迄今为止美国历届政府对华政策的基础，依然是历届政府阐明其立场时经常引用的标准措辞，美国借此在台湾问题上保持足够的战略模糊，以获得更大的行动自由。

从一方面来说，对于中国而言，这是美国立场的重大进步，一定程度上承认了海峡两岸的政治现实，杜绝了台湾政治势力利用美国谋求两岸分裂永久化甚至谋求独立的可能，从而为中美在其他领域的合作铺平了道路。

从另一方面来说，对于美国方面而言是否对中国让步太多呢？或者如

① Ibid. , p. 369.

② Ibid. , pp. 369—370.

③ Ibid. , p. 370.

④ Ibid. .

詹姆斯·曼所说的“尼克松政府作了许多中国所寻求的让步，尽管不是全部”呢?[①] 答案是否定的。实际上，中国在台湾问题上的立场是一贯的，在1970年底到1970年上半年，通过巴基斯坦渠道的数次信件交流中充分阐明了中方的立场。洛德在向基辛格提交该次会谈的备忘录中，对会谈作了基本的总结，洛德指出：“关于台湾问题，他（周恩来）是强硬的，但他也清楚明白在政治方面需要时间。”[②] 同时，台湾问题牵涉到海峡两岸政权的合法性之争，中国共产党人经过艰苦卓绝斗争赢得的政治胜利已经获得一定程度的国际承认，美国是全面国际承认最后、最大的障碍。因此，罗伯特·阿其奈利指出，“对于中国来说，美国对台湾的支持不仅是一种公开的侮蔑，也是一种威胁。因此，不管是从情感上、还是从政治上、战略上考虑，中国获得台湾的控制权是一个基本的国家目标。没有中国领导人会从北京的基本立场后退，那就是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并且人民共和国是中国唯一合法的政府。”[③] 基辛格所阐述的尼克松政府的立场只是为最低程度上满足中国的要求提供了可能。同时，基辛格的阐述也是对海峡两岸政治现实的一种承认，而这一立场是其大多数西欧盟友早就采取的，而且美国的立场与西欧盟友相比还不够，因为虽然美国放弃了拒绝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立场，放弃了台湾地位未定论，但是美国并没有放弃与台湾的外交关系，也没有放弃与台湾政权的防御条约。

1971年4月27日晚上，在收到周恩来信件后，基辛格与尼克松在电话中讨论派遣谁作特使并对信件进行分析，他们都意识到台湾问题对中国的重要性，

尼克松：他们直言不讳地谈到台湾问题。

基辛格：这一模糊的表述可以解释为是为了进行交易和发表声明。

……

基辛格：他们（中国）不可能从我们这儿骗走台湾，他们对此必须有

---

① James Mann, *About Face*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99), p. 33.

② Memcon of Your Conversations with Chou En-Lai, July 9, 1971, Memorandum for Henry A. Kissinger, From Winston Lord, p. 1.

③ Robert Accinelli, “In Pursuit of a Modus Vivendi: The Taiwan Issue and Sino-American Rapprochement, 1969—1972,” in William C. Kirly, Robert S. Ross and Gong Li, *Normalization of U. S-China Relations: An International History* (Cambridge, MA: The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05), p. 10.

一个根本的认识。①

阿其奈利认为这表明“基辛格相信，中国人决心收复台湾，而不仅仅是担心苏联威胁，前者促使他们进行旨在实现中美和解的高层会谈”。②

总之，在基辛格前往北京之前对于中国政府在台湾问题的立场与要求有比较客观的认识，美国政府在基辛格北京之行中所提出的台湾问题的新立场是中国能接受的中美和解的基本前提条件，是双方的战略妥协：将当时无法根本解决的问题留给历史的演变来解决。正如基辛格所指出，“我和周恩来一致同意，第一次会谈最重要的结果应该是彼此理解对方的根本目的。如果我们的判断正确的话，倘若我们都不要求对方去做其价值观念和利益所不允许的事情，那些将我们带到一起的必要因素也将为我们未来的关系指明方向。”③ 双方都从战略高度审视自身的立场，美国方面意识到台湾问题是中国的核心利益所在，达不到中国人的最低要求，中美和解、合作根本无从谈起。洛德在为基辛格与周恩来第一次会谈备忘录所写的评论中可以看到基辛格（该备忘录是得到基辛格认可的）对中方所采取立场的态度，除了上述所引的关于周恩来在台湾问题的立场外，关于周恩来，洛德写道：“我们曾经所作的对周的基本评论是站得住脚的。他比我们所认为的更具有说服力而不令人不快。他对历史的强调是明显的，并且他小心地指出（例如台湾和印度支那）尼克松总统不应当为他所继承的过去的错误负责。”④ 显然，中国表现出的和解姿态以及着眼于全局而不纠缠于具体操作程序的战略自信给了基辛格深刻的印象，这是双方战略妥协的重要基础。基辛格所提出的不主张“两个中国”或“一个中国，一个台湾”的立场以及不阻挡历史演变方向的承诺虽然足够模糊，却奠定了双方合作的基础。基辛格在《白宫岁月》回忆2月21日毛泽东、周恩来会见尼克松、基辛格时谈到台湾问题，他指出，“无论是当时，还是在后来的会见中，毛都没有在台湾问题上表现得不耐烦、设定任何时间限制、作出任何威胁或者将之作为我们关系的试金石。‘我们可以暂时不要

① FRUS, Volume XVII, *China 1969—1972*, p. 305.

② Robert Accinelli, “In Pursuit of a Modus Vivendi: The Taiwan Issue and Sino-American Rapprochement, 1969—1972,” pp. 19—20.

③ Kissinger, *White House Years*, p. 748.

④ Memcon of Your Conversations with Chou En-Lai, July 9, 1971, Memorandum for Henry A. Kissinger, From Winston Lord, p. 1.

他们，100 年以后再说吧。’‘为什么要这样匆忙呢?’‘这个（台湾）问题不是一个重要问题。国际局势问题才是一个重要问题。’‘台湾是小问题，世界是大问题。’这些是毛在我们多次访问中向我们表达的他关于台湾问题的思想。”① 毛泽东主席关于台湾问题的这些看法实际上主要是1973 年 11 月 12 日和 1975 年 10 月 21 日接见基辛格时所说的。② 在 1973 年 11 月 12 日毛泽东还向基辛格表示：“它（台湾）只是一个有 1 千 2 百多万人口的岛屿而已。”③ 从毛泽东对台湾政策的表述中可以看到，中国是站在世界的战略高度来看待台湾问题的：虽然台湾事关中国的核心利益，中国不会放弃台湾问题上的基本立场，但也不会因为与美国在台湾问题的分歧影响整体的中美关系的发展，而是将台湾放回到它应有的地理尺度（它只是一个中国沿海的小小岛屿）来看待它，这才是真正战略高度的认识。

基辛格的秘密访问标志着中美双方在发展两国关系上已经基本达成了战略共识，正如基辛格在向尼克松汇报这次访问时所说的“我们已经为你和毛翻开历史（新）的一页打下了基础”。④ 1972 年 2 月尼克松总统访华，经过紧张的谈判双方于 1972 年 2 月 28 日联合发表中美联合公报（上海公报），在保留双方分歧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巩固了战略共识。声明中指出，“任何一方都不应该在亚洲-太平洋地区谋求霸权，每一方都反对任何其他国家或国家集团建立这种霸权的努力”⑤，基辛格认为公报“没有明说但是不可避免的结论是中国和美国联合起来抗衡苏联的权力”⑥。中美之间实际上形成了一种心照不宣的同盟关系，或者如基辛格所认为，中美之间：“形成一种特殊的伙伴关系，这种关系由于从来没有正式明文规定而变得更加有效。”⑦

---

① Kissinger, *White House Years*, p. 1062.

② FRUS, Volume XVIII, *China 1973—1976*, p. 387, p. 388, p. 788; Kissinger, *Years of Upheaval*, p. 692.

③ FRUS, Volume XVIII, *China 1973—1976*, p. 387.

④ FRUS, Volume XVII, *China 1969—1972*, p. 454.

⑤ 《国际关系史资料选编（1945—1980）》下册，武汉大学出版社，1983 年，第 572 页。

⑥ Henry Kissinger, *Years of Renewal*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1999), p. 140.

⑦ Henry Kissinger, *White House Years*. p. 1074.

中美之间就台湾问题达成的妥协充分说明了战略决策者在实施大战略过程中必须具备的基本品质，那就是战略勇气。战略勇气的来源是对于选定的大战略目标的充分自信，从而始终将大战略目标置于首要地位，不纠缠于具体问题的得失，排除一切可能的阻力。在中美关系的解冻过程中，毛泽东提出的“台湾事小，世界事大”的战略主张代表了双方决策者将双方最尖锐的利益博弈与意识形态分歧从属于中美关系和解的大战略目标，体谅对方的利益诉求，坚持原则性与灵活性的高度统一，从而在中美关系解冻中最大的难题上达成妥协。而这样的分歧真是双方长达16年的华沙会谈无法取得突破的根本原因。

战略勇气还表现在决策者的战略坚定性。1970年5月，尼克松政府发动柬埔寨战争，试图通过军事手段迫使北越屈服。这为尚处于探索阶段的中美官方接触带来了巨大阻力，入侵柬埔寨使中国对越南和柬埔寨的政策复杂化，也使中国对美国在地理空间范围内扩大越南战争的意图感到担忧。中国随即取消了预定于5月20日举行的中美华沙大使级会谈，毛泽东在5月20日发表了措辞强烈的声明，抨击了美国扩大战争的侵略行动。[①] 华沙渠道的终结使中美之间协商美国派遣高级特使访华的沟通被迫停顿下来，但是暂时的挫折并未动摇双方决策者实现和解的愿望，1970年底随着巴基斯坦渠道的开通，中美双方的高层会谈终于得以实现。基辛格后来在第一次秘密访华与周恩来举行第一次会谈时也承认柬埔寨战争对中美关系的改善产生了不利影响，但是他在回忆录中认为毛泽东的声明只是一些虚张声势的空洞说辞，并未改变与美国改善关系的战略意图。[②] 虽然基辛格事后的解读不一定是美方决策者最初的反应，但至少可以认为毛泽东的声明为双方在事后的接触预留了空间。

20世纪70年代中美和解所造成的外交革命导致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国际格局的根本性变迁，虽然这样的外交革命不能复制，但是其中所蕴涵的大战略思维却是成功的重大外交决策所必须遵循的原则。

（作者龚洪烈，南京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副教授）

① 《毛泽东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584—586页。

② Kissinger, *White House Years*, p. 695.

建国初期“三反”运动中的执政党建设

肖东波

如果说，对革命党的最大威胁是来自于外部，即反动政权的镇压和“围剿”，那么对执政党来说，最大威胁则来自于内部，即党员干部的腐败。作为执政党怎样反对和遏止腐败，是维系和巩固执政地位的极为重要的课题。从1949年至今中华人民共和国已经成立60周年了，也就是说中国共产党在全国范围执政60年了。应该说，60年来“中国共产党始终追求的是一个干干净净的政党，是一个以人民福祉、国家强盛为唯一利益取向的政党”。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中国共产党一直把反对和遏止腐败作为党的建设的核心来对待，在不同历史时期针对不同情况采取了切实有效措施扎扎实实地开展反腐倡廉建设，积累了许多宝贵的经验。建国初期中国共产党领导和发动的“三反”运动就是一场声势浩大的反腐败的集中行动。在这场运动中，中国共产党一方面通过群众运动的形式揭发和惩治党政机关和干部中的腐败，另一方面结合运动积极开展执政党建设，使党在思想上、组织上以及作风上得到发展和进步。尽管这场运动中的执政党建设有一定的特殊性，但其中显示着的执政党的价值追求和反腐理念以及采取的一些方式和方法仍然不失其普遍性。此外，从学术界的情况来看，对“三反”运动的研究已经比较多了，但对运动中的执政党建设却关注的不够。因此，无论是从总结执政党反腐倡廉建设经验的角度看，还是从学术研究的角度看，对“三反”运动中的执政党建设进行一些探讨都是必要且有意义的。

一、“三反”运动与整党运动相结合

在1951年2月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毛泽东提出要以三年时间开展一次全面的整党运动。1951年4月9日，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通

过了《关于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的决议》，指出：要“对于我们党的组织有计划、有准备、有领导地进行一次普遍的整理”；其中还规定：整党运动要以三年时间完成，第一年（1951年）主要是集中力量认真作好有关整党的各项准备工作，第二年（1952年）、第三年（1953年）是逐步完成党的基层组织的整理工作。而“三反”运动则是从1951年底开始的，一直持续到1952年10月结束。可见，整党运动和“三反”运动实际上是重叠在一起的，也就是说在同一时间段内，中国共产党一方面领导全国人民开展打击党政干部贪污腐败的运动，另一方面也在全党开展整党运动。那么，怎么处理这两场运动的关系呢？中国共产党明确指出：“三反”运动是一个更加现实与深刻有力的整党运动。如果不大张旗鼓地、雷厉风行地开展“三反”运动，则党内许多严重的贪污浪费和官僚主义的现象就不能尽情的被揭发出来，贪污浪费和官僚主义分子就不能得到适当的惩处，资产阶级思想对党的侵蚀与危害，也就不能彻底克服和肃清。因此，中国共产党将“三反”运动与整党运动结合起来进行，以“三反”运动来促进整党运动，以整党运动来推动“三反”运动。

第一，中国共产党根据“三反”运动的需要，调整了整党建党的步骤和方法。1952年5月30日中共中央下发的《关于在“三反”运动的基础上进行整党建党工作的指示》中要求：“三反”运动大大地创造了整党建党的有利条件，各地原订的整党建党计划，除方针与政策不应有所改变外，在整党建党的步骤上与方法上，必须适应新的情况加以改变。（1）要在“三反”运动的建设阶段中，应在各级机关中积极地进行建党的准备工作和接收新党员的工作。（2）应争取在一年之内随着工矿企业中的民主改革、生产改行以及增产节约、生产竞赛等运动，有领导、有计划地分批接收工人、店员中的优秀分子40万人入党。并根据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的精神，清除混入党内的阶级异己分子，妥善地处理丧失党员条件及不够党员条件的党员。（3）在各学校的“三反”、思想改造和清理“中层”之后，在大学生中接收10%的人入党；在大、中、小学的教职员中接收3%的人入党。这样在学校中积极地进行发展党员的工作，才能加强党在学校教育工作中的思想领导与组织领导，巩固和扩大学校教育中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阵地，贯彻学校教育的改革工作，更好地、更多地为国家培养建设人才。（4）全国有12万个新区乡村，还有2万个老区乡村没有党的组织，应争取在今后一年内建立党的组织，此外，在老区已有党的组

织的乡村中还应接收一些党员。如此，在农村中要接收将近100万党员。

第二，中国共产党根据“三反”运动的需要，有针对性地开展党员思想教育。一方面要求党员批判资产阶级思想。批判资产阶级思想的目的，在于划清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思想界限，阐明工人阶级思想在国家中的领导作用并正确认识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在新民主主义革命和建设中的地位与作用，克服在中国资产阶级问题上的一切不正确观点。批判资产阶级思想的工作，密切与各部门的业务相结合，针对资产阶级思想在各部门的具体的特殊的表现，引导群众进行细致的深刻的批判，并在批判之后，树立起新的观点和业务方针。另一方面组织党员系统学习党员标准的八项条件，目的在于普遍提高党员的认识。①

第三，中国共产党根据“三反”运动的需要，加强和改进了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在运动中发挥了更为积极的作用。1952年1月27日，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主任朱德根据“三反”运动的开展情况，向中央作了加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报告，其中提出了3条意见：（1）责成各党委加强对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领导。党委会议上应定期讨论纪律检查工作，对于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党委应给予及时的指示，在检查处理案件时，党委应给予纪检干部以有力的支持。（2）健全办事机构，充实专职干部。（3）党的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与各级人民监察委员会合署办公，分工合作，互相辅助。② 毛泽东等中央领导对朱德的报告完全同意，并指示起草一个加强纪律检查工作的指示。1952年2月9日，中共中央下发《关于加强纪律检查工作的指示》，将以上三条意见以党内文件形式公布出来，要求各级党委执行。1952年6月22日，朱德再次就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向党中央和毛泽东报告，指出：“三反”运动对于我们党来说，是一次有领导的、发动群众的、全体规模的、有系统纪律大检查运动，使广大干部受到了教育和考验，证明绝大多数干部都是好的，犯有违法乱纪错误的干部受到了应得的处分。同时，暴露出我们在纪检工作和干部工作中存在的相当严重的缺点和应当吸取的教训：（1）过去有些党的组织发现了党员干部有违犯党纪的错误，不是正面地及时地提到原

① 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第9卷，文献选编（下），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年版，第126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第109页。

则高度予以批评指正，对于犯有严重错误不宜继续担任原来工作的高级干部，没有坚决从领导岗位上撤换下来，使党纪松弛，党内各种错误倾向更加发展。（2）某些党的组织平时对干部的了解很差，不听群众的反映，不深入检查他们的工作，一些坏干部利用这些缺点，骗取信任，以达到个人的目的。（3）有些部门用人单纯强调技术，忽视政治，放松党的领导和党内的思想斗争，造成了干部中违法乱纪的严重情形。因此发扬党内民主，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反对自由主义，就成为当前十分迫切的任务。（4）必须加强纪检工作，健全党内的组织生活和民主生活，充分发挥支部的堡垒作用，发动对党员干部违法乱纪行为的揭发和检举，经常向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5）在处理党员违纪案件中，要克服姑息养奸和简单化两种倾向。（6）在“三反”斗争的建设阶段，各级组织可适当地进行一次遵纪守法的教育，使党员干部逐步养成奉公守法的习惯。① 朱德提出的这六条意见，均在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中被吸收和采纳。

第四，中国共产党根据“三反”运动的需要，建立了必要的党内制度。在运动中，中国共产党特别强调两项制度建设：一是各级党委定期召开党的代表大会。1951年12月，中共中央下发《关于党、政、军系统各级直属党委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党的代表大会的指示》，要求：党中央各部门、军委各部门和中央人民政府各部门的党组织，一律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党的代表大会，审查党的工作，发扬成绩，纠正错误，扶持正气，打倒邪气，并选举党委会。《指示》还指出：在目前时期，关于纠正错误，打击邪气方面，应着重于开展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的斗争。自我们占领城市以来，快三年了，大多数部门还没有召开第一次党的代表大会，现应一律在短期内召开完毕，然后由党、政、军三大单位分别召开党的代表大会，此种代表大会亦规定在中央直属总党委领导之下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任务同前。② 二是县委书记、县长以上干部在运动中和每年年终作自我检讨。1952年2月5日，中共中央下发《关于县委书记、县长以上干部在“三反”运动中和每年年终作自我检讨的决定》指出：进城约三年以来，各级党的组织中民主生活极不正常。许多负责同志骄傲自满，很少在工作人员面前进行自我批评，严重地脱离群众，失掉群众的监督，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第477—478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2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8年版，第551—552页。

因而上下之间、党群之间互不通气。也有许多同志受了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滋生和发展了官僚主义、铺张浪费等严重错误，有些人竟发展到贪污蜕化等犯法行为。在这次“三反”运动中，贪污蜕化分子受到了惩治。许多负责同志则在群众面前进行了严肃的自我检讨，并接受群众的批评，深切认识到自己有很多毛病，自己的领导是缺乏群众基础的，从被揭发的许多严重的事实中得到沉痛的教训，下定了改正自己毛病的决心；广大的工作人员，则大胆地批评领导，毫无保留地讲出了内心的话，感到无限喜悦，工作积极性很高，因而上下之间通气了，党群关系改善了，党内民主生活大大地得到了发扬，呈现出一种新的气象。为此，《决定》作出两项具体规定：（1）县委书记、县长及相当职务以上的党员干部，在“三反”运动中，均须在一定的会议上做一次公开的、深刻的自我检讨，并虚心接受群众的批评。凡未做过这种检讨的，都要做一次；做过检讨但不深刻的，要再做一次，谁也不能例外。在今年三月底以前，一律要对自己的思想、工作写一书面检讨，并由各级党委做出鉴定。其中地委书记、专员及相当职务以上的干部的书面检讨，应层报中央。（2）今后每年年终，各级负责干部，应像这次“三反”运动中所采用的方法一样，在工作人员中进行公开的自我检讨，接受群众批评，做出年终思想和工作总结，并将地委书记、专员及相当职务以上的干部的年终总结层报中央，使之成为了解和熟悉干部的一种经常的制度。

二、“三反”运动中对犯罪党员的惩处

尽管“三反”运动中对犯有贪污腐败罪行的人员都无一例处地给予了严厉的惩处，但是对犯罪的中共党员的惩处则更为严厉，对他们不仅给予行政和法律上的处分，而且给予党内纪律处分。因此，“三反”运动完全可以视为中国共产党对自己组织进行的一次清理和整顿运动。

1952 年 3 月 20 日，中共中央下发《关于在“三反”运动中党员犯有贪污、浪费、官僚主义错误给予党内处分的规定》，指出：在“三反”运动中暴露了不少党员的严重错误，其中有些人则在运动中证明是混入党内的坏分子，因此，必须利用“三反”运动的结果对于我们党的组织进行一次严肃的整理。对于在“三反”运动中所发现的犯有贪污、浪费和官僚主义错误及其他严重错误的共产党员，除根据《中央节约检查委员会关于处理贪污、浪费及克服官僚主义错误的若干规定》，予以应得的刑事处

分或行政处分外，同时在党内应根据党员所犯贪污、浪费、官僚主义错误及其他严重错误的程度，过去一贯在工作中的表现并结合党员的八项标准和整党的其他规定，分别予以适当的党内处理。（1）对于有轻微的贪污行为而不以贪污论处的党员，必须严格地进行批评教育，令其进行深刻的检讨，在思想上划清界限。对其中在工作中一贯表现好，现在又基本上具备党员的八项标准，一般可免予党纪处分。对其中有工作中一贯表现不好，检讨不深刻，又不够党员条件的，则应分别情况，给以党纪处分；如并犯有其他严重错误者，则可开除党籍。（2）对于在工作中一贯表现好，基本上具备党员八项标准，仅因偶尔犯了贪污、浪费、官僚主义的错误，情节不严重，而受到行政处分的党员，应酌情予以劝告、警告或撤销工作的处分；但对于在工作中一贯表现不好，又不够党员条件的，则应给以严格的党纪处分，直至开除党籍。（3）党员中如有在“三反”运动中受到刑事处分的分子，应一律开除党籍。（4）党员中如有勾结私商，和资本家站在一起，向国家进行盗窃和资本家分肥的分子，替资本家当坐探，出卖情报给资本家的分子，接受资本家贿赂，掩护资本家向国家进行盗窃或压迫工人的分子，应一律开除党籍。对于一贯表现好，偶尔丧失立场，或偶尔泄密，或受了资本家的欺骗，情节不严重而能坚决改正错误者，则可减轻处分，或不给处分。（5）党员中如有进行集体贪污，情节严重的分子，应开除党籍。（6）党员中如有以贪污所得进行放高利贷，或向私人企业入股，或雇人经营农工商业牟利者，在党内应从严给以处分，直至开除党籍。（7）党员中如有进行敲诈勒索，贪赃枉法者，应从严给以党纪处分，情节严重者应一律开除党籍。（8）党员中如有堕落蜕化，在政治上、思想上完全变质，无法挽救的分子，应一律开除党籍。但在工作中一贯表现好，因一时受资产阶级影响而腐化堕落，尚可挽救，本人又愿坚决改正错误者，则可不开除党籍，而给以留党察看或其他处分。（9）党员中犯有贪污、浪费、官僚主义错误，情节严重，在“三反”运动中拒不坦白、而逃跑或自杀的分子，应一律开除党籍。（10）对于犯有铺张浪费或官僚主义错误的党员，如一贯在工作中表现好，基本上具备党员八项标准，现在又能改正的，则可免予党纪处分。对其中错误较大的，亦可酌予劝告、警告、撤销工作等处分。如一贯在工作中表现不好，又不够党员条件的，则应予以严格的处分，直至开除党籍。（11）在“三反”运动中如发现确系混入党内的坏分子，应一律开除党籍。（12）关于党内处分的手

续，应由各机关、各部队党的组织负责，和处理贪污、浪费、官僚主义错误问题一道作出决定，如系劝告、警告处分，须经支部大会讨论通过，报上一级党委批准，如系撤销工作，留党察看，开除党籍等处分，经支部大会通过后，一般党员则须报请上两级党委批准。干部党员，在一般情况下，则应按照干部管理制度，报请主管党委批准（如地委书记、专员须报中央批准）。在特殊情况下，必须先作处理者，应于事后报告，请求追认。被处分的党员如有不服处分者，可以向上级党委申诉。

为了避免运动中处理党员问题的偏向，中共中央于1952年6月16日发出《关于“三反”运动中处理党纪问题的指示》，指出：在“三反”和整党运动中对于党员的处分，必须既严肃又慎重，必须分清是非轻重，不许再有自由主义的态度，也不许轻率处分党员。《指示》规定：除开应予逮捕法办者外，对于干部党员的处分，应照中央和总政治部规定的办法，由相当的党委作出决定，然后送相应的上级党委批准。在送请批准时，必须附送处分者本人对处分的意见。最近有些送请中央及总政批准对某些重要党员处分的决定，并没有附送处分者本人的意见。又有些是先写好决定草案送中国及总政批准，然后向本人宣布处分，而是先作出决定，然后送请上级批准。这样作，都是不正确的。以后对于任何党员的处分，都必须按规定先由相当的党委（或其纪律检查委员会）负责地作出决定（尽可能吸收本人参加申辩），然后送请相当的上级党委批准（附本人对处分的意见——不管是选成的或反对的甚至是辱骂党的负责人的意见），在上级党委答复以后，不论是批准或改变或取消原来下级党委的决定，均必须向受处分者本人宣布。如果被处分者仍然不服，还可以再向上级党委申诉。这样作的目的，是为了使各级党委对处分党员采取更加负责的慎重的态度，而不是给党风的捣乱分子或坏分子以钻空子和挑拨党内纠纷的机会。对于那些错误确实严重，又不服处分，并向上级党委作无穷的控诉，企图挑起党内纠纷的分子，上级党委就不应减轻或取消对他的处分，而应维持或加重对他的处分。因此，对于受处分的党员向上级申诉，下级党委不应有任何顾虑，而应放手让他申诉。①

1952年8月，中南局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纪律检查工作向中央反映了一些存在的问题，如规定开除党员的数字，处理结果不公正等等。中共中央认为这些问题是普遍存在的，应该加以注意，于1952年8月下发了

①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255—256页。

《关于在复审工作中和继续处理“三反”运动中党纪问题的指示》，对处理党员提出了一些具体意见：在执行党纪处分时，不宜规定开除党籍的控制数字，因实际上难于做到，且容易发生偏差。为了避免处分过多和畸轻畸重的现象，今后各级党委在复审工作中和在继续处理“三反”运动中的党纪问题时，必须采取严肃、认真负责的态度，对违犯党纪的人员要在一个地区或一个大单位中先进行一次大体的比较，然后再具体处理，以统一处分的标准。凡已给予警告、劝告处分而不是根本弄错的，可一律不予改变。对可开除可不开除而已经被开除党籍的，一般不予改变；但对其中决心改正错误并有实际表现的，可改为留党察看处分，给以最后改正错误的机会。凡因工作中有缺点而处分不当的，应坚决改变处分。尚未处理的，凡属可开除可不开除的应一律不予开除而给以留党察看处分。①

据统计，在“三反”运动中共有6万名左右的党员受到党纪与行政处分，2万多人受到开除党籍的处分。在逮捕法办的党员干部中，有省委或相当于省委一级的干部25人，占被处分党员的0.62%；地委或相当于地委一级的干部576人，占被处分党员的14.3%；县委或相当于县委一级的干部3428人，占被处分干部的85%。②

“三反”运动中对党内腐败分子的严厉查处，严重告诫了每一个党的领导干部，无论手中权力多大，资格多老，功劳多高，都必须克己奉公，正确运用手中的权力，否则必然受到严厉的惩罚。“三反”运动中对党内腐败分子的严厉查处，对广大党员干部起到了一次很好的教育和警示作用，不仅挽救了一批处于犯错误边缘的党员干部，也使广大党员干部的思想受到了震撼和提高，从而坚定了为人民服务的信念和信心。“三反”运动中对党内腐败分子的严厉查处，使中国共产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威信得到了极大的提高，广大人民群众深刻地感受到共产党和国民党的不一样，是一个真正为人民服务，为国家利益和民族利益而执政掌权的党。

三、“三反”运动中对特权的处理

特权，是利用权力所享受的特殊待遇，它并不在贪污、浪费和官僚主义的范畴之内。但是，特权思想和行为却是当权者、执政党的大敌，是

① 《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第9卷，文献选编（下），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年版，第123—133页。

② 陈至立主编：《中国共产党建设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87页。

当权者和执政党脱离人民群众的先兆，是当权者和执政党走向贪污腐败的桥梁。

中国共产党在全国范围内执政后，一些干部和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开始滋生，并且有漫延发展的趋势。一些干部认为自己是革命功臣，应该享受一定的待遇，有的利用权力占用大房子供自己居住，有的小灶严重超出标准，有的享受特殊商品等等；也有的地区为干部办子弟学校，豪华办公楼和宿舍楼等等。建国后中国共产党就已经注意到党内特权的问题，并且有意识地采取了一些措施，比较典型的是对“党产”的处理。中国共产党在民主革命时期，为了维持生存抽出一些资金和人力从事生产经营，逐渐形成了所谓“党产”。进城后中国共产党决定不再搞贸易和商业活动，将现有“党产”作了处理，将“党产”中凡是同商贸有关的部分脱了勾，余下的一部分钱交由中央的特别会计室管理，作为党的活动经费以及照顾一些老干部的遗属所用。中国共产党之所以将“党产”处理掉，有多种考虑，有与民主党派一样都吃国家的钱的政治上的考虑，但也有预防党内形成特权的考虑。杨尚昆在其回忆录中就强调了这一点，他说：“我们党从执政开始，毛主席就决定停止以商贸活动来搞活经济党产，这有深远的意义。因为执政的党，手握大权，如果和商贸活动结合，必然会形成一批享有特权的经营单位和部门，而又无人敢于监督，上行下效，滋生蔓延，为腐败现象提供肥沃的土壤。因此，当时这个决断对共产党的自身建设有着深远的意义”。①

当然，处理“党产”只是一方面的考虑，并不是说仅此就能够完全杜绝特权。在“三反”运动中，一些特权行为随之揭露出来，党中央和毛泽东非常关注，结合“三反”运动的开展对其进行了制止和处理。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中记录了这样几件事情可以作为佐证。一件事是，“三反”运动开始后揭露的干部超支问题，即多拿多占，超支煤火费、亲属来了多住几天的伙食费；小灶标准过高等等。这些问题当然不属于贪污、浪费之例，但却属于一种特权行为。对此，中央要求必须与其进行斗争，有超支行为的干部应该作自我批评和检讨，保证予以改正。② 再一件事是，“三反”运动中揭露出来的机关的小家当问题。所谓小家当，

① 《杨尚昆回忆录》，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296 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3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36—37 页。

实际上就是小金库，掌握在单位领导手中的钱物。如中南地区局一级机关各部都有这种小家当，有的部处、科室层层都有，大的拥有几十亿元（旧币，一万元相当于新人民币1元，以下相同），小的也有几百万元。中南各省省、地、县、区、厅、处层层都有，数目估计有2万多亿元，可能达到3、4万亿元。这些小家当一般用于投资工业与手工业，补贴工作上的需要，补助某些干部的特殊困难与机关工作人员的福利。这种小家当，实际上也是一种特权行为。领导干部掌握了这些钱物，可以随意的使用，甚至用在少数干部身上。而且小家当也与商业投机有联系，为贪污受贿大开方便之门，进一步发展就成为贪污腐败的条件和基础。中央认为这是一个全国性的问题，必须研究出一个切实可行的办法，有步骤地予以取缔。[①] 第三件事是，一些部队将自己的生产盈利在部队内进行分配，这与前面提到的“党产”差不多，也容易形成特权。毛泽东在给朱德等人的批语中指出：军队的生产已经闹得不像样子了，看此电可知。毛泽东要求对军队的这部分财物要“管而不动，听候命令”。[②] 此后不久，中央即对这种现象给予了制止，将部队生产基金及其盈利一律冻结，各部队首长、各级党委只有妥善保管经营的义务，不准私自动用。

总之，尽管建国初期党员干部中的特权行为并不是很严重，但中国共产党仍然给予了高度的重视，并结合“三反”运动的开展进行了适当处理，将刚刚有所冒头的特权行为制止于萌芽之中，为保持党的廉洁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四、简要结论

执政党建设究竟怎样开展？采取什么样的形式和方法？应该说，建国初期中国共产党对此还不是很清楚，而“三反”运动开展之后，这些问题在一定程度上有了答案。一是执政党的建设必须与各种社会运动相结合，特别是可以与群众运动相结合，这样就可以形成对党内各种错误行为和错误思想进行斗争的更为强大的力量，也能够有效地解决党内的一些严重问题。二是执政党建设必须把党纪处理与行政处理和法律处理结合起来，也就是说要根据党员干部所犯错误的性质，不仅给予其党纪处分，也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第42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第121页。

要给予行政上的处分，更要交由法院给予法律上的处理。这样不仅可以对党员干部起到更大的警示作用，也能体现党与政府的正确关系，避免党独立于政府和法律之外的偏向。三是执政党建设必须以反腐倡廉建设为重点，也就是说执政党建设不仅仅要开展思想、组织和制度建设，更要开展反腐倡廉建设，把清查党内腐败分子作为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四是执政党建设必须坚决反对党员干部所犯的浪费、官僚主义等错误，决不能低估了这些错误的性质。党在全国执政的条件，浪费和官僚主义对党的危害极大，是党内腐败的前提和条件，浪费和官僚主义不是等于贪污，而是“大于贪污”。因此，必须对党员干部进行教育，使他们认识到浪费和官僚主义是一种严重的犯罪，对自己的行为保持高度的谨慎和警惕；同时要对犯有浪费和官僚主义错误的干部给予严肃处理，决不姑息。

当然，“三反”运动是当时条件下反腐败斗争的一种选择，把它与党的建设结合起来也是当时条件的一种选择。应该说，这种选择有其必然性，也取得了好的效果。但是，这种选择也有其局限性，主要就是用运动的方式来进行党的建设，其负面作用非常大。一是使党在民主革命时期的许多符合战争环境的作法得到了延续，不利于党在全国执政条件下的执政理念和执政意识以及执政体制的形成和建立；二是在运动中对一些问题的处理采取了一些非常的方法，或者说是一种不民主的方法，对一些党员的处理也不太合适，伤害了一些同志，对维护党内团结与和谐不利；三是运动的激烈进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党内正常工作的开展。

总之，对“三反”运动中的党的建设还是要具体分析，一方面要认识到当时的环境和条件对党的建设的现实要求，另一方面也要认识到这种方式的非理性因素。从长远看，特别是党在长期执政后，运动的方式显然就不是执政党建设的最佳选择了。

（作者肖东波，宁波大学法学院教授）

中国共产党对新中国工业化初期城乡关系的探索与经验

高伯文

当代中国工业化进程中的城乡关系，是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必须始终正确处理好的一个基本关系，其突出地表现在工业化与“三农”问题的关系上。新中国成立前夕中共七届二中全会报告中，毛泽东便指出当时国民经济中大约现代性的工业占10%左右，农业和手工业占90%左右，这种基本国情是中国革命胜利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一切问题的基本出发点。”随着新中国工业化的启动，如何处理好工业化进程中的城乡关系一直为党和国家所高度重视。至1978年新中国工业化建设初期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的探索，聚焦于工业化与农业现代化的关系、工业化道路与“三农”的关系、城乡工业化发展关系等三个方面，并成为探索适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的重要内容。

一、工业化与农业现代化的关系

世界工业发展表明，工业化必然推动农业现代化，农业现代化又会为工业化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二者存在着相互联动的发展关系。但直至20世纪70年代世界工业化理论界才认识到，工业化不仅是工业现代化的发展，还包括促进农业的现代化。因此，西方发达国家一般是在工业化后期才开始实施农业的现代化。

中国是个落后的农业大国，实现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的任务更为艰巨，正确处理二者的关系尤为重要。1949年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在提出新中国成立后要稳步地从落后的农业国转变为先进的工业国时，就强调要谨慎地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个体农业经济“向着现代化和集体化的方向发展”。① 1953年社会主义工业化启动之后，中共中央开始把农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32页。

业现代化提到议事日程，同社会主义工业化紧密地联系起来。经毛泽东审定的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学习和宣传提纲中，强调了工业化同农业现代化及其他国民经济现代化的关系："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就可以促进农业和交通运输业的现代化，就可以建立和巩固现代化的国防"。① 这说明当时的认识是，工业化是现代化的基础，要以实现工业化来促进农业等其他领域的现代化。从1954年9月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初步提出以"四个现代化"目标取代国家工业化的单一目标，到1964年12月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正式宣布建设"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的四个现代化强国，进一步把农业现代化同工业化一起纳入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目标体系同时推进，意味着中国共产党对工业化与农业现代化关系认识的深化。

第一，中国工业化已经不是原来认为的单一工业现代化，而是与现代农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融为一体、互相促进的工业化。1963年1月周恩来在上海市科学技术工作会议上强调指出："我们的四个现代化，要同时并进，相互促进，不能等工业现代化以后再来进行农业现代化、国防现代化和科学技术现代化。"② 因为现代工业不仅生产消费品，而且生产机器设备和原材料、燃料、动力，为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技术改造提供必要的物质技术基础，农业等其他部门现代化也制约着工业现代化的发展。由于在落后的农业国实现工业化与农业现代化更有着不可分离的关系，1957年10月毛泽东在中共八届三中全会上说：工业化建设必须以重工业为中心，"但是在这个条件下，必须实行工业与农业同时并举，逐步建立现代化的工业和现代化的农业。过去我们经常讲把我国建成一个工业国，其实也包括了农业的现代化。"③

第二，中国共产党对四个现代化的表述，原先第一位是工业，其次是农业，反映了对农业现代化在工业化乃至整个国家现代化进程中重要作用的高度重视。随着国家现代化的逐步推进，农业现代化就更显得重要了，尤其是"大跃进"运动受挫后，中国共产党对农业现代化的认识更加深刻，逐步把实现农业现代化置于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首位，突出了农业现代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704页。
② 《周恩来经济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504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10页。

化是中国工业化和现代化的基础和前提的地位。

基于上述认识，在战略规划和实施上，实行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时推进，要求国家工业化与农业社会化和机械化的发展相适应。当时认为，农业现代化的目标基本要求有两个：一是实行社会革命，即农业集体化，“把劳动农民个体所有制逐步过渡到集体所有制，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一是实行技术革命，即在逐步实现工业化的过程中，“在农业中逐步使用机械和实行其他技术革命”①，将中国传统农业改造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大农业。为此，随着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启动，中共中央采取了以下两个重大的战略举措：

首先是工业化与农业集体化同时并举，相互促进。“一五”时期农业集体化的目标，从解决分散的小农经济与国家工业化之间的矛盾方面看，一是增加大规模工业化建设必需的商品粮和资金积累，二是通过合作化实现农业生产方式初步意义上的社会化以达到实现机械化的目的，即“先集体化，后机械化”。1953年1月毛泽东对初任中央农村工作部部长的邓子恢说：“农村工作部任务，是在十年至十五年或更长些时间内，完成农业社会化，配合国家工业化”②。1962年中共八届十中全会确定：“我们党在农业问题上的根本路线是：第一步实现农业集体化，第二步是在农业集体化的基础上实现农业的机械化和电气化。”③

其次是工业化与农业机械化同时并举，相互促进。农业集体化基本完成后，中共中央对农业技术革命的目标继续进行了探索，逐步形成了以农业机械化、电气化、水利化和化肥化为内涵的农业现代化的技术路线。农业机械化既是中国工业化的重要目标，也是现代农业的物质技术基础。毛泽东特别强调“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④，主张在中央成立第三机械工业部，来管农业机械，搞农业机械设计院；每省每地县都要设一个农具研究所，集中一批科学技术人员和农村有经验的铁匠木匠，试制新式农具，加以运用和推广。1958年3月中央政治局成都会议通过了《关于农业机械化问题的意见》文件。20世纪50—70年代末，国务院多次组织召

① 《毛泽东传（1949—1976）》（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366页。
② 《邓子恢传》，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452页。
③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5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602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9页。

开了全国农业机械化会议，全国各地普遍建立起专业农具厂，成批生产新式农具。

总体而言，当时中国共产党认识和处理工业化与农业现代化关系问题的观点还不成熟，且在其实践过程中，重点明显转向城市工业化建设和农业社会主义化，农业机械化与工业化未能协调发展，农业生产并没有根本改变传统落后的生产方式。但其从国家现代化战略的探索视角，把农业现代化在实现国家现代化中的作用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主张把农业现代化有机地融入国家工业化进程中，相互促进，实质上就是强调要在工业化过程中改造传统农业，在实现工业化的同时实现农业现代化。这无论是与当时苏东社会主义国家还是西方国家工业化理论相比，都具有超前的意识和相当卓越的见解。

二、工业化道路与“三农”的关系

如何正确处理农业、轻工业、重工业的发展关系，是世界工业化进程中城乡关系的又一重大问题。英国等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优先发展轻工业的工业化和前苏联等传统社会主义国家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工业化，尽管通过国内资本原始积累的方法和本质不同，但都是以剥夺或牺牲本国广大农民利益和农业发展为代价的。

毛泽东从工业化道路的视角，考察和比较了世界工业化进程中不同国家处理农轻重关系的经验教训，在1953年启动新中国工业化时就指出：“资本主义道路，也可增产，但时间要长，而且是痛苦的道路。我们不搞资本主义”①。由于受当时国内外时势和认知水平的制约，中国共产党选择了以重工业为中心的苏联工业化发展模式，但仍在一定程度上注意处理重工业和轻工业、农业的关系。经过“一五”时期工业化建设的实践，特别是苏共“二十大”后，毛泽东等中央领导人认识到苏联片面发展重工业道路的弊端，在探索适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过程中，比较集中地探讨了中国工业化进程中农轻重的发展关系问题。《论十大关系》和中共八大比较深刻地论述了三者协调发展的重要性，以及重点发展重工业和充分注意发展农业、轻工业的辩证关系。1957年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提出了“中国工业化的道路”概念，明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99页。

确把重工业、轻工业和农业的关系上升到“道路”的层次。并在此后总结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正反两方面经验的基础上，逐步深化了对中国工业化道路基本内涵的认识。其基本思路，就是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按农、轻、重为序安排国民经济，在重点发展重工业的同时，充分注意发展农业和轻工业，既逐步建立起独立、完整、现代化的工业体系，又能逐步改善人民的生活。

这条适合中国情况的工业化道路的选择，突出的特点是把解决农业、农民、农村问题纳入工业化道路的范畴并与工业化同时推进，反映了中国共产党探索工业化进程中城乡关系的另一独特视角和新认识。

（一）把正确处理重工业与轻工业和农业的关系视为中国工业化道路的核心内容

落后的农业大国走适合本国国情的工业化道路，需要统筹解决多方面的关系问题。在当时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情况下，核心的问题就是如何正确处理重工业与轻工业和农业的发展关系。《论十大关系》中，毛泽东把三者的关系作为第一大关系，提出发展重工业有两种办法：“一种是少发展一些农业、轻工业，一种是多发展一些农业、轻工业。”①他认为从长远观点来看，后一种办法会使重工业发展得多些和快些。这里所说的“两种办法”，苏联是采取前一种办法，而中国必须采取后一种办法，实际上就是要求走出一条以重轻农协调发展为主要内容的不同于苏联的中国工业化道路。随后，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明确指出：中国“工业化道路的问题，主要是指重工业、轻工业和农业的发展关系问题。”②认为中国工业化以重工业为中心，但是同时必须充分注意发展农业和轻工业。

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关系是国民经济部门结构中的一大基本关系，在中国从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转型中，把正确处理三者之间的关系作为中国工业化道路的核心内容，既是对世界工业化道路尤其是传统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模式的深刻反思，又是对经济落后的农业大国工业化与“三农”问题内在关系的深层次考察和思考。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5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40—241页。

（二）把坚持农业的基础地位看作中国工业化道路的首要问题

毛泽东高度重视农业在实现中国工业化中的特殊地位。他认为，农业关系5亿农村人口和城市及矿区人口的吃饭问题，农业是轻工业原料的主要来源，农村是轻工业和重工业的重要市场，农产品是主要出口物资，农业是工业资金积累的重要来源。因此在一定的意义上说，“农业就是工业。”① 后来，鉴于苏联的教训和对“大跃进”运动的反思，毛泽东又提出实现中国工业化，要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农轻重为序。1962年9月中共八届十中全会把毛泽东的这一思想确立为“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从分析人类社会经济发展进程中揭示的客观规律。毛泽东强调农业的基础地位，是立足于中国落后农业大国的国情，走不同于苏联的工业化道路。他说：“苏联是优先发展重工业，我们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农轻重为序，一定会比苏联搞得快搞得好。”② 在毛泽东看来，走中国工业化道路，不能像苏联那样片面去加强工业这一方面，而是要“以农业为基础”，使工业发展建立在牢固的农业基础之上，以实现工业化持续稳定快速发展。另一方面，在中国工业化过程中，工业要为农业服务，充分发挥工业、特别是重工业对农业的领导和改造作用，从而加速发展现代农业，同时达到加速发展工业的目的。为此，他强调：“要说服工业部门面向农村，支援农业。要搞好工业化，就应当这样做。”③ 这就从农业在工业化进程中的基础地位上指明了中国工业化道路的首要问题，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农业问题理论。

（三）把统筹兼顾工业化与“三农”问题作为实现中国工业化的根本方法

为实现中国工业化的战略目标，毛泽东等中央领导人提出了统筹兼顾的方法，统筹处理工业化进程中城乡之间的各种重大发展关系。

如，统筹兼顾工业与农业的发展关系。按照马克思主义再生产原理，这两大物质生产部门之间是互为条件、互为市场、互相制约的。毛泽东等中央领导人深刻分析了中国工业化进程中农、轻、重三大经济部门相互矛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00页。

② 顾龙生：《毛泽东经济年谱》，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年版，第492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00页。

盾又相互统一的辩证关系，多方面阐述了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条件下，“实行的几个同时并举，以工农业同时并举为最重要”① 的思想。工农业同时并举实际上就是要统筹兼顾工业与农业的协调发展。

统筹兼顾国家工业化与改善农民的生活。中国是个农业大国，正确处理重工业、轻工业和农业的关系问题，本质上是正确处理工业发展和农民生活改善的问题。中央领导人特别强调不能采取像苏联那种把农民挖得太苦的政策，而是必须“又要重工业，又要人民”②，“兼顾国家和农民的利益”。③ 这是毛泽东等中国共产党人探索中国工业化道路的根本出发点和方法，体现了工业化发展与人民生活提高目标的辩证统一。

中国工业化建设正反两方面的实践证明，这条工业化道路反映了工业化与“三农”问题的内在关系，是一条中国工业化进程中实现城乡、工农业协调发展的有效路径。虽然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没有也不可能完全摆脱片面发展重工业，忽视甚至牺牲农村、农业发展和农民利益的传统工业化道路模式的影响，也没有能够制定出比较完整的具体政策和相应措施，使之在当时的实践中未能得到正确的贯彻和完善，但毕竟是认识上的一种突破。

三、城市工业化与农村工业化的关系

由于中国农村人口占绝大多数，有限的城市工业存量无法容纳众多农业劳动力的转移，因此无法效仿许多发达国家所走过的单一城市工业化的道路，要加速全国工业化的发展，必须将发展城市工业与农村工业结合起来，推动城乡工业双轮驱动的工业化。对此，毛泽东等中央领导人根据当时中国生产力十分落后且多层次性，技术水平很低，资金缺乏的特点，提出一系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认为在发展中央大型企业之外，大办地方中小型企业，“这是我国高速度地工业化的具体道路。”④ 在这种思想指导下，1958年3月成都会议通过了《关于发展地方工业问题的意见》，要求全党全民办工业，大力发展县、乡、（农业）社办工业。5月中共八

①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21页。
② 《周恩来经济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336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页。
④ 《多快好省地发展地方工业》，《人民日报》1958年5月12日。

大二次会议正式提出了“全党办工业、全民办工业”。8月北戴河会议之后人民公社化运动的兴起，毛泽东进一步提出“公社工业化、农业工厂化”的口号，要求人民公社必须大办工业，实现乡村工业化。中共中央和毛泽东提出兴办农村工业与发展城市工业同时并举，有多方面的思考：

第一，在全国各地尤其是广大农村里发展工业，使城乡工业化同时推进，可以大大加速中国工业化的进程。因为大办农村工业，可以“经过人民公社这种组织形式，高速度地发展社会生产力，促进全国工业化、公社工业化、农业工厂化。”① 同时在广大农村发展工业，便于充分有效地利用分散在各地的丰富资源，促进工业和农业、城市和乡村的更好结合，“使工业能够更多、更快、更好、更省地向前发展，并且逐步地改变我国工业生产力不合理的状态，较快地建立起完整的工业体系”。② 在这里，中央领导人把农村工业化和城市工业化结合，视为加速国家工业化的两大驱动力。

第二，大力发展农村工业，让农民就地转为工人，促进中国的城市化。工业化过程也是一个逐步变农村人口为城市人口的过程，1958年11月第一次郑州会议期间，毛泽东说，我国有一个特点，人口有六亿如此之多，耕地只十六亿亩，如此之少。搞工业，农村人口要减少怎么办？不要拥入城市，“农业人口可减少一半，就地搞到工业中去”。③ 1959年底他进一步认为，随着农业机械化的发展，农业人口会减少。如果让减少下来的农业人口，都拥到城市里来，使城市人口过分膨胀，那就不好。“有了公社，这个问题就可能得到解决。每个公社将来都要有经济中心，要按照统一计划，大办工业，使农民就地成为工人。”④ 毛泽东的想法是使农民转为“离土不离乡”的工人，城乡工业化、城乡城市化同时推进。

第三，实现农村工业化，可以逐步消灭城乡差别。毛泽东认为，要把农村改造得和城市差不多，使“农村生活不低于城市，或者大体相同，或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7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504页。

② 陈云：《当前基本建设工作中的几个重大问题》，《红旗》杂志1959年第5期。

③ 陶鲁笳：《毛主席教我们当省委书记》，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80页。

④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史学会编：《毛泽东读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批注和谈话》，1997年印，第197页。

者略高于城市，各公社都要有自己的经济中心”①，大办农村工业。还认为：“苏联集体农庄不办工业，无法消灭城乡差别。”② 我国人民公社是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最好的组织形式，要向共产主义过渡，就必须大力发展社有工业，“实现公社工业化，农业工厂化（即机械化和电气化）。”③ 1958年5月中共八大二次会议上，刘少奇明确指出地方工业发展的前途之一是“加速缩小城乡差别的进程”。④ 12月中共八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还从中国工业化道路的视角，认为广泛实现公社工业化有着更为深远的意义，这就是：“它为我国人民指出了农村逐步工业化的道路”。因为“公社工业的发展不但将加快国家工业化的进程，而且将在农村中促进全民所有制的实现，缩小城市和乡村的差别”。⑤

因之，全国农村人民公社普遍掀起了大办社有工业的热潮，成千成万的中小工厂在农村中雨后春笋般地兴建了起来。由于“公社工业化”与当时急于求成的“大跃进”运动和急于过渡的人民公社化运动有密切的关系，使这种“大办”并没有达到预期效果，反而造成了对农村经济的严重破坏。然而，这又是一次对中国工业化进程中城乡关系具有独特视角的创新探索。1959年毛泽东在第二次郑州会议上纠正公社工业化运动中的错误时，便预见到农村工业化是“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经过整顿，“其发展将不是很慢而是很快的。”⑥ 随着“大跃进”运动的停止和社队企业的整顿，社队工业已不完全是公社工业化运动意义上的企业了。到1978年，社队工业企业已发展到79.4万户，职工1734.36万人，工业产值385.26亿元，为当年农业产值的10.65倍。⑦ 更为重要的是，毛泽东等中国共产党人关于城乡工业化发展关系的思想却有着深远的意义。一是中国农村工业是在这些合理思想的指导下起步的，成为中国农村工业化的最初形式，为改革开放后乡镇企业的崛起提供了宝贵的经验，起了先

① 郭书田主编：《毛泽东与中国农业》，新华出版社1995年版，第193页。

② 陶鲁笳：《毛主席教我们当省委书记》，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80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7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515页。

④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第311页。

⑤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第599、609—610页。

⑥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9页。

⑦ 《中国乡镇企业年鉴（1978—1987）》，农业出版社1989年版，第570—572页。

导的作用。二是在中国这样一个落后的农业大国，工业化发展中的问题突出地表现在城乡发展差距上。没有农村的工业化，便没有全国的工业化和城乡之间的共同发展。这些合理思想不仅对加快中国工业化进程，而且对从根本上改善城乡关系提供了新的思路。

四、经验与启示

新中国建设初期最重要的标志是在人口众多、经济落后的农业大国里启动大规模的工业化、现代化建设和开始探索适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毛泽东等中国共产党人对如何处理工业化进程中城乡关系的创新探索，正确把握了新中国初期历史发展的基本问题。其独特的探索视角，归根结底在于试图走出一条既不同于西方许多发达国家先城市工业化后农村现代化，又区别于苏联片面发展重工业，忽视甚至牺牲轻工业和农业的发展模式，探索取得的初步创新成果成为适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实践上指导着新中国迅速完成了国家工业化的原始积累，初步建立了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奠定了工业化发展的基础。

当然，限于新中国工业化启动初期的历史条件，当时无论是认识还是实践都不可能像今天这样充分和深刻，因而这种探索难免带有很大的局限性。这一时期，工业尤其是重工业的高增长不仅与农业发展滞后极不成比例，而且工业化主要是靠对“三农”的高积累来推动的。据专家测算，到1978年国家从农业中汲取的积累大约为6000亿元或8000亿元以上①。其结果损害了主要积累来源的农业和巨大的农村市场，反过来迟滞了中国工业化和现代化进程，并加剧了中国城乡二元结构。

对此，不少学者归咎于实行偏重城市重工业化战略、计划经济体制、统购统销政策、城乡隔离户籍制度等，这是有道理的。但从中国共产党人的认识来说，根本原因是对经济落后的农业大国工业化发展规律和农村经济发展规律的认识不深，还未能从根本上突破苏联传统工业化发展模式。毛泽东等中央领导人始终是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前提下探索城乡关系的。其实质是如何正确处理优先发展高投入、高积累的资本密集型重工业化与落后农业、农村之间的矛盾，这一矛盾不仅是苏联，而且是后发展农业国

① 陈锡文主编：《中国农村公共财政制度》，中国发展出版社2005年版，第3页。

家工业化大都存在着的一个问题，在中国尤为尖锐。因此，问题的关键并不在于实施优先发展重工业战略的正确与否，而在于如何正确解决这一矛盾。毛泽东等中央领导人尽管提出“农业是基础，工业是主导”，“统筹兼顾”工农业、城乡工业发展等真知灼见，但另一方面，在当时国内工业基础落后和国外政治时势的影响下，始终是循着“小仁政”服从“大仁政”的思维定势，并单一运用非市场化的办法来解决这个矛盾。同时，把解决中国粮食问题的出路和从农业积累工业化资金的方式寄托在走苏联单一集体化道路上，甚至对发展农业采取了一系列违背经济发展规律的政治运动和“一大二公”“左”的政策和方法。虽然中共中央对此进行过多次调整，但至改革开放前中国总体上一直延续着这一思路和发展模式。其不仅收效甚微，反而重工业的高速增长又加剧了工农之间、城乡之间的不平衡矛盾。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从工业化初期向工业化中期过渡阶段的城乡改革互动发展，到新世纪初进入工业化中期阶段提出的统筹城乡发展，实质是对处理好工业化进程中城乡关系的新探索。从新中国工业化发展60年的历史长跨度审视，毛泽东等中国共产党人对工业化初期城乡关系的探索，虽然有其历史局限性，且这些创新探索也未能一直坚持下去和在实践中很好贯彻，但其独特的探索视角和取得的初步成果仍有重要的现实价值，改革开放前后的探索有着继承和发展的内在联系，改革开放前积累的经验教训也为改革开放后的继续探索提供了许多有益的借鉴和启示。

第一，始终重视工业化进程中农业的基础地位，推进工业现代化与“三农”现代化的协调发展。中国传统经济主要是农村经济，农业始终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特别在工业化初期农业占GDP的比重较高，工业化的原始积累主要来自农业，农村、农业发展十分落后是工业化发展最重要的制约条件。如果把工业部门的高速增长和占总人口比重极少的城市的快速发展，都建立在人为地过度地获取农业净剩余的基础上，即使工业化可以强制性地、大推进式地发展，也不可能持续，并严重削弱农业、农村的自我发展能力。1953年至1978年工农业总产值增长速度比高达4:1，高于国际工业化初中期2.5至3:1的比例。[①] 经验教训表明，要顺利实现中国工业化，必须正确处理好加强农业基础地位与发展工业化的关系，促

① 郑有贵：《农业养育工业政策向工业反哺农业政策的转变——“取”“予”视角的“三农”政策》，《中共党史研究》2007年第1期，第33页。

进农、轻、重的协调发展。同时，中国的现代化本质上是“三农”的现代化，没有“三农”的现代化便没有中国工业化和现代化的实现，必须把二者有机地统一起来，协调推进。在工业化的进程中逐步推动农业的产业化、农村的工业化和城镇化。

第二，始终重视工业化进程中促进工农之间、城乡之间的互动发展。胡锦涛在中共十六届四中全会上提出了世界工业化进程中城乡关系发展的“两个趋向”，即：在工业化初始阶段，农业支持工业，为工业提供积累是带有普遍性的趋向；在工业化达到相当程度后，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实现工业与农业，城市与农村协调发展，也是带有普遍性趋向。当然，这个科学论断只是从总体上描述了一个国家在工业化进程中城乡关系的变迁规律，并不是说在工业化初期就不存在或不需要两者的互动。实际上工业化进程中良好的城乡关系无论是工业化初期的农业支持工业、农村支持城市，或是工业化中后期以工促农、以城带乡，都不是单向的，而是工农、城乡之间双向互动互促的。毛泽东提出工业化进程中要逐步实现农业机械化和电气化，“农业就是工业，要说服工业部门面向农村，支援农业”等思想，实际上孕育了促进工农之间、城乡之间互动发展的观点。但是，由于当时受到国内外条件的制约，国家工业化主要发展以基础工业和国防工业为中心的资本密集型的重工业，对服务于农业技术改造和为农业提供生产资料以及对扩大就业并没有多大贡献。例如，“一五”计划在重工业投资额中，用于农机、化肥、农药的比重仅为2.9%。从“二五”计划开始有所增加。到1971—1980年的“四五”、“五五”计划增长至9.8%和8.7%，“六五”计划由于经济结构调整，支农工业投资的绝对值和比重均相对下降。① 因此，尽管在新中国工业化初期，农业支持工业、农村服务城市也是符合世界工业化一般发展趋向的，当原始积累没有完成时，不可能较好地实现工农、城乡协调发展，但从长远来看，只有促进工农、城乡之间的良性互动，才能推动国家工业化的持续快速发展。

第三，建立健全工业化进程中促进城乡协调互动发展的制度和体制。任何经济发展战略都必须依托于一定的经济制度和体制来实现。新中国工业化初期，为保证优先发展重工业战略的顺利实施，国家运用高度集中的

① 董志凯：《工业化初期的固定资产投资与城乡关系——对1950—1980年代工业建设的反思》，《中国经济史研究》2007年第1期，第17页。

计划经济体制和实行统购统销政策，推行严格的城乡户籍制度及相配套的就业、社会保障、住房、食品供应、财政转移支付等制度。客观上讲，这些制度保证了工业化初期的资金原始积累，并由国家财政集中财力重点进行重工业和城市基本建设投资，对改善不合理的工业布局也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但另一方面，这些城乡隔离制度割断了工农之间、城乡之间的内在联系性，阻碍了城乡间工业建设各种生产要素的自由流动和合理配置，导致资源配置效率低下，同时限制了农村劳动力跨地区之间和向城镇的自由流动，延缓了城镇化的进程。这是当时虽然认识到工农业、城乡工业必须“同时并举”，却难以形成良性互动的制度性障碍。随着工业化的发展，不仅要调整工业、城市倾斜战略和政策，而且要从根本上消除城乡隔离的制度基础，逐步“建立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制度”①，才能为工农、城乡协调互动发展提供有效的制度保障。

（作者高伯文，福建省委党校研究所所长、教授）

① 《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日报》2008年10月20日。

从利用资本主义的战略思考看建国初期党对私人资本的限制政策①

何 薇

长期以来学术界论述党的“利用资本主义”思想时，普遍有种倾向，就是把中共利用资本主义思想与限制私人资本主义对立起来，一般都专注于研究建国初期党在限制私人资本主义政策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偏差。本文以为利用资本主义建设社会主义作为一项战略思想，它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建国初期在恢复国民和发展经济中，我党实施“限制私人资本”乃利用资本主义思想的题中之义，建国初期之所以能够在极其困难和复杂的情况下迅速地实现国民经济恢复与发展，这与我党采取的利用与限制私人经济政策，充分调动了各种经济成份的积极性是分不开的。拷问历史，对我们今天大力发展私营经济的同时，如何有效的遏制资本的消极因素，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都将有着重要的历史意义。

一、“限制资本主义”是中共为战胜资本主义的战略构想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和以往旧的资产阶级革命不同。它的目的，并不是为了建立资产阶级共和国和发展资本主义经济，而是“第一步，改变这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形态，使之变为一个独立的民主主义的社会。第二步，使革命向前发展，建立一个社会主义的社会。”② 在经济上，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不是为了发展资本主义，而是为了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因素起决定作用和领导作用的新民主主义经济。这个革命会为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扫清道路，“为社会主义的

① 该论文获得西南交通大学科学研究基金——社会科学专项基金支持，系“建国以来我党对利用资本主义的认识与政策的演进分析”的成果之一。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666页。

发展扫清更广大的道路”。① 在抗日战争时期，中共对私人资本的保护政策中已包含有限制的内容，即主张节制私人垄断资本，但当时主要是利用，限制的内容仅仅是垄断性的企业。私人资本主义经济是指除垄断资本以外的一般中等规模的和小规模的资本主义经济。产生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私人资本主义既有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又有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

中共关于限制私人资本主义思想的首次阐述是在1948年9月15日张闻天起草的向中央上报的《关于东北经济构成及经济建设基本方针的提纲》。提纲指出：“为了使私人资本不起这种有害于新民主主义经济发展的作用，而且还要使它成为国营经济在组织小生产者的合作事业中的一个帮手，我们对于私人资本主义必须加强国家的管制与监督。对私人资本主义的放任自流的态度，是危险的，也是错误的。”② “我们在经济政策上必须实行一条明确的阶级路线，这条路线应该是以国营经济为主体，紧紧依靠群众的合作社经济，改造小商品经济，利用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尤其是国家资本主义经济，防止与反对商品的资本主义经济所固有的投机性与破坏性。”③ 提纲特别提出：“我们如果把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等同于发展私人资本主义，如果我们想把一切希望寄托于私人资本主义，向资本家的要求表示无原则的让步，向小资产阶级的弱点表示投降，那我们就不可能建设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而只能建设旧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④ 这之后，在1948年中央九月会议上毛泽东明确提出要对私人资本采取限制政策。他指出：要对资本主义又联合又斗争，斗争是限制不利于我们的、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方面。毛泽东在同年10月《给刘少奇的信》中，对东北局报送的《关于东北经济构成及经济建设基本方针的提纲》作了修改，把“决不可采取过早地限制私人资本经济的办法”，改为“决不可以过早地采取限制现时还有益于国计民生的私人资本经济的办法”。他解释说：“因为就我们的整个经济政策说来，是限制私人资本的，只是有益于国计民生的私人资本，才不在限制之列。而‘有益于国计民生’，这就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668页。
② 《张闻天文集》第4卷，中共党史出版社1995年版，第23页。
③ 《张闻天文集》第4卷，中共党史出版社1995年版，第27页。
④ 《张闻天文集》第4卷，中共党史出版社1995年版，第28页。

是一条极大的限制，即引导私人资本纳入‘国计民生’的轨道之上。要达到这一点，必须经常和企图脱出这条轨道的私人资本做斗争。而这些私人资本虽然已经纳入这条轨道，但他们总是想脱出去，所以限制的斗争将是经常不断的。”①

在这样的认识基础上，“限制资本主义”的思想写进了中共七届二中全会的决议里：“中国资本主义的存在及发展，自由竞争和自由贸易的存在及发展，不是如同资本主义国家那样不受限制、任其泛滥的，也不是如同东欧各新民主主义国家那样被限制和缩小得非常大，而是中国型的。它将从几个方面被限制——在活动范围方面，在税收政策方面，在市场价格方面，在劳动条件方面，都是要依各地、各业及各个时期的具体情况而采取恰如其分的有伸缩性的限制政策的。……如果认为我们现在不要限制资本主义，认为可以抛弃‘节制资本’的口号，这是完全错误的，这就是右倾机会主义的观点。但是反过来，如果认为应当对私人资本限制得太大太死，或者认为简直可以很快地消灭私人资本，很快地进入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也是完全错误的，这就是‘左倾’机会主义或冒险主义的观点。”② 这表明我党在新民主主义经济纲领“保护民族工商业”方针基础上，提出“利用和限制私人资本主义”的思想。可见，在新中国建立前夕，中共领导内部已经确定了基本一致的认识：即对不利于国计民生的私人资本要加以限制和淘汰，更多地促使社会主义因素的增长，树立国营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优势地位，从而确保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社会主义发展方向。这就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利用资本主义建设社会主义”的思想。

周恩来1952年1月5日在政协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三十四次常务委员会上斩钉截铁说：“人民政府所保护和欢迎的是那些拥护《共同纲领》，服从政府法令的工商业家，而不是那些不受领导和限制而想自由发展、盲目生产，贪图暴利的工商业家。中国的工商业家如果按《共同纲领》的方向发展，遵守国家政策法令，服从国营经济和国家生产计划的领导，那么，他们的出路是光明的，他们不但在目前时期可以充分地发展他们的有

①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17页。

②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4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592—593页。

利于国计民生的事业，而且在将来全国转入社会主义的时期，也一定可以得到工作的机会，并且可以保留他们的消费财产。”①

周恩来指出：“私人经济事业如果不受限制，不受领导，而任其自由发展，则中国经济的发展道路将不是新民主主义而是资本主义，将不是走向社会主义而是回复到帝国主义的附庸国或殖民地的经济。”② 实际上，周恩来的讲话说明中共正是从战略高度来认识这场限制私人资本主义的战役。而这个战略思想又是基于一个根本认识，那就是如何看待新中国社会主要矛盾。1949年3月毛泽东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的报告中声明新中国社会的基本矛盾是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矛盾。③ 标志着党内在新中国社会基本矛盾的问题上统一了认识。因此，我们更能理解刘少奇在1948年12月22日讲到：“革命胜利了，资本主义是要发展的。我们是否允许它发展？允许。在一定范围以内允许它发展，这种有限制的发展，用不着我们害怕。但不能不加以限制，不限制便可怕。因此，在革命胜利后，我们对资本主义是采取限制政策，限制在有益于国计民生的大圈子内。它一定要超出，我们一定不准超出，这是一个长期的斗争。允许有益于国计民生的资本主义发展，是一个斗争的口号。”④ 这段话醒目的地方就是这个“斗争”。斗争的结果如何呢？在中共看来最后的胜利属于新生的人民政权。1956年2月24日中共中央出台了《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说得很清楚：“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末年，即1952年的‘三反’‘五反’的斗争，开始造成了我们国家有可能完全控制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局面。在‘三反’‘五反’运动以前，由于资本主义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起着巨大的作用，工人阶级还没有对于资产阶级进行激烈的斗争，资产阶级就还保持着很大的威风。‘三反’‘五反’的斗争唤起了工人阶级的高度自觉，打退了资产阶级用“五毒”行为向国家机关和工人阶级的猖狂进攻，使资产阶级原有的威风在绝大多数企业中扫地以尽；在一部分中小企业中资本家虽然还有一些余威，但是也比过去大大低落了”。⑤

---

①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83页。

②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82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33页。

④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46页。

⑤ 《建国以来重要要文献选编》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149—150页。

这个决议很好地解读了中共限制资本主义的战略构想，即利用资本主义建设社会主义，最终战胜资本主义。列宁对此早有过精辟论述，指出："我们就需要很熟悉自由贸易，同自由贸易进行竞赛，并用自由贸易的王牌和武器来击败自由贸易"①。列宁十分清醒地估计到利用资本主义所可能带来的危险性，因为这里面存在着"究竟谁能得胜"的问题。1922 年列宁在俄共（布）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上作的政治报告就严厉指出："现在没有人向我们直接进攻，没有人掐住我们的喉咙。……可是我们同资本主义的斗争却残酷、危险百倍，因为我们不能随时看清楚，反对我们的敌人在什么地方，谁是我们的朋友"。② 从经济形式和社会结构形式发展的角度说，这是一种竞赛。可实质上，"这不是竞赛，这是资本主义与共产主义之间拼命的激烈的斗争，即使不是最后一次也是接近最后一次的殊死斗争。"③

既要利用又要限制资本主义，而最终的目的是要消灭资本主义制度，建成社会主义社会，这就是共产党人的使命。今天当我们回顾共和国这段历史，研究中国共产党与资本主义较量时，如果忘了这个根本原则就会陷入历史虚无主义泥潭。

二、作为私人资本对立面的社会主义，限制私人资本政策充满艰险、充满斗争

新中国成立初期中共面临着新的严峻的考验，那就是：第一，能不能保卫住人民胜利的成果，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第二，能不能战胜严重的经济困难，迅速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第三，能不能巩固民族独立，维护国家主权和安全；第四，能不能经受住执政的考验，继续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和艰苦奋斗的作风。

党和政府如何克服这个严峻困难，关键就在于必须尽快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同时新政权必须消灭经济中的盲目性和无政府状态，切实而妥善

① 《在全俄第三次粮食工作会上的讲话》，《列宁全集》第 41 卷，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350 页。

② 《俄共（布）中央委员会政治报告》，《列宁全集》第 43 卷，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93 页。

③ 《俄共（布）中央委员会政治报告》，《列宁全集》第 43 卷，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93 页。

地改善公私关系和劳资关系。只有把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才能限制它们的生产无政府状态；同时又限制它们唯利是图的本质。在统筹兼顾的方针下，在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领导之下，使各种社会经济成分，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以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这就是共和国初期利用资本主义建设社会主义的时代特征和内涵。

究竟怎样实施限制呢？刘少奇说："在经济办法中，有资本主义的经济办法，就是通过竞争使一方垮台；……而对资产阶级的竞争，是在大体上相同的条件下，看谁经营得好，这方面我们要做很大的努力，不学会经营无论如何不行。"① 毛泽东具体讲了四个方面的限制：一是在活动范围上的限制。不允许私营工商业向有害于国计民生的方向发展，允许和鼓励其向有利于国计民生的方向发展。二是在税收方面的限制。对不利于国计民生者收重税，有利者收轻税甚至免税。三是在市场价格上的限制。不允许任意提高价格来获取垄断利润，允许他们正当的利润。四是在劳动条件方面，不允许资本家过多剥削工人，允许他们获得一定的剩余价值。② 中共试图运用经济政策杠杆，来推动资本家自我调节经营方向和方针，以迫使私人资本适应于并服务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发展。而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国家对私营工商业进行了调整工作，就是国家对民族资本主义实行利用和限制政策的具体体现，实现了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

国家对工商业调整的方针是：在统筹兼顾的方针下，逐步地消灭经济中的盲目性和无政府状态，合理地调整现有工商业，切实而妥善地改善公私关系和劳资关系，使各种社会经济成分，在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以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国家把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这就限制它们的生产无政府状态；同时又限制它们唯利是图的本质。调整工商业有三个基本环节：（1）调整公私关系；（2）调整劳资关系；（3）调整产销关系。这三个基本环节中的重点是调整公私之间的关系，即调整国营经济和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之间的关系。

调整工商业的工作在不到半年的时间，国家就帮助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工商业克服了严重的困难，使它们在国营经济的领导下，恢复了正常

①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51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1431页。

的生产和经营。1950 年上半年，各大城市私营企业开业率少于歇业率一半还多，下半年开业率却几乎是歇业率的 3 倍以上。工厂商店纷纷开业，经济生产的产值和商品交易的贸易额自然也就水涨船高，开始明显上扬了。① 调整工商业是人民政府对旧的经济结构进行重新改组的一个组成部分。在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情况下，私营工商业是一个重要的经济成分。政府通过对私营工商业的调整，利用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限制其消极作用，使其在国营经济领导下，进行生产和销售。

经过三个方面的调整，工商业迅速复苏。1951 年与 1950 年相比，私营工业户增加 11%，私营商业户增加 11.9%。② 1950 年年底，苏南各城市和主要集镇增加 8000 多工商业户，棉纱产量比 1949 年增加 36%。一般工商业者，对我党平稳物价、调整公私等各项政策，表示热烈拥护。他们说："共产党的政策变好了，今后买卖好做了，利虽不达，可是稳当。""这一年，私营工商业者的心情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舒畅。在人民政府的帮助下，他们从国家和国营企业的加工、定货、包销、收购中得到的利润，超过国民党统治时期的任何一年。他们开始接受中国共产党和国营经济的领导，初步消除对社会主义的畏惧心理，所谓共产党要挤垮私人资本主义，要提前实行社会主义等等传言和思想疑虑，在渐渐消失。"③

现实社会主义作为资本的对立面存在，利用资本主义伴有风险性。资产阶级心里很明白，建设社会主义就是为了取代资本主义。所以，在限制与反限制的互动中，必然呈现出危机四伏、复杂和艰险的斗争。部分民族资本家以行贿、偷工减料、盗窃国家资财、偷税漏税、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等"五毒"行为非法牟取暴利，向国营经济发起猖狂进攻。同时，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盲目性和无政府状态同当时国家有计划的经济的矛盾也很突出。在限制与反限制较量中，资本主义的唯利是图、损人利己、投机取巧的本性暴露出来，一些资本家为牟取暴利，任意撕毁合同，将大量合同内的商品投入自由市场，破坏国家粮食收购计划，扰乱市场。在私人资本主义企业内部，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加重了，致使工人群众难以忍受，劳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人民出版社 1978 年版，第 123 页。

② 《毛泽东传（1949—1976）》（上），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81 页。

③ 《毛泽东传（1949—1976）》（上），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81 页。

资纠纷频繁发生。所以刘少奇说："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政策，就是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尖锐的阶级斗争的政策，而且是最后的斗争，愈到后来，斗争愈剧烈。资产阶级愈到绝望时，便愈反抗，愈无情，我们必须警惕。"① "如果它要反抗，我们就要消灭它。不要幻想会没有阶级斗争，不能麻痹自己。"

中共不得不采取"行政手段"。② 中共中央在1952年1月26日发出《关于在城市中限期开展大规模的坚决彻底的"五反"斗争的指示》，指出，在全国一切城市中，要依靠工人阶级，团结守法的资产阶级及其他市民，向着违法的资产阶级开展一个大规模的坚决彻底的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和反对盗窃经济情报的斗争，以配合"三反"运动。2月上旬，"五反"运动首先在各大城市开始，并很快形成高潮。

由于当时社会普遍认为"资产阶级是唯利是图的，因此他们必然要损人利己，损公利私；必然要采取有害于国计民生的手段，损害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以满足他们扩大私有财产的自私自利的目的。"③ 因此，"限制"政策的作用被无限扩大了。其主要表现：第一，资本家受到许多不应该受到的限制。有些国营企业在委托私营企业加工时所规定的条件有时过于苛刻，国家贸易公司在制定价格时，有时对私人企业的合法利润照顾不足，对于出口贸易的管理，有时失之过严。第二，国营贸易的范围不能与私人商业适当划分，使私人商业受到威胁，国营商店和合作社经营的商品范围过宽、数量过大，有垄断一切的倾向。在粮食、棉花、纱布、煤炭、煤油、食盐等一些主要商品上，国营和合作社经营的达80%左右。在原料收购中，正当的私人商业也有被排斥的现象，有些国营商业不肯参加同业公会，对于私人企业的经营方向，也缺乏必要的帮助与指导，其重要原因，就是对于私营企业缺乏长期合作的思想。④ 第三，在价格政策方面也存在打击私营工商业的现象，"表现在批发价与零售价不分，私营零售商无利可图；地区差价小，私人长途贩卖赔钱；代销手续费低，代销商不满

①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50页。
②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51页。
③ 《人民日报》1952年2月29日。
④ 《人民日报》1950年6月8日。

意；原料与成本的差价小，工业利润低，造成一些私营工厂倒闭。”① 第四，在工商管理、税收、信贷和加工订货等方面对私营工商业限制过多，条件过于苛刻，如“验货的规格特别严，标准特别高，‘次货’高到百分之六七十，甚至百分之八十。上海有些地方在验乒乓球时，还要用显微镜一个一个地照”。②

利用资本主义既是一项阶级政策，又是一种斗争策略。中共对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一方面是“节制资本”，不允许私人资本“操纵民生”；另一方面又要让私人资本有个广大的发展空间，斗争策略本身极具矛盾性和不确定性就造成了党的限制资本政策在具体执行中难度颇大，这说明探索利用资本主义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异常艰难，不可能一蹴而就，曲折和反复都是正常的、不可避免的。

三、用法律来保障遏制资本消极因素的可贵探索

新中国成立后，国内的资本家整天在琢磨中共何时要进入社会主义，针对有一些资本家怕共产，不愿积极做生意的问题，邓子恢在1949年6月的开封各界代表会第五次会议上讲到：“不错，我们共产党人是要在中国实现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制度，这是我们的最高理想与最终目标。但应该知道，这种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是要有高度工业化的物质基础。到了那时，国家工业化，一切用机器生产，生产力空前发展，产品非常之多，人们可以各尽所能，各取所值，再进一步做到各尽所能，各取所需。到了这个时候，不仅工人、农民有工做、有饭吃、有衣穿、有书读、有房住，即一切人类都可以无忧无虑。我们共产党人所要建设的就是这种共产主义，不是在农业基础上的共产的农业社会主义。正因为如此，所以在中国建立社会主义为时尚很长，起码也要几十年以后才有可能。今天我们共产党人所要实行的并不是社会主义制度更不是共产主义制度，而是新民主主义制度。因此，不仅今天不要害怕共产，就是将来实现共产时也不必害怕。那些害怕共产的人，未免杞人忧天，其实尽可不必。”③

---

①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回顾》上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97页。

② 《陈云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70页。

③ 《邓子恢文集》，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01页。

要让资本家明白党和政府限制私人资本同时仍然要发展私营经济，1950年4月13日周恩来在全国统一战线工作会议上说："我们应该想办法把私人资金吸引出来。那么方针自然不是逼了。用逼的办法，也逼不出社会主义来。资金转移了，生产发展不起来，发展的尽是一些小的，怎么行呢？勉强是无论如何不行的。社会主义是依社会发展必然的规律实现的。"① "等土地改革完成了，生产恢复和发展了，人民生活改善了，企业的旧的经营方式也改变了，那时私营企业就可以进一步得到发展，帮助国营经济满足人民多方面的需要。"② 从1952年3月23日毛主席在批转《中共中央中南局关于加强私营厂、店工人、店员工作的指示》把"五反"斗争的任务及其必须达到的目的，进一步具体为8条，第1条是：彻底查明私营工商业的情况，以利于团结和控制资产阶级，进行国家的计划经济。第5条是：清除"五毒"，消灭投机商业使整个资产阶级服从国家法令，经营有益于国计民生的工商业；国家划定的范围内，尽量发展私营工业，逐步缩小私营商业；国家逐年增加对私营产品的包销定货计划，逐年增加对私营工商业的计划性；重新划定私资利润额，既要使私资有利可图，又要使私资无法夺取暴利。③

毛泽东还特别说到："打击要适可而止，不能走得太远；走得太远，就要发生问题。我们已经对资产阶级打了一下，现在可以在新的基础上和他们讲团结了。"④ 1952年5月9日在"五反"进入定案处理的关键时刻，毛泽东及时为中央起草了关于"五反"定案、补退工作等问题的指示，提出了一系列从宽处理的政策规定。比如指示："在'五反'斗争中，工作组和工人对资本家违法所得数一般都算得很高，在定案时必须合理地降下来，使合乎经济情况的实际，必须使一般资本家在补退之后还有盈余。"

又指示："广州新药业原定违法所得一千亿元，由我们几次主动核减，最后定为三百六十亿元，出于资本家意料之外的宽大，大家高兴。……我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180页。

②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179页。

③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129页。

④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修订本）上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182页。

们就能在政治上和经济上完全取得主动，而使经济迅速恢复和发展，使资本家重新靠拢我们，恢复经营积极性，使工人不致失业。”① 如果一味指责中共在限制政策实施中出现了偏差和失误，没有看到党对私人资本限制与利用政策可贵探索，是不符合历史事实的。我国国民经济之所以能够在极其困难和复杂的情况下迅速地恢复与当时中共采取的利用与限制私人经济政策，充分调动各种经济成份的积极性是分不开的。在恢复国民经济和调整工商业中，中共对如何“利用资本主义建设社会主义”同时对不利于国计民生的私人资本则要加以限制和淘汰的措施是卓有成效的，它更多地促使社会主义因素的增长，树立国营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优势地位，从而确保了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方向的发展。

1949 年的邓子恢还只能用社会主义是个漫长过程，来安慰怕共产的资本家，仅仅过去一年，1950 年 12 月 29 日政务院通过了《私营企业暂行条例》在总则第一条指出：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的经济政策的规定，在国营经济领导之下，鼓励并扶助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企业，特制定本条例。并且界定了条例所称私营企业为私人投资经营从事营利的各种经济事业。《条例》的第八条规定：“企业的财产和营业受充分的保护，经营管理权属于投资人；但与劳资双方利益有关者，应由劳资协商会议或劳资双方协商解决之。”《条例》第九条规定：“企业经营的业务，如应国家迫切需要，或在技术上有重要的改进或发明，而在短时期内不能获利者，得经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核准，在一定期限内予以减税或免税的优待。”② 早在 1948 年 12 月 22 日时刘少奇就说：“允许有益于国计民生的资本主义发展，是一个斗争的口号。何谓有益于国计民生？将来我们要在法律上规定许多界限。我们的方针不是发展资本主义，而是要限制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去。”③《私营企业暂行条例》实现了党和政府“在法律上规定许多界限”，用法律来保障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人资本的发展，同时也要用法律来遏制资本的消极因素思想主张。今天我们的研究者们对共和国初期的这一可贵尝试认识得并不深刻。

改革开放以来，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中，党和政府已经明

---

① 《毛泽东文集》第 6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202、203 页。

②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518 页。

③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46 页。

确，要大力促进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十五大报告提出了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1998年通过的宪法修正案，已将这个基本经济制度写了进去，标志着私营经济取得了法律上的地位。今天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怎样利用资本主义，怎样在利用中克服其消极因素，如何建立健全法制、有效遏制资本的消极作用，仍然是摆在中国共产党面前的重要课题。

回溯历史，总结历史经验，有着重要的历史启示作用。我们今天所提的“大力发展私营经济”，是处在社会主义制度已经确立和巩固的历史条件之下的发展。在实行对外开放、利用资本主义的同时，必须保持清醒头脑，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方向，这是我们要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

（作者何薇，西南交通大学政治学院教研室主任、副教授）

建国初期的整风整党与执政党建设

赵铁锁　谢忠平

新中国成立后不久，我们党先后于1950年下半年开展了整风运动，1951年至1954年开展了整党运动。这是我们党在全面执政条件下开展的首次整风整党，它不仅有效地解决了建国初期我们党在思想、组织和作风上存在的若干问题，有力保证了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成功转变，而且对于探索加强执政党建设的途径具有重要意义。

一、深刻理解建国初期整风整党的历史背景

建国初期中国共产党之所以进行大规模的整风整党运动，具有三方面深刻的历史原因：

（一）党的思想不纯

全面执政后，我们党由过去的革命党转变为领导全国的执政党，所处的战争环境转变为和平环境，工作重心由农村转入城市。党的地位、任务和环境的变化对全党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然而在革命胜利后，党内部分同志却出现了思想上的“滑坡”，具体变现为：少数党员在思想上产生了骄傲自大、以功臣自居的情绪，停顿起来不求进步、贪图享乐、不愿再过艰苦生活的情绪。一些意志薄弱的共产党员还可能被资产阶级的“糖衣炮弹”所击中而腐化堕落。有些党员和干部错误地认为，民主革命的胜利就是“大功告成”，革命成功后应该向党要地位、要待遇、消极疲塌，等等。思想上的滑坡是最大的滑坡，如果不及时予以解决，就会严重影响党群关系，妨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必须进行整顿。

（二）党的作风不纯

建国以后，党的作风总的来讲是很好的。但有少数党员的作风出现了问题，其表现为：第一，命令主义。有相当多的党员、干部，在各项实际

工作中，往往单纯为了完成任务而不认真执行党和国家的政策，采取了一种粗暴的方法来对待人民群众。第二，官僚主义。有些党员、干部不注意国家大事，不关心群众疾苦，忘记了共产党员的崇高使命，却沾染了没落统治阶级的官僚主义作风。这些人高高在上，脱离实际，在规定任务、制定计划时，不调查研究，不从客观实际出发，只从主观愿望出发；在计划制定、任务下达后，不检查，不督促，万事大吉；干工作时无中心，无计划，无重点，陷入严重的事务主义圈子，不注重工作实效。所以，能否继续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和艰苦奋斗的作风，是摆在每个共产党员面前的新课题。

（三）党的组织不纯

新中国建立前后，我们党的队伍迅速壮大，吸收了200多万新党员，到1951年4月发展为580万党员，25万个基层支部。大量发展新党员的同时也带来不少问题，大多数新党员没有接受过系统的马列主义教育，甚至个别地方的少数党员是通过“自报公议党批准”（即个人提出入党要求，支部党员同意，上级党组织批准）的方式入的党，一些不符合条件的人混入了党的队伍。在革命胜利前，入党就意味着自觉地献身革命，要吃苦流血，甚至牺牲生命。因此，落后分子、投机分子、反动分子就不会或很少会加入我们党，其中有的人即使入了党，也会经不住残酷的战争环境的考验而被淘汰。党执政以后，在有些人看来入党不仅不要担风险，而且可以获得许多个人利益、荣誉地位等等，一些动机不纯的人，甚至投机分子、反动分子也会极力设法钻入党内，企图从执政党的地位捞到好处，获得飞黄腾达的机会。客观上没有了发展党员的自然限制，如果再不从主观上严格限制大批投机分子混入党内，就不能保持执政党的组织纯洁性。

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上述缺点和错误的存在“严重削弱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严重损害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严重影响党的执政地位巩固和执政使命实现”①，更与党的先进性背道而驰。因此，党中央针对当时党的组织和党员、干部思想作风上暴露出来的种种问题，本着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决定要及时地采取以往行之有效的整党整风形式，切实予以纠正。

① 《光明日报》2009年9月19日。

二、全面把握建国初期整风整党的基本概况

（一）整风

为了及时克服党执政后，部分党员干部在思上、作风上出现的新问题和不良倾向，1950年5月1日，党中央发出《关于在全党全军开展整风运动的指示》，全国轰轰烈烈的整风运动开始。

1. 整风的重点与步骤

针对党执政后出现的新问题，党中央明确规定了这次整风的重点。从内容看，主要克服工作中的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克服以功臣自居的骄傲自满情绪，改善党和群众的关系；从对象看，主要改进县以上各级领导干部的思想作风，对一般党员干部的缺点错误，也应及时发现并解决，但不作为重点；从范围看，新区以土改、减租为重点，部队以准备复员为重点，政权机关以反对关门主义，加强与党外人士合作为重点。

同时整风自上而下地进行，主要有两个步骤：

首先在县以上领导干部中进行，采取逐级召开干部会议或举办短期训练班集中整风的办法，一般都是由主要领导人负责，总结报告工作，组织学习七届三中全会精神，结合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和特点，讨论政策执行情况，检查思想和作风，发扬民主，评定工作，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然后制定改进办法和建立健全必要的规章制度；其后，在一般党员和干部中普遍开展整风，主要采取集训的方式，加强思想教育，重在启发诱导，克服和纠正党内存在的不良作风。

2. 整风的原则方法

延安整风的历史经验证明：只要整风的原则方法正确，就会取得显著成效；反之，则会伤害同志，事倍功半，甚至整而无效。此次整风特别强调要注意政策，做到既解决问题又讲究方法。中央明确要求整风要紧密结合各项实际工作任务进行。毛泽东指出："全党应在一九五〇年夏秋冬三季，在和各项工作任务密切的相结合而不是相分离的条件之下，进行一次大规模的整风运动。"① 因为任何思想和作风都不是抽象的，而是在实际工作中表现出来的。否则，干部思想作风上的毛病就不能全面地、深刻地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72页。

发现，整风整党运动就有走过场的危险。这次整风规定学习的文件不多，时间也不长，但要求认真学习文件，并把文件学习和检查总结工作紧密结合起来。为了保证整风稳妥有序地开展，中央还规定了具体的原则方法：第一，对事不对人，坚持用正确的思想作风克服错误的思想作风，从改进工作来教育提高干部。切实贯彻“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反对找岔子，算旧帐。第二，在整风中发现的具体问题采取有步骤、有区别的办法来对待。凡是工作中的一般问题，通过有关组织在整风中妥善处理；凡是有普遍性的重大政策问题，则组织干部反复酝酿讨论，提高觉悟，统一认识，以求彻底解决，改进工作；凡是涉及违犯党纪国法的严重问题，则交有关专门机关处理。第三，整风中一般不查成份，不查历史。发现有政治问题或组织问题的，则应由有关部门负责查处，避免发生偏向。

这次整风结合了各项工作任务，从检查总结工作入手，重点明确，方法得当，因而进展顺利。只是由于土地改革工作的影响，使得原本计划于1950年冬完成的整风运动推延到1951年2月才胜利结束。

（二）整党

为了进一步巩固整风的成果，并解决党内组织不纯的问题，1951年2月，在整风运动基本结束时，党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又及时作出决定对党的基层组织进行一次有计划、有准备、有领导的整顿。为贯彻这一决定，党中央于1951年3月28日至4月9日召开了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刘少奇代表党中央向会议作报告，就这次整党的必要性、内容、目的、方针、政策和步骤作了系统说明。会议还通过了《关于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的决议》，规定从1951年下半年起，准备以3年时间，在对全体党员进行共产党员标准八项条件教育的基础上，对党的基层组织进行一次普遍的整顿。

按照党中央的部署，这次整党分为准备阶段和组织整顿阶段。准备阶段主要做了三件事：

第一，训练整党工作干部。全党共挑选了约10万名经过考验、对党忠诚、作风正派，有整党、建党知识，又有一定工作能力的干部加以训练，使他们完全懂得中央关于整党的内容、目的、方针、政策和方法步骤。然后派往基层党组织去做整党工作。他们的任务是协助基层党组织正确领会和贯彻执行整党的政策，并依靠基层党组织开展整党工作。

第二，对党员普遍进行一次关于党的纲领和党章的教育，即共产主义教育。使全体党员切实了解共产主义的奋斗目标和做一个共产党员的标准。其主要教材就是党中央规定的共产党员标准的八项条件：（1）必须懂得中国共产党是工人阶级的先锋队；（2）必须懂得中国共产党的最终目的是要在中国实现共产主义制度；（3）必须有终身英勇为实现共产主义而坚持奋斗的决心；（4）必须服从党的领导，执行党的政策和决议，严守党纪，在革命与建设中起模范作用；（5）必须把党的利益摆在自己的私人利益之上；（6）必须经常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方法纠正自己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7）必须全心全意为人民群众服务；（8）必须努力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通过这一教育，广大党员和干部普遍提高了共产主义觉悟，进一步明确了党的阶级性、先进性和革命性，也明白了在新形势下做一个共产党员的标准，加强了组织观念，这就为党的组织整顿准备了前提条件。

第三，进行整党的试点，以取得经验，指导全局。这样做，既使参加整党工作的干部进一步领会和掌握党中央整党工作的方针、政策，又使他们获得了丰富的实际的整党工作经验。

在进行了党纲、党章教育和典型试点工作以后，整党工作即转入组织整顿阶段。这个阶段的主要任务是：

1. 党员登记。要求每一个党员凡是决心按照党员标准八项条件来提高和改造自己，做一名无产阶级先锋队战士的，就可以在规定的时间内，自愿地进行登记，并详细向党说明自已的政治经历和思想作风；如果没有决心按照党员标准来提高和改造自己，或有其他原因的，可以不来登记，就认为是自动退党。党员登记为对党员的审查鉴定创造了有利条件，为以后长期坚持党员标准，巩固党的组织打下了较好的基础、党员登记运用自我淘汰的方法，使一些甘心落后的分子离开了党的组织，既提高了党的质量，又不伤感情。

2. 审查鉴定。就是按照党员标准在基层党组织的全体党员中，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全面、系统地审查每个党员，并帮助他明确自己的努力方向。审查鉴定党员必须经过充分准备，具备了一定条件才能进行，必须对每个党员的政治经历和思想作风彻底、全部、确实地审查清楚，并根据党员的标准认真检查每个党员的优点和缺点，作出书面结论，由党支部会议

加以通过。

3. 组织处理。基层党组织的领导机构要根据党支部会议通过的结论，经报上级党委批准后，对党员要分别作出严肃细致、恰如其分的组织处理。组织处理一般分4种情况：对于合乎标准的好党员，要求他们继续努力，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理论水平，更好地发挥模范作用；对于不完全合乎标准和有较严重毛病的党员，只要他们对自己的问题有所认识，并愿意克服缺点、改造自己，仍然保留党籍，但对他们要帮助教育，提出明确基本的要求，规定适当期限，等待他们转变；对于不够条件，有严重错误，而又拒绝党的教育，不愿改造自己的消极落后分子，在具体指出他们哪些方面不够党员条件后，劝其退党；对于证据确凿的混入党内的坏分子、阶级异己分于、蜕化变质分子或叛变分子等，一律清除出党。

自1951年11月起，“三反”、“五反”运动相继开展，“三反”、“五反”运动使整党增添了新内容，有力地促进了整党运动的深入开展。这次对基层党组织的整顿，按照党中央的部署，到1954年春基本结束。

三、实事求是地总结建国初期整党整风的成效与启示

（一）建国初期整党整风的成效

整风整党的成效主要表现在：

第一，提高了党员的素质。党员是党的肌体和细胞，党的先进性归根结底是通过每个党员的具体行动来体现，只有广大党员具备先进性，整个党的先进性才会有坚实的基础。在整风和整党中，把组织党员学习马列主义和党的有关文件，向党员进行共产主义和共产党的教育放在首位，并贯彻始终。正是由于通过整风整党我们广大党员的素质有了全面提高，才保证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顺利贯彻执行，各条战线的工作都出现了生机勃勃的局面，我们不仅迅速地医治好了战争创伤，而且为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为有计划地开展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准备了重要条件。

第二，改进了党的作风。“执政党的党风，关系党的形象，关系党和人民事业成败”①。我们党的最大政治优势是密切联系群众，党执政后的最大危险是脱离群众。通过整风和整党，极大地克服了官僚主义，命令主

① 《人民日报》，2009年9月19日。

义，居功自傲，贪图享受等不良作风，恢复了实事求是，密切联系群众，批评和自我批评，艰苦奋斗等优良传统和作风，使建国初期成为党风最好的时期之一。“我们党团结一致，生动活泼，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威信很高。路线政策，党内生活和党风三个方面都很好，使我们的党、使我们的革命能够大踏步地前进。”① 建国初期，建立在共产主义觉悟基础上的广大党员的模范行动和艰苦创业精神，不仅是我们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历史性转变的力量源泉，而且成为党的宝贵精神财富。

第三，纯洁了党的队伍。提高党员的标准和条件，以保持党在组织上的纯洁和巩固，是这次整风和整党的一项基本内容，也是加强执政党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这次整党整风的重要成果之一，就是提高了党员的质量，纯洁了党的队伍，整顿和健全了党的基层组织。一些不符合条件的党员被劝退或清洗出党，并以更高的条件和标准吸收了一批新党员。据统计，到1953年6月，共有33万人离开了党组织，其中有23.8万人是混入党内的各种坏分子和蜕化变质分子。主要从优秀工人和知识分子中吸收新党员107万名。党员质量的提高，党组织的纯洁和巩固，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发挥，大大加强了党的战斗力，加强了党的领导作用。

（二）建国初期整风整党的启示

建国初期整风整党也给我们深刻的经验启示：

第一，把解决党内主要矛盾与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结合起来。整风整党要立竿见影，就要有的放矢，抓住党内主要矛盾加以解剖、根治。如果抓不住主要矛盾，也就找不到解决矛盾的方法，从而直接影响整顿成效。由于紧紧抓住党内存在的主要问题（主要矛盾），即当时党内存在着命令主义、官僚主义、腐化变质、党员素质参差不齐等作风不正、组织不纯的问题，才使得建国初期的整风整党开展得扎实有效。同时，此次整风是“在和各项工作任务密切相结合而不是相分离的条件之下”进行的。在整党中，党中央明确提出，整党工作必须和我们国家的各项建设事业，特别是以工业为中心的经济建设结合起来进行，并要以领导与推动国家的经济建设为目的。在实践中，整党很好地同“三反”“五反”运动结合起来共同开展。

第二，把思想整顿和组织整顿结合起来。以思想整顿为主，结合组织

①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576页。

整顿是建国初期整风整党的一个重要特点和基本方法，也是其取得成功的一条历史经验。整风整党把思想整顿作为首要环节。这是因为整风整党所要解决的问题大多属于思想认识问题，只能用学习教育的方法来解决。从根本上解决党内思想作风组织不纯的问题，关键还在于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水平。同时，此次整风整党较好地把思想整顿同组织争端结合起来了，而且在整党中，在党的历史上第一次采用了党员登记的办法。党的组织不仅是巩固党的思想统一的可靠保证，也是实现党的任务的物质力量。历史表明，党的组织越纯洁，党的思想就越统一，党的战斗力就越强大。只有把思想整顿与组织整顿相结合，才能实现思想与组织之间的相得益彰。

第三，把整党与建党结合起来。以往人们总认为，所谓整风整党主要是把不纯的思想清理掉、把不合格的党员清退走，此次中央把整党与建党结合起来，而且还特别重视结合整党发展新党员。整风整党为建党工作创造了有利条件。1951 年 3 月，党中央在通过整党《决议》的同时，还通过了《关于发展新党员的决议》。1952 年 5 月，党中央发出《关于在“三反”运动的基础上进行整党建党工作的指示》，要求在整党和“三反”运动的有利条件下，全国各级组织一年内要接受 52 万名优秀分子入党。据统计，从 1950 年到 1953 年 10 月，全国共吸收 139 万新党员。在整风整党基础上发展新党员，改善了党的组织状况，壮大了党的队伍，巩固发展了整顿成果，为党和国家各项工作的全面展开准备了坚实的骨干力量。

第四，把发动群众同加强党的领导结合起来。把广泛发动群众参与同加强党的正确方针、政策的引导相结合，以保证正常有序地进行是这次整风整党顺利进行的又一基本原则和成功经验。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存在哪些缺点和错误，群众最清楚，感受也最深刻。因此，只有充分地相信群众并发动群众，才能找准党内存在的主要问题，只有把切实解决好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的问题作为标准，才能达到整风整党的根本目的。但是也不能把整风整党搞成“群众整党”，整风整党是涉及全党的大事，必须有强有力的领导，必须有计划、有步骤的有序推进。1950 年中央明确要求要“有计划、有准备地领导整风运动。注意领导骨干与群众相结合并防止自流倾向的发生”。① 这次整风整党一方面发动群众参与和依靠群众开展，

① 陈至立主编：《中国共产党建设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671 页。

同时又保证了整个进程自始至终、自上而下地在党的正确领导下稳步有序的进行。

四、科学地分析整风整党在党的建设中的作用

对于整风整党在党的建设中的作用，特别是它对于和平的经济建设时期的党的建设会产生哪些积极作用和消极影响，我们应该实事求是地给予科学的分析。

（一）整风整党是中国共产党解决党内矛盾的一个创新

如何正确地开展党内斗争，解决党内矛盾，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一直未能很好地加以解决的一个难题。抗日战争时期，我们党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结合中国革命及党自身的实际情况，总结和借鉴了国际共运的经验教训，创造性地运用整风，采用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处理党内矛盾，成功地解决了党的思想、作风和组织不纯的问题，是对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一个重大创新。整风主要是整顿党的作风，包括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和生活作风。整党，除包括整顿党的作风外，重点整顿党的组织。整党必须整风，整风也要通过必要的组织整顿来巩固成果。此后，每当面临重要转折关头或重大事件，党就会开展整风整党，统一全党思想，转变工作作风，整顿党的组织。建国初期，为了维护良好的党风，刚刚走上执政地位的中国共产党更多的是采取在战争年代形成的整风运动的方式来进行，这不仅是经验之举，而且也是有效之举。经过1950—1954年的整风整党，纯洁了党的队伍，改善了党的作风，提高了党员的马克思主义水平，加强了组织纪律性，增强了党的凝聚力、号召力和战斗力，保持了党的先进性，为党领导全国人民进行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提供了思想、作风和组织上的准备。实践证明，在一定的时期集中一段时间进行整风整党是由党内矛盾运动的规律决定的，也是我们贯彻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的必要举措，我们党在历次整风整党中留下的经验教训更是党的建设的宝贵财富。

（二）严肃审慎的组织处理是决定整风整党成效的关键环节

党的历史上，我们既有延安整风和建国初期整风整党的成功经验，也有1957年整风和1969年整党的惨痛教训，究其原因，就在于整风整党本质上是一种搞运动的建党方式，这种方式有其先天性的缺陷。比如，延安

整风时期的提出来的“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既要弄清思想又要团结同志”的思想，成为以后历次党内整风整党的必须坚持的方针。但是这种方针说起来容易，操作起来很难。历史经验表明，整风容易出现强调思想作风多，抓法制建设不够；运动的形式多，规范化的机制少，“人治”的色彩较浓；强调领导带头确实重要，但领导具体带什么头、怎样带头、不带头又怎么办，很难具体操作。整党往往也难以把握党内处分与行政处分、法律处分之间的关系，特别是组织处理的“火候”很难把握，重了会殃及无辜党员，轻了不起实效。1957年毛泽东已经觉察到通过搞运动的方式来解决党内问题的弊端，他在《同新闻出版界代表的谈话》中说，“过去搞运动是必要的，不搞不行，但是一搞又伤人太多，我们应该接受教训”。① 然而遗憾的是他在八届二中全会又坚信“党内的事情，都要用整风的办法”，以至于导致出现了反右扩大化和后来“文革”的严重错误。另一方面，理论界也有人提出，当前党风不正，党内腐败猖獗的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对在党内搞运动讳莫如深，历次教育活动没有发动群众，“雷声大、雨点小”，在整改和组织处理中没有动真格的。所以，整风整党成败的关键就在于组织处理时能否做到严肃而审慎，做到既不搞过头，也不走场。

（三）运动整党要与制度建党相结合

整风整党是我们党在一定时期内有计划有领导有步骤地对党自身进行思想、作风和组织的整顿，这种整顿是加强党的建设的有效形式和重要措施，因而得到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党中央领导集体的青睐，被反复运用。然而，在和平的经济建设时期，单靠突击性整顿的这种政治运动的建党方式，容易使党的建设陷入时松时紧的怪圈。更何况在依法治国与科学执政的要求下，现代化建设以及党和国家的民主政治建设是一个有序的过程，都需要按照一定程序进行；党要成为一个坚强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领导核心，这是一个具有长期性、稳定性的目标，仅靠一般号召和搞运动是不能解决所有问题的，必须通过一系列制度来保证。通过加强制度建设，可以为党提供一个稳定的、规范化的活动方式和工作方式。党的制度由党的权威机关制定，是党的整体意志的体现，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64页。

同整风整党具有突击性、临时性相比，它可以使党的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不因领导人的变化而变化，不因领导人的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因为“制度是决定因素”，[①] 它具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只有解决了制度问题，才能切实保持党的正确领导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所以和平的经济建设时期的执政党建设，既要通过整风整党来集中解决在某个时期党内存在的某些突出问题，更要加强党的制度建设，靠制度建党、管党与治党。只有这样，才能根据世情、国情、党情的变化，做到既能继承整风精神，又能避免群众运动带来的消极影响，以改革创新的精神加强党的建设。

（作者赵铁锁，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教育学院院长、教授；
作者谢忠平，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教育学院在读博士、讲师）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308页。

“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

——论毛泽东、邓小平的民族复兴观

李庆刚

“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这一宝贵思想和发展目标是由毛泽东提出来的，邓小平继承发展了这一思想。这一思想，有其历史和现实依据，蕴涵着丰富的内容，是党的第一、二代中央领导集体民族复兴观的具体体现。其后的中共中央领导集体，秉承了这一思想，并把这一话语转换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党的十七大把两者并列相提。这是中国共产党思想理论发展史中的重要一环，探究毛泽东、邓小平的“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深刻认识毛泽东、邓小平的民族复兴观，具有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一、毛泽东的“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

（一）毛泽东首先提出“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的命题

中华民族的历史源远流长，创造了灿烂辉煌的文明。从汉代到明代，中国的科学技术在世界上一直领先长达十四个世纪以上。这是每一个炎黄子孙都引以为骄傲和自豪的，但近代中国却落后了。新中国成立后，站起来了的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精神极大解放，建设热情极大迸发。在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建立和第一个五年计划顺利实施的基础上，毛泽东提出了“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的思想。1956年8月，毛泽东指出：“过去人家看我们不起是有理由的。因为你没有什么贡献。”他指出：“你搞了五六十年还不能超过美国，你像个什么样子呢？”“超过美国，不仅有可能，而且完全有必要，完全应该。如果不是这样，那我们中华民族就对不起全世界各民族，我们对人类的贡献就不大。”① 1956年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88—89页。

11月，在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90周年的文章中，毛泽东明确提出，“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因为中国是一个具有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和六万万人口的国家”。他指出：“这种贡献，在过去一个长时期内，则是太少了。这使我们感到惭愧。”① 毛泽东的“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第一次凸现出来。

（二）毛泽东的“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的主要内容与意义

1. 要做到“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中国必须强大起来，加快发展速度

1958年1月，毛泽东说：“中国经济落后，物质基础薄弱，使我们至今还处在一种被动状态，精神上感到还是受束缚，在这方面我们还没有得到解放。要鼓一把劲。”② 毛泽东认为，社会主义制度加上群众运动将是万能的武器。为了加快发展速度，毛泽东发动了“大跃进”运动。在“大跃进”的氛围下，1958年11月，毛泽东再次豪迈地提出，“中国应当对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成为地球上的“天下第一国”。

“大跃进”直接导致国民经济出现严重困难。在总结教训的基础上，毛泽东本人渴望民族振兴、奋发图强、不断进取的信念并没有因挫折而气馁。1964年12月，毛泽东对周恩来在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稿进行了修改。政府工作报告稿上有一句话是：“我们应当更有信心用比较不太长的时间，赶上科学技术先进国家的水平。”毛泽东认为，只讲“赶上”还不行，还要讲“超过”。他把这句话改为：“我们应当更有信心用比较不太长的时间，赶上和超过科学技术先进国家的水平。简单地说，我们必须用几十年时间，赶上和超过西方资产阶级用几百年时间才能达到的水平。”③ 这次会议宣布，要在不太长的历史时期内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的奋斗目标。这是一个重大的历史决策，影响深远。

2. “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由理想变为现实，需要很长的时间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56—157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50页。

③ 《毛泽东传（1949—1976）》（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365页。

最初，毛泽东设想的是经过五十年的奋斗使中国强大起来。1954年，在制定新中国第一部宪法时，毛泽东说："我们要建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大概经过五十年即十个五年计划，就差不多了，就像个样子了，就同现在大不一样了。"① 1955年，他又指出："要建成为一个强大的高度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国家，就需要有几十年的艰苦努力，比如说，要有五十年的时间，即本世纪的整个下半世纪。"② 1956年，他又说："辛亥革命，到今年，不过四十五年，中国的面目完全变了。再过四十五年，就是二千零一年，也就是进到21世纪的时候，中国的面目更要大变。中国将变为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工业国。"③

同时，毛泽东也估计到要做好长时间奋斗的准备。1956年9月，他在回答客人问题时指出："要使中国变成富强的国家，需要五十到一百年的是时光。……可是这已不是我这一辈的事，也不是我儿子一辈的事。"④ 这种估计，是做好长期奋斗的一种思想准备。经过1961年的调查研究后，毛泽东得出了较为符合实际的认识："建设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在中国，五十年不行，会要一百年，或者更多的时间。"他解释说："中国人口多，底子薄，经济落后，要使生产力很大地发展起来，要赶上和超过世界上最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没有一百多年的时间，我看是不行的。……我劝同志们宁肯把困难想得多一点，因而把时间设想得长一点。三百几十年建设了强大的资本主义经济，在我国，五十年内外到一百年内外，建设起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那又有什么不好呢?。"⑤ 在就把为人类做出较大贡献设想的时间定位在五十年内外到一百年内外。

3．社会主义中国强大了，不会对其它国家构成威胁，不会称霸，而只会为世界和平与人类进步做出自己的贡献

毛泽东始终认为，中国要做到对人类有较大贡献，首先就要维护世界和平，平等对待世界上一切国家和民族。在新中国成立前夕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上，他就指出："我们的民族将从此列入爱好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29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90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56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24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1—302页。

和平自由的世界各民族的大家庭，以勇敢而勤劳的姿态工作着，创造自己的文明和幸福，同时也促进世界的和平和自由。”① 1959 年 6 月，毛泽东在同秘鲁客人谈话时指出：“中国不仅要自己料理自己，自己过生活，还应该对别的国家和民族进行帮助，对世界有些益处。同别的国家一样，不仅要为自己而且还要对世界做些贡献。”他说：“中国有希望就是了。这还要靠你们帮助，靠世界上爱好和平人民的帮助，最主要的是保持和平环境，这是大家的最大利益。你们要和平，我们也是这样。”②

中国的发展需要和平的环境，社会主义中国强大后，不会对其它国家构成威胁，不搞大国主义、霸权主义。1960 年 5 月，毛泽东与来访的英国元帅蒙哥马利进行了一番谈话。蒙哥马利对毛泽东说，中国大概需要五十年，一切事情就办得差不多了，到那时候，你看中国的前途将会怎样？毛泽东说：“你怕我们会侵略”。“要向外侵略，就会被打回来。”蒙哥马利再问：“五十年以后中国的命运怎么样？那时中国会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了。”毛泽东说：“那不一定。五十年以后，中国的命运还是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如果我们占人家一寸土地，我们就是侵略者。”③ 1962 年 1 月，毛泽东重提他与蒙哥马利的对话。他指出：“我们是马克思主义者，我们的国家是社会主义国家，不是资本主义国家，因此，一百年，一万年，我们也不会侵略别人。”④

4. 毛泽东的“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的意义与总体评价

对于“身无分文，心忧天下”的毛泽东来说，他一生奋斗的最大目的，是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在此过程和基础上使中国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他的“中国应当对人类有较大的贡献”的思想是与民族的复兴和发展紧密联系在一起的。为了促进发展，毛泽东只争朝夕，不甘落后、力争赶超发达国家。新中国成立时，毛泽东接手的，是一个四分五裂、人心离散、被列强用经济直至军事手段肆意蹂躏的中国。而在毛泽东及其战友们的努力下，20 世纪 50 年代，中国成为世界社会主义大国；60

① 《毛泽东文集》第 5 卷，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343—344 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71—73 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87—189 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 8 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01 页。

年代成为世界核大国；70年代成为世界政治大国。中华民族在近代以来第一次以从未有过的尊严和凝聚力，屹立在世界舞台，成为维护世界和平的一支重要力量。这是新中国对人类做出的巨大贡献，也是毛泽东对祖国和人民做出的巨大贡献。

毛泽东的“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在实践过程中，出现了一些失误，甚至是严重的失误，这是历史事实，我们要承认。但同时我们还要承认，毛泽东的初衷和愿望是良好的，他既有加快发展速度的热望，又有做长期准备的打算。毛泽东毫无私心，他考虑的一切都是为了中国的发展和强大，能为人类做出应有的贡献。

二、邓小平对“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的继承和发展

（一）邓小平继承并发展了“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

邓小平继承并发展了毛泽东提出的“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他在很多场合都重申毛泽东的这一思想。1978年3月，邓小平在全国科学大会开幕式讲话中指出：“毛泽东同志经常教导我们：‘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贡献。’在科学技术方面，我国古代曾经创造过辉煌的成就，四大发明对世界文明的进步起了伟大作用。但是我们祖先的成就，只能用来坚定我们赶超世界先进水平的信心，而不能用来安慰我们现实的落后。”① 1979年12月，邓小平在会见法国客人时指出：中国古人在历史上对世界科学技术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近代以来，我们的贡献太少，也许再过10年或15年，可能做出比较重要的贡献。② 1983年12月，邓小平在会见美国客人时说：中国应对人类有较大的贡献。在古代我们做得不错，对人类有突出的贡献。但自1840年鸦片战争以来，中国沦为半殖民地，我们落后了近150年，这一段对人类的贡献较小。③

（一）邓小平的“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与意义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版，第90页。

②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584页。

③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947—948页。

1. 做到“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需要打破闭关自守，实行对外开放的政策

邓小平是中国改革开放的总工程师。他认识到，中国要对人类有较大贡献，必须打破闭关自守的状态，实行对外开放政策。1975 年 4 月，邓小平对美国客人说，我们这个国家还很落后。我们也有一些雄心壮志，看能不能在 20 世纪末达到比较发展的水平。……按毛主席制定的路线，……确定了自力更生的道路。自力更生不排除吸收外国先进技术。中国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有责任对人类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但现在这个贡献很少。① 1984 年 5 月，邓小平在谈到如何建设社会主义问题时指出：关起门来无法搞社会主义。社会主义总要有优越性。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要靠发展生产力。贫穷、生产力落后，有什么优越性？要发展主要靠自力更生，实行开放政策能吸收外国资金和技术作为我们社会主义的补充。中国是个历史悠久的国家，曾经为人类文明做出过杰出的贡献。为什么后来落后了？就是闭关自守。……建国以后，虽然也有一段时期发展是好的，但是，使我们发展缓慢的一个原因也正是闭关自守。②

2. 做到“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需要实现四个现代化，实现三步走战略目标

毛泽东、周恩来等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提出的四个现代化奋斗目标具有深远意义，作为继任者的邓小平说得非常清楚：“四个现代化这个目标是毛主席、周总理在世时确定的。所谓四个现代化，就是要改变中国贫穷落后的面貌，不但使人民生活水平逐步有所提高，也要使中国在国际事务中能够恢复符合自己情况的地位，对人类作出比较多一点的贡献。”③ 1978 年 6 月，邓小平指出：衡量我们是不是真正的社会主义国家，不但要使我们自己发展起来，实现四个现代化，而且要能够随着自己的发展，对人类做更多的贡献。④ 1990 年 4 月，邓小平指出：“我们集中力量搞四个现代化，着眼于振兴中华民族。没有四个现代化，中国在世界上就没有应有的地位。”⑤

---

①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上），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30—31 页。

②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975 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第 2 版，第 237 页。

④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上），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325 页。

⑤ 《邓小平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357 页。

随着中国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的发展，四个现代化的发展目标被更具有操作性、可行性的“三步走”发展战略所取代。邓小平多次重申“三步走”战略，认为这是实现“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的必由之路。1985年3月，邓小平在会见美国新闻界人士时指出：中国太穷了，同我们这个拥有十亿人口的国家的地位不相称。我们有个雄心壮志，从80年代起，到本世纪末，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小康社会。……如果在本世纪末，我们的国民生产总值实现翻两番，达到一万亿美元，中国就可以对人类做出更多一点贡献。如果再花五十年时间接近发达国家的水平，那末，我们这个国家对人类的贡献就更大一些。我们有信心做好这件事情。对人类做出贡献，我是从两方面来讲的：一是我们摆脱了贫困，表明占人类四分之一人口的国家做到了这件事，就可以给人类做更多贡献。①

3.“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最少要用100年的时间

这里所说的100年有两层含义：一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要搞最少100年的时间，二是在新中国成立100年的时候，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水平，人民生活比较富裕，基本实现现代化。我们主要从后者的角度来理解。

1981年9月，在会见瑞典客人时邓小平指出，现在我们的力量有限，对世界的贡献不大。我们只有发展自己，才能摆脱落后状态。要做到这一点，恐怕要经过一个世纪的努力。② 1984年5月，会见巴西客人时邓小平指出：“我们的目标是，到本世纪末人均达到八百美元。八百美元对经济发达国家来说不算什么，但对中国来说，这是雄心壮志。它意味着到本世纪末，我国的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一万亿美元。到那个时候，中国就会对人类有大一点的贡献。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一万亿美元，日子就会比较好过。更重要的是，在这样一个基础上，再发展三十年到五十年，我们就可以接近发达国家的水平。”③

毛泽东曾有过用100年时间建设强大社会主义国家的设想。毛泽东的这一思想认识，为邓小平提出“三步走”的发展战略，提供了重要的思想借

①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1034—1035页。

②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771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57页。

鉴。1985 年，邓小平指出：“到下世纪中叶，能够接近世界发达国家的水平（后根据实际情况，改为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水平——作者注），那才是大变化。到那时，社会主义中国的分量和作用就不同了，我们就可以对人类有较大的贡献。”①

4. 做到“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需要把握和平与发展的时代主题

毛泽东曾多次强调中国“不称霸”。邓小平对此理解深刻并进行了多次精辟的阐述。1975 年 1 月，他在会见日本客人时说，我们永不称霸。……坦率地说，现在我们这么一个落后的国家有什么资格称霸？问题是三十年、五十年以后，我们也成了一个发达国家，是不是也要称霸？毛主席制定的路线叫永远不称霸，不是讲现在，是讲将来永远不称霸。……如果有朝一日中国要称霸，世界人民就有责任揭露我们，指责我们，并同中国人民一道来打倒称霸的中国。我们是用这样的路线来教育我们的子孙后代的。②

这就向世界表明了中国永不称霸，而只想为人类和平发展做贡献的决心。邓小平指出，和平与发展是当今世界的时代主题。1985 年 3 月，邓小平在会见美国新闻界人士时指出：中国每发展一步，就使国际的和平力量增加一分。中国是一个和平稳定的力量。我们最需要和平，不希望战争。我们的第一大任务就是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中国进行现代化建设，没有一个和平的国际环境是不行的。因此，我们真诚地希望和平。③ 1986 年，邓小平又指出，如果“十亿人的中国不坚持和平政策，不反对霸权主义，或者是随着经济的发展自己搞霸权主义，那对世界也是一个灾难，也是历史的倒退。”他指出，中国坚持社会主义，中国坚持和平政策，“做到这两条，我们的路就走对了，就可能对人类有比较大的贡献。”④

5. 对邓小平“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的总体评价

作为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在总结党的历史经验和教训的基础上，作出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

---

① 《邓小平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43 页。

② 《邓小平思想年谱（1975—1997）》，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2 页。

③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4 年第 1 版，第 1035 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58 页。

决策，确立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吹响走自己的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时代号角，创立邓小平理论，指引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改革开放的伟大征程上阔步前进。社会主义在中国显示出蓬勃生机和活力，为全世界所瞩目。邓小平所说的中国“在不长的时间内将会成为一个经济大国”① 的预言已经实现。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以年均9%以上的高速度持续增长，人民生活从温饱跨入小康。这是邓小平“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的生动体现。

作为“深情地爱着自己祖国和人民”的“中国人民的儿子”，邓小平怀着一颗赤子之心，为中国的发展殚精竭虑。邓小平有句名言：发展才是硬道理。经过20年的改革发展，1997年在邓小平离开他热爱的祖国和人民后，祖国和人民从他的发展观中受益无穷。战胜百年一遇的特大洪水，启动西部大开发战略，加入世界贸易组织，香港、澳门喜回祖国怀抱，“神舟”飞船腾空而起，成功申办奥运会……，这一切无一不是以发展造就的强大经济后盾作支撑。拥有13亿人口的大国的健康发展，就是中国对人类做出的巨大贡献，也是邓小平对祖国和人民做出的巨大贡献。

三、“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的新发展

（一）“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的新发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毛泽东、邓小平“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的宝贵思想，被当代中国共产党人继承下来，并加以发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命题，就“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这一思想合乎逻辑的继承和发展。

在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上，江泽民指出：“经济发展了，国力强大了，我们才能有力量抵御任何自然的和社会的风浪，顶住任何外来的威胁和压力，才能实现民族振兴，对人类做出更大贡献。”② 1999年12月，在迎接新世纪和新千年庆祝活动上，江泽民表示坚信：在新世纪里，中华民族将在完成祖国统一和建立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上实现伟大的复兴！2001年4月，在庆祝清华大学建校90周年大会上，江泽民强调指出：“中国要实现繁荣富强，中华民族要实现伟大复兴，中国人民要对人类作出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58页。

② 《江泽民文选》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59页。

更大贡献。”①

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继续强调推进实现中华民族复兴的伟大事业，2003 年 11 月，在庆祝载人航天首飞圆满成功发表的重要讲话中，胡锦涛指出，我国首次载人航天飞行的圆满成功充分表明，中华民族有志气、有信心、有能力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为人类和平与发展的崇高事业作出自己的贡献。在纪念毛泽东诞辰 110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中，胡锦涛指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是毛泽东同志、邓小平同志和他们的战友们以及千百万革命先烈的伟大理想。”要“把老一辈革命家历经千辛万苦开创的伟大事业继续推向前进，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史诗继续谱写下去。这是历史赋予我们的神圣使命。”②

（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对“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的继承与发展

1.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至少需要一百年的时间

1997 年 9 月党十五大报告指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逐步缩小同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在社会主义基础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阶段。这样的历史进程，至少需要一百年时间。”③ 2001 年 7 月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江泽民指出：“从二十世纪中叶到二十一世纪中叶的一百年间，中国人民的一切奋斗，则是为了实现祖国的富强、人民的富裕和民族的伟大复兴。”在讲话的最后他指出，要“把我们伟大的祖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争取对人类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④ 就一百年的时间来说，与毛泽东、邓小平的时间估计是一致的。

2.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需要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2000 年 10 月，在十五届五中全会上，江泽民指出：“只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坚持走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才能发展中国，才能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⑤ 2002 年 5 月，江泽民指出：“我们党要

---

① 江泽民：《在庆祝清华大学建校 9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01 年 4 月 30 日。

② 胡锦涛：《在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 110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03 年 12 月 27 日。

③ 《江泽民文选》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4—15 页。

④ 《江泽民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298—299 页。

⑤ 《江泽民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34 页。

坚定地站在时代潮流的前头，……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上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① 在党的十六大报告中，江泽民又指出：“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这是历史和时代赋予我们党的庄严使命”。②

胡锦涛也强调指出了这一点。在纪念毛泽东诞辰110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中，他呼吁，全体共产党员，全体共青团员，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一切热爱祖国的人们，团结起来，“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向着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向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光辉前景奋勇前进！”2008年3月18日在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闭幕会上，胡锦涛再次强调指出：“不管前进道路上出现什么样的困难和风险，只要我们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紧密团结、锐意进取、居安思危、埋头苦干，我们就一定能够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我们就一定能够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人类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3.“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需要把发展放在首位

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科学发展观，第一要义是发展。发展对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决定性意义。同时对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更具有基础性意义。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胡锦涛多次提到“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和信念，并阐述了发展对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直接作用。指出，“中国的发展，不仅使中国人民稳定地走上了富裕安康的广阔道路，而且为世界经济发展和人类文明进步作出了重大贡献”，并指出，到2020年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实现之时，“成为对外更加开放、更加具有亲和力、为人类文明作出更大贡献的国家”。③

4.“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关系初步解读

---

① 《江泽民论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专题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年版，第575页。

②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529页。

③ 胡锦涛：《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9、20页。

可以说，“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相互通用的、一表一里、一内一外的思想和理论表述，“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是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里；“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是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内；两者是同一主题的不同表述形式。

可以这样说，毛泽东、邓小平的“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思想及其实践，就是为了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党的十七大重申“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重提中华民族“为人类文明进步作出重大贡献”；胡锦涛的讲话把“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和“为人类作出更大贡献”并列提出，表明当代中国共产党人正在继承和发展由毛泽东、邓小平等老一辈革命家开创的事业，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与时俱进的理论创新精神。这是中国共产党思想理论发展史中的重要一环。

（作者李庆刚，中央党校党史教研部副处长、副教授）

新中国60年
研究文集

ISBN 978-7-5073-2904-9
9 787507 329049 >
定价：260.00元（全套）